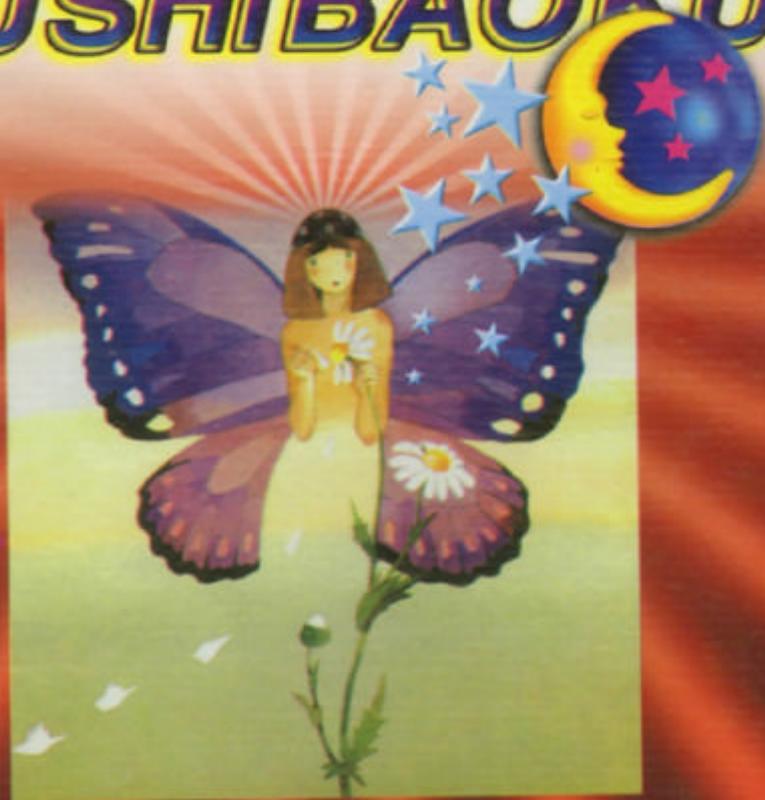


世界民间故事宝库
蓝色篇
SHIJIE
MINJIAN
GUSHIBAOKU



黑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前 言

陈伯吹

我不知是否可以这么说：民间文学乃是一切文学的“根”，或者说它是“源”。文学作品中所有的各种“体裁”（也有人称作“样式”），都从它那儿生发开来，演变出来，传递下来的。

上古时候，劳动人民从他们的生活工作中，有所思索，有所发现，有所感触，从而叙述之，讴歌之，赞叹之，原始文学于是愈来愈丰富，其中有怪异的传说，荒诞的童话，吟唱的歌谣，智慧的谜语，讽刺的寓言，等等。它们都是在“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的闲暇里进行的口头创作。这些民间故事在时间的长河里辗转流传，所有那些《水晶鞋》、《玻璃鞋》、《红缎鞋》、《绣花鞋》等等相继问世，虽然命题因时因地而异，而其内容情节则大同小异，基本上一致。如此年复一年，代复一代，不断地转述相传，不断地加工，修改，甚至补充，删节，终于“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地愈来愈美好，愈来愈“枝繁叶茂”了。

可不是，以欧洲的童话为例：法国贝洛尔（1608—1703）在他《鹅妈妈的故事》里有一篇《小拇指》，而在德国格林兄弟（1785—1863；1786—1859）的《儿童和家庭童话》中出现了情节大致相同的《大拇指》，更在丹麦安徒生（1805—1875）的笔下，旧瓶装新酒地写出了《拇指丽娜》。为什么作品会如此仿佛姊妹般地彼此相似乃尔？无他，其源盖都出于民间文学。

这里再可以举一例证：俄国普希金（1799—1837）的著名童话诗《渔夫和金鱼的故事》，而格林兄弟俩几乎同时也就出了他们的《渔夫和他的女人》，两者遥隔千里，竟不谋而合。仅仅在题材上：前者主角为“金鱼”；而后者主角为“比目鱼”；前者文体为诗的童话，后者文体为散文的童话（其中还插写了具有诗意的短歌。）我没有能力鉴别谁影响了谁，但可以肯定的是这个题材古已有之，只是作家各写各的，作品不完全相同而已。

民间文学既然是人民群众的创作，当上古初民不再逐水草而居，也不再天涯流浪，变迁居为定居，聚族相处一寨一村，在劳动生活的余暇，每当星光灿烂的夜晚，自然而然地各自要求表白

自己的所见所闻，更附丽着思想、感情、意志，以及愿望与理想，促使并推动了文学的发展。所以高尔基说“文学是人学”，这就说到了节骨眼上了。

此后，社会进步，文人辈出，所有民间文学的传统和特色，得到了继承和发扬，至此，文学进到了“百花齐放”的境地，不仅作品的体裁繁多，质量也日益提高，一直前进到现代的、近代的文学。

为使我们的精神粮食能哺育人民，特别是更好地向下一代提供丰富的营养——要求是最精美的“细粮”，不能不对民间文学予以收集、研究、编审与评价，催化它发挥更大的作用，这不仅仅对一般读者提供阅读、欣赏、启迪、增智，更可以从中研究古代人民衣食住行的体制，社会风俗习惯的状况，在文学之外，兼起社会学、历史学的效益，何况作品中也不缺乏教育意义，这对孩子们来说，尤其重要，可不能放松阅读指导啊！

这部《世界民间故事宝库》的编辑方法，有其与众不同之处，即根据其内容、主题，归类分辑。因受篇幅限制，共编出四篇二十辑，厚厚的四大本

书，与丰富的民间文学宝库相比，乃是沧海之一粟也！

古史上载称“韩信将兵，多多益善”。阅读这样一部大约有一百六十余万字的大书，是要对文学、科学、历史和地理等各科知识都有些根底，才能消化吸收；更要对民俗学知之有素，才能有所了解。所以对少年儿童来说，这四部大书，非常需要阅读指导！否则，“陛下将兵，不过三千”，老师与家长，是否需要再思三思？希望不是“杞人忧天”之谈。

世界民间故事宝库
蓝色篇

鬼 怪

可怕的鬼婆婆

[美国]

从前，山里住着一个可怕的鬼婆婆。鬼婆婆最喜欢吃活人的心，特别是年轻人和小孩子的心。为了能吃到活人的心，鬼婆婆总是用魔法把自己变成一个善良的老太太，去骗附近村子里的人，然后找机会把他们弄死，挖他们的心吃。

有一次，鬼婆婆看见村子里的一些孩子在树林里采野草莓，就变成了一个和蔼可亲的老太太，走到孩子们跟前，说：“可爱的孩子们！到婆婆跟前来玩吧！”

孩子们便蹦蹦跳跳地跑了过来。

“哪个女孩子愿意我替你梳头啊？”鬼婆婆想下毒手了。

一个打扮得漂漂亮亮的小女孩高兴地跑到鬼婆婆跟前。

鬼婆婆一面给小女孩梳着头，一面轻轻地哼着歌儿。

小女孩听着听着，不知不觉地睡着了。就在这时，鬼婆婆凶相毕露，伸出象刀一样锋利的右手指，朝女孩的身体猛插进去，然后，挖出心来，一口吞了下去。

在一旁玩耍的孩子们见了，都吓得四处逃散了。

村长为了防止鬼婆婆继续作恶，召集村民开会，商量办法。

有一个村民建议道，可以在鬼婆婆时常出没的地方挖个陷阱，等她掉入陷阱后，再用乱箭把她射死。

大家觉得这个主意不错，马上动手在树林里挖了一个陷阱，在上面铺上一张网，盖上一些泥土和树叶。

天黑了，村里的年轻人拿着弓箭，埋伏在两旁的树丛里。

果然，鬼婆婆出来了。只见她一步一步地向陷阱走去，接着“叭”的一声，鬼婆婆摔了下去。

大伙立即围拢上来，看见她正躺在陷阱里，嘴里发出可怕的声音。大家纷纷张开弓箭，朝鬼婆婆身上射去。可是，射出去的箭，象打在石头上一样，都弹了回来。

“怎么办呢？鬼婆婆正在用尖锐的指甲拼命往上爬呢！”大伙焦急万分。

这时，忽然传来麻雀的吱吱叫声。

大伙仔细听，麻雀好象在说：“射她的心！射她的心！”

大家又对着鬼婆婆的心脏猛射，可是，她的心脏象铁甲一般，无法刺穿。

有一个年龄稍长的猎人提议，把点燃的木块丢入洞里，烧死鬼婆婆。

于是，大家纷纷把着火的木块朝鬼婆婆身上丢去。但是，任凭烈火在鬼婆婆身上燃烧，她丝毫没有伤着。

这时，那几只麻雀突然飞进洞里，在鬼婆婆的右手食指边啄来啄去。

一个聪明的猎人马上明白了，鬼婆婆的心脏一定藏在食指里，于是，他张开弓，向鬼婆婆的右手食指射出一箭，不偏不倚，正好射中她的食指。只听见鬼婆婆在洞里发出一声凄惨的叫声，便倒地死了。

大伙围在陷阱边欢呼雀跃，庆祝自己的胜利。

巴尔特克医生

[波兰]

五百年前，甚至是六百年前，反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所以这个故事中掺杂了许多怪事和奇迹，肯定是不曾发生过的，只是老奶奶们讲故事时加进去的。

当然，故事还得从头讲起，听故事的人要善于剥去外壳找到真理的内核，而把那些作为点缀和戏言的废话和琐事抛弃，如果不觉得弃之可惜的话。

很久以前，五百年，甚至六百年前，在某个村子里有个男孩跟他的老母住在一起。男孩名叫巴尔特沃米耶伊，人们都称他巴尔特克。母亲在富人的地里干活，儿子给她帮忙，但他很不喜欢这工作。

“干这种活儿既不增添财富，也不增添智慧，”他对母亲说，“我最好到世界上去闯闯。”

“什么？你在哪里能学到这些活计，儿子？”母亲不安地说。

“你等等。让我想想。”

母亲忙着去收拾简单的晚饭，因为天已经黑下来了。

巴尔特克站在茅舍的门口，朝乡村的大路张望。

这条大路通向京都克拉科夫城，路上行人熙来攘往。

正当心事重重的巴尔特克朝大路张望的时候，路上出现了一群男孩子，背上都背着包袱。

“你们到哪里去？”巴尔特克问。

“到克拉科夫去！到克拉科夫去！到克拉科夫去上学！”男孩子们叫喊道。

巴尔特克看着他们，发现每个人都带了书：有人用皮带束着，有的用木板夹着，有的干脆夹在腋下。

“读书很忙吗？”巴尔特克问那些年轻人。

“如果你想获得知识，那是很忙。得认真干，况且穷学生的日子也不轻松。”

巴尔特克沉思起来。说实话，他不是个勤劳的人。对于他来说，对工作说长道短，挖苦几句比认真去干要容易得多。

这时，那群年轻人已经远离茅舍，在飞扬的尘土中往前走了，还唱着学生的歌曲。

“哼，”巴尔特克嘟哝道，“不论是在这儿还是那儿，都得干活儿。不过那儿，在城市里，比在这老爷的村子里更容易得到金钱和名誉。兴许我能找到条捷径？得去碰碰运气……嗨，妈妈！”他朝屋子里喊道，“给我把衣服打个包袱，给我点钱。我要到克拉科夫上学去！我要学成个医生，懂得能吃的药和能擦的药，我就能治病，给人恢复健康，我要把您的骨折治好，还要赚许多钱，我们的日子会过得很好。”

母亲爱儿子。立刻就给他准备上路的包袱，心想，“谁知道呢，兴许他能碰上好运气，因为他的心肠好，尽管干活儿不怎么样，爱说风凉话，但他心好，待人诚恳。我们的日子过得太苦……让他去吧。兴许他的命运能改变。”

母亲把儿子的破衣烂衫打成了个包袱，给他一片面包，一点猪油。眼泪滴滴答答地掉。

“ 你去吧，儿子……你要离开我？…… ”

巴尔特克，尽管干活常偷懒，还是真心实意爱自己的母亲。

他接着老人被劳动压弯了的腰，把她紧紧贴在自己宽阔的口胸膛，亲吻着她皱巴巴的额头。

“ 亲爱的妈妈！你留在家。我会回来，我们会在一起过富足的日子。 ”

然后，他拿起包袱，斜搭在肩上，吹着口哨，踏上了到克拉科夫的路。

一路上他遇见了跟他一样贫穷的学生，哼着歌儿，步行。他遇见了富有的学生，坐着大车，哼！还有坐轻便马车和骑马的。他们穿得漂漂亮亮，披着天鹅绒的大衣，当风把大衣的摆吹开，可以看到他们腰间还有金银线织的绿带，还有短佩剑在叮当作响。

“ 嗨，嗨！ ” 他们叫喊着，用银光耀眼的马刺刺马，那些马像在王道上飞驰，蹄下扬起的尘土都落到了贫苦的同学的身上。

巴尔特克望着那些少爷，心想：

“ 他们有马、有车、有天鹅绒的大衣。他们的母亲穿着窸窣作响的华丽的衣裙在宫殿或府邸的地板上行走。而我的妈妈，在劳动中累弯了腰，不管怎么样，我得给自己挣一分财产！ ”

他这么想着走到了克拉科夫的城门。天已经黑了，塔楼上的守卫已经吹起了晚间号。这最后的号声似乎撞到了天上的星星，被碰碎了。这号声宛如高高抛向太空的一句问话，是恐惧还是惊愕，使它说了半句便嘎然而止？然后是一片寂静。

不久便响起了学生们进城的轻快的脚步声。他们朝亲戚的家里走去，向学生公寓走去。巴尔特克跟着别人，看看在哪个学生公寓里最容易找到住宿，心里计算着，多少钱交学费，多少钱维持生活，多少钱交住宿费。他这么走着，走着，听到啤酒店半开的门后传出的琴声和歌声。一股好闻的糕点味刺激着他的鼻孔。

“ 喂！ ” 有一个学生喊，“ 我们是不是到这家小铺去喝杯热啤酒呀？ ”

“ 去吧！ ” 巴尔特克回答，长途跋涉他已是饥肠辘辘了。

“ 进去！ ” 别的学生也齐声喊道，他们推开半掩的门，站到了大学生啤酒店里。

那儿有块长长的粗木板搭在四个木头支架上，那就是桌子。桌子周围的长凳上坐了一圈大学生。房间深处，在红砖炉子敞开的炉膛里，正在烤一块滴着油的肉，就在这炉子旁边，有个人坐在一张矮凳上，他身穿一件黑色的长袍，当时的医生和学者穿的都是这种长袍。

学生们把自己的包袱塞到桌子底下，招呼店主人，要吃食和啤酒。店主人立刻就来了，端着盘子和罐子。

坐在矮凳上的那个人在打呼噜，脑袋不住地前后晃动，以至他那披肩的长发也飘了起来。

巴尔特克吃着，听着同伴们吵闹的谈话声，耳朵都要炸了，他一直好奇地望着那个打瞌睡的人。

“ 在你家炉子旁睡觉的那个人是谁？ ” 他问店主人。

“ 医学博士，默迪库斯， ” 主人回答，“ 他喝了点啤酒，就在炉子旁边睡着了，如同吃饱了的丸花蜂睡在玫瑰花丛。 ”

“ 医学博士，医生？ ” 巴尔特的兴趣更浓了。

他思忖，要是能到这位医生家里去当差就好了，就能比在克拉科夫的学

校里更快学到医术，而且少许多困难。

他注视着那个睡着了的人。他有副圆脸盘，善良而红润，睡得很甜，黑色的长袍下露出一双尖头皮鞋，如同火蛇的尾巴。

“医学博士睡着了”，店主人操心重复了一遍，可我的啤酒店该关门，十点都过了，要不巡夜的守卫会用长柄斧撬我的门，命令我关店睡觉。

“您知道怎么办吗，店主？”巴尔特克说，“得有个人把医生送回家去，因为人喝了啤酒腿上没劲，而克拉科夫的石板路又不好走。如果谁也不乐意送，我送去。”

学生们已纷纷背起包袱，朝门口走去，没有人注意睡着了的医生。

“你送去吧，小伙子，你送去！”店主人高兴起来，“你帮了我的忙，为医生做了件好事。”

“我把他往哪里送？”

“离这儿不远，在街的右拐角上就是医生的家。你根据雕花的门就能认出来，是幢考究的房子！嗨，嗨！医生的日子过得很殷实。”

“您去把他叫醒，我送他回去。”

巴尔特克和店主人一起走到熟睡的医生身旁，轻轻地摇了摇他的肩膀。

“醒醒，医生，您醒醒！”

“干什么！啊，啊！”医生打了个寒颤，“出了什么事？克拉科夫起火啦？”

“没有，没有，克拉科夫没起火！只是您该回家了。”

医生站起身。晃了一下身子站不稳，巴尔特克伸手去扶住他。

“是哪个好心人扶了我一把？”医生问。

“是我，巴尔特克。请您靠在我身上，我送您回家。”

他们走在克拉科夫的街道上。巴尔特克扶着医生，引他避开路上凸凹不平的地方。

“谢谢，我好心的小伙子。”

“不用谢，医生。最好看着脚下的路，千万别碰上石头。注意！跳一步！”

“谢谢你的关照，我怎样才能向你表示感激呢？”

“嗯，如果您真想这么做，医生，您就让我来当差吧。我会忠实地为您服务，忠心耿耿地给您帮忙。因为，世界再也没有什么比医术更使我感兴趣的了。”

“你想到我这儿来当差？那就来吧，我同意。我也是孤零零一个人。你帮我做些医务工作，时不时到啤酒店去接我，把我扶回家来，跟今天这样。”

巴尔特克就这样跟医生说定了，把医生送回了家，自己也在那儿呆下去了。

医生家很富裕，巴尔特克非常喜欢。他也很高兴病人往这个家里送银币。他细心观察医生怎样行医，注意听，他给这样，那样的病痛下处方，看他给病人什么油膏，怎样擦抹，怎样包扎。他看在眼里，记在心里，多少了解到了一点医生看病的方法，他以为自己没有费多大的劲便掌握了医术。

请记住，这里所讲的是五百年前，以至六百年前的医道。这医术古怪而又神奇。出奇的是，当时病人都给他治好了。显然，那时候人的体质好，受得住大量放血，能吞服用烤干的癞蛤蟆磨成的粉末，能经受住草药烧烟熏，还有其他一些恶心玩意也都受得了。

巴尔特克帮医生煎药，用草药熏，磨药粉，放血，当然也引他到啤酒店

去，然后再把他接回家。医生对他说不尽赞扬的话。

两年后，有一次医生被克拉科夫郊外的一家大贵族府第请去看病。巴尔特克牵来了医生的马，装上鞍辔，医生换了件最漂亮的长袍，拿了一袋药粉，一玻璃瓶水蛭，一桶蓖麻油，并且说道：

“你听着，巴尔特克，我到那个贪吃鬼家里去，他吃多了冷鹅肝，如今只有一口气了。我得把他身子里的冷鹅味儿赶出来。你留在家里，因为你已学到不少行医的知识，要是有病人来，你就给治治吧。”

巴尔特克给医生深深鞠了一躬，问：

“那治病的银币算谁的？我的还是医生的？”

“你的，你的，”医生说，撩起长袍，骑上了马，走了，蓖麻桶和药袋子在马肚两边晃动。

医生跨上骏马，
一路奔驰无闲暇。
带着尊严的面孔，
和蓖麻油一大桶。
袋子里装的药真灵，
祝你交好运，医生！

医生出门后，巴尔特克把医生的房子打扫干净，穿上一件宽大的长袍，往窗口一站，等病人上门。

不久，进来一位市参议，他在穿堂风里坐过。现在耳朵疼得厉害。

巴尔特克朝参议的耳朵里望了望，吹了口气，嘴里念念有词：

“拉乌火斯，斯克什砍托斯，好好波得漠汉托斯。”

“说什么？”参议问。

“这是拉丁语。”巴尔特克神态庄重地说，他拿了个小小的吹风筒，往参议的耳朵里吹风，吹得病人两眼冒金花，然后用草药敷上耳朵，用头巾扎紧，说：

“不要对着天上的新月，用右侧身子睡，我给你从医生的药房里抓的药，要经常敷在耳朵上。”

“有用吗？”参议问。

“有用。”巴尔特克傲慢地说。

“非常感谢，医生。我应交多少诊费？”

“就诊一个银币。药是从医生的药房抓的，也是一个银币。”

参议付给巴尔特克两个银币，说声感谢，走了。

后来市长夫人的姑妈来了，说是忧伤、气闷、心颤。

“小姐，您应该避开那些逆着您的意思行事的人，”巴尔特克说，同时挤了挤眼睛。他知道，市长夫人的姑妈跟全家人不和。

老姑娘双手一拍。她喜欢这个建议。

“就是说，我得离开这座城市。”

“您应该马上走，越快越好。您可以到乡下去。您早晚可到树林子里去散步，去闻闻花香，去听听鸟儿唱歌。我给您药粉：安神散。”

“散？”

“对稳定情绪，再好不过了。”

巴尔特克走进医生的药房，抓了一小撮藜芦，一小撮白芥，又加了一大把胡椒面。

“哼，”他心想，“只要她多打喷嚏，就没有劲去瞎胡闹了。”

他把这些特殊的药物漂漂亮亮的包了起来。

“要煎了喝吗？”市长夫人的姑妈问。

“只要闻闻就行了，小姐。”

老小姐谢过巴尔特克，后者对她粲然一笑，她就给了他一个金币作为酬金。

又来了一个农村妇女，她是到克拉科夫来赶集的。突然得了寒热病，浑身发抖。巴尔特克给她开了发汗的药。农村妇女想给钱，但巴尔特克瞥了她一眼，就摇了摇头。在他看来，她是又穷、又瘦小、又老，就跟他自己的母亲一样。可是那妇人不肯白领他的情。给了他一只鹅。怎么办呢？巴尔特克收下鹅，烤熟了，午餐时吃掉了。

巴尔特克就这样治起病来，运用了默迪库斯医生的知识，外加自己的幽默，更是锦上添花。找他看病的人真不少，哼哼的、咳嗽的、水肿的、骨折的都有。巴尔特克积了一小箱子银币，而且靠工之病人送来的鸡、鸭、香肠养得发福了。

两个星期之后，医生治好了自己病人的积食病，回家来了。

“嗯，你干得怎么样，巴尔特克？”他问，“大概是不错，瞧你红光满面的。”

巴尔特克端出一小箱子银币给他看，向他讲述了自己治病的情况。

“哈，既然是这样，”默迪库斯听完他的话说，“我们得分手了。因为一个地方不能有两个医生。”

“唉，有什么办法呢？”巴尔特克同意说，“因为我已经学会了医道。现在我得回到我的家乡去了。我将在那儿给人治病。治那些乡下人、城里人，也许还有府邸里的人。因为离乡村不远有个总督府，还带六个小塔楼呢。再见吧，医生，祝您常有病人登门。”

“也祝你走运，巴尔特克，再见。”

巴尔特克离开了克拉科夫。把银币打进了包袱，拿了面包、猪油和香肠就上路。他走出了城门，又回头望了望。太阳照耀着克拉科夫，给它的塔楼和屋顶镀上了一层金色。教堂高塔楼上的王冠像一个金色的圆圈闪闪发光。这时他听见了警号声。他觉得，最后那嘎然而止的断音直落到他的心上。他的心不由一阵痛楚。

巴尔特克再次朝城市瞥了一眼，叹了口气。然后他沿着那条通向故乡的大路大踏步走了。

他走了一整天，傍晚时分他走至一片宽阔的水荡，他想慢慢涉过去，尽管他知道其中有暗藏的泥沼地，黄昏时从这儿走过非常危险。水荡上方笼罩着浓雾，一轮昏黄的月亮慢慢从芦苇后面升了起来。

巴尔特克在一道红黄色的光线指引下走着。突然他站住了。远处树丛后面有个白色的东西，似乎是个戴白头巾的妇女。同时从那儿传来了呼喊声：

“啊，但愿有个人能把我背过这沼泽地……”

巴尔特克听见，心不由一抖。他想：

“我得把这妇女背过水荡。管她是否会酬谢我，反正我得去背她。”

他走到蹲在柳树后的妇人跟前，说：

“喏，老妈妈，我来背你。”

说着便蹲在她面前，把她背到了背上。

她是那么瘦弱，所以很轻，他背起她来的时候，似乎听见她的骨头吱吱响。

“非常感谢你，”老妇人说，“非常感谢你，小伙子，你叫什么名字？”

“巴尔特克。”

“谢谢你，巴尔特克。想不打湿鞋我过不了这沼泽地。嘿……嘿……我太高兴了。我给你唱支歌儿吧。”

她说完便在巴尔特克背上调整了一下姿式，小声唱了起来：

每个人都得记住我，
无论是王侯还是伯爵，
无论是手艺人，老爷还是商人，
无论是天才还是蠢货……
无论是帝王，还是小吏，
都逃不过我的法力。

“你这么强大吗，老妈妈？”巴尔特克笑着问。

“我很强大！”老妇回答，在巴尔特的背上又调整了一下姿式，又轻声唱起了那支歌：

无论是帝王，还是小吏
都逃不过我的法力。

整个水荡传遍了那支歌的回声，到处是那老妇的声音，其他的一切声音都沉寂了：树叶的簌簌声、水声，芦苇在风中的响动，统统消失了。

月亮升到了水荡的上空，已尔特克觉得那月光惨白得像钢的寒光。他感到很饿，背脊上起了鸡皮疙瘩。

“你别打颤，别害怕，小伙子，”老妇说，“你为我效过劳，我知恩必报。你知道，你背过水荡的是谁吗？”

“不知道……”巴尔特克嘟哝道，他脑子里突然闪过对老妇人问话的奇怪的回答。

“暗，我的好小伙子，有什么好说的，我是死神。没有什么不好意思的，死神。而你呢？”

“我，是医生。”

“啊！我们走到一起来了！很好的搭配。你听着！我很容易报答你的效劳。当你去看一个重病号时，你就会见到我。如果我站在病人卧榻的脚那头，你就想法给那病人治。因为不管你怎么治，他都会康复。如果我站在他的头那边，你可千万别去治，因为不管你怎么治，我反正要把他带走。我们就这样说定，同意吗？”

“同意。”巴尔特克说。

“一旦你违反协议，一定要去医治那些属于我的病人，哪怕你把病人从我手中抢了过去，那你自己也要付出生命的代价。同意吗？”

“同意。”巴尔特克说，“为什么不？”

突然他的背上又是一阵透心凉，起了一层鸡皮疙瘩。

“小伙子，你怎么摇晃得像裸风中的白杨？”死神问，“你背不动我？啊，沼地已经结束了，再见！”

巴尔特克来不及回头，她就从他背上跳了下来，骨头吱吱响，人不见了。

巴尔特克浑身战抖。但他不是个胆小的人，所以还是壮着胆子朝前走，心想，“怎么？我遇到了什么坏事啦？哪儿的话！世上还没有一个医生能跟死神订协议呢。瞧着怎么给我撒银币吧！现在我和我的老妈妈就要过好日子了。”

是的，巴尔特克回到自己的村子里，附近三乡四邻的病人排着队找他看病，大车、轻便马车、轿式马车、四轮大马车，一齐都被派来接他去看病。

他成了个超级医生。每次他一走进病人家，立刻就说病人有救没救。他从来没有错过。只要他说某人会恢复健康，就从来没有治不好的。

往这样的医生钱箱里撒金币也就毫不足怪的了。于是，他过起了非常富裕的日子。他和他的老妈妈。

他们用松木盖起了宽敞的房子，屋顶还带望板。房子周围修起了绿荫遮日的花园，漂亮的菜园和果园。修了牛栏、马厩、谷仓、猪圈。一切好东西应有尽有。老妈妈时常禁不住问他：

“我的儿子，你是怎么治病的？完全是瞎胡来。同样的药你又治寒，又治烧，我觉得，你那医道太不行，你不懂治病，只会耍滑头。这样搞长不了。好日子就要完结！”

巴尔特克却笑了起来。

“你别担心，妈妈！我飞快地当上了医生，飞快地发了财，你该高兴才是。”

“问题就在于，这一切都太快了。你性子太急躁，儿子。见了困难你就逃避，而不是去跟困难较量。我对你不放心哩。”

“你别害怕，妈妈，我既有钱，又有名气！”

不错，巴尔特克在家乡一带确实很有名气。因此，一个五月的傍晚，他家门前出现一辆豪华的轿式马车时，他毫不感到惊讶。总督派来的人走下马车，请医生立刻到总督府去。因为总督的小姐突然病倒了。

“总督的女儿？”巴尔特克的母亲看到儿子在轿车旁忙着什么的时候问，“就是那位不会织布，不会裁衣的小姐？就是那位任何纺织娘织的最漂亮的布，任何女黻缝裁的最漂亮的衣裙都不合她的心意的小姐？唉，糟啦！”

“不管是不是她，我都得去，既然是总督来请，就不能不去。再见，妈妈！”

巴尔特克告别了母亲，跳上了豪华的轿式马车。

马蹄嗒嗒，车声辘辘，轿式马车向总督府急驰而去。

已是黄昏时候，五月的夜莺在丁香花和山植丛婉转鸣唱。快马加鞭，轿式马车不久便停在了总督府的院子里。仆人们跑出来，打开了轿车的门，把巴尔特克医生引到了生病的总督女儿的房中。

巴尔特克进入一间华丽的小姐闺房。雕花卧榻上躺着个面色苍白的姑娘。只剩下最后一口气了，谁能相信，就是那张毫无血色的嘴巴曾经大骂过年迈的纺织娘？谁又能相信，那双纤弱无力的手曾经生气地捏紧过拳头？

巴尔特克对这个面色惨白的姑娘产生了怜悯之心，他走近床边，打了个寒颤。死神就站在雕花的床头。

这时，仪表堂堂的总督，总督夫人，许多亲戚都来到他身边，询问小姐的病情。

“请让我单独和病人待在一起！”巴尔特克说，“我马上就看病。”

小姐的双亲踮着脚尖走出房门，亲戚们跟在他们身后，边走边好奇地偷

看著名的医生。

巴尔特克烦躁地对死神说：

“唉，我亲爱的白骨夫人！让我一回去吧，我想把这姑娘治好。”

死神耸了耸肩膀。

“你在说胡话吧，小伙子！你怎能对我这样说！你忘了我们的协议？还算数不？”

“宽容一次吧，白骨夫人……”

“唉，巴尔特克，我的巴尔特克！休想！这次我为啥要让步？为啥？为了这个一文不值的姑娘？你怎么啦？她给你施了妖术？”

“谁知道呢？！白骨夫人，善心的夫人，就让我一回去吧，我的好夫人！请你站到脚那头。我来治这个姑娘。”

“你要是遵守协议，才会治病。你性子急，可理智少。你脑袋里空空的，你太浮躁。”

“请你站到脚那头去。”

“我不去。”

“请你去！”

“你大概是疯了！我要是那样做，落入我手心的就不是这姑娘，而是你自己。”

“请你让我们两个都活着，白骨夫人！”

“你又跟我拐弯抹角耍滑头。可我不会让步。不会！”

“白骨夫人！”

“不！”

“哎！”巴尔特克叫道，“既然你对我这样，我对你也不客气！”

他用一双强壮的手把雕花床调了个头！

死神没来得及发现，就站到了脚那头。

“哼，哼！”死神点了点头。“你发了脾气，急躁的小伙子！要知道跟我说过话是开不得半点玩笑的。我们约定过的事定会发生。马上就会见效，而且永远不会变。别了，血气方刚的小伙子！”

她张开瘦削的双臂，白头巾在手臂上展开了，变成两个白翅膀，死神从总督府的窗口飞了出去。

巴尔特克望了望总督小姐。她的小脸蛋上恢复了红晕，嘴边露出了调皮的微笑。她睁开了像喜鹊眼睛一样水灵的黑眼睛，在床上坐了起来，拍着小手，尖声尖气地嚷道：

“我好多啦！你们在哪儿，博古霞！卡赫娜！热普卡！给我端晚饭！小白面包必须是新烤出来的，牛奶必须是不凉也不太烫，也不能是温乎的。博古霞！热普卜！卡霞！快来，要不我要揪你们的耳朵啦！快！”忽然她发现了巴尔特克：“您是谁？”

“医生。”

“我不需要医生！我好了！您马上从这儿滚出去！费用我爸爸会付给您！”

她把小脑袋扭过去，不看巴尔特克。

巴尔特克的心发紧。不是遗憾，不是痛苦，也不是惊讶。他只觉得她用健康有力的嗓音吼出来的每个字，都像地主管家曾经抽在他身上的鞭子。

他朝姑娘最后瞥了一眼，走了出去。

门上他遇见跑来的吓得魂不附体的女仆。她们跑得上气不接下气，因为

那个尖嗓门儿又叫起来了：

“卡赫娜！博古霞！快！否则我要撕了你们！”

气喘吁吁的总督跟在姑娘们身后奔跑，撞到了已尔特克身上，一把抓住他的肩膀，高兴地叫道：

“我的女儿好了，恢复了健康！讲话又像往日那样，这淘气包！谢谢您，医生！”

于是他从腰带上解下装有叮叮当当的金币的钱袋，往巴尔特克的手上塞。

可是巴尔特克今天却觉得那黄金跟闪光的洋铁片一样。他推开了总督大人的手。

“谢谢，总督大人，”他说，“给令爱治病这笔账得另算。”

“多少？要多少？”总督不耐烦地问。

“明天我们再算。现在我急着回家。”

“那就明天算吧，再见，医生。”

“别了，总督大人。”

总督把手放在嘴边，朝整座府邸大声吼叫道：

“来人啦！备车！送医生回家！”

巴尔特克来到总督府的院子里，这里马在嘶鸣，马蹄急不可耐地刨着地上的土。十二匹全是最漂亮的白马，一起套在宽敞的轿式马车上。

医生，叫你认识总督大人！

他送的礼物真不轻，

轿式马车赤金铸成，

漂亮的白马爱煞人！

你可知道总督的恩情，

虽说你巴尔特克只是个医生！

可是，这丰厚礼似乎没有使医生高兴。他默然无言地倒在轿车柔软的坐垫上，向车夫打了个手势，让赶快送他回家。

轿式马车奔驰在乡村的大路上，而巴尔特克一直在思索。他想，时至今日，他获得成功全是由于滑头，取巧。

可是，这支柱太脆弱，这不，它已经开裂了。姑娘的狡猾远远超过了他，虽说是在病中软弱无力，还是战胜了他。

“这淘气包！……”巴尔特克想起总督的话，苦涩地笑了笑。“我从来不善于掌握我自己，”他叹了口气，仰望着黑暗笼罩的世界。

轿式马车一路驶过树木和开花的灌木丛。树木丛中传出夜莺高调门儿的婉转歌唱，宛如鸟的警号。那曲调突然中止，一如没有说完的问话。

“不该这样生活，”巴尔特克想，“不该这样。我错了，唉，没办法。豁出去啦！”

十二匹白马在水荡附近低洼的大路上轻快地奔驰。水荡银光闪烁，因为月亮已经升上来了。轻雾飘散在湿漉漉的青草上，沼地里响起咯咯的蛙鸣。

突然，从柳树后面传来尖声尖气的歌声，跟蚊虫的嗡嗡声一般无二。

林子里什么在叫，

林子里什么在敲，

一只蚊子从榭树上掉下了，

跌断了自己的腰。

蚊子的出殡真热闹，
听有的苍蝇都哀号，
都在高唱安魂曲：
我们的蚊子丧命了！

“ 嗡…… ” 水荡上蚊子嗡嗡叫，像在伴奏。

“ 啊呀！ ” 巴尔特克嘟哝道，“ 白骨夫人就在这附近。 ”

他刚说出这句话，十二匹马便开始用蹄子刨湿淋淋的土地，而且竖起了耳朵，嘶叫着。

“ 请等一等， ” 巴尔特克对赶车人说。

他走下轿式马车，朝黑暗的沼泽地张望。

柳树后面有个白东西晃了一下，像一块白布。

“ 是她， ” 巴尔特克想，“ 得去见见她。 ”

他离开了轿式马车，朝沼泽地走去。

一群蚊子在他头顶上盘旋，嗡嗡叫着：

“ 你去吗？你去吗？ ”

巴尔特克朝头顶上的那群蚊子挥动着拳头。

“ 我去。没有别的办法。要是我不去见死神，她就会来找我。 ”

他走近那棵柳树。死神从树后钻出来，说：

“ 你没有把我们的协议不当回事，做得对。你跟我来。 ”

巴尔特克跟着她去了。他俩在水荡里走了许久，终于在一个大洞前站定，洞上有鬼火一闪一烁。

“ 跟我进洞，巴尔特克， ” 死神说：“ 寒舍到了。 ”

他俩一起进入洞中。

巴尔特克举目观望：在洞里结满了蜘蛛网的墙壁上，钉了许多格子，每个格子里都点着蜡烛。

有的蜡烛燃得正旺，火焰又高又尖，边缘整齐；有的蜡烛火焰匍匐向下，滴着烛泪，发出噼啪的响声；有的蜡烛已经完全熄灭了。

“ 这些烛光是什么意思？ ” 巴尔特克问。

“ 这是人的生命之光， ” 死神回答。“ 这些很亮的烛光，还会燃烧很久。这些，你瞧，已经熄灭。 ”

“ 哪一个是总督的女子的生命之光？ ” 巴尔特克问。

“ 这一个， ” 死神指着一支燃烧得很亮，噼啪作响，似乎很顽皮的烛光说。“ 是你的生命之光的力量进入了小姐的生命之光，瞧你的！ ”

死神指着一支蜡烛对巴尔特克说，那蜡烛已经熄灭了。

“ 噢，当时我并没有逃避死！ ” 巴尔特克喊道，倒在了死神的脚下。

“ 油滑的小伙子，他不想认真地工作， ” 死神叹了口气。“ 我跟巴尔特克医生的合作也就这样结束了。 ”

巴尔特克的故事讲完了。这件事确实发生过，是在很久以前，大概是五百年甚至是六百年前。

今天，你们知道，医生们的情况就不同了，应该另编一个关于农村的小伙子当了医生，掌握着生命之光的故事。

这个古老的故事就让它留在过去吧，这中间的的确确有不少老奶奶们讲

述它的时候加进去的玩笑和吓人的成份。这个故事今天仍在民间流传。如果你们想听人讲它，那就请到青蛙河上的斯塔尼瓦沃维策去吧。

那儿人人都熟悉这个故事。

易丽君 译

水妖拉法拉

[马达加斯加]

据说在绿河里有一座漂亮的城堡，城堡里住着一个水妖。水妖的头发很长，火红色，她叫拉法拉。她有一个小奴隶名叫伊加拉。

有一天，她们爬上了绿河，在金沙滩上玩耍。这时，国王安特里阿姆巴胡阿加看见了她们，正当他伸手去抓拉法拉时，她纵身跳入了绿河，女奴伊加拉也跟着跳入水中。国王十分惆怅，闷闷不乐地回到小山岗上的王宫里。

第二天，他去见巫师，叫他占卜。国王说：

“我看见两个非常漂亮的姑娘，我想娶其中一个为妻，但她们跳入水中，波浪淹没了她们。”

巫师丢开占卜用的谷粒，说：“孩子，是啊，这两个姑娘住在绿河的河底，没有我的帮助你是找不到她们的。”

“我该怎么办呢？”国王问。

“先找一个从来没唱过歌的黑人牧民，把他同五个金币一起交给我。”

“好吧，”国王回答说，“我同意这么做。”

“这驱邪符给你，你带着它躲在沙里，姑娘走到岸上时，你等她们晒干了，再走过去抓住她们的头发。”

国王找来了一个从来没唱过歌的黑人牧民，把他连同五个金币交给了巫师。

国王照巫师说的做了，他藏进绿河边的沙里。不久，拉法拉同女奴从水里出来，国王一直盯住她们，当她们晒得相当干时，他悄悄向她们走去，一把抓住拉法拉的头发。

“我想同你结婚。”他对拉法拉说。

拉法拉什么也不回答，国王以为她是个哑巴。国王把她带进宫里，召集了百姓，他说：

“百姓们，我给你们把拉法拉从绿河里带来了，她将当我的第一妻子。”

百姓们问：“她的父亲是谁？她的母亲是谁？她从哪里来？”

国王不知道回答什么好。拉法拉和伊加拉仍然不说话，好象石头或干树枝一样，人们都摇着头走开了。

过了一些日子，拉法拉生了一个儿子。

有一天，国王到稻田里去。拉法拉的孩子哭了，母亲把他抱在怀里，用手轻轻拍着，唱歌哄孩子睡：

啊，我的生命，我的爱！

拉万鲁那哈那，拉万鲁那哈那，

不要吵，不要吵……

她的歌声象小银铃发出的声音，国王的一个女奴听见了，当国王回来时，女奴告诉他说：

“我的主人啊！当你不在时，我突然听见你的妻子在唱歌，她的声音象只小银铃。”

“你对这话能发誓吧？”国王问，“她真的会唱吗？”

“真的，”女奴答道，“我发誓，她会唱歌！”

国王走进自己的王宫，藏在拉法拉和她女奴旁边的席子下。孩子又哭了，

母亲又哄他，唱了起来。

国王马上从席子下面爬出来，叫着：

“拉法拉啊，在没有看见我时，你原来会说话的！”

拉法拉突然又变成了哑巴，国王亲热她，尽一切努力使她再说话，但拉法拉始终哑口无言。国王发火了，骂她，但她仍旧是哑巴。国王一气之下打了拉法拉，打到自己打不动为止。

拉法拉一声不响，只有泪水不断从眼里流出来。突然一声巨响，国王看见拉法拉的眼泪变成一股巨流，滔滔不绝地奔向绿河。拉法拉和伊加拉顺着这巨流向绿河而去。

国王把儿子抱在手上，去追妻子。

“拉法拉，水妖！拉法拉，水妖！你回来，我给你世界上最珍贵的东西！我的大儿子，我的小儿子，我的母亲和父亲！”他喊道。

拉法拉回答：“安特里阿姆巴胡阿加！安特里阿姆巴胡阿加！你的大儿子、小儿子，你的父亲、母亲，不是给我的礼物！”

国王又追着、叫着：

“拉法拉！拉法拉！绿河的女儿！我给你我的大儿子、小儿子、父亲、母亲，一百个女奴和一千头牛！”

拉法拉答道：

“安特里阿姆巴胡阿加！安特里阿姆巴胡阿加！你的大儿子，你的小儿子，你的父亲和母亲，一百个女奴和一千头牛，不是给我的礼物！”

这时，拉法拉和伊加拉已到了绿河的中央，河中有一条巨大的鳄鱼，它眼神忧郁，在保护着水下的城堡。拉法拉对它说：

“鳄鱼，亲爱的鳄鱼！你在睡觉还是在作梦？为什么绿河的女儿到了还不开城堡的门？”

鳄鱼听到拉法拉的声音后感到十分惊奇，它急忙游到两个姑娘面前。水妖和女奴骑在它的背上，游过了七道围墙，当他们一游到大门口，门自动地向着拉法拉打开了，然后又马上自动关闭。

周围大大小小的鳄鱼在游动，身上都长着鳞片，它们看到两个姑娘后都高兴地说：

“太好了！绿河的女儿终于回来了！”

“是她，”最大的一条鳄鱼说：“是她，我认出来了！”

这时，安特里阿姆巴胡阿加抱着儿子坐在岸上，继续叫着：

“拉法拉，绿河的女儿，回来吧，我请你回来吧！你的丈夫在为你伤心！”

就这样，他哭诉了很久，终于，两条年纪有几百岁的鳄鱼游来了，它们是拉法拉的父母派来的。

“跳下来吧！”鳄鱼说。

安特里阿姆巴胡阿加说：“不，我们不能呼吸，要死的。”

一条年纪最大的鳄鱼说：

“不要怕，我们会保护你们的！”

国王同儿子一起跳入水里，他们连衣服也没湿，鳄鱼带着他们到了一座美丽的城堡前，拉法拉从城堡里出来迎接。她唱着歌，声音宛如银铃，她的后面跟着一大群女奴，每个女奴象拉法拉一样都是长头发。

绿河国王和王后很高兴，隆重地迎接了安特里阿姆巴胡阿加和他的儿子，大家幸福地生活了许多年。

关于他们的幸福不必讲了，因为出自心里的话是永远说不完的。

高山等编 译

圣萨瓦和魔鬼的故事

[欧洲]

一天，圣萨瓦路过一座大山，刚登上陡峭的山路，看见一个魔鬼从对面走来。魔鬼一看见圣萨瓦就想躲开，但是陡峭的山路两旁全是巨大的砾石，没有他的逃路。魔鬼硬着头皮向圣萨瓦走去。圣萨瓦向他打了个招呼：“上帝保佑你，旅行者！”

“你管不着！”魔鬼发怒地说。

“你身体好吗？”圣萨瓦耐心地询问。

“我好不好碍你什么事？”魔鬼回答。

“你去哪儿呀？”圣萨瓦泰然自若地继续问。

“这也与你无关！”魔鬼说。

“你喜欢做点什么吗？”圣萨瓦问。

“嗯，我想种菜，如果我有一块土地，有一个伙伴的话。”魔鬼说。

“既然你有这个愿望，我愿做你的伙伴。我们先讨论一下种什么菜，谁买种子。”圣萨瓦友好地说。

“尽管我不喜欢和你搭伙，但只要你答应订一个完全平等的合同，我愿意出钱买种子。你记住，一定要完全平等，我不能做你的仆人。”

他们议论了一会儿各种蔬菜，决定先种洋葱。他们在附近找到一块地方，撒下了种子，等待它们长起来。绿色的苗苗儿刚出土，魔鬼就经常跑去看，看着那么嫩绿的叶子，魔鬼真高兴哟！当然，他从来没想到去看一看上下面还埋着什么东西。

当洋葱长得最旺盛的时候，圣萨瓦去找魔鬼，说：“现在这些洋葱是我们两个的，这就是说，一半属于你，一半属于我，你说你要哪一半吧？”

魔鬼很快回答：“我要地上的一半，你要地下的一半。”

“好。”圣萨瓦笑着说。

他们商定了不久，洋葱就开始成熟了。魔鬼去看得更勤了。但是，他不再那样高兴了，因为他看见绿叶子开始发黄而且逐渐干枯了。当洋葱完全成熟的时候，地上的叶子全部枯萎腐烂了。圣萨瓦来到地里，从土里挖出又大又红的葱头，带回家去了。

魔鬼又羞又怒，他决心要报复圣萨瓦。“让我们再试一下，朋友，”魔鬼说，“我希望我们再合作一次。”

“好啊，我的伙伴，这一次我们种什么呢？”

他们协商了一阵，最后决定种卷心菜。

“记住，这次该我要地下面的一半了，你要地上面的。”魔鬼很快地补充说。

“随你挑选。”圣萨瓦很有礼貌地说。

他们种下卷心菜，很快就长起来了。看着菜头一天天长大，魔鬼非常高兴，他一遍又一遍地私下念叨：“这次地上面都长这么大，土里的一半不知要大多少倍呢！”它得意地搓着双手，庆幸自己这次聪明的选择。

秋天来了，卷心菜成熟了。圣萨瓦来到田里，把菜头砍下来拉回家去。圣萨瓦刚走，魔鬼就带着一大帮朋友来了。他们已经约好要举行盛大的宴会来庆祝这次胜利。魔鬼带着他的队伍慢慢地行进，吹风笛的，唱歌的，跳舞

的，很多朋友跟在他的后边。到了田里以后，魔鬼骄傲地向他的朋友们扫了一眼，大家都以羡慕的目光瞧着他。他虔诚地跪在地上，手舞足蹈地挖起来。当挖出那干瘪而难看的菜根，他简直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了，但是挖了半天，所有的菜根都是一个样子，他不得不承认又一次失败了。魔鬼气得脸都变成了绿色，他不能容忍事情这样了结，气冲冲地甩下自己的伙伴，马上去找圣萨瓦。

“亲爱的伙伴，”魔鬼说，“我真高兴和你合作，现在让我们订下明年的合同吧！”

“如果你乐意的话，我也很高兴继续与你合作。明年我们种什么呢？种土豆可以吗？”圣萨瓦说。

“嗯——好！种土豆，这正合我的意思，只是我想要地上面的一半，你要下面的。”

“好，一言为定！”圣萨瓦点点头，走了。

春天来了，他们种上了土豆。一场春雨，绿叶冒出了地面。当土豆开花的时候，魔鬼笑得发抖，它对自己说：“这次圣萨瓦终于上当了，有他后悔的时候。”他甚至当面嘲笑圣萨瓦。但圣萨瓦并不在意，他等待着秋天到来。

不久，土豆的花儿结了籽儿，肥大的叶子枯萎了，变黄了，腐烂了。魔鬼再也不笑了。圣萨瓦收获土豆的时候，魔鬼恨得牙齿咯咯响，它简直都快气炸了，但是他还希望能够报仇。

“继续干！”魔鬼对圣萨瓦说，“我是那么习惯于跟你合作，如果现在分开，我就没法活下去。”

“只要你高兴，我们可以永远合作，亲爱的伙伴。我们还没种过小麦呢，可不可以试一下？”圣萨瓦问。

“好！条件是我要地下的，你要地上的。”魔鬼说，以为自己这次终于猜对了。”

“随你的便，亲爱的伙伴。”圣萨瓦象往常一样有礼貌。

他们按时种上了小麦，小麦经过几个月长高了，成熟了，当金黄的麦穗变得沉甸甸的时候，圣萨瓦叫来几个帮手，拿着镰刀把麦子割走了。小麦的收成很好，圣萨瓦非常高兴。魔鬼也想着自己地下的丰收，但是他马上就明白了：圣萨瓦留给它的只是刺手的麦茬。他气得哭起来，径直去找圣萨瓦。

“喂！现在我要和你种葡萄。如果这一次再输给你，我永远不来见你！”

“行啊，朋友，还象过去一样，让你先挑选。”

他们种上了葡萄，这一次花了三年的功夫。第三年上，葡萄架上挂满了珍珠般的果实。圣萨瓦和魔鬼去看他们的葡萄，讨论如何分配果实。圣萨瓦问魔鬼：

“你想要什么呢，我的伙伴？要清汤，还是要粘块？”

“我要粘块，你要清汤。”魔鬼赶忙说。

葡萄成熟了，圣萨瓦摘下葡萄拿去酿酒，用琵琶桶把酒接走，把剩下的渣子留给了魔鬼。魔鬼高兴地把酒糟带回家去，倒上一些水，开始酿造“白兰地”。圣萨瓦看见魔鬼在酒桶旁边忙乱地工作着，问他：“你在做什么呢，我的伙伴？”

“做白兰地。”魔鬼回答。

“让我尝尝你的白兰地怎么样？”

“好的，”魔鬼得意地递给圣萨瓦一杯“白兰地”。圣萨瓦喝了一杯、

两杯、三杯，在胸前划了个十字，还要喝。魔鬼受不了了，高声叫道：“从今往后，酒使老年人衰败，让青年人疯狂！”

魔鬼说完突然不见了，凡是有人的地方，他再不敢来了。

程相文 译

渔夫和恶魔

[毛里塔尼亚]

从前，有一个穷渔民，他很虔信上帝。他在海岸撒网打鱼，从来不连续下三次网。所以，他只满足于三次下网捕到的鱼，如果一无所有，他就空手回家。

有一天，他来到海岸边下网，拖上来一头死驴子。

“喔唷，这是什么东西？”渔民叫道，又把网撒了下去。这次，他只网了一些碎陶片。

“真倒霉！”渔民感到惊奇，又下了第三次网。这次网了一只铜瓶。

“真怪！今天我什么也没捞到，难道我连捕鱼也不会？”渔民一边说，一边到市场上去卖瓶。突然，他听到了一种声音，回头往四周一看，一个人也没有，但声音又重复了一次。这时他看了看瓶，拿在手里仔细听，听到这声音原来是从里面发出的。

“让我打开来看看，谁在里面说话。”渔夫想着，就开了瓶盖。

他刚打开，里面就跳出来一样东西，在渔夫面前很快长高了，变成一个巨大的恶鬼。恶鬼一抖，发出巨大的声音，对渔夫说：

“人，不管你愿意不愿意，你得死掉。先知苏里曼将我放入瓶里，扔入大海，海浪冲了我许多世纪。起先我发誓，有人释放我，我给他许多好处。可我等了好久，过了许多年，几世纪，还是没有人释放我。于是我愤怒地发誓：现在有人释放我，我要杀死他。所以我说，你应该死掉。”

渔夫吓得发抖，但过一会儿胆子大了，对魔鬼说：

“这么说来，你是以恶报善了？难道你真的要杀死释放了你的恩人？”

“这个我可不愿知道。”魔鬼说，“你自己选择一个死的方法吧。”

他们争了起来，最后决定去找一个人给他们解决。在路上，他们遇到了一头牛。渔夫叫住牛，问：

“牛，你说，有人做了好事，应该受恶报吗？”

牛问：“什么事？”

于是他们把整个事情讲了一遍。牛想了想，说：

“对人，应该以恶报善，你想想，我们牛给人们牛奶喝，给肉吃，还用我们的皮做鞋子，做鼓，但他们怎么感谢我们？最后还不是把我们杀死。”

“喂，你听见了吗？”魔鬼高兴了，对渔夫说。

渔夫说：“听见了，我们再去问。”

他们继续走，碰到一棵高大的椰子树，就向它讲了他们争论的事。

椰子树想了想，说：

“当然，谁也不能以恶报善，不过对人却是例外，他们罪有应得。我们椰子树给人们带来很大好处，他们摘下椰子，用椰子壳做容器，做锅子，树皮做绳子，叶子盖屋顶，他们要喝，就打开椰子，喝椰子汁；可对这一切他们是怎么感谢我们的？他们用斧头砍我们，把我们拿去造房子！”

“哼！你听见了吗？”魔鬼叫道，它想马上打死渔夫。

但渔夫叫道：“不，我们应该找三个证人。再往前走！”

他们又往前走，看到了三个人。恶鬼看了看他们，对渔夫说：

“我们问过了母牛和椰子树，而这些人他们当然是为你说话的，因为你

也是人！”

可渔夫不同意，他一定要问。于是，他们走到人们面前，提出了同样的问题。那些人想了一想说：

“我们听完了你们双方的话，但不能作出判断，因为，魔鬼那么巨大的身体怎么能装进这么小的瓶子里？”

这时魔鬼叫了起来：“啊，你们不相信吗？那么你们看！”

魔鬼很快变小了，钻进了瓶里，叫道：

“你们看见我在里面了吗？”

这时人们夺过瓶子，盖上盖子，扔到海里。就这样，魔鬼要杀渔夫的企图没有得逞。

高山 等编译

参天树

[匈牙利]

从前，在遥远的地方，我给自己的竹马配上马鞍，骑上马，朝森林奔去。在森林里足吃了一顿，然后枕着竹马睡着了。等我醒来时，发现马儿已被偷走。我不由得大吃一惊，急忙跑到一个小山包，爬上一棵树。我使劲摇晃树枝，树上草莓啦、李子啦、粽子啦纷纷落下来，砸破我的脑袋。这时，一位老太婆冲我叫喊：

“嘿，嘿，你这小家伙！别砸坏地里的大萝卜和小萝卜；这里的白菜可不是你种的呀！”

当时，世界上有一位国王，他有一个小猪倌，名叫亚诺什。一天早上，国王和小猪倌同时发现城堡前面长了一棵苹果树。这不是一棵普通的苹果树：它早上开花，中午结果，晚上果子就成熟了，可是，不知怎么的，往往天还没亮，苹果就被偷走了。

于是，国王向全体臣民宣布：谁能给他送去那棵树上长的一只苹果，他除了把公主许配给他外，还赐给他半个王国；而且等国王死后，整个王国就归他所有。原来，国王已患病七年，有个老妪曾预言：那棵苹果树会长在他的窗前，只要吃下树上结的苹果，他的病马上痊愈。

应征者不计其数，其中既有穷人，也有富翁，既有男爵，也有伯爵，可是没有一个能上树。于是，小猪倌对国王说：

“尊敬的国王陛下，恕我冒昧，请允许我爬上那棵树，摘一个苹果给你。”

“什么，你这个一脸鼻涕的小鬼？”国王说着，笑了起来。“连那些有爵位的都办不到，你能行？还是回去照看你的猪群吧！”

但是，小猪怕老缠住国王，让他不得安宁，直到国王同意他的要求。国王对小猪倌说：

“噢，小伙子，你说吧，你上树时需要些什么？你怎样上去呢？你需要什么，我全满足你。”

亚诺什回答说：

“首先，请陛下给我三块铁片，要大一点的，可以嵌在树干上，我好当阶梯往上爬。再给我三双铁鞋和足够吃一星期的干粮。”

在所需要的东西准备停当后，小伙子就上树了。当天，他就爬得很高，站在树下的人已经看不到他的身影。

他就这样爬了一天，两天，三天；这时，他发现一双铁鞋已经穿了洞，铁片拉破了他的脚。他脱下鞋，往下扔，嘴里说着：

“赶快回你主人那里去吧！”

当铁鞋落到地面时，国王说。

“啊，小伙子还活着，可他的一双铁鞋已经磨得全是洞了。”

在第七天，当他快爬到树冠时，三双铁鞋全穿破了。这时，正好大树的主人，一个姑娘来摘苹果，把摘下的苹果兜在围裙里。

当他爬到第七个树杈时，发现那里有一架梯子，盘旋着往上升，沿着梯子往上爬容易多了。于是，他自言自语：

“嗯，我得感谢国王的帮助，我该把剩下的两双鞋全扔下去，好让国王知道我还活着。还有，这把短柄小斧子也要扔下去，反正已经用不着了。”

这时，他已经爬得很高很高，以至小斧子掉在地上时，斧柄都朽了，铁鞋也长了锈。因此，起先没有人认出这些东西。然而，负责守候在树下的卫兵很快认出它们，因为他奉国王之命时刻注视着小伙子的动静，不论树上落下什么东西，都得马上去禀报国王。

现在，小伙子已经无暇考虑国王了。他发现自己已经置身于一个巨大的城堡之中。他穿过一长排的房间，在第十一个房间里，见到一个相貌非凡的姑娘。他从生下来到现在，还没见过这样美丽的姑娘哩。国王的女儿虽然长得满漂亮，可是同眼前这位姑娘相比，充其量是一朵羞怯的小紫罗兰。

小伙子主动向姑娘打招呼：

“你好，仁慈的年轻小姐！我不知道该称呼你公主或者别的什么；因此，我只好这样称呼你。”

姑娘回答说：

“我的的确确是一个公主，不幸父母双亡，现在成了孤儿。告诉我，你是怎样来到这里的？来这里干什么？这里是你们国家的鸟儿也不敢来的地方呀。”

小伙子说：

“我是来这里找事做的，尊敬的殿下。”

“欢迎你的光临，我太孤单了。我正需要一个好仆人，你愿意在这里呆多久就呆多久！你要多少工钱，我就给你多少工钱！不过，你永远不许踏进第十二个房间。”

小伙子同意了，并答应忠诚地为她服务。条件讲妥后，小伙子就留下来干活。他同公主一同进餐。他们慢慢相爱了，不久就订婚。

一天，公主对他说：

“我要去教堂。这是所有十一个房间的钥匙。你把房间打扫干净，然后去做午饭。菜都洗切好了，你只要把火点上就行。但是，你千万不要去找第十二个房间的钥匙。”

他们以往的生活就是这样度过的。小伙子干他的活儿，压根没去想第十二个房间的事。可是，这天他产生了好奇心，很想知道第十二个房间里有些什么。因此，公主一去教堂，他就到处寻找第十二个房间的钥匙，心想他也该去打扫那个房间了，因为已经很久没人去清扫。

他在一个角落里发现一把破扫帚。他寻思得把它扔掉，换一把新的。他刚把扫帚扔掉，房间的门就开了。他一走进房间，房门随即在他身后关上。

他在房间里东张西望，发现一条七头巨龙被钉在墙上。龙的腿上全吊着两个铁球，每个足有五万公斤。龙的两个翅膀被两根大钉子钉住了，龙须被夹在两个巨大的磨石中间。

巨龙开口说：

“你来得正好呀，孩子！请你去提一桶水给我，我会回报你一个王国的。不过，你得想着再回来，不然，我冲你一吐气，你马上就会憋死。其实，你根本用不着走出去。瞧。在墙角有三桶清水，我渴得要命，却没有人给我水喝。你把半桶水浇在我左边的第一张嘴里，把另外半桶浇在我右边的第一张嘴里，你已经看到了，我有七个脑袋哪。”

亚诺什照着它说的做了。

“谢谢你，孩子，”龙说。“给你一个王国。现在给我提另一桶水来，我再给你一个王国。把半桶水倒进我左边的第二张嘴里，另一半倒进右边的

第二张嘴里。”

当做完这一切，龙须就从磨石中间挣脱出来，铁球也从龙腿上掉落，因为它已经喝完两桶水。

“现在，”龙说，“你给我把第三桶水拿来，我给你第三个王国。你把我灌进我正中间那张嘴的左右两旁的嘴里。”

亚诺什又照办了。

“谢谢你帮了我那么多的忙，”龙说，“不过，现在你得找个咱们俩都能从这里出去的办法，因为要是你去开门，你会发现门是关着的，咱们俩谁也出不去。”

亚诺什不信，试着去开门，门果然像龙说的那样锁上了，他无法出去。

“听着，”龙说，“那边有个小柜子。柜子的中间抽屉里有一个小苹果。把苹果扔进我最中间的嘴里。”

亚诺什找到苹果，扔进龙中间的嘴里。房门马上打开了。巨龙抖动着身躯飞了出去，在半空中还回过头叫喊：

“咱们后会有期！”

小伙子也走出房间，接着干别的活去了。城堡里有三匹会魔木的骏马。”它们都在嘶鸣，原因是它们发觉主人受骗了。

这时，漂亮的埃蒂尔卡公主终于回来了。她刚走进房间，便说：

“亚诺什，瞧你都干了些什么呀？我不是关照过你不要进第十二个房间吗？现在，咱们不能再呆在一起了。尽管咱们订了婚也白搭，只要咱们一举行婚礼，那条龙就会把我带走。”

亚诺什伤心得情不自禁地哭起来。他早知道会有这事，就不会去干那种蠢事啦！

“亲爱的，现在后悔也来不及啦。那条龙虽然答应给你三个王国，可是这对你毫无用处，为了救我回来，你的王国会一个接着一个全失掉。”

他们相互拥抱，失声痛哭。他为什么不听未婚妻的话，干出这种蠢事来呢？

一个星期后的礼拜天，他们举行婚礼。他们邀请了所有近亲，由他们陪着上教堂。

举行完仪式，正当他们步出教堂，顿时狂风大作，那条龙竟把亚诺什的新娘子从他身旁给抢走了。巨龙在他身后叫喊：“我给了你三个王国。你可以来看望你妻子三次。不过，不许你把她领回去。”

亚诺什哭呀哭，他没有了新娘，只好同前来参加婚礼的亲友一道回家。他又伤心又发愁，不知道怎样做才能找到妻子。不过，他决心走遍天涯海角，哪怕付出生命，也要把她找回来！

他心中十分压抑，走进马厩，对魔马诉说自己的悲愁：

“亲爱的马儿，你们的女主人被带走了。”

年龄最大的马儿回答说：

“别着急，亲爱的主人，我们会把她找回来的。你快给我配上马鞍，把咱俩的口粮和饮用水装进马褡褳里。”

第二天，亚诺什给马配上鞍子，跨上马飞走了，因为那是一匹魔马。

他们越过山川河谷和荆棘丛生的灌木丛，从一个国家飞到另一个国家，依然没有见到公主。

“主人，你朝下看，”骏马说。“那里有间小茅屋，屋前坐着一个妇人。

也许她就是咱们的女主人。她手里端着一个木盆；里面装着满满一盆血迹斑斑的衣服；她正要去井边洗衣服哪。”

他们立刻着陆。那个女人果然是亚诺什的妻子。他们相互拥抱，亲吻，悲喜交集，不由得哭了起来。随后，亚诺什问：

“我和我的马儿能在这里歇一会儿吗？”

“可以，”她说，“不过只能歇一会儿，因为那条龙随时都可能回来。”

亚诺什说：

“那就甭耽搁了，快上马，咱们一道走。”

“我可以同你骑着马走，但是我知道，咱们在半道就会被龙赶上，因为它的马比你的马跑得快呀。”

“别发愁，上马吧，咱们这就走！”

她跨上马背，他们一起骑着马飞奔。

龙的马一发现主妇被带走，又是踢，又是刨地，又是嘶叫。龙便马上回家，气呼呼地冲着马儿叫骂：

“让狗吃了你的心肝肺，乌鸦啄了你的眼珠子！我给你吃好干草和新燕麦，喝清凉的溪水，你还要什么呢？”

“你妻子被带走了！”

“我吃喝完后，还有时间砸一口袋核桃吃吗？”

“有足够的时间，反正咱们能追上他们。”

龙舒舒服服地吃饱喝足后，砸了一口袋核桃吃，还用烟斗抽了一百公斤烟草，然后才跳上马背，追赶逃亡者。它很快赶上他们，从亚诺什怀里抢走他年轻的妻子，嘴里还说：

“你算是失掉第一个王国啦。”

亚诺什非常难过，不知道怎么办才好。这时，骏马对他说：

“主人，我驮着你飞回家吧。你可以骑我的妹妹，它比我年轻、壮实。骑着它你也许会成功。”

于是，亚诺什骑着马回到了家。他一夜都不能入睡；天刚破晓，他又上路了。他骑的马儿认道，因为它的姐姐已经把路线告诉它了。原来这三匹骏马是姐妹仨。

他们一路高速飞行，当天中午就来到龙的住处。亚诺什看见妻子正在水井旁，边洗衣服边哭泣。

“快来，亲爱的妻子，快上马，咱们这就回去。”

“现在咱们是可以走，”她说，“但是我知道，这也是白费劲，因为龙还会追上咱们的。”

“亲爱的女主人，”魔马说，“我会豁出命跑的。”

他们跳上马背，马儿立刻往回家的方向飞驰。

龙的马儿立即又是踢，又是刨地，又是嘶叫。龙风风火火赶回家，气呼呼冲马儿嚷嚷：

“让狗吃了你的心肝肺，乌鸦啄了你的眼珠子！我给你吃好干草和新燕麦，让你喝清凉的溪水，你还要什么呢？”

“你妻子被带走了！”

“我吃喝完毕，砸一口袋核桃吃后，还有时间打一会儿盹吗？”

“有足够的时间，不过时间别太长；反正咱们能追上他们。”

这次，龙赶紧吃喝完毕，跨上马背，追赶他们去了。它很快又追上逃亡

者。

“喂，亚诺什，现在你算丢了你的第二个王国啦，”龙说。

其实，亚诺什和他的马已经快到边界了，但还是白费劲，因为他们没能跨过界碑。

于是，亚诺什又骑马飞回家去了。第二天天刚亮，他又出发了。第三匹骏马对他说：

“主人，这可是性命攸关的事！不过咱们还是走吧，去试试以前没做过的吧。”

他们飞呀飞，有时贴着地面飞行，有时冲上云霄。

他们又找到那间茅屋，年轻女子又在井旁清洗带血迹的衣服。

“噢，亲爱的妻子，我这是第三次来救你。上马吧。”

“好的，可是我知道这也是白费劲。”

他们立即动身回家。

龙的马立刻开始又是踢又是打响鼻，龙回到家，气急败坏地说：

“你为什么不让我同朋友多呆一会儿？我怎么老得不到安宁呢？让狗吃了你的心肝肺，乌鸦啄了你的眼珠子！我给你吃好干草和新燕麦，让你喝清凉的溪水，你还要什么呢？”

“你妻子被带走了！”

“我吃喝之后，还有时间砸一口袋核桃吃吗？”

“可以，咱们还有时间。”

于是，龙就吃喝开了。一转眼工夫，它就吃喝完毕，因为它有七张嘴呀。

它跳上马，追赶他们去了。但是，逃亡者们这时已经快到龙的第十二个王国，也就是龙的最后一个王国的边境了。龙在自己王国边界的一侧终于追上他们。

“喂，亚诺什，现在你算丢了你最后一个王国啦，我说过，我允许你来要回你妻子三次。你以后要是再来，我就要你的命。”

说完，龙就带着亚诺什的妻子飞回去了。

这时，骏马对亚诺什说：

“亲爱的主人，哪怕咱们会死去，也要再去碰碰运气。”

小伙子回答说：

“就这么办，我的好马儿，不管死活，我都要把妻子接回家。”

龙一回到家，放下年轻女子，又回到朋友中间去了。几乎是同时，亚诺什又来了。他哀求埃蒂尔卡说：

“我的爱妻，再上马吧！哪怕死了，我也不在乎；因为我知道，你不会接受命的安排的。”

妻子恳求他打消这个念头，因为她知道他这样做等于去送死。

“我即便死了，也不后悔。快上马吧，咱们这就走！”

他们骑在马背上，朝回家的方向飞奔。路上，骏马说：

“主人，紧紧贴着我，因为现在咱们要么回家，要么是死。”

他们刚离开，龙的马开始又是踢又是打响鼻。龙又火冒三丈，走了过来，骂道：

“让狗吃了你的心肝肺，乌鸦啄了你的眼珠子！我给你吃好干草和新燕麦，让你喝清凉的溪水，你还要什么呢？你为什么弄得我不得安宁？”

“你妻子被带走啦！”

“什么？”龙咆哮如雷，“他又来把她带走啦？我吃喝完毕，砸一口袋核桃吃了后，还有时间打一会儿盹吗？”

“别多说了，他们已经到你最后一个王国的边界啦。”

龙怒不可遏，立刻跳上马，飞奔着去追赶他们。龙在边境的濠沟追上他们。真可惜，只差几米他们就自由啦……

“我说过了，你这无赖，我只能宽恕你三次，这第四次就不饶你啦。”

龙把年轻女子从亚诺什怀里夺过去，扔在自己马背上，冲她怒吼：

“我禁止你再跟他走以后，你怎么还敢坐在他的马背上呢？”

说完，它转身一把抓住亚诺什，把他撕成碎块。亚诺什马背上有一只口袋，龙命令埃蒂尔卡收拾亚诺什的碎尸断骨，统统装进口袋里，捆在亚诺什的马背上。

“让马把他驮回家，叫天下所有母亲的儿子看一看，这就是来搭救你的人的下场。”龙说。

于是，埃蒂尔卡把亚诺什的尸骨全塞进口袋里，捆在骏马背上，说：

“把他驮回家去吧，告诉所有的人，千万不要来接我。”

然后，龙把她放在自己马背上，一道飞回去了。

亚诺什的马开始慢慢往家走。它驮着自己主人的尸骨，心里很悲伤。它想，怎样才能使这些碎尸断骨变回活人呢？

正当它沿着小道放开步子往前走时，猛然看见一条小蛇，小蛇嘴里衔着一片嫩草叶。

“小蛇，你嘴里衔的是什​​么呀？”骏马问。

“还阳草。我儿子被车子压伤了，我要用这草给儿子治伤口。”

“分给我一点吧。我想让我的好主人复活。瞧，他就躺在这只口袋里。”

“行，亲爱的马，”小蛇说。“可是，你瞧，我小儿子就躺在那儿的路上，也许还会过来一辆车子，再从它身上碾过去哩。还是让我先去给它治一治吧。”

“好的，”骏马说，“走吧，我去帮帮你。我用牙齿咬住它的尾巴，不会伤着它的，只是把它拖离开大道，免得又被车子碾着。”

骏马照自己的话做了，接着小蛇用还阳草搓儿子的伤口，它儿子立刻被治好了，然后迅速爬走。

这时，马儿找到一块林间空地。它使劲踢蹬了一阵子，再用后腿站立起来，口袋便落在地上。它用嘴咬开口袋，把里面的碎尸断骨全倒出来。然后用鼻子把它们拼成人的形状，小蛇就用还阳草搓那些尸骨。凡是小蛇搓过的碎尸断骨立即连成一体。它们把这一切做完以后，骏马的主人就像睡着了似的躺在那里，而且看上去比原先英俊七倍。

骏马轻轻摠了摠他的肩膀，他便开始动弹了一下。它扶他起来，轻轻推了推他。

“醒醒，主人，别再睡啦！”

小伙子一惊，醒过来了。

“啊，我睡得好熟呀，亲爱的马儿！”

“要不是这条小蛇用还阳草给你治疗，没准你要睡到世界末日哩。”

“亲爱的马儿，现在我既然醒过来了，咱们该干什么呢？是先回家还是再去龙的住处？”

“先回家吧。三天后咱们再上路。到那时，龙会忘掉发生过的事，就不

再疑心啦！”

他们就这么办了。他们回到家，休息了一些时候，三天后又出发了。路上，骏马说：

“亲爱的主人，这次你得听从我的安排。咱们不能直接上龙的住所，要迂回着行进，因为只要有一个陌生人在它的国土游荡，连躺在坟墓里的死鬼也会把这事告诉龙。你要小心，只有等龙不在家时，才能进城堡。你问你妻子，龙的马是从哪里弄来的，不然你没法把她接回来。”

他们绕着城堡走，躲在一个小山包后面。龙一离家，亚诺什便马上进去看妻子。埃蒂尔卡一看见他，大吃一惊，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亚诺什对她说：

“别害怕，我的爱妻，是你的亚诺什，”他说。“快把我藏起来，不要让任何人看见。”

“你的马呢？”

“已经藏起来了。”

埃蒂尔卡拥抱亚诺什，亲吻他，把他领进房间去。

“我的爱妻，”他说，“我求你一件事，你问问龙，它那匹马是从哪儿弄来的。它告诉你后又出门的时候，我马上再来。然后，我就可以找一匹比它的马更棒的马来。我现在要是知道该到哪里去找一匹马就好了！”

龙要回来了，他们只好分手。亚诺什回到小山包，对骏马说：

“亲爱的马儿，她会问龙的，咱们得等待。她今晚就问龙。”

龙同往常一样，在外面寻欢作乐后回到家里。

“喂，饭做好了吗？”它问年轻女子。

“做好了，”她说。“嗨，亲爱的丈夫，来吧，咱们一同吃饭。”

听到这些亲切的话语，龙惊诧不已，因为这是她第一次没有哭哭啼啼，而且还媚声媚气地同它说话。他们坐下来吃第一道菜时，她说：

“亲爱的丈夫，要是你不见怪，请告诉我，你那匹马是从什么地方弄来的？”

一听这话，龙狠命扇了她一记耳光，她被打得撞在门上。

“这跟你有什么相干？”它吼叫着。“你打听我从哪里弄到马干什么？不过，我以后会告诉你的。你等些时候吧，时候到了我就告诉你。快去给我拿第二道菜来。”

埃蒂尔卡端来第二道菜。

“我又不是心怀恶意，”她说，“我只不过想知道你是从什么地方弄到这匹马罢啦，因为我长这么大还从来没见过这样的好马呢。”

一听她第二次问马的事，龙又打了她一个耳光，她被打得摔进厨房里去了。

“干吗老问？把我问得烦死了。干吗不让我安安稳稳吃一顿好饭呢？去，快去拿第三道菜来。”

埃蒂尔卡端来第三道菜。她又问了：

“我不是心怀恶意，亲爱的丈夫；告诉我吧，你的马是从什么地方弄来的？”

龙第三次扇了她一记耳光，这次她被打得滚到院子里去了。埃蒂尔卡哭了起来。龙却对她说：

“看来你问我的动机是纯洁的，虽然起先我并不相信你。不过你要耐心

点，等我出门办完事回来，我会告诉你的。”

说完，龙来到坟地，问那些被它害死的死鬼，是否看见有陌生人来过这里。

“自从你妻子第四次被诱拐以后，没有任何人来过这里。”死鬼们说。

于是，龙走回家对妻子说：

“过来，坐在我身边，我把你想知道的告诉你。这于我无害，于你也无益，因为我已经当着你的面把他撕成碎块，你没法把这事告诉他了。听着：在你城堡的左边角上有一条小道。很少有人走那条道，不过还是可以看出来那是一条道，因为那里长的草比较矮。这条小道直通大海。小道尽头的水面有二十 宽，水深没过膝盖，过了对岸，小道又通往一个很远很远的国家。在那个国家里居住着一个老太婆，她是个巫婆，长着一只铁鼻子，她有三匹马。其中一匹最小的是铁青马，比我的马强壮两倍，跑得也快两倍。不过必须好好侍候老太婆，才能得到她的好感。在她那里，一年只有三天。谁忠心耿耿侍候她，用不着讨价还价，就能得到自己所要的东西，现在你的愿望得到满足了，该高兴了吧。我这就串门去了，再见！”

说完，龙就出去了。

亚诺什的马立即告诉主人：

“龙出门了。去，主人，快去问你妻子，龙都讲了些什么。”

小伙子马上走进屋子，拥抱妻子。

“告诉我，爱妻，龙都说了些什么？”

“你听我说，亲爱的丈夫，咱们城堡左边的角上有一条小道。小道上的草长得比较矮，你一眼就能认出来。小道直通大海，那里的水深只没膝盖，你可以蹚水过去。大海的那边住着一个老太婆，你得好好服侍她。她有三匹马。其中一匹牙口最小的是铁青马，那匹马比龙的马强壮两倍，跑起来也快两倍。你怎样才能弄到那匹马，这我就知道了。但愿上帝保佑你，因为我无法助你一臂之力了。再见吧，龙马上就回来了，我已经听到马蹄声。不管有多难熬，我都等着你。多保重，愿你没灾没病。”

亚诺什吻别妻子，转身来到自己的马儿身边，跳上马。路上，他把打听到的全告诉了马儿。回到家，他把马喂饱，拿出口袋，将自己的骏马从小蛇那里要来的还阳草装了进去。他沿着那条不熟悉的小道走着，一直走了几天几夜。他终于来到海边，先试试左右两边海水的深度，发现水深仅仅没过膝盖，便蹚水过去，一直走到对岸。上岸时，他看见沙滩上躺着一条小金鱼。小鱼的半边身子已经被太阳晒干了，可是还有一口气。他可怜小鱼，说：

“可怜的小鱼！你会死在这里的。太阳把你烤干了，你自己又回不到水里去。”说着，他把小鱼拎起来放回水里。

小鱼立刻浮起来；它仿佛比原先大了两倍，看上去很健康。小鱼对亚诺什说：

“噢，小伙子，你见到我快死了，救了我。现在，你从我左半身没被太阳晒焦的地方取下一片鱼鳞。你什么时候碰到麻烦，就把鱼鳞翻过来，我会马上来帮助你。”

说完，小鱼跃入水中，消失了。亚诺什站了片刻，心想：

“谁知道能不能从它那里得到帮助呀。这小鱼怎么能帮我的忙呢？”

不过，他还是照小鱼说的做了，把鱼鳞装进口袋，继续赶路。

他在一座树林中央发现一个池塘。那里有一只野鸭在呻吟；它的一只翅

膀受伤了，飞不起来。亚诺什可怜野鸭，对他说：

“到这儿来，小鸭子，我替你治好你的翅膀。”

“我才不过去呢！我知道，你不是要把我炖着吃，就是烤着吃。”

“别害怕，我不会伤害你的。我只是想给你治好伤口。”

“嗯，上帝保佑，就按照你说的办吧。即使你想要我的命，那也值不了几个钱，因为我的翅膀已经断了。”鸭子说着，便往池塘边游过来。亚诺什把它搂在怀里，从口袋里取出还阳草，用它来搓鸭子受伤的翅膀。伤口马上愈合，鸭翅膀仿佛从来没断过似的。

鸭子高兴极了。它试着抖动一下翅膀，发现翅膀同原先一样能飞起来。

“嗯，你这好小伙子，”野鸭说，“我还以为你要宰了我哩。你既然做了好事，你就从我没受过伤的翅膀上拔下一根闪光的翎毛吧。你什么时候碰到麻烦，就把宽的一头的羽毛撕掉，我就会马上来。不过，千万别丢了。”

野鸭向亚诺什道别后飞走了。亚诺什沿着池边继续赶路。在林子边上，他发现一处泉水。他坐在泉水旁稍事休息，拿出行囊，掏出干粮吃了起来。他在考虑要不要随身带着鱼鳞和翎毛。他转念一想，无论如何得带上它们。没准哪天对他会很有用处哩。

他休息片刻后又继续上路了。他一直在寻觅老太婆的房子。他发现很远的地方有一间小棚屋。小棚屋离他还有好几里哪。他走到一簇灌木丛旁，噫！一只狐狸从荆棘丛中窜出来，狐狸用三条腿一瘸一拐地在蹦跳，第四条腿拖在后头。

“等一等，狐狸兄弟，”亚诺什说，“我看你的腿折了。过来，我给你治。”

狐狸回头看了他一眼，回答说：

“我才不呢。你是想剥我的皮做一件好皮袄吧？”

“我保证不伤害你，我只是可怜你罢了。如果你不信，我也没办法。”

“那好吧，我这就站下，”狐狸说。“不过，你要当心，要是你伤害我，我就咬你。”

“我干吗要伤害你呢？我只想给你治疗。”

他取出还阳草，在狐狸受伤的腿上搓了搓。腿伤一下子痊愈了，狐狸兴高采烈地蹦起来。它对亚诺什说：

“噢，好小伙子，你干了好事，我要报答你。从我尾巴上揪下几根毛，收好，你遇到麻烦的时候，把毛装在烟斗里点燃，我就会来帮你。”

说完，狐狸再次感谢亚诺什的好心帮忙后走了。

亚诺什走呀走，天黑的时候，他来到那间小屋。一个老太婆坐在门槛上，两个胳膊肘撑着膝盖。她在纳闷，这陌生人会是谁呢。

亚诺什走上前去，有礼貌地跟她打招呼：

“晚安，奶奶。”

“晚安，我的孩子！你叫我奶奶，算你走运。瞧，那边的杆子上挂着九十九颗人头；也许加上你的就凑成一百啦。你到这连你们国家的鸟儿都不敢来闯的地方找什么呀？”

“我是来找活干的，奶奶，”亚诺什回答。

“你来得正是时候。我就雇佣你吧，工钱嘛，就不用讨价还价啦。三天算一年。你希望得到什么，我就给你什么。不过，你得尽心尽职，放牧好我的三匹马，别让它们跑掉，晚上要领它们回家。”

“我会精心看护好它们的，奶奶。我懂得怎样照管好马儿。”

“就这样说定了，孩子，进屋来吃晚饭吧。回头我领你去看马，让你知道它们在什么地方，长得怎么样。”

老巫婆让亚诺什吃了一顿丰盛的晚餐，还替他准备好一张舒适的床，亚诺什饱餐一顿后，走进马厩。他长这么大还从未见过这么英俊的好马哩。

“孩子，这些是你要放牧的马，”老巫婆说。

老巫婆走后，亚诺什开始抚摩马儿。那匹牙口最小的马在舐他的手，却不说什么。

亚诺什回到屋，老巫婆开始盘问他，问他在哪儿呆过，做过什么活计。他们交谈了一会儿，然后各自上床睡去了。

第二天早上，老巫婆替亚诺什准备好干粮袋。亚诺什给三匹马套上缰绳，自己跨上铁青马。老巫婆指给他看牧场。原来牧场就在树林边上，他曾在那里的一口泉水旁歇息过哩。到了牧场，他给马儿取下笼头，自己躺在一棵大树底下。

晌午，微风习习，拂拭着亚诺什的眼帘。他很快睡熟了。当他醒来时，太阳已经快下山了。他起身找马儿，马儿却不见了。他找遍马儿吃过草的地方，仍不见它们的踪影。

这时，小伙子想起小鱼给他的鱼鳞：小鱼曾经答应，如果他有难，它会来帮助他。他把鱼鳞翻个个儿，瞬间，那条小鱼就出现在他面前。

“好小伙子，你需要什么？”

“告诉我，小鱼，我的马儿到哪儿去了？”

“你的马儿都在我的国土上。我的一个传令兵向我报告说，有三条陌生鱼来到我的臣民中间。你跟我到岸边去亲自看看。大海开始涨潮的时候，会有三条背上长刺的黑鱼向岸边游过来。我的猎手会把它们朝你那里赶。不过你得小心，要紧紧抓住缰绳。当中间那条鱼游到岸边时，你就用缰绳抽它，把它抽得肚皮朝天。就在那一瞬间，你会发现自己在牧场上，你的马儿也跟你在一起啦。”

一眨眼工夫，亚诺什和小鱼便来到岸边，这时正好涨潮，大海波涛汹涌，有三条黑鱼向岸边游来。他赶紧握住缰绳，抽打中间的那条鱼，把它打得肚皮朝天。随即，他自己和他的三匹马都站在牧场上了。亚诺什给它们套好缰绳，骑着那匹铁青马，赶着它们回到家。

“晚安，奶奶！”

“晚安，我的孩子！把马儿全赶回来了吗？”

“你亲自去看看吧，奶奶！它们都是些多么好的马儿呀。它们吃草时可听话了。”

“进屋吧，孩子，来吃晚饭吧，”老巫婆说。

正当亚诺什在屋里吃晚饭的时候，老太婆却在马厩用拨火棍和煤铲子痛打三匹马。她很生它们的气，因为它们没有把自己藏好。

“你们让他一会儿工夫就找到了，这叫藏起来了吗？你们这些木头脑袋！明天我亲自去把你们藏好，你们要是被他找到了，看我再狠狠揍你们。”

说完，她走进屋，来到亚诺什身边，仿佛什么事也没发生似的。她同他闲聊了一阵。然后各自躺下，安安稳稳地睡到天亮。

第二天早上，老巫婆往亚诺什的干粮袋里装了更多的好吃食。她还往酒里掺了瞌睡药。亚诺什起床后走进马厩，给马套好缰绳，自己又骑上铁青马。

他又来到原来的牧场，解下笼头，让马自由自在地吃草，自己又躺在泉水旁荫凉的地方。

中午，微风阵阵，吹拂着亚诺什的眼帘，他开始打盹了。快到傍晚的时候，他醒来四下看了看：他的马儿又不见了。到哪儿才能找到它们呢？他想起昨天小鱼帮助他的事。他想，这次鸭子也许能帮我的忙。他从口袋里掏出那根闪亮的翎毛，扯下宽的那头的羽毛。有什么东西在天空扑扇，瞧，野鸭子就站在他面前。

“小伙子，你有什么烦恼吗？为什么把我叫来？”

“我的马儿丢失了。我不知道怎样才能找到它们。请你给我出个主意。”

“这再容易不过了！在我的鸭群里有三只白乌鸦。这种事是非常少见的。我的妹妹会迫使它们飞得很低，而且朝你飞来，好让你够得着它们。你要紧紧抓住缰绳，抽打中间的那只，把它打死，掉在地上。这时，你会发现你和你的马儿又在草地上上了。”

亚诺什照着鸭子说的办了。他跟着鸭子来到湖边，看见一大群野鸭子，多得像朵朵白云。鸭子把三只白乌鸦赶到他面前，这些白乌鸦也径直朝他飞来，仿佛要啄死他似的。但亚诺什始终警惕着，紧紧抓住缰绳，朝中间那只乌鸦打去，把它打翻在地。就在那一瞬间，他又站在他丢失马的牧场上了。他立即给马套上笼头，骑在铁青马上，赶着它们回家。一到家。他就向老太婆打招呼：

“晚上好，奶奶！”

“晚上好，我的孩子，马儿全赶回来啦？”

“赶回来了，奶奶。它们可听话了，一匹也没逃跑。”

“唔，好哇，孩子，进来吃晚饭吧。我这就去饮马。”

亚诺什一进屋，老巫婆就去马厩。她用烧得通红的拨火棍使劲抽打三匹马。

“你们怎么不好好躲起来？他两次都找到你们啦！明天再让他找吧！明天你们就躲在厨房里，我把你们变成鸡蛋，放在筐子里，让母鸡孵在上面。”

说完，她离开马厩，回屋对亚诺什说：

“吃吧，我的孩子，我也同你一块儿吃。吃完饭，咱们好好聊聊，聊完再睡觉。”

他们闲聊了一会儿，然后各自上床，一觉睡到大天亮。第二天早上，老巫婆给亚诺什准备好干粮后，说：

“喏，这是干粮袋，我的孩子。把马儿牵去放牧吧。”

亚诺什走进马厩，把马套好，跳上铁青马，同往日一样赶着它们来到牧场。他让它们自由自在地吃草，自己又躺在泉水旁的树荫下乘凉。

十一点钟左右，吹来一阵热风，拂拭着亚诺什的眼帘，他又打起盹儿来了。傍晚时分，他才醒来，发现马儿又都不见了。怎么办呢？他已经找着它们两次，这第三次还能找到吗？他想起那只跛脚狐狸，他取出那撮狐狸毛，装在烟斗里，点燃。

火刚点着，就从灌木丛里跳出来一只狐狸。

“出什么事啦，小伙子，或者可以称呼你朋友吗？你干吗这么急着叫我来？”

“麻烦的是，我的狐狸朋友，我的马儿丢了。”

“这太糟糕了，我的朋友，不过，咱们得设法找到它们。听我说，你一

切都要按照我的吩咐去做。你跟着我，走近这间屋子，千万别让老巫婆看见你。老巫婆有一只心爱的公鸡，打起鸣来，隔着七个国家都能听到。我抓住这只公鸡，它叫唤时，老巫婆会拿着拨火棍追赶我——因为我要叼着公鸡跑进灌木丛——这时，你就冲进厨房，拣起放在门旁的缰绳。你用缰绳抽打筐里的三只鸡蛋，全把它们打碎，让蛋黄溅在墙上。就在那一瞬间，你的马又全在牧场了。”

他们一前一后走着，从一簇灌木丛悄悄走到另一簇灌木丛。亚诺什来到屋旁，狐狸也走近鸡觅食的垃圾堆。狐狸突然窜出来，嘴里叼着那只公鸡往灌木丛跑去，公鸡大声啼叫，叫声大得远在隔着七个国家的地方都能听到。老巫婆追出去，喊道：

“你这个无赖，胆敢到这儿来偷鸡？我要打断你的腿，不过，这次我先打折你的腰！等着，看我逮住你这目空一切的狐狸！”

老巫婆拼命在后面追，却赶不上狐狸。

就在这同时，亚诺什已经溜进厨房。他用缰绳把三只鸡蛋打得粉碎。瞬间，他同他的三匹马又全在牧场了。他给它们套上笼头，跨上铁青马，赶着它们往家走。路上，铁青马对他说：

“亲爱的年轻主人，我知道你是为了得到我才来这里干活的，可是等到明天，你就认不出我来了。明天我就变成一匹身上长满疥疮的马驹，躺在粪堆上。老巫婆会答应你的一切要求，连那两匹马也会给你，不过，你必须挑选我，哪怕要背着我走一段路。记住：晚饭后，老巫婆会跟你聊很长时间，聊到你发困，好让你半夜以前就睡着了。可你千万不能睡，你要是睡着了，你的脑袋半夜就要被悬挂在木杆子上，你这三天算白干了。时钟打十一点的时候，老巫婆会对你说：‘晚安，孩子，去好好睡一觉吧！’她也会去睡，可一到十一点半，她就会起来。屋子角落里挂着一副破烂不堪的马具和一把剑。她会抽出剑，放在舌头上磨。她的舌头虽然像一把犁头，不过你用不着害怕。她要把剑放在舌面上来回地磨，一直磨到十二点差一刻。那时，她会对你说：‘快起床，我的仆人！’可是，你千万不能动，不然她就知道你已经醒了。当时钟打十二点时，她会冲你叫喊：“快起床，我的仆人！你见鬼去吧，我这就把你劈成两半！”就在这一瞬间，你要赶快翻身贴着墙，因为那时老巫婆眼睛就失明了。她会瞎砍，把床砍成两半。你要一直贴着墙不动。然后，她会伸手去摸你的尸身，她找不着后，床又会自动接起来，完全同原来一样。这时，她就离开，把剑插入剑鞘，回去躺下睡到天亮。以后你可以打个盹儿，可是千万别睡熟罗。天一亮，你向她要那副马具和那把剑，因为世界上没有比这更好的剑了。”

铁青马向亚诺什仔细讲述完该如何行事时，他们正好回到家门口。亚诺什又在心里把马儿教他的回忆了一遍。进了家门，他很亲切地向老巫婆打招呼：

“晚安，奶奶！”

老巫婆回答他的问候，仿佛公鸡和马都没有发生什么事似的。

“进来，孩子，进来吃晚饭吧！我这就去饮马。”

说完，她拿起拨火棍和煤铲子去打马。

“到最后一天了，你都不能设法逃走，”她冲铁青马说。“反正都一样，他也不会要你的。今天夜里我要把他宰了，或者我要把你变成丑八怪，让他见了不想要你。”

然后，她回屋去了。

“来呀，亲爱的孩子，咱们吃晚饭吧。”

他们在餐桌旁坐下。亚诺什虽然吃过了，还是坐下来再吃。晚饭后，老巫婆没完没了地聊起来，把他弄得更加困倦。到十一点时，老巫婆说：

“愿你睡个好觉，孩子！上床吧，我也该去躺下啦。”

亚诺什虽然上床睡了，仍像兔子那样惊醒。老巫婆却呼呼大睡。当时钟打十一点半时，她像被蛇咬了似的从床上跳起来。她从墙角把剑从剑鞘拔出来，仔细看了一眼，嘴里说：“这回成了！”然后她伸出舌头，在上面磨剑，磨完一边，再磨另一边。

十二点差一刻的时候，她冲亚诺什叫喊：“快起床，我的仆人！”

可是，亚诺什一动不动，装成睡得很熟的样子。

十二点整的时候，她又说：

“快起床，我的仆人，你见鬼去吧，我这就把你剁成两段啦！”

亚诺什把身子紧紧贴着墙，这时，老巫婆眼睛立刻失明，只好用剑在床上瞎砍。床被砍成两半的时候，亚诺什正好蜷缩在床头。老巫婆伸手想去捺尸身。如果她能把他劈成两半的话，他的头颅就可以挂在木杆上凑成第一百个啦。可是任凭她怎样摸索，也找不着他。她气呼呼地喃喃自语：

“怎么这样快就不见了呢？唔，没关系，反正他在我这儿干活也期满了。过了午夜，我的魔力就失效了。我知道他想从我这儿拿走什么，不过，我会使它变形，让他不想要它。”

说完，她就上床睡去了。

亚诺什这时也在琢磨，他是睡好呢，还是醒着好？末了，他还是不敢合眼。

天亮了。老巫婆起床，准备了一顿丰盛的早餐。

“噢，孩子，”她说，“你忠心耿耿给我干活。告诉我，你希望得到什么。你会如愿以偿的！”

“我别的什么都不要，奶奶，我只想要那把生锈的剑和挂在马厩里的破马勒和脏马鞍，还有躺在那边粪堆上的小马驹。”

老巫婆发笑：

“你要那些破玩艺儿有什么用呢，我的孩子？那些东西还不如破烂堆值钱哩。那匹马嘛，你不但不能骑它，还得背着它走呢。”

“没关系，奶奶。我到家以后，可以把马具修一修，再把剑擦擦亮。”

老巫婆还是一味发笑，说：

“我给你金子和银子，你能拿得动多少就拿多少。这样，你就成大富翁啦，一辈子都不用再给别人干活哩。”

“感谢你，奶奶。不过，我能得到自己想要的就心满意足了，”亚诺什回答。

“这样吧，”老巫婆说，“如果你非要不可，你就拿吧，反正又不关我的事！不过，我得告诉你，那头小马驹你得背着，一直背到边境，因为它的腿不能走了。”

亚诺什扶起又脏又臭的马驹，给它套上破马勒和脏马鞍，把生锈的剑别在自己腰上。然后把马驹扛在肩上，因为它自己不会走。

“再见了，奶奶，”亚诺什说。“多谢你的关照。”

“愿上帝与你同在，孩子！你得好好喂养马驹，不然的话，它没法治啦！”

老巫婆说。

亚诺什一直把马驹背到老巫婆管辖的边界。路上，他把马驹从肩上放下来歇了三次，因为他累极了。当他们跨过边境的濠沟时，马驹说：

“你快把我放下来吧，主人！从现在开始该我驮你啦！”

说完，马驹从亚诺什肩上跳下来，又往上蹦了一下，抖了抖身子，突然变成一匹长着金毛的最好的战马，亚诺什一生中从未见过这样的马哩。就在同一时刻，亚诺什上下打量了一下自己，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身上佩的剑、穿的衣服、脚上的靴子和靴子上的马刺，全都焕然一新。这时，连他自己也闹不清楚，现在的他，究竟是自己呢，还是别的什么人。

“骑上我吧，亲爱的主人！”那匹马说。“咱们是像风一样飞呢，还是慢慢走，边走边思考呢？”

“怎么走都行呀，亲爱的马儿，只要对你我都不妨碍就行啦。”

瞬间，他们飞上天空。路上，马把亚诺什放下来三次。他们回到家时，乡亲们几乎认不出亚诺什来。

“我的好马儿，”他说，“咱们还有足够的时间。咱们这就去把我的妻子接回来吧。”

“咱们马上就能到达那里。我知道她在什么地方，我舅舅也在那里。”

原来龙的那匹马正是它的舅舅。

亚诺什跨上马背，他还没有反应过来，就到龙的住所了。他的妻子正在井边打水。亚诺什对她说：

“我的爱妻，正如我答应过的那样，我们来接你了。龙在家吗？”

“不在。它正在它的亲朋好友那里寻欢作乐哩。”

“唔，它既然在那里寻欢作乐，咱们也在这里欢乐欢乐吧！”亚诺什说着，随妻子进了屋。他拥抱、亲吻着妻子。他们彼此已经许久没见面了。

“爱妻，快收拾你的东西，”末了，他说，“你只管放心大胆骑上我的马吧。”

年轻女子收拾好东西，上了马，他们便一块儿朝回家的路走。他们刚一走出大门，龙的马便立刻又是刨地，又是嘶叫起来。龙气急败坏跑回家。它冲马叫喊：

“让狗吃了你的心肝肺，乌鸦啄了你的眼珠子！我给你吃好草料和新燕麦，让你喝清凉的溪水，你还要什么！”

“你妻子被带走了！”

“我吃喝完毕，还有时间砸一口袋核桃吃吗？”

“不行，你真的没时间了，现在，我们已经追不上他们了。”

听了这话，龙气得七窍生烟！它安上一百多公斤重的马刺，跨上马背，拼命用马刺踢马肚子，差点把马肚子戳穿。龙的马在大口大口地喘气，亚诺什却从老远回过头嘲笑说：

“别那么疯狂，老伙计！这次是我跑得比你快啦！”

龙的马对亚诺什的马嘶喊：

“站住，外甥女！不然龙会把我撕成肉片的。”

“你要是不把它从背上摔下来，把它摔成肉饼，你就没救啦！”亚诺什的马儿大声回答。

听了这话，龙的马便直起后腿，把龙从马背上掀了下来，龙像一只空口袋似的摔在地上，瘪了。于是，埃蒂尔卡便骑上龙的马，他们按辔徐行回家。

他们一回到家，便举行盛大的婚宴，邀请所有的亲朋好友。婚后，亚诺什和埃蒂尔卡幸福地生活在一起。可是，有一天，亚诺什遇见一个同他长得一模一样的英俊小伙子，他便对小伙子说：

“听我说，朋友，我给你出个主意，让你变成一个幸福的人。你跟我到我的遥远的国家去，那里的国王伤心得快死了，原因是他以为他的亚诺什永远再回不去了。”

“我很愿意跟你去，”那个青年说，“可是，那么遥远的地方，靠两条腿是走不到的呀。”

“没关系，我给你一匹马，它会把你带到那里去的。”

他们就这样谈妥了，当即告别家人，动身去亚诺什的故乡。

第三天，他们就到了。

亚诺什晋见国王，送给国王满满一口袋苹果。为了这些苹果，国王苦苦等了一辈子。

“国王陛下，我不能娶你的女儿做妻子了，因为我已经有妇之夫。这位是我的好朋友，如果公主愿意，我给她当个大媒。”亚诺什说。

国王欣然答应，因为在他吃了苹果后，病马上好了。

随后，全国举行了一次极其盛大的喜宴。宴席上汤多得狗从汤里蹿过时，汤水没过它们的肚皮。谁得到一勺汤，谁就是幸运儿。多瑙河被装进一只大口袋里。新郎用萝卜给自己做了一对马刺。他跳舞的时候，马刺扎破了口袋，多瑙河水便流了出来。

故事到此结束，
愿你听得开心，
如果你不相信，
去啃你的靴子！

智擒红胡子

[土耳其]

华克和加西亚在森林里迷了路，又饥又渴。

忽然，他们发现不远处有一间小木屋，非常高兴，不顾劳累，快速走到木屋前。

“瞧！这里有好几棵果树呢！我们先摘些填填肚子吧！”华克说着，便和加西亚伸手去采果子。

“谁胆敢偷吃我的果子？”一个红胡子大汉突然出现在他们面前。

“对不起，我们打猎迷了路，好几天没吃东西了，您就行行好吧！”华克恳求说。

大汉瞧了他一眼，说：“你给我送封信回家，我就让你们吃个饱。”华克点点头。

大汉很快在一张纸上写了几行字，装进信封，交给华克，说：“我家就在前面那座山上。到家后，你就把信交给我老婆。记住！路上千万不可拆开信看。”

华克拿着信独自上路了。走到半路，他好奇地拆开信，想知道大汉究竟写了些什么。

“天哪！”华克看完信，吓得面色苍白，冷汗直流。

信这样写着：

“等送信的少年一到家，你就立刻把他杀掉，用他的肉做包子，等我明天回来吃。

红胡子哈巴巴”

红胡子哈巴巴不就是那个杀人不眨眼的强盗吗？华克把信撕了，另外写了一封信：

“等送信的少年一到家，你就把牛杀了，做些菜给他吃。明天让他带些牛肉给我。

红胡子哈巴巴”

华克来到红胡子家，把信交给他老婆。他老婆忙杀了一头牛，热情招待华克饱餐了一顿。

第二天，华克骑上红胡子老婆备好的驴子，带着牛肉回去了。红胡子见华克安然无恙，十分惊讶。过了一会，他又叫华克送封信给他老婆。

华克走到半路，又拆开信，念道：

“你这个笨女人，为什么不杀了他？如果再不照我说的做，我就砍掉你的手脚！”

红胡子哈巴巴”

华克连忙另外写了一封信：

“你送来的牛肉很好吃。你今天杀一只羊好好招待他，明天叫他带些食物给我。

红胡子哈巴巴”

红胡子的老婆立刻杀了一只羊款待华克。

第二天早上，华克带着食物回来了。红胡子大吃一惊，弄不清到底怎么回事。过了几天，红胡子对他俩说：“你们跟我回家去，我会好好招待你们”

的。”

三人来到红胡子家，都很累了，早早地上床歇息了。

华克等红胡子夫妇睡熟了，就悄悄对加西亚说：“红胡子决不会放过我们的，我们快从窗口逃出去吧！”

俩人摸黑跳出窗子，拼命地往前跑。天亮时，他们已经来到一个热闹的小镇上。他们走过城门，看见那儿围着一群人在看布告，便凑了上去。只见布告上写着：

“强盗红胡子哈巴巴经常杀人抢劫。如果谁捉住了他，国王愿把公主许配给他。”

华克决心捉住这个强盗，为民除害。他扮成一个老人，扛着锄头，向红胡子的小木屋走去。来到木屋前，他举起斧子砍起树来。

红胡子听到外面有动静，便走了出来。

“老头儿，你砍树干什么？”

“我们镇上有个坏蛋死了，他家人叫我替他做一口棺材，所以我就来这儿砍树了。”

“那坏蛋叫什么名字？”“华克。”

一听是华克，红胡子乐得手舞足蹈，说：“我最恨这个坏蛋了！他死了真叫我高兴！”

“来！我帮你一起砍吧！”红胡子取来斧子，同华克一起砍了起来，半天功夫，一口棺材做好了。

华克看了看棺材，说：“不知道这口棺材是否装得下人？也不知道盖子是否盖得紧？你能不能睡到里面去试试？”

“行啊！”红胡子说完，便钻进了棺材。说时迟，那时快，华克赶紧用力盖上盖子，并用长钉把棺材钉死。

“你干什么啊？想把我憋死啊！”红胡子在棺材里拼命敲打。

华克取出一根粗绳子，把棺材系好，然后拖着它向小镇走去。镇上的人看见华克拖着一口棺材回来，都兴高采烈地跟在后面，直到华克把红胡子交给官府，大家才散去。国王听说华克捉住了红胡子，非常高兴，不久就把公主嫁给了他。

国王去世后，华克继承了王位，把国家治理得井井有条，人民都很爱戴他。

海魔和渔家女

[非洲]

很久很久以前，有个经验丰富的渔夫，他每天出去打鱼，把打来的鱼全部卖掉，只给自己留下一条。

他用这样的方法赚了许多钱，他在房子旁边挖了三口井把钱藏起来。

后来他结了婚，生了三个女儿，可他还像以前一样干打鱼的活。但是他现在不得不改变自己的习惯：如果他只打到一条鱼，就自己吃；如果两条，他和老婆吃；如果三条，就他、老婆和女儿们一起吃。他们只是在煮好了菜汤以后才吃鱼的。如果他们有五条鱼，那他家里的每个人都够了。如果鱼还有多，就把剩下的卖掉。这个渔夫的习惯就是这样。

时间在流逝，这一天终于来到了：渔夫的三口井全部装满了钱。

有一次，他出去打鱼，但什么也没打到，只得空手回家。家里的饭菜很不合他的口味，因为他习惯了有鱼的饭菜。

因此他又来到海边，但这次又是徒劳，回家后他便等着天黑。天快黑了他又来到海边打鱼，但还是一无所获。

后来有很久他没有到海边去了。可有一次他又来到原来经常打鱼的地方，希望能打到哪怕是一条鱼，好做下饭的菜。

渔夫把网撒下去，拖上来的时候，他感到网很重。他很高兴，小心翼翼地拉着网，当网已经拉上来一半的时候，他看见打到一条大鱼。

但是这条鱼非常奇怪：它会说人话。

听见鱼的声音，渔夫打算把网扔下跑掉，但由于害怕，他没有敢这样做。这个怪物突然说：

“你到这里来打鱼，每次你要多少，我就给你多少。但是今天你错了。你想捞鱼，可捞到了我，我是这个海里的国王。你有三口装满了钱的井，你有个好老婆，甚至还有三个女儿。你还缺少什么呢？这样，不管你愿意不愿意，但是你必须死了。”

渔夫听了这些话，浑身发抖，跌倒在地上，失去了知觉。当他醒过来还没来得及睁开眼睛，怪物又对他说：

“如果你还想活着，把你的一个女儿给我做妻子。回去跟他们商量商量，明天早晨到这里来答复我。”

渔夫刚刚恢复一点力气，马上跑回家去。

一路上他悲伤地哭泣着，一直哭到家里。

妻子问丈夫为什么哭，他把发生的事情全部告诉了她。他们两个便一起伤心地哭起来。哭够了之后，他们把大女儿叫来，把一切都告诉她，问她：

“你愿意嫁给那个怪物，来挽救父亲的生命吗？”

但是这个女儿拒绝了。老人们又哭起来，女儿也跟他们一起哭。

于是把二女儿叫来，对她讲述了一切之后，问她：

“你愿意嫁给那个怪物，来挽救你老父亲的生命吗？”

但这个女儿也拒绝了。他们四个人又哭了起来。

最后他们叫来了小女儿，把一切都告诉她。小女儿听完以后，说：

“我准备嫁给那个怪物，好让父亲留在我们身边。如果我不这样做的话，父亲就会被杀死的，我们都会成为孤儿，母亲是寡妇。我们的财产也会随着

父亲死去而一起消失。”

听了这样的回答，父亲很高兴，就说。

“天一亮，我就到海边老地方去，把你的答复告诉他。”

清早他跑到海边，但他还未来得及张口把小女儿同意的事告诉怪物，便听到一个声音：

“你们家发生的一切我都知道了。现在你拿上这个戒指，交给同意嫁给我的那位女儿。下个星期日以前，把结婚的一切准备工作做好，到时我会来的。”

渔夫回到家里，把戒指交给小女儿——可怕的海魔的未婚妻。

星期日早晨，渔夫来到海边迎接他的新女婿，并且跟他商量。他看见了海魔，海魔交给他一大包新娘的衣服，然后对他说：

“先回家去，把一切准备好，然后大家都到举行婚礼的地方去，我过一会儿就来。”

渔夫回到家里，打开包，把衣服交给替新娘穿衣的妇女们。然后大家一起到那位给他女儿和海魔证婚的法官那里去。海魔已经在法官那里等待他的新娘了。但是谁也看不见新郎，除了法官、未婚妻和她的父母。

法官给年轻人证了婚之后，大家都回到渔夫家里，举行婚礼庆祝活动。

婚礼非常热闹，人们敲着鼓，叫喊着，欢笑着。

傍晚，年轻的丈夫要求让他把新娘带走，他们答应了他。

当海魔带着妻子来到海边，他拉着她的手，一起走进水里。他们来到一个小岛上，丈夫对妻子说：

“夫人，如果你希望得到什么，你就说吧；如果没有，那我就到海里去玩一会儿。如果你想要什么，用这根棍把海水搅一下，我的仆人就会跑到你这里来，他们会实现你的一切愿望。”

妻子回答说：

“我的丈夫，我想告诉你，我很饿了。”

一瞬间，丈夫摸了一下妻子的脖子，她马上奇怪地睡着了，睡得很沉。妻子睡了，海魔拿起刀，剖开她的肚子，把一些很香的肉塞到她的胃里，然后他把她的肚子缝好，象以前的一样。

做完以后，他把妻子叫醒，问她：

“怎么样，夫人，你还觉得饿吗？”

“不，我已经很饱了。”

然后他对她说：

“我的妻子，我将永远很好地对待你，只要你不破坏我的禁令，因为如果破坏了它，我们将永远不能见面了。我的禁令是这样：从现在起你不能哭，眼泪将会使我们永久分离，哪怕是一滴泪水从你眼里掉下来，我们也将永世不能相见。”

他们这样生活了许多日子。

有一次，海魔对他妻子说：

“夫人，你父亲病得很厉害，但是我不能让你到父母身边去，因为你会破坏我的禁令的。”

一天，海魔告诉自己的妻子，说她父亲死了。他带着葬丧用品，拉着妻子的手，同她浮到一个地方，那里有条路通向她父母家里。

他们就在这里告别，他又警告他的妻子，不要忘了禁令。

当这女人回到父母家里，果然看见她父亲已经死了，人们正在为他准备葬礼。

亲戚们一看到她，都为她异常美丽的容貌感到惊讶。特别是她一说话，便散发着芳香。使他们还感到惊奇的是，她不再知道饥饿了。亲戚们羡慕她，都想成为她这样的人。

父亲埋葬了以后，海魔的妻子给母亲和姐姐留下许多钱财作为礼物，然后她同她们告别，向海边走去。她走到海边，用棍子把水一搅，便从水里跳出几个仆人，把她背到她丈夫那里去。

时间过得很快，一天海魔又告诉妻子，她母亲死了。

这一次丈夫送妻子回到父母家里，并派两个仆人跟她一起，帮助挖好墓穴。

看见母亲已经死了，海魔的妻子尽力忍住不哭，——一次在墓地，另一次在亲戚面前。

葬礼之后，她想很快回到丈夫身边去，但是亲戚拦住她，并且开始数落她：

“你是个忘恩负义的人。父亲死了你不哭，现在母亲死了你也不伤心。”

听了这些话，海魔的妻子哭了起来。第一滴泪水刚刚从她眼睛里落下来，一瞬间，她华丽的衣服消失了，仆人消失了，她感到饿得厉害。要知道她已经四年没有吃东西了。

海魔的妻子嚎啕痛哭，亲戚们以为她是哭死去的母亲，便安慰她。实际上她哭是因为太饿了。

于是她回到自己的姐姐家里，请她们给点吃的，但她们拒绝了她，说：

“这些食物还是父亲储存的，可你忘恩负义地对待他。所以你现在什么也得不到。所有的钱也由我们自己来分。”

她们把三口井分了，每人分到一口半，而妹妹什么也不给。

海魔的妻子又来到海里。但无论她怎样哭，无论她怎样用棍子搅水，一切都是徒劳。

最后她想跳进海里死了算了，以摆脱一切烦恼。但当她要了结自己的心愿时，忽然听到丈夫的声音：

“你在海里死不了的，因为你是海的王后，最好听从我的第一号命令：到昏暗茂密的树林里去，找一棵枝叶浓郁的大树，努力爬到树顶，藏起来。有个国家的王子打完猎会来到树下休息，你就使劲哭，让眼泪掉到他身上，这些眼泪使我们分离，但也可以使你幸福地找到另一个丈夫。”

于是年轻的女人按照他的命令做了，她来到一个昏暗茂密的树林里，在那里找到一棵大树，爬到树顶上藏起来。

忽然她看见了这个国家的王子同他的士兵和仆人打完猎以后来到这棵树下休息。

当他们躺下休息的时候，女人开始悄悄地哭泣。她的眼泪滴到年轻人身上。起先他很奇怪，但随后抬头看见树上枝叶中间有人。这个人在哭，眼泪大滴大滴地落下来。

于是王子命令一个奴隶爬上树去看看，告诉他是不是真的是人。

奴隶还没有爬到树顶，便下来告诉自己的主人，说那里真的有人，而且是个美丽的女人。

王子叫她：

“夫人，夫人，你是人还是魔鬼？”

她回答：

“我是和你一样的人。”

“如果你是人，就从树上下来，讲讲你是怎么到那里去的。”

女人便从树上下来，年轻人一见她，立即表示愿意娶她。

她同意了，他们一起走到王宫去。

离城很近了，王子派一个仆人给他的妻子带衣服来，并且告诉他父亲，他决定结婚，请求把市容好好装饰一番，好举行婚礼。

国王一听到这个消息，马上把衣服交给仆人，并下令装饰城市。

许多人跑到大路上来欢迎新郎和新娘。

他们进了城，走进王宫，国王问儿子，这个女人是什么人。儿子把一切告诉了他。

“我的儿子，”国王回答说，“娶一个偶然碰到的女人做妻子，对我们来说是不适合的。假如你好好想一想，那么你将对自己的父亲说些什么呢？”

但儿子没有听从父亲的话，便结婚了。

王子和妻子平静和睦地生活着。有一次，王子开会去了，这时海魔来到他妻子跟前对她说：

“夫人，你现在是王子的妻子，尽管你不愿意看见我，但你知道，这是我帮助你的结果。现在你必须执行我的又一道命令，也是最后一道命令。有一天会下暴雨，电闪雷鸣，可你不要害怕。这是我死了：要知道我们都是生命的动物。这一天你必须到海边来，把我背上，埋到你们卧室里的床底下。每一个生物都会有死的一天。你不要忘记，一定要来！”

女人答应了。

就在王子开会的那一天，国王秘密地派三十七个奴仆到儿子房间里，命令他们监视着他儿媳妇在做什么，因为国王不相信她是个人，而是个恶魔。

时间过得很快，海魔死的这一天终于到了，正如他所预言的那样，这一天天下着暴雨，雷鸣电闪。

女人记起海魔对她讲的话，她便脱下华丽的衣服，穿上普通衣衫。然后带上一个名叫乌列季的奴隶，动身到海边去。他们来到海边，找到了海魔的尸体。

他们抱起他，很快抬到家中的卧室里。王子妻子和奴隶一起把床移开，挖一个大坑，把海魔尸体放进去，又用土盖好，然后把床放回原来的地方。

主人给了奴隶许多钱，他答应保守秘密。

但是，三十七个国王派到儿子房间来的奴仆看到了一切，他们一刻也不耽误，很快把这件事报告了国王，因为他们知道，如果他们不讲实话，就会掉脑袋。

国王听完了他们的报告，一分钟也忍不住，把儿子叫来，愤怒地对他说：

“你不听我的话，我的儿子，我曾经对你说过，这个女人不是人，是恶魔。现在听我的话也不晚。暴风雨的时候，你妻子同奴仆乌列季到了海边，他们抬来一具死尸——是谁，搞不清楚，——把它埋在你房子里面卧室的床下。这一切你现在怎么想的？”

但是儿子不相信父亲，尽管他的话有三十七个奴仆亲眼看见作证。年轻人心里很沉重，但是不愿意相信国王奴仆讲的话。他满脸忧愁地回到家里。

往常每当他散步或者开会回来，他的妻子总是高兴地迎接他。但是今天

她很难像往常那样迎接丈夫，因为她一点也不高兴。但是这一次丈夫什么也没有对她说。

有一次，丈夫终于对妻子讲起他父亲说的那些话。妻子害怕得浑身颤抖，她以为这是乌列季去对国王讲了真话，正是他跟她一起去海边把她前夫尸体运回来的。她决定，最好是承认她丈夫说的一切。

但是她希望这件事叫所有人都知道，于是通知所有市民都到王子屋前集合。

国王站在奴仆们临时建造的高台上，向人们宣布了会议决定，将王子的妻子和乌列季一起处死。三十七个奴仆证实了他们的罪行。大家都认为，这个女人和乌列季做得太糟了，竟然把海魔的尸体埋到卧室的床下。

但是王子不同意会议的决定，要求新的证据。

“你们大家的行为太愚蠢了。最好是到我家里去，搬开卧室里的床，挖开坑。那就一切都清楚了——哪是谎言，哪是真话。如果那里没有尸体，我就杀死你们！”他对证人们说，然后又继续说：“我知道为什么会发生这样的事，父亲不喜欢我娶一个陌生女人，他就暗中唆使这些人，要我抛弃这个女人，但是我永远不会把她丢下。”

证人们继续用头发誓和保证，说他们看见这个女人如何到海边，如何把尸体埋到床下。

这时，所有人都走进房子，动手挖床底下的坑，但当他们刚挖开一个小孔，他们便看见了很多的钱和金子，填满了整个的坑。他们越往深处挖，钱和金子就越多。

于是王子下令，按已经宣布的那样把证人抓起来杀掉。

从这时起，国王停止管理这个国家，他的儿子同他妻子登上了宝座。

这时候，在那个王妃诞生、长大，后来嫁给海魔的国家里，发生严重的饥荒，所有的人都跑到这个国家来了。

这些人中间有王妃的两个姐姐。她们来到这个国家，王妃认出了她们，但是没有以恶报恶。她很好地对待她们，使她们生活，得很美满，一直到死。

曾维纲译山基诺和树鬼[印度尼西亚]

村里住着一个穷寡妇，她只有一个儿子，名叫山基诺。这是个聪明而又勇敢的孩子，村里的老老少少都非常喜爱他。只有他的姨娘讨厌他。你们也许会问：这是为什么呢？因为，他的姨娘在这个世界上除了爱她自己之外，谁也不爱。这个女人，独自住在村外，她的房子座落在通往森林的大道边上。

这一天，妈妈吩咐山基诺到森林去砍柴，给了他三块饼，让他在路上吃。山基诺来到了大森林里。他坐在一棵百年老榕树下歇息。他全然不知道，就在这棵树的树洞里三个树鬼。这是一种个子矮小，胆子也小的小鬼。

山基诺想起了妈妈给他的饼，就自言自语地说：

“我可真饿了！先吃掉它两个，等一会再吃第三个……”

三个小树鬼听见这话，全吓坏了。他们急忙从树洞里跳出来，跪在山基诺脚下，连声说：“饶命饶命，不要吃掉我们。我们送给你一个椰壳做的罐罐！”

“罐子我不希罕，我自己家里有！”

“这可不是普通的罐罐。”小鬼们解释说，“这是一只魔罐。你想吃什么，罐里马上就会有。”

“那就另当别论了。”说完，山基诺拿起魔罐便往家里走去。

他回家，必须经过姨娘的住房。

姨娘看见山基诺手里拿着一个罐子，就骂起他来：

“你这个傻瓜！干吗从森林里拿个破罐子回家？难道你妈妈连罐子都没有？”

“这可不是普通的罐子，这是魔罐。”山基诺把在森林里遇到的事情告诉了姨娘。

这个狡猾奸诈的女人听山基诺讲完之后，突然变得格外和善起来。“我的好外甥！离我住屋不远，现在有老虎出没，天亮以前我是不会让你离开我家的。”

她留山基诺住了一宿。山基诺刚一入睡，这个女人就用她自己的一个普通椰壳罐偷换走了魔罐。

第二天早晨，山基诺谢过姨娘，拿起罐子急忙回家去了。

妈妈看到他没有背柴回来，就问：

“你砍的柴在哪儿？没有烧柴我能给你做熟饭吗？”

“妈妈，今后你再也不必为做饭的事操心了！”山基诺兴高采烈地向母亲讲了他的林中奇遇。

妈妈说：“我现在非常想吃米粉干虾！”

山基诺郑重其事地说：“妈妈，你掀开魔罐的盖子吧，那里一定会有米粉干虾，还会有粽子呢！”

妈妈急忙掀开了罐子，然后生气地说：

“这罐子里什么也没有。你这孩子不应当开妈妈的玩笑。如果你明天还砍不回柴来，那你就只好吃生米了……”

第二天，山基诺又去森林里砍柴。他在老榕树附近看见了一个兔子窝，窝里有三只小兔子在东张西望。

山基诺又自言自语地说：

“这可太好了！我现在就捉住它们，把这三个小家伙都放在篝火上烤得香喷喷的。这可真是一顿美味的午餐！”

树洞里的三个小鬼听到这句话，又吓坏了。他们想：这是要把我们烤了吃啊！于是他们又都跳出树洞，不住地哀求说：

“请不要伤害我们，我们送给你一根魔鞭，你只要把鞭子一挥，就会有一群水牛。”

山基诺对这份礼物十分欣赏，只顾高兴，把砍柴的事情完全忘了。他抓起鞭子就往家里跑。走到姨娘家门前，又看见姨娘站在道旁。“你这傻小子！你家连个小驴都没有，拿个赶水牛的鞭子干什么？”

山基诺又讲了森林里发生的一切。狡猾的姨娘变得更加和善了，说道：“我可爱的外甥！现在我住房不远的地方有凶狠的野熊出没。天不亮，我哪里也不放你走！”

山基诺只好又留在姨娘家里过夜。和上一次一样，他刚一入睡，姨娘便偷走了魔鞭，把一根普通的鞭子放到了他的枕头旁边。早晨，山基诺拿起鞭子，和姨娘告别之后就回家去了。

妈妈见他又没有背回柴来，生气了。“你这懒虫，为什么又空手回来了？”孩子回答说：“妈妈，你可以高兴高兴了。从今以后，我们家里再也不会过穷日子了。现在我只要把鞭子一挥，咱们家就会有自己的一群水牛了。”

说着，他挥了一下鞭子。但是，什么奇迹也没有发生，眼前一头水牛都

没有出现。

妈妈气坏了：“你又欺骗了我！你现在马上给我去砍柴！”

山基诺只好又返回森林去砍柴。他走到老榕树下，看见树旁的草丛里长着三个野果，于是又无意中自言自语道：

“才只有三个，太少了！我简直不知道是把它们一起吃掉，还是一个一个地吃掉。”

三个小鬼听到这话，又从树洞里跳了出来，急忙递过一根绳子，说：“送给你吧，请你千万不要吃掉我们！”

山基诺说：“我自己有捆柴的绳子，要你们这条绳子有什么用？”小鬼们慌忙说：“这可不是普通的绳子，这是一根魔绳。除了你之外，只要有人碰它一下，那个人就会被捆绑起来……”

山基诺卷起这根魔绳，又砍了一捆烧柴，便离开森林往回走了。走过姨娘的门前时，这狠心的女人想：“这小子可能猜想到了是我偷走了树鬼送给他的宝物。我得想办法除掉他。”于是她满脸堆笑，对山基诺说：“我可爱的外甥！我住房附近，现在有野象出没，天亮之前我绝对不放你走。”

山基诺第三次留在姨娘家过夜，他把魔绳放到床头就睡着了。狠心肠的姨娘决定趁他睡觉时把他捆起来，扔进深山里去喂野兽。她暗自得意地说：“我连一根绳子都不用破费。他床头就有一根蛮结实的绳子。”

但是，她刚一用手去拿绳子，马上便被魔绳给捆住了。整整一夜，这偷人家宝物的女贼，动来动去，想挣脱开，但魔绳却越捆越紧。

早晨，山基诺一觉醒来，看到姨娘被结结实实地捆在那里，他就全都明白了：魔罐、魔鞭都是她偷去的。

“我亲爱的好外甥，可爱的孩子，我求求你，给我松开绑……”

山基诺回答说：“你要是不说出把魔罐、魔鞭藏到哪里去了，就这样呆到死吧！”女贼只好把树鬼的礼物还给山基诺。

心满意足的山基诺给姨娘松了绑，背起烧柴，便回家去了。只见妈妈满脸愁容，对他说：“孩子，你把柴背回来了，可是家里却连一粒米也没有了。无米之炊，难做啊！”

孩子说：“妈妈，我们会有饭吃的，而且是很丰盛的午饭。”他心里想要吃米粉干虾、粽子、甘蔗、饼和果酱等食物。

这一次，山基诺掀开罐子时，妈妈看见罐子里全是美味食品。接着，他又把鞭子挥了一下，树鬼的话又应验了：转眼之间，寡妇的院子里挤满了一大群水牛。

母子俩的日子好过了。他们的四邻，日子也好过了。只要来到山基诺家，任何一个穷人都可以吃饱肚子，可以得到一头水牛去耕种自己仅有的一小块土地。

魔绳，也发挥了作用：

有一天，当地的凶恶的统治者凯曼王经过山基诺的住房，看见这个破旧院落里竟有很多健壮的水牛。他眼红了，于是高声吆喝手下人说：“来人啊！把这个小偷给我抓起来，投进监牢！这个穷鬼偷了我的水牛！”

打手们一拥而上，前来捉山基诺，只见山基诺把魔绳一扔，这群奴才就全都给捆绑起来。发号施令的凯曼王跑上前去，他的手一触到魔绳，马上也被捆了起来。山基诺把这一串人拴在水牛尾巴上，赶出村去了。这些人的下场如何，谁也不知道，可能他们被拖到深山老林喂老虎了。

山基诺活了一百岁。邻人们都说他是个难得的好心人。他死后，他的草屋不见了，树鬼送给他的魔罐、魔鞭和魔绳也不见了。

章晨 译

会唱歌的鼓和神秘的南瓜

[东非、中非]

一天清晨，一群非洲小姑娘来到海滩上玩耍。这些孩子们平常都很辛苦，扫地、锄草、捡柴、打水，什么活都得干。因为今天是个假日，她们才有机会到海滩上追逐欢笑。她们在海边的浪花中嬉戏，但不敢进入深水，因为她们听说水中有鲨鱼，会吃掉她们；而且更危险的是，还有妖精会把她们拖入水中充当它们的奴隶。

沙滩上有许多好看的贝壳，有的很大，象珍珠一样闪闪发光；有的小巧玲珑，非常可爱。不一会儿，每个孩子都捡了一堆最漂亮的贝壳，准备带回家去。有个小姑娘捡到了一只特别好看的贝壳，她怕被别的孩子不留神踩破，便把它放在了一块岩石上。当她们收起贝壳回家时，这个小姑娘把放在岩石上的贝壳忘了。直到走了一段路后才想起来。

“哦，我的贝壳！我美丽的贝壳！”她叫了起来。“我把最好的一只贝壳忘在岩石上了。跟我一道回去拿吧。”

但同伴们谁也不愿同她一道回去。

“你已经捡了好多了，”她们说，“少一只有什么关系？”

“不！我一定要那一只。因为那是最好看的一只。”她说。

“那你回去拿吧，”最大的姑娘说，“我们又累又饿，都想回家了。”小姑娘只好一个人朝海滩走去。为了壮一壮自己的胆子，她嘴里哼着自编的歌：

我忘了我的贝壳，
晶莹美丽的贝壳，
在光滑的灰色岩石上，
象月亮一样闪耀。

当她来到岩石旁边时，忽然发现岩石上坐着一个妖怪，她大惊失色，“过来，小姑娘，再给我唱一遍。”妖怪说。

小姑娘提心吊胆，两腿哆哆嗦嗦地向前迈了一步，又给它唱了一遍。“你真有一个金嗓子，”妖怪说着就从身旁捡起小姑娘放在那儿的贝壳。

“你再给我唱一遍，我就给你贝壳。”

小姑娘只得再唱一遍。妖怪伸出手来给她贝壳，她走向前去正要接时，胳膊被紧紧地抓住了。

“啊哈！”妖怪嗷嗷叫着，“叫我抓住了，我可不能再放走你。我叫你什么时候唱，你就得什么时候给我唱。”

它一只手抓住小姑娘，另一只手从岩石后面拿出一面大鼓，把孩子往鼓里一推，立即就把鼓皮封住了。

“我的小宝贝，”它说，“我什么时候打鼓，你就得唱歌，要不然我就要打你。”说着，它把鼓往腋下一夹，就向附近一个村庄走去了。它在村民聚会的草棚下坐下来，高声呼唤：

“听着，村民们！我有一只神奇的鼓，只要你们给我送来炖鸡和米饭，我就可以为你们表演打鼓，让你们全来跳舞。”

人们给它送来食物，它独自贪婪地吃完了，一点儿也不留给小姑娘。接

着，它开始打鼓，孩子就在里面唱了起来。

“这鼓可真蹊跷！”村民们说着便都快乐地跳起舞来。他们哪儿知道是妖怪把一个小姑娘封在鼓里，强迫她唱歌的呢？

人们一直跳得筋疲力尽，才不再跳了。妖怪背起鼓来向另一个村庄走去。同样，它又在聚会地点坐下来，叫村民们给它送酒喝。喝足了酒之后，它又开始打鼓，随着节奏鲜明的旋律，鼓内传出了悦耳的歌声，人们好不诧异。

然而，妖怪选错了地方，这儿正是小姑娘居住的村庄。她的父母一下子就听出这是自己女儿的声音。

“我们怎么办呢？”两人都茫然不知所措。“它那么魁梧，而且是个妖怪，如果触怒了它，它会对我们施展妖术的。”

“我有办法，”母亲说，“让妖怪多喝酒，灌得越多越好。在它喝醉以后，我们就可以搭救女儿了。”

于是，父亲把家里酿造的好酒一葫芦一葫芦地送给打鼓的妖怪，还连连奉承说，从来没有听过这么美妙的鼓声，这酒就是对它成功表演的酬谢。

酒越喝越多，而鼓声却渐渐零落了。最后，妖怪身子一软便倒在地上睡着了。这时天色已晚，大部分村民也都各自回家了。

小姑娘的父母悄悄地摸到妖怪身边，迅速地把鼓皮揭开，把被塞在鼓里的可怜的小姑娘救了出来。母亲把她带回家，藏在小屋里。父亲说他还有点事没做完，就独自离开了。

他先到树林中逮了两条大蛇，放在鼓里。接着，他又挖出一窝咬人的蚂蚁。最后，他又以点火熏烟的办法，从附近树枝上捉来一大群马蜂，都把它们塞进鼓里。

黎明时分，妖怪一觉醒来，它本打算立即上路，但一些村民请求说再让他们听一次那美妙的歌声。它开始打起鼓来，可是这回无论怎样使劲，也没有歌声伴唱了。村民们哈哈大笑，说它的鼓一钱不值。它讪讪地走开了，决定到一个没人的地方把鼓打开，好把小姑娘狠揍一顿。

它把鼓往腋下一夹，来到树林中一块荒无人迹的空地。

“现在，我要教训你一顿，看你唱不唱！”它气急败坏地喊叫着揭开了鼓皮。马蜂一下子飞了出来，在它的头上肩上乱蜇；蚂蚁跑了出来，在它的脚上腿上乱叮；两条毒蛇也爬了出来，在它的手上狠狠地咬。

即使是妖怪，也受不了蜂、蚁、蛇的同时攻击，不一会儿它就倒在地上死了。小姑娘的父亲第二天出外打猎时，看到妖怪躺在地上死了，那面被打开鼓皮的鼓也滚在了一边。

然而这并非妖怪的末日。当晚父亲打猎回来又从那里路过时发现妖怪的身躯和鼓都不见了。更使他诧异的是，在那块地方长出了一棵南瓜藤。他把所见到的情况告诉了村民，警告他们不要靠近那块是非之地，以免受害。

几个月后，几个小男孩在玩弓弄箭，他们玩着玩着就来到了妖怪死去的地方。“快看这些大南瓜！”最大的一个孩子说，“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大的南瓜。”

“别碰！”一个小一点的孩子说，“难道你没有听说过这儿是魔鬼之地吗？”

“别那么胆小！”大孩子说，“我要摘一只最大的南瓜带回家去，晚餐的时候好吃。”这孩子不听朋友们的一再劝阻，一把捡起南瓜藤。不料，南瓜立即向他滚来，把他打翻在地。其余的孩子吓得拔腿就跑，大孩子也挣扎

着爬起来，跟着他们往回跑。

他们跑着跑着回头一看，只见大南瓜也飞快地朝他们追滚来。他们哭爹喊妈地尖叫着飞奔。

在慌乱中他们走错了路，越跑离村庄越远了。一会儿，一条大河挡住了他们的去路。河上有一只小舟，有一位老汉在上面坐着。“救命呀，救命呀！”他们向老汉喊着，“有只妖瓜正在追我们。”老汉把船划到岸边，孩子们刚跳上小船，南瓜就追了上来。小船往对岸划，南瓜也滚上水面继续追。

老汉很快把小舟划过了河，孩子们仓皇地爬上岸，继续飞奔。但这时南瓜又离他们不远了。他们可以听到它穿过草丛的声音。一会儿，他们跑进一个村庄，一些老年人正在那儿闲聊。

“救命呀，救命呀！”孩子们哭喊着，“有只妖瓜正在追我们！”

老年人听说过妖瓜的故事，知道妖怪的魂灵常常以瓜为家，立即就相信了孩子们的话。他们把孩子们匆匆带进一间小屋，藏在夹墙中间，仍旧坐下，悄悄地进行交谈。大南瓜一下滚到他们中间，吼道：“把孩子们交给我！”它在地上滚来滚去，使劲地撞击老人的脚，并继续叫着，“把他们交给我，他们是我的奴隶。”

孩子们吓得魂不附体，他们忐忑不安地听着，这时只听村长对老年人们说：“拔出剑来，把南瓜剁碎！”

接着，是一阵砍杀、呼喊和呻吟的声音。顷刻之间，南瓜被剁成了千百块。

“出来吧，孩子们！”老年人喊道，“拿些柴禾来，把这孽障烧掉。”孩子们在村子中央燃起了一堆熊熊烈火，把南瓜一块一块地焚毁了。

“现在我们得把灰烬远远地撒开，”村长说，“这样，它们就永远也不能再聚合起来骚扰我们了。”

孩子们欢呼着把灰烬撒向空中，让它随风飘散到各地。

妖怪已经彻底完蛋的消息迅速传遍了四面八方。孩子们也回到了自己的村庄，并把如何焚毁了妖瓜的事一五一十地告诉了父母。这时，那个曾被妖怪装在鼓里的小姑娘戴上了贝壳做的项链，和大家一起欢欢乐乐地婆婆起舞。人们欢庆祸根已除，万恶的妖魔，再也不能害人了。

芦笙是怎样吹起来的

[中国]

在一个苗家寨子里，住着一对老夫妻，老汉名叫篙确，老婆婆叫媪鸟。他们四十多岁才得了一个女儿，喜欢得什么似的，给她取名叫榜篙。这榜篙啊，长大了真是心灵手巧，纺花刺绣谁也比不上她。小伙子们没有一个不喜欢和她接近，可是在榜篙看来，没有一个合她的心意。

原来榜篙暗暗地爱上了一个名叫茂沙的青年猎手。

茂沙是个英俊的小伙子，独自一个人打死过老虎。有一次，他跟着父亲一起去森林里打猎，忽然，草丛中跳出一只猛虎，猛一下就把父亲扑倒了。茂沙抽出刀来同猛虎搏斗，终于在虎口下救出了父亲。但是，父亲却受了重伤，不久就死了。从此，茂沙孤孤单单地一个人带着猎犬到处打猎，从这山翻到那山，没有个定居的地方。

一天，茂沙来到一个有二三十户人家的寨子里，使他奇怪的是，在这里只看见牛羊牲畜，却看不到一只鸭、一只鸡。一打听，寨上的人告诉他说，这里两只大老鹰，鸡鸭一只也逃不过它们的爪子：这两只鹰是成精了，谁也治不了它。茂沙说：“难道真没有法子了吗？我去看看。”他拿起弓，备好箭，由寨子里的人领着来到了老鹰精存身的山崖下。它们飞出来了，展翅象张大晒席，飞得象箭一样快。但不论它们多大，起落得多快，也逃不过茂沙百发百中的箭。茂沙铁铮铮地站着，一箭射落了一只，又一箭射落了另一只。全寨子的人欢天喜地，感谢这个艺高胆大的猎人。

这里正是榜篙家住的寨子。榜篙看见了这个年少英俊的猎人，就深深地爱上了他。但是茂沙是个到处为家的猎人，在这里住不上两天，又走了。他怎么能知道有这样一个美丽的姑娘，在暗中爱着他呢。榜篙来不及表达爱情，茂沙就走了，她的心也跟着他走了。

年轻的姑娘天天变，榜篙越长越好看了，多少青年在她屋前屋后转，但一个个都被拒绝了。

俗语说：“恶魔嫉妒人们的好事。”年轻美丽的榜篙也没有逃过恶魔的眼。不知哪里有一只白野鸡精，也看中了榜篙。它知道要得到榜篙的心是不可能的，它想了一条毒计来谋害她。一天，榜篙正坐着挑花，突然昏昏地一头倒在地上，接着一阵狂风卷走了她。篙确和媪鸟被这突然的灾祸吓呆了，哭得死去活来，全寨子的人没有一个不伤心，找呀找呀，哪里有榜篙的影子！

再说茂沙，他跟着野兽的踪迹，翻过了许多不知名的高山，穿过许多人迹不到的山谷、森林。一天，来到一片一望无际的森林，遇到一群汉人正在这里伐木，在这样的荒山老林中遇到人是多么高兴啊！他们和茂沙攀谈起来，问他从哪里来，叫什么名字？茂沙看了看这些和善的人说：“我没有一定的家，我从这山翻到那山，凶恶的野兽逃不过我的手，我是个流浪的猎人。”他们很爱这位勇敢的年轻猎人，留他一起住宿。晚上，在篝火旁，茂沙对他们说：“朋友们，给我讲讲这森林的事吧！”他们告诉了他这里的生活情况，又告诉他这里有什么野兽，最后他们叹口气说：“唉，这是个好地方，可是我们不想住下去了。”“为什么？”他们说：“你不知道，最近这里来了个白野鸡精。它天天夜里三更时分出来，停在那棵大树的最高枝丫上，怪叫一声，真是可怕极了；隔一个更次它又停在第二个枝丫上怪叫一声；过一会儿，

它又停在第三个枝丫上怪叫一声，这时天就开始亮了；更奇怪的是，在这以前，还听到一阵呜呜咽咽的女人哭声。这些怪事真叫人害怕，我们决定要离开这个不吉祥的地方了。”

茂沙听了，心里盘算着：这准是个害人的精怪，一定要除掉它！他就对这样汉族人说：“不要怕，今天夜里我去看看。”半夜后，茂沙就和大家躲在那棵大树旁。这时天黑暗得几乎什么也看不见了。等着等着，到了三更时分，果然隐隐约约看见一只大白鸟停在树枝上怪叫起来，又或远或近地听到一个可怜的年轻姑娘的哭泣声。到它叫第三声时，天已快亮，能够清清楚楚地看到那只大怪物了。正在这时，茂沙的箭“嗖”的一声射了出去，正中那怪物的胸脯，它象块大石头似的从树上落到山谷里。这时姑娘的哭声听不到了。天亮了，茂沙到山谷里找到了那白色怪物的尸体，原来就是那只大白野鸡。茂沙见除了一害，心里很高兴，虽然他还不知道那女人的哭声到底是怎么回事。他在白野鸡身上拔下一根羽毛来，插在头上，作为纪念。早晨，他辞别了那群伐木的人，又出发了。

榜篙自从被白野鸡精抢走以后，就被放在一个岩洞里，白野鸡精逼着她嫁给它。榜篙怎能屈服呢？任凭它怎样威胁，她只回答一个“不”字。成天地哭泣着要回去。白野鸡精怕她出去，施展起魔法，榜篙就昏迷不醒地睡着。每当黎明前她就苏醒过来，开始哭泣，这时白野鸡精就接连发出它的怪叫声，榜篙就又逐渐昏迷不醒了。现在，白野鸡精被茂沙射死了，榜篙就清醒过来，连忙跑出山洞。她也不知道这是什么地方，走到山脚的树林边，碰到了那一群伐木的汉人，这一群伐木的汉人看到年轻的姑娘十分惊奇的样子，立即问清原因，才知道每夜哭泣的就是这个可怜的姑娘，那年轻猎人正是解救了她。他们也把昨夜经过的情形对她说了。但是他们说，可惜这位勇敢的猎人茂沙现在已不知走到哪里去了，不过他头上插着一根白野鸡毛，那就是他的标志。

榜篙知道救她的正是她朝思暮想的茂沙，兴奋得红了脸。但哪里去找他呢？榜篙只好在这群好心的汉人陪伴下，回到自己的寨子上来。篙确和媪鸟看到自己心爱的女儿回来了，欢喜得几乎发了狂。他们抱住榜篙，流着泪说：“女儿呵！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你哪里去了？想死我们了！”榜篙把自己被害和茂沙搭救她的事，详细地告诉了父母亲。接着她轻声把自己认识了茂沙，爱上了他的心情也倾吐出来了：“我只爱他一个，现在他又救了我的性命；虽然我不知道他在哪里，但是我一定要等着他。”篙确老人听了，十分高兴。他见过茂沙，也是喜欢这勇敢的年轻人的。但茂沙这流浪人，谁知道他现在在什么地方，什么时候能重到这小寨子上来呢？这真叫人焦心。

几个月、半年过去了，可是连茂沙的影子也不见，姑娘等着等着，人都变得憔悴了。一天，篙确老人忽然高兴地对妻子说：“有办法了，我们不会把他找来吗？”“你到哪里找呵！”老人说：“我们跳起舞，唱起歌，把四方寨子上的人都请来、引来，还怕不能把茂沙也引来？”篙确是个心灵手巧的人，他采来竹子，做起一种后来叫“芦笙”的乐器，吹起优美的调子；他又教寨子里的青年做芦笙，让大家都吹。后来芦笙越做越好了，吹出的声音也越来越动人了。到了过大年的时候，他们就办起了芦笙会，大家一起跳舞、唱歌、吹芦笙，不但本寨子里的人都来了，并且把外边寨子上的人也引来了。大家唱得越高兴，跳得越高兴，远方人也越来得多。

一共跳了九天九夜。在第九天，榜篙才发现人丛里有一个头上插着白野

鸡毛的青年。仔细一看，正是茂沙。姑娘高兴得不得了，赶忙去告诉她的父亲。篙确就把茂沙请到家里来，摆起酒肉请他吃。茂沙弄不清是怎么回事，正要问，老人就说：“勇敢的青年，你以前来过我们这里，帮我们打下了恶鹰。现在我要问你一件事，你头上的白野鸡毛是怎样来的？”茂沙就把如何在森林里打下白野鸡精的事一五一十地告诉了老人。最后还说：“我还弄不清为什么那时有女人的哭声，而射死了白野鸡精以后，哭声就没有了。”这时，榜篙也出来了，水汪汪的眼睛看着茂沙。老人就指着榜篙，把事情的经过告诉了茂沙，并说明了要开芦笙会的原因。

茂沙深深同情这姑娘的遭遇。再说，谁又能不爱美丽的榜篙呢？就这样，榜篙和茂沙结成了幸福的夫妻。

据说，苗族的芦笙会，就是从那时开始的，并且从那时起，苗族青年男女，在跳芦笙舞的时候，都喜欢在头上插一根白野鸡毛，一来表示不怕魔鬼，二来据说是插上了它，就能找到一个如意的丈夫或妻子。但是后来因为没有那么多的白野鸡毛，姑娘们就用银子打成鸡尾形的银片来代替了。一件事，你头上的白野鸡毛是怎样来的？”茂沙就把如何在森林里打下白野鸡精的事一五一十地告诉了老人。最后还说：“我还弄不清为什么那时有女人的哭声，而射死了白野鸡精以后，哭声就没有了。”这时，榜篙也出来了，水汪汪的眼睛看着茂沙。老人就指着榜篙，把事情的经过告诉了茂沙，并说明了要开芦笙会的原因。

茂沙深深同情这姑娘的遭遇。再说，准又能不爱美丽的榜篙呢？就这样，榜篙和茂沙结成了幸福的夫妻。

据说，苗族的芦笙会，就是从那时开始的，并且从那时起，苗族青年男女，在跳芦笙舞的时候，都喜欢在头上插一根白野鸡毛，一来表示不怕魔鬼，二来据说是插上了它，就能找到一个如意的丈夫或妻子。但是后来因为没有那么多的白野鸡毛，姑娘们就用银子打成鸡尾形的银片来代替了。

妖怪装模作样，扮出一副笑脸，问道：“孩子们，你们好！怎么跑到深山里来了？”他一面问，一面想：“真好！我今天口福不浅，我要把她们骗到家里，把她们一个不剩地全都吃掉。”于是他又对孩子们说：“走夜路太危险了，饿狼会吃掉你们的，快到我家里去暂住一宿吧。天亮后再回家去！”

“好，我们跟你去。”不等别人说话，豆豆抢先答应了。

妖怪把孩子们领到家中，收拾好床铺，让她们睡觉。

过了一个小时，妖怪问：“谁睡了？谁还没睡着？”

豆豆说：“我睡不着。”

“为什么？”

“在家里，临睡前妈妈总是给我吃晚餐，我要等吃完了鸡蛋和点心才能入睡。”

为了让孩子们都早早入睡，妖怪忙去做蛋饼，烤点心。这时候豆豆把孩子们全都唤了起来，她们饱餐了一顿，才又躺下。很快孩子们都睡着了。

又过了一会，妖怪问：“谁睡了？谁还没有睡？”

豆豆说：“都睡了，就是小豆豆睡不着。”

“为什么？”

“在家里，睡觉前妈妈总是给我水喝。那水是到水晶山后的月牙海用筛子装回来的。我喝完了才能睡。”

妖怪拿起筛子奔水晶山后的月牙海去找水。这当儿天已破晓，孩子们一

个个已经醒来，她们穿上衣服便往家逃。走了好一会儿，豆豆猛然想起慌忙之中把捡粮食的口袋忘在了妖怪家里。于是她对伙伴们说：“姐姐们，你们先跑吧，我随后就到。”

勇敢的豆豆返回了妖怪住处。妖怪正在恼怒得发狂，一见小豆豆回来送死，立刻把她抓在手里，塞进口袋，把口袋扎得结结实实。妖怪跑到森林里去，想找一根树条来，把豆豆活活抽死。

机灵的豆豆趁妖怪不在，把口袋挣出个小洞，钻了出来，又解开口袋，把妖怪的小猫塞了进去，然后自己躲到一旁，想看个究竟。

妖怪拿回树条，狠狠地抽打口袋，打得猫儿嗷嗷地叫个不停。妖怪一面挥动树条抽打，一面说：“好啊，你现在又装猫叫！这也帮不了你的忙，我非打死你不可！”直到把口袋打开了花，妖怪才发现里面确实是它的猫。

妖怪气得发疯，它到处找豆豆，到底把她从一个角落里找了出来。

“现在你休想再逃跑。我要吃掉你！你自己说说看：我怎样吃你才好？”

豆豆说：“如果您愿意听我的意见，那我说您最好点起炉灶，烙一张大饼，把我卷着吃掉。”

妖怪说：“好吧，就这么办！我要把你卷饼吃！”

妖怪点起炉灶，把火烧得旺旺的，接着它又和好面，擀了一张大饼。当它刚弯下腰去把饼贴在烤炉深处的时候，不提防豆豆猛地一下把它推进了火炉里，活活烧死了。

勇敢的豆豆拿起自己的捡粮口袋跑回了家。

学手艺的故事

[俄罗斯]

从前，有一个老头和老太婆。他们有一个儿子。老头很穷，想叫儿子学点手艺。儿子学了本事，父母年轻的时候可以得到安慰，年老的时候，有人顶替干活，死的时候有人料理丧事。老头没有钱，儿子学什么都不成。他带着儿子从这个城市走到另一个城市，谁都不愿收他的儿子当学徒，他交不起学费。

老头回到家里，老两口流着眼泪，闷闷不乐，叹自己命穷。他又带儿子进城去，在城里遇到一个人。那个人问他：

“喂，老头，为什么不高兴？”

“我带儿子来学手艺，谁都不愿免费教他，我又没有钱。我能高兴吗？”老头说。

“那好，交给我吧。”那个人说。“只要三年，我能教会他各种各样的好手艺。三年后的今天这个时刻，你来领儿子。你记住不要过了时间，要准时来认儿子，把他领回去；过了时间，他就要扣留在我那里。”

老头很高兴，没有问那个人住在哪里，要教儿子什么手艺。他把儿子交给那个人，就回家去了。他高高兴兴回到家，把事情告诉老伴。其实，那个人是个巫师。

三年过去了，老头记不清是哪天交出儿子的，不知道如何是好。儿子变成一只小鸟，提前一天飞回家，咄地一声落在墙脚的土台上。变成一个漂亮的小伙子飞进屋，向父亲鞠躬问好，告诉父亲第二天正好是三年，要去接他回来，还告诉父亲怎样认他。

“老板不是教我一个人，”儿子说，“还有十一个人，都是因为父母没有认出来，被老板长期扣留的。要是你认不出我，我就会成为第十二个被扣留的人。明天你来接我的时候，他会把我们变成十二只鸽子放出来，羽毛一样，尾巴一样，脑袋也一样。你注意看着，都飞得很高，我会飞得最高。老板问你认出儿子没有，你就指出飞得最高的鸽子是我。”

儿子继续说：“在这之后，老板会放出十二匹马，毛色一模一样，马鬃一模一样，倒向同一个方向，你走过马身边的时候注意看着，我会踩一下右脚。老板问你认出儿子没有，你放心大胆指出是我。”儿子还说：“接着，老板会领来十二个小伙子，身材一模一样，头发一模一样，相貌一模一样，衣服也一模一样。你走过他们身边的时候，注意观察，我右边脖子上有只小苍蝇。老板问你认出儿子没有，你就指出我是。”

儿子说完，和父亲告别，走出家门。他在土台上拍了一下，变成鸟，飞到老板那里去了。

早晨，老头起来，动身去要儿子。他见到了巫师。

“喂，老头。”巫师说：“我教会了你儿子很多手艺，但是你要是认不出他，他就要永远扣留在我这里。”

巫师放出十二只白鸽，羽毛一模一样，尾巴一模一样，脑袋也一模一样。他说：“老头，认认你的儿子吧。”

鸽子都一个样，怎么认得出来！老头看着看着，见一只飞得最高。他指着那一只说：“那是我的儿子！”

“认出来了，认出来了。”巫师说。

第二次，巫师放出十二匹马，都是一个样，鬃毛倒向同一个方向。老头围着马看了一阵。老板问他：“怎么样，老爷子，认出儿子了吗？”“还没有，请稍等一会。”

老头发现一匹马踩了一下右脚，他马上指着说：

“这是我的儿子！”

“认出来了，认出来了，老爷子。”

第三次，走出来十二个小伙子，身材一模一样，头发一模一样，声音一模一样，相貌一模一样，像是一个妈妈生的。

老头把小伙子看了一遍，什么也没有发现，又看了一遍，还是什么也没有发现。第三次看的时候，发现一个小伙子右边脖子上有只苍蝇。他说：“这是我的儿子！”

“认出来了，认出来了，老爷子！”

老板没有办法，只好交出老头的儿子。父子俩回家去了。

他们走着走着，看见一个地主。

“爸爸，”儿子说，“我现在变成一条狗，地主要买我，你就卖给他，但是颈圈不要卖，不然我就回不来了。”

儿子说完，在地上击了一掌，立刻变成了狗。

地主见老头牵着一只狗，想买下来。他看上了狗，也看上了狗脖子上的颈圈。地主出一百块钱，老头要三百块钱。说来说去，地主用二百块钱买下了狗。

老头要取下颈圈，地主坚决不答应，根本不听老头说。

“我只卖狗，不卖颈圈。”老头说。

“胡说，”地主说，“谁买狗也就买了颈圈。”

老头心里想，没有卖狗不卖颈圈的，只好连颈圈也卖了。

地主接过狗，把它放到马车上。老头拿上钱回家去了。

地主走着走着，看到对面突然跑来一只兔子。他心里想，把狗放去追兔子，看看狗的腿力怎么样。

他刚放出狗，兔子向一个方向跑了。狗朝另一个方向跑进了树林里。地主等了很久，不见狗回来，只好空着手走了。

狗变成一个漂亮的小伙子。

老头边走边想，回去怎么见老伴，对她怎么说。儿子哪去了，这时儿子追上了父亲。

“唉呀，爸爸，”儿子说：“你怎么把颈圈也卖了，如果不是遇上兔子，我就回不来了，白白送给了人家！”

父子俩回到家里，生活还过得去。过了一些日子，一个星期天，儿子对父亲说：“爸爸，我变成一只鸟，你拿到集市上去卖，但是不要卖笼子，不然我就回不来了。”

儿子在地上击了一掌，变成了鸟。父亲把他装进笼子，拿去卖。很多人看上了鸟，围住老头讨价还价，要买他的鸟。

巫师也来了，马上认出了老头，知道笼子里的鸟是老头的儿子变的。有人出了很高的价钱，他出的价钱更高。老头把鸟卖给了他，但是笼子没有卖，巫师费尽心机，磨破了嘴皮，老头还是不卖笼子。

巫师接过鸟，用布包起来拿回家。

“喂，女儿，”巫师回到家里说，“我把骗子买回来了。”

“在哪儿？”

巫师打开布，鸟早飞走了。

又是一个星期天，儿子对父亲说：“爸爸，这次我变成马，你记住，只卖马，不要卖笼头，不然我就回不来了。”

儿子在地上击了一掌，变成一匹马。老头牵着马到市场去卖。马贩子围住老头讨价还价，出的价钱一个比一个高，巫师出的价钱最高。

老头把儿子卖给了他，但是笼头不卖。

“我怎么牵回去？”巫师说：“能牵到家也行，到时我换上自己的笼头，你的我用不着。”

马贩子也来帮腔，说事情不能这么办，卖马就要卖笼头。老头说不过他们，把笼头也卖了。

巫师把马牵进院子，关到马厩里，结结实实绑到吊环上。他把马的脑袋吊得老高老高，使马的前腿够不着地，只能用后腿站着。

“喂，女儿，”巫师说，“我总算把骗子又买回来了。”

“在哪儿？”

“关在马厩里。”

女儿跑去看，见小伙子怪可怜的，想把缰绳放松一些，就在这时，马挣脱缰绳跑了。

女儿跑去告诉父亲：“爸爸，原谅我做了错事，马跑掉了！”

巫师在地上拍了一下，变成一只狼去追赶，眼看就要追上了。马跑到河边，变成刺猬跳进河里。狼变成狗鱼追上去。

刺猬在水里游，游到木筏旁边。一群姑娘在洗衣服，他变成金戒指，滚到姑娘面前。

姑娘拾起戒指，藏起来。巫师变成原来的人。

“还给我，”他对姑娘说，“把金戒指还给我。”

“拿去呗，”姑娘说，把戒指扔到地上。

戒指落到地上，变成麦粒。巫师变成公鸡扑上去啄麦子。

一颗麦粒变成一只鹰，巫师倒霉了，被鹰啄死了。

故事讲完了，我的嘴也干了。

女妖怪和小不点儿

[俄罗斯]

从前，有一个老头和老太婆，没有孩子，他们什么办法都想了，也向上帝祈祷了，老太婆就是不生孩子。有一次，老头去树林里采蘑菇，路上遇到另一位老爷爷。

“我知道你在想什么，”老爷爷说：“时时刻刻都在想孩子。你到村子里去，每一户收一个鸡蛋，把抱窝的鸡放到鸡蛋上，结果你自己会明白。”

老头回到村里。村里有四十一户人家，他挨家挨户收，每一户收一个鸡蛋，把抱窝的母鸡放到四十一个蛋上。

老头天天看着，老太婆也天天看着，过了两个星期，鸡里孵出了四十一个小男孩，四十个长得结实健壮，只有一个又小又瘦，老头给每一个男孩取了名，只有最后一个找不到合适的名字。

“喂，”老头说，“你就叫小不点儿吧。”

孩子长得很快，不是一天一个样，而是一个钟头一个样。他们长大了，开始帮助爸爸妈妈干活。四十个小伙子在地里干活，小不点儿一个人留在家里做些轻活。割草的季节到了，兄弟们割草垒成垛，干了一个星期才回到村子里。他们吃饱了，躺下睡觉。老头看着他们说：

“你们这些毛孩子，能吃能睡，就是不会干活。”

“你最好先去看看，爸爸。”小不点儿回答说。

老头套上马，到地里一看：四十个草垛摆在面前。

“哎呀，孩子们真能干！一个星期割了这么多草，还垒成了垛。”

第二天，老头又到地里去，想再欣赏欣赏自己的家当。他发现少了一个草垛，回到家里说：

“孩子们，一个草垛不见了！”

“不要紧，爸爸。”小不点儿回答说；“我们能抓住小偷，你给我一百卢布，我就能把事情办成。”

他拿了父亲给的一百卢布，去找铁匠。

“你能不能打出一副铁链，能把一个人从头到脚捆起来？”

“没问题！”铁匠说。

“‘注意，打结实些。要是铁链经得住，我就付给你一百卢布，要是铁链断了，那就算你白干了。’”

铁匠打好一副铁链，小不点儿用它捆住自己的身子，一使劲，铁链断了。铁匠又打了结实一倍的铁链，这回行了。小不点儿付了一百卢布，拿着铁链去看守草垛，坐在草垛下面，等着小偷来偷草。

半夜的时候，变天了，海上掀起大浪，从海底跑出一匹古怪的母马，奔向第一个草垛，大口大口地吃起来。小不点儿一跃而起，把铁链向母马身上撒去，一下骑到马背上。母马驮着他越过山谷，翻过大山，怎么也不能把背上的人摔下来，马停来说：

“喂，好样的，你能骑住我，一定能骑住我的公马。”

母马跑到大海边，嘶叫了一声，大海掀起巨浪，跑出四十一匹公马，向岸边奔来。一匹赛过一匹，走遍天下也找不到这么好的马。

第二天早晨，老头听到院子里有马叫和马蹄声。这是怎么回事？原来是

他的儿子小不点儿赶着一大群马回来了。

“你们好，兄弟们。现在我们每人有一匹马，骑着去找妻子。”

“走啊！”

父亲和母亲为他们祝福，兄弟们骑着马走了。

他们走了很久。哪儿有这么多未婚的姑娘呢？谁也不愿单独一个人结婚，要好大家好。哪个妇女敢夸口，她生了四十一个女儿？

小伙子们翻山涉水，来到一座山面前，抬头望去，山上有一座宫殿，是用白玉砌的。还有高高的墙，宫殿门口立着铁柱。他们数了一下，正好四十一根。他们把马拴到铁柱上，向院子里走去。不料，迎接他们的却是一个女妖怪。

“喂，你们这些没有礼貌的人，竟敢问都不问，就把马拴到铁柱上。”女妖吼道。

“喂，老东西，你嚷什么？先给我们吃的，喝的，领我们洗澡，然后再问为什么。”

女妖怪让他们吃饱喝足、洗了澡，然后问他们：

“你们是有事而来，还是为了偷懒而来？”

“有事而来，大娘。”

“你们有什么事儿？”

“找老婆。”

“我有好多女儿。”女妖怪说完，向一座高楼跑去，领来四十一个姑娘。

小伙子们向姑娘们求婚，又喝又闹，举行了婚礼。晚上小不点儿去看自己的马。马见到主人，轻轻地说道：

“小心，主人！你们和新娘子一躺下睡觉，就赶快换上女装，把自己的衣服穿到她们身上，要不然，你们都要完蛋。”

小不点儿把马的话告诉了哥哥们。到晚上睡觉时，大家穿上女装，给新娘子穿上自己的衣服。深更半夜的时候，女妖怪大声说：

“你们，我的忠实的仆人，把那些不速之客的头砍下来。”

仆人把她女儿的头一个个砍下来。小不点儿叫醒哥哥们，把发生的事情告诉他们。他们捡起被砍下的头，用铁丝穿起来挂到围墙上，备好马，赶快逃跑了。

早晨，女妖怪醒来的时候，向窗外一看，发现围墙上挂着女儿的头，大发雷霆。她命令把她的喷火牌拿来，急急忙忙去追赶；用喷火牌向四面八方喷火。小伙子往哪儿躲呀？前面是大海，后面是女妖怪，团团火焰喷过来，一个个都会被烧死。小不点儿有办法。他把女妖怪的头巾偷出来了，在自己面前一晃，便出现了一座横跨大海的桥。兄弟们过到对岸的时候，小不点儿向另外一个方面晃了晃头巾，桥不见了。女妖怪只好折回头，兄弟们骑着马回家去了。

鞋匠的故事

[俄罗斯]

有个地方出现一个妖怪，干了不少坏事，他向每户人家要一个女孩，把她们一个个吃掉。

祸殃轮到了公主的头上。妖怪抓住公主，把她拖进洞里，没有吃她，娶她做了老婆。

有一次，妖怪要飞到外面去，用木头堵住门，怕公主跑掉。公主从家里带来一条狗。她写了个纸条挂在狗脖子上，叫他送给爸爸妈妈。狗把信送走了，还带回了回信。

国王和皇后是这样写的：“你搞清楚，谁能制服妖怪。”

公主细心服侍妖怪，试探问他怕谁，妖怪总是不肯说。有一次终于说漏了嘴，说有个地方的一个鞋匠能制服他。

公主听说之后，写信告诉父亲派人去找鞋匠，要他来救自己。

国王听到这个消息，找到了鞋匠，亲自求他消灭这个残忍的妖怪，救出公主。

鞋匠手里拿着十二张皮子，正在揉搓。这时，他看见国王来了，吓得发抖，把皮子也弄破了。不管国王和王后如何劝说，鞋匠都不愿意去打妖怪。

国王和王后想出一个办法，召来五千个小孩，要他们哭着去求鞋匠，希望小孩的眼泪能感动鞋匠。

小孩流着眼泪求鞋匠去打妖怪，看见小孩子哭泣，鞋匠很难过，便答应了国王和王后的请求。他拿出几百条麻绳，涂上焦油，把自己的身子缠住，防备妖怪咬他。他动身去打妖怪。

鞋匠来到妖怪洞口，妖怪锁着门呆在里面，不出来。

“你最好还是出来，不然我就砸烂你的窝！”鞋匠说完就动手砸门。

妖怪感到躲不过去，走了出来。

鞋匠和妖怪打了起来。打来打去，不知打了多久，妖怪被打败了，向鞋匠求饶：

“不要打死我，世界上没有比我们两个更厉害的人，我们把地球一分为二，你一半，我一半。”

“好，要划出一条界线。”

鞋匠打了一把几百斤的犁，套上妖怪，开始量地，犁出了一条很深的沟，一直犁到海边。

“好了，”妖怪说，“现在我们分好了。”

“地是分好了，现在来分海，不然你要说有人占了你的海。”

妖怪走到海中间，鞋匠把他淹死在海里。那条沟现在还看得见，沟边高出地面好几尺，人们在附近犁地，从不动它。有人不知道它的来历，叫它做堤坝。

鞋匠做了好事，不要报酬，还去当他的鞋匠。

一个坏女人的下场

[俄罗斯]

你们听过蛇妖的故事吗？如果听过，当然知道他的模样和他的为人。如果没有听过，那就听我说一个他的故事，说他怎样变成一个英俊的小伙子，怎样变成一个最勇敢的人，怎样向公爵夫人献殷勤。是的，公爵夫人长得很漂亮，有两道黑黑的眉毛，只是太骄傲。她对有钱有势的人有时也难开金口，对普通的老百姓，更是不睬不理，只和蛇妖常常嘀嘀咕咕，说些什么，谁也不知道。

公爵夫人的丈夫，叫伊凡王子，他一付贵族的派头，喜欢打猎，他那支打猎的队伍，说老实话，我们是比不上的。狗和鹰忠实为他效劳，还有狡猾的狐狸，会跳的兔子，尖嘴巴乌鸦，各显其能，忠心耿耿为他服务。

一句话，伊凡王子有一支无敌的打猎队伍，蛇妖也怕他三分，是不是什么都不如他呢？不！

蛇妖想过很多办法，试过好多次，要消灭伊凡王子，都失败了。公爵夫人决心助他一臂之力，她两眼翻白，两手发瘫，病倒在床上，丈夫吓坏了，急得团团转，不知道怎么医治。

“别的什么都没有用，”公爵夫人说，“只有狼的奶可以治我的病，我要用狼奶洗澡冲身子。”

丈夫带上打猎的队伍，去找狼奶，他发现一只狼，狼一见到他，就跪到他脚下，可怜巴巴地央求：

“公爵大人，饶了我吧，你叫我干什么都行。”

“把你的奶挤出来！”

狼挤出奶，还送了一只子狼给公爵，表示感谢。公爵把狼崽子养起来，把狼奶送给妻子。妻子本来希望大夫一去不回来，可偏偏他活着回来了。没有办法，公爵夫人只好用狼奶洗澡，冲了身子，从床上起来，什么病也没有似的。丈夫高兴了。

不知道过了多久，公爵夫人又病倒了。

“什么药也不管用，只有熊奶能治我的病。”夫人说。

公爵带上打猎的帮手去找熊奶，熊发现大事不好，赶忙跪在地上，眼泪汪汪地央告：

“饶了我吧，你叫我干什么都行。”

“好，把你的奶挤出来。”

熊马上挤出自己的奶，还送了一只小熊给他，表示感谢。

公爵又回到妻子身边，没有损一根毫毛。

“亲爱的，你再办一件事，最后一次证明你的爱情。你弄些狮子奶来，我就不会病了，还能唱歌给你听，天天同你开心。”

为了使妻子健康和高兴，公爵去找狮子。事情不好办，狮子是一种怪兽，他带上打猎的队伍，狼和熊满山奔跑，老鹰飞到天上，仔细观察每一个树丛。狮子像一条顺从的鱼，跪到公爵面前。

公爵弄到了狮子的奶，妻子的病好了，高兴了，又要求丈夫说：

“亲爱的，我现在病好了，想再漂亮一些，磨坊那里有一种魔粉，要开十二道门，开十二把锁，拐十二个弯才能找到，你想办法弄来。”

公爵去了，看来运气不错。他来到磨坊，锁自动开了，门也自动开了，他拿了些魔粉往回走，走出磨坊，可是打猎的帮手没出来，留在里面了。有乱蹦乱跳的，有哇哇叫的，有用牙咬门的，有用爪子抓门的。公爵站了很久，等他们出来，没有等到，只好自己一个人怏怏不乐地回家。他肚子里难受，心也凉了。回到家里的时候，妻子正在忙来忙去，兴高采烈，显得年轻漂亮，蛇妖成了院子的主人！

“你好，伊凡公爵，我向你致敬，自己吊死吧！”

“等等，蛇妖，”公爵说，“我听你的，但是我不愿意窝窝囊囊地死去。你听我唱三支歌。”

公爵唱了第一首，蛇妖听得津津有味。乌鸦只顾啄死了的野兽，没有中圈套，对公爵喊：

“再唱，再唱，公爵。你的队伍冲出了三道门！”

公爵唱了第二首，乌鸦叫喊着：

“再唱，再唱，你的队伍冲出了九道门！”

“够了，别再唱了！”蛇妖发出咝咝的响声。“伸出脖子，上吊！”

“听我唱完第三首，蛇妖。结婚前我唱过这首歌，临死我也要唱一遍。”

公爵唱完第三首，乌鸦又叫起来：

“再唱，再唱，伊凡公爵，你的帮手在砸最后一把锁！”

王子唱完歌，伸出脖子，最后一次大声说：

“永别了，人们呵！永别了，我的打猎的队伍！”

打猎的队伍平安归来，急急忙忙赶到了，把蛇妖咬成了好多节，鹰和乌鸦啄死了公爵夫人。公爵一个人过着孤独的日子，领着打猎的队伍活了一百年。

余威夷 译

妖 龙

[波兰]

在军械匠的作坊里

在军械匠梅尔希奥尔·奥斯特罗加先生的打铁坊里，人们在热火朝天地干着活儿。工匠们正在完成给普沃茨克城防官大人制作的豪华的骑士盔甲的最后工序，两个男孩鼓动着大风箱，大熔炉里的火熊熊燃烧。在金红色的烈焰辉映下，梅尔希奥尔·奥斯特罗加先生，这位军械行业著名的师傅，正用钳子夹着一大块烧红的铁，就要在铁砧上打造成剑。

这把剑连同甲冑、头盔、护肩、膝甲构成全副战斗装备，城防官大人明天就要来取。

这副甲冑真体面！用的是最好的钢，磨得跟镜子一般无二，镶嵌了最纯的银子，带有一枚金质的钦斯托霍瓦圣母肖像，领子上还镶有骠骑兵十字。

这副甲冑要成为著名的军械艺术的真正杰作，梅尔希奥尔师傅预先已对它大大赞美了一番。

打铁坊里，两个孩子在一大堆铁锭后面玩耍：一个黑头发的小男孩和一个金发小姑娘，他们是兄妹俩，都是奥斯特罗加先生的孩子。男孩总是男孩，喜欢玩骑士的游戏：他找到一块薄铁做了一把弯曲的战刀，像土耳其马刀一样，他拿着这把战刀左挥右砍，俨如一名战士。小姑娘开头瞧着哥哥耍刀，不久便厌倦了，当兵打仗引不起小姑娘们的兴趣。

“马切克！”她向哥哥喊道，“我们到市场上玩去：市场上人多热闹，很愉快，太阳很好，我们出去跑跑，瞧瞧售货亭和货物。”

“等一等，哈尔什卡，让我再耍几下就跟你走，到哪儿都行；虽说我在铁匠房里很愉快，这儿有许多有趣的东西：梭镖、锁子甲，宝剑，多好玩！”

他把小战刀挥了一两下，便往地上一扔，两人一起朝门口走去。奥斯特罗加师傅看到孩子们要出门，便叫喊道：

“哪里去，小家伙们？”

“到市场上去，爸爸。”

“去做什么？”

“看看，跑跑，见见世面。”

“去吧。不过你们要当心，到妈妈那儿吃午饭可别晚了。还有一样：千万不能到歪圈街上的那幢破房子里去。那儿发生过许多不幸的事。有什么东西吓唬人，怪叫。愿最神圣的圣母保佑你们，可别碰上坏事！”

“我什么也不怕，爸爸！”马切克逞强地叫道。

“可我什么都害怕，爸爸！”哈尔什卡尖声尖气地说，“我们不会到那儿去的！”

“那就好，祝你们长得健健康康的，孩子们！”

在古市场上

市场上一片嘈杂，吵闹。身穿五颜六色服装的人群在市政大厦周围转悠。市政大厦自豪地耸立在广场中央，在它下方远一点的地方是富丽的楼房，人

们想买的东西都能在这些房子里买到。这儿的亚美尼亚商店出售用金线和银线交织的土耳其织物，波斯地毯和印度面纱；那儿有家苏格兰商店经营海外的呢绒和布匹；另一个地方，一个长胡子的神情庄重的土耳其人，嘴上刁着长烟斗坐在柜台后面，柜台上堆满了无花果、枣子、葡萄干和各种糖果，叫人看了馋涎欲滴；还有一处德国人或荷兰人开的玩具店，漂亮的洋娃娃、小马、小狗、皮球，应有尽有，使人看得眼花缭乱，真想把它们都据为己有。

马切克和哈尔什卡机灵地在人群中钻来钻去，像两条鳗鱼；这也好看，那也好看，他们自己都不知道看什么好，到处都是漂亮的東西，他们就是在市场上转上一年半载也看不完哩。

有一个地方，忽然响起了鼓声，吹起了笛子，洋铁盘子叮当响。出了什么事？原来是黑头发，黑脸蛋儿的吉卜赛人用链子牵着一头驯化了的熊。这是怎样的一头熊呀，上帝！它什么都会。吉卜赛人用匈牙利口音很重的半通不通的波兰语对它讲话，命令它做什么它就做什么，想都不想一下。

“小熊，向尊贵的先生们美美地鞠个躬！”熊便鞠躬。

“小熊，老太太们怎样从河里挑水？”熊使用一根棍子吊着两个水桶挑在肩上，一歪一扭地走着，像喝醉了酒。

“小熊，新娘子在婚礼上怎样跳舞？”

熊又一蹦一跳地跳了起来，叫人笑弯了腰。

当马切克和哈尔什卡正看得起劲的时候，突然有人用手遮住了他们的眼睛，挡住了那有趣的场面。

“猜猜，是谁？”一个欢快的声音说道。

“瓦鲁希！瓦鲁希！”兄妹俩高兴地叫起来。“我们从声音里认出了你！放开手，别挡住我们的眼睛，让我们一块儿看熊表演。”他们一回头：果然是瓦鲁希·克莱普卡，箍桶匠彼得·克莱普卡十岁的儿子。

瓦鲁希是他们的老朋友了。他是个滑稽、可爱的小男孩，就是有个大毛病：一个天不怕地不怕的调皮鬼，恶作剧、捣蛋、顽皮的事不知干了多少；父母对他一点办法也没有。他不止一次保证要改正缺点，要听话，可那有什么用！过几天就忘了，有时几个钟头之后便照样恶作剧，对这样坐不住的孩子谁受得了！

熊还在表演，吉卜赛人的帽子里已经收集到了许多小钱，其中还有几枚银币在闪光。孩子们朝前走了。

他们似乎是注定要倒霉，因为他们正是朝着歪圈街的方向走。三个孩子跟着一群人向前移动，当他们从一幢古老的破房子旁边经过时，瓦鲁希停住了脚步。这正是军械匠提起过的那幢凶宅。

“你们等一等，”瓦鲁希低声说，“我告诉你们一件事，给你们看件东西。”

“什么？什么？”兄妹俩好奇地问。

“就是……让我们沿着这些台阶下去，到这幢老房子的地下室去。”

“你说什么，瓦鲁希？”哈尔什卡叫道，“你怎么能说这话，开玩笑也不行。那里面很可怕！爸爸说过。”

“哼！可怕，可怕……吓唬小孩子！我告诉你们，那里面有着了魔法的宝贝。昨天上午我朝地下室里看了看，告诉你们，太阳照进里面的时候，有个东西闪闪发光，我的眼睛都被刺痛了。一准是金子！”

马切克迟疑了。

“要不我们下去一会儿，把宝贝拿给爸爸，妈妈。他们该多高兴！你想呢，哈尔什卡？”

“我不下去！”哈尔什卡坚决地说，“我无论如何也不下去！”

“唉，你这个胆小鬼！”瓦鲁希讥笑说，“你不想就别去！我们两个去，对吧，马切克？”

说着，他向从街上看得见的台阶移动了步子，而马切克本来就是胆大、勇敢的男孩子，便跟着他去了。

“既然如此，”哈尔什卡哭着说，“那我也去；我不能离开你呀，哥哥！听天由命吧！”

“你不会后悔的，哈尔什卡，我会让你用围裙兜着金币回去。现在，我们下地下室去！”

他们就这样下去了。

在古房子的地下室里

台阶是木头的，破破烂烂，有的地方缺一级，因此他们经常不得不跳着走，为了避开缺口的地方。路很难走，特别是离入口不远的地方台阶突然断了，黑暗笼罩了三个孩子。远处有个小亮光一闪一闪；大概是地下室的小窗口，可那亮光又远又不清晰，那小窗口一定很脏，结满了蜘蛛网。

瓦鲁希走在前头，离兄妹俩几步远；他想得很美，一边还高兴地哼着歌儿，这可怜鬼没有预见到等待着他的是什么。

他们小心翼翼地、慢慢地走着，终于走进一个大大的地下室。地下室的墙边堆着各种各样的破烂：旧窗框、破门框，烂门，还有各种没用的东西。地下室的右边，可以看到一个半开半掩的铁皮包的小门，定是通向地下室别的部分。

“马切克，哈尔什卡！”瓦鲁希说，在深深的地下室里，他的声音显得出奇的阴沉。“既然我们已经到了这里，就得往前走，让我们把地下室搜一遍，准能找到宝贝。”

“瓦鲁希！亲爱的瓦鲁希！求求你，我们出去吧！”哈尔什卡哭着说，“我们要宝贝干什么！我们回去吧，我害怕极了。”

“我也建议撤回去，”马切克严肃地说，“前面的路我们不知道；谁能说小铁门后边是什么？我们的双亲和你的双亲会着急的。干吗要他们担心呢？”

“我一定要去，你们跟着我！”瓦鲁希固执地说。“你们对我说什么可怕！啊！一、二、三！走！”

他刚说完这话就跑到小门边，使劲地推，把门打开了。突然，他像遭了雷击一样，直挺挺地倒在了地上。

出了什么事？

第二间地下室敞开的门口涌出一股霉味，马切克和哈尔什卡在如同萤火虫的光亮那样绿幽幽的光线里，看到了一个可怕的怪物。这怪物像公鸡，又象蛇。头象公鸡，顶着个深红色的冠子，形状像王冠；脖子又长又细，像条蛇；躯干粗大，黑色的羽毛根根竖立；腿上毛烘烘的，很长；脚掌上长着尖尖的大爪子。最可怕的还是怪物的眼睛：又鼓又圆，像猫头鹰的眼睛，一会闪着红光，一会闪着黄色的光；幸好这对眼睛没有瞥见马切克和哈尔什卡，

因为它们一直盯着躺在地上已经断了气的瓦鲁希。

“ 妖龙！ ” 马切克用颤抖的嗓音说。“ 妹妹，这是妖龙，我们快躲起来，快！ ”

两个孩子手牵着手，踮着脚尖，悄悄往墙边退，溜进了一扇靠着古老的墙壁的大门后边。

这个隐藏的地方暂时安全。马切克对着妹妹的耳朵轻声说：“ 这是妖龙！我听爸爸说过。这怪物厉害极了！它只要看到谁，就能用目光杀死他！它就是这样杀死瓦鲁希的。我们悄悄站在这儿，哈尔什卡，千万别出声…… ”

“ 上帝！我的上帝！ ” 哈尔什卡哽咽着。“ 怎么办？我们怎么办，我们干嘛要到这里来？我要回家！ ”

“ 安静点，好妹妹， ” 马切克轻声说，“ 如果上帝允许，我们会回家的；现在要紧的是千万别让妖龙发现我们，它要是发现了我们，朝我们一望，一切都完了，我们准得死！ ”

“ 马切克！马切克！哈尔什卡！哈尔什卡！ ” 街上传来了叫喊声，“ 马切克！哈尔什卡！你们在哪儿？回来吃午饭！ ”

吓坏了的孩子们听出了阿加塔的声音，但是不敢回答她。

妖龙转过顶着大冠子的脑袋，浑身黑毛竖得更直了，瞪着发亮的眼睛盯着台阶的方向。

阿加塔站在台阶上面，她身后跟着几个男女市民。

“ 他们从这儿下去了，肯定是从这里， ” 上面的声音说，“ 他们一定是在底下迷了路；你不要下去，阿加塔！你也许会遇到不幸的！ ” 可是，忠实的老仆人阿加塔，还是往地下室走，她刚走到下面，只听见一声充满恐惧的尖叫，地下室里又是一片阴惨惨的沉静。

台阶前的几个人四散奔跑，跑到市场，跑到邻近的街道，可怕的消息传遍了城市。两个惊呆了的孩子紧靠着潮湿的墙，痉挛地手拉着手，而那妖龙正为自己造成的恶果而得意洋洋，在地下室里走来走去。兄妹休想走出地下室！

在巫师家里

“ 奥斯特罗加太太！奥斯特罗加太太！您的孩子们掉进地洞里，完了！ ”

“ 耶稣！玛丽亚！你们说什么？什么地方？怎么啦？你们说清楚！ ”

“ 唉呀，他们跑进歪圈街那古房子的地下室去了，魔鬼准得掰下他们的小脑袋，可怜啊！ ”

“ 全知全能的上帝！救救他们吧！你们是怎么知道的？ ”

“ 对街的小鞋匠看见孩子们跟克莱普卡家的瓦鲁希一起走进了地下室，后来阿加塔去喊他们，喊着，喊着也走了进去，后来她大叫一声，再也没有出来！我们都听见了她的惨叫！ ”

“ 阿加塔是我派去的，因为孩子们没有回来吃午饭。仁慈的上帝，宽恕我这个罪人吧！我现在怎么办呀？！ ”

前廊上乱纷纷，梅尔希奥尔师傅挤过人群跑进厢房。军械匠脸色苍白，浑身颤抖，他在作坊里就已得知了这个令人心碎的消息。马切克和哈尔什卡他看得比自己的命还珍贵！

“ 怎么办，梅尔希奥尔？怎么办哪？ ” 他太太哭叫着，“ 救救我们可爱

的孩子呀！我向您起誓，上帝，我将把一颗镀金的银质的心奉献在您神圣的脚下，只要您帮助我们渡过这难关！”

人群里走出一位年高的市议会参议——埃泽希尔·斯特鲁比奇先生，他德高望重，聪敏过人，在整个华沙以好心肠和热爱孩子而出了名。

“怎么办？”他重复了一句，“我告诉你们怎么办：你们赶快到啤酒街去找那巫师。除了他谁能找到能医治你们的忧虑的灵丹妙药？他通晓地上和天上的事，因为他是博士、炼丹术士和占星家，一个坐在古书堆里的人。不仅如此，他还做成了一个飞行器，黑夜里他就在空中飞翔”。

“你们快去找巫师，快去找！”人群叫喊着，“他会教你怎么办，他会帮助你！”

“绝妙的主意！”伤心的父亲赞同说，“上帝会给您报偿，斯特鲁比奇！走吧，太太，我们到啤酒街去！”

“我跟你们一起去！”斯特鲁比奇先生说，“兴许还能找到马切克和哈尔什卡。”

“保佑我们，钦斯托霍瓦的圣母！”奥斯特罗加太太哭着说，“但愿能找到！”

在啤酒街的拐角上，有一幢高房子，学识渊博的巫师赫尔梅涅吉尔都斯·法布拉就住在这幢房子的第五层楼上，也就是最高的一层，这位著名的有学问的博士，甚至在国王陛下的宫廷里也很有名气。确切的说，他不是个巫师，只是个医术高明的医生，精通各种技艺和自然科学的人。华沙的百姓们看到他神奇的医术和从远处观察到他各种神秘的实验，根据自己朴素的理解，把他看成了同超自然的魔力有联系的巫师。

斯特鲁比奇参议也把他称作巫师，只是因为不愿逆着老百姓的心意，而老百姓总是喜爱他们自己不能理解的事物，并乐于将其化为神奇，而对人类的智慧他们非但不看重，反而蔑视。

在一个有着拱顶的大房间里，一张堆满了书籍和纸张的大书桌后面，坐着一个干瘦、矮小的人儿，面色焦黄，脸皱得像只风干了的苹果；可这张脸上有对大大的黑眼睛，像燃烧的火炬一样明亮。那对眼睛具有无比的威力，当你看着它们的时候，你会觉得自己看到的是位巨人，会不知不觉地在你心中激起对这个平凡而又富有魅力的人物的畏惧、惊叹和崇敬。

房间的天花板上吊着个一丈多长的鳄鱼标本，墙角上竖着个埃及的木乃伊，窗台上的各种玻璃瓶子里浸泡着蟾蜍、毒蛇、蜥蜴……和一些不知名的海外蠕虫。而人们目光所及之处，见到的都是书、书、书。

当奥斯特罗加师傅和妻子以及参议斯特鲁比奇先生走进法布拉博士的房间的时候，他正捧着一本厚部头的书，看得津津有味，脸上露出满意的笑容。博士从书上抬起眼睛，看到走进房里的人，忙站起身，拉了拉身上黑色的长袍，问道：

“先生们来找我有什么事？”

这时奥斯特罗加太太哭着唠唠叨叨地讲了事情的全过程，哽咽着求他帮助救孩子，法布拉博士说：“我知道你们的孩子们失踪的原因，我正在这本书里翻阅有关类似事件的章节。瞧，正是这种地球上最危险、最有害的怪物作祟，它的名字叫妖龙。”

“妖龙？”斯特鲁比奇、奥斯特罗加和他太太一齐惊叫起来，“妖龙！那就是说，我们的一切努力都是徒劳！”

“从各位的惊恐我看出，你们知道这种怪物的天性，它能用自己的目光将一切有生命的东西杀死。然而上帝是伟大的，上帝的信徒不到最后不能失去希望。即使你们的孩子已经死了，也应把他们从地下室抬出来，给他们举行基督教的葬礼；必须把这个妖龙杀死，哪怕是不止一个人还要成为它那杀人的眼睛的牺牲品，不能迟疑！只要那该死的妖物活着，华沙就不会有平静的日子。”

“怎样去杀死它，聪明的学者？”斯特鲁比奇问。

“怎么办？怎么办？”奥斯特罗加和他妻子一齐问。

“有办法，”法布拉博士回答，“有办法，只是很难，很危险，我不知道，在这座城市能否找到一个人敢于去完成这一壮举。得有个人进入地下室，这个人应全身披挂上镜子；当妖龙去看镜子，就会看到自己，也就会用它自己的目光把自己杀死，这样我们也就把可爱的华沙以至整个光荣的共和国从妖龙的威胁下解救出来。”

“方法很好，也可靠，没得说的！”斯特鲁比奇说，“不过，我们到哪儿去找这么个大胆的人呢？”

“是的，是的，”军械匠太太说，“如今世上找不到这样的人！”

这时，教堂沉闷的钟声传到了法布拉的房间，随之而来的是人群的嘈杂声。斯特鲁比奇先生推开窗户。

“有了！有了！”他欢快地叫道，“我能找到这么个人！教父，教母，随我来！”

“上帝保佑，大学问家，上帝会给你报偿！”

一转眼他们离开了房间。

犯 人

一支沉闷，虽说是色彩鲜明的仪仗队，从市场朝着小地狱场的方向走去。走在前面的是举着长柄斧的市守备队，随后是一群身穿黑色大长斗篷的“忏悔罪人”，这些人的脸都被斗篷蒙了起来，只在眼睛的地方开了两个洞；接着，市书记官先生手上捧着一卷纸庄重地迈脚步，书记官先生身后是司法官员组成的侍从队，随之便是这支行进队伍中的两个主要角色：一个犯人，年纪已经不轻，大胡子，破衣烂衫，双手反绑在背后，再就是刽子手，一个彪形大汉，全身穿红，举着一把闪光的大刀。仪仗队的两旁和前后挤满了看热闹的人：华沙民众、调皮的孩子、地痞、流氓、恶棍。

仪仗队已经在小地狱场站定了，小广场中央，黑呢子上面放着个树墩，这就是行刑的处所。市书记官先生用浓重的鼻音宣读了判决词，杨·希龙扎克，一个被控告杀害了自己的伙伴的巡回裁缝，就要被斩首示众了。犯人已跪在树墩旁，把头放在了树墩上，刽子手的屠刀在阳光下闪闪发光……突然，斯特鲁比奇先生带着奥斯特罗加师傅，挤过密集的人群，用洪亮的声音喊道：

“刀下留人！刀下留人！”

刽子手放下举起的屠刀，犯人浑身战抖，而市书记官先生把刚摘下的眼镜重又戴到了大鼻梁上，不高兴地瞧着参议，等待他作出解释。斯特鲁比奇先生开口说道：

“首先，我以古华沙城高尚的市长的名义命令停止行刑！第二，立刻给犯人松绑！第三，杨·希龙扎克，你过来！”

“杨·希龙扎克，你是个死刑犯，最终不免一死，我问你，是否愿意到妖龙居住的地下室去，杀死那凶猛的怪物？”

“你若能办到，将获得自由！高尚的市长和崇高的市议会通过我向你作出庄严的保证。”

市书记官先生惊呆了，看热闹的也惊呆了，而犯人则向上天抬起感恩的眼睛，回答说：“我愿意，高贵的老爷，尤其是上帝将为我作证，我没有犯指控我的罪行，我相信，耶稣的仁慈将伴随我，因此，我更愿意去。”

于是，斯特鲁比奇和奥斯特罗加未敢拖延时间，立刻把犯人带到市政大厦，给他穿上那副新制的甲冑，如同披挂了满身的镜子。犯人带到了歪圈街，让他进入了地下室。市长、参议们、陪审团成员和数百民众在街上等待，而首先是奥斯特罗加师傅和他妻子，以及好心的参议斯特鲁比奇都贪婪地朝地下室的洞口张望。过了一会儿，地下室里传来刺耳的尖叫；既像公鸡嘶哑的啼鸣，又像蛇发出的咝咝声，也像魔鬼的笑声，这声音是那么可怕，聚集在外边的人背脊上起了一层鸡皮疙瘩，头发根根直立了起来。

“杀死了！杀死了！”传来了杨·希龙扎克大声地叫喊。

“杀死了！”人群齐声欢呼，“妖龙被杀死了！”欢乐的消息旋风似地传到市场、圣杨街、啤酒街、白桦街、宽、窄两条杜纳伊街，传遍了整个的古华沙城。

地下室的台阶上出现了那个全身披挂着镜子般甲冑的人，梭镖上挑着个可怕的怪物。

刽子手把它从勇敢的希龙扎克手中接了过去，送到小地狱场，架起火堆，在欢呼的群众面前把它烧成了灰烬。

事情果然和聪明的法布拉博士的预见丝毫不爽：妖龙看到镜子中的自己，被自己的目光杀死了。这时，奥斯特罗加夫妇和参议斯特鲁比奇举着燃烧的火炬，跑进了地下室。

“马切克！哈尔什卡！”母亲喊着，“马切克！哈尔什卡！”父亲喊道，你们活着吗？你们说话呀！你们在哪里？你们在哪里？”

“我们在这儿，妈妈！我们在这儿，爸爸！”孩子们从躲藏的门后跑了出来，完好无损，虽说由于恐惧脸色还显得苍白，他们投进了双亲的怀抱。多么欢乐！多么幸福！没完没了的拥抱，没完没了的亲吻，斯特鲁比奇先生虽说是这般年高，竟也感动得号陶大哭。

同妖龙的奇遇就这样结束了。不听话的瓦鲁希和忠实的老仆阿加塔献出了生命，他们的遗体被人从地下室抬了出来，举行了隆重的葬礼，而奥斯特罗加一家人永远也不会忘记他们。

至于说到勇敢的杨·希龙扎克，他果然不是杀害自己伙伴的罪犯，因为那个人突然出现在华沙。他说自己在密林中迷了路，在森林里呆了一个多月，直到森林里的烧炭人发现了她，给他指明了到华沙的路。

城市里再也不曾出现过妖龙。

愚蠢的鬼

[芬兰]

农民正在用洪炉烤萝卜，这时来了一个鬼。鬼把手伸到炉子里，取出一块石头。他用力捏石头，手上的肉全陷进石头里。鬼对人说：“看到了吧，我也要这样来捏你。”

农民拿起了一根正在烘烤着的萝卜，用力一捏，萝卜汁全从手指缝里流了出来。农民对鬼说：“你也看见了吧，我要把你也捏出来。”

鬼很佩服人的力气，他说：“看来你比我力气更大些。我捏不扁石头，你却能把石头攥出水来。来，再比一次，看谁有力气！”

农民说：“我不想跟你比赛。比力气，你和我儿子比就够了。他在麦地里，不过他的耳朵有些聋，你同他讲话时尽量声音大些。”

小鬼到麦地里，遇到了一头熊。他刚刚走近，还未来得及开口，就被熊一把抓在手里，坐到了屁股底下，压得小鬼几乎断了气。他好不容易挣扎着逃了出来，跑回到农民面前说：“行了，我服了，你儿子的力气比我大，你的力气肯定更大。咱们还是比一比谁跑得快吧！”

农民说：“我不想跟你比赛。你去找我的女儿吧，她在灌木林里。”

小鬼在灌木林里遇见了一只兔子。兔子一见他，撒腿就跑，跑得快极了，四条腿根本不沾地。

小鬼又回到农民身旁，对他说：“你的女儿跑得象飞一样，我肯定比不过她。你我还是比一比谁抛得高吧！”

说着小鬼从兜里掏出一个金纽扣，只一抛纽扣就飞上了半天空。从下面望去，只有一个小黑点。

小鬼把金纽扣递给农民，让农民也抛一下。农民接过纽扣，心中犯难：“我肯定抛不了那样高。这可怎么办呢？”

小鬼催促说：“你干吗站在那里不动？你在想什么？”

农民抬头一看，天上正有一团云飞来，于是回答说：“我在等那团云彩飘过来，我要把金纽扣抛进云端，让你永远也别想再得到它。”

鬼听了这话，急忙把金纽扣从农民手中抢了回来，三步并作两步，逃之夭夭，以后再也不敢露面了。

红牙齿阿英

[英国]

加里根是一个贪心而又粗鲁的男孩子。他别人一个也不爱，只爱他自己。他在家住腻了，就决定到外面去流浪。他的母亲——一个老寡妇梅丽·安娜说。

“你去拿把水勺，给我舀点井水来，我给你烤点路上吃的面饼。当心，不要把水泼翻了。”

加里根拿了一把水勺到井上去了，他随便舀了点水，就往回奔跑，结果，水都泼到外面了，只剩下底里的一点点。梅丽·安娜就对他说：

“你水舀得太少了！所以面饼也只能做得很小了。你要是多舀点水，面饼就可以做大了。”

真的，做好的面饼果然很小。这时，梅丽·安娜对加里根说：

“我的儿，我一整天没有吃过东西了，你给我吃一块饼吧！”

“不给！”加里根回答说，“我自己也不大够吃。”说完，他就把饼塞进了背包。

“那么你给我滚开！”梅丽·安娜生气地对他叫道，“由于你不给我饼吃，我就不给你母亲的祝福！”

“不要你祝福！”加里根说，“我不会哭，你的祝福对我没有用！”

于是，加里根无忧无虑地唱着歌出发了。一天，他在田野边上走，看见路边有群羊，一个年纪很大的牧人坐在路坡上。

加里根走到牧人前，问道：

“这是谁的羊群？主人是谁？主人要雇工吗？”

牧人看了看他，含糊不清地回答说：

“我的主人叫阿英，
红牙齿阿英，
他已偷了五个国王的女儿，
他不给公主们吃，
只是用棍子打她们——
棍子是金子做的，
外面包着丝绸。”

加里根心里想：不行，我不需要这种主人！于是他继续朝前走。他走了一天，两天，看见一大群猪，山坡上坐着放猪老人。加里根就问他：

“爷爷，请问你的主人是谁？你的主人要雇人吗？”

放猪人好久不作声，不知在想着什么，最后他含糊不清他说：

“我的主人叫阿英，
红牙齿阿英，
他已偷了五个国王的女儿，
他不给公主们吃，
只是用棍子打她们——
棍子是金子做的，
外面包着丝绸。”

加里根听了甚是惊奇，他想：又是这个阿英！不，我不需要这样的主人！

快离开这个地方吧！于是他在路上加快脚步走了。傍晚时，看见一群牛，牛群旁的草地上坐着一个牧人，胡子又长又白。

“这牛是谁的？”他问，“你的主人要雇工吗？”

但是牧牛的老人用勉强听得见的声音给他唱了一首同样的关于红牙齿强盗阿英的歌，说阿英抢走了无辜的姑娘，用饥饿、鞭打虐待她们。

“我听腻了这个阿英的故事！”加里根生气地说，“不管走到哪里都是阿英、阿英的！”说完，转身就走。

但老头子马上在他后面喊了起来：

“没头脑的青年人，你干什么去？快醒过来！你要去找死吗？你在路上遇到的猪、牛、羊，都不会欺侮人，很温和，但你往前走马上就要遇到猛兽，会把你象老鼠一样撕得粉碎。”

“你这个胆小的老头，亏你说得出！”加里根粗鲁地说了一句，头也不回地走了。

他还没走出一百步，就看到几头可怕的野兽向他走来。这种野兽有三个头，每个头上有四只角，一边走，一边叫，要想吃掉加里根。加里根吓怕了，马上就逃。他爬过山，越过田野，穿越森林，突然看到一座很高城堡的大门。大门正开着，他就跑了进去，来到了一个富丽堂皇的房间。房间里没有一个人，他又跑进另一个房间，又是没有人，第三个房间也是空的。人在哪里呢？他从扶梯走到下面的厨房里，这才看到一个驼背的老太婆，她正坐在炉子边编织什么东西。

“好奶奶，请不要赶走我！”他用发抖的声音说，“请让我在这个城堡里过一夜吧。”

“好吧，你留下吧。”老太婆说，“谁也不能把你从这里赶走。但是，你也未必会喜欢这个地方，因为这是红牙齿阿英的城堡，他不会饶恕任何人，男女老少，他都要吃！”

加里根一听，心里更加怕了，转身就向门外逃，但又马上想起了在追他的三头可怕怪物，所以哭着对老太婆说：

“奶奶，把我藏起来吧，到明天早晨，我会偷偷离开的！”

“你爬到这里来。”女人说着，把他推进了楼梯下的一个暗角落里。他躺在那里，很快就睡着了。不多一会儿，楼梯发出吱吱的响声把他惊醒了，他听见自己头顶有脚步声，又慢，又重，心想：这肯定是阿英回到家里了！但他为什么停在楼梯上？为什么又往下走？他到厨房里干什么？为什么他要搜遍各个角落？

突然又听见阿英象野兽一样吼叫起来：

“我闻到了人的气味，我闻到了，我有一顿鲜美的晚饭了！”

说着，他把巨大的手爪伸进楼梯下面，拖出加里根。加里根一看，吓呆了。阿英象房子一样大，张着嘴，齜着牙：阿英的牙齿血红血红，象人血一样红。加里根哀求饶恕，阿英笑着说：

“好吧，我饶你一命，但你要猜出我的一个谜语，否则，不要怪我发怒。”巨人说着又瞅了齜牙齿。

“什么样的谜语？”加里根声音发抖地问。

“这样的：比金子贵，比太阳美，这是什么？”

加里根马上回答说：“甜的蜜糖饼是世界上最好的东西！”

“笨蛋！”

阿英骂了一声，又用魔杖打了他一下，加里根变成了石头。

加里根有一个兄弟，叫加洛尔特，他也是又粗鲁、又贪心的人。他想外出旅行，母亲给他烤好了路上吃的饼后，说：

“给我吃一块，我从昨天起还没有吃过一点东西。”

他却回答说：

“我一块也不给。”说完，他头也不回地离开了家。

不久他也成了红牙齿阿英的俘虏。阿英给他猜谜语：

“什么东西比黄金贵，比太阳美？”

他回答说：“蜜糖饼干！”

红牙齿阿英讥笑了他一阵，把他也变成了石头。

穷寡妇梅丽·安娜还有一个最小的儿子，名叫惠灵顿。有一天儿子对母亲说：

“哥哥们好久没回家了，不要出了什么事，让我去找他们，他们也许要我帮助。”

梅丽·安娜对他说：

“孩子，你留在我身边吧，你是我最小的儿子。”

“妈妈，我要去，祝我路途平安吧，我心里已预感到哥哥们出事了。”

梅丽·安娜对他说：

“我也没办法，你走吧。你走之前，先拿水勺给我舀点井水来，要注意不要泼出来，不要流走。”

于是孩子去取井水了。他舀了满满一勺子，小心翼翼地拿着，一点也没有泼出。母亲给他烤了饼，并对他说：

“这饼给我吃一块，我今天一整天没吃过东西了。”

“妈妈，你吃吧，都吃了不要紧！”

梅丽·安娜吃完饼后，拥抱了儿子，祝他路途平安，于是儿子走了。

他就是走哥哥们走过的那条路。他走啊，走啊，到后来想吃东西了，他从袋里拿出一块饼，刚刚放到嘴唇边，一个老太婆走到他面前，她又是驼背，又是瘸腿。她伸出手，说：

“我要饿死了，孩子，给我吃点吧，给我一块饼吧。”

惠灵顿虽然自己也很饿，但一看到老太婆愁眉苦脸的样子，就很同情，把一块饼都给了她。

这时，奇迹发生了！驼背的女乞丐变成了美丽的仙女，破衣变成了漂亮的衣服，手里还握着一根小的魔棒。

“这根魔棒给你！”仙女说，“我是心地善良的仙女，你母亲祝你一路平安，所以你一定事事成功。是你母亲的祝福把我引到这里。你路上要当心，不能丢失这根魔棒，它很快就会对你有用的。”

仙女说完，就如云一样消失了。惠灵顿精神振奋，快乐地继续向前走。他看见三个牧民，他们在唱凶恶巨人阿英的歌。

“我们的主人叫阿英，
红牙齿阿英，
他已偷走了五个国王的女儿，
他不给公主们吃，
只是用棍子打她们——
棍子是金子做的，

外面包着丝绸。”

他们刚唱完，突然出现了几个三头怪物，但惠灵顿没有害怕，他只挥了一下魔棍，妖怪就都不见了。他又毫不畏惧地走到阿英的城堡门前，用尽力气敲门，出来开门的是一个头发灰白的驼背女人，她胆怯地低声说：

“走开，快走开！有的人来过，都遭了殃，阿英残暴、凶恶，你快走开！”

但惠灵顿说：“让我进去！我可什么也不怕！我一找到他，给他厉害看看！他不要想活着逃出我的手掌！”

老太婆只好放他进去，把他藏在楼梯下的小房间里。

过了一会儿，楼梯又响了，阿英闯进了厨房，他嘴唇啧啧直响，对着整个房子喊道：

“我嗅出了人的气味，我嗅出了！我又有一顿美味的晚餐了！”说着，他把手伸进了楼梯下面，拖出了惠灵顿，说：

“你给我猜一个谜语：‘比黄金贵，比太阳美，’是什么？”

惠灵顿不假思考就回答。

“慈母的祝福比黄金贵，比太阳美，还比蜜糖甜。”

“你猜对了！猜对了！”吃人的妖怪一边叫，一边哭了起来。他的红牙齿格格作响，他已预感到猜出谜语的人要战胜他，杀害他。他就苦苦请求宽恕。但大胆的青年拿起斧头，一挥手，就砍下了巨人的头。然后他从老太婆那里拿了钥匙，走到地窖里解放了受尽折磨的姑娘们。她们唱着快乐的歌走出暗室，歌颂自己盼救星。

但惠灵顿没有时间高兴，他离开在绿色草地上跳舞的姑娘们，跑到一个芜废的花园里的石头前。石头又冷又滑，上面都是蟾蜍和蜥蜴。惠灵顿毫不迟疑地挥了一下魔棒，于是两块石头就动了起来，一跳就变成惠灵顿的两个哥哥。哥哥们扑到他的身上，感谢他把他们从妖魔手里解放出来。

“以后我们永远也不让母亲受气了！现在我们看到了母爱具有多么伟大的力量。”

大家都非常幸福。小伙子 and 姑娘们手拉着手，笑着跑过草地，跑过森林，回家去了。他们的亲戚朋友看到他们健康、自由、快乐，是多么地高兴啊！

大家都称赞勇士惠灵顿，年老的梅丽·安娜直到临终时，一直为惠灵顿的功劳感到骄傲。她认为，凶恶的人一般总是胆小的，而善良的人，宽宏大量、慷慨的人，都是勇士。

留贝察尔——数萝卜的精灵

[德国]

—

很久很久以前，在巨人山的深处有一个山神，他掌管着山里的全部财富，统治着一个地下王国，王国的居民都是矮小的精灵，他们都是优秀的铁匠。

有一次，山神离开地下王国，到地面上去看看。他在群山中信步走着，偶然往西列齐亚一望，看见了爱玛公主。山神对美丽的公主一见钟情，从此后就日夜思念，决心要抢走公主。

一天，爱玛同女友一起在林中的小溪里洗澡，刚跳入水中，山神就用魔棍碰了一下水面，溪水突然翻腾起来，把公主卷到了地下王国。

公主到了地下王国富丽堂皇的宫殿里，她身边什么都没有，山神可以满足她的任何要求，但公主还是因为见不到人而寂寞。

一次，山神拿来了十二个萝卜和一根魔棍对公主说：“你只要用魔棍打一下萝卜，它就能变成你所盼望的人！”

爱玛用魔棍打了打一个萝卜，萝卜变成了她最想念的女友。这下爱玛可高兴了，她又把九个萝卜变成了自己最要好的女友，最后两个萝卜变成一只猫和一只狗。精灵王国沉闷的王宫里开始有了生气，爱玛不再感到寂寞了，每天有说有笑，玩得很痛快。

过了几天，爱玛发现她的女友们精神萎靡，一天比一天苍老了，过了一个星期，她们不用拐杖简直不能走路，猫和狗也几乎走不动了。爱玛很伤心，就向山神诉苦。

山神说：“很遗憾，我无力帮助你。当萝卜里有水汁时。你的女朋友就能年轻。”爱玛心里很不高兴：“现在我可怎么办？要我服侍这些残废人？”山神说：“不用你操心。”他挥了一下魔棍，爱玛的女友、猫、狗一下变成了皱皮的干萝卜。

“我现在要寂寞死了。”爱玛哭着说。山神劝她：“你不要弄坏自己的蓝眼睛，眼泪会使眼睛变红的，我今天就给你弄来新鲜萝卜，你又可以把它们变成你喜欢的人！”

冬天还没过去，山神找遍了整个地下王国，找不到一个新鲜的萝卜，爱玛又寂寞了，她心里十分气恼。

山神弄到了一些萝卜籽撒在田里。为了使天气变暖，萝卜长得快些，他叫地下火来帮助，这样，萝卜就日夜长着。过了不久，山神神气地给爱玛带来了第一个成熟的萝卜。

聪明的爱玛把这个萝卜变成一只喜鹊，对它说：“你飞到地上王国，去找我的未婚夫，叫他三天后带一匹最快的骏马，在五月山谷等我。你快去回。”喜鹊飞走了。过了三天，它飞回来直着嗓子叫：“未婚夫在五月山谷里等你！”

爱玛朝喜鹊挥挥手，说：“轻些轻些，山神来了！”

“公主，我满足了你的愿望！现在我有许许多多新鲜多汁的萝卜，你可以把它们变成你喜欢的一切！”山神骄傲地把一大堆新鲜萝卜放在公主的脚边，“但你应该告诉我，我们的婚礼什么时候举行。”

爱玛想了想，说：“我们的婚礼要办得象国王结婚一样，你要知道我是公主！在我们的婚礼上要有许多贵宾参加，你去数一数，田里有多少萝卜，我在这里想把每个萝卜变成什么样的客人，你得明白，要是数错的话就不举行婚礼！”“不，我是不会数错的！”山神高兴地跑到田里去数萝卜了。

这时，聪明的爱玛把一个最大的萝卜变成一匹最快的骏马，然后跃上马背，奔向五月山谷。

山神心里着急，越急越是数错，每次的结果都不相同。等他最后数好回到家里，才发现爱玛不见了。

这时，多嘴的喜鹊忍不住叫起来：“美丽的爱玛逃走去找自己的未婚夫了！她逃了，逃了，他们在五月山谷见面！”

山神大怒，立即去追爱玛，但当他追上爱玛时，爱玛的马已越过了地下王国的国境线。山神十分伤心，把自己的不幸告诉了东南西北风，然后就回到地下王国去了。

多嘴的风把爱玛的巧计传遍了全世界，人们听了大笑，从此就把山神叫做“留贝察列尔”，意思是数萝卜的精灵，简称“留贝察尔”。

这个绰号传到了山神耳里，山神非常仇视人类，但他长期以来学会了辨别好人和坏人，他能识别人心，就如读一本打开的书一样，所以没有听说过“留贝察尔”欺负过一个穷人或好人。诚实的人，下面请听诚实的维特的故事。

二

许多年前，来兴堡这个小地方住着一个穷农民维特。有一年欠收，他向富裕的邻居借了债，没能及时归还，凶恶的邻居就抢走了他的全部家什抵充债务。可怜的维特只剩下了一头小母牛，他决定去法院告富人的状。人们对他说：“同富人是不能打官司的。”但维特还是写了状纸，递到法院里。

他打了官司，结果连最后一头小母牛也输了。可怜的维特只留下半打孩子和一双有力的手，这双手养不活八张饥饿的嘴。

“孩子要吃时，我的心简直要碎了！”妻子哭着说。

“不要哭，”维特安慰说，“只要弄到一百个泰勒的钱，我们就能过活了！”

“哪里去弄这么多钱？”妻子还是不停地哭诉着。

“山里有你的亲戚，他们很富，一百个泰勒算不了什么。”

妻子擦干眼泪，给丈夫准备上路。维特选了一根结实的棍子，拿了一壶冷开水、一只面包，就走了。

他穿过密密的森林，越过高高的山岭，喝完壶里的水，吃完了黑面包，终于到了妻子亲戚住的村庄。

亲戚看到他风尘仆仆，衣衫槛楼，对他很冷淡，甚至不留他过夜。当维特提出要借一百个泰勒时，他们讥笑说：“亏你想得出！一百个泰勒借给你这种懒汉，你明天突然死了怎么办？”痛苦的穷维持只得到空草棚里去过夜，夜里一直没合眼，他想：“我白白浪费了两天，怎么办？”

他想啊、想啊，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去求一下留贝察尔？据说他不正一次救助过穷人。怕什么？至多他用铁棍打我一顿，骂我打搅了他，实在走投无路了！”维特决定了，他放开喉咙叫：“留贝察尔！留贝察尔！”

矮树丛突然抖动起来了，里面爬出一个乌黑的人，高大的身躯全是长毛，黄胡子长到腰窝际，眼睛象烧红了的炭火，手里拿着一根铁棍。

“地上的虫！”巨人怒吼着，“你竟敢叫侮辱我的绰号！”

“留贝察尔国王，我求你救救我的孩子，他们快饿死了，借我一百个泰勒，我保证按利息还你。”

“傻瓜！”留贝察尔说，“我难道是高利贷者？你去找人间兄弟们，叫他们帮助你好了。”

“自从地球上出现了富人和穷人，就没有兄弟情份了。”

农民的直爽和坦率打动了留贝察尔的心，他想：“人间不好，不然人们为什么老是来求我帮助！”他答应了：“好吧，我帮助你摆脱贫穷，跟我走吧！”

留贝察尔带着维特走进了一个黑暗的山洞，维特吓得发抖：“要是留贝察尔把我往深渊下一推，我就没命了！”留贝察尔能知道人的心里想的，他笑着说：“瞧你这样子，怕就不要走了。”维特羞得满面通红，幸好黑暗中对方看不见他的脸。

维特看到远处有蓝色的火光，越走越亮，最终山洞里同白昼一样亮了。维特一看，见山洞当中有一只巨大的铜锅，里面装满了银的泰勒，他这才明白留贝察尔没有开玩笑。

留贝察尔笑着说：“你拿吧，要多少，拿多少！不过给我写张借条，三年后还给我！”

维特数银币了，留贝察尔走到旁边，作出没有看的样子。维特是个诚实人，他刚好数了一百个银币，然后写了一张借条交给留贝察尔。

留贝察尔把借条锁在铁箱子里，带维特走出洞口，说：“回家吧，好好记住山洞入口。三年后的今天我等着你拿钱来，要是你欺骗我，你就倒霉！”

诚实的维特保证按时全数归还，他举起右手发了誓，但他没有以自己的生命，也没有以孩子的生命起誓，而愚蠢的借债人常常是这么做的。

留贝察尔暗笑一下就消失了。

维特高兴得跑步回家，路上他走进一家小店，买了一大包食品，深夜才到了家里。他一到门口就大叫：“快生炉子，我们今晚要吃个饱！”妻子生了炉子，烧好了浓粥，浓得汤匙放在上面也不会掉下。

饥饿的孩子吃饱安睡后，妻子问丈夫：“现在你告诉我，我的亲戚怎么对待你的？”

“你的亲戚？”维特感到好笑，“他们待我太好了！一句也不责备我穷，给我吃饱、喝饱，借我一百银币，三年归还。”

“你看，我的亲戚多好！”从此妻子每天夸自己的亲戚好，维特越听越不耐烦，但他还是没有说明真相。

夫妻俩不停手地干了三年，撑起了一份家业，积起了一笔钱，准备还债。

还债日期到了，维特把一百银币包在包袱里，一早叫醒妻子：“快起来，洗脸、穿衣，我们进山去看你的亲戚，顺便把钱还给在困难时帮助我们的人。”妻子穿好衣，给孩子打扮好。维特叫妻子儿女坐上马车，进山去了。

维持带着妻子儿女走小路进了密林，他一边走，一边不时回头往四周看。

妻子问：“我们是不是迷了路？我们应该到我娘家去的。”

“我们为什么要感谢你的娘家？”维特笑着说：“难道感谢他们嘲笑我们穷，将我赶出来，不给我过夜吗？你的娘家连块面包皮、一杯牛奶也不给

我吃！他们的心多好！我去找自己的好兄弟，是他在患难中救了我们一家。”

“我怎么从来没有听说过你有兄弟？”

维特停在一个煤坑旁边，看了看妻子说：“我的结义兄弟就住在这里，他待我们比同胞兄弟还要好，是他给我们带来了幸福！”

“你的结义兄弟叫什么名字？”

“叫留贝察尔。”

维特的妻子吓得大叫：“快离开这里，我们要遭殃了！留贝察尔是个凶神恶鬼，害死了不少人！”

“人们胡说八道还少吗？”维特生气了，“你们在这里等一等，我去同恩人算清账，我带他来，你们可要衷心感谢他。”

维特去找山洞入口，他找到了一棵烧坏的老橡树，三年前他就是从树根的中间进山洞的，现在山洞没有了，维特用石头、银市使劲地敲岩石，放声大叫：“山神，我给你还债来了！”但听到的只是山谷的回声。维特难过地坐在岩石上，他想啊，想啊，“对了，我把钱留在这里，也许留贝察尔不要我看见他。”维特把一包钱放在岩石下边，转身走了。

妻子见丈夫回来了，就问：“看见留贝察尔了吗？钱还了吗？”

“问题就在没看到他！”维特忧虑地答道。

“你把钱放在哪里了？”

“岩石下边。”

“要是钱掉了怎么办？”

“我试试叫他的绰号好吗？”维特搔了搔后脑勺说，“留贝察尔当然要生气，也许要打我一顿，但事情可以了结了。”

“不行，不行，他会把你打死的！”妻子害怕了。

“恐怕不会打死的！”维特笑了笑，大声叫了起来，“留贝察尔！留贝察尔！”

突然，草动了起来，竹子摇晃了，干树叶随着风卷到了维特脚下，树叶中间有一张白纸。维特拾起纸一看，惊奇得毛发悚然，原来这是三年前他写给留贝察尔的借条。

“妻子，高兴吧！孩子，高兴吧！留贝察尔收到了钱，我们可以心安理得地回家了！”维特高兴得把帽子抛到空中。“到我兄弟家去吧，”妻子建议说，“我想，我们应该去！”

“好，去吧。”维特同意了。

傍晚，他们到了妻子的娘家。维特敲了敲门，开门的是一个不认识的男人。

“晚安！我的兄弟在哪里？”维特的妻子问。

“三年前，他们破了产，各奔东西了，直到现在音讯全无。”

维特和妻子面面相觑，热情的主人留他们过夜。

第二天天一亮，维特和妻子就回家了。

据说维特活到很高的寿数，他常常给孩子们讲在西列斯山上遇到留贝察尔的故事。

三

某个小城有一个富裕的面包店老板，他的坏名声远近闻名。面包工人从

早干到晚，老板只给一只面包干做工资，工人和四周的农民用凶恶的蜘蛛给他取绰号，叫“蜘蛛老板”。

只要穷人一有困难，老板就出现了，说：“我借给你钱，你做工还给我，或者给我两大车木柴，这也可以抵债！”

穷人给他运去了两大车木柴，老板看了看说：“你运来了什么？这算是大车吗？你放了三块半劈柴也算一车？你骗不了我！再装两车来，否则我去告诉法官！”

穷人同富人是不能打官司的，他会输掉最后一件衣服的，于是只好又运来了两车木柴。

有一次，老板在一个遥远的村里向一个穷人买了十车木柴，当穷人给老板送来最后一车木柴时，老板却只付给一半钱！

“怎么搞的？”穷人惊奇地说，“我们说好的价钱不是这样的！”

“是的，但价钱跌了。”老板说，“要不，就把木柴运回去吧！”

“我一个人夜里怎么运得回去？家里一粒米也没有了，孩子在饿着肚子直叫，你就可怜可怜他们吧！”

“要是可怜每一个人，太阳也要爆炸了！”

穷人无可奈何地拿了钱，坐上了雪橇，他在院子外扬着鞭子对老板说：“怪不得人家叫你蜘蛛老板！你等着瞧，总有一天你会掉泪的！”

穷人只买了一点点面粉、小米，连给孩子买点糕饼的钱也没有。路上他看见一个人穿着单薄的衣服在赶路，想：“他一定很冷，太可怜了！”于是便招呼他上了雪橇。

过路人感激地说：“好人，谢谢你。你为什么满脸不高兴？”

“没有什么可高兴的！”穷人愤愤不平地诉说了一番。

“不要紧，世界上不会没有好人，我要叫面包老板一辈子记住这个教训！”过路人说着，笑了笑，雪橇没停，就跳下去了。

“你到哪里去？停一停！”穷人叫着，“天这么冷，要冻坏的！”

但过路人好象在黑夜中融化了一样，穷人不知道怎么办才好，天已经很黑很黑了，他只得急着赶回家。

第二天，面包老板坐在暖和的房间里，他很得意：“昨天我骗了一个乡巴佬，这种人活该！叫他以后放聪明点！”

一个樵夫来到面包老板家，说：“您要劈柴吗？我要的工资很低。”

“你到底要多少？”贪婪的老板问。

“微不足道，为了不空手回家，我只要您能放在肩上的一抱木柴。”

老板想：“他最多扛十根木柴。”于是就叫樵夫明天来干活。

这天一早，老板被巨大的声音吵醒了——有人在院子里扔木柴。老板披上衣服，走到窗边一看，只见昨天来的那个樵夫正把木柴从柴垛上扔下来。

“你这笨蛋，轻一些，房子也震动了！轻些！”

樵夫不声不响，他抓住自己的右脚，把脚从大腿上取下来，然后用脚劈柴！劈一下，一百块柴就自己分开了。

老板吓得手脚发抖，他结结巴巴地叫着：“你——走——吧，不——用——了！”樵夫还是不停地劈，一下子就把所有的柴全部劈好了，不但穷人昨天运来的，就连原来的柴也全劈完了。活干完后，樵夫又把自己的脚装好了。

“主人，我完成了。”樵夫笑着说，“现在我拿一抱柴！”他从袋里掏

出一根绳子，把所有的柴全放在上面，扎得紧紧的，放在两肩上，拔脚就走。

富人吓得哑口无言，脚好象钉在地上了。

“抓住他！抓住他！”老板后来终于叫了起来，奔出去追赶樵夫。

樵夫越走越快，人也变得越来越高，头终于碰到了天空。

“留贝察尔！这是留贝察尔！”老板这才明白。

“哈哈！”留贝察尔叫道，“你怕了？你再敢骗穷人一次，你就同生命告别！”

这天早晨，那个穷人醒来时看见院子里放着高高的一堆木柴，柴堆旁边有一件衣服，就是昨天那个过路人穿的。农民拾起衣服，里面金币象雨一样落下来。

“昨天那个过路人一定是留贝察尔！”农民心里明白了。他收起金币，分给了邻居们。

面包老板从此就关了店门，到别的国家流浪去了，以后再也没有听到过他的一点消息，人们都忘了他，而善良的留贝察尔，直到现在人们还怀念他。

高山 等编译

魔鬼的故事

[乌克兰]

从前，在某个村庄里，住着一个穷苦的农夫，他穷得老婆孩子们常常吃不上饭。他勤苦地工作，从早到晚地劳动着，但是，一切总是不顺利。他一点法子也没有，怎么也摆脱不了那种穷苦的生活。

“这是什么缘故呢？为什么我总是摆脱不了穷苦的生活呢？”

穷人这样想。

其实，原因是这样的：在他茅屋里的炉灶底下，住着一群魔鬼，他们总是跟他捣乱。

农夫得着一点什么，他们就完全给他破坏掉。他们总是千方百计地想法儿陷害他，给他带来灾害：把麦子烂掉，把牛折磨死，还把人家的猪引进农夫的菜园。

有一次过节，农夫弄来了一块牛油和一大块面包给孩子们吃。

这个农夫是一个爱好音乐的人，他喜欢拉小提琴，并且拉得还好，听起来还不错！

于是，在那天吃过午饭以后，他就取出小提琴，开始拉起来。

当孩子们听到音乐的时候，大家都起立，把手叉在腰间，开始跳起舞来！

孩子们跳着舞，父亲在旁边看着他们，心里非常高兴。咳！一瞧！怎么好象有些小东西跟他们一起在跳似的：那些小东西奇形怪状，身体很小，长长的手儿，细细的颈子，小脸又丑又凶恶。他们可多着呢，连数都数不清。

穷人猜想，这一定是些穷鬼。于是他就把小提琴放在一边，想去捉他们，可是这些小穷鬼立刻成群地向炉灶底下奔去。他们挤呀挤的，拚命向炉灶底下钻。

这时穷人立刻想出了一个办法，要把自己从他们的危害中解脱出来。当小魔鬼正向炉灶底下钻的时候，他问他们说：

“喂！你们在炉灶底下很挤，坐着不大舒服吧？”

但是，小魔鬼们回答说：“不，不坏！我们很好！舒服得很！我们到处可以安身！”

穷人拿出自己的牛角烟盒，闻了闻鼻烟，说：“在这牛角盒子里可以安身吗？”

“可以安身。”小魔鬼们回答。

“那么，试试吧，看你们怎么安身？”

说着，穷人就把那个开着盖的烟盒朝下面一放。

“噢，你们都在哪里？”

从烟盒里发出来的声音说：

“现在，我们都在你这个盒子里了！”

“还有谁留在炉灶底下没有？”

“一个也没有了，全在你的盒子里！全在这里！”

穷人正希望这样。他马上把烟盒子紧紧地关上，然后走到那个多年不用了的磨坊里去，把烟盒塞在一个很重的磨盘底下。

“请你们永远住在这儿吧，我不需要你们！”

放好以后，他就回家了。

从那一天起，穷人的生活就开始好起来。只要他想做什么，他都做得成，一切都很顺利。他变得富裕起来，孩子们不再挨饿了。他有很多牛和很多猪。人们看见他富了，都觉得非常奇怪。

就在这一个村子里，住着另外的一个农夫，他是一个财主，全村里再也没有人比他更富的了。他是一个极端嫉妒的人，真是世界上再也找不出象他那样嫉妒的人来！如果有人不贫穷，不奉承他，他就要大发脾气。

当他听到这个穷人摆脱了贫穷，变得和他一样富有的时候，他该是多么的恼恨，那就不用说了！

财主猜了很久，想了很久，那个苦命的农夫究竟是怎样富裕起来的。但是，怎么猜也猜不着，怎么想也想不出来。

于是有一天，他就到这个农夫那儿去串门，用各种各样的花言巧语跟他聊天，想用这个法子打听出来他是怎样变得这么富裕的。

“因为我勤劳地工作，所以我的生活就变得好了！”

“呶，难道你从前就工作得少些吗？”

“也不少，但是都给穷鬼破坏了：他们住在我的茅屋里，到处乱钻，把我所有的东西都毁掉了。现在好了，我已经弄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儿了，我从他们的危害中解脱出来了！”

“你怎么弄明白的？怎么解脱的？”

“我把他们引进我的烟盒里紧紧地关上，再把这个装满了穷鬼的盒子，带到那个多年不用的磨坊里，把他们放在磨盘底下压着。”

“原来是这么回事哟！”财主说，“呶，再见吧！我该回家了！”

告别后，他就走了。但是财主并不是回家去，他一直到那个多年不用的磨坊里去了。到了磨坊里，他找到了那块农夫塞着烟盒的磨盘。他把磨盘搬开，取出烟盒。把盖子打开来说：

“喂！小魔鬼们，出来吧！到你们的主人那儿去吧！他可想念你们呢！”

财主心里想，小魔鬼们就会这样跑到农夫那儿去的。

但是，小魔鬼吱吱的叫着，“啊，不！我们不上他那儿去！我们怕！如果他再想出一个什么诡计来，恐怕我们就完蛋了，在世界上就活不成了！……你救了我们，你把我们放出来了，我们要到你家里去，你是好人！”

“嘿！这成什么话！”财主叫起来，“我要你们干吗，不要！不要！我不能带你们到我家里去！快给我滚开！”

滚开？所有的小魔鬼一下子都跑到这个嫉妒的财主跟前，把他团团围住，钩住他的衣服，使他脱不了身！他想摔脱他们，但怎么摔也摔不掉。没法脱身了，他只好带着这些小魔鬼回家去了。

到了家里，小魔鬼们从他身上跳了下来，四散跑开，到处乱钻，钻到哪里是哪里，找也找不到了！

从那时候起，小魔鬼们就在财主那儿住下来。他开始倒霉了：大黄牛死，母牛也死了；马给偷走了，猪羊丢了，田里的庄稼也不长了。后来房子起火了，院子也给烧了。这个嫉妒成性的财主，就变成了乞丐。

海豹的眼泪

[冰岛]

在火和冰的国家里，有个靠海的城市，住着一对公爵夫妇，他们还没有孩子。

两人岁数渐渐大了，头上已出现了白发。突然，有一天，夫人发现自己怀孕了。

他们俩高兴得没法形容了。他们那个乐呀，不论走到哪里，不论做什么事，都是微笑着。

那一天，夫人正在散步，忽然感到很困倦，就在柔软的绿茵上躺下，不知不觉地睡着了。

这时，她做了一个非常惊奇的、令人不快的梦——开始，来了三个仙女，她们穿着黑色的礼服，站在她的前面。她们之中一个年龄最大的仙女说：

“你将生一个女孩子，不过，你在为这个孩子命名的宴会上，要是不邀请我们三个人的话，那么这孩子就一定会遭到厄运。除非让我们当孩子的教母。”

夫人听了大惊，就醒了过来。可是在耳边还听得见仙女们衣服摩擦窸窣窸窣的响声。

没多久，正如仙女所预言的，夫人生了一个女孩。宫里立刻就准备举行命名仪式的宴会了。

夫人记着三位黑衣仙女要来出席宴会为孩子命名的事。她一开始就吩咐，在摆宴会桌子时，要为仙女留三个座位。

可是，摆桌子的人冒冒失失的，只留出了两个空位子。这事情，别人也没有注意到。

远的、近的，阔绰和尊贵的客人们，陆续来了。连作为一城之长的公爵大人也出席了。这次宴会，开得相当盛大，并且充满着欢乐的气氛。

大家尽兴地吃着，喝着，唱着歌儿。宴会举行到最高潮的时候，大门忽然洞开，来为孩子命名的三位黑衣仙女来临了。

立时，有一股象冰那样寒冷的风，刮进了宴会的大厅。

年纪最大的那位仙女就座了。她说：

“好啊！公爵夫人记住那个梦了吧！让我给姑娘起个名字，叫玛露特娜吧！玛露特娜将会成为一个非常美丽的姑娘。”

第二个仙女就席了，她说：

“为了使玛露特娜不致认错，我要授给她金的眼泪。”

夫人还来不及道谢，第三个最小的仙女生气地责骂起来，她说：

“公爵夫人，我要诅咒这个姑娘，作为你们不给我留座位的报复。玛露特娜将遭受到不幸的折磨。在她举行婚礼的那天的半夜，她将要变成一只海豹。”

公爵夫人的眼眶里布满了泪水，这时，年龄大的仙女安慰她说：

“请不要哭，公爵夫人，凡是诅咒都是恶意的，由恶意产生的魔法，一定会有办法可以解救的。在祭火节的晚上，要是有一个愿意为玛露特娜而牺牲的人的话，这魔法就会失去灵验了。”

她们一说完，大家才象刚刚醒过来似的。往四面一看，座位上早已没有

来命名的仙女。只是大厅里的空气显得冰冷冰冷。

这意外的出现，仅是刹那间的事。所以感到害怕的，只是附近的一些桌子上的人们。

宴会继续热烈地进行着。但公爵夫人的心里反复想着这诅咒，沉重得感到窒息。

玛露特娜长大了，正如第一个仙女所预言的，变得非常美丽，谁看了都这样说。

同时，也照第二个仙女所预言的那样，玛露特娜每当喜悦或忧伤时，她就潜潜地流下金的眼泪。

公爵和夫人很疼爱玛露特娜，她过着幸福的生活。但是，父母们为她的不幸命运的渐渐迫近，心里总是异常不安。

公爵不断地在想办法，要解脱小仙女所诅咒的厄运。有一天，他终于想出一个好办法，而且决定马上着手进行。

公爵一个人骑着心爱的马，出门去旅行了。他穿过广阔的原野，翻过高耸的群山，来到一个开满越橘花的地方。他从这村到那村，一家一家地打听。

他不知走了多少天，终于来到了很远很远的村落里。在一所冰冷冰冷的破房子里，公爵见到一位他所要寻求的少女，看上去，这少女简直和玛露特娜完全一模一样，她叫西库丽朵。

她虽然年纪很轻，但她是个很有勇气的少女。公爵说明情况，恳求之后，她决定接受公爵的委托，非常乐意地来到城里，和玛露特娜在一起。

不多久，两人非常要好，不论到哪里，不论做什么事，都是形影不离。她们越长越大，越大别人越分不清楚谁是谁。都说两人几乎一模一样，所不同的，仅仅是眼泪的颜色。

很快，两个姑娘都成了大人。玛露特娜的厄运愈来愈逼近了。每天，来向玛露特娜和西库丽朵求婚的人，在城门外排成长长的队伍。

公爵对待两个姑娘是完全同样的，都很疼爱。他只有一个牢固的想法，那就是一定要让玛露特娜先举行婚礼。不过，他想不想都一样，大家也都认为总是要让玛露特娜先结婚的。

有一个非常漂亮的年轻人，已经一次又一次恳求玛露特娜和他结婚。

这不是别人，正是这个国家的王子。王子热恋着玛露特娜，每天都要来看望她。

西库丽朵并没有想到要结婚，许多年轻人来向她求爱，她只是笑笑，听也没仔细去听。

玛露特娜对王子的求婚，从心里感到高兴。她认为这个满头金发，蓝眼睛的王子，是非常合适的意中人。

不久，玛露特娜和王子定下了结婚的日期。就在举行婚礼的前一天晚上，公爵把西库丽朵叫去，说：

“西库丽朵，你爱玛露特娜吗？”

“我象爱我亲妹妹一样爱她。”

西库丽朵把心里的想法——说了出来。

“有没有爱到愿为她作出牺牲呢？”

“当然了。”

公爵了解到西库丽朵心底的想法以后，就直率地把仙女诅咒玛露特娜结

婚之夜要变成海豹的事说了：

“就是这个原因，能够救玛露特娜的只有你啊！”

“我很高兴能够解救玛露特娜。不过，不知该怎么办？”

“这事啊，我在很久前就已经想好了。你们两人十分相似，谁也难以分清楚。因此，明天晚上的婚礼以后；不等仙女的诅咒成为事实，在举行宴会时，就把玛露特娜藏到一个秘密的地方去，请你假扮一下新娘。”

“可是，只是这样做，能解脱玛露特娜吗？”

西库丽朵还是很担心。

“明天就要举行婚礼，也只有这个办法了。明天是祭火节，解救玛露特娜恐怕只有这个晚上。”

第二天，西库丽朵参加了玛露特娜隆重的婚礼仪式，感到很快活。到了夜里，谁也不知道，两人悄悄地替换了。西库丽朵被王子拉着手，出席了宴会。而玛露特娜一个人偷偷地藏进一个谁也不知道的房间里。

时间已经很晚了，宴会上的客人都相继离去，只留下新郎和新娘。

接着，新郎和新娘开玩笑说：

“你们真象啊！就是现在也是这样。你到底是哪一个？我还不大相信呢！”

西库丽朵尽量坚持着，要使王子相信自己是玛露特娜。她的心情，王子是不可能理解的。

“喂，你真的是谁？玛露特娜，还是西库丽朵？”

“我是你的妻子啊！……”

“嗯，不过，你真的是不是玛露特娜，我会弄清楚的。对，你在你那条丝绸手绢上擦上一滴金的眼泪吧！”

可怜的西库丽朵不知道怎么办才好呢！

西库丽朵用手压着扑通扑通心跳的胸口，装出一副很自然的样子，说：

“金的眼泪，不是说落就马上会落下来的。那样吧！稍微过一些时候，让我一个人待会儿，就能满足你的要求。那么焦急是不行的。”

王子高兴地听从新娘的话，暂时离开了。

房里只留下西库丽朵一个人之后，她手里拿着丝绸手绢，急忙跑向玛露特娜躲着的那秘密房间去了。

她快步在走廊里奔跑的时候，塔上的钟开始打响了。

啊呀，糟糕，已经到了半夜了！

西库丽朵在心里数着钟声：

一，二，三，……五……十，十一，十二；啊，正半夜了！

钟刚打了十二下，一刹那，城里的所有灯光全部暗了。整个城象被海水所包围，还能听到波浪拍击的声音哩！

不过，灯光又马上亮了，西库丽朵打开了秘密房间的门。

这时，西库丽朵万分惊骇，不由呆呆站着不动了。

怎么，玛露特娜不见了！

窗外，有一条流水，一直通到了城外！

西库丽朵从窗口跳出，借助于暗淡的月色，沿着流水，向前追去。

走了一会，就听到波浪激荡的声响。她赶紧爬上了一块岩石，向海岸上一望，月光下，只见白雪覆盖的石堆里，有一群圆脑袋的动物。

她鼓起勇气，走近一看，哎呀，那一大群都是海豹啊！

海豹们发现了西库丽朵，嘴里的牙齿发出了“咔嚓，咔嚓”的响声，并向西库丽朵移动着身体，渐渐逼近了。

这时，西库丽朵注意到了，这一大群动物的后面，有一头海豹，孤零零地站着。

她细细一看，那海豹的外眼角，有一滴闪发着金光的东西，马上就要掉落下来。

西库丽朵已经忘记身边有那么一大群凶恶的海豹，只是向那只海豹飞快地奔去。

这些海豹向西库丽朵进攻了。西库丽朵也不知摔了多少交，她不顾身上滚上多少泥污，不顾浑身上下流着血，只是拼命朝前跑。

有两头大海豹拦住了她，她已经没有力气把两头海豹推倒，她的双腿已经不住打颤。脚乏力地踩着，身子摇摇晃晃，可她还是扑向前去。她终于靠近了那只孤单的海豹，伸出双手，紧紧地拥抱它。

那海豹的脸部，金色的眼泪不住地流着。

西库丽朵看上一眼，就失去了知觉，倒下去了。

西库丽朵醒来的时候，已经躺在城里自己的床上了。王子在她的面前，公爵也在她的面前，啊，玛露特娜不是也在面前吗？啊，这就好啦！……

大家都流着眼泪，赞扬西库丽朵的勇气，从心底感谢她。

这样一来，城里举行了真正的婚礼宴会，大家衷心感到高兴。这多亏西库丽朵，都是托她的福。

富人和死亡

[象牙海岸]

有一个富人非常怕死，所以他同死神约定：他死日来临时，死神要事先告诉他，好让他作好准备。

富人生活十分安定，他只有一个心事：尽量多积聚黄金。富人心里想：何必这么早就怕死呢！当死神对我说，“你准备好吧，”我还来得及忏悔自己的罪孽，带着纯洁的良心死去。

他就这么一年又一年地生活了。

有一天，他知道死神夺走了他羊群中的一只羊，但一只羊对富人来说算得了什么？！所以富人也不去想它了。

过了不久，他的牧群染上了瘟疫，每天都要死一只山羊，或一匹马、一头牛。这时富人心里想：“但愿死神夺走我的全部牲口，只不要碰到我就好了！”

后来，富人的孩子病了，一个接一个地死去，接着妻子也死了，富人一点办法也没有。

有一天，死神突然来到他面前说：

“走吧！你的死期到了！”

富人愤怒了，说：

“死神，你为什么破坏自己的诺言？”

死神说：

“我没有破坏。我是遵守自己诺言的。”

富人叫道：

“这算什么诺言！看来，你忘记了我们之间的协议！你事先说好，如来的话，要先通知我！现在我不能同你一起走，我还没准备好死！”

死神说：

“难道我没预先通知你？我每天敲你的家门，我带走了你的牲口，你什么也不知道？我带走了你的孩子和妻子，你也不难过？我每天都在跟你说：‘你准备好，我来了！’还要怎么清楚对你说？看来，就是大象踩了你的耳朵，你还是不知不觉的！”

死神说完就带走了富人。

玛希拉罗皮亚的织工

[印度]

在印度南部的玛希拉罗皮亚城，有一个织地毯的工人，名叫萨加拉达塔。他织的地毯非常美丽，但是织得很慢，一年才织一条，因此他赚的钱很少。

有一天，萨加拉达塔快要织完一条最美丽的地毯时，他的织机坏了。

他是一个穷苦的人。他没有工夫去怨天尤人，便拿起一柄斧子，去找寻结实的树木，准备造一部新织机。

他看了许多树木，终于在海边上选定了一棵高大的黄杨树。

“我正需要这样的树！”萨加拉达塔高兴地说。

但是萨加拉达塔刚举起斧头，忽然听见有人在说话：

“可怜可怜这棵树吧，朋友！”

“这是谁跟我说话？”萨加拉达塔感到很奇怪。

“是我，森林妖魔。黄杨树是我的房子，你为什么要把它砍掉呢？”

萨加拉达塔大吃一惊，但是他想到自己坏了的织机，便向森林妖魔说：

“要是我弄不到一棵好树来造织机，我那条地毯就织不完，也卖不出去了，那我一家子就要挨饿。你最好搬到别的地方去住，让我砍掉这棵黄杨树。”

“不行！不要碰这棵树！我在这儿住得挺舒服！海风一直吹到这里，连大热天我都挺凉快。你还不不如告诉我，你需要什么，我一定满足你的要求！”森林妖魔说。

萨加拉达塔想了想，就同意了，但是他说，他先要回去跟老婆商量商量。

走到半路，萨加拉达塔遇见一个熟识的理发师。理发师问他：

“我的朋友，你这么急急忙忙，到哪儿去啊？”

“唉！求求你，别耽误我的时间！我征服了森林妖魔，现在急着回家去跟老婆商量商量，问她要什么东西。”

“啊！要是有这样的事，那么你就要求他给你一个王国吧！你做皇帝，我做你的宰相，咱们俩可要好好享受一下这世界上快乐。”

“也许你说得对，”织工回答道，“但是我还是得先跟我老婆商量商量。”

“我的朋友，瞧你这人！跟个妇道商量什么劲儿？”

“也许你说得对，但是我还是要去跟她商量商量呢。”

萨加拉达塔说完，就赶忙回家去了。他问他老婆：

“亲爱的，我们向森林妖魔要什么好？我的朋友理发师叫我要一个王国。”

“你的理发师多糊涂呀！别听他的！你不知道做皇帝一天有多少操心事儿吗？要知道，在皇帝的周围，除了阿谀奉承的人，就是叛徒。这种生活，一点乐趣也没有！”

“我的妻，你说得真对。那么，我向他要求什么呢？”

“你最喜欢什么？比喜欢我还要喜欢的是什么？是不是在地毯上织你的花样？”

“对，对，亲爱的，你说得对！”

“人人都夸你的活儿，都乐意买你织的地毯。但是你一年顶多只能织一条地毯。所以我们那么穷。你向森林妖魔要一部织机吧！这部织机得是这样

的：你一天想织多少，就有多少，而且织出来的花样都是最最美丽的。”

萨加拉达塔同意他妻子的话，就向森林妖魔居住的那个海岸上走去。

但是他越往前走，心里就越难过。他想：

“要是森林妖魔真给了我这么一部神妙的织机，对我有什么好处？以后地毯由织机来织，花样也由它来想，那我做什么呢？我一天光管卖地毯和挣钱吗？”

他这样一想，不由得伤心起来了，因此他走到海边时，就向森林妖魔说：

“我什么也不要！既然你不许我砍这棵树，那么你就帮我把旧织机修好。”

“好吧。我答应你的要求。”森林妖魔回答。

萨加拉达塔一到家，就马上跑去看他的织机。织机已经完全修理好了。

萨加拉达塔坐下去织地毯，把世界上的一切都忘了。他白天黑夜地织，一直到把他的地毯织完了。他没听见他妻子走过来，也没看见理发师走进他的家。

萨加拉达塔织完以后，打量了他的新地毯好半天，忽然笑了起来，欢呼道：

“谁能了解我现在是多么幸福！我本来可以当皇帝——那时我就会有大量的钱，有许多奴隶和奉承我的人，却没有一个真心的朋友。森林妖魔也能让我做个财主，但那时我一定要整天提心吊胆，不得安宁，唯恐失掉我的钱财。可是当我看见我地毯上美丽的花样，听见大家都在称赞我的产品的时候，我幸福极了，谁可以跟我这种幸福相比！有两句格言说得好：

“人只有劳动

才能使愿望实现。

什么叫做‘命运’？

不过是人为的事情。”

这个织地毯的工人萨加拉达塔活了许多年。他始终没有积下钱，但是他很幸福，因为他织出的地毯美丽极了，他在欣赏自己织的地毯的时候，忘记了自己的穷苦。他的好手艺的名声传遍了全国，甚至在他死后，人民都永远地纪念他，仍然记得织工萨加拉达塔会织多么美丽、多么结实的地毯。

王汶 译

矿工布兰得拉如何欺骗了魔鬼

[波兰]

从前有个矿工，好汉中的好汉，英雄中的英雄。他名叫哈内斯·布兰得拉。

辽阔的世界上，到处都在传颂他的勇敢精神。甚至国王格武治也知道了他的英名，希望他能在自己的军队里服务。布兰得拉却答复国王的使者说，他压根儿就不把他们的国王格武治放在眼里，要他把矿工的身份换成吃官粮的士兵，想都休想！

“你将只给我们的国王装烟丝，”使者们努力劝说他。

“让他老婆给他的烟斗装烟丝吧！我对你们国王嗤之以鼻！”

“国王会让你当将军！”

“我对你们的将军嗤之以鼻！”

“我们国王会让你跟他女儿，跟格武治公主结婚！”

“别把我当傻子！我对他那斜眼女儿嗤之以鼻！”

“要是我们的国王驾崩了，我们扶你登宝座！”使者诱惑他，“你会头戴王冠，一手拿着帝王权杖，一手拿着金苹果权标，你将统治我们……”

“见你们的鬼去吧！”生了气的布兰得拉怒吼道：“你们要是把我惹恼了，我要揭你们的皮！”

吓得魂不附体的使者们见鬼去了，因为他们清楚，只要布兰得拉开始骂：“我要揭你们的皮！”那同他就没有商量的余地了。

他要是举起镐头敲敲谁的骨头，那怎么办？

使者回去复王命，他们说，哈内斯·布兰得拉对公主、对将军头衔、对王冠统统嗤之以鼻！他们还说，说布兰得拉说过，只要他愿意，他可以弄到一顶比格武治王头上戴的王冠漂亮一百倍的王冠。国王格武治头上的王冠是硬板纸做的，外面糊了一层金纸，而他，布兰得拉，只要对矿上的老铁匠说一个字，铁匠就会给他打一顶赤金王冠……

“布兰得拉有那么多金子吗？”惊诧不迭的格武治国王问，同时用权杖搔脑袋。

“没有，可他能得到！”

“从哪儿？”

“从魔鬼罗基特卡那儿！”

“唉呀！”格武治国王呻吟一声，用权杖搔了两次脑袋。然后他把王冠戴到头上，用细绳子捆紧，让它不要歪到左边或右边的耳朵上。他跑到凉亭上去着急，同时舔罐子里的甜果酱。因为他非常喜欢甜果酱。

布兰得拉此刻叼着烟斗，很优雅地从牙缝里喷出烟来，他骂道：

“我要揭你们的皮！”

格武治国王要招他当驸马的诺言倒是对他有那么一点诱惑力。因为他正缺个人洗衣、烧饭、剪羊毛，公主做这些活儿正好。只是她是个斜眼、缺牙、右腿瘸，所以他就想，我对她嗤之以鼻，也就完了。

当国王格武治由于布兰得拉的拒绝而痛心疾首的时候，布兰得拉正在挖煤，他谁也不怕。

就连采矿工长他也不怕，虽说那家伙说的是德国话。他不怕鬼，曾赶走

了半夜时分在布雷尼查河作祟的溺死鬼。他对素食鬼很生气，因此他一出现，他们就尖叫着往地里钻，他们怕他的十字镐把他们的脑袋打个大青包。

有人想，布兰得拉至少会怕鬼。哪儿的话！他把鬼看成是吓唬麻雀的稻草人！

他在矿上一得空，就跑到废矿坑去，吹三次口哨，立刻从矿坑里就会跑出鬼魂斯卡尔布尼克，这是个老鬼，大胡子，撅着嘴巴，绷着脸。

“好哇，斯卡尔布尼克先生！我们来玩牌。”

斯卡尔布尼克同意了，跟他玩起了牌。他坐在一块石头上，布兰得拉坐在另一块石头上，把牌举过头然后再甩。斯卡尔布尼克点着一盏灯，光是红色的，而布兰得拉嘴里叼着烟斗从牙缝里喷出烟射到斯卡尔布尼克的鼻子附近，这是表明，他不会坑害这个大胡子，每次玩完牌总是布兰得拉赢。

这样一来，斯卡尔布尼克就得顶替布兰得拉下井干活，而布兰得拉就坐在石头上，赶他下井：

“喏，滚呀，老东西！你输了牌，就得顶替我去干活儿，好好干！”

斯卡尔布尼克被他整得够戗，心里说，再也不能跟布兰得拉玩牌了，于是搬到邻近的一个矿上，躲进了那儿的一个废矿坑里，再也不出来了。

从此布兰得拉在矿上干活儿就不那么轻松，钱也赚得少了。

还有，布兰得拉不能容忍素食鬼的欺骗。

素食鬼是一种小鬼，屁股上吊着个猪尾巴，卷曲着像个面包圈。他们是专门看守被强盗们埋在菲德姆霍夫的金币的。那儿长着一棵老榭树，大概有一千年了。在这棵树上曾经吊死过坏蛋和强盗，而金币就埋在这棵树下。

有一次在圣杨节的晚上，布兰得拉从矿上下班回家，看到榭树下是一群素食鬼坐在一大堆金币上。他没来得及多想，就走到小鬼们身边，他是想弄几枚金币。素食鬼们大喊大叫，往他身上吐唾沫，还用自己头上的小角抵他。可是当布兰得拉冲他们一喊：

我要揭你们的皮！他们便尖叫着逃跑了，布兰得拉跟在他们身后，走进了一个很大的洞里。这个洞里放着成桶的金币。在一个最大的桶上坐着一只母牛那么大的癞蛤蟆，冲他张着大嘴巴，瞪着又大又圆的眼睛，非常难听地叫喊着。

“我要揭你的皮！”布兰得拉朝它怒吼着，举起十字镐就要打。这一下癞蛤蟆就吓得爆炸了，再也看不见它。

布兰得拉抓了几把金币，装在衣服口袋里和帽子里，然后走出洞，往家里走去。他非常高兴，心想，这一下他的金币比国王格武治的还要多，没有斯卡尔布尼克帮忙也行了。

他回到家里一看，衣袋里和帽子里装的不是金币，而是干枯的榭树叶。

从此，他把素食鬼称作骗子，每逢圣杨节的晚上他都要到菲德姆霍夫的那条路上去，用十字镐把那些小鬼轰跑。

他跟布雷尼查河里的溺死鬼也有一笔账好算。

他下班回家的时候，非常疲乏，便坐在布雷尼查河岸上，想休息一会儿。他浑身的骨头痛，因为他在矿井里干得太凶了。月色很美，夜莺唱得此起彼伏，非常热闹，布雷尼查河水哗啦啦响，泛着银光。一会儿布兰得拉便看到，从河里浮出溺水鬼，溺水鬼儿子，溺水鬼孙子。这也是一些小鬼，跟素食鬼很相像。猴脑袋，穿着红色的短上衣，手指和脚指都有膜连着，如同鸭子的蹼。他们跳跃着，打着响鼻，耍闹着、尖叫着彼此往水下推，他们还在水面

上跳舞，吵闹，翻跟头，做着各种蠢动作。布兰得拉理也不理，只是看着，等着他们还要干什么。

忽然，一个溺水鬼看到了布兰得拉，他朝溺水鬼、溺水鬼儿子、溺水鬼孙子吹了声口哨，要不是布兰得拉，定会发生可怕的事。因为所有的溺水鬼一齐跳了起来，要把他拉进河水里，让他淹死。

“我要揭你们的皮！”动了气的布兰得拉怒吼道，他跳将起来，用十字镐揍他们的猴脑袋、背脊，一顿乱打！简直像地狱一样可怕，吓坏了的溺死鬼，一个跟着一个往水里跳，一会儿就不见了。只是，最老的那个溺水鬼偷走了布兰得拉的烟斗，那烟斗原是放在他身边的草地上的。

自此以后，他们一看到布兰得拉坐在布雷尼查的河岸上，就没命地逃跑。布兰得拉用十字镐威胁他们，叫嚷说要打断他们的骨头。

在什普鲁霍夫和天堂森林接壤的地方，有一匹无头的火红色的马吓唬人。这是一个伯爵忏悔的灵魂，这个伯爵生前霸占了农民的田地。死后就不得不变成一匹火红色的无头马在那些曾被它犁掉了的田埂上奔跑，吓唬人，哀求上帝的怜悯。

天堂森林的农民和什普鲁霍夫的农民都来找布兰得拉，求他说：

“金子般的布兰得拉！把我们从那匹火红色的无头马的威吓下解放出来吧！”

“他是谁？”

“他是那个生前犁过我们的田埂的伯爵的忏悔的灵魂！”

“可——以——！”布兰得拉回答，他下夜班回家的时候，就到什普鲁霍夫和天堂森林接壤的地方去了。他走呀，走呀，右手上端着装了圣水的碗和撒水的刷子。这套东西是向教堂的仆役借来用的，为此还给了他一点煤。

他已经走到了什普鲁霍夫和天堂森林接壤的地方，站在那儿一看，看到了！火红色的无头马在田埂上奔驰！径直朝布兰得拉奔来。要是别人看到这情景早就逃之夭夭了，布兰得拉却把刷子放在了圣水碗里，等着。

火红马跑到了跟前，马蹄就要踢到布兰得拉了。这时布兰得拉就拿圣水撒他，一下，两下，三下，又高叫道：

“我要揭你的皮！”

出现了奇迹！那匹火红色的无头马转眼之间就不见了，却有一只灰色的鸽子出现在布兰得拉的头顶上方，它振了振翅膀，向天空飞去了。这是得到拯救的伯爵的灵魂，他已经忏悔了自己的罪恶。

地狱里传遍了关于布兰得拉的勇敢的消息，鬼灵中谁也不敢挡他的路。只有一个鬼，特别机灵，特别狡诈。他的名字叫罗基特卡。别的鬼都办不成的事，罗基特卡总能办成。他每次从人间回到地狱时手推车里总是装满了人的灵魂，为了把他们运到地狱下油锅。

换句话说，这是个鬼中之鬼。瘦弱、纤细、有个很大鹰钩鼻子，两只角弯得像绵羊的角，身后拖着条牛尾巴，右脚脚掌是个马蹄子。当他要去猎取人的灵魂的时候，他就变化成人形。不过认得出他是个鬼，因为他没有鼻孔。

有一次他对自己地狱里的伙伴们说：

“你们准备个大油锅，把锅下的火烧得旺旺的，今天我就要用袋子把哈内斯·布兰得拉的灵魂装来！”

所有的鬼都很高兴，他们倒了满满一锅松焦油，点着了锅底下的火，而

罗基特卡此时来到了人间。

布兰得拉在煤层上钻洞，他钻呀，钻呀，终于钻好一个洞，便坐下来，想休息一下，吃一块干面包。

他刚一坐下来，不迟不早，罗基特卡正好站到了他面前，这魔鬼变成了工长。

“你好，布兰得拉。”他用德语客气地问候矿工。

“上帝保佑！”布兰得拉回答，他看到工长的嘴歪了一下，像喝了醋。他仔细一看，这位工长没有鼻孔，右脚的皮鞋大得可笑，右脚的裤腿里露出尖尖的牛尾巴。

“哈，是罗基特卡！”他一愣，可是也有了准备。

“干得怎么样，布兰得拉？”罗基特卡问。

“很糟糕，工长，煤层硬得可怕。我赚的工钱只够买杯咸水！”

“嗯，我同情你，布兰得拉！你想不想赚很多钱？”

“为什么不想？”

“我帮你挖煤！”

“我怎样报答您？”

“你把你的灵魂交给我，我就帮你挖煤。”

“您吗，工长先生？”

“我说了算数！”

“您，工长先生，您会挖得比我更多？”

“当然更多！”

“那好，工长先生，让我们打个赌！我把自己的灵魂押给您，如果您挖的煤比我多，算是您的了，如果您挖得比我少，您不能控制我的灵魂，却必须帮我挖煤！”

“同意！”罗基特卡兴奋地喊道。

“击掌打赌！”

“击掌！”魔鬼说着，朝布兰得拉伸出一个毛茸茸的大爪子。布兰得拉把手举过头顶，在上面狠狠拍了一巴掌，打赌算定下了。

“您已经输了，工长先生！”布兰得拉马上说。

“怎么说？”

“因为过一会儿我的煤就会多得叫人眉开眼笑！”

“我不信！”罗基特卡暗笑，他相信布兰得拉一定会输。

“工长先生，您要是不信，请您站在墙边，好好看着我怎样挖煤。”

“好！”罗基特卡说着就站到了煤层边上。

布兰得拉把炸药塞进钻好的洞中，接上引信，点燃引信，迅速躲进了附近的低洼处。引信烧着，烧着，火苗往前移动，移动，罗基特卡站在煤层边，看着布兰得拉能挖出多少煤。他高兴得磨手擦掌，以为一会儿就能把布兰得拉的灵魂装进袋子，拖进地狱。

布兰得拉从低洼处伸出脑袋，瞧了瞧，引信上的小火苗已经移到了钻好的洞里，一会儿就会烧到炸药，一会儿就……

“罗基特卡！”他嘲讽地喊，“好好看着，能撒下多少煤来！”

话音刚落，立刻地动山摇，一切都在打颤！天哪！布兰得拉的矿灯灭了，罗基特卡的矿灯灭了，浓烟滚滚，响声震天，煤哗哗落下……

一切都过去了！

“罗基特卡，你还活着吗？”布兰得拉问。

罗基特卡没有回答。

浓烟消散后，布兰得拉点燃矿灯，跑到前面，想看看罗基特卡怎么样了。

他一看，这儿煤真不少，而罗基特卡紧贴在支架上，挤扁了，像只被踩扁了的癞蛤蟆，一只眼睛在下巴上，另一只眼睛在背心上，所有的牙齿都从脑袋后面飞走了。

布兰得拉毕竟心好，他把魔鬼从支架上剥下来，帮他找到牙齿，塞在他的手上问：

“怎么样，罗基特卡？”

“我输了！”罗基特卡喃喃地说，在矿井下一步一步往回爬，可怜巴巴地往回爬。

“记住，从明天起你得帮我挖煤！”布兰得拉在他身后喊，“要是不来，我就揭了你的皮！我会到地狱去，抓着你的尾巴把你拖出来”。

“我来！”罗基特卡呻吟道，哭着爬回了地狱。

从此以后，布兰得拉又赚得很多钱，因为罗基特卡必须帮他挖煤，他只是坐在石头上，叫嚷道：

“我要揭你的皮！滚，你这恶鬼！好好干！别挖石头！要不听话就走着瞧！”

罗基特卡满头大汗地挖煤，而布兰得拉悠闲地叼着烟斗，把烟喷到他的鼻头上，赶他去干活，稍微干得慢了一点，他举起鞭子就抽。

从此以后布兰得拉过得很好，赚不少钱。如果他还没有死，就是还活着。

苏赞卡怎样去给溺水鬼当教母

[波兰]

维斯瓦河里，在斯可卓夫那一段住着溺水鬼。他们有一大群。有老溺水鬼，有年轻的溺水鬼，还有小溺水鬼。天气晴朗的时候，小溺水鬼在河里玩耍，翻跟头，竖蜻蜓、喷水、彼此溅水。像小耗子一样叽叽叫，可笑极了。而那些老溺水鬼就笑着说：“哈，我们的小溺水鬼真调皮！”

他们彼此之间说的是西里西亚方言，把“调皮”说成“刁皮”。

他们不比小矮人大。猴子脑袋，翘鼻子，前肢的指头有膜连着，像鸭子的蹼，穿着红色的短上衣，短裤子，或者是红色的连衫裙。除此之外，所有的溺水鬼肚子都鼓得圆圆的，跟农民库热伊卡的卷毛狗卡鲁希一样。

农民库热伊卡很富有，但很吝啬。只是对卡鲁希毫不吝啬。卡鲁希在一间漂亮的房间里，枕着绸子的小枕头，像老马一样呼呼大睡。

苏赞卡在库热伊卡家当女仆，她是个孤儿，无父无母，孤孤独独，像篱笆上的一根桩。她母亲死后，她就什么亲人也没有了，这时一个农民对她说：

“不要哭，跟我走！到我家里去牧鹅和牛！”于是苏赞卡就到了农民库热伊卡家里，给他放牧鹅和奶牛。

卡鲁希过的日子比苏赞卡强多了。卡鲁希吃的是带黄油的牛角小白面包，苏赞卡啃的干面包。卡鲁希喝奶油，苏赞卡吃面包时喝的是白开水。卡鲁希睡在漂亮的房子里枕着绸子的小枕头，苏赞卡睡在牛栏里的破草垫子上。库热伊卡没有良心，胸口只有个白菜头。苏赞卡的心里装满了蜂蜜。她总是期望世界上谁也不要受欺侮。即使是她自己受欺侮，也要让别人好！

溺水鬼们清楚这一切。他们也知道，苏赞卡在受人欺侮，还知道，主人每天夜里要数一遍倒进大箱子的金币，但总是数不清。然后，他就睡在那个的大箱子上，生怕贼偷了他的金币。

溺水鬼们从哪里打听到了这一切？实在难以想象！显然，他们在有月亮的晚上从水里出来过，并且从窗口朝农民库热伊卡的房中偷看过。

当苏赞卡在维斯瓦河边放牛的时候，溺水鬼便钻出水面，好奇地望着她。因为他们已经有好久没有见过心地善良、心里装满蜜糖的人了。他们点头磕脑，抓耳搔腮，在想怎样帮助苏赞卡。苏赞卡却没有见过溺水鬼，因为他们只要愿意，是可以变得让人看不见的。只要是在月夜，露水多的时候，溺水鬼们也会爬到牧场上来。那时，他们从这株花走到那株花，闻它的香味，往花萼里瞧，打着喷嚏。

有一次，在这么一个月明风清的夜晚，溺水鬼中的王自己跑到牧场上散步。他长得像个大癞蛤蟆，拄着权杖，摇摇摆摆地走着，一边按着头上的王冠，生怕它掉下来。每碰到一朵花他都要闻闻，然后打着喷嚏，抚摸着大肚皮。因为他已经很老了，很快就累了，于是坐在牛蒡叶子下，睡着了。

溺水鬼王睡着了，他不知道，太阳已经高高升上天空，牧场上的露水都干了。蜜蜂飞来，在他的耳边嗡嗡叫，老王惊醒了。埋怨说：“唉呀，唉呀！我现在怎么办呢？我这可怜的，现在可怎么办？”

苏赞卡在他附近放牛。她听见牛蒡叶子下的青草上有唠叨声，便走了过去，弯下腰，看见一只长得很丑的癞蛤蟆在哭，一边还在擦化了脓的眼睛。

“你为什么这样伤心，癞蛤蟆？”她问，“你肚子疼吗？”

“我肚子一点也不疼！唉呀！唉呀！”

“你头疼吗，癞蛤蟆？”

“我头不疼，只是我的露水干啦！”

“露水干了有什么要紧？在夜里又有新露水！”

“因为我不是癞蛤蟆，而是溺水鬼们的王，现在我走不到维斯瓦河里了。”

“你为什么走不到？维斯瓦河又不远！”

“唉，你不知道，苏赞卡，我们溺水鬼，只有在月明的夜晚，在有很多露水的时候，才会在牧场上行走。要是没有露水，我们就完了！唉呀，唉呀！……”他又唠唠叨叨地哭起来。

心地善良的苏赞卡对他说，叫他别哭，因为他的心碎了。把他送到河里去不是再简单不过了吗？

“你送吗？”

“我送，为什么不？”

“你不嫌我丑陋？”

“我为什么要嫌你？”

“因为我像只丑恶的癞蛤蟆！”

苏赞卡笑了，她小心地把溺水鬼的王托在手上，送到了维斯瓦河里。而这鬼王却是只非常丑陋的癞蛤蟆。她弯腰站在水边，小心翼翼地把他送进河水中。那时，维斯瓦河里乱成了一团，河水在打旋，担心害怕的溺水鬼们纷纷钻出水面。他们都以为他们的王被在牧场上觅食的鹤吃掉了。溺水鬼们整个水国一片哭声，水下的宫殿上挂出了黑旗表示深深的哀悼。他们还想把一个最老的溺水鬼选为新王。现在他们兴高采烈，因为鹤没有吃掉他们的国王，孤儿苏赞卡把他捧在手上送回来了。老王一触及河水，便立刻变成了真正的溺水鬼之王了，他头戴金王冠，手拿权杖，穿着红色的国王外套、缝得很精致的红色短裤，黄金的皮鞋，挺着个圆圆的大肚子。

“安静！”他朝大小溺水鬼们吱吱叫道。因为由于他的归来，水国里吵得比大集市上还热闹。所有的溺水鬼一起叽叽喳喳，简直像池塘里的蛙鸣。

“安静！”他非常威严地说，用权杖在水上拍了一下。

一片寂静，如同有谁在播下罂粟籽。

这时，国王低下他戴着金王冠的头，向苏赞卡深深鞠了一躬，然后说：“苏赞卡，最高尚的姑娘！请告诉我拿什么来酬谢你救命之恩！”

苏赞卡高兴地笑了，她说：“非常感谢你，可爱的溺水鬼王，不过，我不要任何奖励。”

溺水鬼们对苏赞卡的回答敬佩不已。最惊诧的还是国王，他困惑地用权杖搔起了后脖子。

“你想要钱还是珍宝，还是珍珠？”他问。

“非常感谢，”苏赞卡说，“我不要。”

“那么你想得怎样的奖励？”焦虑不安的溺水鬼王问。

“我想参观你们的水下王国。”

“同意！”国王叽叽叫着说，“既然你愿意进入我的水下王国，那就请你再赏个脸，给我昨天刚刚出生的溺水鬼王子当教母！”

“我很乐意！”苏赞卡说，“我只有一件事不放心。”

“什么事？”

“我到你的王国去的这段时间，谁照看我的鹅和母牛？它们要是有点闪失，我的主人就会打我，不给我饭吃。”

溺水鬼王用权杖搔搔后脖子，想了一会儿，然后说：

“不要担心，苏赞卡！我这国王脑袋不是当摆设的！”

因为他的国王脑袋不是为了当摆设，所以就派出溺水鬼去照看奶牛，不让它们下河，让它们在路边的牧场上吃草。又派出一批溺水鬼去照看鹅，不让鹅下河，以免河水把它们冲走。一切都安排停当了。

溺水鬼有的去放奶牛，有的去放鹅，而苏赞卡就跟着国王进入最深的水里。她一点也不害怕会碰到什么不幸。在河水深处，就是溺水鬼的王国，那儿有一座溺水鬼国王的宫殿。

宫里有许多房间，装满了黄金、白银、大理石、雪花石膏、钻石、珍珠和地毯。宝座是用黄金和钻石镶嵌而成的。从四面八方传来优美、甜蜜的乐曲，随着音乐声起，射进了明亮的月光。代替飞鸟的是周围有许多小金鱼游来游去，一些像太阳光那样闪着金光，另一些是深红色的，所有的鱼都有个宽阔的金尾巴，带着透明的毛边。那些小金鱼像是最漂亮的鲜花，宛如金色和深红色的菊花，看到这情景苏赞卡心花怒放。

溺水鬼王坐在宝座上，宝座旁边，在一个用蚕豆大的珍珠镶嵌的金摇篮里，躺着个小溺水鬼。这个大肚子婴儿，包在红色襁褓之中。婴儿手上玩着一只大贝壳，它发出音乐一般的声响。虽然一切都是这般华贵，但那婴儿还是像所有的溺水鬼一样丑陋。

“你把他从摇篮里抱出来，在他额上亲三次，把他搂在怀里。”国王对苏赞卡说。

苏赞卡从摇篮里抱起婴儿，在额上亲了三次，搂在怀里。突然出现了奇迹！……那个长得像小癞蛤蟆的难看的溺水鬼，变成了一个蓝眼睛的漂亮娃娃，只是手指是用膜连在一起的，像鸭子的蹼。

“你是个好姑娘！”国王满意地说，所有的小金鱼都在苏赞卡头顶上跳起了希隆斯克舞，那个舞名叫三人舞。贝壳吹出的音乐成了三人舞曲。非常优美。

“你是个好姑娘！”溺水鬼王又说，“现在我一定要奖励你的金子般的心。我知道，你的主人打你，饿你。如果你愿意，只要我对我的侍从说一个字，他们就会在他酒后回家的时候，把他拉下维斯瓦河，把他淹死。你愿意吗？”

“不，国王！我不愿意，我请求你，别这样做！”姑娘请求道。

国王又是敬佩不已，又用权杖去搔自己的后脖子。所有的溺水鬼都惊得张大了嘴巴。那些跳舞的小金鱼一齐瞪着鼓眼睛望着苏赞卡，它们也异常惊讶。

“如果你不愿意，那就不！”国王说，“我衷心感谢你，苏赞卡，感谢你救了我，感谢你给小王子当教母。现在你可以回到地上去了！啊，不！”他想了起来，“等一等！如果你不肯让我的侍从把你的主人淹死在维斯瓦河里，那我就用黄金和钻石奖励你的好心，你随便拿吧，要多少拿多少！”他用权杖指着一个装满黄金、钻石的大箱子说。这箱子里射出来的光芒使苏赞卡只好眯起了眼睛。

“谢谢你，国王，既不能用黄金、也不能用钻石来报答心，只能用心来报答。因此，我不要你的黄金，也不要你的钻石。”

因为国王无法理解苏赞卡的话，只好用权杖搔后脖，所有大小溺水鬼都抓耳挠腮。金鱼又朝姑娘瞪起了他们的鼓眼睛。后来国王对他的一名侍从说：

“去给我把御前哲学家找来，让他解释清楚这姑娘的回答。”

哲学家也是个溺水鬼。与众不同，他鼻梁上戴着眼镜，而且很瘦，很纤细。他腋下挟着本大书。他打开书，查了许久，寻找对姑娘回答的解释。他终于找到了，便说，在他的智慧经书里写得有，说是苏赞卡有一颗充满蜜糖的金子的心，因此才像她回答过的那样回答。

“可她回答的是什麼，我已经忘记了。”国王说。

“她回答说：对心，即是对高尚行为，不能用黄金或钻石来报答，而是要用心，也就是要用高尚行为来报答。……”

“啊哈！”国王松了口气，因为他已经明白了一切。随之，宫中所有的大小溺水鬼都同样说了声：“啊哈！”

金色的和深红色的小鱼也想说一声“啊哈”，只是，它们不会说话，它们嘴里只飞出了许多银色的气泡。

后来国王率领全宫老幼把苏赞卡送到王国边界。苏赞卡说：“啊，溺水鬼国王，当我走到你的王国的边界的时候，我想起了一件事，我想对你提出个请求。”

“我听着，苏赞卡，你说罢，你有什么请求？”国王说。

又是一片寂静，仿佛有人播下罂粟籽，因为大家都想听听苏赞卡请求什麼。苏赞卡说：“你瞧，国王，维斯瓦河年年泛滥，夺走堤岸，夺走人们的田地，人们受到损失。请你让维斯瓦河再也不要欺负他们吧！我只有这个请求，国王！”

国王又是惊诧得用权杖搔后脖子，他没有预料到这样的请求。姑娘不是请求黄金、钻石，不是请求报复她的坏主人，而是请求让维斯瓦河不再欺负人。

“照你的请求办！”国王说，点一点权杖。于是溺水鬼们把苏赞卡送上河岸，姑娘重又放牧奶牛和鹅，直到黄昏。

晚上，她喝过白开水吃了干面包，就到牛栏去了。她躺到自己的破草垫子上去睡觉了。

她一觉睡到大天亮。但是，早晨醒来的时候，觉得她睡得不太舒服，似乎垫子上的干草变硬了，发僵了。她一看，惊愕得抱住了脑袋！要知道那干草已经不是干草，而是黄金，每一根草都是黄金！奶牛也都惊诧不已，叫着：

“哞！哞！哞！”

鹅也来了，伸长了脖子，惊讶地叫道：“咯！咯！咯！”

主人听见牛叫和鹅叫，以为是黄鼠狼跑进了牛栏，绰起一根粗棍子就往牛栏跑。跑进去一看，吓得一下子坐到了地上。哎哟哟！瞧呀！全是黄金！满垫子金草，每根干草都是赤金！……他抓起一大把，但他手里的金草立刻变成了普通的干草。他试了一次，两次，三次，每次都一样。抓起黄金变干草。他一扔下立刻又变成了黄金。

“是什么魔鬼的法术？”他嘟哝道。

“这不是法术，主人！”苏赞卡说，“这是溺水鬼们报答我救了他们的国王……”

“你说什麼？国王是怎么回事？”

苏赞卡讲了经过，讲了她怎样在溺水鬼国王那儿当教母，讲了她怎样请

求国王让维斯瓦河不要年年泛滥，不要欺负人……她把一切都讲了。

主人犯上了愁，跑回去数自己箱子里的金币。数着，数着，总也数不清。他心想，要是他也碰上了这样的运气，也能弄到一个金草垫子就好了。

有个国王得知了苏赞卡的事，就派了使臣来找她，要她嫁给王子。苏赞卡同意了，因为她想，将来她成了王后，就能给人们做更多的好事。她带着金草垫子上了国王的轿式马车，到国王的宫殿去了。

后来那儿举行了盛大的婚礼，再后来苏赞卡当上了王后。

她的前主人却愁白了头，因为他没有这样一个金垫子。每逢月夜，而牧场上又有许多露水时他便一大早就到草地上去，寻找溺水鬼的老国王。他预料，能找到在牛蒡叶子下睡觉的老国王。他找呀，找呀，终于有一次他听见牛蒡叶子下面有哭声。他匆匆跑了过去，见到一只丑陋的癞蛤蟆。癞蛤蟆哭着说它发生了不幸的事，说它是溺水鬼的国王，恳求他把它送回到河里去。

那农民厌恶癞蛤蟆。吐了口唾沫，拿出了小手帕，用它把癞蛤蟆托着，送到了河里。他不是把癞蛤蟆轻轻地移到水中，而是厌恶地把它扔了下去。

癞蛤蟆刚一落到河里，就变成了头戴金王冠、身穿红外套、手执金权杖、脚登金皮鞋的国王。水里一片欢腾，所有大大小小的溺水鬼都非常高兴，因为他们的国王又回到了他们的水下王国。国王站在农民面前，摘下王冠，鞠躬致敬，然后问道：

“你救了我，把我送回了河里，我怎样报答你呢？”

那农民等待的就是这个。于是他高兴地大叫道：

“啊，王中之王呀，你怎样报答苏赞卡，就怎样报答我吧！”

“哼，我们走着瞧！”国王说着便在水中消失了。随之，大大小小的溺水鬼统统消失了。

农民回家便往袋子里装干草做成床垫，放在箱子上，箱子里装的是金币。到了晚上，他就躺在那个垫子上，心里乐滋滋的。因为他相信早上醒来时睡的就不是干草而是黄金！……

他睡呀，睡呀，直睡到太阳升上天空的时候才醒来。他摸了摸草垫子，又朝里面看了看，没变！没有黄金，只是普通的干草！

他伤心极了，怎么他的垫子就不是黄金的！他决定去让自己的心乐一乐……不，他没有心，只有一个白菜头！他决定让自己胸膛里的那个白菜头乐一乐，就去数箱子里的金币。他打开箱子，吓傻了，箱子里他看见的不是金币，而是切碎的干草。袋子放在箱子上，袋子里也是切碎了的干草！没有了金币！

他现在已经没有金币，家里只有贫困。

传 奇

神 牛

[中国]

王家庄到九九县城五十里路，庄前那条百尺河，就是从县城那面流过来的，发大水的时候，浪滚翻天的，哗哗地可惊人，不是庄前那神牛石挡住，大水就会冲了庄子啦。

嗨，那块神牛石也真是古怪，又不连山，却独独地凸出那么块黄澄澄的石头来，它多像一只牛的样呀，角呀，身子啦，都能分得清楚。老远看看，威威武武地在那趴着。

说起来，是有个故事的，这也是古年间的事了，传到如今也不知多少年啦，先说为什么叫九九县城吧，那城的城墙只有九十九尺高，城外的百尺河呢，嘿，里面有条泥鳅精，那年也把浪头搅得百尺高。从前作官的，不管老百姓死活，藉着这个多刮些钱是真的。

有一年，皇帝又派了一任官来，这个官到了任以后，先围着城墙看了看，老百姓寻思，这次可好了，也许能把城墙修高了。

唔，谁也没打算到，县官把衙门拆了，加高了地基，重新修盖了起来，自然他只是动动嘴，一切使费都是从老百姓那刮来的。那阵，这一县除了纳官粮、官银以外，每年还得摊派许多修城墙的钱，这任县官更看上了这一份进项。一年、一年的，银子堆起来也成垛了。城墙呢，还是九十九尺高，银子当然是进了县官的私库了。城里的人，每年得遭一回灾。水火无情呀，遇上了那个水灾，连屋带东西全完了。

人到急啦，无路找路走啊，都上龙王庙里，去烧香磕头，可是什么事也不顶，谁都愁的要命。

有一天，一个老汉来到了庙前，招呼起来：“大伙别信这个啦，要好，你们都把碎铜送到我那里，我有法子。”

有人认得这是本城铸铜像的老匠人，说起来，他的手艺是天下第一啦，不管铸起桩什么铜像，就跟活的一样，究竟他下了多少工夫，费了多少心血，谁也不知道，只听人家说，他的屋里常成宿地亮着灯，看不得他手艺好，挣来的钱，都纳了官项啦，你想想，吃穿都顾不上，是舍不得点着灯睡觉的，他就是成宿地在做活呀。

越说就说成神话啦，都说，有一天黑夜，有人打老匠人窗外路过，听到屋里说话，一寻思，他又没有家口，半夜三更地和谁拉呱？仔细一听，是跟他铸起的那些铜像说话呢。还有人说，半夜里常听到他铸的那匹千里马，咳嗽地叫唤。有人问起他来，他不说什么，只捋着胡子笑笑。大伙都知道他是好心人，都信服他的话，也不问他要铜做什么，有的把洗脸的铜盆送去，讨饭的要到一个小铜钱也都送去，嗨，什么铜物都有，大闺女、小媳妇的铜手镯，小孙子、小外甥的百家锁，不几天就凑了那么一大堆。老匠人把门关起来，谁他也不见，一直过了七七四十九天，那天半夜里，听到他的屋里，有一头牛“哞！哞！”地叫了起来，叫的声音可大啦，全城的人都能听得见。

拉呱：就是“谈话”的意思。

第二天，他把门开开了，一只铸好的铜牛站在屋子当央，金晃晃的把屋子都照亮了。去看的人山人海，没一个不惊奇的，都说：“活牛也不过这么精神，看那眼，看那角，那蹄腿，那你也活像就要跑的一头牛呀。”那身皮毛，看去是那么柔软光滑，一摸，却是冰凉冰凉的。

出了这么一桩大事，衙役、狗腿子很快地报告了县官，县官一听，也盘算出这个东西有大用处，他想把铜牛送给皇帝，可能买得自己加俸进禄，便一声吩咐，叫把铜牛抬去。

那些衙役、狗腿子一窝蜂的拥去了，进了屋里，把老匠人的东西先抢光了，才去抢铜牛，可是铜牛好似生根样的站在那里，抬也抬不动，掀也掀不动，老匠人站在一旁，气呼呼地看着不做声。

一个衙役又去报告了县官。

县官惊奇地说：“还有这种事吗？”坐上了轿，吆吆喝喝地去了。

到底是县官坏主意多，他把老匠人叫到跟前，好言好语地说道：“你给我能运走这铜牛，赏给你三百两银子。”

老匠人说道：“县官老爷，实话对你说了吧，这是全城老百姓的铜牛，就是银子堆成山，我也不卖呀。”

县官一看用软的不行，马上变了脸喝道：“你想造反吗？不运走铜牛，就把你带到衙门去。”

到了大堂上，老匠人也不下跪，也不说话，县官怎么问，他连腔也不答。

县官把惊堂木一拍，叫动起刑来，老匠人不但没哀告，连哼一声也没哼，县官看看没法治他，把他关进牢里去了。

什么法也用到了，铜牛还是搬不走。它好像生根一样地长在那里。

这一年夏天，又下了若干天雨，百尺河里，滚滚的黑浪头，眼看就要漫进城墙，城里真是翻了天一样，孩子哭，大人叫，找不着个地方躲。

“哞！哞！”铜牛叫了，叫得全城都能听到。它再不是那个像在那里生了根的铜牛啦，毛皮闪亮闪亮的，两眼跟灯笼一样，尾巴一撅，一溜闪光的向城墙上冲去了。这阵，浪头已经要打进城墙了，泥鳅精在水里翻腾着乌黑的身子。

神牛冲上了城墙，嘴伸进水里，只一阵的工夫，就把水喝下去了。泥鳅精尾巴再甩的高，也搅不起那么高的浪头来了。

水下去了，那神牛又回到老匠人的屋里，它又是铜牛的样子了。又是生根样地站在那里。

这年，大水没有漫进城来，县官却还是照常要那份修城墙的钱，可是他怎么打呀、抓呀的，百姓也不往上缴，都在背后说：“咱们匠人老爷爷，给铸出神牛来，再也不怕大水了。”这话也传到县官的耳朵里。他气的肚子都要鼓破了，咬牙瞪眼的叫把铸铜像的老匠人提上大堂，号令下去，斩首示众。

县官刚刚说完，只见地动屋摇，原来是铜牛叫了一声，真好像霹雳那么响，衙役、狗腿子都吓慌了，腿一软堆萎在地上。老匠人却好似一根高大的石柱样的立在那里。

县官也吓的脸成了土色，却还硬着嘴说：“把这妖人，推出斩首。”

话还没说完，“哞！”山崩地裂地又是一声牛叫，震得县官的耳朵嗡嗡地响，身子也抖做一堆儿，好几个人才把他扶到后衙里去，他只得把老匠人再下到牢里。

县官终于搜寻出一个毒法子来，把麦穰搀上石灰，装了成千上万的麻袋

包。

第二年的夏天，大水又眼看着流进城墙来了，铜牛又变成神牛冲上了城墙，把嘴伸进水里喝了起来。

衙役和狗腿子们也跟着赶了来，把装着麦穰和石灰的麻袋包扔下水去。

神牛“咕咕”地喝着水，喝着喝着叫麻袋包塞住了嗓子眼啦。

泥鳅精趁空搅着黑浪，翻腾着进了城墙，衙役、狗腿子都向高高的衙门跑去，神牛仰着头，两只眼睛把水面都照明了，从后面追了去。

县官、衙役、狗腿子都躲进了衙门，神牛只三角两角就把衙门的屋全都撞翻，坏蛋们都砸进水里去了。

它在水里来来往往的，终于救出了老匠人，那两只角好似两只手样的把老匠人托在水面上，随水漂了下去，石灰在它嗓子里烧了起来，越来越没有力气，随水漂了五十里，它把最后的劲都用了出来，爬到了岸上。

慢慢地它化成石头了，老匠人痛心流了一阵泪，他舍不得离开它，便在旁边盖了一座小屋住下。

小屋现在是没有了，不过在牛身边的一块石头上，还留着他的脚印。嘿，这遍方的人，谁也忘不了他。那神牛虽说化成石头啦，却还是那么黄澄澄的，威威武武趴在那里，角呀，身子呀，都能看得清楚。

名医拜师

[中国]

浙江省有个张孝廉，和一个同伴一起进京参加科举考试。他们雇了一条船。一天当船行至江苏省的苏州，张孝廉却突然得病了，而且哼哼呀呀病得着实不轻。同伴忙叫船家将船靠岸，并上岸叫来一乘轿子，将孝廉送到名医叶天士家去治疗。

叶天士见来了重病人，又是切脉，又是看舌苔，诊断了很久才说：“你的病是感冒风寒，吃我一副药就会好的。不过，此刻你准备到哪里去呀？”

同伴忙代孝廉回答：“我们俩人一同去京城参加礼部主持的考试。”

叶天士闻说，长长地叹息一声：“唉，可惜呀，先生您可快完了！”同伴大吃一惊：“您，您可不能乱吓唬人哪！”

叶天士平静地说道：“这一次进京途中要舍弃船而走陆地，非要患消渴症不可，在陆地上得了这种病就无药可救了，从脉络的方向看，先生的寿命过不了一个月。依我之见，你们还是快点回去吧，这样身后的事情还来得及准备料理。”说完，就给孝廉开了一剂药方，并让门徒将此病例登记在册。

孝廉回到船上，眼泪止不住扑簌簌直往下掉，他哽咽着对同伴说道：“我只能告辞返回家乡，祝您路途平安，看来此去将与您诀别……”说着眼泪又如雨下。

同伴万般心酸，一面只得安慰孝廉：“这是当医生的惯伎，靠它来发财的呀。再说，叶天士也不过是这地方的名医生，又不是神仙，为什么要这样当真呢？”

经同伴劝慰，孝廉稍稍放宽了心。当下煎药熬汤，服用后，第二天果然药到病治，浑身轻松自如。于是同伴怂恿孝廉，继续进京赴考。孝廉虽同意，但心里却很忧愁。

船行到江口，风急浪大，不能再向前了，只得停船，待风止后再启航。这里靠近金山寺，在船上憋得慌，同伴提出上岸游览，孝廉应允一同前往。

到了金山寺，他们看到山门前面挂着一块和尚行医的牌子。孝廉想到叶天士替自己的诊断，很为自己的生命担忧，于是决定去拜访和尚，请和尚为自己说说病情。

禅房里，和尚客气地接待了孝廉，稍事歇息后便为孝廉诊断看病。切过脉，看罢舌苔，和尚问道：“先生您准备到什么地方去？”孝廉答道：“进京赴考。”

和尚皱紧双眉说道：“这——恐怕来不及了。”

孝廉只觉两耳轰鸣，一阵晕眩。

和尚继续说道：“这一去要在陆地上行走，消渴病就要发作，您的寿命不过一个月，怎么还要出远门呢？”

孝廉懊丧地说道：“这么说来，我的病真的无药可救了。”他把请叶天士看病的经过说了一遍。

“不，不！”和尚纠正道：“此乃实在荒谬啊。药如果不能治病，医道这一行怎么会流传至今呢？”

孝廉听和尚言出有因，急忙双膝下跪：“请师父救我一命。”说罢连磕三个响头。

和尚忙把孝廉搀扶起来：“不必，不必。先生登上陆地走的时候，只要记住前面王家营，那里有的是秋梨，您用车装上一百斤秋梨，渴了的时候就吃梨，千万不喝茶；饿了的时候就吃蒸熟的梨，千万不吃饭。您把一百斤梨吃完了，毛病也就好了。”

孝廉再三拜谢过和尚便出了禅房，心情顿觉舒畅了许多。他们的船行到清河，只得登上了陆地，果然孝廉的消渴病大发作，急忙照着和尚的话去做，渴了吃梨，饿了吃蒸梨，到了京城，身体竟然格外健康。

孝廉参加科举考试未被录取，他不忘和尚救命大恩，返回路上又来到金山寺。他带了二十两银子和京城里的特产去拜谢和尚。和尚收下了礼物，却拒收银子，说：“先生路过苏州城，请再去找叶天士看看病，如果说没有病，就用他以前说过的话问他；如果问谁治好了您的病，就告诉他是我老和尚，这样就远远超过了您送给我的厚礼了。”

孝廉告辞了和尚，来到了苏州，他再去请叶天士看病。叶天士看后说：“你没病！”孝廉使用他以前的话问他。叶天士让门徒查对了病例记载册子，果然和他说的相符。于是脱口而出道：“奇哉怪矣，你遇到神仙了？”

孝廉说：“是佛爷，不是神仙。”接着便把请金山寺老和尚治病的经过告诉了叶天士。

叶天士听罢，当即摘下行医牌子，把徒弟们打发回家，自己更改姓名，换上佣人服装，去金山寺投奔老和尚。

老和尚答应了叶天士的请求，让他在左右服侍，一边学习医术。叶天士看到老和尚治过一百多病人后，觉得自己的医道和老和尚也不相上下，于是向老和尚要求道：“师父医道弟子已有所领悟了，让我代您开方子吧！”

老和尚点头答应。叶天士便开出方子递给老和尚看。老和尚说：“你学得和苏州的叶天士不相上下了，可以挂牌行医，不必依赖我老和尚了。”

叶天士说：“弟子恐怕像叶天士那样耽误人家性命，因而医道上必须精益求精，要做到万无一失才成啊！”

“说得好！”老和尚大为赞赏，“这话已经超过叶天士了。”

一天，寺中抬来了一位垂危的病人。他的肚子肿大得像怀孕的妇女，常常闹肚子疼，最近痛得愈加厉害，奄奄一息。

老和尚诊断后，让叶天士诊断开方，叶天士用的头味药就是砒霜三分。老和尚一见，笑了：“用得妙！不过，你所以还不如我，原因也就在此，你过分谨慎了。这个方子必须用砒霜一钱，才能让病人起死回生，消除病根。”

叶天士害怕了，握笔的手颤抖着，不敢下笔：“师父，这个病人只是肚子里有虫子，三分砒霜杀死他肚子里的虫子足够了，用多了病人怎么受得了？”

老和尚说：“既然你知道虫子，可是你知道虫子的大小吗？这条虫子已有二尺多长了，用三分砒霜只能使它暂时昏眩，以后一定要发作，到时再犯病，再用砒霜，虫子已产生抗药作用，就无法再救人了。如今用砒霜一钱，使虫子死掉，消除后患，有什么不好呢？”叶天士听和尚说得在理，急忙拿出砒霜放在病人口中用水服下。老和尚对来的那些人说道：“快抬回家去，晚上拉屎的时候一定会拉出虫子来，让我的徒弟跟你们去看情况。”

到了晚上，果然像老和尚说的那样，病人拉出了一条大虫子。叶天士用竹杆挑着虫子观看，足有二尺多长。病人已经苏醒，闹着要吃东西。按着老和尚的指点，叶天士让病人吃人参茯苓粥，过了十来天就全好了。

叶天士对老和尚心悦诚服，他把自己的真实姓名告诉了老和尚，请求他多多指教。老和尚想到叶天士虚心好学，便给了他一册医书让他回家去。从此，叶天士医术愈加高明，在他面前没有什么疑难病症。

韦杰等 编

涌泉宝珠

[中国]

长安城里有一座有名的寺院，这是唐睿宗李旦登上皇帝宝座后建成的，他还特意赠给寺院一颗宝珠，说是价值亿万钱，让和尚们收藏在仓库里，留作家底。

和尚们接受了皇上的恩赐，但细看宝珠却实在太平常了，几乎跟一块普通的小石头没有两样，因为是皇上所赐，于是把它放进一个柜子里，和其它财物一般看待。

许多年过去了。

唐玄宗天宝十年，大安国寺的和尚们要搞一次规模盛大的诵经敬佛活动，急需用钱。他们打开柜子，检查有什么值钱的东西，结果发现一只小匣子，上面贴着一张颜色发黄的封条，写着：

“宝珠，值亿万钱！”

和尚们见了，一个个咧嘴直笑，高兴得了不得。急忙打开匣盖，却又不禁大失所望，所谓宝珠，只不过是一块红色的小石头，跟普通石头不同之处是在暗处能发出微弱的光。然而，凭这一点儿微弱的光就称得上是颗宝珠，就能值亿万钱吗？和尚们晃动着光秃秃的脑袋，连连唉声叹气。

和尚中忽然有人提议：“既然封条上写着是颗宝珠，能值亿万钱，不妨拿到集市上试试看，到底能值多少钱？”

这个提议立刻得到了和尚们的赞同，他们派人把珠子拿到集市上去，委托一个珠宝商出售，又留下一个和尚监卖。

第一天过去了，珠子根本无人问津。

第二天，一个有钱人注意到了这颗珠子，但一听价钱，吓了一跳。拿起来仔细察看，不由得嗤之以鼻：

“这算什么珠宝！跟一块普通石头没什么两样。要这么高价钱，想必是你这和尚穷疯了吧！”

四周围拢来许多人，发出一阵阵嘲笑声：“哈哈！”“嘿嘿！”

监卖的和尚难堪极了，他想争辩几句，但是头都不敢抬起来。

又过了十来天，仍然不断有人来看这颗“宝珠”。当他们亲自验证这颗珠子外表虽普通，但夜里能发光时，有人就愿出几千钱买它了。

这样又过了一些日子，消息传开，来看珠子的人越来越多了，出价也就逐渐增高了。

一天，集市上来了一个外国人，东瞧瞧，西看看，说是要寻觅宝物。当他见到大安国寺的宝珠时，先是愣怔怔地站着，两眼死死地盯住宝珠，随后便手舞足蹈起来，连眉毛、胡子都不停地颤动着。他双手捧起宝珠，小心翼翼地顶在头上，嘴里叽哩呱啦了一番。

翻译向珠宝商打听珠子的价钱。

监卖和尚见来了识宝人，急忙答道：“一亿万。”

翻译向外国人报了价钱，外国人不由得愁眉不展起来，他双手抚弄着宝珠，连连叹息、摇头，许久才依依不舍地离去。

第二天一早，那个外国人又来到了集市上，翻译向监卖和尚说道：

“外国客人说了，这颗宝珠确实值亿万钱，可是因为他出门时间长了，

身边只剩下四千万钱了，他很想买这颗珠子，大师父是不是便宜些卖给他算了？”

和尚一听，外国人愿出四千万钱买下这颗珠子，比起国内那些有钱人出的价钱不知要高出多少倍呢，他急忙带外国人去见寺院的住持和尚，住持和尚听外国人愿出这个价，顿时眉开眼笑，一口答应下来。

当天下午，外国人给寺院送来了四千万钱，住持和尚就把珠子交给了他。临走的时候，外国人通过翻译向住持和尚一再表示歉意，说是没有给足价钱，贱买了宝珠，很是过意不去。

在场的和尚们为珠子卖得了好价钱一个个欢欣鼓舞，可是他们又觉得奇怪，这外国人为什么如此看重这颗石头呢？

于是，和尚们纷纷问道。

“您是从哪个国家来的？”

“这颗珠子到底宝贵在什么地方？”

“您买这颗珠子派什么用场？”

通过翻译，外国人向众和尚道出了买珠子的原委：

原来这颗珠子确非寻常之物，本名叫涌泉宝珠，有着极大的用途。行军打仗时，只要掘地二尺深，把珠子放进坑里，立刻就会有泉水突突地涌出来，碧澄清甜，可供几千人饮用。把珠子取出来，水就不再往外冒。有了这颗宝珠，行军打仗就不愁没水喝。

外国人来自大食国，还在贞观初年大食国就和大唐帝国通好，大食国国王把宝珠送给了唐太宗李世民，后来大食国几个后代国王都非常想念这颗宝珠，很想得到它，因为这样的宝珠在世界上实在太难找到了。于是通告全国：谁能把这颗宝珠找回来，就让谁做宰相。外国客人全家几代人连续找了七八十年，今天终于找到了，他太幸运了，高兴得几乎发疯了。

和尚们听了外国人的一番述说，了解了宝珠的用途，纷纷赞叹不已；可是也有人持怀疑态度，这外国人说得太神了，莫不是吹牛大王？当即有和尚拿来了铁锹，要求外国人实验。

外国人望着四周围着的和尚，明白了他们也想一睹宝珠神效的愿望，他笑了笑，让那和尚就地掘下去二尺深，然后把珠子放进坑底。果然，只一会儿时间就有水慢慢从坑底涌出来，越涌越多，终于成了一股泉水，颜色清亮透明。

和尚们见了，抢着把手伸进坑里，捧起水来就喝：哟，清凉凉！甜津津！

和尚们意识到了宝珠的真正价值，聚在一起，议论纷纷：

“这珠子真太宝贵啦，恐怕连一亿万钱都不止吧！”

“这是无价之宝，可是我们只要四千万钱就送给人家了！”

“这是老祖宗传下来的宝贝，我们怎么能随便卖掉呢？”

“这是国宝，我们不能卖！”

“对，我们不卖了！”

和尚们大发了一通议论，最后取得一致意见，宝珠不卖了。可是他们转过脸来寻找外国人时，那外国人却早已不知去向；再看坑里，已无泉水，那宝珠也早被取走了。

和尚们急忙走出寺院，四处打听外国人的下落，可是终于未能找到。

失却了宝珠，大安国寺的和尚们一个个痛心疾首，后悔不已。然而，悔之毕竟晚矣，至今那宝珠也未能找得回来。

韦杰等 编

巧破珍宝案

[中国]

武则天当上了皇帝后，对自己的亲生女儿——太平公主更是百般宠爱。太平公主平时喜爱玩赏珍宝，武则天就经常派人去为女儿四出搜集各种稀世珍宝。

一天，母后又赐给太平公主两盒珍宝，价值二万多两黄金。

过了一段时间，公主又想起了这两盒珍宝，想再玩赏一番。可是，当她打开宝库的时候，却再也找不到这两盒稀世珍宝了。公主哭哭啼啼急忙向母后禀报，武则天一边安慰女儿，一边立即宣召洛州长史，命他三天内一定要将盗贼捕获，否则以死罪论处。长史听罢，吓得冷汗直流，他急忙传令给他属下的所有县级治安长官：“两天内抓不住盗贼，判死罪！”

各县尉听了这道命令，一个个吓得两腿发抖，面无人色，他们命令自己的部下和各乡的治安官吏：

“一天内抓不住盗贼，判死罪！”

县尉下属和各乡治安官吏接到命令，一个个面色蜡黄，觉得死期已经来临。

那天，有一个县的几个吏卒在街上游来荡去，眼见得太阳偏西，根本未见盗贼踪影，一个个长吁短叹，悲哀自己挨不过多少时辰了。正在这时，只听一个吏卒惊喜地叫了起来：

“快看，我们有救啦！”

其他几位吏卒正感到莫明其妙，只见前面走来一个人，此人不是别人，原来是湖州的别驾苏无名，他是缉拿盗贼的行家。吏卒们脸上顿时有了气色，他们一阵嘀咕，便一拥而上，不由分说驾起苏无名就跑。

苏无名还没弄明白是怎么回事，已经被吏卒们拥到了县衙门。吏卒们向县尉报告：“我们把盗贼抓来了！”

县尉正在发愁，听说抓到了盗贼，顿时脚下来劲，命令将盗贼带上来。苏无名登上台阶，县尉仔细观察，发现来人丝毫不像盗贼，忙迎上前去问是怎么回事。当他知道站在眼前的竟是大名鼎鼎湖州别驾苏无名时，顿时气急慌忙，恼火万分：

“饭桶！你们这群饭桶！竟敢把别驾当盗贼！”

苏无名听着，笑了笑说道：“请您别生气，他们这样做恐怕也是迫不得已吧。我在湖州缉获盗贼出了名，他们是让我来帮助捕盗的吧？”

县尉一听，怒气顿消，急着问苏无名该怎么办。苏无名沉思片刻说道：“我们一起到州府去，向长史做个报告。”

长史听说来了缉盗行家，不由得笑逐颜开，他拉住苏无名的手说道：“我这条老命托付给您了，您大胆地去干吧！”

“不，动手之前请您带我去见皇上，抓住盗贼还需要皇上的配合。”苏无名不紧不慢地说着，显得满有把握。

无奈，洛州长史只得向武则天作了报告，为了抓住盗贼，皇上应允召见苏无名。望着貌不出众的苏无名，武则天问道：“你真能抓住盗贼吗？”

苏无名不慌不忙答道：“我能抓住盗贼，但是请皇上答应我三个条件：一、立即命令州府和各县停止捕盗；二、州属各县的捕盗人员都由我亲自调

遣；三、给我十天时限，到时交不出盗贼，追不回公主珍宝，愿以欺君之罪论处。”

武则天听罢，将信将疑，但事到如今只能死马当作活马，答应了苏无名的要求。

苏无名领旨后，立刻通知所有捕盗人员：一、停止捕盗；二、不再议论公主失盗之事。各县捕盗人员个个欣喜万分，感激苏无名为他们免除了死刑，但是他们摸不清苏无名葫芦里装的是什么药，一个个为他担着心。

一天、两天平静地过去了，五天、七天依然过得很平静，一直到了第十天，苏无名才把所有归他调遣的吏卒召集到一起，对他们说道：“今天是寒食节（清明节前一天），你们都打扮成普通老百姓，五个人为一组，在城的东门和北门两处地方等着，发现十几个穿丧服的人相继出了城门，朝坟地方向去时，一部分人就跟上他们，并随时派人回来向我报告动静。”

按照苏无名的安排，吏卒们分成若干组在两个城门口等着。果然，不一会儿有十几个穿丧服的人相继出了城北门，朝坟地方向走去。他们赶紧派人骑马奔回来向苏无名报告，然后一些人悄悄地跟了上去。

苏无名听了报告，即刻赶到城门口。这时去坟地的人已经回来了，他们报告说：“这些人走到一座新坟前，供上祭品以后就大哭起来，可仔细听听却听不出他们哭的是什么，也不见哪个真正伤心。过了一会儿他们就把供品撤了，围着新坟转来转去，相互间还暗暗发笑。”

“对！这些人就是盗贼，快把他们抓起来！”苏无名一挥手下达了命令，随即自己也跟着出了城。

新坟前，那些上坟人全被戴上了手铐，可是他们并不服气，有几个人还高声嚷嚷，责问凭什么抓他们。

苏无名来到坟前，二话没说，令手下人掘开坟墓。墓顶刨平了，露出了棺材。苏无名又令打开棺材，撬开棺材盖，大家一看，果然里面装的都是珍珠、美玉，各种各样的宝贝。那些人顿时没有声息，一个个软瘫在坟地上，脸色像死灰一般。

苏无名如期抓住了盗贼，武则天大喜过望。奖赏给了苏无名不少黄金和丝绸，还把他的官衔提了两级。在庆幸女儿珍宝失而复得的同时，武则天对苏无名的捕盗本领表示奇怪，居然在第十天抓住了盗贼。

苏无名有条有理地向皇上作了分析：

“我没什么超人的本事，只不过平时多注意观察罢了。那天我来到京都，正碰上这伙人出殡，我发现他们的样子鬼鬼祟祟，而且出殡的行列和一般的也大不相同，我就怀疑他们有问题，棺材里装的可能是赃物。当时我急着办事，也就没能跟踪上去。随后我就听说了公主失窃珍宝的事儿，我想肯定与这伙人有关，今天寒食节，正逢上坟的日子，考虑到这伙人必定出城，借此机会转移赃物，于是我就做了布置，派人跟踪出城，了解了埋赃地点；盗贼哭声并不哀痛，进一步证明墓里埋的不是人；他们绕着墓走，暗暗发笑，这是庆幸墓完好无损，赃物没被人发现呢！”

武则天听得入了神，不由得连连点头称是。

接着苏无名话锋一转，郑重说道：“皇上，如果按照您原来的命令办事，州县大张旗鼓、匆匆忙忙搜捕盗贼，他们一定会狗急跳墙，不顾一切取出赃物，逃之夭夭；而州县失去捕盗线索，不少吏卒就将惨遭不幸。现在我们暂停追查，盗贼精神上放松了戒备，然而我们皮松肉紧，盗贼就必捕无疑。”

武则天本是胆识惊人，孤傲自大，此刻听了苏无名这个小官的一席话，不由得脸色绯红，露出了惭愧的神色。

男孩和熊妈妈

[保加利亚]

离村子不远的山中居住着一只贪婪的熊妈妈。她总是袭击每一个过路的行人。她不让任何人到山里干活，还常常下山骚扰，偷偷地走进村子，一会儿抓牛，一会儿追马，一刻也不停，弄得家家鸡犬不宁。

村民们既不敢下地，也不敢将牲口赶到牧场，这都是因为熊妈妈太凶暴了。怎么办？于是大家决定想办法捕捉这个坏蛋。人们用铁器赶她，放猎狗吓她，但是毫无结果。

有一次，一个牧童来到村子里。这个男孩看到村民们都愁眉不展，就问道：

“善良的伯伯叔叔们，你们有什么疑难事吗？”

村民们给男孩讲了熊妈妈如何如何作恶，男孩听后就说：“我要去抓住她。”

“请你不要自吹自擂！”人们对牧童说，“我们村里的年轻人，哪个不比你身强力壮，哪个不比你勇敢，他们也没有办法能够捕获熊妈妈！更何况你还是个孩子。”

“也许是这样。”男孩说，“这件事不仅仅是靠力气和勇敢，为了对付熊妈妈，还需要一点其他什么，我向你们发誓：我不但要抓住熊妈妈，还要将一只活着的熊带进村子。”

“简直是个小疯子！”

“你不要太早忙着夸口！只有在你将熊妈妈活着带来时，我们才会信服。”

“好吧！”牧童说完就径直前往熊妈妈居住的山中去了。

熊妈妈和熊儿子住在一间荒废了的牧人住的木头房子里面。小男孩悄悄地走近了小木房，找了一个有缝隙的地方朝里面看了看，仔细地听了听，没有什么声息，显然熊妈妈不在家。他就大胆地去敲门了。“嘭、嘭、嘭！”熊儿子爬到门口开门一看，见到一个小男孩，问道：

“喂！小男孩，你到这儿找谁呀？难道你不害怕我的妈妈会吃掉你吗？”

“我害怕，我害怕。”男孩回答说，“但是有什么办法呢！饥饿逼得我忘掉了害怕。我是一个孤儿，我到各个村子走动，我被雇给人家放牧，就这样来养活自己。现在人们都害怕你的妈妈，不敢把牲口赶到田里，这样我就无事可做了。我非常感谢你，请给我一点什么可吃的，然后我就讲故事给你听，作为对你的答谢。”

小熊看到男孩怪可怜的，给了男孩一些食物。男孩吃完东西，就给小熊讲故事。故事一个比一个有趣，当讲到最精采的地方，小男孩突然闭口不说了。

“讲呀，快讲下去！”小熊请求男孩说。

“不，我该走了。”男孩说道，“如果你的妈妈回来见到我，会吃掉我的！”

要知道小熊是那样的喜欢听神奇的故事，以致不想同小男孩分别，请求将刚才所讲的故事讲完。

“好吧，”男孩说，“我现在藏在顶楼上，你妈妈回来时，你就请求她

不要伤害我，如果她同意了，我就下来继续讲故事。”

说完，男孩就爬上了顶楼，藏在那里。一会儿，熊妈妈回来了，于是小熊就向她请求：“妈妈，今天有一个牧童来到这儿，给我讲了许多动听的故事，所以我不想放他走，但他不听我的话，因为他害怕你要吃掉他。如果男孩又一次来到这儿，我请求你千万不要伤害他，把他留下，和我们生活在一起，这样我也不会整天孤零零的坐在家！我和男孩一起玩，再让他给我讲故事。”

“那好吧，我不伤害他。”熊妈妈同意了，“如果小男孩知道许多好的故事，那么我也想听听。”

小男孩听完了这些话，就从顶楼上爬了下来，他继续讲那美丽动人的故事。他讲完了一个故事，又讲另一个故事。然后又讲了第三个……讲了整整一夜。熊妈妈听了故事也非常高兴，决定让小男孩住下来。

小男孩在熊妈妈家里住了一天、两天，他还是给熊妈妈和熊孩子讲故事，并且反复思考着如何才能抓住熊妈妈，最后，终于想出了一条妙计。趁熊妈妈出去的时候，他在屋顶上开了几个洞，这样一来，下雨时，雨水就从屋顶有洞的地方流进木房子，使得房间里象一条小溪，简直连一块干地方都没有了。

熊妈妈非常生气，唠唠叨叨地讲了一堆埋怨老天下雨的话。

“请不要生气，熊太太，我为你造一所新房子。”

小男孩拿了一把斧头，带上铁钉，走进树林，不几天造了一座新的房子，实际上是一只非常牢固的并装有轮子的大木箱，过了不久，天又下大雨了，小男孩对熊妈妈和小熊说：“请你们快搬进新房子里去住吧！那儿干燥，很舒适。”

当熊妈妈一爬进箱子里时，小男孩就马上把门关好，加上一把大铁锁，接着使劲的推着箱子往村子走。这时候熊妈妈才明白中了圈套，她暴跳如雷，但是又有什么用处呢？小男孩又是吹口哨又是唱歌，继续往前推。

“不要杀害我，男孩，我求求你放了我，从今以后我再也不干坏事了，无论是马还是羊，甚至是森林中的小白兔，我都不去欺侮了！”

小熊听了妈妈讲的话，感到很奇怪：“什么事使妈妈这样害怕呢？”

“小男孩将我们带到他家里去做客，”小熊对妈妈说，“大家可以生活在一起，经常可以给我们讲故事！”

熊妈妈说什么也安静不下来，声嘶力竭不停地叫喊着。村民们听到熊妈妈的吼叫声，有的人拿起了叉，有的人操起斧子，都跑过来。在同一个地方他们看到：熊妈妈关在一只箱子里！他们都想打死熊妈妈。

这时候男孩说道：

“我履行了自己的诺言——将熊妈妈活捉来了，希望你们能答应我的请求：将熊妈妈和熊儿子放了。熊妈妈已经表示愿意悔改。”

村民们想了想，互相征求了意见，都同意放了熊妈妈和熊儿子。

但是熊妈妈和熊儿子并没有逃进树林，他们跟在男孩后面，熊儿子又一次请求男孩讲新的故事。

村民们议论着：“牧童说的话是正确的，为了抓住熊妈妈，不仅需要力量和勇敢，而且还要……”还要什么呢——让小读者自己去猜吧。

小指娃娃

[匈牙利]

有一个女人，生了三个女儿，两个儿子。

有一天，天气很好，女孩子在花园里玩，突然不知从哪儿飞来一条五头龙，带走了小女儿。第二天，飞来一条七头龙，带走了第二个女儿。第三天飞来一条十二头龙，带走了大女儿。

兄弟们见了，很着急，想去寻找姐妹。但是龙把兄弟们撕成碎块，丢入锅里煮。

母亲心里很痛苦，自言自语地说：“唉，我的命苦！苦啊！我连一个儿女也没有了，谁来帮助我呢？”

突然有人回答说：“妈妈，别难过，我来帮助你。”

女人十分惊奇，问：“你是谁？”

“您的儿子。”

女人定神一看：面前站着一个小指大小的娃娃。

“妈妈，我在这里！”小指娃娃说，“您发生了什么意外的事？”

母亲诉说了自己的不幸，小指娃娃听了，走到铁匠铺里，定做了一把棒槌，重一百六十斤，带着它，寻找被抢走的姐妹去了。

小指娃娃走啊，走啊，来到一所房子前，这所房子在四只铜做的鹤脚上转动。“房子！停住！”小指娃娃说。

可房子没有停下来，小指娃娃挥舞棒槌，打断了房子的一只脚，房子不转了。小指娃娃走了进去，在这里找到了被五头龙抢走的小姐姐。

小指娃娃告诉她自己是谁，为什么来。但是，姑娘见他身材小如指头，不想信他是自己的救命恩人。

这时，五头龙在四十里以外丢来一根两百斤重的棒槌，打开了门。小指娃娃拾起棒槌，把它丢到八十里以外。棒槌在龙的头上飞过，龙害怕了，他知道家里有一个力气比他大的人。

龙回到家里，对自己的囚徒说：“我闻了闻，总觉得有异样的气味！”

“是我的兄弟。”

“在哪里？让我见见面！”

“喏，就在角落里吸烟。”

“是我，是你的小舅子。”小指娃娃跳到龙面前的桌子上说。

“舅子，我看你倒是一个勇敢的青年。”龙说。

“确实不比你弱。”

“给我们做一点吃的！”龙吩咐姑娘说。

姑娘拿来一块石头面包，一把甘蔗刀和一桶酒。

“小指娃娃，你给我们来切面包！”龙说。

小指娃娃把面包切成了碎块，龙刚吃完面包，小指娃娃也吃完了。龙又捧起酒桶想喝，可是正当龙要喝酒时，小指娃娃从龙嘴边夺走酒桶，一下子倒在地上。于是他们到牧场上去决斗。小指娃娃只三个回合就将龙打倒在地，砍下他所有的头。

小指娃娃临走时，嘱咐小姐姐在这里等，他去解救另外两个姐姐之后，再一起回家。

小指娃娃继续朝前走，来到了一所银的房子前，房子在四只银的鹤脚上转动。

“停住！停住！”小指娃娃对房子喝道。

房子没有停。这时，小指娃娃打断了房子的一只脚，房子才停止旋转。小指娃娃走了进去。这时，龙正准备回家，他在老远的地方就感到情况反常，在八十里以外将自己四百斤重的棒槌先扔在家里。小指娃娃接住棒槌，又把它丢回到一百六十里之外。棒槌在龙的头上一飞而过，龙害怕了，他赶快回家。小指娃娃跳到龙面前的桌子上，站着吸烟。

“我在此地，七头龙！”

同在五头龙家里一样，他们一起吃饭，喝酒之后，小指娃娃在银的牧场上打死了七头龙。

小指娃娃也嘱咐第二个姐姐等在房子里，他去解救大姐后再回来。

小指娃娃继续往前走，来到一座金房子前。房子在鹤的金脚上转动。这里的事比较难办，龙有十二个头。姑娘给小指娃娃一块头巾以防万一。她说，只要用头巾擦一擦脸，力气就会恢复。姑娘还说，不能让龙去喝金溪里的水，否则龙要战胜他。

这一次，小指娃娃把龙的八百斤重棒槌扔到了三百多里以外。当龙出现在家里时，他们开始在金牧场上决斗。眼看龙要取胜了，但是小指娃娃马上用头巾擦一擦脸，恢复了力气，使龙两肩着地。龙也很聪明，请求到金溪里去喝水。小指娃娃不但不答应，而且把龙压得更紧，要砍龙头了。龙苦苦哀求说，在一根金条下有一根树枝，他可以救活被砍成碎块装在桶里的哥哥们。

小指娃娃举刀结果了龙的性命之后，马上救活了哥哥们。他们比原来还要漂亮十倍！

小指娃娃将三个姐姐两个哥哥带回家里。可是两个哥哥见自己没有救出姐妹，而小指娃娃不但救了三姐妹，还使他们复活。他们心里产生了妒嫉，决定要摆脱小指娃娃，夺走他的荣誉。在森林里走路时，两个哥哥指着一棵树，问他是否拔得起。结果，小指娃娃不用吹灰之力就拔起了树。

于是两个哥哥又指着一棵更粗的树，小指娃娃也拔了起来。

最后两个哥哥指着一棵最粗大的树，要小指娃娃拔。当小指娃娃正在拔最粗大的树时，两个恶哥哥把他缚在树上。他们以为小指娃娃拔不出树，会死在森林里。当然事情并非如兄弟们所想的那样：他们刚走开，小指娃娃就将树连根拔起，带回了家。

回到家里，小指娃娃惩罚了两个恶哥哥。两个哥哥被关在地窖里，里面放有一百只桶。小指娃娃说，当他们的眼泪滴满一百只桶后，才放他们出去。

小指娃娃说完，自己干活去了。

乡里有个富人，他雇的第十二个工人死了。这个工人的工作是用十二条牛把木头从森林里运出来。小指娃娃就顶替了这个工作。但是小指娃娃提出一个条件：为他编一条十二张牛皮做成的鞭子。还要每天供应六磅肉。富人答应了。

小指娃娃第一次去森林里运木头。他卸了牛套，放它们自由走动。可到了后来，他找不到牛了，森林是那么密，怎么办呢？小指娃娃拔起了森林里的全部树木，才发现牛被熊吃掉了。

这时候，路上来了一个猎人，小指娃娃问他：“熊窝在哪里？”

猎人给他指出了熊窝的地点。小指娃娃走到那里一看，熊窝前有一棵高

大的树。小指娃娃拔起树，交给猎人，等他从熊窝里出来，小指娃娃走进熊窝，他抽出用十二张牛皮编的鞭子抽打熊，熊马上受不住了。小指娃娃从窝里赶出十二条熊，套上大车，赶回了家。

快要到家里时，小指娃娃用力抽十二张牛皮编的鞭子。主人听到后十分害怕，派人对他说了，不要再抽得那么响了。当富人看到套在车上的不是牛，而是十二头熊，怕得没命，决心要谋害小指娃娃。于是，富人派小指娃娃把十二袋糠拿到龙的磨房里去加工。但是龙不肯轧糠，小指娃娃就抽出十二张牛皮编的鞭子抽打龙，迫使龙答应轧糠。

小指娃娃回家时，又在主人房子面前抽响了鞭子，声音震动了整幢房子。

就这样，一连过了几天，谁也没打搅小指娃娃，但谁也不给他派工作。富人全家在商量，如何杀害小指娃娃。

有一天，富人对小指娃娃说：“小指娃娃，你听好，你到地缝里去找鬼。他们借我麦子，怎么也不肯还给我，已经好几年了。你去找他们，讨回本钱，外加三倍多利息。小麦不要，要金子，要十二袋金子。走吧！”富人以为这一次小指娃娃可回不了家了。

小指娃娃来到鬼的家里，用鞭子着实地教训了鬼一顿。鬼没办法，只得偿还十二袋金子。小指娃娃拿着十二袋金子回家。路上，他遇到一个最老的鬼，老鬼看到小指娃娃背着十二袋金子，心中大怒，命令小指娃娃背回去。但是小指娃娃抽出鞭子，狠狠地抽打老鬼。然后小指娃娃拆掉车上的轮子，命令老鬼站在轮子的位置上代替轮子。尽管鬼很不愿意，还是被迫服从了。

小指娃娃来到富人家门口，又抽响了鞭子，叫主人出来迎接。富人一见十二袋金子和老鬼，怕得马上关上了门。富人派人告诉小指娃娃，要他带着金子和鬼离开这里，以后永远不要来了。

小指娃娃很高兴，拿着金袋，回到家里去了。在铁匠铺门口，他停住大车，送给铁匠一袋金子，放走了老鬼。

后来，他回到了自己母亲身边。他们生活得很幸福。

猎人的秘密和野牛姑娘

[西非]

从前有一个女人，生了一个男孩，可是不久她就发觉那孩子不是一个普通的孩子，因为他生下来不到两个钟头，就能够走路和说话了。几个钟头以后，他已长大成人；当天晚上，他已经拿起一支枪，说要去打猎了。

父亲母亲对这件事大为惊异，可是他们没有办法阻止他。大家看这个猎人长得这么快，虽然奇怪，但是慢慢地也就看习惯了。大家发觉，他竟是一个很老练的猎人，在出生那天第一次打猎时，他不仅杀了几只小野兽，还杀了一只象和一头野牛。他自己生长得如此奇特，所以，大家看他这样会打猎，也就觉得没有什么可诧异的了。他继续这样干下去，杀死了许许多多野兽，打破了一切猎人的记录，不久，人人都知道他是一个了不起的猎人。

他在狩猎时，打野牛特别内行。他杀得非常多，直杀得那些野牛惊惶万分。因此有一天，所有的野牛就开了一个会，商量如何阻止这位猎人，不让他这样大量伤害他们。会议的结果，决定由一头母野牛变成一个漂亮的姑娘到他那儿去。这姑娘长着非常好看的皮肤，生着美妙的、乌黑的、浓密的头发。

她走到猎人家里，要求见他。他的母亲问她有什么事，她说，她是从另一个城市来的，因为听见他打猎的名声，对他很敬慕，特来问问他愿不愿意收她做妻子。猎人那天下午正好在田里干活，一听说有位美丽的姑娘在家里等着他，于是没等到把土堤上的工作干完，就把弯刀往灌木丛里一丢，把锄子在堤边一掷，立刻回家去了。他经过那条小溪时，不象平常那样，只洗洗他的脸、手和脚，而洗了胸部，洗了整个胳膊和大腿。当他看见那位等着他的美丽姑娘时，他欢喜得不得了，说她可以当他的妻子。

当天夜里，那位野牛姑娘没有浪费时间就开始行动了，因为延迟一天，那就要多死掉一些她的亲族了。她对他说，她如何听到人家都在谈论他，她如何敬慕他。然后，她大大的恭维了他一通，问他怎么会成为一个这样了不起的猎人，他怎么不伯那些野兽发怒，因为野兽对于狩猎过多的猎人，总是要报复的啊。猎人回答道，这说来很简单，因为他会念几句有特效的咒语，一旦什么愤怒的野兽来追击他的时候，他把咒语一念，就可以变个形状，然后逃脱。

“你倒举个例子说说看？”野牛姑娘问道。

“比如说，要是有一头危险的野牛追我，那我就可以变成一阵微风。”

“如果他们知道了你变成了微风呢？”

“哦，他们不会知道的，就是他们知道了，我还可以再变成一些落叶。”

“如果你不变为落叶呢？”

“唔，我可以变成一个蚁冢。”

野牛姑娘一个劲问下去，猎人把他能够变的各种东西一一告诉了她，一直到最后，只剩下一个名字没有说出来了。他正打算把这个名字也告诉她，这时候，睡在隔壁房间里的母亲听见了猎人讲的话，便大声尖叫起来，把他拦住：“喂，够了！”她喊道。“老婆讨来才一天，又是一个陌生人，你干吗就要把肚里的话全都对她倒出来？”

猎人听到他母亲的声音，说了一半，住口不讲了。他正要说“泰莫列别

列别”——一种蝌蚪的名字——但是他只说了“泰莫”两个音节。野牛姑娘要他把这个字说完，但是他觉得母亲的话有道理，便不说下去了。他说，跟上面说的那些名字一样，这两个音节就是这个字的全名。于是，野牛姑娘的任务完成了，她就爬起身来，对猎人说，她要到后院去一下，走出屋去了。

过了好一会儿，她还没回来，猎人出去找她，但是哪儿也找不到。她恢复了原形，回到那个野牛会上去了。

第二天，猎人又去打猎，可是关于妻子的下落，仍然不知道，这时，他发现一大群愤怒的野牛正在那片密林里等着他。他们把他一下团团包围住了，想要杀死他；他连忙变成了一阵微风。但是那头母野牛指着摇动着的灌木树叶大叫道：“他说他会变成微风的。捉住他！”

这时猎人才知道自己上当了，他绝望地从这样东西变成那样东西，可是，每一次那头母野牛都记起这件东西的名字，叫别的牛在后面追他。

最后，他一头钻进肮脏的溪水中，变成了一个小蝌蚪。那些野牛赶到溪边，困惑地站住了，那头母野牛一再重复地喊着他跟她说过的最后的名字：“泰莫。”于是那群野牛踩着沙子，看看是不是那位猎人；他们折下了芦苇；甚至捉了一只蜻蜓和一条小鱼；但是他们却找不出叫作“泰莫”的东西。

那群野牛终于沮丧地走掉了，猎人恢复了他的原形。他回到家里，把经过的事情告诉了母亲，并且谢谢她，多亏她的拦阻，才救了他的命。从那天以后，猎人再也不泄露他的秘密了。

豆 孩 子

[法国]

古时候，有一个善良的老头儿和一个善良的老婆婆，那老头儿足足有一百岁了，那老婆婆的年纪和老头儿相仿。这一对老人头发白得象雪一样，心里忧郁得象黑夜一样。你们知道为什么吗？因为他们没有孩子，没有孩子来围着他们欢笑和歌唱；现在他们老了，没有孩子来帮助他们工作；没有孩子爬到他们的腿上，一边叫着爸爸妈妈，一边和他们拥抱。

有一个冬天的黄昏，他们剥着蚕豆，预备明天的饭食。他俩面对面坐在桌子的两边，剥着豆荚，把剥好的蚕豆投在一只盆子里。剥了一些时候，老婆婆凑到盆子上，看看剥了多少蚕豆。

她叹息说：“唉！如果这些蚕豆都是小孩子，那多好啊！”

马上，所有的蚕豆都变成了小孩；白蚕豆变成了小男孩，有色的蚕豆变成了小女孩。这些孩子都跳出了盆子，走到桌子上，兜着圈子，翻筋斗、游戏、打架。有些孩子沿着桌子的脚滑下来，在石板地上奔跑。于是，四面八方都听见叫喊的声音：

“妈妈，我饿了，给我一片果酱面包吧。”

“爸爸，我口渴了，给我一些喝的东西吧。”

“哥哥扯了我的头发。”

“姐姐打我。”

“给我擦擦吧，我的鼻子脏了。”

“我要那把水壶。”

“我要这个，我要那个。”

啊！好一片喧哗的声音……

这两个好老人被吵得耳朵都快聋了。

他俩说：“我们怎样对付这些孩子呢？如果他们能重新变成蚕豆那多好。”马上，所有那些在桌子上的小孩，都跳进盆子，变回了蚕豆。可是，那些在石板地上的孩子再也爬不上桌子了。而且也应该这样说，他们全不想变回蚕豆了，因为他们认为做一个爱玩的孩子比做快要被人煮的蚕豆要有趣得多。他们怎么办呢？他们藏在各处的角落里，藏在床底下，藏在橱底下，藏在木屐里和拖鞋里。老头儿和老婆婆急急忙忙地去找他们，用鸡毛帚在那些家具底下掸着，把那些鞋子倒空。他们捉住了那些小孩子，扑托扑托，把他们投在盆子里，他们就又重新变成了蚕豆。不多一会儿，老头儿和老婆婆再也找不到孩子了。

他俩继续剥着蚕豆，预备明天的饭食。他俩面对面坐在桌子的两边，一边剥着豆荚，一边把剥好的蚕豆投在盆子里。隔了一些时候，老婆婆又凑到盆子上去看看剥了多少蚕豆。

她说：“唉！剥得很慢。刚才我们真笨。如果我们留下一个孩子，只要一个……他生得那么小，不会给我们添什么麻烦的，而且他还可以帮助我们剥蚕豆呢。”于是，他们听到一个小小的声音在说：“妈妈，您不必担忧，还留着一个呢。”

“你在哪儿呀？”“我很愿意告诉您，可是，先请您答应我不把我投到盆子里。”

“我答应你。”“我呀，我就在墙角下的老鼠洞里。”

说罢，他就从躲藏的地方跑出来，出现在这对老人面前。两个好老人很是快活，把他放在桌子上，放在两个人的中间。这孩子开始很快地剥豆荚，很快地把剥好的蚕豆投在盆子里。他做得快极了，蚕豆好象冰雹那样的落下来。笃笃笃，笃笃笃，一转眼工夫，盆子满了，蚕豆剥好了。

两个好老人有了这样一个小孩，很是高兴。他们就叫他豆约翰。豆约翰是一个小男娃，身体象蚕豆那么大。他不能站在一个地方不动，他整天都在活动。在冬季里，他代替两个老人操作家务，锯木柴，生火，烧菜，照看母牛。

雪融化后，他就出去买东西。他到面包店里去买面包，把钱付给掌柜的时候说：“女掌柜，请您给我三只圆形的大面包。”

女掌柜睁着眼睛说：“我分明听见一个声音，我明明看见钱在摆动，却看不见人。”

她终于发现了他，给了他三只圆形的大面包。豆约翰是一个爱玩耍的孩子，他乘着把面包带回去的机会，把它们当作游戏用的木环，一个接着一个地滚着。

村里的人见到了，惊奇地问道：

“这些面包怎么会自己滚到好老人家里去的呀？”

当晴朗的日子来到的时候，老头儿说：

“现在，我该去耕田了。”

豆约翰很想到田里去代替老人工作，可是老头儿不赞成，他说：“到那里去要经过一个森林和一条小溪，那里的野兽会把你吃掉的，或者你会淹死在小溪里的。”

然而，豆约翰是不肯呆着不活动的。当老婆婆准备给丈夫送午饭时，他坚决要代她送去。

他每只手臂上套一只篮子，开始出发。他走到小溪前，怎样渡过去呢？他看见在附近有一个放羊的牧童，就喊道：

“喂！这群羊儿的牧童，帮我渡过这条小溪吧！”

牧童走近他说：“谁在说话？我看不见人。”

“是我啊，难道我不能算数吗？”豆约翰说着，挺起了他的小身体。可是，他是白费力气的，牧童仍旧看不见他。

“我明明看见两只篮子，但是我看不见带篮子的人。”

于是，豆约翰站在一只篮子上，使人家看见他，牧童就帮助他渡过了小溪。

豆约翰来到了田边，喊他爸爸吃饭。爸爸在附近的一棵小树旁边和树荫底下来来往往地干着活儿。

豆约翰说：“您吃饭的时候，我来继续耕田。您把我放在马的耳朵里，把马鞭子放在我的手里。”

于是他开始叫喊：“吁！……嚯！……迦！……耳！……”把马鞭子抽响。马果然向前走着，服服帖帖地听从他的指挥。

几个小偷在路上走过，看见这匹马独自在耕田，还随着吆喝声挥动鞭子。

他们说：“啊！这真是一匹好马，我们来带它走吧。”

他们走近马，想牵走它。豆约翰对他们高声喊道：

“不要走近来，要不然我要用鞭子来抽你们的脸了。”

他又喊道：“爸爸！爸爸！小偷！……”

爸爸赶到了。小偷觉得很惊奇，就问他谁在说话。爸爸就把豆约翰介绍给他们。豆约翰对他们可不客气，举起了鞭子，还握紧了那顶小顶小的拳头。

小偷们说：“请你把他借给我们几天，他可以帮助我们做些事情。”爸爸不答应，可是那些小偷一再要求。他们人多，来势很凶。

调皮的豆约翰就向爸爸说：“让我跟他们去吧，我将要好好地捉弄他们一番。”

小偷们带走了他，把他们希望他做的事情告诉了他。

“今天晚上我们要到一家富裕的庄主家里去偷东西。你生得很小很小，可以从锁眼里钻进去。你一到了屋子里，就挑那些顶值钱的东西，从窗上抛给我们。”

豆约翰回答说：“好的。”

到了晚上，小偷们蹑手蹑脚地走到了田庄，庄子里的人都睡觉了。他们吩咐豆约翰从一个锁眼里钻进去。豆约翰到了屋里把一扇窗子轻轻地拉得半开半闭，然后他用力地向小偷们乱嚷：“这里有金子，银子，珠宝，小偷们，告诉我，你们要些什么东西？”

小偷们说：“别这样大声叫喊！别这样大声叫喊！你快要使我们被人家捉住了。”豆约翰喊得更响了：“这里有金子，银子，珠宝，小偷们，告诉我，你们要些什么东西？”

喊声那么响，田庄里的人都被吵醒了。庄主就喊：“捉贼！”仆人们都拿着大叉子赶来，小偷们只好很快地逃走。

豆约翰自己想到：“现在我怎么办呢？如果他们找到了我，会当我是小偷，把我吊起来的。”

他就溜到外面去，逃到仓房里，躲藏在一束稻草里。他忙乱了一整天，已经很累，所以就在稻草里睡熟了。

到了早晨，田庄里的小丫头来给母牛喂食，她就把仓房里的那束稻草放在食槽里，不用说，那只母牛就把稻草和豆约翰一同吞了下去。豆约翰在牛肚子里醒来的时候，觉得不大舒服。

他想：“如果人家再给这畜牲喂草，我就要被食料闷死了。”于是，他高声喊道：“不要给喂草了，我不饿了。”

小丫头吃了一惊说：“我的母牛会说话啦！”

可是，母牛不会说话，她就安了心。

她说：“无论如何，我要给它喝些水。”

她走到井边，吊了一桶水。豆约翰听见她又回来了，心想：“如果这只母牛喝下这一桶水，我会被淹死啦！”

于是，他又用力喊：“我不要喝水，水太多了。”

这一回，小丫头吓得跌了一交，连水桶也打翻了。

她连忙爬起来，跑回庄上去向庄主报告：“我们的母牛会说话了！我们的母牛会说话了！”她把全部经过讲给他听了。

庄主赶来看看，他也拿稻草给母牛吃。他听见有一种声音传来：“不要给稻草了，我不饿了。”

庄主说：“它的确会讲话了，它着了魔啦，我们应该杀死它才好。”

他们当天就宰了牛，把藏着豆约翰的肚肠丢了出来。

一只饥饿的狼正在田庄四周走来走去寻食，他找到了母牛的肚肠，把它

吞下肚去。现在，豆约翰到了狼肚里去了。他这时候并不比在母牛肚子里更舒服些。

他自言自语说：“如果狼再吃东西，我就要闷死了。我必须阻止它再吃东西。”那只狼每次溜到羊群旁边，准备去吃小羊的时候，豆约翰就高声叫起来：“牧童，牧童，把你的狗放出来，大灰狼来了，大灰狼来了。”

牧童们马上把狗放出来，并且带上武器赶过来，狼只好快快逃走。

那只狼走近一家田庄，伸长了脖子正想去捉一只鸡或鹅，豆约翰又高喊起来：“庄主啊庄主，把你们的狗放出来，大灰狼来了！大灰狼来了！”

那只狼什么东西都偷不到，什么东西都吃不上，他就瘦下去了，瘦下去了……

他去找他的朋友狐狸，向狐狸请教。

“到树林里去，找一棵桎枝交叉的树。你用力顶着两根树桎枝的中间，紧紧地挤着自己，那个小家伙就会出来了。”

狼就来到了一棵桎枝交叉的树木前，把身体顶在叉开的桎枝间，哼哼地用力挤着，豆约翰忽然被挤了出来，跌倒在地上。你们一定想象得出，他的身上有些脏。他就在一个水潭里洗着，他听见了脚步声，连忙去躲在一束细桎枝底下。

走来一个老太婆，背上背着一只篮子，寻找烧火用的木柴。她拾起豆约翰待着的细桎枝，一古脑儿投在篮子里。

老太婆拾好木柴就回家去，豆约翰从小洞洞里向外面望，看见那老太婆正从他家的附近走过。他就叫喊起来：

“好老婆婆，笃笃笃！你的篮子里有一个魔鬼。”

老太婆以为真的听到魔鬼在说话，她害怕得把篮子丢在地上，急急忙忙地逃走了。

豆约翰高高兴兴地走出躲藏的地方，回到父母那里。原先他们以为他丢失了，现在看见他回来，非常快活。

豆约翰继续帮两位老人干活，一直到他们老死。

仙 纸

[瑞士]

从前，有一个很有钱的公爵，他一生最喜欢旅行。他翻山越岭，漂洋过海，到过许许多多国家。每到一个地方，他都要尽情地玩个痛快。

这样过了几年，最后，他终于用光了自己的财产，一个钱也没有了。以前同他很要好的、吃他用他的那些亲戚朋友们，现在都避开他了。因此，公爵不得不以自己的劳动来赚点钱糊糊口。

一天晚上，公爵在一片浓密的森林中走着，他找不到一个住宿的地方。正在着急的时候，他忽然发现前面不远的灌木丛中，有一间小小的茅屋。于是他走了进去。茅屋里空空的，只有在一个角落里摆着一只大箱子。

“这箱子里放的是什么呢？”公爵心里想。“也许能找到块把面包吧！我的肚子已经饿得咕咕叫了。”

他打开了箱子。箱子里原来是一只比较小的箱子，他又打开了第二只箱子，可是奇怪，里面又是一只较小的箱子！他就这样一只又一只的开着，箱子越来越小了。

最后，公爵终于取出了最后的一只很小的小箱子。他心里想，这里面一定是放着金子或者是什么贵重的东西了。可是打开仔细一看，里面什么贵重的东西也没有，只有一张小小的纸条，上面写着几个字。

公爵伤心地摊开了小纸条，读出了上面写的几个字：

“来啊，我的仆人！”

他刚说完了这句话，突然听到身旁有人说话的声音：

“您有什么吩咐，我的老爷？”

公爵朝四周看了看，茅屋里什么人也没有。他觉得很奇怪，于是又说了一遍：“来啊，我的仆人！”

接着又听到了响亮的说话声：“您有什么吩咐，我的老爷？”

“要是这里有听到我说话的人，那就请他做做好事，拿点什么给我吃吃吧！”

就在这一刹那间，茅屋的正中出现了一张桌子，桌子上放着最好的饭菜和葡萄酒。于是，公爵就毫不客气地在桌旁坐了下来，迅速地吃起酒菜，把肚子吃得饱饱的。

这时候，他想要睡觉了。他就又拿出那张仙纸，读道：

“来啊，我的仆人！”

“您有什么吩咐，我的老爷？”

“给我拿张床来，我要睡觉了！”

这时候，一张简直象皇帝的龙床那样豪华的床，忽然出现在茅屋里了。公爵手里拿着仙纸，在床上躺了下来，接着又说：“来啊，我的仆人！”

“您有什么吩咐，我的老爷？”

“给我造一座最最漂亮的宫殿吧！”

公爵的话刚说完，他发觉自己已经躺在一个非常豪华的房间里了，房间里有着各种各样最最贵重漂亮的陈设。

第二天早晨，公爵醒了，他在自己的宫殿里走了一遍。那数不尽的房间，那豪华的陈设，都使他感到万分的惊讶。更使他奇怪的是，当他走出宫殿，

往四周一望时，森林已经不见了，只见四周都是美丽非凡的花园。园中生长着各种绿荫如盖的树林，盛开着彩色缤纷的鲜花。过去不远的地方，还流过了一条清澈见底的河流。

公爵又拿出仙纸，叫道：

“来啊，我的仆人！”

“您有什么吩咐，我的老爷？”

“你给了我这样壮丽的一座宫殿，可是我看不见里面有一个臣仆。把他们也送来吧！”

说着，宫殿里立刻就出现了许多衣着华丽的贵族和漂亮的太太。仆人们也到处在奔忙着。

在那条河对岸的一个山丘上，有着另一座比起来坏得多的宫殿。这是国王的宫殿。这天早上，国王从窗口往外眺望时，他发现河的对岸出现了一座金屋顶的大理石宫殿。

国王不敢相信，他擦了自己的眼睛，再仔细一看，河的对岸，依旧高耸着那座在阳光下闪烁着的漂亮的宫殿。

于是国王就召来了所有的侍臣，问他们说：

“你们看到河对岸的那座宫殿吗？”

“看见的，陛下！”侍臣们都回答说。

“是什么人这样大胆，敢在我的国土上造这样一座宫殿？而且比我的还好！”

侍臣们都深深鞠躬，回答说：“我们不知道，陛下！”

国王就召来了自己的将军，命令说：“你立即带领所有的骑兵和步兵，去把那座宫殿全部给我毁掉！”

军队立刻就集合起来了。工兵架好了桥。随着，响起了军号和战鼓声，军队出发了。

公爵看到了开过来的军队，听到了军乐声，就拿出仙纸，叫道：“来啊，我的仆人！”

“您有什么吩咐，我的老爷？”

“决给我派一些步兵和骑兵来，还得有大炮。人数要比国王的多五倍。”过了一会，公爵从窗口往外一看，看到无数的军队已经向国王的军队迎了上去。

国王的队伍害怕得站住了，公爵披着自己的金色斗篷，走到将军面前，对他说：“你们到我的领地上来做什么？”

将军说，这是国王派他们前来捣毁这座新宫殿的，因为这座宫殿的建造没有得到国王的许可。

公爵听了哈哈大笑起来，说：

“我有多少军队您看见了吗？可是，我还可以有比这多上一百倍的。我看，我们还是交个朋友吧！”

这一提议，正合将军的意。于是公爵就把国王的军官都邀请到自己的宫殿里，士兵则邀请到院子里和门前的广场上，摆了酒，款待他们，国王的军官和士兵们不断地为英勇的公爵和他的军队干杯。他们还谈起国王有一个非常美丽的女儿。

“啊，要是您娶了她，那真是天生的一对！”将军对公爵说。“只是公主生得非常傲慢，没有一个男人使她瞧得起的。”

不久，出发的号声响了。国王的士兵们三呼“万岁”，向公爵表示致敬，并且感谢他的盛情的招待，公爵也请将军代他向国王转达自己的敬意。

到了只留下公爵一个人时，他又拿出了仙纸，叫道：

“来啊，我的仆人！”

“您有什么吩咐，我的老爷？”

“等国王的女儿睡着了，你就把她弄到这里来。可是必须在她醒过来以前给她送回王宫去。”

晚上，公爵看到了公主。她是这样的美丽，公爵非常喜欢她。看不见的仆人又把睡着的公主送回到她自己的王宫里。

第二天早上，国王起来朝窗外一看，不由得勃然大怒，因为那座宫殿原封不动地在阳光下闪烁着。于是，他立刻就召来了将军，叱骂他为什么还没有把那座宫殿毁掉。将军只得报告国王说，他打不过那个公爵，因为他的军队多上一百倍。

“陛下，您同他交个朋友不是很好吗？”将军提议说。

国王脱下了王冠，拼命搔着后脑勺，嘴里说：

“这个人莫非是个神仙吗？”

正在说着，公主进来了。她兴奋地把自己昨天晚上做的一个奇怪的梦告诉给父亲，在梦里，她认识了一个穿金色斗篷的非常了不起的英雄。最后，她说：“我要嫁给他！”

突然，传来了军乐声。穿着金色斗篷的公爵，带领着自己的军队走进王宫来了。国王亲切地接待了他。公爵和公主坐在一起，他们俩已经相爱了。

公爵当场就向国王提出，要求把公主嫁给他。可是，国王却说：“得先看看您的宫殿。”

于是，这天晚上，忙坏了那个看不见的仆人，因为必须让国王看看公爵的豪华和富有。

国王带着自己的随从到公爵的宫殿里来了。他参观了宫殿和大花园。这里有他从未见过的豪华，使他惊叹不止。

第二天，公爵和公主举行了婚礼。

几天过去了。一天晚上，公爵听到了有人对他讲话的声音：

“我的老爷，现在您一切都满足了吧？”

“是啊，我现在一切都满足了。”

“您能拿点什么感谢感谢我吗，我的老爷？”

“啊！随便什么都可以，我的忠实的仆人！”

“我的要求很低，请您把那张小纸条给了我吧，——您已经用不到它了。”

“既然你要求这样，那就拿去吧！反正上面的几个字我已经会背了。”看不见的仆人又说了。

“那就请您把纸条放在床边的桌子上吧。”

公爵照他说的刚把仙纸放到桌上，它就立即消失不见了。随后，公爵就同妻子吃了晚饭，睡了。

天快亮的时候，公爵被冻醒了，他的牙齿冻得直打战。待他睁眼向四周一看，他才发现自己光着身子。宫殿也不在了，原来他们是睡在那个放着箱子的空茅屋里。公爵急得拼命喊：“来啊，我的仆人！来啊，我的仆人！……”

可是，完全白费力气，听不到一声回答的声音。

公主虽然还穿着衣服，可是她也象公爵一样的痛苦。宫殿、豪华、财富，什么都没有了啊！现在她的父亲会说些什么呢？

公爵把一切都告诉了公主，并且要她回到父亲那里去。可是公主不肯，她非常爱他，虽然公爵现在已经成了一个穷人。她还是要同他生活在一起。

这天早上，国王起身朝窗外一看，发现那座壮丽的宫殿不见了，只看到一片森林。

国王就立即召来了全体侍臣，问他们说：

“你们看到对岸的那座宫殿吗？”

侍臣们都弯下身子，低下头，最后终于回答说，看不到那座宫殿了。国王立刻带了自己的随从，渡过河，走进森林。在原来的宫殿和花园的地方，找到了一间小小的茅屋。国王走进茅屋，看到了光着身子的女婿和正在痛哭的女儿。

“这里发生了什么事啦？”疲倦不堪的国王问道。

公爵还没来得及详细回答，暴怒的国王就吩咐立即把这个穷公爵绞死在这里。公主的一切哀求和眼泪都不能使国王息怒。“这个坏蛋，立刻就得叫他死！”国王厉声地喊道。

侍从们很快就在茅屋附近竖好了一个绞架。绞索套在公爵的脖子上了。这时候，公主偷偷地递给了刽子手一只金戒指，恳求他不要把公爵真的绞死，到了晚上就把他解下来，公主准备跟他一起逃到外国去。刽子手答应了，他就把绳子扎在公爵的两腋下，把他挂上绞架。国王从远处看到公爵已经在绞架上吊着，就带了随从回去了。

挂在绞架上的公爵尽想着，觉得自己做了一件大蠢事，不该把仙纸还给了那个看不见的仆人。

太阳渐渐地落到树林的背后去了。这时候，公爵突然听到了响亮的车马声。他朝下面一看，看到过来了七辆马车，车上都装满了旧皮鞋。最后的一辆车上坐着一个小老头儿，身上穿着灰色的衣服，头上戴了一顶尖顶的小红帽，他那难看的脸上，生着一对闪闪发光的小眼睛。到了绞架旁边，他打量了一下公爵就哈哈大笑起来。

“你真是一个大傻瓜，所以才会被人吊在这里啊！”说着，他又哈哈大笑起来。“你看，我为了完成你的命令，鞋子都穿破七双了。怎么样？要把仙纸拿回去吗，傻瓜？”

小老头故意把仙纸递到了吊着的公爵鼻子跟前。

冷不防公爵一伸手就夺过了小老头手中的仙纸，接着就喊：

“来啊，我的仆人！”

马车和老人忽然都不见了，只听到说：

“您有什么吩咐，我的老爷？”

“解掉我身上的绳子，把宫殿、侍臣、花园、军队……总之一切都恢复原来的样子！”

第二天早上，国王朝窗外一看，咦，奇怪！对岸仍旧耸立着那座壮丽的宫殿。国王立刻召来了自己的侍臣。他们都微笑着回答说：“是的，我们看到了那座宫殿，陛下！”

国王就派人去叫公主，可是公主已经不在了。国王带了随从来到了那座奇怪的宫殿前面，仔细看看，一切都象以前一样，他越弄越糊涂了。这时候，公爵同自己的妻子已经走出宫殿，迎接国王来了。

“这是怎么一回事？莫非我在做梦吗？”国王用力捏捏自己的鼻子，嘴里说着。

可是，一切都表明，他并不是在做梦，他清楚地听到了女婿和女儿的声音。国王睁大了眼睛，注视着他们，说：“我看到的难道是我的女婿吗？”

“当然啦，陛下！”公爵回答说。“在您面前的还会是别人吗？”

“我不是已经把你绞死了吗？昨天，你不是光着身子站在一间茅屋里的吗？”

“啊，我看我的岳父大人恐怕身体不大好吧！你说是不是，我的亲爱的？”公爵对公主说。

“我看，爸爸一定生病了！听他说出来的话多奇怪！”

“难道我已经绞死了吗？哪一个人能相信？”公爵威严地看着国王的那些侍臣，问道。

“没有人能相信的，驸马大人！”他们都回答说。

“莫非我真的昏过去过吗？”国王心里想。

“昨天，这里是不是有一间茅屋？你是不是光着身子站在我的面前过？”他又向公爵说。

“您尽说些什么呀，爸爸！您得赶快医治去！您一定是着了魔了！”公主喊道。

国王擦擦自己的眼睛，朝四周打量了一番。

“这么说，你们是对的！”国王说。“现在我已经清醒了，所以又看到应该看到的东西了。当然，要是我真的绞死了这样一位英勇无双的公爵，那真是我的大耻辱了。”

这时候，大家都很高兴，已经没有人再去想这件事了。

公爵接受这次痛苦的教训，变得聪明多了，他不再请那个看不见的仆人帮忙，而是用自己的力量去做一切事情了。

后来，国王给了公爵半个国家。因为公爵曾经亲身尝到过穷人的悲苦，所以他成了一个很好的国王，大家都很敬爱他。

有一天，那个看不见的仆人又来对公爵哀求说：

“我的老爷，现在一切都由您自己动手了，总不需要我的帮助了吧！还是放了我吧，我的老爷！”

“我本来可以放了你，反正没有你也行。可是，我怕把仙纸交还给你，你又把宫殿和其他的东西收了回去，那我又得上绞架了啊！所以我不能把仙纸还给你！”

“要是它在您的手里，那倒没有什么。”看不见的仆人又说。“可是要是落到了一个懒汉的手里，我就得倒霉了，我已经这样奔走了两千年了啊！”

他们谈判了很久，最后终于决定，由公爵秘密地把仙纸放在一只箱子里，箱子外面涂上油漆，然后挖一个二十七米深的土坑，把箱子放在这个土坑里。公爵照这样做了，并且用二十七块石头填平了这个坑。从此以后，公爵就同那个看不见的仆人永别了。

后来，曾经有许多人寻找过这只装着仙纸的箱子，可是他们一直都没有找到它。

没有脚才能走到的地方

[德国]

过去，有一个叫西拉拉弗雅的国家。这个国家冬天暖和，夏天凉快。

这个国家的房子不是用砖造的，而是用蜜糖饼干造的。房子的屋顶不是用砖铺的，而是用鸡蛋油煎饼铺的。

在这个幸福的国家里，每座房子周围都用各种香肠做篱笆，井里不是水，而是甜酒，要吃的人只要把一根管子的一头放在嘴里，一头放进井里，酒就自己到你嘴里来。

这个国家的白桦树和柳树上都长着新鲜的面包，河里流着牛奶，面包掉在河里，就成了牛奶面包，孩子和妇女们最喜欢吃。

朋友们，你们想到这个奇妙的西拉拉弗雅国去吗？西拉拉弗雅国的鱼在水面上游，只要简单地叫一声：

“喂，鲟鱼！”

于是你需要的鱼就会自己跳上岸，到叫它的人手中。

那里的天空中飞着烤熟的鹅、鸭、鹌鹑、松鸡、阉鸡、野鸡，它们看到你的手指一指，就会自动飞入你嘴里，你只要轻轻张开嘴就可以了。这个国家多奇妙啊！

那里的小猪用酸奶油烧，背上插着刀叉餐具，一年到头走来走去，它的尾巴上有雕花的金银盘子，总之，这儿是喜欢吃的人的天堂！

不仅如此，那里的岩石，是奶酪做的，路上的石头，是一块块浇上奶油花的蛋糕。

在这个国家里，天上下来的不是雨，而是蜜糖，你要吃多少，就有多少。那儿不下雪，下的是砂糖。下的冰雹就是糖果、葡萄干、话李和杏仁。

每天早晨，当太阳光一照，田野上、草地上就跳出一只又一只的鸡蛋，蛋多极了，从来没有一个人想拿去卖钱。

树上的叶子都是金币或银币，你如果想要，用棍子打落下来就是了。

更奇怪的是，在大森林的树上，会长出各种衣服，有马夹、短上衣、大衣、斗篷、裤子……各个品种，各种颜色都有。你要衣服，只要用石子扔，或用弓箭射就可以了，而且，弓和箭都放在每一棵树下面，顺手拿来就是了。

用绸缎、天鹅绒做的各种式样的妇女服装就生长在附近的小树丛里，这很容易就能拿到，因为妇女们喜欢经常换衣服。这里的青草都是一条条缎子的带子，有各种颜色。

这个国家的橡树上长着皮鞋、拖鞋、雨鞋，桃树上长各种帽子和花边，还有各种好看的东西。

在这个奇妙的国家里，浴室象是有魔力似的，任何一个身体虚弱的老太婆，只要一连在里面洗三天澡，就会变得精神焕发，容颜美丽，象一个年轻的姑娘。

在西拉拉弗雅国里，每睡一个小时都付给你一个金币，不管你愿意不愿意，一定得收下。你打一下呵欠，给你两个金币。任何人喝一口酒都能得到半个金币，谁最会说谎，谁就可以当这个国家的省长，所以这里最好的职位，如部长、检察官、医生、银行家，都是一些吹牛最有本事的人。

要得到科学的称号，必须经过说谎考试。

谁想勤恳工作，做好事，同邪恶作斗争，谁就会被当作国家的敌人，要被驱逐出境；谁愚蠢，一窍不通，不愿学习，就能获得贵族称号。谁不干活，只是吃喝玩乐，就能得到伯爵爵位。

这里每年要举行懒惰、粗鲁、凶恶和愚钝的比赛，胜利者做西拉拉弗雅国国王。

这个国家在十分遥远的地方。谁要到这个国家去，先要向瞎子学习认路；而且只有那些没有脚的人才能走到西拉拉弗雅国。

高山 等译

放牧一千只兔子的牧人

[波兰]

这故事发生在很久很久以前。那还是鞑靼进攻波兰的时候。鞑靼先是出现在东方的大草原上，后又像洪水似地向波兰涌来。他们烧毁城市和村庄，掠夺财富，把年轻力壮的波兰人虏去做奴隶。

国王把他的骑士赎买出来，富有的市民把自己的亲属赎买出来，只有贫苦的农民无人赎买，不得不在鞑靼那里干很重的劳役，直到死去，除非是偷偷跑掉。

伏舍米乌就是从鞑靼那儿逃跑出来的。

他为了逃回祖国不知经历了多少个日日夜夜。大雨淋他，太阳烤他，狂风吹他，寒冷和饥饿折磨他。

他经受住了一切考验，走呀，走呀，对故乡波兰土地的思念支持着他向前，向前。一路上，他哪儿也没见到金黄的庄稼，哪儿也没有见到愉快的山丘，哪儿也没有见到银色的湍急的河流，只有维斯瓦河流过的那片土地才有这美好的一切。

现在他正走在喀尔巴阡山下的原始森林里。他身披一件沾满尘土的破旧原色粗呢外套，肩膀上挂着个磨光了毛的兔皮袋子，袋子里装着他的全部财富：好心的人送他的一块面包，一小罐牛奶和路上拾到的一个小钱。

他走呀，走呀，一路上靠吃野果维持生命，面包和牛奶他动也不动，想留在最困难的时候应急。

他走呀，走呀……突然，一个老头儿出乎意料地从树后钻出来，站在他的面前。这老头儿弓腰驼背，白胡子，跟所有的老人一样拄着一根拐杖。

“你好，小伙子！”老头儿说。

“您好，老爷爷！”

“好人哪，你兴许有面包吧？能不能分一点给我？我已经饿得走不动了。”

“您为什么，老爷爷，不吃野果子？”

“这可不像你们年轻人想的那么简单，啊，不简单！摘野果子得弯腰。而我，要是弯下腰去那就再也直不起来了。”

“老人真可怜，”伏舍米乌心想，“我得救救这个老人。我可以靠吃野果活着。”

他从袋子里掏出了那块面包，自己的第一块也是最后的一块面包。“拿去吧，老爷爷，祝您长寿。”

老头儿非常高兴。一手接过面包，另一只手立刻伸进怀里拿出一只笛子，递给了年轻人。

“好心的人，把这笛子拿去做个纪念吧。将来它对你也许有用哩。”

他们分手了。一个朝东走，另一个朝西走了。

伏舍米乌走了不到十步，回头看看老头儿往哪里去，可是老头儿连影子出没有，像是被风刮走了似的。

“准是松树把他遮住了。”伏舍米乌心想，继续朝前走了。

他走出了原始森林，来到一片被烈日烤晒的荒地，到处都是石头。没有一颗小草，没有一丛枯萎的灌木，哪怕是这儿或那儿有点发黄的景天属植物

也好啊，哪怕有点儿香薄荷给人一点绿色和香味也好啊！

一眼望去，看不见房舍、炊烟，看不见一点人迹。

时间一小时一小时地过去。太阳仍然像个火球挂在天空。荒地却看见尽头。

“我该休息一会儿，喝口牛奶解解渴。”

他左顾右盼想找个有坡的地方，为了坐得舒服一点。忽然头顶上响起沙沙的声音，起风了。

风从上面刮下来，卷起团团尘雾，顷刻之间什么也看不见了。等卷起的沙土落下后，伏舍米乌看到，有人径直朝他走来。又是一个老头儿，步履蹒跚，比在森林里遇见的那个老人更老，也更疲乏。

“好人啦，给我点水喝吧，那怕是一滴也好啊！水……水……”老人嘶哑的嗓音说明他好久不见水了。“我渴死了！”

伏舍米乌抓了抓脑袋。

怎么办？他可怜这老头儿……可是牛奶也不多呀。

“救救我吧，小伙子，如果你能够。救救我！”

如果他回答：“我不能”岂不是说了谎话吗？

于是他想：“我还不到渴死的程度。也许我能找到个村子，哪怕是找到一条小溪，我就有水喝了。”

他从袋中掏出牛奶罐，递给了老头儿。

“喝吧，老爷爷，这是牛奶。”

老头儿高兴极了。他把罐子放在嘴边，喝得一滴不剩。

“好人，你给了我力量。啊，你真帮了我一个大忙。我是个穷人，没有什么可以报答你，那就请你把我系在腰上的这根鞭子拿去吧。也许将来某一天你用得着它。”

他从腰间解下一根普通的瓔珞柏的枝条，上面系了根麻绳，麻绳末端是个马尾的响尾。

“拿去做个纪念吧。”

又刮起了一阵大风，又是尘土飞扬，飞沙走石。沙土落下后，荒地上又是空空的。老头儿一点影子也没有了。

老人没有就没有吧。伏舍米乌也不去多想。他现在加快了步伐，想在天黑之前走出这个荒地，去找点吃食，找个随便什么住宿的地方。

黄昏降临之前，他看见了树丛和树枝间升起的蓝色的炊烟，路上出现了车辙。

“离村庄已经不远了。”他浑身有了力量。

他走上了一条大路，大步流星地向前走着，心里暗自高兴，以为不久就能坐到某个人家的炉火旁，或者是桌边。

可他立刻看到：路旁的一棵树下坐着一个老人，在哭。

“出了什么事，老爷爷？您为什么像小孩子一样哭哭啼啼的？”

“啊，过路人，我好不幸呀！我儿子到城里卖了一头乳猪，赚了点钱，他叫我把钱送回家，可是我把钱丢掉了！不知什么时候丢在了什么地方，就是丢了！现在我害怕儿媳妇。她是个地狱里的凶神！为了那丢了的钱她会把我从家里轰出去。我到哪儿去呀……谁要我这可怜的老头儿呀？”

老人哭得全身哆嗦。

伏舍米乌心想：“我袋子里有一个小钱。又不是我干活儿赚的，而是在

鞑鞑那边路上拾的。它来得容易，让它去得也容易吧，我把它送给这老头儿。”

于是，他从袋子里掏出那一文小钱，放在了老头儿的掌心里。“拿去吧，老爷爷。只是您要注意别再弄丢了。”

老头儿高兴得抱住了小伙子的腿，亲了他的膝盖。

“我哪里想到有这样的运气！我哪里想得到！我该怎样感激你呢，好心的人？你把这根棍子拿去。拿去做个纪念。”

伏舍米乌不忍心拒绝老头儿的好意。拿了棍子，朝前走了。他刚走出几步，心里想：“该回去把那老头儿从地上扶起来。”他回头一看，老头儿连点影子也没有了。

“嘿，嘿……老头儿溜了。”伏舍米乌微微一笑，顺着大路往前走了。他一边走，一边朝路旁的房子看，去敲哪一家的门呢？大概是这一家。他喜欢这一家的房子。屋前打扫得很干净，还铺上一层黄色的沙。园子里开着鲜花，屋檐下蹲着一只猫在用右爪子洗脸。

他敲了门。果然碰上了好人家，招待他吃了晚饭，在仓屋里铺上干草让他睡觉。

伏舍米乌回到了自己的家乡。但是那里经过鞑鞑侵袭以后，老庄子已经荡然无存。现在是新的房舍，新的人。

小伙子思忖道：“我得去找个差事干。到最近的一个城市去，说不定那儿的守城官需要个牧童。”

于是，他到了迪涅茨城。

有人已经对他讲过这件雇牧人的事。只是讲的时候都带着笑意。那儿需要一个牧人不是放马，不是放羊，甚至也不是放猪、放鹅或放火鸡。

守城官需要牧人放牧什么呢？他去了。

他通过吊桥，走进城门，走进城堡的院子里，有人把他领进了守城官的家。

守城官亲自出来见他，并说：“我需要一个这样的牧人，他要在牧场上放一千只兔子。必须放一个月。这期间一只兔子也不能少，然后，他要会给我讲一麻袋故事。牧人如果能照办不误，就能娶我的女儿为妻，并且得到十个庄子作为她的嫁妆。可是，如果在这期间他丢失了一只兔子，就得在守城官的城堡里白白干一辈子的活儿。你仔细想想，下午回答我。”

伏舍米乌鞠了个躬，走出守城官的家，来到院子里。立刻就有几个人走上围住了他。哪儿来的？来干什么？人们纷纷问。对于自己的身世伏舍米乌一字不提，只是说，他要来当放兔子的牧人。

“唉呀，你可别发傻，”人们偷偷对他说，一边还东张西望，看大管家是不是在听他们谈话。“你想想，兔子放出去怎么能看得住？”

“一放出去它们立刻就会满世界跑。已经来了几个这样的傻瓜。他们现在要一辈子给守城官当奴仆。”

“你没看见他们就在那里？他们在背石头，要给城堡再修一道墙哩。”

伏舍米乌看了看那些奴隶，心想：“讲一麻袋故事我会，我被鞑鞑俘虏的时候，在篝火旁听的故事多得很。至于那一千只兔子……说不定我能碰上好运气，说不定一只也不会丢呢！”

他说：“你们说的都有道理。不过我还是试一试吧。”

“唉呀，你可别往狼的嘴里钻呀。你走吧，去找个属于国王地产的庄子，在那儿你会得到一亩地甚至几亩地，娶个老婆，你就会成为一个自由的农

民。”

而伏舍米乌却说：“没办法……我就是想试试放这一千只兔子。”人们还在一个劲儿地劝他走。他们可怜这个黝黑的、漂亮的小伙子。

可是伏舍米乌很固执，他就是要去放这一千只兔子。

太阳升上了中天。正午时分。院子里敲了吃午饭的钟。

小伙子走进城堡主人的家。

“我愿意干，尊敬的大人。我去放这一千只兔子。”

守城官很高兴，以为自己又会得到一个奴隶。他笑着说：

“那你就到仆役的厨房去吃午饭吧。下午大管家把那些兔子交给你。”

事情就这样定下了。下午大管家吩咐打开仓屋的大门。一千只兔子一下子跑到了院子里。

人们看着。一些人提心吊胆，因为他们可怜小伙子，另一些在讥笑他，不过，大家一样感兴趣，很好奇。

“哈，既然我当上了牧人，就该吹笛子。

他从袋子里掏出第一个老头儿送的笛子，吹了起来。

简直是奇迹出现了！

那些满院子奔跑，彼此追逐的兔子，现在都跑到了一起，排成四个一排的队伍，跟士兵一样。排好队等待着。

伏舍米乌朝通向吊桥的大门走去，兔子队伍跟在他身后，而且注意队伍的整齐，任何一只兔子都不能超前或落后。

大家惊诧得张大了嘴巴。大管家忘记了赶他们去干活儿，因为他本人也惊呆了，像根木桩似的戳在院子里，瞪大了眼睛看着兔子军。直到最后一排兔子过了桥，走远了，看不见了，人们这才清醒过来。

伏舍米乌领着兔子到了指定的牧场。

他心里非常快活。“嗯，兔子倒是很容易就带出来了，现在，怎样才能使它们不跑散呢？”

他把棍子戳在地上，就是第三个老头儿给他的那根棍子。

“我得准备追兔子，别叫棍子碍手碍脚的。”

又出现了奇迹！

兔子一齐集中到棍子周围，仿佛是用绳子把它们圈了起来。没有一只兔子跑到旁边去。所有的兔子都在平静地吃草。

一个地方的草啃光了，伏舍米乌就把棍子移到另一个地方，而兔子就跟着他走，又围在棍子周围，老老实实地吃青草。

林子里飞出几只乌鸦，呱呱叫着朝牧场上飞。三只小兔子害怕了，拼命往旁边跑。

“嗨，你们这些小家伙，不要怕！到兔群里！”

伏舍米乌想也没想就抽了一鞭子，就是在荒地上遇见的那个老头儿送他的鞭子。

这时，逃散的三只兔子立刻就跑回兔群里去了。

伏舍米乌感到好不奇怪。

“我一吹笛子，兔子就跟着笛声走。我一把棍子插在地上，兔子就在棍子周围吃草。我一挥动鞭子，打个响鞭，逃散了的兔子立刻就回来，跑到兔群里去。这都是我从老头们那里得到的礼品，神奇的礼品！”

这天傍晚，大管家清点兔子，一只不少。

第二天傍晚，大管家再次清点兔子，一只不缺。

第三天，第四天仍然是一只不缺。

守城官的城堡里一片惊慌。“什么！这个农民，这个放兔子的人要娶我的女儿为妻！我还要送他十个庄子！得快想法子，绝不能这样，我的女儿不能嫁给这个穷鬼！”

于是他们商量来，商量去，要商量出个办法来。

有一天，伏舍米乌在牧场上放兔子。他见到有个东西从城堡到他这里来了，又矮又胖，像个圆桶，两条支着的腿像是树桩。

这是什么？这是谁？

原来是守城官的厨娘。

她朝牧场，朝伏舍米乌滚了过来。

“可爱的小牧童，你救救我吧！救救我！”

她装着在哭。用围裙抹眼泪，想把眼睛擦红。

“我给守城官大人烤兔胸排，不小心烤焦了，烧成了炭！我这不幸的人现在可怎么办好！那已经是打猎打来的最后一只野兔了。守城官会把我轰出门，还会唤狗咬我。你救救我，卖给我一只家兔，让我重新烤一块兔胸排吧。”

说着把一个金币塞到牧人手上。

伏舍米乌明白，这是给他设的陷阱。这是为了让他的兔群缺一只兔子。

可他却说：“把这个金币拿回去。这不是我的兔子，我不能卖。不过我愿意救你，给你一只兔子。只是你得给我跳个舞，我一个人在牧场上太没劲了。”

厨娘乐了，没想到这么容易就能完成守城官交的任务，便用右手提起打褶的呢裙子的右摆，用左手提起左摆，用两条肥胖的腿跳了起来，先是用脚踏着拍子，后又像皮球似地向上蹦，一会儿弯腰，一会儿屈腿，最后是一个劲地转圈。

伏舍米乌开心地笑了，未了他说：“喏，够了，够了，您也跳累了。现在我给您抓兔子。”他抓起最外面的一只兔子，交给了厨娘。

那娘儿们把兔子包在围裙里，欢天喜地地朝城堡跑去。

当她已经走上了吊桥，伏舍米乌用他的神鞭狠狠地抽了个响鞭。兔子听到这声召唤，从围裙里窜了出来，拼命朝兔群奔跑。

棍子周围又是完完整整的一千只兔子在吃青草。

嘿，牧场上快快活活，城堡里闷闷不乐。

守城官骂骂咧咧，守城官小姐哭哭啼啼，厨娘用手帕包着头，似乎是牙痛得厉害，原来是为了跟谁也不要讲话。可她脾气很大，把锅碗瓢盆弄得僻啪响。

于是又商量来，商量去，要商量出个办法来。

几天过去了。

现在是守城官小姐来到牧场。她打扮成个农村姑娘：穿着褪了色的呢裙子，头上戴着花环，脖子上戴着木质的珠串，手上拎一个柳条篮子。她来了，冲伏舍米乌微微一笑，撒谎说：“我想买一只兔子回去养。我爸爸希望在我家小林子里繁殖家兔，因为他每年要向教堂交二十只兔子。我们家已经有只公兔，现在需要一只母兔。”

“可是你父亲将来怎么跟那些兔子解释，让它们不要跑进森林，不要跳到守城官的地里？最好是去打猎，打二十只兔子一点也不难。”

“啊……哪……”姑娘想了想，像是在想对付的办法，“我爸爸会把小林子围起来。”

伏舍米乌一眼就看出，这又是一个陷阱。他还是说：

“哎，对这样漂亮的姑娘我不能卖兔子，挑一只送你吧。不过，你得给我鞠十个躬！”

守城官小姐对伏舍米乌行屈膝礼，一会儿这边，一会儿那边，围着他转了一圈，而且双腿屈得越来越低，越来越谦卑。

伏舍米乌抓了一只兔子，放进了她的柳条篮子。

“喏，但愿它在你家的小树林子里长得好，每年生二十只小兔子！”他笑着说。

守城官小姐高兴极了。她用手帕盖住篮子，假装往村子的方向走。但是刚走到第一家农舍，马上就拐弯，朝城堡去了。

伏舍米乌一直盯着她看，见她快要走到城堡的大门，又啪的一下，打了个响鞭。兔子窜了出来，朝兔群飞奔而来。

城堡里又是担忧，又是烦恼，又是商量对策，一定要叫兔群的兔子少一只。

过了一个星期，又一个星期。守城官想：

“现在我去找他。那些娘们儿没有用，兔子到了我手上准跑不了。只是不能叫任何人知道。”

他吩咐女儿到阁楼上去，到箱子里找一套旧衣服，找件被蛀虫咬得百孔千疮的长袍。他穿上了，腰间系根绳子。他自己偷偷从马厩里牵出一匹最瘦的马，不用马鞍，只在马背上扔了个破麻袋，就骑着马到牧场上去了。

他向伏舍米乌道了早安，又用可怜巴巴的声音说：

“好人啦，卖给我一只生了病的兔子吧，让我一生哪怕尝一次兔肉的味道！”

伏舍米乌立刻认出了守城官，但是装作不知道在跟什么人讲话。“我怎么能拿您的钱呢？看得出来您是个穷人。不要钱送您一只兔子，不过，您得为我办一件事。

“我很愿意……”

“您看见那条乡下的狗了吗？就在田埂上跑，还在摇尾巴！”

“我看见了，看见了……”

“您快去把它抓来，在它的鼻子上亲三下。”

守城官怒火中烧。这农民要干什么？可是，没办法……这完全是为了保住十个庄子和不要一个农民当女婿……

没有别的办法。得去亲那条公狗……

他的心都紧缩了，可还在问：“能够隔着一片叶子吗？”

“那就隔一片叶子吧。”

守城官走去唤狗。“小狗，小狗，过来……好狗，漂亮的狗，你不要跑呀，你等一等……”

他对狗的态度这样友善，狗站住了。

这时，守城官跪在田埂上，摘了一片车前草叶儿，放在狗鼻子上，无可奈何地在狗鼻子上亲了三下。

他回到伏舍米乌身旁气得面红耳赤。

“哼，我照你的要求做了……”

“我看见了，看见了。你满足了我的心愿，我也满足你的。”

他从边上抓了一只兔子，递给了守城官。

守城官紧紧抓住兔子的耳朵和兔子脖子上的皮，骑着弩马朝村子的方向走了。跟他的女儿一样，走到白桦林荫道旁第一家农舍便拐了弯，朝城堡的方向去了。

当他已经走近了吊桥，伏舍米乌又打了个响鞭。

那时，兔子身上出现了神奇的力量和难以捉摸的勇气，从守城官的手上窜到马下！飞快地跑回了兔群，只见它身后扬起的尘土。

守城官的全部滑稽剧就这样结束了。

四个星期过去了。大管家每天傍晚点数，每天向守城官报告。

“一只兔子也没有少。以前是一千只兔子，现在还是一千只兔子。”怎么办？怎么办？

守城官令人套上四匹马拉的轻便马车，他要去拜访别的守城官和别的省长，去谈谈自己难以处理的事。

所有的人都这样安慰他：“阁下不是还要他讲一麻袋故事吗？您能在这点上抓住他！哪怕他讲一晚上，您总是说袋子没有满好了。他没有办法，只好当您的奴隶了。”

守城官回到迪涅茨城，他吩咐在星期天举行盛大的宴会。把所有的守城官、所有的省长、市长、县长连同他们的夫人、小姐统统请来。

客人们到齐后，他吩咐拿一只装羊毛的大麻袋到城堡的大厅来，命人去把放兔子的牧人找来，要他在宴会上讲故事。

牧人得知此事就跑到大总管那里去，对他说：

“总管大人，您给我从老爷的衣柜里挑一套衣服给我吧，我既然要进入城堡的大厅，就得穿戴好一点。”

总管看了看伏舍米乌的破呢外套，说：

“不错，不错。穿这样的破衣服是不能进入城堡的大厅的。”

他叫人给伏舍米乌送去了漂亮的长袍，宽腰带，黄皮鞋，帽子上还插了孔雀翎。

伏舍米乌在河里洗了个澡，城堡的理发师把他的头发剪得整整齐齐，然后穿上了那套服装。仆役厨房里的人看到他惊讶极了，他成了一个多么英俊的小伙子！

在城堡宴会厅里，客人们正在就餐。他们又吃又喝，热闹非凡。

“把牧人叫来！”守城官说。

伏舍米乌进来了——高大、匀称，英姿飒爽。

所有的大官都眯起眼睛冲他微笑。所有的千金小姐都羡慕地望着守城官小姐。所有的人都在窃窃私语：

“多英俊的小伙子！”

“要是跟我有关……我立刻就祷告上苍，请求帮助他讲满一麻袋故事。”而守城官的千金却深深叹了口气：

“父亲大人吩咐拿来的麻袋太大了。”

伏舍米乌站在指定的地方，他面前的木架子上摆着麻袋。

他开始讲故事。

他讲的是在遥远的鞑靼草原上，在青火旁听到的各种各样的故事。一个比一个可怕，一个比一个奇特……

他讲着，讲着，讲了一个钟头。

客人们听得出了神，忘记了吃，忘记了喝，他们的思想被引到了野性的大草原……

他们仿佛觉得自己是骑在野马上奔驰在草原，像狼一样啃生马肉。这世界上有多少怪事！有多少奇闻！

守城官小姐朝父亲使眼色。“父亲大人，您看看麻袋满了没有？”

守城官瞥了一眼。“哪里就满了……连麻袋底还没盖住哩。”

伏舍米乌忽然说：

“可怕的故事已经讲了许多，现在讲个愉快的故事。

我在牧场放兔子，有一天，我正坐在地上，有个穷老头儿朝我走了过来。外套被蛀虫蛀得百孔千疮，驽马背上搭条麻袋片，缰绳是干草搓的……

那个穷老头刚好跟我们尊贵的守城官大人一样的个头儿，眼睛跟我们大人的一模一样，头发也是一样地花白……”

守城官在椅子上不安地动了动。

“他说什么，他说什么！要是客人们猜出来了怎么办？！”

“那个穷老头想找我讨一只兔子。我就对他说……”

“天哪！天哪！他什么都会说出来！他会把吻狗鼻子的事讲出来……”

守城官大人额上冒出了豆大的汗珠！

于是他跳将起来，跑到麻袋跟前。

“够了，够了！”他喊道，“麻袋已经满了！”

守城官小姐跟着喊道：

“已经满得冒尖了，已经从麻袋里漫出来了！”

这样一来，伏舍米乌就当上了守城官的女婿。

市政大厦的号手和乌鸦王

[波兰]

我给你们讲一个关于波兹南市政大厦的美好的故事。你们大家大概都知道波兹南的市政大厦，至少那些住在波兹南的人都知道。而那些住在波兹南以外的人也许在画上，在照片上见过吧。这是波兹南最漂亮的一幢大厦，也是全波兰最漂亮的大厦之一。六百年前它就耸立在古市场上，它也是这古市场的骄傲。这大厦耸入云天的高塔楼还记得充满了光荣的雅盖隆时代。

从这个高塔楼上可以看到全城和远郊的景色。在塔楼上，就在大钟的下面，从很早很早以前就有个小房间，被称为市政大厦号手的房间。从前，市政大厦上的号手是城市的哨兵，就是说，他白天黑夜守卫着城市的安全。比如说，城里什么地方发生了火灾，市政大厦上的号手就吹起警号，召唤市民们去救火。

许许多多年前，忠诚的普热姆科就是这样一位哨兵。他有个儿子叫博尔科，对他来说，最大的快乐就是到塔楼顶上的这个小走廊来。他每天都要在那里坐好几个钟头。他从自己的小走廊俯视街上的行人，他们都像小矮人似的。有时仰视天上的云彩，它们是那样的变幻多端，有时像巨人，有时像马和幻想中的巨龙。他爱听市政大厦上的钟声，它仿佛总在重复一句神秘的话：

滴—答，滴—答，滴—答，
过去这样，现在这样，将来这样！

然后是雄壮的吼声：

铛—铛，铛—铛，铛—铛，
我为大家忙，我为大家忙
铛，铛，铛……

啊，在那高高的市政大厦塔楼上真是美极啦！那儿的世界是那么辽阔，跟这下面的小世界，市场和街道上的世界真是大不一样。因此，博尔科决定，等他长大了，也要像他父亲一样当个市政大厦上的号手。

有一次，博尔科像平常一样坐在塔顶的小走廊上，用那双充满幻想的眼睛看着远方。突然有个黑乎乎的东西摔到了他的脚下。博尔科吓了一跳，不过很快他就平静下来，因为他看到那只不过是一只鸟，一只黑乌鸦。鸟儿软弱无力地躺在他脚边，耷拉着两只鲜血染红的翅膀。

博尔科是个好孩子，对所有的动物都富有同情心。他没考虑多久，便从地上拾起受伤的乌鸦，温柔地抚摸它那闪闪发光的乌黑的头；然后送到父亲的房子里，小心地给它清洗了受伤的翅膀，在伤口上擦了油膏，包上软软的棉花，再把它放在自己的小床边。

博尔科有时整天挨着乌鸦，细心地照料它。几天以后乌鸦的伤势好多了，已经能动一动翅膀，博尔科高兴得简直没法形容。从此，乌鸦滑稽地蹦跳着，到处跟着博尔科，像头忠实的小狗跟着自己的主人。

过了一个星期，乌鸦完全好了，于是有一天夜里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

乌鸦跳到了小床上，用自己的尖嘴在博尔科的手上啄了好几下。

博尔科惊醒了，睁开眼睛一看，眼前一团光亮。乌鸦站在他面前，立刻又变成了个小矮人，穿着红色的长袍，头上戴着金王冠。博尔科吓得说不出话来。

“别害怕，博尔科！我是乌鸦之王，是你救了我的命。城里有人用鸟枪射中了我，射穿了我的翅膀。要不是你那颗善良的心和你精心的照料，我肯定早就死了。现在我们要分手了。我必须回到我的乌鸦臣民中间去。我要感谢你的救命之恩，为了报答你对我的怜悯和爱，我要送你一件小小的纪念品。”

说完它给了博尔科一把小小的银号，又说：

“在你需要的时候，你从这塔楼上吹这把小号，要从这个塔的四个角向四个方向吹，带着信心等着我来。现在再见了！”

小矮人重新变成了乌鸦，跳到了窗口，拍了拍翅膀，在漆黑的夜里飞到空中不见了。

乌鸦飞走后，博尔科很伤心，他舍不得这只鸟儿，它成了他最要好的朋友和最好的玩物，他的心也跟这只鸟儿连在一起了。第二天，他在家里找了条结实的带子，系在小号上，把小号挂在了胸口，此后他跟小号片刻也不分离。

时间一年一年地过去，博尔科长成了一个勇敢的青年：他帮助父亲在塔楼上守护城市的安全，后来他为了保卫自己的城市，又去学习军事，去参加军队的训练。

这时，对波兹南来说，是个困苦的时期。敌人进攻波兰，来到了波兹南城下，开始从几个方面同时进攻城市。波兹南人进行了勇敢的自卫，博尔科战斗得特别英勇。但是，敌人很强大。波兹南城危在旦夕。

妇女、孩子、老人匆忙躲进教堂、大主教的官邸，男人们守着城门。他们像狮子般战斗，但是人数越来越少。

博尔科看到自己周围人们纷纷倒下，心急如焚，想到自己的城市就要成为敌人的牺牲品了。就在这时他猛然记起了童年时代的小银号和乌鸦之王的话：

“在你需要的时候，你从这塔楼上吹这把小号，要从这个塔的四个角向四个方向吹，带着信心等着我来。”

博尔科暗自说道：

“现在是最需要的时候，敌人威胁着我的城市和全体市民。现在，我的小号，表现出你的力量来吧。”

博尔科回头对自己正在战斗的伙伴们说：

“兄弟们，你们坚守阵地！不要投降！我去找救援！我们定会胜利！你们要坚持！上帝！祖国！”他呐喊着，朝市政大厦的方向飞奔，顺着旋转的楼梯跑上市政大厦的塔楼，拿出自己的小银号朝世界的四面八方使劲地吹。

当号声最后消逝后，博尔科集中了视力和听力，屏住了呼吸，等待着会发生什么事。这时，在下边，在城门附近，展开了残酷的搏斗，完全看不出被包围的人们有获得任何救援的迹象。

博尔科越来越不安了，每秒钟的期待对于他如同等了一个世纪。进攻者的呐喊声越来越大，逐渐变成了胜利的狂潮。这是敌人突破了防线。

博尔科看到这情景，他只是想，自己不能这样无所事事地闲呆着，他必

须尽快去迎战敌人，即使是在战斗中英勇地死去。他已经调转头，准备从塔楼上跑下去。正在此时有人抓住了他上衣的一角，博尔科往身后一看，吃惊不小，他见到乌鸦之王肩上披着红色的外套，头上戴着金王冠。

“你召唤我，”它对博尔科说，“你放心，救兵就要到了。”说着它把一个小金号放在唇边，发出了自己的国王的信号。

这时在遥远的天边出现了一团乌云，正以闪电般的速度向这边移动。原来这是庞大的一群乌鸦，接着千百万只乌鸦从四面八方朝这儿飞来了。

博尔科看呆了。天空出现轰隆的声音，犹如暴风雨中的雷鸣，千百万只乌鸦呱呱地叫着，从上方直向敌人扑去。用它们强有力的翅膀抽打着敌人的面部。

事态发生了意想不到的逆转。敌人认为这是魔鬼亲自率领地狱的大军向他们进攻来了，便纷纷抛下武器，狼狈逃窜。可是乌鸦没有停止战斗，相反，它们奋起追赶逃跑的敌人，用自己的尖嘴将敌人啄死。

博尔科瞪大了一双冒火的眼睛注视着这场奇特的战斗的进程，注视着进攻的敌军的彻底失败。当最后一个敌人在强大的乌鸦攻击下倒下了的时候，他才清醒过来，转身想要感谢自己的朋友，但是乌鸦之王已经不见了。它不知不觉地消逝了。

后来博尔科才看见它在远方率领着自己胜利的乌鸦大军离去。他脱下帽子，朝飞走的乌鸦群高声喊道：

“再见了，乌鸦之王！谢谢你！谢谢你给我带来了胜利！”

由于歼灭了敌人，城里一片欢腾。人们抬着博尔科游遍全城，奖励他挽救了城市，后来又选了他当波兹南市长。

为了纪念这次不凡的胜利，作出了决定，从今以后波兹南市政大厦的号手要为乌鸦之王吹胜利号角，每小时吹一次，从塔楼的四个角朝四个方向吹。直到今天仍可听见这号角声。当然，如今乌鸦已经不会飞来了，因为乌鸦之王的银号已永远丢失了。博尔科看到大群乌鸦飞来的情景吓得把银号扔下了塔楼，后来虽然多方寻找，却再也找不见那魔幻的银号。它消失得无影无踪。号声却永远留下了，我们天天都能听到。

黑公爵夫人和农民的钟

[波兰]

在切申城堡里住着一个公爵夫人，人称黑公爵夫人。因为她非常忧郁，总是穿着黑色的衣裙。她为什么忧郁？因为一口钟。

关于这口钟，有个非常有趣的故事。

老人们说，今天弗里什塔特市那个被称为老城的城郊，曾经是座美丽、富裕的大城市。可是，这座城里的人却特别坏，简直坏到了难以形容的地步。他们抢劫过往的商人和朝圣者，抢劫附近的农村，见了什么都拿。他们欺侮寡妇、凌辱孤儿，大秤进小秤出，他们往牛奶里掺水，当做带奶油的好牛奶卖。这样过了好久，直到最后恶贯满盈，受到惩罚。发生了地震，土地裂开了个大口子，把一座城市连同那些恶人，甚至包括教堂，一起吞了下去。

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把那座城市忘却了，因为那毕竟是很久以前的事，那时统治这个国家的还是大胡子国王格武治，他有个通红的酒糟鼻子，用细绳子把王冠捆在头上。

有的老头老太太只是说，在那个地方曾经有座漂亮的城市，但是后来没有了，因为是大地把它吞下去了。在那个地方什么也不长，除了荨麻、飞廉和别的杂草。

有一次，弗里什塔特市市长先生家的猪在那里觅食，一只猪在土里拱呀，拱呀，拱出一口钟来。就是那教堂钟楼上的钟，教堂正是跟那个坏城市一起陷进了地里。

小猪倌耶夫卡，急忙跑到弗里什塔特市报告市长，说一头猪拱出了那口钟。市长听说后，非常惊讶，命人敲起了警钟。所有弗里什塔特市民都以为什么地方的粮仓着了火，但是市长先生只是把猪倌说的话告诉了大家。

兴高采烈的人们跟市长先生一起跑去看那口钟，大家都惊讶不迭，说是市长先生家里的猪拱出了这么漂亮的一口钟。他们把钟运到了市里，挂到了塔楼上。后来人们又听到，它打点的声音有多么优美。钟打点的意思是：

猪把我拱出泥淖，
耶夫卡给我把污泥擦掉，
我的心在蹦蹦跳，
人间的痛苦何时了，何时了……

这钟敲出来的声音，谁也不明白是什么意思，只有耶夫卡一个人懂。因为她是个放猪娃，所以谁也没有向她打听。钟声优美，弗里什塔特市民都感到非常高兴和自豪。钟声是那样洪亮，切申城堡里也听得清清楚楚，黑公爵夫人住在那里愁眉不展。

城堡里的侍臣们来问她，为什么伤心。她说想把那口钟搬到切申城堡来，挂在城堡的塔楼上。那时她就不会忧伤，而会高兴，那时人们就要称她白公爵夫人。

侍臣们犯了愁，他们商量了三天三夜，终天商量出了个办法，就到黑公爵夫人那里去，对她这样说道：

“公爵夫人！我们商量过了，去向弗里什塔特市民把那口钟买回来，挂在城堡的塔楼上。”

“好！”公爵夫人说完，淡淡一笑。那时大家觉得天上出了太阳，城堡

花园里的玫瑰花一齐开放，在城堡上呱呱叫的寒鸦，一下都变成了咕咕叫的白鸽。而这只不过使黑公爵夫人淡淡的一笑。

于是切申城堡的侍臣们到了弗里什塔特，向市长和所有的市参议员说：“把你们的钟卖给我们！”

市长趾高气扬，他用手搔了搔头，考虑是否值得跟这些侍臣谈话。他跟参议们磋商，参议们作出决议：值得。于是市长先生对待臣们说：“我们不想卖钟！”

“我们愿出高价。”“多少？”“你们要多少给多少。”

于是市长和参议们到了市政大厦去商量，那口钟要多少钱。他们商量的三天三夜。这期间他们灌下了十七桶啤酒，吃下了五只烤羊。要不是市民们不肯再送啤酒和羊肉，他们还会继续商量下去。市长带着市参议们走出市政大厦，对切申的侍臣们说，他们想过了，钟为什么不能卖？可以卖，但是他们要的金币要多得能一枚连着一枚铺满从弗里什塔特到切申的大路。

侍臣们搔着头皮，这一次是他们在路边的小酒店里商量的三天三夜。他们喝了许多桶啤酒，吃了许多烤羊肉，后来小店主人再也不肯赊给他们啤酒和烤羊肉，他们又到市长那儿去，到市参议们那儿去说：为什么不！同意给这么多金币，只是先得向农民征税，因为城堡的钱柜已经空得见底了。

于是他们回到切申，开始无情地搜刮农民。从弗里什塔特到切申的整条路上都铺满了金币，剩下的他们自己分了。他们把钟带回切申，挂到了城堡的塔楼上，还举行了隆重的安钟仪式。大家都兴高采烈，黑公爵夫人穿上了白色的衣裙。塔楼上再也不是寒鸦呱呱叫，而是咕咕叫的白鸽了，城堡花园里所有的玫瑰一齐开放，阳光把城堡脚下的奥尔扎河照得金光灿烂。晚上月明星稀，侍臣们拉起钟绳，钟就敲了起来，大家都很奇怪，怎么钟声变了。谁也不明白，为什么钟声变得这么古怪。只有猪信耶夫卡懂得钟声的意思，她此刻是在城堡里当女仆。她听见钟声说的是：

他们买我的金币
是从农民那里勒索的
他们用人的痛苦买了我
在城堡塔楼高高吊起
我的钟声是农民的泪滴，滴，滴……

虽然谁也不懂得钟声的意思，甚至黑公爵夫人也不懂，可大家都很高兴，黑公爵夫人尤其高兴，这一天人们把她改称为白公爵夫人。只有小猪信耶夫卡懂，可没有一个人问她，她只好不说。

第二天侍臣一大早就往塔楼上跑，他们想敲钟给白公爵夫人“道早安！”他们一看，傻了眼，钟不见了！原来它夜里逃回了弗里什塔特。市里的巡夜看见了它，他当时正在城堡城墙下靠着长柄斧打瞌睡。

“它从空中飞回了弗里什塔特！我亲眼看见的！”

既然巡夜的巴鲁斯亲眼所见，也许真有此事。

是什么魔力使它飞了回去，谁也不知道。人们不大相信巴鲁斯，他经常看花眼，因为他喜欢端起酒壶灌那带酸味的葡萄酒。他们请来了切申斜眼的占星家皮耶特鲁拉先生，他会看星象，喜欢喝和兰芹浸酒。占星家皮耶特鲁拉带着和兰芹浸酒瓶来到城堡，站在黑公爵夫人面前仰着脖子喝那和兰芹浸酒，然后望着天上的星星。“啊！”他神秘地说。

大家对占星家的智慧都非常惊讶。重新换上了黑装的黑公爵夫人眼泪汪

汪地等着他下面说什么。

“它跑了……”

大家更加惊讶，他们想，能亲耳听见这种超级聪明的说法简直是莫大的享受。

黑公爵夫人问：“它跑到哪里去了？”

占星家望着星空说，他不知道。不过，要是有人再拿一瓶和兰芹浸酒来，他准能知道。侍臣们跑到旧市场去找大肚皮的法福沃，向他买了一瓶和兰芹浸酒。皮耶特鲁拉把这瓶酒一饮而尽，透过酒瓶脖子看着星空，说：“我知道。”

“你知道什么？”黑公爵夫人问，她的声音是那样凄惨，使在场的人都抹起了眼泪。

“它跑回弗里什塔特去了，”占星家说。

哈，如果钟跑回了弗里什塔特，那就应该去找回来。他们去了，把钟从弗里什塔特教堂的钟楼摘了下来，用大车把它运了回去。这大车由四匹带镀金牛角的白色犍牛拉着。他们又把钟挂到了城堡的塔楼。而那钟敲出了这样的声音：

他们买我的金币，
是从农民身上榨取的，
我不能在切申的塔楼上让他们惬意，
因为眼泪从西里西亚流到了这里
声声都是受欺侮的农民的哭泣……

钟敲出的这段意思谁也不明白。只有猪倌耶夫卡知道。大家都很高兴，因为公爵夫人高兴了，因为公爵夫人听见了钟声，笑了，又穿上了洁白的衣裙，在城堡塔楼上呱呱叫的寒鸦又变成了咕咕叫的白鸽。

第二天清晨，侍臣们爬上塔楼，要去敲钟向白公爵夫人问安！他们一看，傻了，不见那口钟。难道它又跑了？

他们又叫来了占星家皮耶特鲁拉，命他看星象。皮耶特鲁拉一看，就说：“啊！”

现在大家都知道，既然他说“啊！”那么钟准是出了事。出了什么事？占星家的这个“啊！”是如此聪明，以致谁也不知道是什么意思。大家都等着他下面说什么。而皮耶特鲁拉又看了看星象，神秘地说：“它跑了！”

“跑了！跑！”老巴鲁斯加油加醋地说，“我看见啦，它从塔楼上飞了出去，径直往弗里什塔特的方向飞。”

“别打岔，蠢货！”生气的皮耶特鲁拉吼道，“没看见我在观察星象！啊，我已经看到了！我看到了！它跑到弗里什塔特去了！”

于是侍臣们第三次去了弗里什塔特，第三次把钟运回了切申。他们把钟挂到城堡的塔楼上，然后就想去敲。这时出现了奇而又奇的事！钟敲不响了！尽管有一百个强壮的男人在拉钟绳，死命地敲，使劲地摇晃那钟，可钟理也不理！就是不响！

黑公爵夫人伤心透了，而侍臣们在城堡的房间里讨论了三天三夜，不知钟为什么不响。

耶夫卡站在门外，听他们讨论，心想，也许我能说服钟，让它响。那时黑公爵夫人就不再哭了。她已经淌了那么多的眼泪，使城堡的奥尔扎河都涨水了，如果她继续哭下去，准得发洪水。

她跑上塔楼，一拉钟绳，真怪！钟响了，钟声的意思是：

他们买我的金币
是农民那里勒索的
你们把金币还给农民
我就让全世界听见钟声……
让全世界听见钟声……

这时黑公爵夫人正坐在自己房间的窗口，她哭得那样伤心，使所有的侍臣、女伴、市民的心都碎了。突然她听见了钟声，立刻停止了抽搭，擤了擤鼻涕，抹了抹眼泪，聚精会神地听着。但她不明白钟声的意思。只有耶夫卡明白。

她向黑公爵夫人解释了刚才钟声的意思。公爵夫人明白了一切，一块大石头从她心里掉了下来。城堡里两个最强壮的大力士费劲地把那石头搬出了房间。然后公爵夫人把城堡里所有的无赖全部轰了出去，因为他们用人的痛苦买下了那口钟。接着，她卖掉了许多森林、田庄、鱼塘，甚至卖掉了自己的珊瑚、珍珠，还向自己的兄弟借了钱，全部还给了农民。因为这是猪倌耶夫卡给她出的好主意，她如今成了公爵夫人的左右手。

当她一分不差地全部赔偿了农民的损失之后，便请自己的女侍从长耶夫卡去敲钟。耶夫卡拉起钟绳，钟响了，那钟声是那样清脆悦耳，仿佛钟是用金银铸成的。钟的响声的意思是：

猪把我拱出泥淖，
耶夫卡给我把污泥擦掉，
我的心在蹦蹦跳，
人间的痛苦不存在了，不存在了……

从此以后弗里什塔特的钟在切申的城堡里早、中、晚敲三次。黑公爵夫人如今改叫白公爵夫人。她这个国家的农民再也不受欺侮，城堡花园的玫瑰四季长开，塔楼上的寒鸦变成了白鸽，女侍从长耶夫卡成了鸣钟女官。

钟一直敲到白公爵夫人去世。她死后，人们把她放进一口白色的棺材，棺材放在由四匹白色犍牛拉的大车上，赶牛的鞭子也是白色的。犍牛走呀，走呀，一直走到一个山丘，土地裂开了一道缝，白色的犍牛和白色棺材一同掉进了山丘的深处。那时城堡塔楼上的钟响了最后一次，就炸裂了。

现在大家都知道，白公爵夫人一死，她的儿子就会来，她的儿子很坏，专门欺侮农民。果然如此！……

关于弗里什塔特的钟的奇怪的故事就这样结束了，后来人们把这口钟叫作农民的钟。

一棵奇异的苹果树

[波兰]

从前喀尔巴阡山上有一个农妇。她有一个独生子名叫弗拉吉斯拉夫。

有一次，这个农妇到树林里去采野果。她摘了满满一土罐的野覆盆子，正打算回家，看见一棵树墩上坐着一个老太太，身上穿着一件花布背心。那老太太向这个农妇乞求说：

“好心人啊，把野覆盆子给我吃了吧！我吃了你的东西，我就会给你儿子指示一条幸福的道路。”

农妇舍不得把野果给她吃，可是又很想让她儿子得到幸福，所以，她还是伸手把罐子交给老太太了。

老太太把覆盆子吃得一粒也不剩，吃完了擦了擦嘴说：

“你记住吧，你的儿子若是能够找到他喜欢做的工作，他才能孝顺你，他自己才能得到幸福，他对人们也才能有益处。”

农妇问：“老太太，我的弗拉吉斯拉夫喜欢做的是哪一种工作呢？”

没有人回答她的问题，老太太不见了。

老太太坐的地方，只有一只蝎子，摇了摇尾巴不见了。但是，土罐又自动长出满满一罐熟透了的覆盆子。

农妇知道，她刚才遇见的这个老太太绝不是平常人，一定是个巫婆。

她左思右想，想要给她儿子找一件他喜欢做的工作——想来想去想不出。

农妇在路上碰见一个裁缝，就问裁缝说：

“裁缝先生，世界上哪一种工作最好？”

他回答说：“世界上最好的工作就是裁缝。”

农妇就让弗拉吉斯拉夫跟裁缝当学徒去了。这个男孩子学穿针，学把剪子递给裁缝，学把熨斗烧热。

这样过了三个月。农妇到城里来探望儿子来了。裁缝师傅把她儿子夸奖个没完——说孩子又勤快，又聪明。可是弗拉吉斯拉夫自己却是很不高兴的样子。

妈妈问他：“我的乖孩子，你喜欢做裁缝吗？”

儿子回答说：“不，妈，我不喜欢。我们用金钱织锦缎给懒财主缝衣裳，穷人穿的却是破衣裳。”

妈妈吓坏了，让别人听见这种话，要不把她儿子关进监牢里去才怪哩，她急忙拉着儿子的手，从裁缝家里走出来了。

他们在路上碰见一个鞋匠，只见他迈着大步，口里唱着山歌。农妇把他叫住，问他哪一种工作是最好的工作。

鞋匠回答说：“鞋匠的工作最最好，我们不知道忧和愁，我们只知道替人家做鞋子。”

农妇就让弗拉吉斯拉夫跟鞋匠当学徒去了。

这样过了两个月。妈妈放心不下，又来探望儿子。

鞋匠也把弗拉吉斯拉夫夸奖个没完。可是弗拉吉斯拉夫自己还是闷闷不乐的样子。

妈妈问他：“我的孩子，鞋匠的工作你可喜欢？”

儿子回答说：“不，妈，我不喜欢。我们用山羊皮给懒财主做皮鞋，爱劳动的穷人可光着脚，没鞋穿。我总是想，能倒过来才好哩。”

寡妇吓了一跳，让别人听见这种话，要不把她儿子关进监牢里去才怪哩，她急忙拉着儿子的手，从鞋匠家里走出来。

农妇又问了很多入：世界上哪一种工作最好？每一个人都夸自己的工作好。

有一次，农妇看见有一个武士骑马走过。农妇便上前问他，世界上哪一种工作最好。

武士勒住马，想了一想说：

“最好的工作是制造兵器。一个兵器匠人可以打出又轻又快的好马刀，打出沉重的宝剑和锐利的长矛。就让你儿子学着做个兵器匠人吧。”

农妇就让弗拉吉斯拉夫跟兵器匠人当学徒去了，并且对他说：

“我为你也算费够了苦心啦。若是你再不喜欢制造兵器的话，我就要让你当牧童，给村里的人去看牲口去了。”

一个月过去了，两个月过去了。冬天过去了。雪开始融化，到处听见滴滴嗒嗒的声响。

一天清早，有一个人很快乐地敲着农妇的屋门。农妇开门一看，高兴得拍起手来。门前站着的是弗拉吉斯拉夫，肩上背着背包。他把背包从肩上取下来，说：

“好妈妈，快让我当牧童去吧！我再也不学做兵器这活儿了。对我们的掌柜说起来，他不论给什么人做兵器都是一样，给自己做也行，给敌人做也行。但是，我可不愿意让敌人拿着我做的马刀杀波兰人。最好还是让我做牧童去吧。”

弗拉吉斯拉夫从此就当了牧童啦。他整天就是放放牲口，唱唱山歌，吹吹芦笛。

有一次，弗拉吉斯拉夫看见，附近的一座森林里有一股烟往外冒。弗拉吉斯拉夫跑到森林里一看——原来是这么一回事！有一块白石头，四周都是火，石头上面有一只大蝎子，正急得在上边乱转哩。

牧童弗拉吉斯拉夫觉得蝎子很可怜，就把手里拿的手杖伸到蝎子旁边。蝎子就象过桥似的，顺着这根手杖爬过来，跑到绿草地上去了，只见它在地上一滚，就变成了一个老太太。

“好孩子，好牧童，来，咱们一块儿到我家里去吧！你救了我，我也忘不了你，让我把幸福送给你。”

弗拉吉斯拉夫回答说：“不行，我不能舍了牲口不管啊。怕狼来吃它们哩。”

老太太说：“放心吧，这点儿工夫，我的孙子们——小蝎子们会替你看管牲口的。”

弗拉吉斯拉夫就跟随着老太太走进一个很大的、很黑暗的洞里去。

老太太一拍手，洞里立刻明亮起来。弗拉吉斯拉夫看见洞里放着两只大箱子，箱盖开着，里面装得满满的都是宝石。一只箱子里是红宝石，放射着红光，另一只箱子里是蓝宝石，放射着天蓝色的光。洞中央长着一棵苹果树，树上结着很多金苹果。

老太太对弗拉吉斯拉夫说：

“你拿走那箱红宝石，就可以成为世界上最英俊的人。你拿走那箱蓝宝

石，就可以成为世界上最有权势，最有钱财的人。你拿走苹果树，你就仍然是个穷人，但是，这样你自己才能幸福，才能孝顺你母亲，才能对人们有益处。你若是有了苹果树，你就能找到你最喜欢做的工作。”

弗拉吉斯拉夫问：“老太太，到底是哪一种工作呢？”

老太太说：

“这棵苹果树不是一棵平常的树。它每天早晨开花，每天一到傍晚，树枝上就结满了金苹果，这些金苹果什么病都能治，不过治病的时候，不能要人家的钱……”

弗拉吉斯拉夫说：“老太太，把苹果树送给我吧！”

老太太把手一样，苹果树自动的摇动起来，把树根上的泥土抖落下来，就跟在弗拉吉斯拉夫的身后走去了。它摇摇摆摆向前走去。……

弗拉吉斯拉夫把这苹果树栽在自己的窗户前面，立刻就动手做好事，他把树上的金苹果摘下来，在村里走了一转，把苹果送给村里所有的病人。病人们吃了金苹果立刻就好了。有一个让松树砸了腰的砍柴人好了；连一个名叫留济娜的老太太也从床上起来了。她已经一百岁了，从来就没有人记得她有没病没痛的日子。

从此以后，喀尔巴阡山上到处都传说着，说有一个牧牛的男孩子用金苹果把所有的病人都治好了，并且，一个钱都不要。

有一次，国王坐着车在山里走过。他患着伤风。请了一位德国大夫治——没治好，请了一位法国医生治——也没治好，又请了一位土耳其的郎中治，结果光惹得国王生了一肚子气。

国王的仆人们就对国王说，有这么这么件事，这儿有一个牧童可以用金苹果治病。

国王回答说：“呵嚏！呵嚏！送我到牧童那里去！”

国王乘车往牧童家里来了，早有报信的人前来对牧童说，国王亲自找牧童治病来了。

国王来到弗拉吉斯拉夫茅屋的门前，正巧这时有几个人把一个猎人抬来了，他是被熊打伤的，眼看性命不保了。

但树上只剩下了一只苹果。

国王嚷着说：“先给我治！我定有重赏。让那个打猎的人等一等！”

弗拉吉斯拉夫说：“不能让他再等了，他都快死啦。”一面说着，一面把金苹果从树上摘下来给了打猎的人。

猎人吃完了金苹果，立刻就象好人一样了。

国王心中大怒，喷嚏打个不停。他等不到第二天金苹果熟了，就命令仆从把金苹果树从地里拔起，种到御花园里去。

大伙儿就刨苹果树的根。

苹果树象有生命的一样，呻吟着，树根赖着不肯从土里出来，并且用它的树枝条抽打国王的仆从。他们用大粗绳子把它捆起来，放在车上运送到王宫里去了。

弗拉吉斯拉夫又到洞前把蝎子老太太叫出来，请求她再给他一棵苹果树。

老太太说：“我也没有第二棵金苹果树了。不过，我可以给你一些各种颜色的梨。它们可以帮你把那棵旧苹果树找回来。但是，你自己要先试一试这些梨，你就会了解它们的性能了。”

弗拉吉斯拉夫吃了一个绿颜色的梨。忽然他的前额上长出两只角来。他又吃了一个红颜色的梨——两只角就掉下来了。他吃了一个蓝颜色的梨，他的鼻子长得很大。他又吃了一个黄颜色的梨——鼻子就小得和从前一样了。

弗拉吉斯拉夫拿了许多各种颜色的梨，走进王宫去救回被俘的金苹果树。

宫廷里的大官看见这些各种颜色的梨，就嚷了起来：

“哦！多么好看的梨啊！卖给我们吧！”

弗拉吉斯拉夫回答说：“这些梨不是卖的。谁要吃就拿着吃吧，不要钱。”

国王和大官们各自拿了蓝颜色的梨和绿颜色的梨大嚼起来。忽然大家吃惊地喊叫起来了，有人的鼻子长了，有人的头上长了两只角。国王的两只角很象是鹿角，从王冠下面突了出来。大臣们相互嘲笑着对方的大鼻子，这时，他们恍然大悟了，知道受了那个牧童的愚弄。他们扑到牧童面前，嚷着说：

“救救我们吧！你要什么就给你什么！”

弗拉吉斯拉夫回答：“好吧！我救救你们，可是，你们把金苹果树给我。”

他把红色的和黄颜色的梨给了国王和大臣们，他们狼吞虎咽地把梨吃完了。果然，他们的角和大长鼻子立刻都消失了。

弗拉吉斯拉夫往花园跑去，花园里种着那棵金苹果树，树的周围是银栅栏。苹果树变黑了，好象烧焦了似的。

弗拉吉斯拉夫问它：“唉，我的好苹果树啊？唉，我的美人啊，你在国王的花园里怎么反而枯萎凋谢了呢？”

苹果树用了人的声音回答说：

“没有自由怎能不枯萎，没有自由怎能不凋谢，一旦让我自由，我便会重新开花结果。”

苹果树抖落了根上的土，自动地跟随着弗拉吉斯拉夫向喀尔巴阡山走去。苹果树在回家的路上，它的枝上又重新长满了绿叶，开满了花朵。

苹果树又回到弗拉吉斯拉夫住的村子里，又重新回到它原来的地方，当天傍晚，苹果树上又结满了金苹果。

弗拉吉斯拉夫又给劳动人民治病了。

他自己非常幸福，他对妈妈也很孝顺，他对人们也有益处，因为，这种工作是他最喜欢的工作。

大 盗

[瑞典]

从前，有一个刚学徒期满的鞋匠到首都去想碰碰运气。但是城里所有的鞋匠谁都不愿意让他到自己的铺里工作，最后，一个最穷的鞋匠收留了他。在那里挣的钱很少，空闲时间倒很多，因为经常没有活。不过，那个新来的鞋匠还是留了下来，因为他很讨人喜欢，师傅不愿意放他走。

一天，小鞋匠路过税务局，他眉头一皱，计上心来，他想税务局那个地方，他和师傅需要多少钱他就可以拿多少。第二天夜里他在税务局的墙上凿了个洞，从那个洞里可以钻进去。他从每个箱子里拿点钱，这样人们不易发现，出来的时候再把洞堵上。他和师傅平分了那些钱，以后他们互相合作，钱越拿越多。他们很快成了那个城里最富有最体面的人。现在他们的铺里活也多了，从前瞧不起那个最穷的和新来的鞋匠的人们，这时却千方百计地向他们阿谀奉承。

但是税务局的工作人员不久就发现，钱箱里的钱少了，他们开始怀疑，有贼去过那里。经过仔细搜索，他们发现了墙上的洞，知道贼是从那里进去的。于是在屋里面洞口附近安排了几个看守人员进行监视。

一天晚上新来的鞋匠对他的师傅说：

“今夜里我们再到税务局去弄几千克朗。以后就别去了，因为我听说，他们正在侦察贼的下落。”他们换好了衣服就出发了。

“我进去的次数太多了，”新来的鞋匠说，“这次师傅您亲自进去一次。”

师傅表示同意，鞋匠把石头搬过以后，师傅从洞里钻了进去。待在洞口的守卫人员发现贼进来时，一个看守立刻冲上去，把他的脑袋砍了下来。小鞋匠一看大事不妙，他赶快把师傅的身子从洞里拉出来，抱着脑袋跑回家去，师傅的身子他只好留下。

这件事轰动了全城，因为脑袋没有了，谁也认不出贼来。

国王请一个会占卜的老太婆搞清楚谁是贼和贼住在什么地方。

老太婆答应尽力而为，她把咖啡渣倒在一个杯子里。她一边拨弄着杯子，一边占卜。

“贼住的地方离这里不远，”她说，“如果你们按照我说的去做，你们就会搞清楚他住在什么地方。把他的尸体放在车上游街。他的妻子一看到自己丈夫的尸体，她一定会惊叫。为了能认出那座房子，你们最好在他们的门上画个十字。”

国王命令照老太婆说的那样去做，全城的人都为这一奇怪的游行而吃惊。最后，士兵们和尸体一起来到穷鞋匠的房前。穷鞋匠的妻子正好打开窗户，一看到自己丈夫的无头尸体，她双手抱在一起大叫起来：

“啊，我的丈夫！我的丈夫！”

小鞋匠立刻意识到上当了，让她别叫喊，但是跟着车子的士兵们已听到尖叫声，他们正要进屋去，问她喊叫的原因。鞋匠赶忙拿起一把刀向自己的手上砍去，鲜血顿时四溅，士兵们一进来，他就让他们看他的伤。

“我不小心砍伤了手，”他说，“我的妻子吓坏了。”

士兵们继续跟在车子后面走，但是他们用粉笔在鞋匠的门上画了个十字，为了以后回来继续调查那件事情。士兵们走后不久鞋匠出去看到门上用

粉笔画的十字。他马上明白了他们的意图，他立刻在所有的门上都画上十字。士兵们又回来找那个贼的住处时，他们看到他们进去的所有门上都有十字，他们不得不返回去，结果一无所获。

国王又找到那个老巫婆，并用要对她严加惩处相威胁，如果她不能提供有关那个窃贼更多情况的话。她建议国王把那具尸体挂在城外的一个绞架上，派人在附近看守。死者的亲人一定会前去把尸体取下来。一有人接近尸体，就像上次那样立刻抓着审问。

小鞋匠觉得，由于他的罪过，他的师傅像个怪物一样被吊在那里真是可怜，他决定想方设法把他取下来。他搞到三件牧师穿的衣服，一辆漂亮的车和两匹马。半夜时他坐车向绞架方向开去。他把车停在绞架附近，自己从车上跳下来。看守人员以为他要取下尸体，因此向他大叫起来。

“我是个旅行者，”他回答，“我在城里有事耽误了，所以现在才从城里回来。你们在这里干什么呢？”

“我们是看守吊在那边绞架上的盗窃犯的，”一个看守指着尸体说。

“他不会逃跑的，你们来喝杯酒暖暖身子，怎么样？”

“他是跑不了，”看守回答，“上绞架以前他就没有脑袋。但是我们怕有人把他偷走了，因此在这里看守着。”

“你们怎么会执行这样一个倒霉任务，但是你们放心，不会出事，先好好喝一会儿，”鞋匠说。

看守们正求之不得喝杯酒暖暖身子，他们喝了一杯又一杯，直到喝得酩酊大醉，进入梦乡。鞋匠把他们的衣服脱下来，给他们穿上牧师的衣服。他又从绞架上取下尸体，又把尸体拉走埋掉。然后走回家去。

三位看守第二天醒来时，他们吃惊地发现他们都成了牧师。后来又看到尸体失踪了，他们个个惊慌失措。最后一个看守说：

“我们现在只有到国王那里，如实交代发生的一切，也许他会宽恕我们，除此之外，我们没有别的办法，”

他们立刻来到王宫，请求见国王。

“这里三个牧师，他们问能否允许他们和国王陛下谈谈”，国王的一个侍从说。

“让他们进来，”国王说。

他们进来以后，国王友好地问牧师先生们有什么事情。他们立刻向国王跪下，但是国王说：

“起来，我的先生们。我也是人，我和你们一样，你们不用这么客气。”

“哦，”看守说，“我们不是牧师，而是罪犯。”

“什么？”国王说，“你们不是牧师，可是，你们是穿着牧师的衣服来见我的呀。把你们的心里话都说出来，我可以减轻对你们的惩罚。”

“我们是在绞架旁执行看守任务的。我们一直老老实实守在那里，夜里来了一个人，他请我们喝酒，后来我们喝醉睡着了，醒来时才发现，我们都穿着牧师衣服，绞架上的那个贼也不见了。我们立刻决定来见您并招认一切，希望得到您的宽恕。”

听完他们的讲述，国王忍不住大笑起来。

“你们是应该受到最严厉的惩罚，”他说，“但是这次我原谅你们。你们该干什么就干什么去吧，下次要提高警惕！”

看守们十分感谢国王的宽宏大量，他们离开了王宫。

国王让发布公告说，若有人能揭露出是谁欺骗了那三个看守，他可以得到重赏。就是他本人向国王报告，也不受惩罚。鞋匠来到王宫。

“是你把那个窃贼从绞架上取下来，把看守们变成牧师的？”国王说。

“是的，国王陛下，”鞋匠回答。

“这么说来你认识那个贼，你能告诉我他是谁吗？”

“我根本不认识他，但是我觉得，把他吊在那里像个怪物似的怪可怜的，因此我骗了那三个看守。”

他还告诉国王那一切是怎么进行的，国王不时地发出笑声。“你有什么要求吗？”国王问。

“只求国王允许我当国王陛下宫廷里的鞋匠。”

他如愿以偿，但是国王从不知道他和偷窃有什么关系，别人也不知道。

杨永范 译

神 偷

[中国]

南宋时，京城临安街市繁华，然而盗贼极多，且神出鬼没，来去无踪，专偷官僚大户人家，官府对他们无能为力。

有一个神偷，每次偷了东西，总要用白粉在人家门墙上写“我来也”三个字。

一次，“我来也”竟然偷到了临安府尹赵大人府上，盗走了不少金银珠宝。赵府尹看到自家朱红漆大门上，赫然写着“我来也”三个大字，简直羞得无地自容，于是下令三日内一定要捉拿“我来也”归案，否则拿差役们是问。

顿时神偷“我来也”名声大震，在京城广为传布，大家不再说捉贼，而只提捉拿“我来也”。

到了第三天，一个差役抓到了一名盗贼，有人说这个盗贼就是“我来也”。差役便把盗贼押到府衙，赵府尹闻讯，急忙升堂审问，不料盗贼矢口否认自己是“我来也”。

赵府尹喝令：“重打五十大棍！”

差役们立即围上来，把盗贼推倒地上，举棍就打。奇怪的是，那大棍打下去，仿佛落在一堆牛皮上面，连大棍都要蹦起来好高，震得人双手发麻。盗贼却哼都没哼一声，浑身没有一处伤痕。赵府尹见状大怒：“上夹棍！”

差役们立即用夹棍把盗贼夹住，只见绳子慢慢收紧，盗贼还是一声不吭。差役们用足了力气，憋得脸色通红，那棍子却象夹住了一只泄了气的皮球，只夹住一层皮，不觉滑了棍。

赵府尹气往上撞，想用铡刀把盗贼铡了，又怕盗贼真是“我来也”，则自己失窃的金银珠宝岂不没有了着落。转而一想，“猛虎入笼，死活由我”，于是喝令：“将盗贼重镣重铐收监！”

盗贼被关进牢里，除了吃饭，整天不言不语，低着头，仿佛思考着什么。一天，他突然开口对狱卒说道：

“大哥，我偷过东西！”

狱卒一听，惊喜万分：“你愿意招了？”

“可是，我不是‘我来也’。”

狱卒仔细看看，此人眉清目秀，样子和善，倒也不象惯偷“我来也”。“你是？——”狱卒问道。

盗贼说道：“大哥，先别管我姓甚名谁，我有一件事情拜托于你，不知你是否愿意帮忙？”

“怎么，想叫我把你放了？”

“不，兄弟我怎能做出此等连累大哥的事来。我知道自己已经没有逃走的可能了，但是我有不少银两，藏在宝俣塔上，如今没有什么用处了，你可以到那里把它取出来。”

狱卒心想，宝俣塔地处交通要道，热闹非凡，哪会藏有银两，这盗贼莫非想戏弄我。他鼻子里“哼”了一声，说道：“你有这么多银两送人，还去干啥贼？”

“你不要疑心，今天晚上，你只管去宝俣塔第九层上，西面塔洞里有一

块大砖能松动，拿去大砖，里面就是银子。”

狱卒听了既高兴又怀疑，然而禁不住银子的诱惑，晚上他去了。按照盗贼所说，果然得到了银子，心中欣喜不已。第二天，狱卒买了许多好酒好肉，悄悄地带进监狱，让盗贼吃个痛快。

过了几天，盗贼又对狱卒说道：“大哥，我有一瓦罐黄金，掩藏在侍郎桥边的大石头水底下，你去取出来用吧！”

狱卒又犯难了：“那个地方人多眼杂，不好取啊！”

盗贼叹了一口气，不无同情地说道：“难得有大哥这样的老实人！你只要叫家里人，用竹箩筐装了脏衣服到桥下去洗，乘人不注意把瓦罐从水里取出来，然后放进箩里，再用衣服盖好，抬回家去就行了。”

狱卒听从盗贼所说的话，叫妻子和女儿去桥边洗衣服，果然得到了黄金。于是狱卒又买了好多酒肉慰劳盗贼。

一天夜里，二更时分，盗贼轻声叫唤着狱卒：“大哥、大哥……”狱卒睡梦中听到盗贼在喊他，以为又要叫去什么地方取金银，忙问：“兄弟叫我去？——”

“大哥，烦劳你帮个忙。”

“兄弟有什么难处，只管直说，大哥我一定尽力办到！”

“我想出去一会儿，四更过了就回来。”

狱卒一听，头摇得像货郎鼓：“不，不行！别的事大哥都可以帮忙，唯独这一件不行。放你出去，我可要掉脑袋的呀！”

“请放心，我一定不会连累你。如果你不相信我，那你以后肯定会懊悔莫及的！”

狱卒思前想后，看到前两次盗贼没有失信，给了自己这么多金银，于是便答应了。他打开牢门，为盗贼解下镣铐，只见盗贼紧了紧浑身衣服，悄悄来到墙根下，身子轻轻往上一纵，便跃上了屋顶，再轻轻一翻，已蹿上了牢墙，眨眼工夫消失在茫茫黑暗之中。盗贼刚一走，狱卒心里顿时紧张起来：“如果他此去不再回返，自己如何向上司交帐？”他伏在窗口桌上，眼巴巴地望着外面一片漆黑，忐忑不安……

三更过了。

四更已到。

仍然不见盗贼踪影，狱卒更加焦躁不安，坐立难宁。他想到丢了囚犯，最起码也要被发配到遥远的荒僻地方，与妻子儿女天各一方，到那时金银再多又有什么用呢？……他用拳猛击自己脑门：“我好糊涂啊！”正在这时，忽听得房檐瓦片上传来了声响，不一会有个黑影从上面倏忽飘落下来，跨进门口，拱手道：“大哥，烦你久等了！”

狱卒一看，正是盗贼，不由得长舒了一口气，于是重把盗贼关进牢里。

天刚亮的时候，忽见有一张姓富户来府衙告状，状词上说：

“昨天夜里三更时分，家宅被盗，丢了财物，偷东西的人在院门上写了三个字：‘我来也’。”

赵府尹看罢诉状，不禁拍案叫了起来：

“啊呀呀，差点儿判错了那个案子，难怪那个贼始终不肯承认是‘我来也’，真正的‘我来也’还逍遥法外……”

当即赵府尹命狱卒把那个盗贼放了。

狱卒回到家里，妻子惊喜地告诉他：

“昨夜三更天过后，朦胧中我听见敲门的声音，以为是你回来了，急忙起来开门，只见一个人把两个布袋子塞进门来，转身就走，我就把袋子藏了起来。”

狱卒拿出布袋子一看，惊得张大嘴巴，半天说不出话来，里面装的全是金银器具，他这才明白，昨晚盗贼去偷了张府的东西，而且，这个盗贼真是“我来也”！

狱卒心中想想，总是害怕事发，便辞职不干，携全家远远地搬迁到外地隐居起来。由于他得了不少金银，生活过得十分富裕。他写了“我来也”三个大字，挂在堂上，天天供奉。

被放进棺材里的孩子

[匈牙利]

从前有两个流浪汉，白天四处流浪，晚上随便找个地方栖身。

一天晚上，他们来到一个村庄。他们想找个地方过夜，可是，全村没有一户人家肯收留他们。他们无论敲哪家的门，都遭到拒绝。

末了，他们找到一户穷苦人家，这家的孩子比一年里的月份还要多。这时，正赶上主人的妻子又快要临产。

穷汉对流浪汉说：“我倒很乐意让你们在家里过夜，可就是找不到给你们躺下的地方，我们家的孩子太多啦。”

“没关系，”两个流浪汉回答，“在地上铺点麦秸，凑合睡一个晚上就行了。”

“好吧，”穷汉说，“如果你们愿意睡地上的话。不过，还有个问题，我老婆眼看就要生了，你们怎么办呢？”

“只要想办法，问题总可以解决的。”

谈妥之后，穷汉抱点麦秸进来，铺在地上，好让他们睡觉。主人实在太穷，连铺在麦秸上的床单都没有。两个流浪汉问主人要点面包吃。

穷汉告诉他们说：有二十年了，他没见过面包，光靠玉米饼子过活。

于是，两个流浪汉只好饿着肚子躺下。

突然，穷汉的妻子痛苦地呻吟起来。

“嗷哟，”她叫喊着，“疼死我啦！”

听到呻吟声，穷汉吓了一跳。他想，万一妻子现在生孩子，那两个流浪汉上哪儿住呢？再说，又没有接生婆。

这时，一个流浪汉对另一个说：

“到外面去看看天色。”

流浪汉出去后很快回来，说：“云很厚。”

“嗯，”他的同伴回答，“那就是说，离孩子出生还早得很哩。”

可是，女人的呻吟声越来越大了。

女人哼哼得很利害，第一个流浪汉又对同伴说：

“再出去看看天色。”

流浪汉出去后回来说：“乌云开始散了。”

“离孩子出生还早，”他的同伴回答说。

然而，女人的哼唧声更大了。她呻吟得太利害，第一个流浪汉又对另一个说：“再出去看看天色怎么样了。”

他的同伴出去后回来说：“天气晴朗，万里无云。”

“那么，孩子该出生了，”那个年纪较大的流浪汉说。

果然，不到一分钟，那女人便生下一个漂亮的小男婴。

在同一时刻，邻居家也生了个婴儿。那家是个财主，非常富有，主妇生的是个小女婴。就是这家的财主不肯让流浪汉借宿。

天亮了，两个流浪汉起身上路。那个年纪较大的故意把一枚戒指落在麦秸里。其实，他是有意要考验一下穷汉的为人。

穷汉收拾屋子，从地上抱走麦秸时，发现了那枚戒指。

“嗷呀呀，”他说，“这两个流浪汉把戒指落在这儿了。就在麦秸里头。”

他对妻子说，“我这就去送还给他们！可我该走哪条道呢？我连他们朝哪个方向去都不知道哩。”

尽管如此，穷汉还是跑出去寻找他们。在远离村子的地方，他看见两个流浪汉的身影，便跟在后面喊叫他们，还挥动着帽子，可是他们都没听见。

其中的一个流浪汉终于听到他的喊声，便对同伴说：

“听，那个穷汉急急忙忙追赶咱们来了，他还在摇晃着帽子哩。会不会出什么事啦？”

“咱们等等他吧，”另一个说，“看看出什么事了。”

穷汉赶上他们时，气喘吁吁地说：

“你们谁落下戒指了；我是送戒指来的。”

“太感谢你啦，”那个年纪较大的说，“我们得报答你。”

“既然如此，我有个请求，”穷汉回答说，“劳你们大驾跟我回去一趟，因为我太穷，找不到人给我那个刚出生的孩子行洗礼。”

“我们很乐意跟你回去一趟。”

于是，他们便一同回去。那家人实在太穷，家里连包裹婴儿的破襁褓都没有，两个流浪汉只好把光着身子的婴儿抱去受洗礼。

与此同时，财主的女儿也被抱去受洗礼。教母们——你知道，有钱人是不愁为自己孩子找教母的——催着让财主女儿在穷人儿子前头洗礼。见此情景，其中的一个流浪汉说话了：

“不能这样，好人们！戴帽子的先，围头巾的后嘛。”

于是，穷汉的儿子在富人的女儿之前洗了礼。

施完洗礼回到家，教母们把事情经过一五一十说给财主听。她们说，有两个流浪汉抱着穷人的儿子去洗礼，他们愣是不让财主的女儿先受洗礼。一个流浪汉还说什么戴帽子的先，围头巾的后哩。

听了这翻话，财主又是骂街，又是诅咒；他翻来复去地说，那个穷鬼连玉米饼都不够吃，看他拿什么招待孩子的教父！

穷妇虽然头天晚上刚刚分娩，却一点病疼也没有。寒暄一会后，一个流浪汉问她：

“有没有一点白面给我们烙几张饼？”

“唉，”穷妇回答，“我已经二十年没见过白面的影子啦！”

“你往那只木桶里瞧瞧，”流浪汉说，“桶边上总会粘着一星半点面粉吧。兴许能划拉点出来哩。”

穷妇走出去，好不容易才从木桶边上刮下一点面粉，少得连顶针圈也填不满哩。

“行，”流浪汉对她说，“把面粉倒进木盆里去。”

“这么点面粉，还不够粘盆底哪！”穷妇说。

“没关系，你只管把面粉倒进盆里去吧！”

穷妇于是把面粉放在木盆里，然后往上头浇了点水。

“你就揉面吧！”流浪汉对她说。

穷妇尽量照吩咐的去做。可是，盆里头没有什么可揉的呀。她干脆把面粉全都揉成一团，才那么一小点，像玉米粒一般大。

这时，另一个流浪汉叫穷汉到阁楼去看看，也许还能找到剩下的一小点肉吧。

“唉，”穷汉唉声叹气说，“连吊熏肉用的绳子都早被老鼠啃光啦。”

“照我说的去做吧，”流浪汉鼓励他说，“去仔细瞧瞧。”

穷汉上阁楼去了。他刚踏上阁楼，脑袋就撞在一扇猪肉上。他往四下看了看，啊，那么多肉，有好几扇熏肉，还有排骨、香肠和各种各样的肉，塞得满满当当。他不由得从阁楼朝下叫喊。

“拿哪块肉下去呢？”他问。

“就拿你最先碰着的那块吧！”下面在回答。

于是，他便把那整扇肉扛了下来。

流浪汉对穷妇说，先别去碰那团面。他要她先去生火，把火生得旺旺的。于是穷妇就像人们烘烤面包时那样，把炉火烧得通红。

“行了，”流浪汉说，“把那团面切成六份，放进炉里去烤吧！”

“放进哪儿？”穷妇莫名其妙地问。“在这么旺的火里烤这么点面团，还不烧成炭呀！连灰也不会剩下的。”

“你就别管啦，”流浪汉安慰她说，“只管把面团切成六份，投进炉子里去吧。”

穷妇把面团揪成六份，每份只有麦粒那么大。

她把它们统统放进炉里，码放好。她寻思：这是我们最后一次看烤面包了，不知道能不能烤出面包来。

过了一会儿，流浪汉叫穷妇过去看看炉子里的面包是不是烤得了。穷妇往炉子里一瞧，啊，她简直被这一景象惊呆了：六个小面团竟成了六个大面包，每个足有一蒲式耳重。

流浪汉又问穷汉，家里是不是还有少许的酒。

“唉，”穷汉回答，“我们一直用酒桶装玉米粉，天晓得装了多长时间了。现在，酒桶也朽了，连玉米粉也装不了啦。”

“去吧，到地窖去看看！”流浪汉催促他说。

穷汉走进地窖。啊，木桶里装着满满一桶酒。上好的红葡萄酒。他盛了满满两罐酒上来。

“嗨，”穷汉说，“地窖里有满满一桶酒呢。”

“瞧，这不就是嘛！”流浪汉说，“刚才你还硬说没有肉，也没有酒呢！”

他们把一扇猪肉放进一口大锅里去煮。菜饭很快做得了。他们便坐下来共进晚餐。

这时，财主家也在举行晚宴，邀请来的亲友们大吃大喝，纵情欢乐。突然，财主对他孩子的教父说：

“不知道那个叫化子用什么东西款待他孩子的教父。”

聚在财主家的那帮婆娘，同其他女人一样，都生性好奇，便去穷汉家打探虚实。正当她们往屋里偷看时，其中一个流浪汉发觉窗子下面有人，便从锅里捞出两块肥美的排骨从窗口扔出去，嘴里说着：“那是给狗吃的！”

女人们把排骨全捡起来，一块也没给狗留下。

“哟，这家的洗礼宴可真丰盛！比咱们那家强多了。”

流浪汉又把一大块雪白的面包扔出窗外。女人们又把白面包捡起来，兜在围裙里。流浪汉时不时往窗外扔肉和面包，不一会儿工夫，所有的女人都兜了满满一围裙的吃食。

她们回到财主家，财主惊奇地问她们：

“喂，太太们，那里怎么样呀？”

“那里正在举行一个真正的洗礼宴，跟咱们这里的可大不一样。”她们回答。“瞧，他们把多大块的肉从窗户往外扔呀，还说是给狗吃的哩！我们都把它们捡起来了，是我们，而不是狗要吃它们。他们喝的葡萄酒，红得就像血一样。”

穷汉家的洗礼宴还在继续。这帮婆娘又蹑手蹑脚来到穷汉家门外。一个流浪汉附着另一个的耳朵说悄悄话，可声音大得足够让那些婆娘听得清清楚楚：

“喂，你等着瞧，这孩子将来准要娶财主女儿做妻子！”

那帮婆娘当然把这些话一字不漏地回去告诉财主。

“什么，娶我的女儿？”财主愤怒地嚷嚷起来。“那个叫化子的小子？我要先把他宰了！”

第二天，两个流浪汉告别了穷汉一家，又继续上路了。穷汉家那些肉和酒，没过多久便全吃喝光了。他们一家又只能靠吃玉米饼子度日。

从那以后，财主便一直在动脑筋，想办法怎样才能把穷汉的孩子骗出来杀死。

因此，有一天，他去穷汉家，对穷汉说：

“把你的小儿子给我算了，反正你们也养不起他。没准我将来还要把女儿嫁给他。我会好好照看他的。我用两蒲式耳玉米换他吧。”

穷汉为了不让孩子饿死，不多加思索，便同意财主用两蒲式耳玉米把小儿子换走。

回到家，财主做的头一件事是钉一口小棺材。他把穷汉的儿子装在棺材里，然后把棺材放进河中，让河水把它冲走。

河水把小棺材冲走了，愈冲愈远，一直冲到河边一座磨坊的墙上。

这时，正在河边钓鱼的磨坊主发现了那口小棺材。“莫非上游什么地方下大雨了，”磨坊主在自言自语，“大水冲走了屋里的小棺材。”

磨坊主从水里把小棺材小心翼翼地勾上岸，扛回家去。他对妻子说：“瞧，孩子妈，这是水上漂来的一口小棺材！不知道里面装的是什么。兴许是个孩子哩。”

磨坊主把棺材盖子打开，里面果然躺着一个漂亮的小男孩，已经奄奄一息。

“噢，咱们多么走运呀，命运之神居然给咱们送来一个儿子！”磨坊主说，“咱们没孩子，而且都上了年纪，没有希望再生孩子了。”

他们解开破布片，把孩子裹在干净的襁褓里，然后喂他吃的。从此以后，他们像对待自己亲生儿子那样精心喂养孩子。磨坊主和他的妻子都已经老了，因此更疼爱孩子。

孩子渐渐长成英俊的小伙子。财主的女儿也长成待嫁的姑娘。很快来了许多求婚的，姑娘也答应嫁给第一个求婚者。于是，财主家便忙着张罗婚事。

财主套上四头牛拉的大车，载着满满一车麦子到磨坊去，好磨成面粉供婚宴使用。

当他来到磨坊时，发现那里有个英俊的年轻人。年轻人在磨面，老磨坊主只是上上下下回来在走动。财主马上想到，这小子会不会是他装在棺材里扔到河中去的那个男孩？他仔细观察了一会，肯定小伙子就是当年的那个孩子。

“现在我女儿虽然已经订婚，仍有被他娶走的危险。”财主在心里暗暗说。

于是，他对磨坊主说：

“我忘了点事，请你打发这小伙子给我老婆捎封信。”

老磨坊主回答说：

“我很乐意让他去，不过这里活儿多，他不在我一人忙不过来。”

“他很快会回来的，”财主要他放心。

经他再三恳求，老磨坊主终于答应让小伙子走一趟。

小伙子带着财主的信上路了。他得经过一片草地。

那片草地长着许多灌木丛。正当他打那里经过时，从一簇灌木丛后面传来一个头发灰白的老人的声音：

“孩子，你急急忙忙要到哪里去？”

“我要到村里去，”小伙子回答，“给财主的妻子捎一封信。”

“把信拿来给我看看！”老人对他说。

“可不许拆信，”小伙子提出抗议。

“得了，让我看看吧！”

老人坚持要看信，小伙子拗不过，只好把信递给他。老人拆开信，里头是这样写的：

“我的爱妻，如果你一向听从我的话，那么，这次更应该双倍听从我的吩咐！务必把足够毒死一个人的毒药掺到酒里，给送信的小伙子喝，因为他必须死去。”

老人想了想，马上另写了一封信，装在信封里，照原样把信封好。

“嗯，孩子，”老人说，“这是你的信，拿去交给那位太太吧！”

小伙子把信带给财主太太。她拆开信来读，信是这样写的：

“我的爱妻，如果你一向听从我的话，那么，这次更应该双倍听从我的吩咐！见信后，马上把女儿许配给捎信的小伙子！务必照办，不得有误！”

财主老婆看完信，马上去村公所，要求公证人给两个年轻人证婚。

原来站在灌木丛后面的老人不是别人，正是当年的流浪汉，小伙子出生时，他正好在那里过夜，而这封信就是他写的。

财主把磨好的面粉装进口袋，用牛车往家里运。他一跨进院子，就看见两个年轻人站在门廊上，正像年轻人常做的那样在紧紧拥抱。财主见此情景，气得把鞭子抽得噼啪响。

“老婆子，”他气呼呼地问。“我是这样写信给你的吗？”

“信在这儿，”他的妻子回答，“你自己看吧！是你的亲笔信。”

财主看了看信，果然是他的笔迹。

“唔，没关系，”他说，“即便如此，他还娶不走我女儿。我得想法子把他除掉。”

他转身对那个可怜的小伙子说：

“你同我女儿举行结婚仪式也白搭，她还成不了你的妻子。你只有从尊贵的花王那里取来三朵花以后，才能真正娶我女儿！”

他们给小伙子打点行装，小伙子便上路了。他走呀走，走过七七四十九个国家，还接着往前走，一直走到行囊里的食物全吃光。

他终于来到一个城镇。那里居住着一位国王。小伙子想了想，怀着也许能从国王那里得到点食物的希望，进去晋见国王。

国王长了一身的烂脓疮，动弹不了。他问小伙子：

“你要去哪儿？”

“我要去尊贵的花王那里，”小伙子回答，“向他要三朵鲜花。”

“噢，真的吗？”国王说。“既然你要去那里，务必问问花王，为什么我全身长满烂脓疮。等你返回来时，到这里来，把原因告诉我。”

他命人把小伙子的行囊装满食物，还给了他盘缠。小伙子又上路了，他走呀走，走过七七四十九个国家后，还接着往前走，一直走到行囊里的食物全吃光。

这时，他来到另一个城镇。那里也居住着一位国王。国王是个瞎子。小伙子怀着能从国王那里要点食物，好再继续上路的希望，到宫里去晋见国王。

这位国王也像上次的国王那样，问他：

“你要去哪儿？”

小伙子回答他后，国王说：

“唔，你见到花王，问问他我为什么双目失明。等你返回来时，到这里来，把他的回答告诉我。”

小伙子的行囊又填满了食物，他向国王辞行。他走呀走，走过七七四十九个国家后，还接着往前走，一直走到他行囊里的食物又全吃光。

这时，他来到一条大河边。怎样才能渡过这条河呢？

正当他在那里不知所措时，发现一个妇人在岸边来回地拉木筏子，先往上游拉，然后又往下游拉。他冲那个妇人叫喊：

“渡我过河吧！”

“你要去哪儿？”

“去尊贵的花王那儿。”

“好吧，”妇人说，“我把你渡过河去，不过你得问问花王，我为什么要成年累月在这里上上下下地拉木筏子。”

“好吧，”小伙子要她放心，“我会替你问的。”

于是，妇人便把小伙子渡过河去。

小伙子终于来到花王的家，不巧花王不在，家里只有他的妻子。王后说：“喂哟，你是怎样来到这块遥远的土地的？这可是连鸟儿也不敢飞来的地方呀！”

“尊贵的王后，”小伙子回答，“我是来取三朵鲜花的。”

“天哪，”王后说，“要是我丈夫回来，他会当场把你杀死的。你知道该怎么办吗？我把你藏起来。我丈夫一回到家，总是疲惫不堪。吃完晚饭，他就上床睡觉了。”

于是，王后将小伙子藏在床底下，用一个大木盆把他扣上。她对他说：“千万别睡着，留心听我丈夫讲些什么。”

得，小伙子被扣在木盆下面了。不久，花王也回家来了。他刚踏进房门，便立刻对妻子说：

“谁来过这里？屋里有一股怪味。”

“谁也没来过，”妻子说，“因为你去了许多地方，身上带着一股怪味回来了。”

“肯定有人来过。”

花王不住地追问王后，王后却一口咬定，因为他去了许多地方，身上才带着一股怪味回来的。

最后，花王只好同王后和解了。他吃过晚饭，上床躺下便睡着了，王后也挨着他身边躺下。

花王一入睡，王后便从他头上揪下一根头发。花王的每一根头发都是一朵鲜花。

当她拔下他第一根头发时，便捅了他一下。花王被捅醒了，问王后：“干吗打扰我？让我睡觉吧！”

“ 喂哟，”王后说，“你听听我做的梦。”

“你做什么梦了？”

“我梦见在某个镇子上有一个国王，”王后说。“他身上长满了烂脓疮，动弹不了。他身上怎么会长那么多烂脓疮呢？”

“该他那么着，”花王回答说，“因为他有一个烤面包的炉灶，炉灶下面有一只癞蛤蟆。仆人在那个炉灶里给他烘烤面包吃。所以他才全身长烂脓疮。只要他叫人把那个炉灶拆了，再砌一个新的来烤面包，他吃了那种面包后身上的烂脓疮自然就消了。得了，现在别再打扰我了。”他喃喃地对王后说。

花王又睡着了，当他睡熟时，王后又从他头上揪下一根头发，又用力捅了他一下。花王又醒了。

“你干吧老打扰我？”

“喂哟，我又做了个梦，”王后告诉他。

“又梦见什么啦？”

“我梦见在某个镇子里住着另一位国王。国王是个盲人。他怎么会瞎了呢？”王后问。

“该他那么着，”花王说，“因为他那座王宫，连同鸡窝和篱笆上面的顶盖全是金子做的。要是把金顶盖卸下来，扔进流经王宫旁边的河里。换上茅草的，他就能立刻重见光明。”

这样，已经有了两朵鲜花，现在就缺最后一朵啦！

花王又睡着了。他睡得很熟。王后又从他头上揪下一根头发，并捅了他一下。

“哎，你真不让我睡觉啦！”花王说。“你再捅我，我可就不客气啦。”

“喂哟，我又做了个梦，”王后说。

“又梦见什么啦？”

“我梦见在一条大河边，有一个妇人在吃力地拉着木筏子。她不停地拉着，一会儿往上游拉，一会儿又往下游拉。她怎么老在不停地拉呢？”

“该她那么着，”花王回答，“因为有好妻子，她也烤不出好面包来。只要她能烤出好面包来，就用不着老来回拉木筏子啦。你要再打扰我，我可真不客气啦。”

“别担心，”王后安慰花王说，“我不会再打扰你啦。”

花王又睡着了，而且睡得很深沉。王后把扣在小伙子身上的木盆拿起来。

“他说的你全听到了吗？”王后问。

“一字不漏，全听到了。”

“不过，在那个妇人还没有把你渡过河去之前，千万不要把花王说的告诉她，”王后对小伙子说，“你到了对岸，才能把花王说的话告诉她，不然，你就永远过不了河啦。”

小伙子拿着三朵花，谢过王后的好意，开始往回家的路上走。

他又来到河边，看见那个妇人正抓着木筏子在等候他。她不耐烦地问小伙子：“你说说，花王都说了些什么？”

“你先把我的渡过去，”小伙子说，“然后我再告诉你。”

“你不先告诉我，我就不渡你过河。”

“你不把我渡过去，我就不告诉你，”小伙子回答。

他们就这样争执不休，末了，妇人终于说：

“好吧，上筏子吧！”

他坐在木筏子上，妇人把他渡过河去，他一上岸，妇人就追问：“说吧，花王都说了些什么？”

“花王说，你之所以得在这里来回地拉木筏子，是因为你不会烤一手好面包。”

“噢，你在对岸时干吗不说呢，你早说，我就永远不会把你渡过河来的。”

“别犟了，你还是去烤好面包吧！”

“我不会呀！”

“那你就一辈子拉你的木筏子吧！”

“算你走运，过河之前没告诉我，要不然你就得永远留在那里啦。”

小伙子不再同她争辩，离开河岸走了。他很快来到瞎子国王居住的城镇。他走进王宫，把花王说的话对国王讲述了一遍。

可是，他刚把话说完，便立即被投进监狱，原因是他胆敢要国王把整座王宫上的黄金取下来投到河里去。但是，国王仍然叫人把金顶卸下来，以便证实小伙子是否讲真话。

国王召来的工匠把整座王宫的屋顶全卸下来，换上茅草做的屋顶。

茅草屋顶一上好，国王又像二十年前那样，得以重见光明。

国王很高兴小伙子讲了真话，马上叫人把他从牢房放出来。

“我又重见光明了，”国王问他，“我该如何报答你呢？”

“陛下愿意给什么，就给什么吧。”小伙子回答。

国王立刻叫人牵来一匹漂亮的骏马。国王的仆人还装了两马褡褢的金子，搭在马背上。

“这些够你过一辈子幸福生活啦。”国王这样对他说。

现在，小伙子可以骑马，不用步行了。他很快来到另一个城镇。他做的第一件事是去见国王。

国王问他：“唔，你问花王了吧？”

“问过了，”小伙子回答。

“他说什么来着？”

“他说，陛下烤面包的炉灶下面有一只大癞蛤蟆。”小伙子回答，“要是陛下命人把那个炉灶拆了，另砌一个新的，陛下吃了用新炉灶烤的面包，身上的烂脓疮自然就消了，病自然也就好了。”

国王听了，马上命人把小伙子关进牢房，原因是他胆敢说拆掉国王烤面包的炉灶。可是，国王还是立刻吩咐人把炉灶拆了，重砌了一个。国王一面叫人砌炉子，一面吩咐厨子揉好面，等炉灶一砌得就点火烤面包。国王希望尽早吃上新炉灶烘烤的面包。

炉灶一砌完，仆人便立即生火，把面团放进炉灶去烘烤。国王的厨子都有农妇们烤面包的习惯，烤面包时总要放一个小面团进去，小面团熟得快，好让国王早些尝尝。

果然，小圆面包先烤得了。国王一刻都等不及，把小圆面包吃了。国王刚把小圆面包咽下去，身上的烂脓疮就开始结疤，脱落了。国王饱饱地吃了一顿，身上的烂脓疮居然全好啦。

“嗯，”国王叫人把小伙子从狱中放出来，对他说，“你是讲了实话。”

国王又问他：“你要我给你什么呢？”

“陛下愿意给什么，就给什么吧。”

同那个国王一样，这个国王也叫仆人牵来一匹漂亮的骏马，还给了他满满两马褡褙的金子，对他说：

“这是我送给你的礼物，孩子，因为你向花王询问了治好我身上疾病的方法。”

小伙子谢过国王。现在，他有了两匹马和四马褡褙的金子，便动身回家。

他到家时，看见财主正蹲在一堵篱笆下面，冷得瑟瑟发抖。只见财主家的窗户都被用钉子钉死了，院子里长满了杂草。财主再没有充足的食物填饱肚子，只好勉强糊口度日。

小伙子朝那儿快步走去，他帽子上插着三朵鲜花。他向财主打招呼：

“噢，岳父，这是三朵鲜花，是我从尊贵的花王那里取来的。”

“孩子，为你弄到鲜花感到高兴。你只管戴着吧，那是你该得的。现在，鲜花对我已经没用了。”

“别悲伤，”小伙子对他说，“你只管进来吧！”

他们一同进了屋。小伙子同妻子见了面。于是，他们举行了盛大的婚宴，因为上次他们举行婚礼时，没有来得及设宴庆贺呢。

他们要举行盛宴的消息传遍了七七四十九个国家。小伙子邀请了所有的亲友：父亲、母亲，还有那两个流浪汉。婚宴如期举行，讲故事人——我也蹲在屋子的一个角落里，期待着有人给我点吃的。我果然拿到一大块肉，大得吃不完，还带回家去呢。

牛尾鞭子

[尼日尔]

在一个密林的边缘，有一个山岗。从山岗上可以看到柯瓦里河的美丽景色，密林边缘还有一个村落，叫孔迪。这里有一望无际的稻田和玉米田。河边的草地上放牧着牲口。一座座圆形的泥房子上盖着棕榈叶子，烟囱里冒出一股一股白烟，在空中轻轻飘动。男人和男孩在河里撒网捕鱼，女人们在自己屋子周围用木捣臼捣粮食。

这个村里有一个猎人，叫奥加路沙，他有妻子和儿女。

有一天早晨，奥加路沙从墙上取下枪，到森林里去打猎，妻子、儿女到田里去干活、放牲口。这时，太阳已西斜了，到了吃晚饭时间，奥加路沙还没回来，到了半夜，奥加路沙还是没回来。

第二天，奥加路沙还是没回来，全家惶惶不安，不知出了什么事。就这样过了一个星期，然后又过了一个月，奥加路沙仍没有回来。儿子们当然一直惦记着父亲为什么到现在还没有回家，但家里一切仍照常进行：母亲到田里干活，儿女们去玩，日子一长，就不再想念父亲了。

过了半年，奥加路沙的妻子生了一个儿子，取名叫布里。

时间一年一年过去，布里长大了，他会坐，会爬了，后来又学会说话了。布里的第一句话是：“我的父亲在哪里？”

哥哥们看看远方，看看稻田，其中一个说：

“对啊，我们的父亲在哪里？”

另一个说：“他早就应该回来了。”

第三个儿子说：“他大概出了什么事，我们应该去找才是。”

第四个说：“他是到森林里去的，我们怎么找得到？”

“我看见他是怎么走的。”一个儿子回想起了，说，“他从这条路去的，一直过河，我们走小路去找爸爸。”

兄弟们拿了枪去找父亲了。在密林里兄弟们迷路了，但很快找到了路。但由于森林里很暗，所以他们时常迷路，但每次总有一个兄弟找到路。经过许多时间的摸索，他们到了一块空地上，看见散在地上的奥加路沙的尸骨和他的生了锈的枪，儿子们马上明白，父亲在打猎时死了。一个儿子走到面前说：

“我可以把父亲的尸骨拼在一起。”

他收集起父亲的骨头，每一根都放在应有的位置上。

第二个儿子说：“我会使人的骨头上长出肌肉和皮肤。”

他说完，就动手干了，把父亲的尸骨盖上了肌肉和皮肤。

第三个儿子说：“我能使身体有血。”

他说完，勇敢地向前走了一步，把血放进了父亲的身体里，然后退到一边。

第四个儿子说：“我能使父亲呼吸。”

当他干完自己工作时，兄弟们看到父亲的胸部时起时伏，开始呼吸了，非常开心。

这时，第五个儿子说：“我能使父亲行走。”

当他把运动的力放到父亲身体里时，奥加路沙微微撑起身子，然后坐了

起来，睁开了眼睛。

最后小儿子说：“我能使他说话。”

于是小儿子给了父亲说话的能力。

这时，奥加路沙往四周一看，然后站了起来，问：“我的枪呢？”

儿子们拾起草地上生了锈的枪，交给父亲，然后他们一起回家去了。奥加路沙走进了自己的家，妻子端来了水，他洗了脸，妻子给丈夫做了饭。从这天起，奥加路沙四天没有离开家，到了第五天，他理了发，刮了胡子，到外面去了。

村民们对他的回来，都感到很高兴。

奥加路沙为了庆祝复活，杀了一头母牛，他把牛尾巴编成一条辫子，装上彩色的柄，嵌上珠子、铜扣，做成了一条非常精致的鞭子。在他们村子里，没有人有那么美丽的鞭子。

过了不久，村里为庆祝奥加路沙归来，举行了盛大的宴会。大家穿着节日盛装，乐师奏乐，鼓手击鼓，青年跳舞，大家喝着椰子酒，人人兴高采烈，感到幸福。奥加路沙拿着漂亮的牛尾鞭子，走过人群，人人都称赞鞭子的美丽，许多人要求他把这条美丽的鞭子送给他，有的人表示愿意交换，但奥加路沙没有答应。

最后，奥加路沙站起来，准备说几句话。这时，跳舞的人马上停止了，参加庆祝的人都站在奥加路沙周围。奥加路沙开始说了：

“事情很久了，有一天我到森林里去打猎，一只豹向我扑来，它撕碎了我的身体，把我吃了，只把骨头留在地上。过了许多年，我的枪生锈了。后来，我的儿子终于来找我了，他们把我从死亡国里拉了回来，带到乡亲们面前。这条美丽的鞭子我决定送给一个儿子。他们都想办法使我复活，所以，每个人都值得奖励，但我只有一条鞭子，我决定把它送给使我复活中做了最重要事的那个儿子。”

父亲刚说完，儿子们就争了起来。

一个儿子说：“父亲的鞭子应该送给我，我为他做了最重要的事。是我第一个在森林里找到他的尸体。”

另一个儿子说：“不对，父亲的鞭子应该送给我！是我把他的骨头拼起来的。”

另一个儿子说：“是我使骨头长了肌肉和皮肤，父亲应把鞭子送给我。”

又一个儿子说：“我把运动的力气给了父亲的身体，我应得到这份奖励。”

又一个儿子坚持说，他应得到鞭子，因为他把血输进了父亲的血管里。

又一个儿子要求得到礼物的理由，是他使父亲能呼吸。

就这样，每个儿子都证明自己有权得到鞭子。后来，不仅儿子们争吵，连所有的客人也开始争了。有的说，给父亲输进血的儿子应得礼物，有的说，礼物应给使父亲能呼吸的儿子，还有的人认为，每个儿子都应奖励，应该把鞭子平均分开……大家争执了很久，最后，奥加路沙请他们静下来，说：

“我决定把鞭子送给贡献最大的人！”

这时奥加路沙向前一步，行了个礼，把珍贵的礼物送给了小儿子布里。

这时，大家马上想起，布里的头一句话是：“我的父亲在哪里？”

大家都同意奥加路沙的决定，因为他的做法是正确的。

直到现在，那个地方还有听到这句谚语：只要人们记着一个人，这个人就活着。

高山 等编译

幽 默

名叫“比国王聪明”的奴仆

[非洲]

国王有三个奴仆，每个奴仆各生了一个儿子，他们名叫“看不见”、“神的恩赐”和“比国王聪明”。儿子们长大以后，都去给国王干活。国王叫人给看不见一捆高粱，给神的恩赐也是一捆高粱，可给名叫比国王聪明的奴仆只是一捆稻草。国王对他们说：

“明年你们必须给我带来三百捆高粱。”

过了一年，庄稼收割了。看不见和神的恩赐每人给国王带来了三百捆高粱，而比国王聪明只提了一篮子糠秕，他们来到国王跟前，看不见就说：

“这是我的三百捆。”

“这是我的三百捆。”神的恩赐说。

“这就是我的收成。”比国王聪明说。

国王问他：

“为什么你没有给我带来三百捆高粱？”

“我把你给我的一捆稻草种上，就把它长的东西给你。”比国王聪明回答说。

国王叫牵来两头母牛，把它们给了看不见和神的恩赐，而给比国王聪明一头公牛。

第二年，看不见给国王带来两只牛犊，神的恩赐也给国王带来两只牛犊。而比国王聪明肩上搭把斧头，来到国王跟前，爬到长在王宫旁边的一棵树上，开始砍树。

国王问：

“看不见和神的恩赐每人给我带来了两只牛犊，比国王聪明在哪里呢？”

“他在砍木柴。”国王的仆人说。

“哎，你这个比国王聪明呀，”国王说，“你在树上干什么呢？”

“我给我那生下我的父亲砍柴。”比国王聪明回答说。

“你怎么这样说呢？难道男人能生孩子吗？”国王喊叫道。

“哦，原来你也知道，”比国王聪明说，“男子不能生孩子，可是你给我一头公牛，却希望它生两只牛犊。”

国王生气了。

“我要怎样对付这小子呢？”他问。

一个朝臣说：

“杀死他，给他一身华丽的衣服、绣花缠头和一匹好马，而给你自己儿子一身旧衣服，旧缠头和一匹跛马。打发他们到林子里去，命令强盗把那个穿好衣服的人杀死。因为这是比国王聪明，所以他定死无疑了。”

国王同意他的意见，就这样做了。

比国王聪明派一个人带着十壶酒和十壶水先走，当国王的儿子和比国王聪明赶上这个人的时候，比国王聪明就说：

“让我们喝口水吧。”

比国王聪明拿一个酒壶给国王的儿子，自己却喝着水。往前走了一会儿，比国王聪明又想喝水，还象第一次一样，比国王聪明喝的是水，而国王儿子喝的是酒。国王儿子喝醉了，害起病来。这时比国王聪明说：

“喂，国王的儿子，你不舒服，可我不会让你一个人倒霉的，我的华丽衣服，我的绣花缠头，我的好马都拿去，把你的旧衣服和跛马给我。”

他们交换了衣服和马，继续往前走。不久他们走到了埋伏着强盗的地方。强盗抓住他们，把国王儿子杀了。而比国王聪明驰向王宫，向国王问过好之后，说：

“难道有人比得上我吗？”

国王回答说：

“有，就是我。”

他跳起来去抓比国王聪明，但是比国王聪明变成一只青蛙，国王便变作一条蛇，想吞掉青蛙。但比国王聪明又变成一只老鼠，国王就变成一只猫。可老鼠又变成一只鸟飞向高空，这时国王便变作一只鹰去追鸟。鸟飞到一个老太婆跟前，飞进她的眼睛里，变成了眼珠。鹰就变成了眉毛。一直到现在，眼珠子不走出自己的掩蔽所，以免守候在它旁边的眉毛抓住它。

笨 孩 子

[非洲]

从前，世上有个女人，她有一个儿子，很笨，脑子糊涂，跟其他孩子不一样。有一次母亲打发他去买根针。他买了针回家来，路上碰见一个朋友提着满满一篮子鼓子，便问：

“我把针放到哪里呢？”

“放到我的篮子里好了。”对方回答说。

男孩把针放到篮子里。走到家门口，他想把针拿出来，可找不到了，便空着手回来了。

“针在哪儿？”母亲问。

“我把它放在装麸子的篮子里，可后来找不见了。”

“你多笨，”母亲说，“你怎么不把针别在衬衣袖子上呢？”

第二次，女人叫儿子去买奶油。

“去吧，快一点回来！”

孩子买了奶油，把它倒在衬衣袖子上就往家走。他走着走着，奶油化了，滴到地上，他带回家的很少很少。

“油在哪？”母亲问。

“它流了，还剩一点在我的袖子上面。”

母亲非常生气，喊道：

“应该把油放在罐子里，那样你就不会洒掉了。下一次要这样做。”

过了几天，女人要儿子到邻居家去捉条狗崽来，孩子捉住狗崽，放进罐子里，严严实实地盖好。回到家里母亲问他：

“狗崽在哪？”

“在罐子里。”

“快打开。”母亲担心地说。

他们打开罐子，看见狗崽已经死了。母亲气得大喊：

“唉，你这样笨！要拿根绳子拴住它，对它说：走，走！”

有一次，孩子去买肉，他买好了肉，用根绳子拴住，拖在后面，不停地说：“走，走！”一只狗闻到了肉香，跑到孩子身后把肉吃光了，他拉回来的只是几根骨头。

“肉在哪里？”母亲问。

“这就是。”

“你真是个大笨蛋！”母亲叫道，“你说的肉是什么？几根老骨头？”

“可你自己教我这样做的呀，”孩子感到很委屈。

女人伤心地说：

“我再也不叫你到哪儿去了。”

长 鼻 子

[中国]

在离山很远的一个庄子里，住着一家子人家，就两口子过日子。这一年遇上荒年，地里连种子也没收，到了来年种地的时候，把个小伙子愁的了不得，老婆说道：“没有法子呀！你到地主家，去借他半斗高粱当种子吧！”

小伙子听老婆这么说，明知不是门，逼到这个时候也得去呀！叹了一口气就往地主家借粮去了。没打算那么容易，地主问明了他的用处以后满口答应道：“好！好！等明天你来拿吧！”

当天晚上地主对老婆说道：“挖出半斗高粱。”地主老婆把嘴一撇说：“不许你往外借粮。”地主伸过头去对他老婆说道：“你知道什么，今春借给他半斗高粱，秋天就要他那五亩地。”地主老婆说：“你就想好事，秋天人家打下高粱，人家还你高粱，还能给你地！”地主小声地说：“咱把高粱种放在锅里炒炒！叫他种上出不来，秋天他拿什么还咱！”

地主老婆也欢喜起来，连忙去炒高粱去了。

把高粱倒进锅去的时候，不留心一粒掉在锅台上，炒完了，往斗里盛的时候，不知道也盛了进去。

第二天，小伙子来拿，地主说咧：“咱两个说在明处，你借了我的粮去，秋天有粮你还我粮，没粮你还我地，你听明白啦！秋天你还不上我的粮，你那五亩地就归我了。”

小伙子心想：到秋天怎么的也能把他这半斗高粱还上，便答应了。

小伙子和他老婆，两口子辛辛苦苦的把地种上了。可是只出了一棵，上粪浇水，那棵高粱长的真好，高粱穗比斗还大，小伙子谋量着这棵高粱能打出半斗去还地主，眼看高粱快熟了，他天天守在那里，一天早上一个老雕叼着高粱穗就飞，他急了，跟着就去赶，老雕头前飞，他就后面赶，赶着赶春天黑了，老雕叼着高粱穗钻进大山里面的洞里去了。

小伙子要往家走，天黑了，路又不熟，这还不说，高粱穗子又叫老雕叼去了，拿什么去还地主的粮，还是等天明豁上命进洞去看看吧！

四周都没有人家，晚上到哪里去过夜呢？他周围看了看，在离洞不远的地方，有一棵松树，松树长的和伞一样，他就爬到上面去，不多时候，一个大狼跑了来，停了一歇，老虎也来了，狮子也来了，狗熊也来了，猴子也来了……他听了，在树上也没有动，狼把鼻子四下里闻着道：“出答出答鼻子，生人味，见了生人活剥皮。”猴子也说：“出答出答鼻子，生人味，见了生人活剥皮。”狗熊说道：“哪里来的生人，是咱出去带了生土来啦！”老虎说道：“今天出去谁没有吃饱？”狮子说：“我今天没吃饱！”狼说：“我咬了一个猪吃饱了。”狗熊说：“我吃了个半饱。”猴子说：“我还吃点。”

老虎从松树根上一扒扒出一个铮亮的宝器，还竖着个铮亮的把，老虎拿着敲了两敲，念道：“金头金把，敲两敲，酒菜饽饽一齐来。”

转眼间，通红的食盒来了，里面盛的也有酒，也有菜，也有饽饽。老虎、狮子、狗熊、猴子，吃完了，又把宝器埋在松树根上，鸡“咕咕”的叫了一

食盒：胶东一带，用来盛食品礼物的木制盒子。有四尺高，通常是甩四个盒子罗在一起，顶上有盖，食盒的提梁是方形的，可以抬着。

声，老虎走了，狮子走了，狼和狗熊、猴子都走了。

小伙子在树上看的明明白白，心想，只要得着这个宝器，还愁什么！地主的粮也能还上，他轻轻的爬下树来，从松树根上挖着宝器，回家来了。

到了家里，和老婆说了说，拿出主器敲了两敲，喊道：“金头金把，敲两敲，半斗高粱快快来。”

说话工夫，半斗高粱就在眼前了。他叫老婆把宝器藏起来，拿上高粱就往地主家去了。

地主一见他来还粮就变了脸，问道：“你的高粱种上没出，怎么有粮还我！”

小伙子从来不会说谎，就原原本本的告诉了他，地主这才把粮收下。

第二年，他也叫仆人在地里种上了一棵高粱，地主守在旁边，叫仆人浇水上粪，高粱长得也很好，眼看快熟了，地主天天盼老雕，这一天老雕飞来了，真的把高粱叼去了，地主也跟在后面追，黑天的时候，也追到那座山那里，老雕又钻进洞里去了，地主周围看了看，也望见了那棵长的好像一把伞样的松树，地主心想，这一定是那个小伙子爬在上面的那棵树，他也爬了上去。不多一会，狼也来了，老虎也来了，狮子也来了，狗熊也来了，猴子也来了。狼四下闻了闻说：“出笞出笞鼻子，生人味，见了生人活剥皮。”狮子也说：“出笞出笞鼻子，生人味，见了生人活剥皮。”狗熊说道：“哪里来的生人，是咱出去带回生土来啦！”老虎说：“还是找找吧，上次咱的宝器叫人偷去了。”

猴子一跳上了树，见地主蹲在树叉上，拧着鼻子就把他揪了下来。狼过去拧着鼻子转几圈，老虎过去拧着鼻子转几圈，猴子也过去拧着鼻子转几圈，把地主的鼻子拧了三丈长，才把他放了。

地主得了命，肩上扛着鼻子，腰里缠着鼻子，胳肢窝里夹着鼻子，往家就跑，拿不了的一截鼻子，在地上拖着。

地主老婆觉也不睡，点着灯等着，一听见地主叫门，赶紧的下来开，地主听见老婆开门，连忙喊道：“小心别碰了我的鼻子。”老婆问道：“得了个鼻子宝器吗？”

地主着急地说：“你闪闪我进去，到家再说吧！”

他生怕仆人看见他，慌慌张张的往屋里跑，到了水缸旁，一不小心叫脚底下的鼻子绊了一下，一跟头，栽进水缸里淹死了。

灵巧的贼

[但桑尼亚]

从前有两个贼，一个白天偷，一个夜里偷。白天行窃的贼在桑给巴尔岛上偷，所以叫乌古查（斯瓦希里语，对桑给巴尔岛的称呼），那个夜里行窃的贼在沿海一带偷，因此叫姆里马（斯瓦希里语，对东非沿岸的称呼），这两个贼都十分灵巧。

有一天，姆里马想：我今天到桑给巴尔去，现在那里有许多富商。于是，他坐了船，到桑给巴尔去了。在那里，他偷了一整夜，天亮时，把赃物藏在山洞里。他一连好几年都把赃物放在这个山洞里。巧得很，乌古查也把偷来的东西放在这个山洞里，但这两个贼都不知道对方把东西放在这个洞里。因为他们从来没碰过头。

有一天，乌古查想：我很累了，所以今天哪里也不去偷，休息休息吧！所以到了半夜他回山洞了。这时姆里马安心睡在山洞附近。乌古查看到睡着的人吃了一惊，但他马上动出了坏脑筋：哈哈！这个人是要当场捉住我，我要打死他！于是，他拔出刀，想刺下去，但犹豫了一下，就叫醒那个人，问：

“你是什么人？”姆里马吓得发抖，吞吞吐吐说：

“大人，我后悔了，以后我再也不偷了。”

“哈哈！你也是贼？”

“是的，大人！”姆里马答道。

“你已偷了多久了？”

“好多年了，将近七年。”

“你把偷来的东西放在哪里？”

“就在里面。”姆里马指了指山洞说。

乌古查走进山洞，看见里面有很多东西确实不是他偷的，就相信，前面的人也是贼。于是他说出自己也是贼。姆里马听了心中大喜，就讲了自己的情况，他们谈到后来，争了起来，争谁更机灵，本领大。双方都说自己行，最后他们决定互相证实自己的本领。

乌古查想了一会儿，然后拿来了泥，做成几个小球，球干后，染上珍珠的颜色，然后串在线上。第二天早晨他把假的珍珠戴在手上，到城里去了。就这样，去了好几天。

这一天，他穿得很漂亮，跳上马，在奴隶的簇拥下，来到了一个富商的家，敲了敲门。

“进来吧。”商人回答。

他走进去，问：“你有珍珠吗？”

“有，你看看吧！”商人说完，从盒子里取出珍珠。

贼一边看珍珠，一边偷偷地换上了他的假珍珠。

商人感到厌烦了，说：“你要买，就买，你要不买，我就收进去了。我还有许多事！”

这时贼问：

“你叫我买哪一种珍珠？这个还是哪个？”

商人出示了两串项链，指指一串真珠子说：“是那个。”

“你发疯了！”贼跳起来，故作震惊地叫：“你叫我买自己的珍珠？”

“不，这是我的珍珠。”商人说。

他们争到后来，去打官司了。法官审问了乌古查，认为他与偷窃没有什么关系，因为找来许多人都证明，乌古查是珍珠商人，他们看见他每天带着几串珍珠到城里来，而回去时，没有了。所以法官宣判乌古查无罪释放。

乌古查就对姆里马说：“怎么，你看见我的杰作了吗？”

姆里马轻蔑地看了他一眼，回答说：

“你对偷窃懂多少？应该怎么偷，现在我来做给你看。”

姆里马拿了十二枚钉子，一把锤子，一把刀，换上穷人的衣服，就到苏丹的王宫去了。在门口，他遇到了卫兵。

“你有什么事？”卫兵问。

姆里马答：“我要求国王给我活干。”

“今天国王不接见你，因为天已黑了，他明天会见你。现在你留在这里过夜吧。”

“好。”姆里马说着，就躺下睡了。他打听到国王有只奇妙的大钟，它敲的时候，全城都能听到。它的声音使人们连谈话也无法进行。所以，当快要敲钟时，贼起了床，拿了刀，仔细倾听。他又拿了钉子和锤子，趁钟敲第一下时，他往墙上钉了第一枚钉子，然后他站在这枚钉子上。当钟敲第二下时，他往墙上钉入第二枚钉子。他就这样越爬越高了。当钟敲十二下时，他敲进了最后一枚钉子，爬到了国王寝宫的窗口，然后他又爬进房间，走到国王和王后睡的床边，从国王手上脱下金戒指，从王后颈上取下金刚石项链，这些东西都价值连城。然后，他从大钱箱里偷了钱，就下去，回到了家里。

早晨，姆里马遇到贼朋友，对他说：

“你看到了应该怎么偷吗？同我相比，你只不过是乞丐罢了。你看见我偷了国王的什么？我还可以用别的方法偷！”

那天早晨，国王醒来后，发现他手指上戒指和妻子颈上的项链，钱箱里的钱都没有了！国王明白，一个机灵的贼光临过了。国王非常恼怒，下令将贼捉拿归案，后来又发布命令，任何人夜里不得外出，违者以贼论罪。姆里马一听到这个命令，就拿了一只碗和十五个卢比，到一个阿拉伯富人开的店里去。他敲了敲门，老板醒了，问：

“你是谁？为什么半夜里出来？你不知道夜里不得外出吗？”

“我拿了十五卢比来买油。”

阿拉伯人一听到钱，就连忙起床，打开窗子，伸出手去取钱。姆里马没有给钱，而是抓住阿拉伯人的手，用刀斩了下来，逃回家去。

第二天，他去对乌古查说：

“你看见了吗？我还能做更厉害的事。”

姆里马用酒精和麻醉剂和面团，做了三只饼，然后他打扮成女人，拿了饼，走了。在街上，哨兵马上叫住他，问：

“你是什么人？”

姆里马细声细气地说：“我是某某家的妻子。”

“你上哪里去？”

“我去送面饼，因为我发过誓了，如果我的丈夫回来，我就烤面饼，发给穷人。所以现在我来实现自己的誓言，如果我不把饼发给穷人，我的誓言就实现不了。”

哨兵听到那女人带着饼，就抢过来吃了。他们还没说上句话，就醉倒了，

睡得如死人一般。这时，姆里马就取走了哨兵们的武器，逃回家去了。

国王知道哨兵的武器被窃，非常气愤地叫道：

“这不是一般的贼，肯定是贼的头目，谁捉住他，就给以重赏。”

哨兵们更加谨慎小心了。有一天半夜，守卫队长巡视全城时，碰到姆里马，就捉住他，说。

“你半夜出来，就说明你是贼，因为你使全城不安。”

于是姆里马坐了牢，守卫队长亲自看守他。到了第四天夜里，姆里马挣脱锁链，从袋里拿出阿拉伯人的手，将这手同守卫长的手一起锁在链条上，逃走了。

早晨，守卫队长醒来，看见贼逃走了，链条上留下一只手，他想，我要找一个被斩了一只手的人。不多一会儿，守卫队长就找到了那个阿拉伯人，带他去见国王，一路上打他，阿拉伯人抗议说：

“等一等，住手！不是我。”

但人们都笑他，回答说：

“你的话能说明什么？难道这不是你的手？”

“对，这是我的手，但它是别人把我割掉的。”

国王审问了阿拉伯人后，认为他说的是实话，于是阿拉伯人被获释了。国王一直在思考捉住这个狡猾机灵的贼，最后想出了一个办法。

国王宣布说：“今天夜里我一个人守卫城市！”

到了夜里，国王骑了马，到城里去巡逻了。姆里马打听到国王一个人守卫城市，就到山洞里去，乔装成乞丐，然后到一个印度富人家里去。他走到印度人门口，敲了敲门。

“谁？”印度人问。

“我是乞丐，已经有三天一点东西也没吃过，给我点吃的吧。”姆里马哀求说。

“你没听说夜里不能外出吗？”印度人在门里面回答说。

“那么我家里一点吃的东西也没有怎么办呢？要是我现在遇到国王，就向他要了。你不肯施舍，那么就让我干点活，让我赚点吃的。”

“好，进来吧。”印度人说，放贼进去了，又说，“你在天亮前，把这点粮食磨成粉，你可得到八分之一的面粉。”

于是姆里马磨粉了，把朝街上的门开着。这时国王过来了，他看到门开着，有人在磨粉，于是很感兴趣地问：

“你是什么人？你为什么让门开着？”

“我为你担心哪，你夜里在城里走，你没听说人不能夜出吗？”

“这个我已听说了，但你回答我，为什么你在城里有贼横行时，把门开着？”

“贼刚刚走过去，他往那边去了。”姆里马说着胡乱地指了指方向。

国王马上拨转马头，往他指的方向去追贼了。当然，国王什么也没追到，又回到了那里。

“怎么？贼捉住了吗？”姆里马问。

“没有捉到，连看也没看见。”

“这么说，贼听到了马蹄声，往另外方向逃了。”

国王又赶着马去追，又是谁也没追到，他又回到姆里马那里。

“我想，贼一定认得你了，所以逃走了。你最好听我的话：你把这匹马

留在我这里，你穿上我的衣服，坐下来磨粉，这样贼认不出来，他一来，你就把他抓住了。”

国王答应了，他换上了姆里马的衣服，坐下来磨粉；而姆里马收起了国王的衣服，在房子周围走了一圈，过了一会儿，趁国王不注意，逃回家去了。

国王一边磨粉，一边等贼来，天已亮了，可贼还是没来。后来房子的主人印度人来了，他对国王还发着怨言，因为他不知道面前那个人竟是国王！

“你磨好的面粉在哪里？这么说，你白坐了一整夜？”印度人一边叫，一边用脚踢国王。

国王叫道：“你知道我是什么人？”

印度人一看，苗头不对，慌忙说：“不，不知道。”

“那么我告诉你，我是国王。”

“你怎么半夜到我家里来磨粉？”印度人问。

“不是我来找你磨粉的。”国王回答说，然后把夜里发生的事都告诉了印度人。然后国王回宫去了。他已想不出办法来捉住贼了。

有一天，卫兵捉住了两个贼，他们正睡在山洞里，卫兵押他们去见国王。

“你们以为你能偷一辈子而不受惩罚吗？你们算错了！”国王说着，立即判了他们死刑。

两个贼被处决了。现在全城百姓和国王可以安稳地睡觉了。

有名无实的猎手

[中国]

从前，玉龙山下住着一个猎人，他是猎户里的二流子，连弩弓也拉不开，箭也不会射，可是却装得象个很有本领的猎手，每天肩上扛着弩弓，腰里挂着长刀，还藏有一囊药箭，东游西荡，成天跟在别的猎人后面混日子。猎人当中有个规矩，叫做“山中得鹿，见者一份”，凡是打到什么飞禽走兽，一定要分给别的伙伴。这条规矩，他是非常熟悉的。一看到有人射着什么东西了，就高声大叫：“山中得鹿，见者一份！”连窜带跳地跑过去，非常热心地打开他的猎袋等着。这样，他每天不发一箭，却总是得意洋洋地背了一袋子肉回来。

有一天，他又想跟着别的猎人一同上山，可是谁也不愿同他去，没有办法，他只好一个人上山了。

他迷迷糊糊地往前走，越走越远，穿过了一片黑压压的大松树林子、一丛密密层层黄栗箐，到了一个半山的平坡上。四边看看，这地方从来没有来过，这儿只有一堆一堆的白雪，大块大块的岩石，景色很荒凉。他忽然觉得害怕起来，就想打起口哨招呼别的猎人。他打了三声口哨，可是除了他自己的口哨在空谷中震起的回声之外，没有得到任何应答，四边静悄悄的。他越想越害怕，又不敢往前走，又不敢往后退。正在这时候，突然迎面刮来一阵大风，刮得他眼睛都睁不开。他只得靠着岩壁坐下来。不料风越刮越大，并且影影绰绰还看见狂风中有两个大东西互相厮咬着。忽然，风停了，尘土也没有了，他仔细一看，原来是一只黄斑虎和一只金钱豹！这两个家伙一边扑着咬着，一边呼呼地吼叫，震得山上的石子土块扑咧咧直往下掉，吓得他根根汗毛都竖起来了。他心想：完了！今天我这几根骨头，不知哪几根归老虎，哪几根归豹子呢！这时候他走也走不脱，只好悄悄地躲在一个岩缝里，偷偷地向外面偷看动静。

这一场恶斗，他真是第一回看到。他越看越害怕，越害怕越想看。只见黄斑虎张开嘴，一口咬住金钱豹的顶花皮；金钱豹舞着爪子，一把抓伤了黄斑虎的眼角；黄斑虎大吼一声扑倒金钱豹，金钱豹翻身抱住黄斑虎的颈项不放；黄斑虎揪住金钱豹的耳朵，金钱豹也抓着黄斑虎的胸脯。两个紧紧绞作一团，在草地上翻来覆去地打滚。一滚滚到猎人脚下来了，猎人想要把脚缩起来，只恨岩缝里没个踏脚的地方；正惶恐万分时，一看，虎和豹头都朝外，对着他的是两个屁股。他急中生智，拔出囊中毒箭，向它们的肛门一个一枝，深深地戳了进去。药性立时发作，老虎豹子狂吼了一阵，不到一会工夫，都死在草地上了。猎人等了一会，看看没有什么动静了，才从岩缝里走出来，高兴得不知道怎么办才好。这时，恰好有个伐木工人拖着一架木头车子迎面走来，走近一看，原来是邻居阿挥。猎人便向他借过车子，左边装着黄斑虎，右边装着金钱豹，请阿挥驾着车，得意洋洋地拉到木天王府里去领赏。

木天王最喜爱高明的猎手，就亲自接见他。木天王看看黄斑虎和金钱豹，再看看这个猎人，不免有些怀疑。

“这虎和豹，当真是你打死的吗？”

木天王：当时纳西民族的封建领主。

猎人说：“是我射死的，大王！我的箭百发百中，箭箭不离肛门。大王不信，请看看虎豹的肛门还带着药箭呢。”

木天王上前一看，果然虎豹都带着箭，但看看猎人的样子，总觉得不象是有这样大本领的人，就吩咐说：“你的箭法真不错。不过我还是不大相信，你能不能马上给我射一只麻雀，来证明你自己的话是实在的？”

猎人一听：这可糟了！但是木天王的吩咐不能推却，只好应了一声“是！”他搔着头，装着到处寻找麻雀，溜到外面，恰巧有一个七八岁的孩子捉到一只麻雀在路边玩。他三步并作两步地走上前去，大喝一声：“这是我的麻雀，你从哪里捉来的？”便一手夺了过来，拔脚就向王府飞跑，一面掏出一枝药箭插到麻雀的肛门里去。

木天王看看这只身体还有点温热的麻雀，赞扬他道：“真是好箭法！不过我还想请你做一件事，你愿意吗？”

猎人躬身答道：“听凭天王的吩咐！”

天王说：“我的后园里近来发现了一只人熊，常常出来伤人。你如果能将它治服，我重重有赏。”

猎人说：“这，这——后园在哪里？”

天王说：“不远。侍卫，给他带路！”

猎人听到这道命令，吓得比看见老虎、豹子打架还要厉害，可是事情已经弄到这步田地，只好壮起胆子去拼一拼。他一路不住地问侍卫：“人熊在哪里？人熊在哪里？”侍卫一打开后园门，就指着阴森森的黑松林，抖抖索索地低声说：

“人熊在那儿啊！”

猎人见侍卫怕成那个样子，心中一想，说：“你要是害怕，就请早点回去，等我射死人熊，再来叫你。”其实他是怕侍卫看出他的马脚来，所以设法把侍卫支使开。侍卫听说叫他先回去，十分感激，连忙退后一步，把园门紧紧关上，生怕人熊窜到王府里来。

猎人看见园门扑通一声关上了，他的心也扑通一声掉了下来。现在一点退路都没有了，怎么办呢？他只得向前一脚高一脚低地走着，忽然听到噪噪的吼声，一只六尺来高的大人熊冲了出来。猎人吱溜一下，也不知道手脚是怎么动作的，就爬上了一棵大松树。看那只人熊，满额长毛，把一张脸都遮住了；它张开血盆似的大口，人一样地站立起来，用鼻子四面嗅了嗅，就直奔猎人躲着的大松树走来。熊是会爬树的。到了树根下，就用四爪搭着树干，一耸一耸地爬了上来。猎人赶紧再往上爬，可是人熊比他爬得还快。猎人抬头一看，已经到了树顶，上面是碧蓝碧蓝的天；人熊距离他只有一二尺了。怎么办？怎么办？他这时急得连尿都撒出来了。凑巧，这一泡尿不偏不斜，正撒在人熊的眼睛里，人熊辣痛得不可开交，掉转身子就往下爬，把一个大屁股朝着猎人，距离只有一尺上下。猎人一看：机会来了！拔出一枝药箭，用力插进入熊的肛门，又伸脚踹了一下，药性立时发作，人熊大吼一声，摔倒在地，不一会，就无声无息地死了。猎人好不容易才慢慢地爬下树来。

叫开了园门，叫人把人熊拖出来，他大踏步来见木天王。天王连忙给他敬酒披红，叫乐工们奏乐，抬着他到四方街上去游行。这一下，远近都轰动了，居民们都拥出来看这位神箭手。木天王赏了他五百两白银、一匹好马，

他得意洋洋地回家去了。

当时白沙街上有两个小偷，听到猎人得了许多奖赏，就打算去偷他的银子和马。到了半夜，小偷钻到猎人家里来，想等猎人睡熟后动手。小偷刚在墙洞里埋伏好，猎人在里面大声叫他老婆：“快把草荐拿来！”小偷没听真，只听得“快把箭拿来！”以为猎人已经发觉他们了，连忙悄悄地溜走了。他们又怕他的“箭箭不离肛门”的弩箭，便每人在猪圈上拆了一块瓦片盖着屁股，没命地飞跑。小偷的裤带都挂着一串钥匙，刚好垂在瓦片上，他们跑一步，钥匙就在瓦片上当的敲一下。他们以为是猎人的药箭射来了，就跑得更快；但是跑得越快，瓦片上的当当声也就越响越急。小偷一面跑，一面叫嚷：“好厉害！好厉害的箭法！真是箭箭不离肛门！”

第二天，小偷就将他们亲身经历的事告诉了一些人，说得真是千真万确。神箭手的名声就更大了。

这样一传十，十传百，猎人的名声比水流得还快，很快就传遍了几百里远的地方。

离这里三四天路程，有一个老虎寨，连年遭受虎害。寨里人知道这里有一位神箭手，特地派了一个专差来聘请他去为民除害。专差苦苦恳求了半天，猎人总是不肯答应，只是扬着头，仿佛在想什么心事。最后，才开腔道：

“我愿意到老虎寨去除虎害，但是要答应我几件事。”

专差连忙问：“什么事？请你只管说，只要我们能办到，都行。”

猎人说：“要九个哑巴和九个瞎子跟我一起去。再要二九一十八根结实的铁棍，叫他们每人拿着一根。寨里其他的人都不许出来，只许关着门在家里等着，免得老虎伤人。”

专差一听，连忙说：“这一定照办，一定照办！”

到了那里，猎人叫九个哑巴走在他前边，九个瞎子跟在他后面，他自己走在他们中间。刚走到老虎寨，一只吊睛白额老虎就从草丛中跳出来，张牙舞爪地直向他们扑过来。猎人眼尖，急忙爬到树上藏了起来。九个哑巴一看，老虎已到跟前，逃也逃不走，就举起铁棍一齐动手，拼命跟老虎厮打。九个瞎子吓得动都不敢动，就一齐吼叫。瞎子叫，哑巴打，老虎的威风都挫了；这样斗了一会，他们终于把老虎打死了。

猎人在树上看得一清二楚，老虎一死，他就爬下树来，取出一枝药箭猛力戳入老虎的肛门。然后，叫哑巴、瞎子把死老虎扛回寨里。

刚到寨子边，寨子里的门就一齐打开了，每一家门里都奔出一群人来，迎接为民除害的神箭手。大家都想知道猎人是怎样打死猛虎的。猎人胡编了一通，说得有声有色，惊险万分，怎么怎么跟老虎恶斗，怎么怎么最后瞅准了，一箭射中了它的肛门，听得一寨子人都张着嘴瞪着眼，不停地发出惊叹。说完了，猎人指着哑巴和瞎子说：“你们不信，可以去问他们！”

九个瞎子什么也没有看见。九个哑巴只是急得哇哇地叫，又做了许多手势。他就说：“你们看，他们都在说我的箭法多么厉害呢！我从来没有说过一句瞎话！”听他这么一说，大家就全都相信了。这时酒席已经摆好，大家就一起把猎人拥到上席喝俩。

猎人就是这样得到很大的名声，过着很好的日子，但是他仍然是连弩弓也拉不开，箭也不会射。

三条圣训

[利比亚]

从前，有一个青年，父母健在。随着年华消逝，年龄增加，他的父母终于死了，老人们给儿子留下了三千银币。

另一个城里也有一个青年。他的父亲临死时给他留下了三条圣训。父亲说：

“孩子，你可不要忘记这些嘱咐，你没有钱时，会用得着的。”

青年的钱终于用光了，他离开了城市，来到了另一个城市，在一个商人家里住了两天。第三天，他对商人说：

“请给我一块地方，让我造一幢房子，开设一家店铺。”

商人回答说：“好吧，我给你一块地，那么你的店里卖什么？再说，你也没有钱！”

“我卖三条圣训。”青年说，“每一条卖一千银币。这些圣训是我父亲的遗嘱。”

商人给了青年一块地，他就造了一家店铺，坐在店门口。过路人问：“你卖什么？”

青年答：“我卖圣训。”

“每一条卖多少钱？”

“一千银币。”

每个听到他回答的人都说：“这个人是疯子！”

有一天，得了三千银币的那个青年来了。他向主人问了好，就问：“你在卖什么？”“我在卖圣训。”

“每条圣训卖多少钱？”“一千银币。”

“为什么那么贵？”“对要的人并理解圣训的人来说，这并不贵。”

“我得到了父母的三千银币遗产，我的全部财产就这么些。”

“每条圣训一千银币，你要就买。”

青年答应了，他付出了一千银币。卖圣训的青年就告诉他第一条圣训：“你看到的不要告诉任何人。”

青年听了后说：“现在请告诉我第二条。”

卖圣训的青年说：“你再拿一千银币来。”

于是那青年又拿出了一千银币。卖圣训的青年就告诉他第二条：“如果你出去旅行，到了太阳落山时，你就找地方睡觉。”

“再请你告诉我第三条。”

“可以，不过，你再拿一千银币来。”

青年拿出最后一千银币，听到了第三条圣训：

“在路上遇到人，他向你问好，你要回答他，同他谈一谈。”

就这样，这个有三千银币遗产的青年，现在一个钱也没有了。他去当雇工，赚了二百银币，买了一峰骆驼和一些货物，就到另一个城市去了。在那里，他遇到了一个人，此人也想做生意，于是他们一起走。这个人也买了一峰骆驼、货物。一切准备就绪后，他们就出发了。

他们在路上走了好多日子，没遇到一个城市。有一天，他们终于看见了火光，听见了公鸡叫声，但这时，太阳已西斜了，青年想起了圣训，对旅伴

说：“太阳下山了，我要睡了。”

但旅伴说：“进城睡不是更好吗？我可不睡在这里！”

青年答：“那随你！我反正睡在这里。”

那个旅伴向城里走去，青年睡了一整夜。早晨，他骑了骆驼，到城里去了。走了一半路，他看见了自己的旅伴和他的骆驼都死了，一打听，是被蛇咬死的。青年想：我付出的一千银币已获得了好处，另外两千银币的好处也一定能得到的。他进了城，找了几个帮手，葬了旅伴的尸体。

青年葬了旅伴后，留在这个城市。过了许多天，国王看见了他。国王叫住青年，问：“你从哪里来，你是什么人？”

青年答道：“大人，我是穷人，我的家离这里很远。”国王叫青年留在他身边做官。国王很喜欢他，十分相信他，甚至让他进出王后的房间。国王还送给他漂亮的衣服、贵重的武器。

有一天，国王去打猎，在路上他想起钟忘记在家里了，就对青年说：“你回去，在我小老婆的房间里，窗下的壁龛里，有一只钟，你快点去给我拿来。”

“是，国王。”

青年回到王宫，走进国王小老婆的房间里，看见一个大臣正在同国王的小老婆调情。青年想起了圣训，只当没看见，走到窗下，从壁龛里拿了钟，回到国王面前。国王问：“家里怎么样？”

“很好。”

第二天，大臣吩咐仆人说：

“你们到植物园里挖一个深坑，不管谁来到深坑旁，你们都抓住他，把他推下去，不管是谁，即使我本人，也要推下去。”

仆人回复：“是，大人。”

于是，他们到植物园去挖了一个深坑。大臣叫来了青年，对他说：“我想让你去参观一下我的植物园。”

青年答应了，就到植物园去了。

在路上，青年遇到了一个父亲的挚友，那人向他问了好，说：

“你到哪里去？”

“我到植物园去。”青年回答后，走到那人面前坐下，谈了起来，谈着，谈着，忘记了参观植物园的事。

大臣这时想：现在他们一定把这个小崽子推下坑里去了，让我也去看看。于是他去了。大臣到了那里，仆人不分青红皂白，就抓住他，推进坑里，埋了起来。这时，青年想起叫他参观植物园的事，就对父亲的挚友说：

“大臣叫我去参观植物园，我倒忘了，我马上就要走。”

他到了植物园，看到仆人就问：“你们在这儿干什么？”

仆人们说：“大臣派我们来，吩咐我们说：‘你们在这里挖一个深坑，不管来了谁，就是我本人，也要把他抓住，推下坑里去，埋起来。’刚才大臣自己来了，我们就把他推下去了。”

青年心里想：这个坑是为我挖的，但真主救了我。于是，他回到城里就去见国王。国王问：“你从哪里来？”

青年答：“我从植物园来。”这时青年才向国王说出了他同大臣所发生的全部经过，他还讲了花了三千银币买了三条圣训的事。国王听后说：“这真是珍贵的圣训！”

国王慷慨地赏赐了青年，任命他做了宰相。

高山 等编译

三个聋子

[利比亚]

有一个人，丢失了几头羊，就出去找。他走啊，走啊，看到一个女人背着一个婴儿在田里干活。那人就停下来，尊敬地问：

“你好，大嫂！你的生活好吗？”然后又问，“你看见过我的羊吗？要是你告诉我，我给你一只跛腿的羊。”

女人是聋子，她以为这个人想要了解她的田有多大，所以她用手指指远方的树，说：“我的田界在那边！”

羊的主人也是聋子，他以为女人给他指出了羊的去路，就向那棵树跑去。结果，他真的在那里找到了迷路的羊。主人大为高兴，就抱起一只跛腿的羊交给女人，说：“大嫂，谢谢你，我在你指的地方找到了羊，你收下吧，我很感谢你。”

而聋女人以为他说：“你将我的羊弄残废了！”所以她大发脾气，说：“我没碰过你的羊，我看也没看见过。”

主人猜到女人生气了，以为她在说“我不要跛腿的羊！给我一只好羊！”于是，羊主人也生气了，说：

“你要得太多了！我们去找法官，让他来判决！”

羊主人拉了女人的手就走了。两个聋子来到法官面前，法官就着手处理这件纠纷，说：“你们说吧，什么事？”

羊的主人一五一十他说了全部经过：怎么丢失羊，怎么见到在田里干活的女人，怎么问她，女人告诉他羊的地方，他为此给了她一头跛腿羊，但这个女人不肯收下跛腿羊，硬要一头最大、最健康的羊。最后，羊的主人说：

“所以我来找法官，希望你公正解决。”

法官也是聋子，他等到羊的主人说完，即看到他闭住嘴时，就对女人说：“我们听听你对这件事是怎么说的。”

女人也一五一十地把全部经过说了一遍：她怎么在种田，一个人走来问她，她的田有多大，她指给他一棵树，就是她的田界，后来他走了，回来时，突然对她乱叫，说是将他的羊腿弄断了，她连知道也不知道这事，从来也没看见过他的羊。

法官坐着不说话，他没听见双方的话，能说什么呢？突然，他看到女人背上有一个孩子，法官想：有了，现在一切明白了，这个女人是来告自己丈夫的，丈夫打她，不给养孩子的钱。法官想到这里，对着羊的主人，用手指指孩子，说：

“你用不着说那么多的话！孩子是你的，你就应该抚养，打妻子是不应该的！明白吗？现在你们走吧！”

法官给两个人指了指大门，因为他要叫他们早点离开。女人看到法官提到她孩子，十分害怕，她以为法官要以夺走孩子来威胁她。

而那个羊的主人看到法官指着门，以为是叫公差来，要带他坐班房，所以也吓得要命。

而法官也怕了，怕他们向自己提出什么要求，就对他们挥了挥手，叫他们快点走。

于是两个人各奔东西，一直跑到互相看不见为止。

枣核

[中国]

早年间，在山脚下的一个庄里，有一家人家，只是两口子过日子，成天价盼个小孩，两口子都说：“俺哪怕有枣核那么大个孩子也好啊！”说了这个话，过了不多日子，生了一个小孩，无巧不成故事，正好像枣核那么点，两口子欢喜的了不得，给孩子起了个名叫枣核。

一年又一年，枣核一点也不见长，还是像枣核那么点。爹说：“枣核呀！白叫我欢喜了一场，养活你这样的孩子能做什么！”娘说：“枣核呀！你一点不见长，我也真为你愁的慌！”枣核说：“爹娘，都不用愁，别看我人小，一样能做事情。”

枣核很勤快，天天干活，不但身体练的结实，还学了许多的本领。他能扶犁，也能赶驴，打柴比别人打的都多，因为别人上不去的地方他也能上去，他一蹦就能蹦屋脊那么高。邻舍百家都夸奖起枣核来，有的埋怨自己的孩子说：“人家枣核那么点，也能做活，你不会做活，还不羞！”枣核的爹娘也高兴了起来。

枣核不光勤快，也很精明。有一年旱天，满坡里的庄稼一粒也没收，庄户人没有吃的，城里的衙门里还是下来要官粮。庄户人纳不上粮，县官就吩咐衙役把牛、驴都牵了去。

牵去了牛、驴，没有了种庄稼的本啦，大伙都愁的了不得。枣核对大伙说：“都不用愁，我有办法！”有的人却不相信，说：“我才不信咧，你别小人说大话啦！”枣核也不争辩，只是说：“不信，你们就看看。”

到了晚上，枣核跑到县官拴牛、驴的院子外面，一蹦蹦进墙去，等衙役都睡着了，解开缰绳，又一蹦蹦到驴耳朵里，“哦喝！哦喝！”大声吆喝着赶驴。衙役们从梦里跳了起来，惊慌地喊着：“进来牵驴的啦！进来牵驴的啦！”明刀长枪的，到处搜人。

闹腾了一阵，什么也没搜着。刚刚躺下，又听到“哦喝！哦喝！”又都跳了起来，还是哪里也没搜到人。才躺下，却又吆喝起来。到了过半夜，衙役们都瞌睡的了不得，有一个衙役头说：“不用管它，不知是个什么东西作怪，咱们睡咱们的觉吧。”衙役们困慌了，倒下睡得和泥块一样，什么动静也听不见了。枣核从驴耳朵里跳了下来，把门开开，赶着牲口回了庄。

牵走了牲口，县官是不肯罢休的，天一亮，就带着衙役下去捉拿庄户人，枣核蹦出来说：“牲口是我牵的，你要怎样！”

县官叫着说：“快绑起来！快绑起来！”

衙役拿出铁锁来，去绑枣核，“噗！”的一声，枣核打铁锁链子缝里蹦了出来，站在那里哈哈的笑。衙役们都急的不知怎么拿好，还是县官主意多，说：“把他用钱搭装着背到大堂去！”

县官坐了大堂，把惊堂木一拍说：“给我打！”

打这面，枣核蹦到那面去，打那面，枣核蹦到这面来，怎么的也打不着，县官气的脸通红嚷道：“多加几个人，多加几条棍！”

枣核这次不往别处蹦，一蹦蹦到了县官的胡子上，抓着胡子荡秋千。县

钱搭：装钱物的口袋。

官慌张了，直喊：“快打！快打！”一棍打下去，没打着枣核，却打着县官的下巴骨啦，把县官的牙都打下来了。满堂的人都慌了起来，一齐去照顾县官去了，枣核大摇大摆地走了。

一个吹牛者的故事

[中非]

某村有个孩子，吹牛本领特别大。有一天他到邻村去，回来后，就对别人说：

“我不知道今天是怎么活下来的，你们想想吧，一大群鬣狗在追我！幸好我带了一根结实的木棍，否则我就对付不了它们。要是别人碰到这种事，决不会象我那么大胆、勇敢，他的骨头也早就没有了。这一群狗至少有五十条！”

孩子们说：

“亏你说得出！无论你怎么勇敢，五十条鬣狗一定把你吃得一根骨头也不剩，所以，肯定没有五十条鬣狗！”

吹牛者又说：

“我劝你们相信，决不少于五十条狗！也许我心急慌忙时弄错了，没有五十条，四十条总有的！”

“四十条鬣狗！谁相信你！”孩子们又嘲笑他说。

“四十条不到，三十条这是一定的。”

“随你说吧！我看三条也没有！”

“你们要知道个确切数，它们刚好十条。”

“你怎么对付得了十条鬣狗！”人们纷纷指责吹牛者。

“你们别那么说！”吹牛者答道，“真的，如果要应付得了，那么一共是三条，但你们一个也没有看见过那么大的鬣狗，每一条象房子那么大，你们相信我，这三条狗抵得上普通的十条！”“你不要吹了！一定是一条鬣狗也没有！”周围的人都笑了。吹牛者感到受了委屈，说：“不过，确实只有一条。”这时，人群里挤出来一个青年：“不要相信他，一条也没有！”吹牛者叫道：“怎么没有？那么我为什么听见叫声呢？”青年说：“这是我在你后面走！不过你逃得飞快，我无论如何也追不上你！”

高山 等编译

共同的工作

[布隆迪]

有一天，一个农民准备播种玉米，他按照风俗，去请几个邻居来帮忙。但这时，一棵玉米竟说起话来：“你去叫人不要紧，不过千万不能叫白蚁，因为，它一看见玉米，就忍不住要吃。”

但是农民没有理会这句话，他去白蚁家，请它到田里去帮助干活。白蚁说：“我很高兴帮你忙，但你不能叫小鸡来，小鸡和我很难在一起工作，因为你不明白小鸡头脑里在想什么。”

但是农民还是去叫了小鸡来帮忙。小鸡说：

“我一定来，但你可不能叫蟒蛇来。”

农民还是不听，他去叫蟒蛇帮忙。蟒蛇同意了，但有个要求，说：“不过你不能叫木棍来。”

但农民还是按自己想的去做。他去找木棍，对它说：

“请你来帮助我播种玉米。”

木棍回答说：“我一定来，不过你不能叫火来。”

可是农民仍然去找火，请它来帮忙。火也同意了，但要求农民不要叫水来。

但农民仍去找水，要求水为他干活。水同意，但是说：

“你只要答应我不叫太阳来，我就一定来！”

可是农民想：没有太阳怎么行？所以，他找到了太阳，要求太阳帮忙。太阳也同意来帮忙。

播种的日子到了，农民的邻居们都在他田里集合，玉米看见了白蚁，白蚁看见了小鸡，小鸡看见了蟒蛇，蟒蛇看见了木棍，木棍看见了火，火看见了水，水看见了太阳，所有的敌人都在一块田里。

它们开始翻地了，突然白蚁指责玉米，说是它遭到了玉米的侮辱。玉米辩白说：“我一句话也没说过！”

“你最好不要同我争论，要不，你将会落个什么结果？”

白蚁说完抓了一粒玉米就吞了下去。这时，小鸡忍不住了，问白蚁说：“你为什么如此糟塌粮食？”

小鸡也没等到回答，就把白蚁吞下吃了。

蟒蛇一看，就问小鸡：“你为什么如此残酷对待白蚁？”接着，蟒蛇把小鸡吃了。

这时木棍对蟒蛇说：“你是怎么对待小鸡的？”说完就打了蟒蛇一下，把它打死了。

火责备木棍不该打死蟒蛇，说完也抓住木棍，把它烧了。

水看见后，发怒了，扑向火，把火熄灭了。可太阳一看，也忍不住了，它把大地烤得很热，结果，水都蒸发了。

这时一只蚱蜢走过，看到这一切都消灭了，非常害怕，它拍了自己的两腰，叫道：“大难临头了！”

由于蚱蜢用力太猛了，所以肚子瘪了进去，变细了，一直到现在，还是如此。

高山 等编译

礼 物

[埃塞俄比亚]

有一个农民，他十分勤劳。他有一个菜园，有一天，他发现地里长了一个大南瓜。由于他从来没有见过那么大的南瓜，所以又惊奇又高兴。他想了想后，决定把这么大的南瓜送给国王。

于是，他带着礼物去见国王了。国王很满意，赠给农民一匹马，以示感谢。农民大喜，接受了礼物，谢了恩，就回家了。

全城都知道了这个消息。一个富人想：农民送了一个南瓜，就得到那么丰厚的礼物，那么我送给国王一匹骏马，他会赠给我什么呢？

于是，富人选了一匹最好的马，牵到王宫里，送给国王。

国王明白了富人的奸计，他接受了礼物，道了谢，接着叫仆人来，说：

“就是这个人给了我一匹好马，我决定回赠他农民送来的一个大南瓜。”

大力士亚诺什

[匈牙利]

从前有一位寡妇，她有个儿子，名叫亚诺什。他已经十八岁了，可什么活也不想干。做母亲的很为儿子发愁，因为他很懒，不愿意动弹，成天坐在灶旁，拨弄灶里的炉灰。

他长到二十岁时，邻居在盖房子。正当人们准备上梁的时候，亚诺什问母亲：“邻居家在敲打什么呀？”

“他们在盖房子，我的孩子。人人都在忙活，只有你闲呆着！”

“我这就去，”他说，“帮帮他们！”

说完，他果真去了，恰好，邻居正在为上梁发愁。他们把大梁一会儿往这儿拉，一会儿又往那儿拽，始终无法把大梁抬上屋脊放正。

“都给我闪开，你们这群废物！别担心，我一个人就能把它放上去！”

“算了吧，你这只会拨弄炉灰的家伙，我连值一个洋葱的工钱也不会给你的。”邻居说。

“你们干的活才不值一个洋葱的钱哩。”

说完，亚诺什抓起大梁，把它扔到屋脊上。他从此名声大振，人们从四面八方来请他干活。他每天挣的钱足够他和他母亲俩人过上舒适的生活。

他们村的村长是个吝啬鬼。有一天，他走来对亚诺什说：

“你到我家来干活吧，亚诺什。我管你和你娘的吃住，不另给工钱。不过有个条件，咱们俩谁先生气，就要从谁的背上剥下一层皮做一双鞋子和几根鞋带。”

“我不反对，村长先生，就按照你说的办吧。”

村长有一大片长着柳树丛的土地和一大群绵羊。

“喂，亚诺什，你的活是放羊，还有，在秋天到来之前，得把所有的柳条割回来。”

第一天，亚诺什去放羊。他看了看行囊，里面没有吃的。于是，他挑两只最肥的羊宰了，剥完皮，放在火上烤着吃。

“喂，亚诺什，你割了许多了吧？”晚上，村长问他。

“是的，割了俩，而且是最好的。”

村长以为他割了最好的两棵柳树的柳条。第二天，亚诺什又去放羊，他发现村长又没有往他的行囊里放食物。于是，亚诺什又宰了两只羊，烤着吃了。第三天，他又如法炮制。第四天，村长亲自跟着去看亚诺什是怎样干活的。当然，他马上发现羊群里少了六只羊，而柳条却一根也没有割。

“嘿，杨茨，你到底干了些什么活呀？”村长问他。

“正如你所见到的，村长先生！你不会因此而生气吧？”

村长想了想，与其让杨茨闲呆着，吃掉他所有的羊，不如给他吃饱为好。于是，第二天，他就把面包、腊肉、洋葱和一小瓶巴淋柯酒装进亚诺什的行囊里。亚诺什便拼命干活，一口气把最密实的柳丛割下来，连一根树根也没有落下。

亚诺什的昵称——译注。

用果子酿造的烈性酒——译注。

柳丛割完了。第二天，村长和亚诺什一同去耕地。中午，耕牛去吃草，村长在吃午饭，见此情景，亚诺什突然说：

“村长先生，我得赶快跑回家一趟。我有个习惯，耕地时，要回村去转一转。”

亚诺什跑回村长家。原来村长太太同教堂唱诗班领唱人相好，正在家里款待他哩。她看见亚诺什从远处跑来，便大声说：

“领唱人先生，快找个地方藏起来，专爱找茬儿的人来了。”

领唱人躲在炉灶后面。亚诺什走进屋子时，村长太太问他：

“亚诺什，你回来有什么事呀？”

“村长先生吩咐我把所有的豆秸全堆在炉灶后面。”

前些天，正好有一大堆豆秸运回村长家。亚诺什于是抱起豆秸，将豆秸头朝下，把炉灶后面的空隙全塞满了。豆秸上的刺把领唱人结结实实扎了一顿。然后，亚诺什匆忙跑回地头。村长问他：“喂，杨茨，你转悠够了吧？”

“是的，够了。村长先生，咱们开始干活吧。”

他们一直耕到天黑。

晚上，他们回到家。

村长太太向村长抱怨亚诺什当天中午在家里的所作所为。她向他叙述亚诺什如何把豆秸全塞在炉灶后面。当然，她只字不提领唱人躲在炉灶后面的事。

第二天，村长和亚诺什又去耕地。中午，亚诺什又提出要回村去转悠转悠。他又往家里走。领唱人又在村长太太那里。村长太太一看到亚诺什，便对领唱人说：

“喂，亚诺什又来了，你得找个地方躲起来！”

“让这个亚诺什见鬼去吧。这家伙不是巫师，就是白痴。上次他把我扎得好苦。今天他又要搞什么名堂了？”

“快，快躲起来，他说话就到了。门后有一个装满羊毛的桶，你就躲在桶里吧。”

亚诺什一走进屋子，村长太太便问：

“又有什么事啦？”

“村长先生吩咐我回来烧两锅水，等水烧开了，浇在门后那桶羊毛上。”

亚诺什动手烧开水。尽管村长太太再三阻挠也是枉然。亚诺什把烧开的水全浇在羊毛上，干完，大摇大摆回到地头。

“你来回跑够了吧，亚诺什？”

“够了，村长先生，咱们现在干活吧。”

他们一直干到天黑才收工回家。村长太太又对丈夫抱怨说，亚诺什中午回来，把滚开的水浇在羊毛上。她表示不要再雇佣亚诺什了。

“要是我把他打发走，我就毁啦，因为我们有约在先。要是那样，他就要活活剥我的皮做一双鞋和几根鞋带。”

末了，村长终于想出除掉亚诺什的妙计，便派亚诺什到大森林里去。

“去吧，亚诺什，”村长说，“在林子里，有我一个猪倌在放猪，大伙管他叫米克洛什大叔。给他捎去一件干净的衬衫和一条裤子，告诉他，换上衬衫和裤子，因为他很久没有换洗衬衫和裤子了。然后，你帮他吧猪赶回家来。”

亚诺什到树林里去了。其实，村长根本没有猪倌在林子里牧猪，他派亚

诺什进树林，是想让野兽把他吃掉。

亚诺什手里拿着衬衫和裤子，走遍整座森林，既没看见猪群，也没看见猪倌。当他来到森林深处时，遇上一群被一头大熊追赶着逃命的野猪，亚诺什竟把那头熊误认为是米克洛什大叔了。

“站住，”他对熊大声说，“把衬衫和裤子换了，我给你捎干净衬衫和裤子来了。然后咱们一起把猪群赶回家去。”

可是大熊没理睬他。

“嘿，米克洛什大叔，你往哪儿走？”

熊开始冲他叫唤：“哞……”

“别嘟哝，我可没时间侍候你。快穿上衬衫，那是村长的命令。”

熊只是来回晃着脑袋。亚诺什一把抓住它。

“米克洛什大叔，”他厉声说，“这是衬衫和裤子。快穿上，咱们好赶猪回去。”

熊愣是不肯穿。亚诺什抓住它，给了它两记耳光。熊又叫起来：“哞……”

“别嘟哝了，马上换上衣服，咱们一起把猪赶回去！”

熊眼看亚诺什又要打它耳光了，赶紧爬上一棵树。

“下来，米克洛什大叔，咱们得把猪群赶回去，太晚了，天一黑，要迷路的。”

但是，熊愣是不肯从树上下来。亚诺什掰断一根大树枝去捅熊。

“嘿，你到底下不下来，米克洛什大叔？”

熊又叫了起来：“哞……”

“你干吗老在嘟哝呀？快下来换衣服！”亚诺什大声嚷嚷，使劲捅大熊，然后揪住它的耳朵，把它从树上拽下来。亚诺什一手拿着棍子赶一群野猪，一手揪住米克洛什大叔。那些野猪害怕挨棍子，嗷嗷叫着聚拢在一起；不过，它们不愿意听从亚诺什的指挥，冲着亚诺什又叫又咬的，亚诺什用棍子狠狠地揍了它们一顿，它们才乖乖地掉过头往前走。亚诺什把一个大面包掰成两半，分一半给米克洛什大叔，也让它饱餐一顿。

吃完饭后，他们又上路了。现在，亚诺什放开米克洛什大叔，命令它赶猪群。但是，熊老在磨蹭，不想正经八百干活。于是，亚诺什又揪住它的耳朵，拽着它走。

“还是我来赶猪吧，可你也得跟着走。”亚诺什在路上冲着熊叫喊。

当他把野猪赶进家门时，村长一眼就看见他们了。

“啊呀，天哪！”他对妻子说。“亚诺什又回来了，还带来一群猪哩。”

亚诺什说：“这个米克洛什大叔是个废物！我给了他白衬衫、白裤子，他还不愿意来哩。可这家伙饭量倒挺大，把大半个面包全吞下了。甭给他工钱，他不配。”

“好极了，亚诺什，我的孩子，这没出息的家伙，我一个铜子也不给他。”

“把猪关在哪儿好呢？”

“把猪关在谷仓里，米克洛什大叔嘛，就关在猪圈得啦！”

亚诺什赶紧照村长的吩咐去办。他把猪赶进谷仓，把米克洛什大叔关在猪圈里。第二天，村长说了亚诺什一顿：

“我拿什么喂那些猪呢？哼，如果不把它们赶回树林里去，它们恐怕连我的脑袋也会吃掉的！去，把它们赶回去！”

亚诺什回答说：“我可不是猪倌。如果它们碍事，村长先生，你自己赶

它们回去吧。不然，就叫米克洛什大叔去干吧。要是米克洛什大叔不肯干活，只管揍它好了。”

然而，村长既不想靠近野猪群，也不想同米克洛什大叔见面。因此，他说：

“亚诺什，我的孩子，咱们把它们全宰了吧。它们全都该死。”

于是，他们就动手干起来，整整宰了两天，然后用麦秸烧文火烤肉。到了第三天，麦秸全用完了。

“亚诺什，我的孩子，”村长说，“到邻居家去借些麦秸来吧。”

亚诺什于是去邻居家借麦秸。邻居说：

“麦秸垛在小谷仓旁边，你自己去拿吧，要多少拿多少。”

亚诺什把整垛麦秸扛在肩上，从园子扛到场院。可是，来到小谷仓拐角时就过不去了。他问邻居，能不能往旁边挪一挪。

“当然可以，亚诺什，不成问题！”

邻居以为亚诺什问的是能不能挪动小谷仓旁边的麦秸垛。

可是，亚诺什抓住小谷仓，往旁边一推，然后找着麦秸走了。他和村长把剩下的猪全烤熟后，考虑到底该把这么多的肉放在哪里。

这时，村长又在琢磨该如何除掉亚诺什。院子里有一口大枯井，村长说要把肉全贮藏在那口井里。他叫亚诺什下井去把肉码起来，然后叫人把一块大磨盘压在井口上，不让亚诺什上来。亚诺什发现不再往井下送肉了，便伸开双腿，沿着井壁往上攀登，到井口时才发现上面盖着磨盘。他索性用脑袋顶住磨盘中央的圆洞，爬出井口，走到村长面前，说：

“日安，村长先生！你还从来没戴过这种帽子吧？不过我倒想问一问，剩下的肉为什么不往井下送？”

村长回答说：“剩下的我全卖了，亚诺什。”

这时，正巧来了一个传令官，宣布村里必须派二三十人去当兵。据说爆发了一场大战，敌人就要占领这个国家了。村长听了喜出望外，心想，可以派亚诺什去打仗了。他立即对亚诺什说：

“亚诺什，我的孩子，你得上战场。”

“村长先生，请你告诉我，我到那儿去干什么呢？”

“什么也不用干，亚诺什，你只管打架就行了。”

“好吧，村长先生，我这就去！”他说。

村长打发亚诺什去出征，给了他玉米面、猪肉，还有一个大平锅。亚诺什气昂昂地出发了。一来到战场，亚诺什就说：

“我得先煮点玉米粥喝，然后再去打架。我得先美美吃一顿。”

就在他煮饭的当儿，敌人的炮弹不断飞过来。

“嘿，别往我这儿扔东西啦，看我呆会儿收拾你们。”

可是，炮弹照样不停地飞过来。有的从他身边飞过，有的从平底锅上飞过。

“嘿，小心点，别把我的一锅粥给打翻了！你们再不老实，回头后悔就来不及了。”

就在这时，一颗炮弹不偏不倚正好打中他的平底锅，锅炸成两半儿，粥撒了一地。亚诺什气极了。附近有一个帐篷。他拔出一根支帐篷的木桩，独自一人朝敌人扑去，把敌人打得落花流水。

国王听说有一名大力士，单枪匹马，把敌人打得落荒而逃，便派人把亚

诺什召来，对他的英勇着实夸奖了一番，并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他。于是，在王宫里举行了盛大的婚宴。菜肴丰盛极了，即使只能喝上一滴汤的人也是幸运的。我这个讲故事的人也有幸参加那次宴席。我叫人给我上点肉，不知是谁竟扔来一根大骨头，正好砸在我的左腿上，从此以后，我就成了个瘸子。

张春风 等译

三个蠢人

[匈牙利]

从前有一个富裕的农夫。他有两个英俊的儿子，一个叫亚诺什，另一个叫斯特凡。

两个孩子长大成人后，父亲对他们说：

“喂，儿子们，你们都已长大，该成亲了。你们各自找个合适的姑娘，向她求婚去。不过我劝你们在做出选择之前要特别慎重，因为婆姨们同汉子们一样，也是千差万别的。”

大儿子亚诺什壮着胆子说：

“亲爱的父亲，我这就出门去碰碰运气，看看能找到个什么样的女子。”

于是大儿子出门去找对象，来到一户有待聘姑娘的人家。他彬彬有礼地向姑娘的父母打招呼，并告诉他们他打算结婚，不过，他得服役回来后才能成亲。然而在服兵役之前，他想同姑娘先认识一下，好问问清楚，她是不是愿意等他三年。

“好哇，孩子，你自己去跟我闺女谈吧。要是她喜欢你，当然会等候你三年的。”

于是，小伙子问姑娘：

“啊，我的小鸽子，我要去当三年兵，你看行不？你能等到我回来吗？你要是能等，我就娶你。你用什么来证明你要等我三年？”

姑娘回答：

“我要这么做，亲爱的：我要三年不打扫屋子，好让其他小伙子进不来。”

“好哇。原上帝保佑咱们俩！”

小伙子又上另一个姑娘家去求婚。他又彬彬有礼地向那家姑娘的父母致意，并说明自己的来意。姑娘的父亲说：

“去问姑娘是不是喜欢你。”

于是，小伙子问姑娘：

“噢，亲爱的，你愿意做我的妻子吗？你愿意等我服完兵役后嫁给我吗？你用什么办法保证其他小伙子不向你求婚？”

姑娘说：

“我要这样做，亲爱的：我三年不梳洗，这样肯定没有一户人家的儿子会看上我。”

“好哇。愿上帝保佑你。”

接着，小伙子又去第三家，那户人家也有一个未出嫁的女儿。他又彬彬有礼地同姑娘的父母打招呼，并说明来意。他们当即要他去问姑娘是不是喜欢他。于是，小伙子便问姑娘：

“小鸽子，你等我服完兵役回来行不？你怎样防止别的小伙子爱上你呢？”

“我就这么做呗，亲爱的：三年里，我要把泔脚一点也不剩全弄到顶楼去，同泔脚一起等候你。”

“好哇。愿上帝保佑你。”

于是，小伙子回家收拾行囊，应征去当兵。三年服役期终于结束了。

他返回老家，去看望第一个姑娘。可是，他一到她家门口就进不了家门，

因为屋子里全是尘土，只得从窗口爬进去。他几乎不看姑娘一眼，只是对她说：

“你就当草料袋和洗碗女仆，永远同你父母呆在一起吧。我不要娶你做妻子。”

说完，他就离开她，上第二个姑娘的家。

他推开门后，一见到那个姑娘，还以为她是一个三百岁的老巫婆哩。她脸上积满了厚厚的几层尘土；攀附在她身上的葛藤在她头顶上开满了花朵，她脚上的土足够卷心菜在上面生根发芽。小伙子进屋时很有礼貌地鞠了一躬，可是当他一瞧见姑娘这副模样，便夺门而走。他就这样离开姑娘，而且永远不想再见到她。

然后，他去拜访第三位姑娘。他发现屋子收拾得干干净净，整整齐齐。窗锤箱里绽开着铁线莲、五月花和勿忘草花。再看看姑娘，她就像晚上的星星那么明亮、洁净。他很得体地向她问候，然后坐在她身旁，接着，他们就一连串地亲吻。

他问姑娘：“你把泔脚放在哪里啦？”

“跟我上顶楼去，我指给你看。”

小伙子随她爬上顶楼，他除了看到挂在那里熏干的九大扇猪肉，以及火腿和香肠外，别的什么也没看见。

“喏，亲爱的，这就是泔脚，这就是由猪食变成的。我就是用这方法来喂肥小猪的。”

他们从顶楼下来。姑娘顺手拿了一根长长的香肠，又从地窖提来一罐酒。她就这样款待客人。小伙子二话没说，第二个星期天便领着姑娘走向圣坛，同她一起一再重复：“白头偕老，永不分离。”只要九大扇熏猪肉还没有吃完，他们有的是吃的哩。

老二的经历也差不多。他也去有待聘姑娘的人家，这姑娘他是从村纺织作坊挑选的，觉得娶她合适。他走进姑娘住的屋子，彬彬有礼地问候姑娘的父母，并把来意告诉他们。他说，他们如果愿意把女儿许配给他，他打算同她成亲。姑娘为能嫁给这么一位英俊的青年而高兴。父亲对姑娘说：

“闺女，到地窖去提一罐葡萄酒来。小伙子既然肯屈驾来咱家，咱得好好款待他。”

姑娘抓起一个罐子，小跑着到地窖去。酒桶就在地窖左边，右边是一只大泡菜缸。泡菜缸旁边有一把椅子，上面放着一块很沉的压泡菜用的石头。她在装酒的时候，开始暗自思忖：噢，天哪，天哪，要是这个小伙子娶我为妻，我们很快就会生一个俊小子，然后给孩子买一件小灰上衣。等他长大些，他会到地窖来玩耍，正当他玩得高兴时，万一这块又大又沉的石头掉下来，把他砸死了，那么，小灰上衣给谁穿呢？

她想着想着，这幕想象中的悲剧便清晰地展现在她眼前，弄得她把罐子和酒忘得一干二净，开始号陶大哭。

他们在上面等喝酒等得不耐烦了，农夫便对妻子说：

“去看看女儿在下面干什么？”

母亲走进地窖时，听到女儿正哭得伤心。她想要安慰她，问道：

“怎么啦，闺女？”

“噢，别问我为吧，亲爱的母亲！我在想，我将来的命好苦哇，所以我才哭得这么伤心。”

“好啦，好啦，你知道你将来会是什么命了吗？”

“这不是明摆着的嘛，母亲，要是这小伙子娶了我，我们很快就会生一个儿子，我们要给他买一件小灰上衣，等他长到自己会走路了，他会下地窖来玩，这块大石头会掉下来把他砸死，那么谁来穿这件小灰上衣呢？”

“噢，你多么聪明呀，闺女。”母亲说完，也跟着号陶大哭。

在上面等着喝酒的农夫和小伙子又等得不耐烦了，于是农夫便亲自下到地窖去。他问妻子和女儿为什么哭得那么伤心。她们把自己的悲伤和担忧告诉他：要是这小伙子娶了他们的女儿，她很快就会生一个儿子。他们要给孩子买一件小灰上衣，等孩子长到会走路了，他会到地窖来玩，一不小心被大石头砸死，那么，谁来穿这件小灰上衣呢？

“噢，亲爱的，咱们的闺女多聪明呀，她能那么清楚地预见到自己的未来。”

农夫本人也开始号陶大哭起来。于是，这爷仨竟然在地窖抱头痛哭。

这时，小伙子已经完全失去耐心。于是他也下到地窖去找他们，他心想，莫非是地窖塌了。他发现他们一家三口人哭成一团。他问他们什么事哭得那么伤心。

农夫告诉他说：

“噢，我家闺女多聪明呀，她能那么清楚地预见到自己未来的日子！因为要是你娶了她，你们很快就会生个胖小子。你们会给他买一件小灰上衣。等孩子长到会走路了，他会到地窖来搬压泡菜的大石头玩，大石头掉下来碰巧会把他砸死。那么谁来穿那件小灰上衣呢？”

小伙子听完这番话，对农夫说：

“这样吧，大叔，我这就到别处去另找一个姑娘，如果遇到三个同你们一样蠢的人，我再回来向你女儿求婚。”

他说完再见就走了。

他走出还不到一里地，发现路旁有一所房子。他看见一个汉子一个劲地用三齿杈撩一堆成熟的栗子，想把栗子撩上顶楼。可是不论他撩得多么快，一个栗子也没能撩上去。见此情景，小伙子开口问他：

“你在做什么，当家的？”

“噢，甭说话，别问了，年轻小伙子！这三个星期我一直往顶楼撩栗子，可地上的这堆栗子一点儿也不见少。”

“嗨，朋友，这活不能这么干！你有一只大筐吗？”

“有两只哩。”

“唔，给我拿一只来。”

汉子拿来筐子，小伙子往里面装满栗子，扛上顶楼，把栗子倒在那里。当他装第四筐栗子时，地上一个栗子也不剩了。汉子心里直纳闷，他干了三个星期，地上的栗子堆一点儿也不见少，而这小伙子仅用一刻钟就把栗子全搬到顶楼去了。

小伙子边往前走，边思量：

“我居然遇到一个十足的笨蛋！现在只需要再遇上两个，就可以返回姑娘家了。”

他还没有走出村，就看见一个老妪把一只活绵羊拴在她的捻杆上，干脆用羊背上的毛纺羊毛线。小伙子见状问道：

“你在干什么，大妈？”

“我在纺羊毛线哪，小伙子。”

“大妈，你的方法不对。”

“你少来教训我，我一直这样纺羊毛线来着。”

“你是一直这么纺羊毛线，可这方法不对呀。”

“那该怎么纺？”

“先把羊毛剪下来，洗干净，然后捣碎，再把羊毛漂成雪白的绒毛，这样你就可以纺线了呗。”

老姬感谢他的主意，小伙子便继续上路了。

他来到一所新房子前面。原来这座漂亮的新房子是一个同他年纪相仿、到了娶亲年龄的小伙子盖的，可惜屋子既无门也无窗。在最矮的一根横梁下开了一个大洞，那个小伙子在用一只大盆装阳光，然后倒进屋子里。他一直用大盆舀阳光，舀得那么快，累得汗流夹背，尽管他不停地用大盆装满阳光，从洞口倒进屋里，然而屋里依然一片漆黑。

小伙子朝他走去，问道：

“你在干什么？兄弟”

“真该死，兄弟，这房子三年前就盖好了，打那以后我一直往里面倒阳光，可屋里还是那么黑，几乎伸手不见五指。”

“兄弟，你这方法不对。你亲眼看看，我一丁点儿阳光也不用搬，屋子里会变得通亮。给我一把好钻子和一把锯子，这事全包在我身上啦。”

于是，盖房子的小伙子给了他工具，他便标出开门洞的地方，先在门楣上钻一个洞，然后把锯子伸进洞里，顺着画出的标记，锯出一扇门来。屋子果然比先前亮了些。然后他又锯出两个窗口，屋里顿时亮堂堂，甚至能看到掉在顶楼上的一根针。他为房屋的主人省去许多劳累，对方真不知道该如何感谢他才好。咱们的小伙子向房子主人道过别，返回有女儿待聘的那一家。

唔，他心中暗想，世界上除了这三个笨蛋之外，有的是笨蛋，而且更笨。我这就去向姑娘求婚。

他果然娶她为妻。

值得庆幸的是，他们生的不是儿子，而是女儿。因此，他们不需要为她买一件小灰上衣，她只需要鞋子；这样，她也就没有被压泡菜的石头砸死。

从此以后，他们幸福地活着，而且一直快活地活到今天。

慢来和猛来

[爱尔兰]

很久很久以前，有两个人，一个名叫慢来，一个名叫猛来。这件事发生已经很久很久了，所以他们当时如果真活着的话，现在也不在世上了。他们一同出去采覆盆子。慢来采多少，猛来就吃掉多少。慢来说他一定要去找一根柳枝，将它做成一根柳条绳，把吃光覆盆子的猛来吊死。他走到柳树跟前。

柳树说：“你好啊。”

“你好啊。”

“你到什么地方去啊？”

“我要去找一根柳树枝，用柳枝编成一根柳条绳，用柳条绳把猛来吊死，因为他吃光了我的覆盆子。”

柳树说：“你要用我，先得去找一把斧头来砍我。”

他就走到斧头跟前。

斧头说：“你好啊。”

“你好啊。”

“你到什么地方去啊？”

“我要去找一把斧头，用斧头来砍下柳枝，用柳枝编成一根柳条绳，用柳条绳把猛来吊死，因为他吃光了我的覆盆子。”

斧头说：“你要用我，先得去找一块扁石板来磨快我。”

他就走到扁石板跟前。

扁石板说：“你好啊。”

“你好啊。”

“你到什么地方去啊？”

“我要去找一块扁石板，在扁石板上磨快一把斧头，用斧头来砍下柳枝，用柳枝编成一根柳条绳，用柳条绳把猛来吊死，因为他吃光了我的覆盆子。”

扁石板说：“你要用我，先得找点水来沾湿我。”

他就走到水的跟前。

水说：“你好啊。”

“你好啊。”

“你到什么地方去啊？”

“我要找点水，用水来沾湿扁石板，在扁石板上磨快一把斧头，用斧头来砍下柳树枝，用柳枝编成一根柳条绳，用柳条绳把猛来吊死，因为他吃光了我的覆盆子。”

水说：“你要用我，先得找一只鹿来游我。”

他就走到鹿的跟前。

鹿说：“你好啊。”

“你好啊。”

“你到什么地方去啊？”

“我要去找一只鹿，让鹿去游水，用水来沾湿扁石板，在扁石板上磨快斧头，用斧头来砍下柳枝，用柳枝编成一根柳条绳，用柳条绳把猛来吊死，

因为他吃光了我的覆盆子。”

鹿说：“你要用我，先得找一条猎狗来赶我。”

他就走到猎狗的跟前。

猎狗说：“你好啊。”

“你好啊。”

“你到什么地方去啊？”

“我要去找一条猎狗，用猎狗去赶鹿，让鹿去游水，用水来沾湿扁石板，在扁石板上磨快斧头，用斧头来砍下柳枝，用柳枝编成一根柳条绳，用柳条绳把猛来吊死，因为他吃光了我的覆盆子。”

猎狗说：“你要用我，先得找一块奶油放在我的脚爪里。”

他就走到奶油的跟前。

奶油说：“你好啊。”

“你好啊。”

“你到什么地方去啊？”

“我要找一块奶油，把奶油放在猎狗的脚爪里，用猎狗去赶鹿，让鹿去游水，用水来沾湿扁石板，在扁石板上磨快斧头，用斧头来砍下柳枝，用柳枝编成一根柳条绳，用柳条绳把猛来吊死，因为他吃光了我的覆盆子。”

奶油说：“你要用我，先得找一只猫来挖我。”

他就走到猫的跟前。

猫说：“你好啊。”

“你好啊。”

“你到什么地方去啊？”

“我要找一只猫，用猫来挖奶油，把奶油放在猎狗的脚爪里，用猎狗去赶鹿，让鹿去游水，用水来沾湿扁石板，在扁石板上磨快斧头，用斧头来砍下柳枝，用柳枝编成一根柳条绳，用柳条绳把猛来吊死，因为他吃光了我的覆盆子。”

猫说：“你要用我，先得找牛奶来，给我牛奶吃。”

他就走到母牛的跟前。

母牛说：“你好啊。”

“你好啊。”

“你到什么地方去啊？”

“我要找一条母牛，母牛给我牛奶，我把牛奶给猫吃，用猫来挖奶油，把奶油放在猎狗的脚爪里，用猎狗去赶鹿，让鹿去游水，用水来沾湿扁石板，用扁石板来磨快斧头，用斧头来砍下柳枝，用柳枝编成一根柳条绳，用柳条绳把猛来吊死，因为他吃光了我的覆盆子。”

母牛说：“你要得到我的奶，先得从打麦人那边弄一把麦秆给我。”

他就走到打麦人的跟前。

打麦人说：“你好啊。”

“你好啊。”

“你到什么地方去啊？”

“我要向你们要一把麦秆给母牛吃，母牛给我牛奶，我给猫吃牛奶，猫挖奶油，把奶油放在猎狗的脚爪里，用猎狗去赶鹿，让鹿去游水，用水来沾湿扁石板，用扁石板来磨快斧头，用斧头来砍下柳枝，用柳枝编成一根柳条绳，用柳条绳把猛来吊死，因为他吃光了我的覆盆子。”

打麦人说：“你要我们给你麦秆，先得从磨坊主那里弄一些做饼的粉料来给我们。”

他就走到磨坊主的跟前。

磨坊主说：“你好啊。”

“你好啊。”

“你到什么地方去啊？”

“我要找一些做饼的粉料，把粉料给打麦人，打麦人给我一把麦秆，我把麦秆给母牛吃，母牛给我牛奶，我给猫吃牛奶，猫挖奶油，把奶油放在猎狗脚爪里，用猎狗去赶鹿，让鹿去游水，用水来沾湿扁石板，用扁石板来磨快斧头，用斧头来砍下柳枝，用柳枝编成一根柳条绳，用柳条绳把猛来吊死，因为他吃光了我的覆盆子。”

磨坊主说：“你要我给你做饼的粉料，先得用这筛子从那边河里取满一筛子的水来。”

他把筛子拿在手里，走到河边。可是每次他弯下身子舀满水，等到拿起来的时候，水都漏光了。真的，如果他这样在那里一直舀到今天，他还是不会舀满的。一只老鸦在他头上飞过。老鸦说：“涂泥巴！涂泥巴！”慢来说：“天保佑吧。你的劝告很不错。”他就从河滩上取了红土和烂泥，用来涂在筛子的底上，涂满了所有的筛孔。这样一来，筛子就盛满了水。他把水送给磨坊主，磨坊主给他做饼的粉料；他把做饼的粉料给打麦人，打麦人给他一把麦秆；他送那把麦秆给母牛，母牛给他牛奶；他把牛奶给猫，猫挖出奶油，奶油抹上猎狗脚爪；猎狗赶鹿，鹿去游水，水沾湿了扁石板；扁石板磨快了斧头，斧头砍下柳枝，柳枝编成了一根柳条绳。等他把这个东西准备好的时候，我敢打赌，猛来早已跑得老远老远了。

钱遥 译

两个骗子

[非洲]

一个狡猾的农民在罐子里装满牲口粪，上面盖一层薄薄的奶油，拿到市场去卖。他走到离市场不远的一棵大树底下，坐下来歇脚。这时，另一个狡猾的农民在罐子里装满了泥土，上面盖一层薄薄的白蜜，也拿到市场去卖。他走到这里，也坐下来休息。

两人打过招呼以后，卖奶油的问：

“你拿的什么？”

“我去卖上等纯净白蜜，你呢？”

“我带着一罐上等纯净奶油，到市场去卖掉，再买点白蜜配药，如果你同意，我们把货交换得了。”

卖蜜的人心想，我一罐子泥土可以换到一罐上等纯净白蜜，只有傻瓜才不干呢！便高兴地同意了。他说他有许多蜜蜂，他要把蜜卖掉，买些奶油，准备女儿出嫁。

卖奶油的人也非常高兴，他以为一罐子牲口粪换来一罐上等纯净白蜜，占了天大的便宜。两个人交换了罐子，便迅速分手，各走各的路了。

卖奶油的对自己的高明骗术非常满意，走不多远，便想去尝尝这上等纯净的白蜜，打开罐子，用手指去抠，只见一层薄薄的白蜜底下尽是泥土，他明白了他遇到了一个象他一样的骗子，便大笑起来。那个卖蜜的很快也发现了上等纯净奶油原来全是牲口粪。

第二天，他们两个又来到市场，又在那棵树下见面了。

“是你呀！”一个问。

“你也来了！”另一个回答。

开头，两个人互相指责、谩骂，甚至要动起武来，但很快就和解了，却笑着夸奖对方聪明，接着便成了好朋友，并且把两人的房子搬到一起，成了朋友加邻居。

他们商量着今后如何生活。后来决定走到远处去做生意。他们便各人回家去准备。一个叫老婆在面粉里掺上草木灰，烙成饼，还带些白灰装作面粉。另一个也是这样，他们俩便一起上路了。

走到傍晚，他们停下来，拾些柴禾，打来清水，烧起篝火，准备做晚饭。

一个说：

“你的担子很重，今天晚上就用你的面粉煮稀饭，明天再用我的。”

另一个说：

“不，你挑的比我的重，今天晚饭先用你的面粉，明天再用我的。”

两人争来争去，谁也不拿出面粉，只好饿着肚子睡了。

早晨，两人又一起上路，傍晚来到一条河边。他们又争论着，该谁先拿面粉，结果又饿了一夜。第二天，他们又是赶路、争论，挨饿。这时，有一个忍不住了，打开口袋，拿出白灰，装作自己什么也不知道的样子，把灰放进开水里，然后骂起老婆来。另一个也打开口袋，装作去拿面粉，结果也说：

“我老婆和你老婆都是一样的货色。”

他们互相嘲笑着，指责着。一句谚语就是从这里得来的：两个骗子的稀饭是白水煮白灰。

两个挨饿的骗子只好到村里去讨点吃的。他们从这个村走到那个村，一点东西也没讨到，因为谁也不愿意开口，最后决定去偷。

他们走到一群绵羊跟前，但是牧羊人看得很紧，没有偷成，后来又碰到一群山羊和母牛，也因为看守得严，都没有得手。他们走到一个山岗上，看见底下平原上一个农民赶着两头公牛。一个骗子说：

“听着，朋友，把这两头公牛偷来吧。”

“可怎么个偷法呢？”另一个问。

“我在这里喊叫，农民就会向我跑来，你把一条偷走，另一条我来想办法偷。然后再在这地方会面。”

说做就做。一个在山岗大喊：

“啊——啊——啊！”

农民以为强盗在抢人，便扔下自己的牛，拿上棍子，喊道：

“我来了，坚持住！”

他跑到骗子跟前，问他：

“你怎么啦？”

“我看见山底下一个人牵着两头公牛，我想公牛一打起架来，会把那人撞死的，我很担心。”骗子颠三倒四地嘟囔着。

农民回头去看自己的牛，只有一条，另一条不见了，便飞快地跑下山岗，钻进林子找他的牛去了。

这个骗子趁机把这条牛也偷走了。

农民在林子里找牛找累了，便走回家，可另一条又不见了，只好伤心地回家了。

两个骗子各人偷到一条牛，高高兴兴地在老地方会了面。他们把牛赶进一个山洞，把牛宰了。一个骗子说：

“我的朋友，你到村子里去讨个火来，我们来烤点熟牛肉吃。我在这里把肉切好。”

那一个同意了，到村里讨了火回来，刚走进洞里，只听见他的伙伴用棍子敲着牛尿泡，装作挨打的样子，用哀求的声调在说话：

“不要打我了，请你等一等，等我的朋友来了，我们马上就走。”

这个知道他是在耍花招，便将计就计，把火种扔掉，回家去，对老婆说：

“把我放到装盐的袋子里，背我到邻居家去，对她说：这是我丈夫偷来的盐，你丈夫一回来，我们就平分，好把他们藏在山洞里的牛肉腌起来吃。”

他老婆就这样做了。

邻居的妻子高兴地收下盐，把袋子藏到床底下。傍晚，背信弃义的回来了，还带来一些肉。随即把老婆和孩子叫去搬剩下的肉。坐在盐袋里的邻居听见房主在讲他如何利用自己的聪明机智骗过了他。老婆说，她家没有盐，但她们邻居给她送来了，把经过说了一遍。她丈夫又拿邻人的愚蠢嘲笑了一番。这时，他老婆打开袋口，把手伸进来拿盐，躲在口袋里的邻居抓住她的手，她吓得尖叫起来：

“啊，妈呀！这是什么？”

这时主人问：

“谁？”

“我！”邻居回答道。

“啊！是你！”

他们对自己的勾当惊讶了半天，又大声笑了起来。然后把肉分开，各自回家去了。从这里又得出一句谚语：骗子骗骗子，一个赛一个！

第二天，两个骗子都带着老婆孩子到草原上去吃肉喝酒。

一个骗子看见一个树洞里有许多酿蜜的蜜蜂，想美美地吃一顿蜂蜜，便把手伸进树洞里去。不料里头有条毒蛇，一口咬住了他的，痛得他“啊”的一声大叫起来。

“你找到什么啦？”另一个骗子问。

“我抓到一块金子，很大，够我和老婆孩子一辈子用的了。看来这里面还有很多。”那个骗子回答说。

“拿出来我看看。”

“不行，我拖不出来，你要拿，你就自己动手吧，我可不能把这块分给你。”

那个骗子也连忙把手伸进树洞来，毒蛇也一口咬住了他。他吓得大叫起来：

“不是金子，是毒蛇！”

就这样，两个骗子一起死了。

大肚汉、长腿郎和神力眼的故事

[亚洲]

在很早很早以前，那时候，猫儿穿鞋，青蛙戴帽，骡子蹄上钉马刺，兔子追得狗儿逃。那时候，某国有一位国王，他有一个聪明美丽的女儿，远近国家的大公、王子们都纷纷向她来求婚，可是公主对所有来人的求婚统统加以拒绝。到最后终于宣布说：谁能接连三夜守住她，她便嫁给谁。这个消息传遍了远近各处，高贵的求婚者们又来到这里守夜，可是谁也没能把她守住，而且还丢了性命。

这些消息传到一个名叫马迪阿什的王子耳里。这个小伙子健美如同壮鹿，机警如同雄鹰，他决定去碰碰运气。他父亲反复劝阻，再三请求，可都白费力气，小伙子还是我行我素，非去不可。到后来，父亲只好放他走。马迪阿什腰间别了一把利剑，带足了钱，便出门了。第二天一早在路上遇到一个人，皱着眉头，艰难地踉踉跄跄往前走。马迪阿什跟他走到了一块儿。问他去哪儿。路人回答说：“出去见见世面！”

“你会啥手艺啊？”王子问他。

“啥也不会，可是我有一种别人没有的本领：我叫大肚汉，我的肚子可以撑到能装下一列军队。”大肚汉刚一说完，就把肚子鼓得连一条宽宽的公路都盛不下他。马迪阿什非常喜欢这个大肚汉，“你是个了不起的人物！愿不愿意跟我一道走？我也是到世界上去碰碰运气的。”

“我干吗不去？去！”大肚汉说完，便同王子一道走了。

走了一段路之后，他们碰到了一个又瘦又高、象根棍子的人。“伙计，你上哪儿去？”马迪阿什问道。“出去见见世面！”“你会啥手艺啊？”“我啥手艺也不会。可是我有一种别人没有的本领：我叫长腿郎，我可以突然长高到天际，一步能跨一英里。”“你是个了不起的人物！愿不愿意跟我们一道走？”马迪阿什喊道。“我干吗不啊？走！”长腿郎回答说，然后跟着他们一道走。

他们走到森林附近，看到一个人正在盯着一堆劈柴瞧。他们走到他跟前，马迪阿什问他盯着这堆劈柴干吗。“我是神力眼。我正准备用目光点燃这堆木柴哩！”那人答完话后，继续盯着那堆木柴，不一会儿，木柴着了，烈火熊熊。“你真是了不起的人物，跟我们一块儿到世界上去碰碰运气怎么样？”王子问他。“我干吗不去？去！”神力眼说着就同大家一道往前走了。

马迪阿什高兴自己找到了这么一些同路人，一路上都对他们很关心照顾，只是怎么也喂不饱那个大肚汉。几天之后，他们来到了一座城市，美丽的公主就住在这城市里。王子给朋友们各买了一套体面的衣服，领着他们走进王宫去见国王。但是他没透露自己的王子身份。国王对他表示了欢迎，等他听完王子的请求后说：“你再考虑考虑吧！你们要是看不住公主，你们四个人都会比原来矮一个脑袋。”

“我们一定好好注意，看住您的公主。”

“那好吧，你们既然愿意，我就带你们去见我的女儿。”国王奸笑了一下，领着他们来到公主的房间。王子为公主的美貌而惊讶不已，她也以爱慕的目光看着英俊、健壮的求婚者。国王转身一走开，大肚汉便拦门一躺，长腿郎和神力眼坐在窗口旁，王子守在公主的身边，和她交谈，同时观察她的

每一个小小的动作。公主表现得很文静。过了一会儿便疲倦地说：“梦神催我合眼，我想睡一会儿。”马迪阿什看到公主开始打瞌睡，他使用胳膊肘撑在桌子上，手掌扶着头，片刻之后他和他的朋友们都睡着了。大肚汉躺在门口打呼噜，就像有人往地上扔着核桃噜噜响。只是装作睡觉的公主一发现她的看守人真的睡着了时，立刻变成一个红苹果，滚到大肚汉的耳朵底下，又从王宫滚到院子里，然后从院子里继续往外滚。这时王子突然醒来，他一看公主不在，立刻叫醒朋友们，告诉他们公主跑了。神力眼将脑袋伸到窗外，马上看见离王宫很远的青草地上有个红苹果。他连忙指给长腿郎看，长腿郎将身子探到窗外，伸手捡起红苹果，又缩回到窗子里面，把它交给了王子。还没等马迪阿什拿到手，苹果便又变回成公主了。

早上，当国王来到房里，看见公主坐在王子身旁，感到十分惊讶。他心里不痛快，可又有什么办法呢？只得缄口无言，设宴招待马迪阿什和他的朋友们。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大肚汉一顿就吃了两头牛，四桶葡萄酒，还是叫饿叫渴，非得吞下一块大石头才能填饱肚子。

第二天晚上，王子又和他的朋友到公主房里去了。国王对公主打着耳语说，让她这一回放机灵点，别让求婚者抓住。跟头一天一样，大肚汉又堵在门口躺着，神力眼和长腿郎仍旧坐在窗口旁，王子守在美丽的公主身边。他们一直交谈到深夜，王子目不转睛地盯着公主。到半夜的时候，公主疲倦地说：“梦神催我合眼，我想睡一会儿。”接着她就入睡了。马迪阿什见公主在睡觉，使用胳膊肘撑在桌子上，手掌托着脑袋，没多久，他的眼睛也合上了。公主一发现王子和他的朋友们在睡觉，立刻变成一只鸽子，从窗口飞了出去。可是它的翅膀碰着了长腿郎，他一下就惊醒了，可要是没有神力眼，他也没法抓住鸽子。神力眼的眼睛对准鸽子射出一道强烈的热光，照得它的翅膀耷拉下来，不得不蹲在树上。长腿郎一变长，便抓住鸽子，准备把它交给马迪阿什。在鸽子落到王子手里之前，它又变回成公主了。

国王看见公主坐在马迪阿什身旁，第一天感到惊讶，第二天更惊讶，但是他不得不默然不语，招待客人。他忠告女儿第三天千万要想方设计战胜这些普通平民穷鬼子。马迪阿什也嘱咐自己的朋友说：“好好看守公主啊，兄弟们，要是她今天跑了，我们都得掉脑袋。”

“我们一定好好留心，看住公主！”长腿郎、大肚汉和神力眼都保证说。到了晚上又各就各位，马迪阿什坐到公主身旁。他很乐意坐在她身旁，只要她不跑掉，他愿意一辈子留在她身边。“我们今晚要是能看住她，她就将是我的。”他暗自想道，他决定这一晚上连眼也不合。半夜时分，公主已经累了：“梦神催我合眼，我要睡一会儿。”她悄悄躺到床上，合上美丽的双眼，象是睡着了。马迪阿什用胳膊肘撑着桌子，手掌托着脑袋，久久地望着公主，等着等着，公主轻柔的呼吸欺骗了他，把他和他的朋友们也带进了梦乡。只有公主没睡，暗中注意了他的一切动静。她刚一看到看守们在睡觉，立刻变成一只苍蝇飞到屋外，然后又由苍蝇变成一条小鱼，沉在深深的水井里。它要是在飞往神力眼的鼻子眼前时没把神力眼吵醒的话，恐怕那一次就没法找到它了。神力眼立即发出警报，那几位连忙跑到院子里。水井很深，长腿郎立即变长，探身到井底寻找，可连小鱼的影子都没见到。“我下去！”大肚汉说。他这一大堆肉一塞进井里，井水全部冒了出来，可是也没找到小鱼。

“我去找！”神力眼说。大肚汉从井里爬出来，神力眼从眼里发出一道神光，毕直照到井里，刹那间井水沸腾起来，泡沫翻滚，越涨越高，一直漫

出井台边。小鱼从水浪里蹦了出来，刚一着地，便变回成了公主。马迪阿什一步跳到她跟前，把她抱在怀里，紧紧贴着心口，再也不肯放手。

第二天早上，国王走进房里，发现公主待在马迪阿什怀里时，真是又惊讶又生气。“按照法律和我的意志，”公主说，“谁接连三夜守住了我，我就属于他。”国王听了老大不高兴，死活不舍得把女儿嫁给马迪阿什，可是又有什么办法呢？青年人有权娶她，他二话没说，同他的朋友一道，带着公主出了宫堡。国王派了大队卫兵去追，说是带不回公主就别回宫，否则要他们的命。

当公主请求神力眼回头看看后面有没有人在跟着他们时，他们已经跑出了好几英里。神力眼回头一看，发现两英里外的地方有一列军队。“这是我父亲的军队！”公主说。连忙从头上扯下头巾扔到身后的风中，嘴中念道：“头巾有多少根纱，就长出多少棵树来吧！”顿时在他们身后出现一片浓密的森林。等到军队好不容易走出森林，逃跑者们又已经走了好长一段路，接着坐下来稍稍休息一下。这时，公主又请神力眼回头看看是不是有人在后面追赶他们。神力眼回头一看，发现追兵已经出了森林，正向他们进逼。“他们肯定追不上我们！”公主说完掉了一滴眼泪在地上，嘴里念道：“快快变成一条河！”顷刻一条又宽又急的河在他们身后出现。等追兵过了河，他们已经走出老远老远了。

“瞧瞧看，神力眼，看追兵过了河没有？”他们休息时，公主又问。“唉呀，他们已经到了离我们很近的地方了呀！”“天快黑下来！”公主刚说完，长腿郎一下长高到天上，拽了一块云来遮住了半个太阳，追兵所在的地方变得一片漆黑，马迪阿什和朋友们所在的地方，太阳照得暖洋洋的。等过了几英里之后，长腿郎掀开盖着太阳的乌云，将帽子戴在头上，朝朋友们那儿走去，一步就是一英里。

等到追兵又快逼近他们时，他们已经快到马迪阿什出生的那座城市了。“你们进城去吧，我去给他们指出一条该去的路。”

大肚汉说。其他的人进了城，大肚汉站在城门口，肚子逐渐胀大，嘴巴张得老大，国王派来的追兵不愿空手返回，还一个劲儿地往这座城市奔来，一心想把它攻下。追兵看到大肚汉张开的大口，以为这是敞开着城门，一窝蜂跑了进去。大肚汉把嘴一闭，跟在其他几位后面，朝王宫滚去，滚得大地直摇晃。王宫里传来欢声笑语，迎接年轻的国王马迪阿什和他带回来的美丽的新娘。

“好兄弟，追兵在哪儿？”马迪阿什问大肚汉。

“还能在哪儿？在这里！”大肚汉拍拍他的肚皮回答说，“我真想卸下这个包袱，实在太重了点儿。”

“那你就把他们从你的监狱里放出来吧！”马迪阿什笑着说，并把王宫里所有的人都叫来看热闹。大肚汉站在城门前，两手叉在腰上，使劲一咳嗽，你们真该看看这场好戏！追兵一个接一个地跳出来，没命地逃跑。最后一个追兵被挤到了大肚汉的喉咙口，大肚汉只得一个喷嚏，把他打出老远老远。

几天之后，王宫举行盛大宴会，连公主的父亲也来参加了，是长腿郎去把他请来的，长腿郎告诉他说，他的公主没有嫁给一个穷光蛋，而嫁给了一个强有力的年轻国王。马迪阿什重重地酬谢了他的朋友们，他们一块儿幸福愉快地一直生活到死。

刘星灿 译

辛普森太太和她做的汤

[美国]

有一回，辛普森太太请了许多客人到她家去吃饭。她打算让客人美餐一顿，准备了肉、各种蔬菜，还有她拿手的美味鲜汤。

宴会那天，辛普森家每个人都忙开了。辛普森太太有五个女儿，但是她们谁也没想到要去做那道汤，她们尽忙着梳洗、烫衣服和打扫屋子，一直到最后一道菜——甜点也做好了，辛普森太太才想起来没做汤，就急忙跑进厨房去烧汤。

整个镇上，要算辛普森太太做的汤最出色。说到烧饭做菜，没有哪个妇女能比得上她。但是这回啊，不知怎么却忘了往汤里放盐。谁都知道，好汤总少不了要放点盐的。

辛普森太太拨旺了火头，随手把汤炖在炉子上，接着又转身扫起地来，弄得满手都是灰尘。

她突然想起自己做的汤里面还没有放盐，就叫女儿帮忙。

“苏珊，”辛普森太太说，“往汤里放点盐，好吗？我的手太脏了。”

“不行啊，妈妈，我在洗头呢。”苏珊说。

“莎拉，你去放点盐，好吗？”

“不行啊，”莎拉说，“我的裙子破了，得缝几针呢。”

“伯莎，你给汤里加点盐，行吗？”

“不，妈妈，”伯莎说，“叫别人去干吧。”

“难道这些女儿连一个也使不动？詹妮，你去放点盐吧。”

“妈妈，叫莉尔去放吧。我在烫台布呢。”詹妮说。

“不行，妈妈。我的项链不知哪儿去了。我非要找到项链才愿干别的事情呐。”莉尔说。于是辛普森太太只得放下扫帚，洗好手，往汤里加了勺盐。然后她又扫起地来。

这时莉尔觉得自己应该听母亲的话，所以就悄悄走进厨房，往汤里加了盐。放好盐，她又回过身去找她那串项链，从这个角落找到那个角落。

詹妮也懊悔起来，觉得自己刚才说话太粗鲁了，于是她也往汤里加了盐。随后再去烫完那块台布。

苏珊走进厨房，闻了闻汤的香味。“唔，放了盐，味儿就更美了。”她一边自言自语，一边往汤里加了勺盐。

后来莎拉想，“我确实该帮一下妈妈。”于是她也往汤里加了点盐。接着伯莎也一声不响地走进厨房，往汤里加了点盐。

那天晚上，饥肠辘辘的客人正襟危坐，等着喝汤。他们已经闻到汤的香味了，可真香啊。辛普森太太把汤端到桌上，放在大家面前。牧师也在宴席上，辛普森太太先给他盛了一碗，他张开嘴巴，一下喝了一大口汤，眼睛顿时睁得滴溜滚圆。他赶忙拿起自己的那一杯水，一口气喝了个精光。

这时，辛普森太太知道事情有点不妙，亲口尝了尝汤，心里全明白了。

“姑娘们，你们谁往汤里加过盐了？”她问五个女儿。

“我放了，妈妈。”五个人异口同声回答说。

“我也放了呢，”辛普森太太说。“厨师一多，烧不出好汤来的。”

这倒一点不假。

陈渊 译

卡拉可希的裁判

[埃及]

人们有句俗话：“象卡拉可希的裁判。”每逢好的法律被愚蠢地轻率地执行时，就有人这样说。

据说，有一次，一个小偷闯进一家人家去偷东西。他从花园的围墙爬上窗户，打算把窗子撬开。但是窗框不结实，突然垮下来，小偷跌进屋子里，摔伤了一条腿。

第二天，小偷用他那条好腿一瘸一拐地走到总督卡拉可希面前。他指着自已受伤的腿说：

“大人，我的职业是小偷。昨天我到了某人的家里，我撬窗子时，窗子塌下去，害得我摔伤了一条腿。”

卡拉可希一听，就大叫卫兵们把那房子的主人带来。一会儿，房子的主人被拖到总督面前来了。他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罪，吓得直发抖，卡拉可希把小偷的控诉重述了一遍，还说：

“你为什么把窗子做得那么不结实，让它塌下去，叫小偷摔坏了腿？”

房主对这样的罪名有什么好说的呢？从什么时候起，小偷们有权要求被他们抢劫的老实人去保护他们呢？可是他知道，和卡拉可希争辩是没有什么好处的。他想了一想之后，对总督说：

“大人，我家里的窗子做得不结实并不是我的过错。我发誓我已经付给木匠足够的钱，要他做一扇能防止这种意外的结实的窗子。”

“那就把木匠带来！”卡拉可希大发雷霆地下命令。

木匠来了，总督严厉地对他说：

“这个房主肯定地说，他给你的钱足够做一扇结实的窗子。你为什么把窗子做得那么不牢固，使得这个可怜的小偷在设法弄开窗子时摔伤了腿呢？”

木匠听到这个突如其来的控诉，吓得脸无人色。但是他也知道，和卡拉可希争论是没有用的。因此，迟疑了一下之后，他说：

“大人，那扇窗框装得不牢固不能怪我。当我钉钉子时，一个穿红衣服的漂亮女人在窗下走过，我一看见她，心就乱了，把钉子也钉歪了。”

卡拉可希问道那女人的名字，叫人立刻去把她找来。

她来了。总督重述了木匠的控诉，并且说，若不是因为她的美丽和她穿的红衣服，木匠就不会分心，窗子就会装结实些，小偷就不会摔伤腿了。

听了这话，那女人微笑着回答说：

“我的美丽是真主给的。我的红衣服是染匠染的。”

“那么把染匠带到这里来。”卡拉可希命令道。

过了几分钟，染匠也哆哆嗦嗦地站在总督面前了。

“啊，乱用染料的人！”卡拉可希吼道，“你为什么把这女人的衣服染红，使她引起了木匠的注意，因此他把钉子钉歪了，窗框子就装得不牢固，而这个小偷在撬开窗子时就摔伤了腿？”

可怜的染匠站在那儿，吓得话也说不出。他结结巴巴地说了一个一个理由，但是没有一个能使无情的总督满意。最后，总督叫道：“把他吊死在监狱的门口！”

这个染匠碰巧是一个个儿高得出奇的人。士兵们把他带到监狱门口要吊死他时，发现门太矮了，没有挂绳的地方。他们急忙去回禀总督，因为染匠太高，牢门太矮，没法吊死他。

卡拉可希可不会那么轻易地被人难倒，他对那些吓呆了的士兵怒吼道：

“出去找一个矮的染匠来代替这一个，把他吊死！”

于是士兵们便出去，按照总督的命令，找到了一个矮个儿的染匠。他虽拼命地抗议说，自己没犯什么罪，但他们也不理，还是把他拉到监狱门口吊死了。

因此，每逢伤天害理和放过罪犯的愚蠢代替了正义和公道时，人们就说：“这就象卡拉可希的裁判。”

光军 译

白银铅心

[中国]

金陵有个老头儿。一天，他拿着几两银子到北门钱店去换钱。他从衣袖里掏出银两，放在柜台上，却并没有急着叫店主人检验银子成色，只是独自摆弄着银两，嘴里嘀咕着，仿佛在夸赞银子的成色。

这时，从外面走进来一个青年人，他来到老头儿跟前，恭恭敬敬地说道：“老伯伯，正巧在这儿遇见您，我最近去了一次常州，您儿子在那里做买卖，他托我带回来银两和一封信。”

青年人说罢，将银子和信交给了老头儿，又挺有礼貌地作了个揖走了。老头儿拆开信，对钱店主人说：“咳，看我老眼昏花，不中用了，连家信都看不成了，请您念给我听听吧！”

店主人接过信笺读了起来，信里都是些家常琐事，信的末尾写道：“托人带上纹银十两，作为爹爹您的生活费用。”

店主人刚念罢，老头儿便欢喜得眉飞色舞，他赶忙收起了先前放在柜台上的银子，对店主人说道：“就用我儿子这十两纹银兑换钱吧，怎么样？”

店主人称了银子的份量，一共十一两零三钱，心想他儿子的信上明明说的十两银子，怎么会多出来了？对，肯定他儿子匆匆忙忙没有将银子检点清楚。店主人眼珠子滴溜溜转了两圈，办法有了，这老人眼睛不仔细，何不来它个将错就错，多捞他一两三钱。于是，他把秤杆儿递到老头儿跟前：“老伯，您老福气啊，您儿子的纹银正好十两，不多不少。喏，您看——”

“对，对，我知道儿子从小老实，不会说谎坑人。不用看，不用看。”老头儿两眼盯着秤盘里的银子，连声说道。

店主人点了九千钱交给老头儿。老头儿拿过钱匆匆走了。

过了一会，早在店门口站着的一位客人笑着说道：

“店主人，我认识这老头儿，他是个诈骗的恶棍！”

店主人吃了一惊。

“他刚才换钱的银子，很可能是假银子啊！您得好好辨别一下才是。”客人关心地说道。

店主人拿来一把剪子，剪开了老头儿的银子，果然是铅胎子。他本想占一两三钱银子的便宜，不想偷鸡不成蚀把米，他再三向客人道谢，并问道：“那恶棍老头住在哪里？”

客人说，“那老头住在北门外，离这里十多里地，你要追赶他还来得及。我是他的邻居，绝不会错，你快去追吧。”

店主人听客人说是老头儿的邻居，顿时面露喜色：“太好了，请你和我一块儿去吧，等我追还银两，一定好好谢你！”

客人一听，连连摆手：“使不得，使不得，让老头儿知道是我说破了他欺骗的花招，就要和我结下仇恨的。这种人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我实在怕他。”

店主人坚持要客人一块去，说：“到了老头住的地方，你只要把他的家门告诉我，然后你就离开，那老头就不知道是你所说，绝对不会结下仇恨，请放心。”说着，店主人从钱箱里取出三两银子，放到客人手里，“这点小意思，请笑纳。”

客人接过银两微微一笑，好象不得已才勉强答应去似的。

两人出了北门，一路来到老头儿住的地方。他们远远地看见，老头儿正在一家酒店里和几个人喝酒。

客人止步了，他轻声说：“就是他，你快去捉他，我走了。”

店主人答应一声，便独自向酒店走去。进了店，他二话没说，上前一把揪住了老头儿的胸脯：“你这个老骗子，用十两铅胎银换了我九千钱，快把钱给我交出来！”

众人见了纷纷相劝，有的追问到底是什么原因。

老头儿呷了一口酒，平静他说道：

“刚才，我用儿子寄来的十两银子去钱店换钱，既然钱店主人说我用的是假银子，那就把我的银子拿出来看看嘛！”

钱店主人从衣袖里摸出了剪破的假银子，愤怒他说道：

“请诸位看看，这不是铅胎是什么？”

众人见了假银子，啧啧连声：“呀，真是铅胎！……”

老头儿笑着说道：“请问店主人，我刚才用银两跟你换了九千钱对吗？”

钱店主人不加思索答道：“正是。可是你那银子——”

老头儿打断了钱店主人的话：“对了，对了，我只有十两纹银才换你九千钱，不多不少，可是，这假银子我实在不知道啊！”

“你，你休想抵赖！”钱店主人说着又上前揪住老头儿，“走，见官府去！”“慢着，请你把这假银子称一称，到底多少份量？”老头儿的口气不容违拗。

“对，你就把假银子称一称。”众人一起附和着。

“这个——”钱店主人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顿觉进退两难。酒店的主人拿来秤盘，称上银子一看：十一两零三钱。

众人愤怒了：“冤枉好人！”

“实在是个诈骗恶棍！”

“打！……”

钱店主人有口难辩，白白挨了众人一顿打。他只怪自己起了贪心的念头，却中了老头儿一伙的奸计。

把我的嘴塞上

[印度]

在印度一个人们享尽天福的美丽村庄里，有一个绝顶聪明的人，他的名字叫奥汉孟德。他聪明得不能再聪明了，他的大名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他很珍惜他的智慧，一点也不肯糟蹋。因此，他把他的嘴用毛巾、棉花什么的塞得紧紧的，以防不慎浪费他的聪明才智。当然，肚子饿得叽哩呱啦乱叫，或遇到非常严重问题非让他解决不可的时候，他就得把嘴里塞的东西掏出来了。不过，这是暂时的，不得已罢了。

有一天，全村的男女老少都被一件事弄得束手无策了。村里有一户人家，孩子的母亲递给孩子一把炒米，孩子用两手接住了。但是孩子和母亲之间有一根顶房柱子，孩子是伸出两臂分别从顶房柱两侧把手掌合起来捧炒米的。孩子两手满满地捧着炒米，要撤回手来，就得把炒米撒掉；不撤回手，孩子也走不开，只能围着顶房柱转圈。天哪，这可怎么办呀！孩子的母亲慌了，怕了，号陶大哭起来。哭声震天响，惊动全村人。全村男女老少跑的跑，颠的颠，一齐到了出事地点。他们看过来，看过去，想过来，想过去，越看越着急，越想越觉得这事非同小可，谁也拿不出办法。可惜，奥汉孟德没来，要知道，这位绝顶聪明的人，是不肯轻易用他的大智大慧的。

全村男女老少都很善良，他们不能不救那可怜的孩子和那伤心的母亲。他们一起到了奥汉孟德家，对奥汉孟德讲了事情的严重性，请求他略施点聪明，解救孩子。奥汉孟德仍不肯掏出嘴里塞着的东西，只是让大伙领着他到了出事一家。

奥汉孟德看到孩子，又见孩子的母亲泪流满面地跪在面前请求，觉得这事很值得注意。咳，那就费一点点智慧吧！注意，只用一点点。他在提醒自己。

奥汉孟德掏出嘴里的东西，说话了：“我看，世界上如果没有我，世界就一定完全黑暗了。你们这些呆头呆脑的东西！”全村男女老少都被他训得低着头，连大气也不敢出。

奥汉孟德继续说：“你们连这点小事也解决不了吗？撤掉房顶，把孩子举到顶房柱的顶端，孩子的两手不就可以脱出顶房柱了吗？”

全村男女老少听了奥汉孟德的话，如梦方醒，心里透亮极奥汉孟德赶快又用东西把自己的嘴塞起来，他可不能让他的聪浆慧水流失太多。

全村人动手，把房顶掀掉了。两三个身壮如牛的汉子把孩子高高举起，孩子的两条手臂获得了自由，看哪，孩子两手还捧着炒米呢！

奥汉孟德的办法收到两全齐美之效。孩子的母亲对奥汉孟德千恩万谢，感谢他救了自己的孩子。尽管她家的房顶被掀掉了，她仍是感激涕零。

这件事过去不久，村里又发生了一件大事——村长的爱妻被雷声震倒在地，不省人事了。问题是：这件事该处罚谁呢？

村长请来法官。法官也不知怎么办。

一个人把奥汉孟德背来了，后面还跟着村里的许多人。法官一见到奥汉孟德，赶忙站立起来向他致敬。

奥汉孟德被扶到一个很高的凳子上坐下。

村里人都知道，奥汉孟德一贯要求报告情况的人，一定要简明、扼要、

清清楚楚、在最短的时间内把事情的原委讲明白。他可不允许拖泥带水，他可不允许浪费他的时间。

他把有关这个案子的报告听完之后，立刻判决如下：

“烧花盆的人生起火来烧火盆，火盆冒出了烟，烟结成云，云生了雷，雷闯出了祸。追究祸根，烧花盆的人应该处以绞刑，立即执行！”

奥汉孟德说完，立即又把自己的嘴塞闭起来。

那个可怜的烧花盆的人被捉拿到村长面前，把绳子打活节套在脖子上，准备绞死他。但难题又发生了，只好再求奥汉孟德解决。

“怎么回事？”奥汉孟德问，“快快说！”

“人类中间最聪明的人呀，”一个官员恭恭敬敬他说，“烧花盆的人太瘦了，瘦得皮包骨头，瘦得连套在他脖子上的活结都收不紧了。”

这算什么问题？这还叫难题？奥汉孟德在心里笑着那官员的愚蠢。

“去找一个大胖子来，”奥汉孟德命令道，“用胖子代替瘦子赴绞刑好了，处罚一个人就够了！”

奥汉孟德赶快把自己的嘴又塞起来。

谁是胖子呢？找来找去找到了村长爱妻的弟弟。这位弟弟非被绞死不可了，这是因为，最聪明的人的命令是绝对不能违背的。

老巴佳克

[印度]

在印度的一个村庄里，住着一个名叫老巴佳克的人。村里的人都很崇敬他，因为他是世界上最聪明的人，村里人无论碰上什么困难的事，只要老巴佳克出场，没有解决不了的。中国有句俗语：“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这个“有心人”就是这位很久以前的老巴佳克了。

有一天，老巴佳克的村头田里来了一只猪。猪，是什么玩意儿？那时，村里人都没见过猪，也不知道猪叫什么名字。第一个看见猪的人吃惊地大叫起来。一传俩，俩传四，很快，村里人从四面八方赶过来了。他们看到，那个肥头大耳长嘴短尾巴的家伙在烂泥田里站着，不时哼哼地叫着，不时用大眼睛看看周围的人。真奇怪，这是什么畜牲？有的说：“准是一只大田鼠！”有的说：“不，个多大呀，准是一头小象！”大家议论纷纷，还是认不清猪到底是什么玩意儿。

看来，这件事只有请老巴佳克出场解决了。一些村民把老巴佳克带到烂泥田旁边，指着站在烂泥田里猪让他看。

“老巴佳克呀老巴佳克，”村里人都请求着说，“站在烂泥田里的家伙到底是什么畜牲啊？没有别的人，只有你能给我们说明白。”

老巴佳克一声不响地在一块石板上坐下，板着面孔，两眼直直地盯着烂泥田里猪。不一会儿，老巴佳克哭了，哭得很伤心，涕泪滂沱。村民正在纳闷，老巴佳克突然大笑起来，笑得仰面朝天。老巴佳克的举动让村里人都感到奇怪，比看到烂泥田里的猪还感到奇怪。他们不知道这个最聪明的人到底为什么一会儿哭一会儿笑。后来，人群里走出一个人来，大着胆子走到老巴佳克旁边，怯声怯语地问道：“请原谅，”村人低着头说，“聪明的人呵，你这样又哭又笑的，我们心里诧异极了，害怕极了，你心里有什么想法，或者还有别的什么事，我们都乐意先听你说说，然后再说烂泥田里的家伙。”

老巴佳克站起身来，恢复了常态。他环顾了一下村民，村民们正在用期待的目光看着他。他一本正经他说话了：“听着，我的孩子们，我要说话了！我哭，是因为我替你们难过。我很不安，我很伤心。如果你们有一天失去了我，你们该怎么生活呢？站在我们面前的这种极平常的小东西，你们竟然都不认识。你们想一想，我的孩子们，你们是多么无知无识，多么软弱无能呀！”

村子里的人都被老巴佳克说得垂下了脑袋，脑袋贴着胸口窝。他们深感羞愧，羞愧得简直无地自容。

停了好一会儿，有一个人才又鼓起勇气问了起来：

“但是，最最聪明的人，你为什么哭完又笑呢？笑什么呢？你心里必定在想着特别古怪的事情了。”

“不！”老巴佳克泰然自若他说，“我笑，是因我觉得这事太滑稽了。我老老实实地告诉你们，你们问我那烂泥田里站着的是什么东西，我也是一点儿也不知道呀！”

村里的人都皇皇不安起来。这可怎么办？连最聪明的人也有不知道的事情？

大象、烟囱和地蛋

[印度]

在约翰公司即东印度公司统治孟加拉的时候，加尔各答城还很年轻。城里人还算见识广一些，但乡下人就不同了，许多人不知道山芋（红薯）是什么东西，许多人连大象也没见过。那时，这个地区还没有铁路。因为，离加尔各答很远的村民，有许多至死不知大城市是什么样子。但是，有关加尔各答的传说倒是纷纷云云，无奇不有。如果有谁即使说一个加尔各答的传闻，村民们都会把这人看成有好运气的人，了不起的人。

离加尔各答很远的地方，有一个很偏僻的村庄，村长的名字叫拜拉梅。他想，自己是一村之长，是大人物，连人人慕羡的大城市加尔各答都没去过，这不冤枉了自己这个大人物吗？这不丢自己的身份吗？于是，他带了些铜板和洋钱，上了去加尔各答的路。

拜拉梅走啊，走啊，风餐露宿，吃了不少苦头，费了好几天，好不容易才到了加尔各答城。他的心不由自主地怦怦跳快了。啊呀，啊呀，多么富丽堂皇的房屋建筑呀！看那街道，修得又宽又平整！看那街道两边的店铺门市，一个挨一个，一排一排的，里面摆的什么呢？花花绿绿的，看不清，不认识。哟，还有大花园哩。万紫千红，百花争艳。再往前走，只见车水马龙，人来人往。一个东西引起拜拉梅的特别兴趣——一个工厂里的烟囱，竟然比房顶还高出一大截，几乎高入云霄了，他控制不住了，大声叫起来：

“啊呀呀，好怪呀！这高高的圆溜溜的东西叫什么才好呢？”

恰在这时，一个城里人站在了拜拉梅的旁边。那时，加尔各答城里的人最会挖空心思赚钱的，只要能得到钱，什么缺德的事都会干。这个城里人看到拜拉梅那大惊小怪的神气，又见拜拉梅穿得土里土气的，便认定拜拉梅是个乡巴佬，赚钱的机会来了！

“你要知道那个高东西的名字吗？拿一块洋钱来！”城里人不客气他说道。

“问名字还要钱？”拜拉梅疑惑地问。

“你怎么连城里规矩都不懂？要想多知道点东西，就得付出代价，不然，谁给你白搭工夫？”

可怜的拜拉梅从腰里掏出一块洋钱，给了城里人。

“那高东西叫做烟囱！”城里人笑嘻嘻地指着烟囱说。

“烟囱，烟囱，”拜拉梅生怕忘了似地重复着，“真怪，比房子还高呢！”

“我随你一起看吧，”城里人说，“我什么都知道，保你满意。”

“那好，那好。”拜拉梅很感激地望着这位城里人说。

他们走了不多远，碰上了一头迎面而来的大象，大象的脖子上挂着一个大铃，不住地叮当作响。

“这头大牲畜叫什么名字？”拜拉梅好奇地问。

“拿一块洋钱来！”城里人伸出手说。

拜拉梅又从腰里掏出一块洋钱给了城里人。

“这是大牲畜，叫大象。”城里人说。

“噢，大象，大象……”拜拉梅嘴里不住地念叨着，但他心里仍然不明白：这大象怎么两头都有尾巴呢？（他把大象的鼻子也当成尾巴了）

“大象两头部长尾巴，真怪，它怎么吃东西呢？”拜拉梅问道。

这位城里人也没有见过大象吃东西，但却随口答道：

“你能问这样深奥的问题，”城里人说，“特别是你问到了我，你真是够聪明的，如果别人，他们还不知道呢！我告诉你吧，大象是不吃东西的，只靠空气就够了。”

“大象真不错，不花钱就能养大，穷人也养得起。”拜拉梅真想也养一头大象。

拜拉梅跟着城里人到了一个店铺前，他被铺里摆着的一篓山芋吸引住了。

“我还从来没见过这么又大又歪歪扭扭的蛋哩，”拜拉梅惊叫起来，“请你告诉我，什么牲畜能下这种蛋呢？”

“拿一块洋钱来！”城里人把手又伸了出来。

拜拉梅从腰里又掏出一块洋钱，给了城里人。

“那叫地蛋，地蛋，懂吗？”

“噢，地蛋，地蛋……地也有蛋？”拜拉梅心里还纳闷，他很想知道地是怎么生蛋的。但是，他知道，他的钱包里的钱花得差不多了。再说，加尔各答城也逛游得差不多了，见的东西也不少了，学的东西也够多的了，该回村了。

“谢谢你，谢谢，我该回家了。”拜拉梅有礼貌他说。

“加尔各答城大得很哩，你还可以学好多好多的东西哩！”城里人对拜拉梅的走很是惋惜，他腰包里还有钱呢。

拜拉梅几天后回到了村里。“村长从城里回来了！”“村长到过大城市了！”消息像风一般吹遍了全村。

许许多多的村民都来了，都拥到了拜拉梅的家里，不厌其烦地听拜拉梅讲加尔各答的新鲜事。白天的时间不够用，就在晚上听，听得很晚很晚才散去。

“真的，我真见过许许多多的东西啊！”拜拉梅不知多少次地这样说，“烟囱啦，大象啦，地蛋啦……”

村民们感到新鲜极了，有趣极了，奇怪极了。但是村民们谁也猜不到，村长讲的东西到底是什么样子？

村民们听拜拉梅讲故事的热气渐渐冷了下来。有一天，一位绅士骑着一头大象到了村里。村民们骚动起来，纷纷跑来看。村民们都没见过大象，尽管你一言我一语地猜，可谁也没有把握猜对。村民们想到拜拉梅，他是进过城的，见过大世面的，只有他才知道这是什么牲畜。

拜拉梅被请到了大象正在走路的地方。

拜拉梅还没有走近大象，还远远的，就高兴得大叫起来，说道：

“我不是经常给你们说吗，我在加尔各答见过的多哩，这种牲畜是从来不吃东西的，怪得很哩！”

当拜拉梅说话的时候，大象正用长鼻子卷下一个树枝，用嘴吃树枝上的芒果，吃了好几个。

“这不妨事，”拜拉梅看着吃芒果的大象说，“如果你忘记给城里人一块洋钱，它也许要吃一点东西的。”

“这只牲畜叫什么名字呢？”村民们又叫起来。

现在，可怜的拜拉梅的记忆力下降了，很坏了。他已经把大象的正确的

名字忘记了。在加尔各答城学到的那些名字，在他的脑子里都乱了，糊涂了，和大象对不上号了。

“它叫什么名字？什么名字？”村民们又催问了。

拜拉梅嗡嗡他说：“烟囱，地蛋，地蛋，烟囱！”他停了一下，如获至宝，高兴他说，“它一定是一个地蛋！”

“地蛋啊，地蛋啊，这就是拜拉梅常说的地蛋啊！”村民们牢牢地记住了这头牲畜的名字——地蛋！

田苗 等编写

我的妻成了寡妇了

[印度]

呆笨的人很多，可是像巴拉梅这样的呆笨还很少见。

巴拉梅的母亲很早就失去了丈夫，在呆笨的儿子面前经常念叨孤孀的痛苦。呆笨的儿子虽然不懂“孤孀”的含义，但却记住了这个词，因为他听到的太多了。

巴拉梅的母亲很早就给儿子定了亲，让儿子结了婚，但呆儿子什么都不懂。他的妻子仍和结婚前一样当“姑娘”，经常住在父母家里。可是，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巴拉梅的母亲有一天病倒了。母亲把呆儿子叫到身边，让他把他的妻子叫回家来，让她侍候婆婆。儿子说什么也不愿去。最后，在母亲的逼迫之下，巴拉梅才答允了母亲的要求。

“我老了，现在又有了病。”母亲最后又给呆儿子说，“你的妻子可以管家了，她也应该帮帮我了。随便带一个人和你同去，让他当你的仆人就行了。”

母亲说着，从腰包里找出点钱给了呆儿子：

“拿着这点钱，在路上买点东西送给你的妻子。”

巴拉梅离开家，去找他的好伙伴——破儿梅。破儿梅同巴拉梅差不多，也呆头呆脑的，愚笨得很。他俩从小就在一起玩耍，呆在一起，笨在一起，傻在一起，挺要好的。巴拉梅让破儿梅当仆人，一同去接自己的妻子，破儿梅咧嘴笑了，很乐意和巴拉梅一同去。

他们二人一同上路了。但没有走多远，他们就到了一个商店前。这是一个布店。巴拉梅说要给妻子买点布，便带着破儿梅进到店。店里的布什么花样的都有，真是琳琅满目，但巴拉梅只要了其中的一种。他付了钱，拿了布，又带着破儿梅赶路了。巴拉梅哪里晓得，他买的这种布，在当时的印度，只有寡妇才能穿呢！

二人走了多半天，才到了岳父母的村庄。巴拉梅的步子越走越慢了，离岳父母家越近，他心里越害怕。别看他呆笨，还挺怕羞呢。平时，除了自己的父母和破儿梅之外，他是不愿见任何人的，连自己的妻子也不例外。他从来不敢对着别人面孔讲话，他看到人家的眼睛看他，他心里就发慌，脸就发烧。现在，要和岳父母见面了，要和妻子见面了，心里乱成一团，不知如何是好了。

“破儿梅，”巴拉梅向他的朋友说，“我只有靠你了。我的心跳得厉害，我的两条腿在发抖。我不能，我决不能到岳父母家去了。你把布带着，交给他们，就说是我母亲送给我妻子的，就说我母亲希望媳妇尽早回到我家，和我母亲一起生活。”

破儿梅和巴拉梅一样，怕见生人。在巴拉梅的请求下，他鼓了鼓勇气，才答应下来。

“等等，”破儿梅接过布要进巴拉梅岳父家时，巴拉梅又说，“我在这里等着你，对我岳父母讲话时，千万不要提到我，一句话也不要提到我。”

破儿梅拿着布，独自壶进巴拉梅岳父母的院子。也巧，一个使唤丫头从屋里走了出来。破儿梅见到这个丫头，就把布交给了她，并向她丢三拉四地重复了一遍巴拉梅的话。丫头接过布，回到了屋里。不一会儿，屋里传出哭

丧似的号陶大哭声。他看到一个人从屋里抹着眼泪走出来，便怯生生地上前问到底是怎么一回事。那人说，巴拉梅的妻子现在是一个寡妇了！破儿梅傻，也不知道寡妇是什么意思。他觉得自己完成了任务，就跑回到巴拉梅躲着的地方。

“巴拉梅东家，”破儿梅以仆人的身份说，“你的妻子已是一个寡妇了，她一家人都在屋里大哭哩！”

“哎，她已成了寡妇了，”巴拉梅无所谓他说，“那我们回去告诉我母亲去吧！”

二人磨磨蹭蹭地回到了巴拉梅的家。

“妈妈，”巴拉梅似乎有些着急他说，“我告诉您一个不大好的消息。”

“怎么了，”他母亲从床上跳了下来问，“你的妻子是不是死了？”

“她不会死的，”巴拉梅说，“她现在成了一个寡妇了！”

“你这个傻孩子，”母亲说，“你一生一世都是个傻孩子！你现在活得好好的，你的妻子怎么会成为一个寡妇呢？”

“不对，不对，”巴拉梅不服气地反驳道，“你也够傻的。如果我活着我妻子就不会成为寡妇，那么妈妈为什么是一个孤孀呢？”

巴拉梅的妈妈面对她的儿子，真是哭笑不得了。这正是：一个傻子提出的问题，十个聪明人也解释不通了。

巨人和孩子

[印度]

有一次，一个力大无比的巨人要周游印度，并声称：

“谁如果用手势能准确地回答我用手势表示的问话，谁就会得到我的重赏。但是，如果回答得不对，我便将他处死！”

许许多多的人，为了得到重赏，陆陆续续地来到巨人面前，用手势回答巨人用手势提的问题。但是，很可惜，他们都失败了。他们失败后，都曾痛哭流涕地向巨人哀求，要巨人大发慈悲，不要处死他们。但巨人冷若冰霜，毫无怜惜之心，像捏面人似的，把他们一个又一个地捏死在他的手心里。

后来，巨人走进另一个土王所管的领域中来了。这位土王胆小怕事，也怕自己的臣民受害，就想给巨人送些稀世珍物，说些好话，让巨人离开自己的王国。但那巨人很固执。

“一定要叫人来用手势回答我用手势提的问题，哪怕有一个人也好！”巨人说。

土王让他的大臣们去找能回答巨人问题的人。那时，老百姓们都知道巨人提的问题难以回答，都知道许多人都死在巨人手里，谁愿意白白死在巨大的魔鬼手里？大臣们问谁谁也不愿意。但是，总得找一个人呀，总不能让国王送死吧？大臣们都为难了。

正在这时，一个放牛的孩子跑到一位大臣身边来了。

“我愿意去回答巨人的问题！”孩子用那银铃似的声音说道。

“你去？”大臣说，“你不怕死吗？”

“不，我不会死的，我能回答巨人的问题。”孩子仰脸看着大臣，笑嘻嘻他说。

大臣对这么小的孩子很是惋惜，但他一时找不到人，交不了差，只好把孩子带走了。

土王看见带来的是孩子，心里很难过。

“孩子，你知道吗？巨人提的问题连大人也回答不了。”土王说。

“陛下，我能回答巨人的问话。”孩子说。

“孩子，你知道吗？巨人力大无比，谁回答不了他的问题，他就把谁处死。”土王说。

“陛下，我知道，我不愿意看到有许多人再死到巨人手里。”孩子认真他说。

“我的好孩子，你父母会为你担心受怕的，你父母会难过的。”土王说。

“陛下，”孩子说，“我父母以后会高兴的。我将给父母赢得巨人的赏金。”

土王本想不让孩子去回答巨人的问题，但孩子决意要去。再说也找不出别人去代替孩子，土王只好答应让孩子去了。

这一天，土王举行了盛大集会，主席当然是土王了。巨人和矮矮的孩子，面对面地站在了主席台上。台下无数的人，不论男女老少，都在暗暗为孩子担心，为孩子祝福。

问答开始了！

巨人站得笔直，脸上毫无表情，两只发光的大眼直视着孩子。他向孩子

伸出一个手指头——这表示一个问题。

孩子也直直地站着，仰着脸，看着巨人，毫无惧色。他见巨人伸出一个手指头，便立即伸出两个手指头来。

巨人见孩子伸出两个手指头来回答，就把双手伸到孩子面前，然后又朝上举起双手，舞动了两下。

孩子见到这种情况，毫不迟疑地把双手向地下一伸，然后跳了一下，站在了原地。

台下的人都捏着一把汗——他们知道，孩子每分每秒都可能死在巨人手里。但是，他们看到，巨人的面部表情变化了，不那么冷漠了，变得温和了，最后，巨人愉快地微笑着走到土王旁边，坐下了。

土王不明白，巨人为什么饶了这孩子的命，他从未把这种恩惠送给前来送命的人。

土王很高兴，孩子有幸过了巨人掌握的生死关，巨人对孩子很满意。

“王啊，这孩子可以获得我的赏物了，”巨人友善他说，“我的问题很难回答，用手势更难回答。多少人在我面前都失败了。只有这个孩子，这聪明可爱的孩子，成功了！”

然后，巨人离开他的座位，对土王和台下的人解释他和孩子的问答。

“我伸出一个手指头，”巨人说，“是问孩子世界是不是只有一个规律。孩子伸出两个指头，回答我不是一个，而是两个，那就是物质和精神。我伸出双手，又举起来舞动，是问孩子在地上为什么不会飘起来。孩子把双手伸向地下，然后跳一下，是表示地心的吸引力在起作用，人怎么跳也不会离开大地。”

巨人停了一下，又说：

“我对孩子的回答很满意，孩子很勇敢，很机灵，也很善良。我现在把这些值钱的珍宝留下来，王啊，请你把我的奖赏给孩子吧。我不能再在贵国停留了，我要走了。”

巨人走了之后，土王把孩子叫到自己身边，当着台上大臣和台下百姓的面，对孩子说道：

“孩子，我非常喜欢你，我愿意把巨人留下的宝物都奖给你。我也感到很自豪，很威风，我们国家竟出现了这么一个有才智的聪明孩子。多少个国家有学问的人都死在巨人手中，而我们的一个孩子竟取得了胜利。孩子，你真是我们的骄傲。”

台下的百姓欢声雷动。

“孩子，”土王又说，“我不明白，你是怎么知道巨人手势的意思的？你是从哪里得来的学问回答巨人的问题的？”

“啊，陛下，”孩子说，“这是很容易办到的。巨人伸出一个指头，是在对我说：‘我要戳瞎你一只眼睛。’我伸出两个指头回答：

‘如果你敢戳瞎我一只眼睛，我就把你的两只眼睛都戳瞎！’巨人伸出两手，是要把我举起来，扔到空中去，然后把我摔死在地下。我的两手往下伸是对他说，不管你把我扔多高，我仍会平安地落到地下，一跳走开！”

土王乐了，大臣们乐了，台下的百姓们也都乐了。现在他们才明白，巨人和孩子想得不一样，谁要巨人非要用手势说话不可呢？

神枪手

[印度]

从前，有个男子，家里除了妻子外，还有几个孩子。他们很穷，常常吃了这顿没那顿。

有一天，家里再没有可以吃的东西了。这天早晨，他对妻子说：“枪膛里只剩下最后一颗子弹了，我要到林子里去，给你和孩子们搞点野味来。你在家把炉子生起来，放上一锅水，烧热。”

“亲爱的，这主意不坏，”妻子说，“去吧，打点野味来。打只鸭子或者负鼠什么的。”

这男子带着猎枪，走进了树林。他知道，只有一颗子弹了，不能看见一只小动物就开枪，白白浪费子弹。

他走呀，走呀，一直走到了密林深处。可是，别说大的动物了，就是连小动物的影子也没有一个。他发起愁来。

突然，他抬头看到一只肥胖肥胖的负鼠蹲在一棵树的树枝上。他端起了枪，瞄准。忽然，他又发现树枝下方有个池塘，还有一群野鸭在树枝下的水面上。池塘对岸，还有一只大狗熊。他又听到背后传来的声音，扭头一看，只见几只兔子蹲在自己的身后。

他想把这些动物统统打下，可只有一颗子弹，怎么办呢？一时真想不出好办法。后来，他终于想出了办法，于是重又端枪瞄准。“啪”地一声，他射出了他唯一的一颗子弹。子弹打断了负鼠蹲着的树枝。树枝落进了水中，淹死了负鼠，还砸死了那群鸭子。那颗子弹飞过池塘，又打死了那只狗熊。他借着枪的后坐力，往后一倒，正好压住几只兔子，兔子全被压死了。

他站起来，到了池塘对岸，把狗熊拖到树边，又从水中捞出野鸭和负鼠，把它们同狗熊放在一起。接着，他又把兔子拿过来，放在狗熊上面。怎么把这些猎物弄回家去呢？他一个人拿不了这么多。所以他必须回家去拉马车。

“你打的猎物呢？”妻子问他，“你什么也没打着吗？你的枪呢？”

“不要问这问那的，”他说。“你只管把锅里水烧热就行了，待会儿够你们吃的。”他赶着马车回到树林里。他把猎物一样一样地搬到马车上。

他赶着马车开始回家了。不料下起了大雨。

“嗨！跑呀，伙计，快跑呀！”他朝马吆喝着。

“水热了，下锅的肉呢？你刚才到哪儿去了？”妻子对刚回来的丈夫说。

他朝身后的林子望去，光看见自己的马，却不见大车，而那几根拉车的皮带仍拖在马的身后。他明白了，经水一淋，皮带被拉长了，车子却留在了后边。

“我想，我们的美餐下午会自动送上门来的，”他对妻子说，“你尽管放心就是了。”

他把马系在一颗树上，皮带也未从马身上解下来。

下午，雨停了，太阳露出来了，火辣辣的热。马身后的皮带慢慢被晒干了。皮带一干，就慢慢收缩，而那辆马车，也随着被拉出树林，离他家越来越近了。大约在下午2点多钟，车子到了门口。

晚上，全家人痛痛快快地美餐了一顿。

阿布——努瓦斯的故事（三则）

[非洲]

（一）

从前有个叫阿布—努瓦斯的人。他很受加隆·阿尔—拉什德的宠爱。有一次阿布—努瓦斯想买一头驴，但是他没有钱，阿布·努瓦斯决定向加隆·阿尔—拉什德借，便到他王宫里去。但加隆·阿尔—拉什德这天不接待来访，门卫不放阿布—努瓦斯进宫，尽管他也知道阿布—努瓦斯急需钱用。这时走出一个老门卫，对阿布—努瓦斯说：

“我放你进宫去，但你要把苏丹给你的东西分一半给我。”

他们就这样讲定，签好合同。老门卫和阿布—努瓦斯互相交换了字据。阿布—努瓦斯走到加隆·阿尔—拉什德跟前，向他问好以后，便默不作声地坐在他对面。

“你怎么呢，阿布—努瓦斯？”加隆·阿尔—拉什德问。

“我希望能得到你一百杖击。”阿布—努瓦斯回答说。

加隆·阿尔—拉什德非常喜欢阿布—努瓦斯，不忍心打他，但阿布—努瓦斯既然这样请求了，他只好拿起棍子去打，但打得很轻。当打了五十下的时候，阿布—努瓦斯拿出老门卫的字据给加隆·阿尔—拉什德看，并且说：

“我和我的朋友讲定了，把我从你这里得到的分一半给他。我得到了你五十下杖击，剩下的五十下该他了。”

于是加隆·阿尔—拉什德下令把老门卫带来，用棍子打了他五十下。“这是给你的教训，使你以后再不敢这样做了。”他对老门卫说。

老门卫非常懊悔同阿布—努瓦斯订的合同。

（二）

有一次，阿布—努瓦斯的毛驴要喝水，但是没有什么东西舀水，阿布—努瓦斯到邻居家去借瓦罐。他拿上罐子回家给毛驴饮水。瓦罐在阿布—努瓦斯家放了三天，第四天他在瓦罐里放个小罐还给邻居。邻居拿起罐子，看见里面还有个小罐，便叫道：

“这不是我的！”

“可我不是贼，我不想拿别人的东西。”阿布—努瓦斯说，“你的罐子在我家生的，这就是它的儿子。”

邻居非常高兴，心想：“阿布—努瓦斯的家是多么走运，甚至瓦罐也能在那里生孩子。”

第三天，阿布—努瓦斯又来借瓦罐，邻居给了他。但是阿布—努瓦斯没有把瓦罐还回来。邻居便自己到他家去。

“你的瓦罐死了。”阿布—努瓦斯说。

“什么，难道瓦罐会死吗？”邻居叫嚷着。

“它不是会生孩子吗？”阿布—努瓦斯问。

“是的。”邻居回答。

“就这么回事！所有会生孩子的都会死去的啊。”

邻居去问有学问的人，他们肯定这个话是对的。

于是瓦罐便留在阿布一努瓦斯家里了。

(三)

有一次，商人宰了只羊，正在他烤羊肉的时候，来了一个穷人，坐在一旁，就着羊肉香味吃他简陋的食物。

第二天早晨，穷人遇见商人，对他说：“先生，昨天你帮我得到了非常好吃的调料——烤羊肉香味，我吃得饱饱的。”

“啊，难怪我的烤羊肉不香了呢！”商人叫嚷着。他便到国王那里去告状，国王判决穷人付给商人二十卢比。

穷人大声痛哭着回家去，因为他没有钱。路上他碰见了阿布一努瓦斯，便把一切讲给他听。阿布一努瓦斯拿出二十卢布交给他，说：“这些钱你去交给商人，但是在我没有到以前不要给他。”

早晨，商人和穷人来到国王跟前。

“我来付钱给商人，”穷人说，“但是我可没有吃肉，我只闻了它的香气。”

正在这时候，阿布一努瓦斯来了，大家告诉他是怎么回事。

“你的二十个卢布在哪儿，穷人？”阿布一努瓦斯问。

“就在这儿。”穷人把钱递给他，回答说。

阿布一努瓦斯接过钱，把商人叫到跟前来。

商人正想拿钱的时候，阿布一努瓦斯说：“等一等！”

接着把钱扔到地板上，说：“你听见这些钱的响声了吗？把响声拿去吧。要知道穷人吃的不是肉，而只是香气。”

商人无法反驳。阿布一努瓦斯把钱给了穷人，穷人高兴地回家去了。

曾维纲 译

傻 丈 夫

[保加利亚]

妻子要丈夫到田里去播种，给了他一斗种子。她丈夫是出奇地懒，他套好了牛，骑着牛到田里去了。犁了一垄田，把种子撒在土里，又犁了垄田，掩上土，就回家了。

丈夫回到家里，妻子问他：

“你耕到什么地方了？”

“我耕了从边上数起二三垄田。”丈夫回答说。

“为什么这么少？”

“今天少些，不要紧，明天就耕到田当中那棵梨树那儿了。”

丈夫睡了。第二天早晨起了床，妻子又给他一斗种子，送他上了路。丈夫在梨树边犁了一垄田，撒了种子，又犁了一垄田，用土盖上种子后，就躺下来睡觉了。等他醒过来时，天已黑了，他就回家去了。

妻子问他：“今天耕到哪里了？”

丈夫回答说：“耕到梨树那儿了。”

“很好！”

第二天早晨，丈夫起了床，妻子又给他一斗种子，送他上了路。他又犁了一垄田，撒了种子后，又犁了一垄田就睡觉了，直到傍晚才醒，然后回家。

“你今天犁到哪里了？”妻子问道。

“犁到梨树那儿。”

“今天又是到梨树那儿？今天到梨树，明天到梨树……你什么时候才能犁完？梨树边犁了整整三天了！明天我去犁地，要亲眼看看，你的梨树在哪里！”

第二天，他们起了床，妻子叫丈夫洗衣服，发酵牛奶，照看母鸡和小鸡。妻子给他安排好，就去耕地了。

丈夫怕老鹰来拖小鸡，就用绳子把小鸡缚在一起，再用一根链条系在老母鸡身上，自己到河埠头去洗衣服了。他来到河边，想起牛奶忘了发酵，于是放下衣服，跑回家去发酵。他回到家里，把克瓦斯放在牛奶里，再放在炉子上，然后离开家，锁上了门，到河埠头去了。走到半路上，又想起牛奶应该搅和，这样酸的味道会更好。于是，他又回家去了。他走到门口，懒得进去，打开窗，把一根棍子伸进去，刚开始搅酸牛奶，就打翻了牛奶锅，牛奶倒了一地。

丈夫又去河埠头洗衣服了。走到河边，衣服被贼偷了，他气得要命。他赶紧想回家去看住母鸡，不让老鹰拖走。当他走到系着母鸡的地方一看，母鸡、小鸡一只也没有了。原来，老鹰刚才用脚爪抓住一只老母鸡，由于小鸡们都系在母鸡身上，所以小鸡也都被鹰拖去了。

丈夫心里害怕了，他想：晚上妻子回家，一定要打我了！于是，他动脑筋躲起来。他想了又想，终于决定躲在炉子里，因为那个地方妻子是找不到的。于是，丈夫爬进炉子里。

傍晚，妻子回来了，到处找丈夫。心想：丈夫在哪里？丈夫在哪里？怎么丈夫连影子也不见了？妻子又是找，又是叫，后来，终于在炉子里找到了他。

“你怎么进去的？”妻子问，“你在里面找什么？”

“找什么？没找什么，我是爬进去打扫炉子。”

妻子说：

“快爬出来！这算什么话——打扫炉子！爬出来！”

丈夫爬了出来，妻子问他：

“母鸡呢？”

丈夫答道：

“我想去洗衣，就把小鸡系在母鸡身上，使鹰抓不走。可是鹰竟连母鸡、小鸡一起拖走了！”

“那么衣服呢？”妻子问。

“我到河边去洗衣，半路上想起忘了搅牛奶，就回家去了，想搅搅牛奶，使牛奶酸得味道更好。我拿了一根木棍，从窗口伸进去，刚开始搅，牛奶锅子翻了，牛奶倒光了。后来，我到河边去，而衣服，怎么也想不起在哪里，一定是被贼偷走了。”

这时，妻子抓住丈夫就打，一边打，一边训斥丈夫：

“你给我滚出去，不要在我面前现眼！我永远不要看见你！永远，永远，永远不要看见你！我叫你去耕田，你却一天只耕一垄田，埋了种子，就躺下来只管睡懒觉，每天都是这样混日子！我倒以为你已经播好了种子！我叫你洗衣，看好母鸡、小鸡、发酵牛奶，你却丢了衣，打翻了牛奶，母鸡小鸡也没管好，都被老鹰拖去了。你滚出去！永远不要在我面前现眼！永远不要，永远不要，永远不要在我面前现眼！”

丈夫只好逃出家，来到大路上，漫无目的地走着。路上有座桥，丈夫一边过桥，一边叫道：

“永远不，永远不，永远不！”

桥下有两个渔民在钓鱼，他们听见过路人叫：永远不，永远不，永远不！以为叫他们永远也钓不到鱼，就从桥下跑出来，拉住傻瓜就揍。他们一边打，一边教训他说：

“今后你看到我们渔民兄弟钓鱼，不许叫永远也钓不到鱼，而是要叫：‘一次五个，一次六个！一次五个，一次六个！’”

傻丈夫记住了这些话，又走了。迎面来了送葬行列，牧师在前，死者的亲友抬着死者在后。而傻瓜丈夫一看，只顾叫：“一次五个，一次六个！一次五个，一次六个！”

抬死者的人听了，揪住他就揍，一边打，一边教训：

“你为什么叫：‘一次五个，一次六个！一次五个，一次六个！’你看见人家抬死人，你应该哭，应该划十字，要祈祷、鞠躬，要说‘上帝原谅他吧，上帝原谅他吧，永远记住他吧！’”

傻丈夫记住了人们揪他时对他说的话，又走了。路上碰到结婚行列，傻瓜丈夫叫：

“永远记住他吧，上帝原谅他吧！永远记住他，上帝原谅他吧！”

人们看到一个人在划十字、鞠躬，以为巫师在诅咒，于是又揪住傻瓜打了一顿，一边打，一边教训他说：

“你看见结婚行列，要跳舞，要一边跳一边叫‘嗨——嗨’！”

傻丈夫记住了这些话，又走了。路上碰到一个瓶贩子，装着一车瓶子。傻丈夫一看见他就跳舞。一边跳，一边叫“嗨——嗨！”拉车的牛吓了，就

飞快地奔逃，结果大车翻了，瓶子全打碎了，车子也坏了，瓶贩子跑去捉住傻丈夫，打了一顿后，把他放了。

傻丈夫就这样在路上走着。

高山 等编译

柯那尔、道那尔和丹克

[冰岛]

冰岛王国有这样三个兄弟：一个叫柯那尔，一个叫道那尔，一个叫丹克。兄弟之间本来是很和睦的，但有一次却为了一块草地打起了官司。三兄弟都有权使用草地，所以，没有一个法官能作出决定，这块草地该属于谁。

后来，终于找到了一个法官，他是全冰岛最聪明、最著名的一个法官。兄弟们就去找这位法官，陈述了事情的经过。法官坐在椅子上耐心地听。兄弟们讲完后，法官说，要让他思考一天一夜。

第二天早晨，法官叫兄弟们出庭，说：“小伙子们，我经过反复考虑后，觉得你们没有一个人比另外两个拥有更多的权利，因此，这是我一生中第一次碰到这么难处理的案件！但是对我来说，没有不能处理的案件，所以，我能马上决定草地该属谁。你们三个人从外表看，都是伪君子，我决定把草地判给最懒惰的人。”

“法官先生，要是这样的话，草地应该属于我，因为我最懒惰！”柯那尔说。

“柯那尔，你是怎么个懒法？”法官问。

“我非常懒，”柯那尔说，“要是我躺在路当中，整整一团骑兵向我冲过来，我宁愿被踩死，也不愿让开。”

“对，你确实出奇地懒。”法官说。

“法官先生，我比它还要懒！你未必在地球上找得出像我这样懒惰的人！”道那尔激动他说。

“真的？你怎么个懒法？”法官很感兴趣地问。

“要是我坐在火堆边，人们把所有的煤炭和木柴都扔在火堆里，那么我宁可让脑浆在脑壳里沸腾，也不愿意移动一步！”

“这确实是懒！”法官感到奇怪说，“喂，丹克，你一定无法同他们比懒惰了。”

“法官先生，话可不能这样说，在懒惰方面我是远远超过他们的！”丹克说，“要是我仰天睁着眼睛躺着，天花板上灰尘一大团一大团地掉下来，那么我宁可瞎了眼睛，也不愿把眼睛闭住！”

“这真是出奇地懒！不过，我听了后，感到很为难，因为我看到你们三个都是不可救药的懒鬼，世界上没有一个人能断定你们三兄弟哪一个最懒，所以我决定把草地交给你们中年纪最大的一个。”法官说。

“哈哈！那么草地是我的！”柯那尔满有把握他说。

“你几岁？”法官问。

“记得我二十一岁那年买了三车凿子，用到现在，我一把也没弄断过，只是昨天因为给邻居缝鞋子，用钝了最后一把。”柯那尔说。

“对，你年纪确实很老了，他们两个大概要年轻一点了？”

“不，不，法官先生！”道那尔急忙反驳说，“我二十岁时，买了一船针，用到现在，一枚也没断过，昨天在缝一件女人衣服时，才用钝了最后一枚针。”

“你们两个的年纪可真大啊！丹克同你们相比，一定是个吃奶的孩子了！”

“不，不，我的年纪不比他们小！”丹克急忙分辩说。

“难道你的年纪比他们还要大？”法官惊奇地问。

“那当然！我二十岁生日那天买了一船剃刀，昨天出庭前，刚刚用钝了最后一片！”丹克说。

“自从亚当的猫死了后，还没见到过这么老的人！”法官说，“你们的年纪哪个大，也是任何人所不能解决的，但我判决：草地交给你们三个人中记性最好的一个人。”

“法官先生，要是这样的话，草地应该判给我。”柯那尔说，“因为我记得向猫的尾巴进攻的时代。当时，人还没有用脚踢猫的习惯。”

“哈，哈，哈！你真的记住了这远古时代的事！”法官笑了，“草地大概要属于你的了。”

“法官先生，”道那尔说，“我记得人们从来不对好朋友说不礼貌话的那个时代。”

“你的记性真是好极了，道那尔，如果你记得那么遥远年代的事，草地就属于你的了。丹克，你的记忆力一定不如两个哥哥吧！”法官对丹克说。

“决不可能！”丹克急忙说，“我记得古代十个人里面没有九个说谎者。”

“你的记忆是世界第一！不过，我还是不知道该对你们怎么办。这样吧，我把草地判给视力最好的人。”法官想出了一个办法。

“讲到视力，草地应是我的！”柯那尔斩钉截铁他说，“我看得见十五里以外那座山的顶上有一只苍蝇，我可以确实地告诉你们，苍蝇什么时候眨眼睛，什么时候不眨眼睛。”

“柯那尔！你的视力是世界上最好的了！看来草地是属于你的了。”法官听了后说。

“法官先生，别急！”道那尔说，“我的眼睛还要好！我可以告诉你，这只苍蝇眨眼睛的原因，是由于一根草引起的！”

“老兄，这样好的视力，我是闻所未闻的！”

“丹克，我看，你看不见草地，就像看不见自己耳朵一样！”

“胡说！”丹克叫道，“我可以告诉你，这只苍蝇身体是否健康，可以数得出它心脏跳动的次数。”

“唉！你们又使我进入死胡同了，你们是最奇怪的人，我几乎从来没见过！不过，我又想出了一个办法：这草地应判给最灵巧的人。”

“谢谢，我认为草地是属于我的。”柯那尔说。

“为什么？”法官问。

“您如果把一千只兔子放在这该死的草地上，让我站在当中，把我的左脚捆起来，我还是不会让一只兔子逃走。”柯那尔说。

“大概草地是你的了。”

“法官先生请原谅，您应该作出公正判决！”道那尔反对说。

“道那尔，难道你比他还要灵活？”法官问。

“我哪一点不灵活？您看见那没有门、没有顶的板棚吗？”道那尔用手指着说。

“看见的，这说明什么呢？”

“您在这板棚里塞满羽毛，就是最大的暴风刮来，我也不让一片羽毛飞出板棚！如果有一片羽毛飞起来，不等它飞出去四分之一公分，我就能立即把它抓回来。”

“道那尔，你又给我找出了一个难题。”法官沉思他说，“你们两个，究竟哪个更灵巧？噢，还有一个人……喂，丹克，你的事情不妙啊！”

“不完全是这样，法官先生。”丹克沉住气回答说。

“不一定吧！你还想同他们比吗？”

“为什么不能比？我能够给世界上跑得最快的马在它全速飞奔时，利用它抬起脚的机会，把马掌钉在马的脚上。”丹克骄傲他说。

“这可真是灵活了！你们几个也许都不是人，是神怪！象你们这样的人，目前世界上还没有。好吧，还有一个办法，再不能解决，我就不管了。我把草地判给你们当中想象力最丰富的人。”

“那么草地就无疑是属于我的了。”柯那尔说。

“为什么？”

“我可以根据一个人的头发颜色，知道该给他做什么样的衣服。”柯那尔说。

“你的想象力这么丰富，我想问题该解决了！”

“没有解决，法官先生。”道那尔反对说。

“难道你的想象力还要好吗？”

“对！我给人缝衣服，不用量尺寸，只要一听到他的咳嗽声，就行了。”道那尔回答说。

“真是奇闻！我敢发誓，你的想象力超过任何人！喂，我的丹克，看来你得同草地告别了。”

“不，不，我要对草他说：‘你好！’”丹克说。

“难道你的想象力比他们两个还要丰富？”法官问。

“我想，要是我当法官，即使笨得不会解决一个最简单的案子，我也要装出非常聪明的样子，作出某个判决！”丹克说完，冷笑了一下。

法官听了，脸都变红了。他经过长时间的考虑后，说：

“小伙子们，这件案子我经过周密的考虑，现在作出如下判决：草地应该属于丹克！”

石头底下的小人

[瑞典]

从前有一个农民，他有一块世界上最好的白菜地。自从曾祖父的白菜和森林里的杉树竞相生长以来，谁也没有见过比这更好的白菜。每天早晨和晚上他都要数一遍白菜的棵数。他要是不亲眼看看所有的白菜都在那里，他就不得安宁。

一天早晨，最好的那棵白菜心不见了。农民很不高兴，甚至有些生气。但是他没有能够把它找回来。更糟糕的是，第二天早晨又有两棵白菜心不见了。

“这是有人偷我的白菜，”农民想。“我必须看着才行。”

就这样他整夜待在白菜地里看着。但是这又有什么用呢？第三天早上他又少了三棵白菜心。可是在白菜地里他既没有看到人也没有看见兔子。

“这不对呀，”他想。他决定下一个晚上仍然待在地里看着。“这次我要睁大眼睛瞧着，”他想。“一定是有人偷白菜。这样一个大白菜心总不会无缘无故就不见了。”

谁也不能说他没有好好看着。为了能让眼睛睁大，他在眼皮里面放上根火柴棍绷着。但是他一夜仍然什么也没有看到。后来太阳出来了，阳光直刺进他眼里。于是他用手罩着眼睛。这时他发现有个小东西在白菜地最远的地方蠕动。但是他一把手放下，那个小东西就不见了。

“我一定得到那边仔细瞧瞧，”他想。他悄悄地向那边移动。他还是什么也没有看见。但是，突然间他听到了一把小锯子锯东西的声音。然后还有人在唱歌：

锯和拉，锯和拉。

四个瑞令^①干一天。

“报酬太低了，”农民半小声说。

他几乎还没有把话说完，就挨了一记耳光。他摔了一个斤斗。当他又站稳的时候，锯子、歌声和一棵顶好顶好的白菜心不见了。“他明天早晨一定还会带着锯子再来，”农民生气地想。“到时候我要像堵墙那样沉默不语，这样也许能抓着他。”

他的估计非常正确。当太阳升起的时候，他听到那把小锯子在锯一个白菜帮，还听到了头一天唱的那支歌：

锯和拉。锯和拉。

四个瑞令干一天。

他小心翼翼地挪到了更近的地方。现在他可以说看清楚到底是怎么回事了。一开始他什么也没看见。但是后来太阳刺进他的眼里，他用手罩着眼睛的时候，他看见了。在一棵白菜的正中间他看见一个绿色的小尖帽在那里点头摇动，帽子下面有个长胡子小人。那个小人一边拿一把小银锯子在白菜帮上用力地锯，还一边哼唱着。突然，白菜心掉下来了。这时候他就收起锯子，带着白菜心走了。

现在农民再也克制不住自己。“你这个家伙！”他怒吼道。

^① 瑞令”是瑞典很久以前用的一种货币单位。

就在这一刹那，他和头一天一样挨了一记耳光，摔倒在地。当他站起来的时候，小人、锯子和白菜心，一切都不见了。

“我真笨，”农民想。“但是明天我要把事情干得漂亮一些。

第二天他干得不错。这一次，他一直悄悄到了跟前也没有说话。一，二，三，好，他把戴着绿色尖帽的小人抓到了手里。小人向他吐唾沫，咬他，又是挣扎又是撕扯，但是农民还是把他抓得紧紧的。

“噢，原来是你偷我的白菜，”农民说。“你不会白偷的。我要把你放在松鼠笼子里！我就这么办！”

这时候那个小人开始苦苦哀求。

“最亲爱的！放开我，你就会万事如意，你的黑麦会长得两人高！放开我，你的母牛生的小牛犊会又肥又壮，你养的羊的羊毛会长有半尺长！”

“白菜是白菜，诺言只不过是你在胡诌八道，”农民发牢骚说。“如果你拿走的每一个白菜心都付给我一点儿金子，我就放你走。否则你就进松鼠笼子。”

就在这时他的大拇指头被狠狠地咬了一下。由于吃惊和疼痛他的手松了一下。小人立刻从他手里溜掉了。他爬着向草丛里跑去，在一块大石头底下消失了。农民呆呆地站在那里，然后又在那个逃跑的小人后面紧紧追赶。后来他又瞧着那顶绿帽子。如果这是顶普通的真正的帽子该有多好啊！但是这是顶几乎连小姆指指套都不够的小帽子——这就是我丢了那棵好白菜所得到的报酬！

农民正想把那顶帽子扔掉的时候，在小人失踪的石头底下突然发出一阵可怕的吵闹声。整个大石头晃来晃去，在石头下面有呻吟声、啜泣声和号啕大哭的声音。

“爷爷把自己的帽子丢了！爷爷的帽子没有了！我们再也不能喝白菜汤了！”

“原来是这样，”农民想。“这当然是顶有趣的帽子，这个。我绝不能把它扔掉。”

他把那顶帽子锁在了自己卧室的五屉柜里。

第二天夜里在农民卧室的地板上有东西在轻轻走动，还发觉有喷鼻息的声音。然后有人开始动五屉柜上的锁。农民刚想点起灯把这些不速之客赶走，从五屉柜里面发出了悲哀的叫声：

“锁是钢的！这我们没有办法！我们再也不能够得到爷爷的帽子了！”

后来那一伙子又像来时一样偷偷摸摸地溜掉了。

第三天夜里在农民的卧室里又有轻轻走动的声音。但是他们这次不是停在五屉柜的地方。而是直接向农民躺着的床走去。然后有人挠农民的鼻孔。农民起来把灯点着。他看见有两个还没有巴掌宽度高的小女孩儿对着亮光眨眼睛和行屈膝礼，她们的松鼠皮裙子触到了地面。

“你们是什么人？”农民问。

“是我们为你看守着畜牲，所以你不在的时候，就不会在它们身上发生什么不幸的事情，”其中一个说。

“现在我们想求你发发善心，把你拿走的爷爷的那顶帽子还给我们，因为爷爷坐在石头下面一直哭泣，”另一个说。

“他偷了我的白菜，他乐意哭就哭去呗，帽子我留下了，”农民说。这时小姑娘们开始哭起来，泪水一直流到了地板上。然后她们突然消失了。

下一个晚上也是一样，但是是两个小男孩儿站在床下面。

“是我们看守着黑麦免遭北风和雹子的侵袭”，其中一个说。

“现在我们想求你把你拿走的爷爷的那顶帽子还给我们，因为爷爷坐在石头下面不停地哭泣”，另一个说。

但是头一天晚上农民已经听够了这样的话，他不愿意再听下去。那两个男孩一无所获地走了。

第三天晚上爷爷自己来了。当他请求要回自己绿色帽子的时候，泪水沿着他布满了皱纹的两颊直往下流。但是农民只是在那里轻蔑地笑着，以至于他的嘴巴从一个耳朵咧到另一个耳朵。

“你的房子是我看守的，你的白菜是我浇灌的，如果你看见我拿了那些可怜的白菜心，也没什么了不起的，把帽子还给我吧，”老人抽噎着说。

但是农民不愿意把帽子给他。

“那个帽子一定有什么特别的地方，”他想。爷爷也两手空空地走了。

那个帽子到底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农民还从来没有时间去多想，因为他还得操心别的事情。就在爷爷走后的第二天他最好的一头奶牛掉进了泥沼。他最好的一只母羊从山坡上掉下来摔死了。老鹰把鸡窝里那只大公鸡叼跑了。第三天又在黑麦地里下了一场暴雨，把穗上的每一粒籽都打了下来。后来虫子又爬满每一棵白菜，突然每一个白菜心看起来都像一个筛子。白菜上连一片完整的叶子也没有。

“降临到我们头上的这一切都是因为绿色帽子的缘故，”农民的妻子抽噎着说。“让石头下面那个小人把帽子拿回去吧！”

但是农民很固执。

“绝对不行！”他咆哮着，把嘴撅得老高。

下一天夜里整个院子被烧了。清晨农民和他的妻子在灰烬里翻找，看是否有什么东西留下来。但是一切都被大火毁掉了——除了把绿色帽子锁在里面的五屉柜。柜子完好无损地立在烧黑了的墙边。

“看看吧！”农民的妻子惊叫着。

“好吧，现在我要来看一看那个绿色帽子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农民喊叫着。然后取出了绿色帽子。

“我连自己的帽子也没来得及拿，”他继续说。“如果这顶帽子不是太小的话，我就把它戴在头上。”

正当他忧伤的时候，他装着开玩笑似的把帽子抓过来戴在了头上。但是你瞧！就在这顶帽子戴在了他的头上，就好像那顶帽子是为他做的一样。

“瞧，多合适呀！”他转向他的妻子惊叫道。但是这是怎么回事儿？妻子在他面前一下子成了个巨人。他觉得，她的脑袋一直耸入云霄，以前和他齐肩的柜子，现在就像巍然耸立在他面前的一座高山。他不管转向那里，一切都变得百倍地高大。他突然明白了。不是他周围的东西变大了，而是他自己变得像爷爷和住在石头下面的小人一样小。

他的妻子不知道他到哪儿去了。

“你在哪儿！”她呼叫着，声音里充满了恐惧。

“在这里！”农民回答。“在这里！”

但是天啊，他的声音变得这样小，就像蚊子的嗡嗡叫声。如果妻子不是向下看见了他，她永远也不会知道他变成了什么样子。然而，她现在看见他就她的脚旁边。

“不，但是，亲爱的！”她害怕地叫起来。“大悲惨了！你要那个绿色帽子干什么呢？把它扔掉，亲爱的，那样你就又可以变成人了！”农民自己也是这样想的。他又揪又抓想把帽子取下来。但是帽子好像是长在了脑袋上。戴上容易摘下难。

“我看你现在除了找石头底下的小人帮忙之外，再没有别的办法，”妻子抽噎着说。

变成了小人的农民，除此之外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于是他用两条小腿慢慢腾腾地、摇摇晃晃地来到石头跟前。一开始他非常小心地敲了一下石头。但是没有人回答。他又使劲地敲起来，但还是不行。最后他用两个拳头用力敲打起来。但是没有人开门。这时他坐在绿草地上痛哭起来，堂堂的男子汉，现在却这样弱小无力。后来太阳落山，月亮升起来了。石头终于开了，四个小老鼠在搬运一车家具。小男孩儿坐在最前面赶着车。爷爷坐在车子最上面，头上缠着块红头巾。后面坐着两个小姑娘。唉呀，他们带着东西要干什么去呀！

农民追赶着，在他们后边又喊又叫。但是谁都装着没有听见。车子继续开着往前走。如果农民想赶上去和他们说话，他必须在后面跑步。噢，他在猛跑呢！

“把你们爷爷的帽子拿走！”他用尽全力呼叫着，而他的两条腿却总像鼓锤一样绊在一起。

车子终于停了。“是有人在讲话吗？”一个小男孩儿问。

“一定是个蚊子在唱歌，”一个女孩儿回答。

“不会是别的，”男孩儿说。于是他们又开始前进。

这时那个农民再次叫起来，请求他们把爷爷的帽子拿走。车子再次停下来。另一个男孩儿问。

“是有人在说话吗？”

“我听见一定是个苍蝇在嗡嗡叫，”另一个女孩儿回答。

“不会是别的，”男孩儿说。他正要拍打小老鼠让它们继续前进。但就在这时候农民赶了上来。

“亲爱的，把爷爷的帽子拿回去吧！”他请求道。

“你自己把帽子戴上也就到时候了，”爷爷说。“但我们可以试一试。”

他用力抓着帽上的穗子，让农民用力挣脱，然后让小男孩儿们拍打老鼠。但都无济于事，农民不管怎样用力挣脱，老鼠们不管怎样用力拉，帽子仍然像座山一样巍然不动。

“就我所知，”爷爷说，“你必须做三件好事。这可不是三件小事。你办完这三件事，帽子就松开了。到那时你可以把帽子放在我们的石头底下，这样过去的一切才可以一笔勾销。”

然后小男孩儿们又拍打老鼠。车子、爷爷和一切东西立刻不见了。农民十分懊丧地蹒跚着向回家的路上走去。他现在这么渺小，他怎么能够做几件好事呢？

突然，他见到一只猫，那只猫正在丛林里追赶一只小鸟。农民平常是不怎么管这样事情的。他认为一只小鸟在世界上无足轻重。但是现在，当他自己是这样渺小，这样无能为力的时候，他开始明白，当后面有猫在追赶时，一只可怜的小鸟是什么样的感觉。“走开，让小鸟自由飞翔吧！”他向猫吼叫道。

“好吧，我抓着你也行啊，”猫说，并开始在他后面用爪子抓他。这是很可怕的，因为猫在他眼里就像一只大象。农民的心里七上八下直打鼓。但是现在后悔也来不及了。他只有尽力保护自己。不管怎么说，猫还是挨了一记耳光，于是猫远远地走开了。

“这倒不错，我还是有能力做些好事的，”农民满意地喃喃自语。猫羞愧地走开了。这时农民突然觉得，帽子的一边有些松动。他满心欢喜地继续朝前走去。

不一会儿他来到泉边。一只森林里的小老鼠正在泉里游动，它四处游啊，游啊，吱吱叫着，显得那样可怜。它到泉边是为了喝水。结果跌落到水里上不了岸。要是从前，他会耸耸肩膀一走了之。一只小老鼠在世界上是无关大局的。但是现在他亲自知道了渺小和无能为力是什么感觉。他把身子靠近泉边，想用手拽着老鼠。但是够不着，他太小了。于是他抓着伸在泉边上的一个石楠枝条，慢慢下去，直到脚指头触到水面。

“咬紧我的脚指头，我把你拉上来！”他向老鼠喊。

老鼠没有让再喊第二次。它紧紧咬着他的脚指头，因为它的牙齿像针一样尖。农民又爬上来，把那只老鼠带到了干的地方。那只老鼠立刻像箭一样向树林里跑去。但是农民心里非常高兴。因为现在他感觉到，帽子的另一边也开始松动。

最后他碰见两个正在打架的小男孩儿。一个高大有力，另一个很小，根本无力还击那个大个子男孩儿的拳头。要是在从前，那个农民会耸耸肩膀而过，他认为，那和他没有关系。但是现在他自己知道了，在这个世界上弱小和无能为力是什么滋味。

“你这么大这么有劲，你来打那么个弱小无力的人，你不感到害臊吗？”他叫道。

“滚开，小老头，和你无关，不要干涉！”大个子男孩儿叫着，并用自己的木头鞋向农民踢了一脚。农民觉得，好像是一座大房子从空中向他压来。“我的末日来到了，”他想。但是他不愿意跑掉。“一不做，二不休，”他想。他只是向一边闪了一下，又伸出一只手，和从他身边经过的那只大脚相比，它的手显得那样小。要么是他有劲，虽然他是那样渺小，要么是小帽子的缘故——转眼问，那个大男孩儿上下翻滚，陷入困境，他的木头帽子飞到了天上。那个大个子男孩儿最后终于站起来逃跑的时候，木头鞋子在路边碰着石头直打转。农民站在那里哈哈大笑，笑得眼泪都流了出来。如果不是石头底下的小人坐着的那辆车又开回来，车轮子周围直冒火星，他还仍然站在那里不动。

“现在你已经把事情办完了，农夫，”爷爷站在很远的地方说。“现在你可以把帽子还给我了，让我们把发生的事情都忘掉，像从前一样和好吧。”

农民没有等再说第二次。他并不认为他做了什么了不起的事情。他只不过帮助了一只小鸟，一只森林里的老鼠和一个挨揍的小男孩儿。但是帽子毕竟松开了。他把帽子取下来递给了小人的爷爷，并且答应他将来能吃多少白菜他就拿多少白菜。

四个年轻人

[缅甸]

有一个村子里住着四个年轻人。他们一聚在一起，就讲一些稀奇古怪、荒诞不经的故事，以此来消磨时光。有一天，他们看见一个过路人在村外的凉亭里歇脚，衣服穿得很漂亮。四个青年人就盘算着怎样把他的讲究衣服骗到手里。于是他们到过路人那儿和他攀谈。谈了一会儿，其中一个年轻人提议说：“我们来打个赌。每个人讲一讲他生平最奇特的遭遇，要是谁不相信故事是真的，就得做讲故事人的奴隶。”过路人同意了 this 提议，年轻人生怕他说了不算，就去把村长请来，请村长做他们的裁判。

于是，第一个年轻人开始叙述他的奇遇。“我在妈妈肚子里的时候，我妈妈叫我爸爸到门口的一棵树上摘些梅子来。但是我爸爸说那棵树太高了，他爬不上去。我妈妈叫我哥哥们去，他们也这样回答她。我不忍心看到可怜的妈妈想吃几颗梅子都不能如愿，所以我溜出来爬上了树。我摘了些梅子用我的短外衣包起来，把它们放在厨房里。然后我又回到我妈妈的肚子里去。谁也猜不出梅子怎么会在厨房的。但我妈妈吃到了梅子，她吃过之后，梅子还剩下很多，后来她给所有的家人和街坊每人七颗，剩下的许多，我妈妈就把它堆在门口。嗨，你们可知道，梅子堆得那么高，把大门都遮得看不见了！”第一个年轻人看着过路人，希望他对故事表示一点怀疑，但是过路人只是点点头，表示他相信这个故事。其他三个年轻人也点点头。

现在轮到第二个年轻人。他说：“我生下来一个礼拜，就去树林里散步。有一颗大罗望子树，上面都是熟了的罗望子。我飞快地爬了上去，因为我觉得很饿了。我饱吃了一顿之后，觉得又沉重又瞌睡，没法再爬下来。因此就回到村子里，带来了一架梯子，我把梯子靠在树上，从梯子上走下来。我在村子里找到了一架梯子真是运气，要不然我现在还在那棵罗望子树上呢。”

第二个年轻人满怀希望地看着过路人，只见他点点头表示他相信这故事。其他三个年轻人也点点头。

第三个年轻人来讲他的奇遇了。“我一周岁时把一只被我认为野兔子的东西赶进一簇树林，但当我爬进树林去时，我发现它原来是只老虎。这野兽张着大嘴，似乎想要一口吞了我。我抗议说，他要那样做是太不公平啦，因为我寻找的是一只兔子，而不是一只老虎。但是老虎不理睬我的抗议，仍旧张大了嘴，愈来愈逼近我。因此我用左胳膊抓住了它的上牙床，给了它一下子。出乎我意料之外，这野兽被打成了两段就死了。”

第三个年轻人满怀希望地看着过路人，过路人点点头表示相信这故事，其他的三个年轻人也点点头。

这时轮到第四个年轻人来叙述他的奇遇。“去年我乘了一只船去钓鱼，但是我一条鱼也钓不到。我问其他的渔夫们，他们说他们也一条没有钓到。因此，我决定去调查一下河底下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就从船上跳进水中。大约过了三天光景，我到了河底，发现有一条像一座山那么大的大鱼把其它的鱼统统吃光了。我一拳就把这鱼打死。那时我觉得非常饿，所以我决定就在那儿把那条鱼吃掉。我点了一个火，把鱼烤了之后，一下子就吃光了。于是我浮到水面上，又找到了我的船，这次小小的河底之游并没有使我有何改变。”

第四个年轻人又是满怀希望地看着过路人，过路人呢，仍然点点头表示他相信这个故事。其余的三个年轻人也点点头。

轮到过路人讲他的奇遇了。“几年前我有一块棉田。那里有一棵棉花大得出奇，颜色通红的。很久以来，它都不长枝子，也不长叶子。但后来长出来四根枝桠。这些枝子上没有叶子，但是每根枝子上有一朵棉桃。我把四朵棉桃摘了下来。当我把棉桃剖开时，每朵棉桃里跳出一个年轻人来。既然他们是从我的棉花树上出来的，他们当然是我的奴隶，因此我就叫他们在我的田里工作。然而那四个人都是些懒家伙，过了几个星期之后就逃跑了。从那时候起，我在国内到处旅行去寻找他们，直到现在才把他们找到。小伙子们，你们自己明白啦，你们就是我失去了很久的奴隶。现在跟我回到我的农庄去吧。”

四个年轻人沮丧地低下了头，如果他们表示相信这个故事，那就等于承认他们是过路人失去了很久的奴隶；但是如果他们表示不相信这个故事，那么根据打赌他们也将变成他的奴隶了。村长连问他们三次是否相信过路人的故事，他们一动也不动，眼睛朝下，一语不发。于是，村长就宣布青年人输给了过路了。那个客人很大方，他说：“你们身上穿的衣服是属于我的，因为你们是我的奴隶。脱下来给我吧。给了我，我就让你们自由了。”于是这四个年轻人只得把衣服脱下给他。过路人掬着一大捆衣服走了，那些衣服便是他用奇异的故事赢来的。

吹牛大王

[日本]

某村有一个农民，名叫宫本，邻居们没有一个说他好的，因为他好吹牛。要是有什么人发生了不愉快的事，他就嘲笑说：

“我就永远不会有这种事！骗我可没那么容易！”

有一天，宫本准备进城，他要在市场上买头牛犊。他的妻子给他准备了一条十分结实的绳子，说：

“用绳把牛犊牵回来，当心路上不要被人偷去了。”

“你说得多蠢！”宫本很生气，“我的牛犊会被偷走？不，骗我可不是那么容易！”

就在当天，宫本进城去了。他在市场上走来走去，已经走了很多时间，最后终于看到一头白毛牛犊，身躯高大，喂养得很好。

“这正是我所要找的！”宫本高兴地想，“我们村里没有一家有这么好的牛犊！”他满意得啧啧称赞。

他同卖主讲好了价钱，就赶着牛回家，在城门口他记起了就在附近有他一个老相识——鞋匠。他到了朋友家，又吹牛了：

“你看，我买了一头多好的牛犊！你一辈子也不会有这么好的牛犊！”宫本得意得舌头啧啧发响。

鞋匠师傅有个学徒，名叫依季洛，他看了看牛犊，也是啧啧称赞，说：“你说得对，牛犊确实不错。宫本先生，你可当心，路上不要被人偷了。”

宫本笑着说：“如果是你，当然要被人偷走，可是我，谁也骗不了！我不是这号人！”

他说完，告别了鞋匠就回家去了。

等到宫本走到看不见时，依季洛说：

“师傅，请允许我去教训一下这个好说大话的人。”

“没有人能治好他这种病”师傅回答说。

“不过，我还是请您让我去试试看。”

“你怎么办？”

“我偷走他的牛犊。”

“你愿意，就试试看。不过这很难成功，因为他用绳子牵着牛。”

“我们看吧！”学徒大声说，接着就从墙上取下一双新的鞋子，跑到街上去了。

依季洛知道宫本所走的路，就抄小路走到吹牛者的前面，把一只鞋扔在路上，自己藏在路边。

宫本非常得意，身后牵着一头牛，嘴里不知在哼什么歌。突然他看见路上有一只鞋子。

“唉！”吹牛者心里不高兴了，“真可惜，没有第二只，我倒不想为了一只鞋子弯一下腰……”

于是他拉了绳子，继续往前走，这样大约走了约二、三百步路，当他走进一个橡树林时，又看见了一只鞋。

“真可惜，我没有拾起前面的一只鞋！”他懊恼了，“不过，那只鞋子大概还是在原来的地方吧。”

宫本很快地把牛犊系在树上，拼命跑到大路上，去拾第一只鞋子。鞋子还在，他拿了鞋子，又赶回去，但当他回到橡树前，牛犊已不见了。他找遍了整个树林都没有，好像牛犊钻到地下去了。

“它怎么能自己解开绳子的？”宫本伤心地想。

他没找到牛，又回到城里，心里想：我不能空手去见妻子，那时一切都得讲出来了。

这时学徒已将偷得的牛犊赶到了家里，藏在院子里。依季洛向师傅讲了捉弄好吹牛的宫本的经过，两个人笑了好多时候。

“现在我们怎么处置这头牛犊？”学徒问。

主人还没来得及回答，门已开了，宫本走进来了。

“尊敬的宫本先生，你的牛犊到哪里去了？”师傅问，好像什么也不知道。

“牛犊吗？对了！你知道，我不喜欢它了，在路上卖给一个过路人，现在我想再买一头，所以回来了。”

主人请他吸烟，说：“你很走运，我早就准备卖一头牛犊，如果你不嫌弃的话，我可以让给你。”

主人吩咐学徒把牛犊牵来。

“你要卖多少钱？”当学徒把牛犊牵来后，宫本问。

“你那一头多少钱，我这一头也多少钱。”

“这不行！”宫本挥了挥手，“你的牛犊难道比得上我的那头？我那一头又肥又强壮！你这头毛也短得多了！”

“告诉你，再便宜，我是不卖的。”

宫本只得掏出钱买下了自己的牛。

当他把牛牵出院子时，师傅说：

“宫本，我希望你在路上不要被人家偷了你的牛！”

宫本又吹牛了，说：

“不会的，没有人能骗我的！我不是这号人！”

宫本一走，依季洛又要求说：

“主人，让我再去把这头牛偷来！”

“好了，你第二次偷不到了！这次骗不了他！”

“不过，你还是让我试试看，我很想治好他的吹牛病。”

“那么，你去试试吧……”

依季洛穿过丛林，走到吹牛者的前面，藏在路边的灌木丛里等。宫本一来，学徒就装牛叫：“哞一哞一哞……”

“这一定是我那头走失的牛在叫。”宫本高兴起来了，“我马上去捉住它，我就有两头牛犊了。”

宫本把牛犊系在一棵橡树上，就跑到灌木丛里，牛叫声就是从那里传出来的。

这时依季洛继续装牛叫，从一个地方跑到另一个地方。他把吹牛者引到密林里后，就急忙跑到橡树前，解开牛绳，把牛赶回家去了。

宫本在太阳西斜时才从森林里走到大路上，他发现自己的第二头牛又不见了。宫本又向城里走去，他走进鞋匠的家后，默不作声地站在房间门口。

“什么风把你吹进城来了，你那头好牛犊呢？”聪明的依季洛问道。

“我告诉你，”吹牛大王又吹牛了，“路上我到一個庙里去，把牛犊送

给了方丈，希望神待我好一些，明天早晨，我到市场上去买一头。”

主人笑了笑，说：

“不必等到天亮，我还有一头牛犊要出卖。”

依季洛忍住笑，牵来了一头白毛牛犊。主人为了不笑出声音，一直用扇子掩住嘴。宫本看见牛犊，不满意地说：“这牛犊比我的差一百倍！”

这时师徒俩忍不住大声笑了起来，笑得很响，邻居们听见都赶来了，大家问是什么事。这时主人说宫本两次买了同样一头牛犊，而且还要来买第三次。邻居听了后，也哈哈大笑。

当笑声低下来后，主人说：“宫本先生，你要是答应以后永不吹牛，我把牛和钱还给你。”宫本只好答应，因为他没有钱，没有牛，不能回家。他牵了牛，要了一条粗一点的绳子，就垂头丧气地回家去了。过了几天，这个故事传到了吹牛者的村里。从此后，只要宫本一吹牛，就会有人说：“宫本先生，请您说，您是如何三次买同一头牛的。”这时吹牛者很难为情，用扇子挥了一下，就不作声了。

高山 等编译

独眼和双眼

[日本]

某岛上有一个懒汉，名叫东条敏郎。他从早到晚都躺在草席上，嘴里不知在说些什么。

“东条敏郎，你一天到晚在说什么？”邻居小冬对他说，“你还是干点事吧！”

东条敏郎回答说：“我一连祈祷了几天，祈求天神使我脱离穷苦，神一听到我的祈求，马上会给我幸福的！”

有一天，东条敏郎打听到邻近岛上的人都是独眼，高兴极了。懒汉对人说：

“神听到了我的祈祷，天赐幸福于我了！我马上到独眼人住的岛上去，骗一个独眼的人到这里来！”

邻居听了后，惊奇地问：“独眼人对你有什么用？”

“我把他关在笼子里，给人看，能赚钱，因为每个人都要看这样的怪物。”

懒汉上了船，到邻近岛上去了；靠上岸，马上就看见了他要找的一个独眼的人。

“幸福啊，财富自己向我走来了！”懒汉心中大喜。他向独眼人行个礼，装出微笑的样子，说：

“多年来，我一直想遇到像您这样好的人……”

独眼人用自己唯一的眼睛打量了懒汉，然后恭敬地说：

“你也是我一直想遇到的那么好的人。”

这时，阴险的懒汉说：“我请您到我家去作客，快上船，到我家去。”

独眼人说：“我非常荣幸地接受您的邀请，但请原谅，我先要请您光临寒舍，我的亲人们对我能认识您这样的人，都是极其高兴的。”

“我很高兴到您府上去。”懒汉一面恭敬地回答，心里却在想：明天你要关在我的笼子里，银币就会源源不断地从四面八方向我滚来。

懒汉刚走进独眼人的家里，主人的兄弟们立即围住了他，争先恐后叫道：“看，他有两只眼睛！真是怪人！他从哪里来的？”

“我马上告诉你们，不过你们得把他捆得牢一点。”主人吩咐说。

懒汉的眼睛还没眨一下，就被捆住了。这时，独眼主人对兄弟们说：

“你们高兴吧！我的苦日子结束了！我们把怪物关在笼子里，去展览赚钱，因为每个人都想看一看两只眼睛的人！”

没过一小时，懒汉已被关在笼子里了。

独眼岛上的人都赶来看生着两只眼睛的人。每个观看的人向笼子的主人付一个银币。

想害别人的人，他的下场往往如此。懒汉的日子就这样结束了。

要靠自己的智慧生活

[贝宁]

从前有一个不太聪明的人，有一天碰巧捉到了一只白公鸡，这下他可高兴了，他想这只白公鸡也许可以换一盒烟抽抽。于是，他便把公鸡塞进了自己的怀里，匆匆忙忙地到集市上去了。

他还没有走进集市，就有几个人迎面走来，问：

“啊，大伯！你去卖什么呀？”

“公鸡！”他爽快地回答。

说着，他就从怀里取出那只白公鸡，他们看了一眼后，摇摇头说：“这哪是什么公鸡呀！这明明是只兔子嘛！”

“开什么玩笑，”他心里想，“他们是在搞鬼！”他紧紧抓住公鸡，一声不吭地继续朝前走。

他没走出多远，又碰上了几个商人，问他：

“你这么急急忙忙地赶到集市上去卖什么呀？”

“我把这公鸡卖了！”

商人们看了看他手里拎着的公鸡，打趣地说：“你拎的只是只兔子，哪是什么鸡呀！”

他听商人这么一说，心里也有些犹豫了，便把公鸡高高地举到自己眼前，仔仔细细地观察起来。

“有可能这真是一只兔子呢！”他暗暗地想，“不要过于相信自己的眼睛，假如大家都认为这是只兔子，那就一定是真的了！”

这时，他已经来到了集市上。这里人山人海，市民们熙熙攘攘地相互拥挤着，现在即使有一只苹果从天上掉下来，也不会落到地上的。这边一家店铺里，炒锅声叮铃当啷；那边一家刀剪店里，磨刀声哗哗唧唧……喧闹声、吵嚷声充塞了整个集市，震耳欲聋。

那个卖鸡的人也情不自禁地高举起手里的公鸡，大声高喊起来：“哎，兔子、兔子，谁要买我的兔子！快来买兔子喔！”

一位老太婆走了过来，看了看说：“什么？你哪来的兔子？要知道，这是只公鸡！”

他听老太婆这么一说，把公鸡举得更高，反而更固执地说：“我对你说，你听着：这确实是兔子，而不是公鸡！”

聚集在周围的人们一齐嘲弄那个老太婆：

“这位大伯说得对，你难道连这也看不清楚？这是兔子！”

人群中发出了一阵“哈哈”大笑声。这时，卖公鸡的人已经完全确认他卖的是兔子，而不是公鸡。假如有谁还敢说这是只公鸡，那么立刻会招来无数只拳头，像雨点般地落到他的头上。

卖鸡人举着已成为“兔子”的公鸡，在整个集市上走着、喊着，这里的一切人，都在向他表明：这是一只兔子，而绝不是公鸡。这样，卖鸡人举着公鸡走遍了整个集市，但谁也不愿去买他的“兔子”。一会儿，他感到有些累了，想换一只手继续叫卖他的“兔子”。当他刚一松手，那只“兔子”突然展开翅膀，向着一间店铺的屋顶飞去，并且还“咕、咕、咕”地大叫起来，当他听到这声音，感到有点手足无措了：“怎么，这只兔子竟会学着鸡叫？”

还长上翅膀飞走了！这岂不是怪事！”

那只公鸡一会儿又从屋顶上向远处飞去了。

这时，那个老太婆又来到了他身旁，说：

“不能光听人家的话，还要靠自己的智慧来生活。”>

恩捷进城

[摩洛哥]

离河岸不远，有一个人，名叫恩捷。他是个纯朴的人，从来没有远离过家。他天天在田里干活，或去森林打猎。他常常听人家说起，阿克拉是个大城市，那里有许多希奇古怪的东西。但恩捷什么也没见过，因为他从来没离开过家乡的一条小河。

有一天，恩捷决定到阿克拉去。他穿上好的衣服，佩上猎刀，包裹里放了干粮，用头顶着，就到城里去了。

通往阿克拉的路上又是热、又是灰尘多，他走了好几天，终于走出了自己国家的边界，这里的人说的话也与他们不同了。离阿克拉城越来越近了，路上来往的行人，有的骑骡子，有的步行，恩捷从来没见过那么多人。

路边有一群牛。恩捷从来没见过那么多的牛，就停下来，好奇地望着。他看到一个牧童，就走上前去问：

“这一大群牛是谁的？”

但牧童听不明白。原来，恩捷说的是阿基姆语，而阿克拉城里说加赫语。所以，牧童回答说：“米努。”意思就是说：我不懂。

可恩捷听了，心里想：这个米努有那么多的牛，真富啊！他继续进城，对路上看到的一切，一直惊叹不已。不多一会儿，他走到一家大房子门口，停下来想仔细看一下。房子很高，是用石头砌成的。恩捷看得直摇头，因为他在乡下从来没有看见过这种房子。

这时，有一个女人到市场上去，她走过恩捷身边，恩捷就问她：

“这房子真大，里面一定是富人住的吧！这是谁的房子？”

女人也不明白恩捷的话，因为她只会说加赫语，所以就回答说：“米努。”

“是米努的？又是这个人！”恩捷更惊奇了，他感到，在他的国家里没有一个人像米努那么富。

恩捷继续在城里走，他看到的奇迹越来越多了。不多一会儿，他到了市场上，市场很大，完全放得下恩捷住的那个村庄。在市场正中心，他看见一些妇女在买铁锅、锡壶，这在他的村庄里是极少见的。恩捷问一个小女孩：

“这些东西是从哪里来的？”

小女孩听不懂他的话，笑了笑，回答说：“米努。”

恩捷惊奇得目瞪口呆，怎么一切都是米努的？米努真是无处不有，无处不在！

市场上有许多人，他们忙啊，挤啊，人人都想做买卖。

恩捷从来没看到一个地方有这么多人，他叫住一个腋下夹着一个鼓的老头子，说：

“这里的人真多啊！谁叫那么多人到阿克拉来的？”

老头听不懂他的话，回答说：“米努。”

恩捷听了，心里更加惊奇了：这个米努是了不起的人！那么多人集合在这里，只是因为米努的要求。我们村里的人，从来没听说过有那么伟大的人！

恩捷离开市场，到海岸去。轻巧的帆船停泊在岸边。恩捷头一次看到这么多船，他问一个站在海岸边的渔民：

“这么多船是谁的？”渔民听不懂他的话，回答说：“米努！”

恩捷继续走着，看见一只巨大的铁船，在装椰子油和椰子。船的烟囱里浓烟滚滚而出，甲板上有几百个人在忙。

“啊！”恩捷对一个搬香蕉的人说，“这只船大概是世界上最大的船了！”

那个人答道：“米努。”

“你不说，我也知道是谁的。但所有这些货物是给谁的？”恩捷问道。

那人一边走上甲板，一边回答说：“米努。”

恩捷更加惊奇了：是啊，米努真是个伟大的人！一切都为了他，他要吃那么多的东西。不管你问什么，大家都回答说：“米努！”真是，这里是米努的，那里是米努的，到处都是米努的！要不是我亲眼看见，我是永远不会相信的。他们应该把阿克拉城叫作米努城。

不多一会儿，恩捷走到城市边缘了，突然听见鼓声，看见了一行人。他走上前去一看，原来是送葬的人，男人们抬着棺材，女人哭着。恩捷从来没见过那么大的送葬场面。他穿过人群，问了一个送葬的人：

“你们给谁送葬？”

那个人听不懂他的话，忧郁地回答：“米努。”

“什么？伟大的米努死了？”恩捷说，“就是拥有一大群牛，一座大房子、很多帆船和铁船的那个人吗？就是叫大家来赶集的那个人吗？这简直不可思议！啊，伟大的米努！他的一切财产也救不了他，他还是死了！死了，就如一个普通的人了！”

恩捷继续朝前走，可他的头脑里一直在怀念伟大的“米努！”

奇遇

穆哈默德的奇遇

[埃及]

故事发生在正统君主哈龙·阿尔·拉西特哈里发时代。有一天，一个青年奴隶来见哈里发，说：“我的女主人祖蓓特给您带来良好祝愿，要我告诉您，她叫人给自己做了一顶宝石王冠，但她还缺少一颗宝石，所以请您给她找一颗最大的宝石。”

哈里发在箱子里东找西寻，但找不到那么大的宝石，就对那奴隶说：“你把那顶王冠拿来，我先来看看。”于是，奴隶把那顶少镶了一颗宝石的王冠拿来了，哈里发一看，对大臣们说：“我需要一颗宝石，它要和这顶王冠相配。”

大臣们四下出动，去找哈里发需要的宝石，但他们找到的宝石，都太小了。哈里发又到城里去找珠宝商，他们也没有能配上这顶王冠的大宝石。

有人对哈里发说：“你需要的宝石在巴格达找不到，也许能在巴士拉一个青年那里找到，他叫懒惰的穆哈默德。”

哈里发召见了大臣马斯鲁尔·沙亚非，对他说：“你带封信去巴士拉找我的全权总督穆哈默德·柴比迪。”

马斯鲁尔·沙亚非拿了信，在一支部队的护送下经过沙漠到达了巴士拉，进了总督府，把哈里发的信递交给穆哈默德·柴比迪。总督看了哈里发的信，就设了盛宴招待大臣。宴会后，大臣对总督说：“我没有得到命令留在您府上，我要立即去找懒惰的穆哈默德。”

于是，他们就去找了。在街上，他们找到了懒惰的穆哈默德，大臣掏出哈里发的另一封信，用双手恭恭敬敬展开后宣读了。读完信后，懒惰的穆哈默德说：“请到我家里去。”

大臣答道：“没有命令让我进入你的家，我得到的命令是把信交给你，然后由你陪我回巴格达去。”

懒惰的穆哈默德听了后说：“是，遵命，但我请你去喝一杯咖啡。”大臣说：“我没有得到命令在你家喝咖啡。”懒惰的穆哈默德说：“你应该喝完我的一杯咖啡，不要使我受委屈。”

大臣终于同意了，他进了屋，上了楼，到了懒惰的穆哈默德家的客厅，坐了下来。

这时，有人给穆哈默德送来了一袋金币，有五百个。懒惰的穆哈默德收下金币后，对大臣说：“大人，现在请去洗澡，你在沙漠里走了好多天，一定很累了。”

大臣到浴室去了，那里已备好热水、香水。他洗完澡，奴仆就用绸巾给他擦身子，还给他送来了一大包贵重的衣服。他穿上衣服，走出浴室，进了客厅，躺在那里开始打量房间。房间的陈设，地上的地毯，都使他惊叹不已，他想哈里发的房间也没有这么豪华。

奴隶们送来了水，于是大臣、客厅里的人都洗了手。然后奴隶们送来了饭菜。大臣想，这是招待大家的。

吃完饭后，大臣又被带进一间休息室。几个衣着美丽的女奴拿着乐器进

来了，她们弹琴、唱歌、跳舞、朗诵诗，齐声赞美大臣。不久，大臣躺下睡了。当他醒来时，他看到奴隶坐在门口等他，又陪他进了浴室，脱了衣，同昨天的衣服放在一起。一切情况同昨天一样。他出来时，有人又拿来了贵重的衣服。他穿好衣服到了房间，那里早饭已送来了，然后他同主人一直谈到天黑。主人又给大臣安置了一间卧室，比昨天的还要富丽。第二天早晨，奴隶又送他上澡堂，给他穿考究的衣服，还送他一袋五百金币的钱，然后又请他吃早饭。早饭后，大臣对懒惰的穆哈默德说：“我没有接到命令住在你家，我已住了两天，所以你该准备同我一起出发了。”

懒惰的穆哈默德说：“给我一天的时间收拾东西，我要给哈里发采办礼物，装在骡子上。”

“好吧，”大臣答道，“我给你一天时间准备。”

穆哈默德去准备东西了，而大臣到浴室去了，在那里奴隶又给他穿上了贵重的衣服，并把那些换下的衣服包在一起。此外，他又得到了五百金币，这些钱和衣服都是送给马斯鲁尔·沙亚非大臣的。

第二天早晨，他们开始出发了。懒惰的穆哈默德的行李装满了四百匹骡子。他下令将三匹骡子装上金鞍子，配上金嚼环、绸缰绳。其中一匹骡子，懒惰的穆哈默德自己骑，另外两匹给大臣和总督骑。他们向巴格达城进发，去见哈里发，一支人数众多的军队护送他们。

太阳西下时，他们搭了帐篷睡了。懒惰的穆哈默德的帐篷是绸的，发出诱人的芳香，他和大臣同睡一个帐篷。

早晨，他们醒来，吃了饭，喝了奶，骑上骡子继续出发。日行夜宿，一路上他们都是这么走的。最后，旅程终于结束了，他们来到了哈里发的王宫，向他问好。

哈里发和大臣们一起坐着，懒惰的穆哈默德走到哈里发面前，跪了下来，说：“我要求您宽恕，我有话要对您说。”哈里发讲：“说吧！”

懒惰的穆哈默德抬起头，往上一看，动了动嘴唇，霎那间，屋顶裂了开来，房子变成了带花园的王宫，花园的树上都是珍珠叶和珊瑚果。

哈里发惊呆了，问：“你这些财富哪里来的？这些本领哪里学来的？”

懒惰的穆哈默德说：“如果你下命令，我就说出自己的历史。我以前从没说过，因为我怕，但现在我感觉到不用怕你，所以我愿意向你说出一切。”

哈里发对他说：“你说吧，我很高兴听你的历史。”

于是，懒惰的穆哈默德开始说了：

“我小时候很懒，靠母亲养活。我睡的时候，懒得不肯转身，母亲只得走到我面前给我转身。我母亲去乞讨，她讨到了食物就给我吃，这样我过了十五年的懒惰生活。

“有一天母亲去乞讨，有人给她五个银币，她回到家里，见我还躺在床上，就说：

“‘今天有人给了我五个银币，你把这些钱去交给谢赫（族长、村长、伊斯兰学者）阿巴尔马斯法尔，他准备到中国去，你请他在中国买点东西。这样，他回来时，你就可以得到点利润。谢赫是个公正的人，他爱穷人，不会骗你的。’

“我回答说：‘母亲，我不去，所以你不要对我说了。’

“母亲说：‘你不去，我就丢开你，我不给你吃喝，就是太阳晒到了你身上，我也不给你移动一下，让你饿死在床上。’

“我明白母亲的诅咒不是说着玩的，所以对她说：‘如果我确实应该去，你就把鞋子给我拿来。’母亲拿来了鞋子，我又要她把鞋穿在我脚上，她就给我穿了；我又要求她拿衣服来，她拿来了，又给我穿上了。然后我对她说：‘给我拿根拐杖来，我要撑着它才能走。’于是她就拿来了拐杖；我又要她扶我站起来，她就扶我站起来；我又说：‘现在你在后面推我一下，否则我无法移动一步。’母亲在后面推了我一下，于是我一步一步地走了。我好不容易走到河边，找到了谢赫的家，他正在装船。

“他看见我，感到很惊奇，对我说：‘你也到海边上来了，出了什么事？’我把五个银币交给他，说：‘这是我的钱，请你带去，给我买点货物，我来就是为了这件事。’

“谢赫收下了钱，我就回到了家里，又像原来那么生活了：吃、喝、睡觉。

“谢赫出发了，他到了中国，在那里他同当地商人做生意，卖完了全部商品就回来了。但我的钱他忘了买东西，过了两天才想起来，他对自己的朋友说：‘我们应该回去，因为忘记了替懒惰的穆哈默德买东西。’

“朋友们回答说：‘你为了五个银币想回去，可我们在船上装了那么多货物，怎么回去呢？’

“谢赫同意朋友们的意见，于是他们继续航行。不久，到了苏奴迪岛，他们想休息一下，就走进了岛上的一个城市。谢赫在市场上看见许多猴子被绳子牵着，其中一只小猴子，身上一撮毛被拔掉了，谢赫的朋友们戏弄着打它。谢赫很同情那猴子，就用我的五个银币买了它，他要带给我玩玩，因为他知道我没有事情做。

“他们继续走，到了第二个岛，名叫索达尼岛。岛上有吃人生番，他们看到船靠了岸，就冲上了船，把船上的人都捆起来带到岸上，打死了几个，吃了几个，只剩下谢赫和他的两个亲戚以及半数船员，留下这些人为了明天早晨吃。到了半夜，为我买的那只猴子解开了自己的绳子，然后又替谢赫和他的两个亲戚松了绑，最后给别的水手都一一解开了绳子。他们很快地逃到船上，船上一切都完整无损，然后平安地离了岸，继续航行。

“船上的水手会潜水摸珍珠，猴子看见水手下水后也跳进了海里。谢赫以为猴子必死无疑，他哀叹着：‘我仿佛失去了给我幸福和解放的救星。’但过了一会儿，猴子和水手一起回到了船上，它带来了不少珍珠，而且要比水手捞到的好得多。猴子把珍珠放在谢赫的脚下，谢赫的一个亲戚说：‘我们多亏猴子才得救，所以我们每个人都应该拿出二十万金币，交给它的主人，这是我们对自已生命的赎金。’

“船上的人都拿出了钱，谢赫把这些钱同猴子捞上来的珍珠一起放在箱子里，贴上懒惰的穆哈默德的标签，因为这都是五个金币生出来的利息。他们终于到了巴士拉，开了炮后上了岸。

“我的母亲听说谢赫回来了，她对我说：‘去看看谢赫，快去迎接他。’

“我说：‘我走不动，你扶我。’母亲扶起我，给我穿上鞋子、衣服。我要母亲给了我一根棍子，又要她站在我背后推我一下。母亲推我一下，我移动一只脚；母亲又推我一下，我才移动第二只脚，我就这样走到了谢赫家。

“我见到他后伸出手表示欢迎，谢赫问了问我的生活后，说：‘你的那份钱我马上送到你家里去。’我和母亲离开了他家，母亲仍旧推我到了家里，一进门，我就睡了。

“过了一会儿，我看到一个人进了屋，走到我面前，给了我一只猴子，说：‘谢赫派我来向你问好。’我收下猴子，那人就走了，我叫来了母亲，把猴子给她看，说：‘谢赫给我带来的东西那么贵？在这里，十只猴子卖一个银币，而他用我的五个银币才买了一只猴子。’

“我刚说完，忽听得敲门声，随着进来一大帮人，几个脚夫扛着几只大箱子，其中有一个人递给我一串钥匙，对我说：‘这是箱子的钥匙。’我问：‘你们把这些箱子给谁？’他答道：‘这就是用你的钱买的货物所得的利润。’我说：‘谢赫不要嘲笑我了，我是一个穷人，还是一个青年，他是大人了，为什么还要取笑我？这些箱子和我毫无关系，我一共只给他五个银币，他给我买了一只猴子，你们可不要取笑穷人啊！’

“那个人说：‘谢赫丝毫没有取笑你的意思，他自己也马上就要来的。’

“他刚说完，我就听到了‘笃、笃、笃’的敲门声，我起身开门一看，来的果然是谢赫。他坐下来以后，就把我刚才给你们讲的故事从头到尾讲了一遍，他对我说：‘这些箱子里的一切，都是你应该得到的利润，而猴子是你的最大幸福。’

“他们辞别以后，我打开了箱子，里面满是金币珍珠。母亲说：‘你是懒人，什么也没看见过，现在全能的真主给了你幸福，你去找一幢漂亮的房子，我们搬进去住。’

“于是我买了一幢豪华的房子，买了家具、男奴、女奴，家里需要的一切我全买来了。我又开了一家店铺，平时我坐在店里，猴子总在我身边。

“有一天早晨，猴子不知到哪里去了，直到晚上才回来，它嘴里咬着一个袋子，走过来把袋子放在我的面前。我拾起袋子一看，里面是金币，我开始数了，每数满五百，就放在一边，就这样一直数到天亮，然后我坐下来和猴子一起吃早饭。

“我们就这么生活，早晨它出去，回来时总会拿来一袋金币，就这样持续了好多天。

“有一天夜里，我睡在上层的房间里，突然，猴子开口说起话来，它向我问好。我心里正发慌，只听见猴子又说：‘穆哈默德，你不要怕。我本来是妖魔，全能的真主使我成了猴子。真主派我带给你幸福，把你从穷困中救出来，使你发财致富，但现在你的财富不会再增加了，因为你没有妻子。我现在给你找了一个女人，我希望你同她结婚，你同她结了婚，你就可以安定了，而财富还会增加。’

“我问：‘这个女人哪里？’

“猴子说：‘明天早晨，你穿上最好的衣服，在骡子上盖上金丝绣的马被，带了奴隶到饲料市场去。你在那里会见到一个贵族，你向他问好后，就说你准备和他的女儿结婚。他会说，你一没有根，二没有幼芽（即你不是世袭贵族）。你就说，我的根是一千金币，我的幼芽是一千金币。你那么说完后，就给他根和幼苗，他一定会同意的，不过还要很大一笔财礼，他要多少，你给多少，不要去理会他的贪心。当你结婚后，花去的财富会百倍地回来。’

“我和猴子告别后就入睡了。早晨，我按猴子说的，打扮了自己和奴隶，骑了骡子，到市场上去了。我到了那里，看到一个贵族，向他问了好，说：‘我来看你。’我向他说明了来意，他的回答真如猴子所料的‘你一没有根，二没有芽’。我就给他一千金币作根，一千金币作芽。他同意了，说：‘我要一千金币彩礼，一千金币买衣服，一千金币给我买缠头布。’

“我给了他五千金币，还有一千金币给参加婚礼的人，这样我就和他的女儿结婚了。”

“我把这件事告诉了猴子，猴子夸奖了我：‘你处世方面已成熟了，我还有好消息告诉你。你走进房子的第一夜，要走第一道门，进了里面的院子，你会看见左边还有扇门，门上有个门环，环上有把钥匙。你开了门进去，就会看见一只很大的箱子，箱子上还有一只金属罐，罐里有一把金属水勺，里面有水。水勺旁有一只红色的公鸡，你就用刀杀死箱子上的公鸡，然后喝完水勺里的水，擦清刀子。你做完这些事后，会看到箱子开了，箱子里全是宝贝，而贵族是不知道这些宝物的。你得到后就幸福了，至于我，全能的上帝使我成了猴子，要我给你带来幸福，现在你富了，我也该回去了。但你一切要照我说的去做，如果不这样，你生活中不会有一点乐趣的。’

“我向它保证：‘我一定照你所说的去做。’

“我按猴子说的去做了。我打开贵族家的门时，听到了贵族的女儿——我妻子的声音，她说：‘妖魔要带我走了。’当我走进妻子的房间，妻子不见了，这时我失去了主宰，变得像疯子一般。”

“贵族得知此事后，立即来到我家里，叫嚷着打我，撕毁自己身上的衣服，他对我说：‘我早已知道会有这样的事，因为我以前看见过妖魔，我知道它想偷我女儿，所以我使它入了魔，但你的到来，就解除了它身上的魔，使它偷了我的女儿。现在你最好离开我，因为我爱女儿，现在我在受苦，但我不想报复你。’

“他那么说了后，我明白他说的对。我回到家里，坐下来开始想，我感到不能再留在家中，就去找妻子了。”

“我不知道妻子到哪里去了，我在路上漫无目标地走着、走着，一直走到森林里，在这里，我看到两条蛇，一条白的，一条黑的，黑蛇张着口紧追白蛇。我走过去，打死了黑蛇，白蛇逃走了。一会儿，那逃掉的蛇领来了三条同样的白蛇，它们吞噬着黑蛇，把它撕成无数的小块扔了。然后，它们对我说：‘你的好心不会没有报答的，你是懒惰的穆哈默德吗？’我答：‘是的，我就是。’它们说：‘你的好心不会没有报答的，我们知道你会来找我们的。你是为了找贵族女儿来的，这个女人，魔鬼早就要抢她了。这只猴子是魔鬼，它对你说的宝贝全是假的，现在只要真主愿意，你是能得到妻子的。’

“白蛇走了，不一会儿带来一个巨人，它们问巨人：‘你认识那只猴子吗？’

“巨人回答：‘我认识它。现在它已经恢复了魔鬼的原形，把一个女人带到努哈斯去了，它看到了全世界，但世界不欢迎它。’

“这时蛇对巨人说：‘你把这位主人带到努哈斯城里去见他的妻子。’

“巨人说：‘是！’巨人弯下身子，蛇把我举到巨人背上，它们说：“它也是魔鬼，所以你坐在它的背上不能想到全能上帝的名字，你只要一想到上帝的名字，它就不见了。’

“我说：‘我不会想上帝名字的。’魔鬼巨人对我说：‘抓得牢一些。’

“我牢牢抓住它，它带着我飞了起来，飞到苍天之中，我往下一看，除了云以外，什么也看不见。当我们越飞越高时，我看到一个戴缠头布的美丽青年，他举着一颗发光的星，叫了一声‘懒惰的穆哈默德！’我答应了。他又对我说：‘你想想全能的上帝吧，你不想，我就用星扔你。’

“于是我开始想了，我刚一想到上帝的名字，那青年就用手中的星扔巨

人，瞬息间，巨人像子弹一样消失了。我直往下掉，终于掉进了海里。一条船上的渔民们看见了我，就把我捞了起来。他们烧鱼给我吃，说着我听不懂的话。他们带我去见国王。这个国家在印度，但国王却要我用阿拉伯语讲我的经历：从哪里飞来，为什么掉在海里，我一一告诉了他。

“国王叫来了宰相，说：‘你好好招待这个青年，让他头脑清醒过来。’

“宰相把我领进了一个很好的房间：很好的床，丰盛的食物。在我住的房子附近有一个花园，房间的窗就朝着花园。有一天，我打开窗，看到花园里有一条河。我下了楼，到了河里洗澡，谁知水流把我带到了城里。这时，我已经失去了理智，我不知道自己从哪里来，到哪里去。

“正当我在昏昏然的时候，看见一个人骑在马上，他叫了我的名字，对我说：‘你的善举不会白做，你认得出我吗？’我回答说不认识他，他就说：‘那条白蛇就是我的兄弟，现在我来结我们的事，来，一起骑马。’

“我们骑了马走了，他对我说是到努哈斯城去。我还是觉得昏昏然的，甚至不知道是在往前走还是在往后走。”

“我们到了山脚下，山下有条河。我在爬山时，竟失去了旅伴，于是我又陷入到以前那种困境中。我坐了一会儿，突然听到有人在问我：‘你认识我吗？’我答：‘我不认识你。’他又说：‘我是白蛇的兄弟，我们三兄弟，每个人都想尽力帮助你，现在我们已经离努哈斯城很近了，你也看得见了。’

“我回答说：‘我是看见了，但怎么进城呢？’

“他拔出剑，交给我，说：‘你拿好这把剑，这是把魔剑。’

“我拿了剑，问他：‘怎么进城呢？一个人不可能打开这城的大门，甚至两个人、三个人也打不开。’

“他对我说：‘你顺着河流走，就会走到努哈斯城里去。’

“我手里拿着剑，顺着河流走，进了城，看到一些奇怪的东西，我所熟悉的东西在这里都变得认不出了，街上的人都看不见我，因为我的剑有魔力。我在城里一边走一边找，终于找到了我的妻子。我认出了她，她也认出了我，我问她是怎么到这里来的，她说：‘你离开我后，突然一个人将我带走了。因为他无论到哪里别人都不收留他，所以把我带到了这个没有人喜欢来的地方。现在他出去了，不会很快就回来，我们既见了面，你就不要怕，我们一起回去。’

“妻子还告诉了我脱身的办法：‘努哈斯城由魔鬼控制，所以我知道他的全部法令，我要使得这个魔鬼被捆起来。现在你走吧，你会看见一根铁条、一只圆环、一只盘子和乳香，你把乳香放进盘子里，一边用铁条搅，一边念咒语。然后你用铁条打圆环，于是各种魔鬼都会来了，它们个个胆战心惊。你可以大胆地命令它们。’这一切都是妻子告诉我的。我按妻子说的，很快找到了放着铁条的地方，当我用铁条敲时，突然看见几个魔鬼，有的一只眼，有的一只手，有的一条腿。

“它们对我说：‘您要干什么？我们是您的奴隶，您吩咐吧！’我问它们：‘那个把我妻子带到这里的猴子样的魔鬼在哪里？’

“它们说：‘它出去了，马上就要回来。’我就命令它们：‘快去用绳子把它捆来！’

“于是我马上看见，那魔鬼被带到了我的面前，它的双手被反捆在背后。我问：‘是你把这个女人带走的吗？’

“他答道：‘是的。’我对它说：‘如果贵族将你变成猴子，叫你到这

个世界上来，那么我就把你封在铜瓶里，扔到大海里去！’

“说完，我就将它提起，装在铜瓶里，封好口，我和妻子一起将它扔入了大海。

“那几个魔鬼把我们带到巴士拉，直送到我家里。我叫来了贵族、我的母亲和亲戚们，他们为我们举行了另一次婚礼，婚礼十分热闹，丈人十分满意。

“现在你不要说我是由于害怕才说这个故事，因为我经历了生活中各种各样的事，我不怕了，所以我是很高兴地讲出来的。哈里发，你是伟大的人，我不过是一个普通的人。”

哈里发对他说：“谢谢你，你留在这里吧，不要去巴士拉了。”

哈里发派人到巴士拉去，他们把懒惰的穆哈默德的东西都运到巴格达来了。从此后，他的生活安定了。

高山 等编译

猎人的奇遇

[中国]

从前，彝族有一个青年猎人，最会射箭，无论射飞鸟野兔、毒蛇猛兽，他都百发百中。他打的野兽很多，常把多余的兽皮分给没有衣服的人穿，把多余的兽肉分给没有粮食的人吃。

一天，他又上山打猎。跑了一天，什么野兽也没有看见。这时，太阳又大，口也渴，人也累，他很想找一点水喝。找了很久，才在一棵大松树下面找到一个水凼。正要喝，他忽然发现一条小蛇盘卧在那里，恰恰把水源严严实实地挡住了，使他没法喝。猎人对小蛇说：

“可爱的小蛇，你让开吧，让我喝一点水，我口渴死了。”

小蛇把头抬起来看着青年猎人，它的样子显得又机灵又可爱。

猎人又说：“让开吧，我口渴得实在受不了啦！”

小蛇还是不让，把头抬得更高了，一双眼睛眼巴巴地望着他。

猎人着急了，说：“你如果再不让开，我就用箭射死你。”

小蛇还是不让。

猎人生气了，于是从身上取下弓，搭上箭，正要射出，忽然小蛇不见了，站在水边的却是一个年轻美丽的姑娘，她的样子显得又机灵又可爱。青年猎人看了一愣，急忙放下了弓箭。问道：

“你是哪家的姑娘？”

姑娘红着脸，轻轻的把头一点没有说话，就含羞带笑地朝树林里跑去了。这时，猎人也顾不得口渴，便顺着姑娘跑的方向追去。看看快要追到了，姑娘忽然不见了。仔细一看，姑娘跑进一个洞里去了。猎人追到洞边一看，洞里全是熊熊大火，浓烟逼人。猎人不顾火大烟浓，又跟着追了进去。追一步，火熄一点，烟散一团。他越追越远，越追越亮。最后，火熄了，烟散了，忽然前面出现一盏灯，姑娘正坐在灯旁边一针一线地绣花。她看见猎人来了，心里又高兴又害怕：高兴的是这个可爱的小伙子忠诚不舍地跟着她；害怕的是让爹爹知道了，准会把他吃掉。她想了半天，才向猎人道：“你来了！”

猎人说：“我来了。”

姑娘说：“你来干什么？”

猎人说：“我来找你。”

姑娘说：“勇敢的猎人，你知道吗？蝴蝶要在春天才能找到鲜花，腊梅要在寒冬才会盛开，你来得多不是时候呀！”

猎人不明白姑娘的意思，说道：

“岩蜂的家在山岩上，水獭的家在河里，孤独的猎人，家在姑娘的洞里。”

姑娘见他非常老实，便把实话告诉了他：“嫩草经不住狂风，蚂蚁经不起暴雨，我的爹爹是有名的蛇怪，本领很大，把口一张就要吃人，每天要吃一个小孩，要是爹爹知道了，他不会饶恕我们的。”

猎人说：“你爹有吃人的本领，我有射蛇怪的武艺。”

姑娘摇摇头说：“强弓硬弩射不死它。”

猎人说：“那有什么办法能收拾它呀！”

姑娘说：“我家屋背后有一个石洞，石洞下有一把宝刀，宝刀能够生光灭火，有了刀，就有了一切。”

猎人着急地说：“你快把刀给我吧！”

姑娘说：“行，只是今天不能杀死它，因为今天有些妖怪要来我家，它们人多，你杀不成它。”

姑娘把宝刀取出来给了猎人，抬头看看天上，太阳正当顶，她急忙吩咐猎人：

“勇敢的猎人，你快走吧，我爹爹快回来了。”

猎人摇着头说：“我要和你一起走。”

姑娘说：“好马不嫌路长，真心相爱不怕分离。快走吧，外面有事等着你去做，我们会再相会的。”

猎人说：“我在什么地方找你？”

姑娘说：“你出门后，那里有一对羊在打着架玩，一只黑，一只白，只要你把那只白羊按住了，我不论在什么地方，你都能把我找到。”

猎人走出洞来，果然看见一只白羊和一只黑羊正在打着架玩。他急忙向白羊扑去，刚一按下去，手一滑，没有按住白羊，反而把黑羊按住了。白羊跑回洞去了，猎人只好带着黑羊离开了。

后来姑娘跑出洞来，一看不见黑羊，知道猎人很不容易找到她了。于是，便牵着白羊，悄悄离开蛇怪找猎人去了。

猎人自从那天离开姑娘以后，便迷失了道路。他牵着黑羊走了很久很久，没有找到自己的家，也没有再见到姑娘。天黑了，人累了，肚子也饿了，人和羊也走不动了。这时，他忽然发现树林里有一间草房，便朝草房跑去。

走拢一看，草房里只有一个老太婆，猎人对她说：

“老婆婆，我已经一天一夜没吃东西了，能给一点吃的吗？”

老太婆把头一摇，两行眼泪便簌簌落了下来。

猎人不明白老太婆为什么要哭，只好又改口说：“老婆婆，没有吃的，给一点水喝也行。”

老太婆揩了揩眼泪说：“客人，你不知道呀，提起水，我们就要伤心死了……”老太婆说不下去，就呜呜地哭起来了。

猎人问她到底是怎么回事。老太婆说：“我们这里本来有一股泉水，但被一个蛇怪霸占着，每天要给它一个小孩吃，它才分一点水给我们。这一带的小孩都快被它吃光了。今天蛇怪跑到我家，把我的孩子抢进洞里去了，现在还不知是死是活。”

老太婆说着又伤心地哭了。

猎人安慰她说：“老婆婆，别哭了，我一定把你的孩子找回来，你能告诉我这个蛇怪住的地方吗？”

老太婆用手指着猎人来的方向，说：“就在那边的森林里。”

猎人辞别了老太婆，带上弓箭和宝刀又朝着来的方向走去。

走了不久，竟又来到原来会见姑娘的洞边了。那里，正有一条大蛇盘踞在洞边，昂着头，生着气，张着嘴，像是要吃人的样子。猎人看出这条蛇就是蛇怪。他不慌不忙，取下弓箭，拉满弦，“嗖”地射出一箭，果然射不中它。这时，蛇怪的嘴里喷出熊熊大火，直向猎人扑来。正在猎人招架不住的时候，忽然，那只黑羊用角顶开那股泉水。泉水像山洪爆发一样喷向大火，大火顿时被浇灭了一半。蛇怪见黑羊顶开了泉水，便一口把黑羊咬死了。猎人见蛇怪咬死了黑羊，火冒三丈，连忙取出宝刀，拿在手上，上下飞舞，果然金光灿灿。火一见了刀光，马上就熄灭了。猎人追上去，手起刀落，把蛇

怪砍成两段。接着跑进洞去，救出了小孩。可是找遍山洞，没见到姑娘，只得出来。出洞之后，看见死去的黑羊，他伤心地哭了一场，把黑羊的蹄截下来，带在身上，作为纪念。后来，他回到老太婆家里，把孩子交给了她。老太婆非常感谢猎人，把家里的羊杀了一只招待他，并留他住了几天。

猎人临走时，老太婆问他：“你需要我帮助吗？”

猎人说：“你能告诉我姑娘现在什么地方吗？”

老太婆说：“前面大山后，有一棵古松，那里住着老鹰，你去问它，就会知道姑娘在哪里了。”

猎人辞别了老太婆，带着黑羊蹄出发了。翻过三道弯，走过三条河，大地一片雪白，腊梅花开了。他又走了很久，果然来到了一棵古松下面，正碰上一只豹子，要吃树上的老鹰崽。他一箭把豹子射死了。

老鹰回来，看见树下有人，就要飞去吃他。这时，鹰崽忙说：

“阿妈，不要咬他。今天若不是他，我早被豹子吃了。”

老鹰听了，又看见豹子死在地上，非常感谢猎人，忙说：“你是我孩子的救命恩人，我不知用什么报答你才好。”

猎人说：“我不要你报答什么，只要你帮忙把我要找的姑娘找到就行了。”

老鹰说：“行，只是山高路远，你很难走到，还是算了吧！”

猎人说：“别说山高路远，就是天涯海角，我也要找到她。”

老鹰见他这样忠厚善良、意志坚强，便同意带他去找姑娘。

临行时，老鹰为猎人准备了很多干粮，自己吃的干粮便衔在嘴里。一切准备停当便对猎人说：

“路很远，山又大，你骑在我的背上，我把你背去。”

猎人骑在老鹰背上，飞了九天九夜，还没有飞到。

猎人的干粮吃完了。老鹰嘴里的干粮也吃完了。

猎人见老鹰没有吃的，又驮着自己，便难过起来。猎人心里难过，老鹰便觉得驮起来轻一些；猎人越难过，老鹰越觉得轻。但是，老鹰不愿让猎人心里难过，连忙安慰说：“别难过，忍着点吧，很快就会到了。”

猎人高兴了，老鹰又觉得背上重了。它喘着粗气，拼命地飞呀，飞呀，它越飞越低，看看支持不住了。猎人急忙用宝刀把自己腿上的肉割了一块，喂给老鹰吃。老鹰又饿又乏，闻到又甜又香的肉味，很想一口吞下，但它有点迟疑，忙问：

“这肉是哪里来的？”

猎人哄它说：“是我悄悄从家里带来的。”

老鹰放心地吃了，又飞了三天三夜，才望见姑娘正站在一座高山上张望。老鹰飞得更快了，一下子就把猎人带到了姑娘身边。

原来蛇怪那天回洞来宴客，却不见了姑娘，十分生气，就到处去找她。一见她领着白羊，知道不能伤害她；一怒之下就使魔法把她送到这里来了。姑娘一见猎人找来了，十分高兴，但看见他腿上割烂了肉，伤心地哭起来，老鹰看见猎人的腿烂了，才知道自己吃的是猎人腿上的肉，也难过得流下了眼泪。姑娘的眼泪滴到地上，草儿变成了绿色；滴到猎人腿上，伤口马上就好了。猎人站起来，看见姑娘身边的白羊，急忙取出黑羊蹄来。看见了黑羊蹄，两人想起往事，今日得到团聚，都幸福地笑了。

老鹰看见他们幸福地生活在一起了，便高兴地向他们告别，飞回家去了。

谭绍宾 邹志诚 整理

奇怪林

[中国]

有一年春天，草发芽的时候，俺庄里一群八个小伙子掰合一起走了，过了六年，又一块儿回来了。那个叫虎子的小伙子，还领回一个媳妇来。说起那个媳妇来故事就多了，我是小时候听俺奶奶说的，俺奶奶说得有枝有叶的，她说：

那年春天，咱庄八个小伙子，一块到西岭上去拾草，那条岭上有条东西道，傍晚天的时候，他们都坐在道旁里歇息，看着从岭下走上一个人来，那个岭很高，走上是挺费劲的，那人走到那里，跟小伙子借了一下火，抽着烟，也坐下歇息。小伙子问他从哪里来，他说，他从奇怪林边的黑河岸上来。

小伙子们从来没听过有这么个地方，都追问起来。

那人说道：“奇怪林就是奇怪林嘛，你们看看我耍个玩艺给你们看看。”他把烟袋插在腰里，在地下收起了一堆土来，从口袋里摸出一个瓜种埋上，浇上一点水，不一会瓜种发芽了，又一会儿长叶了，伸蔓了，眼见得开花了，结出一个绿皮的大西瓜来。小伙子们都惊喜得问道：“你这跟谁学来的？”

那人说：“奇怪林里，住着这么一家子，我会这点玩艺，比比人家还不沾边啦。他家有一个闺女，本事高，长得俊，到如今也没有婆家，可是就没有那么一个有勇敢的能干小伙子配得上她。”

小伙子们一听，都握拳掬袖的，这个说：“我不信，就没那么点勇气，我去。”那个说：“我去！”只有那叫虎子的一声不吭，别的小伙子都以为他是害怕，嗤笑他，虎子一点不生气，只说道：“咱走着看吧。”

当时，他们八个真的往西走了，走了有三年的光景，走到一个地方，往前看看是一片大荒场，他们敲开了一家的门问道：“老大爷，我们要往奇怪林去，打哪里走？”

那老汉连忙摇了摇头，说道：“我活了七八十岁了，亲眼见着过去许多像你们这样的小伙子，都是有去无回，我劝您还是回去吧。”

小伙子都你看我，我看你的。虎子说道：“老大爷，我们还是要往前走。”

老汉叹了一口气说：“你们打这里还是往西走，碰着一条大河，那叫黑河，过了河就是。”

满地尽是些荒草，棘针棵，也没有个道，八个人走了整整地一头午，才到了河边。八个人都拿不定主意咧，往下看，河水黑沉沉的看不到底，往前看看，只能影影绰绰的望到对岸，正在这时，只见从东北面刮来一阵大风，虽还没到跟前，看着那里天乌地昏，那七个小小伙子都吓慌了，要是刮到河里不是淹死了吗！喊着，叫着的扭头往后跑了。

虎子心想：要去就得有那份勇气，有那股志气。

大风呜呜地一片响声刮了过来，虎子好似叫什么抓着一样，身不由己的起到半空中，只觉得飘飘摇摇的，老一会才着了地。风也煞了，定神看时，已经到了对岸，他就顺着一条小道向前走去，转过了一片树林，看见不远的地方有几栋屋，一个闺女挑着一担水桶迎面走来，长圆脸，高身材，十分俊俏。闺女在道旁的井边上，从井里往上打水。这时候日头已经偏西了，虎子肚子也饿，口也渴，心想：先要点水喝吧。他走过去，叫道：“大姐，我是过路人，借个光，喝点水。”

那闺女低着头，一声不吭。

虎子又说道：“借个光，喝点水。”

那闺女还是不做声。

虎子不由的生了气，小声咕哝道：“喝点凉水，让不让也放声吗，怎么不把桶掉下去。”

虎子刚刚说完，那桶真的掉下去了。虎子又后悔起来，她不让喝就算了，不该给人家说这号话。

闺女笑了一笑，说道：“毁了我一枝喇叭花！”说着，伸手在井台上摘下一枝紫红色的喇叭头花，吹了一口气在上面，眨眼的工夫，喇叭头花变成了一个紫红色的水桶了。打上水，挑着走了。

虎子简直的看愣了。闺女走远了，他才忽然想道：这一准是那个闺女了，怎么不问她一声呢？可惜当面错过了。他想着，往前紧走了几步，看那闺女时，正回头向这张望。虎子想，这时候赶上去还不晚呀，他小跑样的往前走，可是他快走也罢，慢走也罢，就是离着那么距远。闺女前头挑着那担水，忽闪忽闪的，走得那么轻快。到了一棵大树底下，闺女走进一个大门里去了。虎子想：怎么好冒冒失失地跟着进去呢，他只得在门口外面站住了。

闺女一进门正碰着她嫂子。

嫂子看看她，笑嘻嘻地问道：“妹妹，今天怎么满脸喜色呢！”

闺女脸上有点发红：“嫂嫂，外面来了一个小伙子呢。”

嫂子笑了笑，走过去探身向门外一望，虎子正在门旁的槐树跟前站着，嫂子不由的想道：怪不得妹妹把他引了来呢。又在心里埋怨道：我爹吗，老是要把妹妹锁在这荒凉地方，不让她嫁出去，也不知安的什么心，看来这小伙子也能有点勇气，我就从中给他们成全了吧。她返身回来，只见闺女正在那里想心事。她小声的问道：“妹妹，咱把那个小伙子留下吧？”

闺女低头摆弄着手巾，笑眯眯地不做声。

嫂子知道妹妹已经有心了，便到公公的房里问道：“外面有个小伙子，我看，咱就留下他，好帮着咱做营生。”

老头看去有五十多岁了，深眼睛，八字胡，刚刚睡觉醒来，打了个呵欠说道：“留就留下吧，反正是有来的路，无回的路。”

嫂子又回到门前，朝着虎子问道：“你是来做什么的呀？”

虎子巴不得有人来问他一声，连忙说道：“我想着找点活做做。”

嫂子点点头说：“你跟着我来吧。”

从这以后，虎子就在闺女家住下了。虎子是一个精干勤快的小伙子。闺女很乐意跟他说话，天长日久的，两个越来越亲热。嫂子也看出了意思，问她道：“妹妹，你有什么心思尽管对我说，你哥哥回来，也不要紧。爹那里也由我去说。”

闺女光笑不做声。嫂子便去对老头说道：“俺妹妹岁数也不小了，虎子也是好小伙子，我看就把妹妹许给他吧。”

老头把眼一瞪说：“你妹妹怎么能嫁给一个穷汉。”

嫂子没敢做声。这天过午闺女找着虎子，把一条黑线，一条红线，一条白线，递给他说道：“你把这线接起来，缠好，今晚上你把这线的黑头拴在你住的那间房子的门框上，把线球往外抛去，你有胆量，你就顺着那根线走，没那个胆量，咱只有作罢了。”

到了晚上，虎子顺着那根线走去，起头昏天地黑，伸手也不见掌，他还

是往前走去。走着走着，忽的眼前一亮，变得好像出来月亮一样，远远的望见三间小屋点着灯，线球向那里滚去。线球滚进小屋，线也净了，虎子进屋一看，只见闺女正坐在炕上纺棉花，见了虎子忙停下手，欢喜地说：“啊，你来了呀！”

闺女这时一点也不害羞了，叫虎子在炕沿上坐下，对他说道：“从多久以前我就有心和你一起过日子了。”虎子听了心里自然是高兴啦。

过了几天，闺女对虎子说道：“看样俺爹知道了，他要是叫你做什么活的话，你回来对我说说。”

果不然，不多时，老头把虎子叫了去说道：“家里缺柴烧了，你去把咱门东那棵大槐树砍倒吧。”说着，给了他一把长剑。

虎子去对闺女说了。闺女伸手从虎子那里拿过长剑来，生气的往地下丢去，那剑蹦了几蹦，虎子看时，哪里是剑，是一条长虫。闺女把手一摆长虫溜走了。她望着虎子，老一歇才说道：“我把我的斧子给你，你要三斧子砍倒那棵槐树，转身往后就跑。”

虎子看那把斧子时，少说也有四十斤沉，亮晶晶的刃，虎子一只手提起它来，向外走去，到了槐树底下，他拉开架子，咚咚地就是三斧头，转身就跑，听到后面像山摇地动，喀嚓一声，听声是张倒了。虎子跑到闺女跟前，闺女欢喜地说道：“从来还没有一个人能三斧子砍倒它，那不是什么槐树，那是俺爹的一个把门将军。这回咱往外走就方便了。”

虎子低头一看，只见满身崩得尽是血水。

第二天，老头又把虎子叫去说道：“你在这里也这么几年了，今天，你到西面她舅舅那里去看看吧。”

虎子回来对闺女说了。

闺女叹了口气说道：“俺爹是真要想着把你害死呀，可你不用怕，你拿上这一百个鸡蛋，你去的时候，傍到了他家门口，你一步摆上一个，一步摆上一个。到了那里，他无论叫你吃什么，都不要吃他的，你看着他变了脸，就赶紧往外跑，一出来，你要一脚踢碎一个鸡蛋，他要是还是赶了来，我给你一包粉，你就把粉向他撒去。他要是还赶上来，我给你一包胭脂，你再把胭脂向他抛去。”

虎子拿上这些东西走了，向西走了一会，就看到一栋房子。约莫离房子不远了，他一步放下一个鸡蛋，一步放下一个鸡蛋。一百个鸡蛋放完了，也到了门前啦，他敲了敲门，从里面走出一个矮粗粗的老汉来。一见虎子，就说道：“你进来吧。”往里走着又问道：“你渴了吧，我烧水你喝。”虎子忙说：“我不渴。”过了一会他又问道：“你饿了吧，我做饭你吃。”虎子又说：“不用忙呀，我不饿啊。”坐了一阵，虎子说道：“东家叫我来看看你，我回去跟东家说声，您老挺好的，叫他也好放心。”

老汉忽然把脸一变说道：“你把我外甥女引导坏了，你别想回去了”

虎子想起闺女的话，扭转身往外就跑。跑出门外，回头一看，老汉变成了扁担那么长的一条大蝎子，朝上弯弯着个肚子赶了出来。虎子跑着，一步踢碎一个鸡蛋，一步踢碎一个鸡蛋，鸡蛋一破，就跳出一只大火红公鸡来，向蝎子冲去，虎子心想，这次可好啦，鸡是能吃蝎子的。一百步跑完了，一百个鸡蛋也踢碎了，虎子又回头看，那蝎子可凶咧，大公鸡斗它不过，又赶

傍到了家门口：“傍到了”什么什么地方，就是“快要到了”什么什么地方的意思。

了上来啦。眼看就要赶上咧，虎子忙把那包粉向他撒去，粉一下子变成了一座高的雪岭，挡住了蝎子的路，虎子心想，这次蝎子可过不来啦，蝎子是怕冷的，到冬天是下蛰的。可是一看，那蝎子却从雪里爬啊爬啊的钻出来了，又赶了上来。虎子又把那包胭脂向蝎子抛去。忽拉一下子，漫地里烧起了通红的大火，蝎子在东爬西撞的，翻腾了一会，终于烧死了。

虎子跑了回来，见着闺女一五一十的说了。

闺女说道：“这次惹下祸了，俺爹连我也不会饶了的。幸亏嫂子帮我把伞偷了来，不的话，咱俩就没命了。”说着，抓起虎子的手，拉着他往外就跑。

虎子心里发愁，怎么过得河去呢！出了门不远，闺女把伞撑了起来，说道：“你赶快的扯着我的衣裳角吧！”话刚说完，已经起到半空里了。虎子觉得好像腾云驾雾一样，也不知飞了有多少时候，才落在一个庄子旁边。进了庄，虎子觉得肚子饿了，闺女说道：“走得急了，什么也没顾得拿，我布袋还装着有几个小钱，你到那个小铺里去买张纸来。”虎子去买了纸来，闺女借来一把剪子，三剪两剪的剪出一只猪来，吹了一口气在上面，一晃的工夫，变成了一只十成膘水的大肥猪了。还“诡诡”的叫着，把猪卖了，吃过饭，伞一撑，又腾空走了。这样飞了有两天的光景，这一天傍晚落在了一个集镇上，两口子宿了店，吃过饭，虎子上街去溜达，忽然有人拍了他一下膀子，虎子掉头一看，正是和他一块里去的那七个小伙子。

虎子惊奇的问他们：“您怎么还没有回家？”

七个异口同声的回答道：“俺叫那狂风吓回来以后，直走了两年多，才走到这里。”

虎子问他们吃了饭没有。

他们说没钱买饭。

虎子把他们领到店里，叫出自己媳妇和他们相见了。还叫了饭给他们吃了。找了另一间房送他们去住下。

七个人见虎子得了媳妇，口里不说，有的人心里这样想道：“那个俊媳妇让我得着吗？”有的人心里那样想道：“八个人一块出来的，人家虎子那样，自己这样，回家去别人可笑话啦，还不如商议一下，把他害死。”

虎子在他们屋里坐了一会，回到媳妇屋里，正见她坐在炕上使剪子剪了些牛头马面。

虎子笑着问道：“你剪这个做什么？”

媳妇说道：“你才领的这帮人来，心底不好，你等他们睡下以后，一个脸上给他们贴上一张，我有办法。”

虎子一乍不肯，媳妇笑道：“只是叫他们明白明白。”

虎子照着她说的做了。

第二天早晨，七个人睁开了眼，你看我，我看你的，都惊得瞪大了眼。

这个说：“你耷拉着两个猪耳朵，成了猪八戒啦！”

那个说：“你还有脸说我，你牛脸牛头的。”可不，伸手一摸，长出角来了。

店家听到吵嚷，走进门来；吓得倒退了两步，连声的喊：“唉呀！有了妖怪啦！”

下蛰：天冷时，虫子藏了起来，不吃不动叫“下蛰”。

这时七个人里，有一个忽然想起来说道：“虎子那个媳妇，一准是奇怪林里那个闺女，八成是她给摆弄的，咱们去求求她吧！”

七个人一齐去找虎子媳妇去了。

她指着他们说道：“赶紧收起你们那些坏念头吧，要知道，天底下的美事，没有那么容易来的。”

七个人都一齐应道：“俺知道错了。”她把手一拍，那些牛脸猪脸，又都变成纸的，掉了下来。

她叫他们到外间里去，不多时，从里屋走出了一群肥身弯角的大绵羊来，她叫虎子卖了，给他们做盘费去。

虎子和媳妇不到一天的工夫，就到了家。两口子过了一辈子好日子。

董均伦 江源 记

著名海员朋特良盖

[马达加斯加]

据说，从前有一个人，以驾驶帆船技术高超而著名。他的名字叫拉辛特拉努，他有一个儿子，叫朋特良盖。朋特良盖长大后，就开始同父亲一起航海。

后来拉辛特拉努死了，这时朋特良盖对人们说：

“如果我死在陆地上，你们将我的骨头撒在空中；如果我死在海上，你们就像葬一个男子那样把我安葬。”

人们问他为什么这么说，朋特良盖回答说：“在我小时候，父亲对我说过：‘朋特良盖，你生在海上，也死在海上！’”

后来，有一个外国人雇了五个水手到自己船上干活，问他们：“你们当中谁来当领班？”

水手们答道：“我们几个谁也不想当，我们希望朋特良盖来当领班。”

“去找他来！”外国人吩咐说。

他们叫来了朋特良盖，外国人就对他说：“你是有本领的水手，我雇你。”

“行！”朋特良盖说，“我不拒绝。”

合同签订好了。然后朋特良盖问：“我们什么时候回来？”

“六个月整。”船主回答说。

“好的，”朋特良盖说，“过六个月我一定要下船，不管是在陆上还是在海上。”

于是他们启航了。他们航行了很久，很久。过了五个半月，船主终于想回去了，但是时间快要到六个月了，可周围仍是一片茫茫的海面。六个月终于结束了，第七个月到了。这时，朋特良盖说：“时间到了，我要下船了！”

船主答道：“你怎么能下船？现在连一片陆地也看不见，你到哪里去？”

朋特良盖说：“你只要给我一只小船、一点淡水、面包干和烟草，我就不会淹死。”

“好吧。”船主同意了，就给了他所要求的一切东西。接着，船主按自己的航道走，而朋特良盖也走自己的路。

朋特良盖一边在海上航行，一边对自己说：

“我的名字叫朋特良盖，我是著名的水手，我的父亲在帆船上把我养大，我熟悉海洋！”

这时，起风了，朋特良盖一吹气，风就在小船前停止了。他驾着小船在海上航行了很久，后来看见了一个岛，岛上有一所石头房子。这房子的主人叫伊特利莫贝。他专门要吃人。

朋特良盖上岛后，看见岛上有两个小姑娘，她们是两姐妹。

“你从哪里来？”她们问。

“我从海上来。”朋特良盖谦和地回答。

姐妹们马上叫起来：“快离开这里！伊特利莫贝一来，就要吃掉你。”

“我不怕。”朋特良盖回答，“我在等他来。”

说到这里，伊特利莫贝果然来了。

“你在这里干什么？”他问。

“我从海上回来。”朋特良盖回答他说。

“今天我就要吃掉你！”伊特利莫贝说。

“但这不能使我害怕。”朋特良盖回答，“我们来下跳棋，如果你赢我三次，你就吃掉我，如果我赢你三次，我打死你。”

朋特良盖说完，到船上去拿了跳棋和一根尖尖的铁条。然后，他们一起下棋。结果，伊特利莫贝输了三次。

“让我来打你，因为你输了！”朋特良盖说。

著名的水手用尖铁条打伊特利莫贝，由于打得很厉害，他马上就死了。

“把他的肚子剖开来！”两姐妹喊道：“他的肚子里有人和动物！”果然，把伊特利莫贝的肚子剖开后，里面走出来许多人和动物。然后朋特良盖问两姐妹，她们准备到哪里去。

“我们是伊努胡那村人，”姑娘们答道，“我们的父亲是国王。”

“国王——你们的父亲叫什么名字？”

“叫拉贝马热盖，我们的母亲叫拉米亨塔。”姐妹们答道。

“我认识你们的父母，我也是从那里来，你们大概是传说中被凶恶的魔鬼抢来的吧？”

“是的。”姐妹们答道，“是被伊特利莫贝带来的。”

“他是怎么把你们带来的？”

“他吞吃了我们，到了这里后，又吐了出来。”

“好吧。”朋特良盖说，“我从水路去找你们的父母。过一个月，我乘船回来接你们。”

“为什么我们不能同你一起去？”姐妹问。

“不行！”朋特良盖答道，“船大小，因此太危险了！忍耐一下，我一定回来。”

于是朋特良盖从水路走了。他航行了很久，很久，在第三天他看见了一艘船。这时，他把自己的小船弄翻了，自己跳入海中。船上的人看到他后就带走了他。

“你从哪里来？”船长问。

“我是水手。”朋特良盖回答说，“我们的船翻了，只有我一个活着。”

“你住的村庄叫什么名字？”

“伊努胡那村。”朋特良盖答道。

船长说：“好吧，我带你去！”

过了许多天，他们到了海岸。朋特良盖上岸后，到了王宫门口，说：

“带我去见国王，我有东西给他看。”

朋特良盖把那两个姑娘的两件拉姆衫给国王看。

国王一看是自己女儿的衣服，就对他说：

“如果我女儿回来，你娶大的伊左布阿加布为妻。”

国王叫人来，派他们同朋特良盖一起航行到岛上去。他们乘上船带了女儿们用的饰物和新的拉姆衫出发了。

过了许多天，他们来到了一个岛上，他们把饰物分给国王的两个女儿，然后再一起返航。

过了许多天，他们回到了伊努胡那村，拉贝马热盖看到了自己的女儿却马上昏了过去，女儿们惊叫道：“如果你厌恶我们而昏厥，那么死掉吧；如果爱我们而昏厥，就快醒来吧！”

国王马上恢复了知觉，可女儿们却昏过去了，父母亲喊道：

“ 如果你们因憎恶我们而昏厥，那你们就死掉吧；如果是爱我们而昏厥，就醒过来吧！ ”

这些话使女儿们立即醒了。

国王召集了自己的百姓，说：“ 我的臣民，我要告诉你们，今天我把大女儿伊左布阿加布嫁给朋特良盖为妻。 ”

于是举国欢腾，庆祝他们的婚礼。

杜罗·科菲

[非洲]

有一个女人，她有三个儿子，她非常疼爱他们。有一次，她得了重病，把三个儿子叫来，问道：

“如果我死了，你们用什么表示对我的爱呢？”

大儿子说：

“我在悬崖上挖个洞，将你的遗体放进去，叫白蚁或者别的什么野兽都够不着你的遗体。”

二儿子说：

“我把水变成酒，把海砂变成火药，鸣枪三千下向你致哀。”

“我带着萨萨邦萨姆国王的金头来参加你的葬礼。”三儿子说。

过了一些时候，女人死了。两个哥哥都按照他们说的做了，而名叫杜罗·科菲的三儿子动身去寻找萨萨邦萨姆国王的头。

杜罗·科菲走着，来到一所破烂不堪的房子跟前。他走进去，往右边一看，看见了一个瘦小的老得不能再老的老太婆。他非常害怕，想马上走开，但是老太婆叫住了他：

“别走，我的子孙！到这儿来，我已经看见你了。”

他走到她跟前，老太婆就问他：

“这儿从来没有人来过，你来有什么事？”

杜罗·科菲回答她说：

“我发誓要带萨萨邦萨姆的头去参加母亲的葬礼。所以我就本了，”

老太婆惊奇地说：

“这简直是没有听说过的事！可我看得出来，你是个好人。好吧，我尽力帮助你。”

杜罗·科菲在老太婆屋里呆了三天，谦虚恭敬地服侍着她。

老太婆给了杜罗·科菲一个辟邪物，对他说：

“拿着，它名叫杜罗·科菲，它可以把你从困境中拯救出来，并且能满足你的一切要求。如果你想报答我，那么你记住，我很想要一条狗。”

“太好了，”杜罗·科菲说，“我也叫做杜罗·科菲，一千个谢谢你。”

老太婆说：

“没有这个辟邪物做不到的事。如果你需要我的帮助，把它放到你的耳朵旁边，他就会给你提出好主意。”

杜罗·科菲告别了老太婆，又上路了。走了一会，他觉得累了，便对辟邪物说。

“喂，杜罗·科菲，我累了，走不动了。”

这时，突然从天下落下来一双凉鞋，他拾起来穿上，就好像坐在马上一样，飞快地奔驰着，感觉不到一点疲倦。

不久，他到达了萨萨邦萨姆的城堡。

这时，全城的人都在国王的地里作工，他爬到一棵树上，躲到枝叶中间。过了两个来小时，人们下工回来了，准备吃晚饭，地上已经摆出了一百盆饭菜。辟邪物命令天黑下来，天就黑了。杜罗·科菲从树上下来，混在人群中去吃饭，他对辟邪物说：

“我想喝点酒。”

辟邪物命令天更黑一点，杜罗·科菲对人们说：

“干了一天的活，没有酒喝哪能行呢？”

眨眼间，他们面前摆上了许多的酒，他们想喝多少就有多少。杜罗·科菲把一罐子酒喝得一滴不剩，又爬到树上。

晚上，一个巫师对人预言，国王萨萨邦萨姆的头会在今天夜里丢掉。国王听了大发雷霆，马上下令把这个巫师杀了。

萨萨邦萨姆长得非常可怕，他高过所有的树木，他的肚子像四只大桶，而脑袋像一所房子。他吃的粮食和吐出来的皮壳，多得世界上任何一个巨人也无法和他相比。

当铺开席子准备睡觉的时候，辟邪物对它的主人说：

“喂，杜罗·科菲，马上准备好，你面前的工作相当困难。萨萨邦萨姆的宫殿里有七十七间房子，他住在最远的那一间里。宫里都是非常牢固的铁门，都有身强力壮的卫兵看守着。任何钥匙都不能把门开开。但是你听着：当你走近第一道门的时候，用小指头敲敲它，它就会很快打开的，卫兵就会倒下不省人事。对其他的门你也这样做，你走进最后一个房间的时候，萨萨邦萨姆正睡得很香，你拿上刀子砍他的头，把头砍下来，然后很快离开。不然，像河水一样流淌的血会把你淹死的。”

杜罗·科菲立即按照辟邪物的吩咐做好了一切，砍下了萨萨邦萨姆的头。辟邪物往他身上一吹，他便长出了翅膀，一起飞走了。

早晨，人们发现王宫门槛上的血，走进去一看，一千个卫兵都倒在血泊里，他们走进国王房间，大吃一惊，国王萨萨邦萨姆的头不见了。全国都很震惊。一个老巫婆发了三个誓，一定要把那个偷国王头的家伙抓住，用剑刺穿他的脸颊。

她向神祈祷了三个小时，然后手捧魔法符，口中念念有词：

“飞吧，快飞吧，飞到那个人的前头，把他挡住，等着我来。”

她刚刚说完，魔法符便飞到了杜罗·科菲面前。杜罗·科菲立即好像送上了断头台似的，既不能向前，也不能向后，一动也不能动了。他急忙对辟邪物说：

“杜罗·科菲，怎么回事？快帮帮我！”

辟邪物说：

“撕下几片树叶，揉碎扔到魔法符上面！”

他这样做了，魔法符倒到了路旁。这时又从天上降下一双神奇的鞋子，杜罗·科菲穿上，五分钟就跑了一天的路程。

这时候，老巫婆急急忙忙来追赶杜罗·科菲，她来到一个地方，只见魔法符倒在路边，惊奇地问：

“怎么啦？为什么没有完成我的命令？”

魔法符哭诉说：

“这个家伙太狡猾了，他撕下几片很普通的叶子，扔到我身上，我就跌倒在这里，再不能追他了。”

老巫婆拾起魔法符，挂到自己手上，对它说：

“飞到杀死国王的那个人的前头，挡住他，等我赶来。”

顷刻间魔法符又落在杜罗·科菲的前面。

辟邪物对杜罗·科菲说：

“你站着干吗？还像上次一样的做。”

他这样做了，又把魔法符打倒在路边。

过了三天巫婆才赶上她的护身符，这时杜罗·科菲已经回到了家里。老巫婆只好伤心地回去了。

杜罗·科菲把萨萨邦萨姆的头拿给人们看，大家衷心地感谢他，因为在他之前还没有人做出过这样的事。他带回了金头，城里再也不穷困了，纯金也不再是稀物了。

有一次，正是过节的时候，城里来一位漂亮的姑娘，她带来一个涂着药剂的木偶。实际上她就是那个追赶杜罗·科菲的巫婆。

她来到城里，把木偶挂在树上，说谁能射中木偶的眼睛，她就嫁给谁。

全体年轻人都开始射箭。这时杜罗·科菲正在地里播种。一个小孩说：

“如果大名鼎鼎的杜罗·科菲在这里，他一定能射中目标。”

“你说得对，”姑娘回答说，“我已经听说过杜罗·科菲的功勋，请他来试试看能不能射中目标。”

但辟邪物对杜罗·科菲说：

“你刚一射中目标，她马上会向你扑过来，你就用力向她的乳房打去，她的两个乳房其实是两瓶火药。如果她抱住了你，你就会化为灰烬。”

杜罗·科菲从地里回来，一箭射中了木偶的眼睛，姑娘立即跑到跟前，打算拥抱他，而杜罗·科菲用尽全力向她的两个乳房打去，一拳一个，两个火药瓶掉到地上跌碎了。姑娘生气地说：

“你为什么当众侮辱我？”

“我并没有侮辱你，”杜罗·科菲说，“我只是做一件出入意外的事，把火药瓶拿下来，现在我到林子里去找点肉来款待你。”

杜罗·科菲用肉款待了姑娘。晚上，她变成一个巨人，把一间房子占满，她想抓住杜罗·科菲。他的辟邪物变成一只猫，她又变成了姑娘，叫醒杜罗·科菲，对他说：

“我听到猫在咪咪叫，把它从屋里赶出去，我睡不成觉。”

杜罗·科菲回答她说：

“猫是我的生命，它总是在我身边，特别是夜里。”

整整一个星期姑娘想抓杜罗·科菲，但辟邪物保护了他。于是她对杜罗·科菲说：

“我思念家乡，思念母亲，想回去看看。再过三天我就回去，你送送我。”

她想出这个办法是想在路上抓住他，把他吃掉。

辟邪符对自己的主人说：

“她要你送她，你就跟她走，她变成萨萨邦萨姆，想抓住你。你给她胸脯上扔三粒豆子，你就会看见事情将怎样收场。你们走到一个岔路口的时候——那条岔路是通到主人老太婆家去的，你就再不要往前走了，立即回家来。”

姑娘跟人们告别以后，就和杜罗·科菲一起走了。当他们走到一条通向老太婆房子的岔路时，他说：

“一路平安，向你母亲和父亲致敬！”

他去掏口袋，发现三粒防备灾难的豆子不见了，他非常着急，后来才想起他放在家里的门槛上了。

于是他对姑娘说：

“我亲爱的妻子，很遗憾，我忘了带一件东西，我本想把它送给你的。你就在这里等等我，我马上就来。”

姑娘对他说：

“没关系，你给我做的一切我已经够满意的了。祝上帝赐福你！”

但杜罗·科菲回答她说：

“我们家乡有个习俗，如果跟一个女人结婚而什么也不送给她，那是会遭殃的，我要回去取礼物。”

这时姑娘生气了，对他说：

“我看得很清楚，你想跑掉。但是我无论何时也无论什么理由都不会放你走。”

“看你说的！”杜罗·科菲惊奇他说，“难道我做了什么必须逃跑的事情，人们对那些值得鄙视的人才这样说的！？难道我带给你的爱情的表示你还觉得少吗？为了使你不怀疑我，我把我的衣服放在这里，等我回来再穿。”

他穿着豪华的衣服。他全部脱下，除了大腿上的绑带，都放在路上。

很快他就回来了，姑娘非常高兴。她没有等他穿好衣服，马上就变成了萨萨邦萨姆。但杜罗·科菲用力把三粒豆子扔到她胸脯上，她马上变成了一只温驯的狗。杜罗·科菲叫唤它过来，把它送给了他的老恩人。

老太婆非常喜欢这个礼物——她早就想要一只狗，她很喜欢它，感谢杜罗·科菲，她又对他说：

“我祝你获得更多的幸福。现在你什么都不用担心了。世界上没有任何人能给你带来灾祸了。好好照看着自己的辟邪物，它能把你从任何困难中拯救出来，满足你的一切要求。你还没有想到的东西你也会有的。”

杜罗·科菲衷心谢过老太婆就回家去了。

老太婆的预言实现了，他变得非常富有。

水手贝昂迪亚克

[非洲]

贝昂迪亚克很小就开始了航海生活。他随父亲跑遍了整个印度洋，没有一个岛屿他不知道，没有一处海岸他没有停靠过。

天气好的时候，小船挂起了帆，侧着身，轻盈欢快地被和煦的海风吹送着。他们也曾多次遇到过飓风，但是，贝昂迪亚克从来没有害怕过，哪怕是在当小船被狂风卷走，在暴雨中的浪涛里飘荡的时候，他也是镇定自若。这种时候，他们父子俩表现出顽强的斗争精神，父亲把着舵杆，呼喊着重向贝昂迪亚克下着命令。

父亲临终时，让贝昂迪亚克向他起誓永远航行下去。贝昂迪亚克向父亲起了誓。

从此，贝昂迪亚克便成了小船上唯一的主人。他划起船就出发，真可以算是方圆多少海里以内最熟练的水手了。

他的名字传到了莫桑比克海岸的伊南杜哈国。这里的国王虽然很富有，但是由于他的两个爱女在海滩上失踪后一直没找到，变得忧愁万分。人们在海滩上拾到了他的两个女儿的两件半截的衣裳，一件是玫瑰色的，一件是蓝色的。这两件东西就像是告诉国王，他的两个女儿还活着。

国王已央求过大海周围的许多国家帮忙，但是，都没有结果。当他听到人们称赞贝昂迪亚克是独一无二的好水手时，就赶紧派人去找贝昂迪亚克。恰好，这时贝昂迪亚克驾着他的小船来到了伊南杜哈。

国王向贝昂迪亚克许诺，如果他能够找到他的两个女儿，他就用金子堆满他的船舱。

对于国王的诺言，水手一句话也没说，但当国王要他一起乘大船出海，贝昂迪亚克说：“我把我的小船留在伊南杜哈，可是，我不能长久地离开我的小船，最多不能超过六个月。六月头上，不管我找得到还是找不到你的女儿，也不管我们是在海上还是在陆地上。我都要离开你。到时候，我一秒钟也不多留，什么事情也挡不住我。”

国王和大臣们商量了一下，同意了。国王的大船出海了。

他们看了所有的海岸和大洋里的每一个岛屿。时间过得很快，在他们出发五个半月的时候，贝昂迪亚克说他快到了回去的时候了。

但是这时，风突然停了，靠风前进的大船自然也就停了下来，它的身影映照在几乎静止的水面上。桅杆上的风帆变得松松软软，缆索的刺耳的击撞声也消失了。

又是两天过去了，还是一丝风都没有，大船仍然是在油一样的海面上反照着自己的身影。

一天早晨，贝昂迪亚克突然对国王说：“我要马上离开你。”

“这周围没有一块陆地，你去哪儿呢？”

“没关系，就是皂水，我也要回到我的小船上去。如果可以的话，请你放下一只小船，装上一小桶淡水和一挂香蕉，我一定会到达陆地的！……”

事情按着他的要求办了。国王在想，既然贝昂迪亚克这么坚决，也甭想从他那里得到什么了。

连续三天，贝昂迪亚克划着小船，几乎没有休息。一天晚上，他实在累

了，把桨放好就睡着了。待到天亮，他觉得小船被什么东西一撞，便醒了。原来小船搁浅在一片沙滩上。微风摇动着岸边椰子树的叶子。

由于困意未消，他又睡着了。

过了一会儿他被说话的声音惊醒了。

他站起来，跳到沙滩上，发现这是一个他不认识的小岛。沙滩上有两个模样相象的姑娘，一个姑娘身上穿着半截玫瑰色衣裳，另一个穿着半截蓝色衣裳。

“你是谁？”一个姑娘问。

“你从哪儿来？”另一个姑娘问。

贝昂迪亚克已经猜出他们是伊南杜哈国王的两个女儿。可是，他还是谨慎地回答：“我曾经在一条大船上，后来，这条大船沉海了。”

“那你赶快回到你的小船上去吧。”穿玫瑰色衣裳的女孩说，“这个岛是属于巨翼魔的，它一定会吃掉你的。”

“有一天，我们正在海滩上玩儿，它就抓我们来了。”另一个姑娘说，“我们当时仅有一点时间，急忙撕掉了一半衣裳，好留给父亲作纪念。”

“它从来没有对我们有什么不好，但是，我们知道，它早晚总要吃掉我们的。你赶快离开这里吧，它一看到你，就会弄死你的。”

“我不害怕。”水手说，“把我带到它面前去吧。”

“它出去猎食还没有回来，”姑娘们说，“你赶快逃命吧，它的巨大的翅膀一转眼就会把它送回来的。”

“我等着它。”水手说。

过了不一会儿，一阵狂风吹得树叶、树枝疯狂地乱舞，巨翼魔回来了。它在远处就看见了沙滩上的小船，因此，当它看到贝昂迪亚克的时候，没有表现出任何惊奇。它非常之大，而且是黑颜色的，它巨大的翅膀有着夜空蓝色的光彩。它没有脸，头部戴着一个猫头鹰面具。

“我非常荣幸地接待你这样伟大的航海家。”它说，“可是，我今天没找到任何东西来做我的早餐，你来得正好。”

“非常愿意。”水手礼貌地说，“但是，在你吃我之前，为使你增进食欲，我先教给你一种游戏。你以后还可以用它来消愁解闷儿。”

这种游戏非常有魅力，任何人学会了，都会不顾一切地玩个不停。贝昂迪亚克找来了一些小石子和一些植物种子，他用从船上拿下来的一根铁棍在沙地上挖了几个坑。

他向巨翼魔交待了一下游戏的规则。按着这种规则，一方要用种子和另一方摆在几排平行的坑里的小石子相交换。

巨翼魔表现出极大的兴趣，因为，它从来没有玩过什么游戏。“好好看着，”它对两个姑娘说，“等我把这个人吃了以后，咱们来玩。”

“非常愿意。”水手还是这样说，“可是，你听着，我向你提一个条件。如果你能赢我三次，你就吃我；但如果我赢了你，我就用这根铁棍在你的太阳穴上轻轻地一敲。这样做，仅仅是为了让你能够把游戏的规则更好地记在脑子里。”

巨翼魔愚蠢得很，它同意了。它认为自己有着善于钻研的精神，深信自己决不会输给贝昂迪亚克。

他们又接着玩，巨翼魔输了第一回、第二回，又输了第三回。

“有几处小小的地方，你还没有弄懂。”水手说，“你弯下一点腰……”

哎呀，你可真大。我用这根棍子稍微碰一下你的脑袋，你以后就会明白了。”

巨翼魔弯下了腰，贝昂迪亚克举起了铁棍，对准它的脖子后面穿了进去。巨翼魔巨大的翅膀抖动了一阵，树枝、树叶就像大风吹过一样到处飞扬。不一会儿，怪物喘了最后一口气，不动了。

“我们得救了！我们得救了！”两个姑娘异常高兴地喊叫着，“你把我们救出来了，你能不能把我们带回到我们父亲那里去呢？带我们走吧！”她们恳求着。

“你们应该在这儿等我一下，”水手说，“现在你们不必再害怕了。你们应该回到你们父亲的大船上去，而不是到我的小船上来。请你们把剩下的两件半截衣裳交给我吧，好让你们的父亲明白我对他说的没有假话。”

上船之前，贝昂迪亚克从巨翼魔身上拔了一根羽毛，随后把巨翼魔扔进海里。他把两件半截的衣裳拴在大羽毛上，于是，一面美丽的玫瑰色和蓝色的船帆鼓满轻盈的风前进了。

三天头上，接近傍晚的时候，由于太累，他睡着了。第二天早晨，他感到船被撞了一下，便醒了。原来，他的小船撞到了一直未动的大船上。

国王从老远就看到了玫瑰色和蓝色的风帆，心里充满了希望。在贝昂迪亚克向他叙述了他的新奇经历之后，他更确信不疑了。

但是，在他的高兴劲头儿稍微平息一点之后，他又开始失望了，因为这时，风就是固执地不肯刮起来，没有风，大船还是走不了。

水手看了看远方，他看到的情况使他信心十足地对国王说：

“我们明天出发！”

第二天早晨，缓缓的波涛刚刚涌起海潮，轻轻地荡动着大船，缆索也开始撞击作响。大船鼓满风帆前进了，贝昂迪亚克掌着船舵。

当国王从远处看见他的两个女儿乖乖地坐等在海滩上，他是这样的激动，以至昏了过去。

用什么办法都没有使国王马上恢复神志。由于时间紧迫，而且，水手坚持不能再多呆下去，所以，大船赶紧返回伊南杜哈。

尽管两个女儿流了很多眼泪，费了很大心血，国王在甲板上还是双眼紧闭，然而，他还在呼吸，也还有一点希望。

大船一到岸，在人们的欢呼和惋惜声中，国王最终还是苏醒过来了，他的第一句话就问贝昂迪亚克在哪儿。

但是，贝昂迪亚克早已乘上自己的小船出发了。到这一天为止，六个月的时间正好到期。

红色风帆永久地消失在远方，人们再也没有看见贝昂迪亚克。

闯天堂、闹地狱的吉普赛人

[匈牙利]

从前，在七个大洋的彼岸，生活着两个穷苦老汉和一个吉普赛人。有一天，他们三人一齐到森林里砍柴。他们砍呀砍，其中一个老汉突然说：

“哎，要是上帝能满足咱们每人一个愿望，咱们该提出什么愿望呢？”

“你先说说，你的愿望是什么？”另一个老汉问。

“我的愿望是，”第一个老汉说，“我一到家，就看见桌子上摆着一盘香肠和一个大白面包。你的愿望呢？”

“我的愿望是，”第二个老汉说，“桌子上有一盘奶油煎饼。”他转身问吉普赛人：“你呢？”

吉普赛人觉得自己的愿望八成不会实现，便信口开了个玩笑，说：

“我的愿望是，我一到家，我的老婆给我生下一打小子。”

说完，大家不再提愿望的事。

晚上，他们各自扛着柴人回家。第一个穷老汉刚踏进家门，一眼看见桌子上摆着一盘香肠和一个大白面包；第二个穷老汉发现桌子上有一盘奶油煎饼。

吉普赛人回到家，只发现家里来了个接生婆，他正要把一大捆柴火往屋角里放，接生婆便大叫起来：

“别往那里放，那里有一个孩子。”

他正想把柴火垛在另一个角落，接生婆又大声嚷嚷：

“别往那里放，那里也有两个孩子。”

他正要把柴火往炉灶背后放，又听到叫喊声：

“不行，不行，那里还有两个孩子。”

他想把柴火往这里放，这里有孩子，想往那里放，那里也有孩子，他简直找不到放柴火的地方。未了，他气得高声叫喊：

“真见鬼，家里到底有多少孩子呀？”

“不多不少，正好一打，”接生婆回答。

一听这话，吉普赛人顿时大惊失色，说：

“我可不能当第十三留在家里，那是个不祥的数字。我还不如去地狱当伙夫哩。”

他的话音刚落，一个跛脚魔鬼便出现在他眼前，揪着他的领子，把他带到地狱去当伙夫了。

十二个吉普赛孩子在贫困中挣扎着一天天长大，终于长成大小伙子。有一天，最小的孩子问母亲：

“母亲，难道我们从来没有过父亲吗？要是有的话，那他到哪里去了，我怎么从没听说过他呢？”

“你们的确有过一个父亲，我的孩子，可是，你们刚出世，他就说十三是个不祥的数字，扬言他不愿意当第十三和大伙同住在一起，说完就离家出走，从此不知他死活。”

“嗯，既然如此，母亲，那我就去把他找回来。”

于是，最小的儿子便立即上路去寻找父亲。他找呀找，从大地的这一头找到另一头，可就是找不着他的父亲。

一天，他在一座森林里寻找时，一抬头看见一棵巨大的白杨树，树冠直冲云霄，树根伸进地狱。”在人间找不到父亲，”他在寻思，“那么，他准在天堂。我要上天堂去找找看。”他从腰间抽出一把斧头，在树干上为自己砍出往上攀登的阶梯。他登上一级后，又砍出另一级，直到登上天堂。

他来到天国后，四下张望了一阵，只见许多灵魂在天堂大门口徘徊，却不见他父亲的身影。于是，他把灵魂往两边扒拉，自己朝大门走去，伸手敲门。

“谁在敲门？”圣彼得从大门里问道。

“是我，吉普赛人日柯的第十二个儿子。”

“你先等等，现在不能进来。”

“我可不是来等的，我是来找我父亲的。让我进去吧。”

“我不能放你进来，因为天父不在家，你等他回来吧，你应该晋见的是他。”

他看出这么一来他是无论如何也进不去的，于是想了想，把头上的帽子从门缝塞进去。然后高声叫喊：

“噢，圣彼得老爹，风把我帽子刮进去了，请把帽子递给我吧。”

“我倒挺愿意，孩子，可是，帽子已经滚远，我连看都看不见了，要是我跑去找帽子，这些愚蠢的灵魂会全从大门下面的狗洞钻进来的。”

“那你让我进去吧，我自己找去！”

“孩子，我不是说过我不能让你进来吗？”

“你就看着办吧，天父一回来，我就向他禀告，说你侵吞别人的财物。”

圣彼得该怎么办呢？他担心受到天父的责备，只好放吉普赛人的儿子进去，不过，要他答应一找到帽子，就马上出来。孩子嘴上应允，心里却压根没想要遵守诺言。他一心只想要进去。他找到帽子，戴在头上，把帽子拉得低低的，盖着眼眉，开始寻找父亲，当然也不放过游览天堂的机会。他信步漫游，来到一座山丘脚下。山丘顶上摆着一张巨大的扶手椅，椅子四周围着一圈小板凳。大椅子是天父的宝座，他坐在上面，能察看到整个世界，天堂、大地和海洋。板凳是天使们坐的。他朝山顶走去，来到那张扶手椅旁边，未经允许，一屁股坐在椅子上，为自己能看到那么远而惊诧不已。他眺望远方，竟能分辨出父亲的茅屋，他目不转睛地盯着看那间茅屋，希望能看到自己的母亲，可他看到的是他家隔壁的吉普赛人，正在偷他母亲费了好大劲才偷到手的唯一一只猪。

“嘿，住手，我要叫你吓得灵魂出窍，”他心里想着，顺手操起一张凳子，朝偷猪的吉普赛人扔去，但没扔出多远。因此，他又扔出另一张凳子，还是没有打着，于是，他接着扔第三张，第四张，第五张，凳子一张跟着一张往下掉。他正扔得带劲的时候，天父回来了。

“嘿，你这小淘气，你扔这些凳子干什么？”天父问他。

“尊贵的老爷，我能眼睁睁看着我家邻居偷我母亲的猪而不用凳子砸他吗？他肯定已经把猪偷走啦。我想砸他，可砸不着。”

“天啊，”天父回答，“要是谁偷一只猪，我就用凳子扔他的话，那么，叫世上所有的木匠都来给我做凳子也不够用呀。你马上给我离开天国，不然，我可叫人用鞭子把你打出去啦。”

吉普赛人的孩子吓一跳，抬腿就跑，跑得无影无踪，好像他从来没在那里呆过似的。当他来到天国大门外面，才开始感到纳闷，既然父亲不在天上，

也不在地上，会在哪儿呢？”他八成已经被魔鬼带到地狱去了，”他这才醒悟过来，“那些魔鬼可斗不过我，我要到那里去教训教训他们。”

于是他马上动身，日夜兼程，来到冥界。

他正慢吞吞往前走时，迎面来了一队士兵。

“你上哪儿呀，吉普赛人？”士兵问道。

“我去地狱找我父亲。”

“你这趟算白来了。我们也刚去那里赎国王的独生女儿来着，她是被魔鬼偷到这里来的。尽管国王提出谁能把公主带回去给他，他不但要把公主许配给他，还要把半个王国送给他，可那些魔鬼愣是不答应放人。你还是别去了，回去吧。”

“我可不干那种事。既然来了，绝不回头，”吉普赛小伙子说完，接着赶他的路。他终于来到地狱的大门口，走上前去敲门。

“普路托 在家吗？”

“不在！”大门里传出一个声音。

“那就把我父亲放出来。我知道他就在这里。”

“休想。我们还没发疯呢。”

“随你们的便。不过，如果我坚持要你们放人的话，老天爷作证，回头你们非放人不可。”

魔鬼们只是哈哈大笑，而吉普赛小伙子却不再言语，在地狱门口来来回回地用步子量地，然后拿出一把铁锹，在地上划出一个大方块做记号，接着在上面刨了起来。一个魔鬼发现了，便走出来问：“你在干什么，吉普赛小子？”

“我要在这里建一座教堂，这样，你们就不能进进出出了，除非还我父亲。”

魔鬼大惊失色，立刻跑进去，很快把老吉普赛人领出来。

“你父亲在这儿，你们走吧，从今往后咱们河水不犯井水。”

“哈哈，事情可没那么简单。刚才你们不想还我父亲；现在，除非你们把公主也交出来，不然我就寸步不离开这儿。”

“噢，千万别提出这样的要求，吉普赛人！我们给你金子和银子，你能拿走多少就拿走多少好啦！”

“我不要你们的金子，也不要你们的银子，我只要公主。”

“哎呀呀，你不能等普路托回来再提吗？”

“我一刻也不能再等！你们到底放不放公主？如果你们拒绝，我就在这里盖一座大教堂，逼得连普路托也得离开地狱！”

魔鬼们个个惊慌失措，马上放了公主。他们三人便立即动身，直奔人间而来。

普路托一回到地狱，马上发现少了什么。

“公主呢？”他面有温色地问。

一个大魔鬼战战兢兢地回答说：

“我们不得不把她给了一个年轻吉普赛人，因为他威胁说，要是咱们拒不交出公主，他就在咱们大门口盖起一座大教堂，让咱们出不去进不来。”

“噢，你们这些笨蛋，”普路托大叫大嚷，“他什么都没有，能盖起教

堂来吗？马上给我追，我的好传令兵，你去把公主弄回来。”

传令兵急忙追赶，很快追上吉普赛人。

“嘿，吉普赛人，还我们公主！”

“我才不会把公主还给你这样的家伙呢。我们先比试比试，比什么由你挑。”

“那比赛跑吧，”魔鬼回答。

这时，吉普赛小伙子正好看到灌木丛里蹲着一只兔子。

“噢，你这没用的魔鬼，”他傲慢地说，“像你这样的家伙，根本用不着我亲自上场。由我小弟弟跟你赛一赛就行了。你去喊它吧，它正在灌木丛里打盹儿哩。”

当魔鬼靠近灌木丛时，兔子吓一跳，一溜烟跑得无影无踪。魔鬼马上明白自己不是吉普赛青年的对手，不敢再提出要回公主，只好一脸羞愧，回到地狱。

“哎，公主呢？”普路托问他。

“我不得不把公主留在那儿了。我是如此这般做的，”魔鬼把事情经过一五一十叙述了一遍。

“噢，你这笨蛋，那不是他的弟弟，是只兔子；吉普赛人根本跑不了那么快。我勇敢的棍棒投掷手，快去追，把公主弄回来。”

棍棒投掷手急忙上路，很快追上吉普赛人。

“嘿，吉普赛人，还我们公主！”

“我才不会把公主还给你这样的家伙呢，不过我倒愿意同你比个高低，比什么随你挑。”

“那咱们来比试看谁能把这两百公斤重的棍棒扔得更高。”

“好哇，你先扔！”

魔鬼把棍棒往空中扔去，高得几乎看不见了，当棍棒落在地上时，吉普赛青年抓住棍棒把儿，大声呼喊：“哥哥，哥哥！”

“你在喊谁呀？”魔鬼问。

“喊我哥哥，他是个铁匠，住在世界的另一头；我要把这根棍棒扔去给他，好铁对他可有用哩。”

“不行，不行！别扔给他！你把公主留下，把棍棒还给我吧。”

这样，这魔鬼也没能带着公主回地狱。普路托又问：

“公主呢？”

“我没能把公主要回来，主人，我是如此这般做的，”棍棒投掷手把碰到的一切讲述了一遍。

“噢，你这笨蛋，这根棍棒他连搬都搬不动呀。我的鞭子手，快去追，把公主要回来。”

于是，掌鞭子的魔鬼立即动身去追赶吉普赛人，很快就追上了。

“嘿，吉普赛人，还我们公主！”

“比你强的家伙来我都不会把公主给他，你算老几呀。你说吧，咱们比什么？”

“比谁能把鞭子抽得更响。”

“你先抽吧，让我看看，你抽得怎么样。”

魔鬼使劲抽动鞭子，把鞭子抽得震天响。

“听见了吧，吉普赛人，现在看你的啦！”

吉普赛小伙子不回答他，却拿来三个铁箍子，一个箍在公主头上，另一个箍在他父亲头上，第三个箍在自己头上。

“你这是干什么？”魔鬼问。

“我只是用铁箍把我们的脑袋箍紧点罢了，因为我要是抽起鞭子，谁的脑袋没用铁箍箍上，就要裂成两半儿。”

“那你也把我的脑袋给箍上吧。”

吉普赛小伙子把铁箍套在魔鬼脑袋上，用劲把铁箍越箍越紧，来了，魔鬼只好求饶，说：

“暖哟，暖哟！别再使劲啦，你还是把公主留下吧。”

吉普赛小伙子松开铁箍子，魔鬼夹着尾巴回地狱去了。

“姑娘呢？”普路托问。

“我没能把她要回来，我是如此这般做的，”魔鬼把被铁箍箍住脑袋的事讲述了一番。

“噢，你这笨蛋，瞧你讲的，好像吉普赛人会抽鞭子似的！我的车夫，快去追，无论如何要把公主给我带回来。”

于是，车夫手持铁叉又出发了。他很快追上吉普赛人。

“嘿，吉普赛人，还我们公主，不然我扎死你，”

“我才不怕哩，”吉普赛小伙子回答，“在平地打看不出真功夫。你站在篱笆里头，我站在篱笆外头，看谁能更灵巧地刺中对方，不过，我量你不敢。”

魔鬼手里拿的是双齿铁叉子，吉普赛小伙子拿的是一杆长矛。

魔鬼不服气。便同他隔着篱笆对刺起来。魔鬼的双齿铁叉老被篱笆挡住，扎不出去，吉普赛小伙子的长矛却无情地刺中魔鬼，魔鬼很快抵挡不住，拼命跑回地狱。

“你也没把公主要回来？”普路托生气地问。

“要不回来，我是如此这般做的，”魔鬼说出自己差点被吉普赛青年扎死的事。

“活该，你这笨蛋！你使的是双齿铁叉子，当然穿不透篱笆罗。去吧，我可信赖的裁缝，去碰碰你的运气吧！”

于是，裁缝魔鬼便出发去追赶吉普赛人，终于在一间小茅草屋旁赶上他。

“嘿，吉普赛人，你如果想要公主，得先同我比试比试。”

“愿意奉陪，”吉普赛小伙子回答。“你是干什么的？”

“我是裁缝，咱们比赛看谁缝得快。咱们进这间小茅屋，比赛缝衣服吧。”

他们走进小茅屋，立刻开始比赛，魔鬼为了节省穿针的次数，穿了一根极长的线，这样一来，每缝一针就得从窗户跳出去一次，而吉普赛青年使的是短线，他缝十针或十二针，魔鬼才缝一针。因此，这个魔鬼又没能要回公主，只好两手空空，灰溜溜地回到地狱。

“你也没把公主带回来？”普路托问。

“唉，”魔鬼长叹一声，“那个吉普赛人缝衣服可灵巧了，我使的线太长，每缝一针都得从窗户跳出去一次，他使的是短线，在我头里把活做完了。”

“噢，你这笨蛋，干吗要花那么多时间从窗户跳进跳出呢？我的好猪倌，快去追吉普赛人，兴许你能从他那里把公主抱回来。”

哎呀呀，猪倌魔鬼，一路上是怎样奔跑的呀！他恰好在冥界界边上赶上吉普赛人。

“嘿，吉普赛人，公主不是你的人！”

“那她是谁的人呢？”吉普赛小伙子问。

“她是好猪倌的人。瞧，这里有个大猪圈，里面挤满了猪。如果在一个钟头内，你赶出来的猪比我多，公主就属于你。”

“好极了，”吉普赛小伙子回答。

“那怎样分辨哪一头猪是你赶出来的，哪一头猪是我赶出来的呢？”魔鬼问。

“我只赶卷尾巴的猪，”吉普赛小伙子回答，“你就赶直尾巴的猪吧！”

魔鬼同意了。他们马上进猪圈去赶猪。吉普赛青年赶出二、三十头猪后便躺下休息了。魔鬼在猪圈里花了整整一个钟头寻找直尾巴的猪，猪群被搅得全逃出猪圈。时间一到，吉普赛青年就对魔鬼说：“喂，魔鬼，来呀，来数数，看看卷尾巴的猪多还是直尾巴的猪多？”

他们找了一遍又一遍，竟找不到一头直尾巴的猪，于是，吉普赛青年又赢了。魔鬼垂头丧气回地狱去，而吉普赛青年同他的父亲和公主一行终于跨出冥界，在那里，普路托的权威就不灵了。他们一回到人间，便直接去见公主的父亲。当国王见到自己心爱的独生女儿，并得知吉普赛青年为搭救公主历尽艰辛，便二话没说，马上兑现自己的诺言，把公主许配给他，并分给他半个王国。婚礼举行得极其排场，筵席自然也极其丰盛，如果他们还活到今天，一定生活得很美满。

老吉普赛人则回自己的家，同其他十一个儿子生活在一起。

东戈和莫哈奇

[匈牙利]

从前，我不知道什么地方，你也不知道什么地方，总之，在世界最遥远的两个角落的某一个地方，有两个步兵团。每个团打发一名士兵回老家。这两个士兵既没有家，也没有国，便朝自己鼻尖指的方向走，走到哪儿算哪儿。他们俩不约而同来到一个大镇子，正赶上那里有集市。他们在集市上游来逛去，既不卖东西，也不买东西，因为他们都一无所有。当他们拖着脚步从熙熙攘攘的人群中走过时，都在动脑筋，想弄几个钱花，说来也巧，两人都突然来了灵感。一个走进森林，装了一口袋栋五倍子，拿回集市，想当栗子卖。另一个捡了满满一口袋三角叶杨絮，想当羊毛出手。

他们在集市上叫卖了很长时间，可是谁也不愿意瞎买装在口袋里看不见的东西。他们彼此从对方面前经过好几次，谁都不搭腔，最后，还是那个卖羊毛的对另一个说：

“在卖什么呀，兄弟？”

“栗子，你呢？”

“羊毛。可谁都不愿意不见货就买，我呢，只乐意那样卖。”

“我的栗子也是这样；你明白了吧，还是咱们彼此做一笔交易吧！”

他们都不着里面装的是什么，就交换了口袋，急急忙忙离开集市。他们都急于想知道自己从对方得到的栗子和羊毛到底是什么货色。结果各自发现上了对方的当。两人都返回去，两个老兵就这样又在集市中央相遇了。

“喂，伙伴，”卖羊毛的说，“我发现你同我一样，是个大坏蛋，而我这个坏蛋坏得一点也不比你逊色。把咱们俩的才干加在一起，到世界各地去招摇撞骗吧。”

“我同意啦，”对方回答。“你叫什么？”

“东戈。你呢？”

“莫哈奇。”

于是，这两个恶棍开始挖空心思想办法，想怎么能出力最少而又过得最安逸。未了，他们决定一起去当佣工。他们来到一个老巫婆家，但她只需要一个，而他们又不愿意分开。于是他们胡诌一气，想打动老巫婆的心。老太婆坚持只雇一个，因为她只有一头母牛；这么一头温顺的牲口，怎么需要两个人来照料呢？可是，这对花言巧语的好朋友终于说服她雇佣他们。他们满以为这下可以享清福了，因为只一头母牛，肯定一点也不会给他们添麻烦。他们说定一个把牛赶去草场放牧，另一个留下打扫牛棚。

第一天东戈负责放牛。他拿了一杆长烟斗和一把柳条椅，以为到牧场后，母牛会在附近乖乖地吃草，他就可以舒舒服服坐下，像土耳其总督那样吐烟圈了。莫哈奇也在盘算怎样过得轻松些。他打算上午清扫完牛棚，剩下的时间就睡大觉。他要等到该吃饭的时候才起来。

于是，东戈一早就出门。他把面包和熏肉放进干粮袋里，背上一把椅子，握着一杆长烟斗。可是，他刚一出镇子，母牛就小跑开了。东戈在后面跟着跑。他累得快趴下了，母牛才站下吃点草，然后又开始跑起来，而且比先前跑得更快。

这牛就这样折腾了一天。可怜的东戈累坏了，夜幕降临往家走时，两条

腿已经迈不开步子。与此同时，莫哈奇也不比他的同伴轻松。早上，他就动手铲牛粪。可是他每铲掉一铲，仿佛又多出两铲，弄得他快天黑才干完。然后他站在门柱旁等候刚同母牛一起回来的东戈。

“喂，伙伴，”莫哈奇问，“干得怎么样？”

“棒极了，伙伴，我刚出镇子，就看见一块牧场，那里的草长得有膝盖那么高。我就坐在椅子上，点燃烟斗，悠然自得过了一天。你呢，这一整天在于些什么？”

“噢，我很快就把牛粪铲完了，才两三铲罢了。然后我躺下一直睡到晌午。日头正中着了，我才起来吃午饭，吃完又接着睡午觉。这不是嘛，我刚醒来，不过，你听着，明天你可以呆在家里，我去放牛；我知道你这家伙爱睡大觉。”

东戈暗自发笑。“哈，哈，明天你休想再睡半点觉，兄弟。”

他心里在想，嘴里却不说。

第二天去放牛的是莫哈奇；临走前他向东戈要了柳条椅和长烟斗。结果他同东戈头一天一样倒霉。他跑了一天，两条腿都快跑断了。东戈呢，在铲牛粪，一直铲到太阳下山。差不多那个时候，莫哈奇赶着牛回来了，气急败坏，像一只大黄蜂，直向东戈扑去：

“你干吗不告诉我这头母牛脾气很坏？”

“哼，你呢，干吗不告诉我这里的牛粪很难铲完？”

然而，过后他们又头碰头琢磨毛病到底出在什么地方。他们终于明白过来，女主人可能是个巫婆，便决定第二天不干了。

他们的谈话被老巫婆偷听去了。她知道两个雇工会跟她要工钱，决意糊弄他们，便这样指示她的女佣：

“我叫你从坑里取点钱来的时候，你除了说‘取哪一种，黄的、白的、还是红的？’之外，别的什么也甭说。然后出去一会儿，回来时把这个给我。”说完，她递给姑娘一把铜钱。

果然，第二天早上，两个老兵来要他们的工钱。巫婆把女仆叫进去，说：

“听着，玛尔基，去，从坑里取半围裙的钱来。”

“取哪一种，黄的、白的、还是红的？”

“噢，取一些红的就行了。”

两个老兵交换了眼色，很想知道姑娘会走哪条道。他们从窗口望出去，看见她走进园子最尽头一个角落的坑里。他们会心地相互看了一眼，心想，去盗那个坑不费吹灰之力。可是他们却没说出来。

过了一会儿，女仆回来了。老太婆付给两个老兵工钱，还祝他们一路平安。他们好不容易等到天黑，便带上刚弄到的绳索和原来就有的口袋，出发去盗窃。他们从园子后面爬过篱笆墙，很快找到坑。他们开始争吵该由谁爬下坑。

“你去，”东戈说，“因为你更瘦更轻。把绳子的一头捆在你腰上，然后我拽着绳子放你下去。下到坑里后你就往口袋里装。装满了，我先把口袋提上来，然后再拽你上来。”

莫哈奇同意了，便下到坑里去。他到处摸索，他的手碰到的尽是朽骨头、死耗子、烂青蛙和一些动物粪便。

东戈在上面一个劲地问：“找到了吗？很多吗？我可以拽了吗？”

莫哈奇不敢把真相告诉他，因为他害怕他的同谋会把他丢弃在坑里。因

此，他也一个劲地要对方放心，直说口袋很快就可以装满。他一边稳住东戈，一边偷偷钻进口袋，然后大声喊叫：

“使劲拽呀，伙伴！装满了。”

东戈提上口袋，搭在肩上，像挨大炮弹似的，撒腿就跑。他以为已经把莫哈奇摞在坑里，因此连吭都没冲坑里吭一声。他吃力地扛着口袋，翻山越谷，差点把脊梁骨给累断了。走出镇子老远了，莫哈奇才从口袋里放心大胆他说开了：

“别再硬扛啦，伙伴；我受够了。”

东戈发现自己被狠狠捉弄了一顿，勃然大怒，说：

“真该死，原来我扛的是你呀，见你的鬼去吧！”

“得了，伙伴，”莫哈奇不气不恼地回答，“我早料到要是我把找到什么告诉你，你准会扔下我不管的，所以我想这是最好的办法。”

听完这番话，东戈的气消了，因为他认识到自己才是更大的无赖。他这才问莫哈奇在坑里找到了什么。

“什么也没有，伙伴，尽是骨头和死耗子。”

他们这会儿才清楚，原来他们不仅互相欺骗，连老巫婆也变着法子算计他们。于是他们臭骂老巫婆一顿，然后两颗脑袋又凑在一起，商量下一步该如何谋生。

嗯，他们得出结论，无论如何得想法子活下去，可有一条，就是半点儿活也不干。他们想，即使他们的财产不会像流水那样哗啦啦往外淌，至少也会一滴一滴往外渗呀。他们不再动脑筋，索性出问，走人来人往最多的那条道，压根不去考虑这条道会把他们引向何方。他们走呀走，一直走到一家小客店。

这家小客店周围立着的全是绞刑架，每个绞刑架上都吊着一具尸体。这仍然没有妨碍两个老兵走进小客店。但东戈憋不住了，问店主：

“告诉我，掌柜的，为什么这里吊着那么多人？他们犯了什么罪？我走遍全国各地，还从没见过这种事哩。”

“唔，大兵，事情是这样的：我们国王有一只戒指，上面镶着一颗奇妙的宝石。国王把主石朝里，他就能看到整个世界。他把宝石朝外，全世界就能看到他，这只戒指几天前丢失了，没人知道丢失在哪里。国王向全世界宣布，谁能告诉他戒指在什么地方，他就要让谁富裕得像一个小小国王；但没有把握的人千万别去试，因为要是准不能准确说出戒指在什么地方，就要被吊死。吊在这儿的全是预言汉，他们谁都没能找到戒指，因此都死在绞刑架上。”

东戈没必要再往下听了。

“我也是预言汉，”他对客店主人说，“去禀报国王陛下吧。”

可怜的莫哈奇一个劲地拽他的袖子，嘴里在嘀咕，“你也会被吊死的！”可是这全然无用，东戈越发坚持自己是预言汉。

小客店主人马上派人骑马给国王捎去信息。国王立即派一辆驷马高车到小客店来，东戈临上车前，吩咐店主说，凡是莫哈奇叫的饭菜，务必全给他做，直到他回来。莫哈奇便毫无顾忌，成天大吃大喝，不管饿不饿，也不管渴不渴。但他还是不能不替东戈的命运担忧，部分原因是他们已经混熟了，老在一起，更重要的是因为他身无分文，欠着店主一大堆饭钱。他暗自盘算，只要一看见东戈被拉出来吊在绞刑架上，他就溜之大吉。

正当莫哈奇如此这般思考的时候，东戈那里的事却进展得不错。他一到

王宫，人人都对他表示极大的敬意。他们给他准备了一个单独的房间，东戈把自己关在里头。他独自留在房间里，取出一本从小客店偷来的历书，打开来看。可惜他一个大字不识，老用手指在书面上移来移去，一会儿指着白纸，一会儿指着黑字，一会儿又指着红色的装潢，嘴里还振振有词：“这是白，这是黑，这是红；这是白，这是黑，这是红。”

人们在门旁偷听，想知道预言汉在说些什么，可就是听不真切。国王的三名男仆，正是偷国王戒指的三个，更是竖着耳朵在听，不过还是没听清楚。他们三人的名字——我得先向你们交代——分别是白、黑和红。

东戈被召去晋见国王时，要求给他三天期限，以便弄清楚戒指在哪里。只要他能找到这稀世珍宝，国王甚至六天期限也愿意给他。于是东戈回到自己的房间，又前言不搭后语地在嘟囔。

第一天过去了。国王派名叫白的男仆去请东戈用膳。男仆开门的时候，东戈正好说：

“这是白。”

男仆着实吓一大跳，因为他以为东戈在念叨他的名字哩。不过他急中生智，急忙说明来意。东戈长长出了一口气，说：“赞美上帝，第一个算到手了。”

东戈指的是午饭，男仆却以为是指他，便渐渐相信这个预言汉全知道了。他吓得不知所措，跑到他的狐朋狗党那里，一同挖空心思对策。

“最好跟他讲个条件，”一个说，“要是他告诉国王是咱们干的，咱们仁全会被吊死。”

“再等一天吧，”另一个说，“也许他指的不是咱们。”

第二天，国王派名叫黑的男仆去请预言汉用膳。当男仆走进房间时，东戈正在说：

“这是黑。”

可怜的男仆一听到念他的名字时，虽然完全惊呆了，还多少能结结巴巴说出国王的邀请。

“赞美主，第二个也算到手了。”

男仆听到这话时，好不容易才踉踉跄跄走出房门。他同他的同党当机立断，决定把戒指交给预言汉，并劝说他饶了他们。他一吃完饭，他们就去看他。

这时候，东戈还在“念年历，”一脸圣贤的表情：“这是白，这是黑，这是红。”

“啊，预言汉先生，我们知道你已经从书里发现是我们偷的戒指。现在我们送戒指来了，先生。只要你不在国王面前说出我们，我们可以给你许多钱。”

东戈喜出望外，装出知晓一切的样子。他同男仆们讲妥了条件，只要他们给他许多钱，就答应替他们保守秘密。他提出的全部要求他们都答应了。

第三天吃饭的时候，国王问东戈：

“喂，预言汉，今天已经是第三天了，我的戒指有点眉目了吗？”

“有了，陛下。不过我还是不能告诉你，因为规定的期限还没到，还有一个晚上哩。如果我提前宣布我的发现，我就会失去我全部的智慧，明天早上，陛下起床的时候，我把一切全告诉你。”

饭后，东戈回到房间，他绞尽脑汁，不知如何处置戒指才好。突然，他

灵机一动，想出一个好主意。

国王有一只心爱的孔雀，是他亲手养大的，每天都亲自喂它吃食。即使用一头怀胎的母牛换他的孔雀，他都不干。东戈观察到孔雀老在国王周围神气活现地走来走去，于是他决定设法让孔雀吞下戒指。他一清早就起床，这时大家都还在睡觉。孔雀却已经在院子漫步了。东戈把它哄到自己跟前，撒一些面包块给它吃。他把戒指放进其中的一个小面包团里，孔雀把它吞下了。

国王走进院子的时候，东戈好不容易才把孔雀赶开。于是东戈走向国王，说：

“唔，陛下，期限到了，现在我可以告诉你戒指在什么地方。陛下得把孔雀宰喽，因为戒指就在它的嗉子里。有一次，陛下在洗脸的时候，退下戒指，被孔雀啄去吃了。现在戒指还在它的嗉子里哩。”

“很好，”国王说，“不过要是找不到戒指，你预言汉就要死得很惨哟，因为你害得我心爱的孔雀被宰。因此你还是三思为好。”

可是，东戈一再坚持说，他知道戒指就在那里，因为他从历书中得到神的启示的。于是，孔雀按照他说的被宰了；国王和王后都站在一旁观看给孔雀取内脏。当女仆切开嗉子时，稀世珍宝滚了出来。

国王和王后大喜过望。他们拥抱东戈，还在他脸颊上亲了几下。他们请来所有的亲朋好友出席盛大的欢宴。

宴罢，王后把手搭在东戈的手臂上，一同走进花园。他们在来回漫步的时候，王后猛然捉住一只大蝴蝶。

“噢，预言汉先生。告诉我，我手心里攥着的是什么？猜对了，给你一百枚金币！”

东戈——你们应该知道，东戈这名字就是矢车菊蝴蝶的意思——在抓耳挠腮，自言自语：“唉，东戈，你这下完了！”

“说得对，预言汉先生！你赢了，的确，是一只矢车菊蝴蝶。”

他们往前再走的时候，王后说：

“这座花园的后面有一只野兽。预言汉先生，告诉我它的名字，奖你一百枚金币。”

东戈觉得自己迟早会被发现根本不是预言汉。因此，他愁眉苦脸，深深叹口气，嘴里嘟嘟囔囔：

“天啊，狐狸再狡猾，最终还是要掉进陷阱的！”

“说得好！你又赢了，预言汉先生！确实有一只狐狸在陷阱里。”

东戈对刚才险些露出马脚胆战心惊，便拒绝再回答任何问题。

“我们有个规矩，不许一下子说出三个以上的预言，”他说。

这样，王后就只好再迫他了。

第二天，给他派了一辆六马高车。东戈把所有的钱全放进车里，然后爬上马车，辞别国王，赶着车回到小客店。

这时，莫哈奇正在门前等候，不知道自己的伙伴什么时候会被吊死。他猛地看见一辆气派非凡的六马高车，再仔细一瞧，原来是东戈坐在里头。当东戈走下车，把无数金银财宝搬进客店时，莫哈奇还以为自己是在做梦哩。莫哈奇终于清醒过来，询问情况怎么样。

“不管情况如何，眼下咱们有这许多钱，可以随意吃喝了。你瞧，不入虎穴，焉得虎子！”

多奇特而又吸引人的欢宴呀！凡是走近客店的，都被请进去吃一顿。昼

夜都有宴席，一星期接着一星期，因为他们的钱多得就像海滩上的沙子。

然而不论香肠有多长，总有到头的一天。两个老兵的钱也是如此。他们甚至开始拖欠店主的债。他们又把头凑在一起商量，没有办法，最后决定溜之大吉。那天夜里，他们把所有的东西都收拾好，还偷了店主家的一个大灯笼，打进包袱里，不辞而别，出发到森林里去了。

他们在林子里转悠的时候，突然听到一阵很奇怪的声音，好像有一大群人在互相对着吼叫。这两个搭档循声寻去，来到坍塌了的教堂墙边的一个墓地。他们从窗口望进去，看见十二个强盗正为一堆金银财宝在争吵。两个老兵默默地对视了很久，心里想着要是能把强盗的这些财宝偷过来该有多好。

未了，莫哈奇低声说：“试试咱们的运气吧，伙伴，也许咱们能把这伙强盗吓跑。装鬼怎么样？如果能狠命吓他们一下，再把他们赃物二一添作五分喽，咱们又可以享清福嘞。”

他们意见一致后，共同搞了一个计谋。

东戈有一件很大的军用白斗篷，他把斗篷裹在身上，连头也包住了。然后，他手里提着从小客店偷来的灯笼，迈着稳健的步子走进教堂，用低沉的声音大喊大叫，仿佛他是呆在木桶里似的：

“起来，你们埋在这里千年的故人。审判的日子到了，大家都出来为自己辩护吧。”

这时候，莫哈奇从墓地不停地往那伙强盗身上扔石头和骨头，嘴里还不住地叫喊：“我们来了，噢，主呀，我们起来了，全起来了，噢，主呀，我们来听从你的吩咐！”

听到这喧嚣声，为了逃避审判日，十二个强盗慌慌张张从教堂往十二个方向奔跑，连衣服都落下了。

两个老兵开始瓜分钱财。但是他们担心强盗还会回来，便又继续大声嚷嚷：“我不给你那块金币！我不放弃我那块银币！”

他们这么嚷嚷是对的，因为这时正好有一个强盗返回来，想看看究竟是不是闹鬼。他一听到他们大声叫喊，便抬腿往回跑，大声说：“嘿，去听听他们吧，他们人多得要命，那一大堆钱财还不够他们分的哩。他们都在嚷嚷：‘我不给你那块金币！我不放弃我那块银币！’”

听到这番话，强盗们都吓破了胆，一路跌跌撞撞，逃出森林。

现在，两个老兵分完了钱财。噢，瞧呀，他们各分得满满一口袋。然后他们离开教堂，赶紧走出森林。他们走着走着，来到岔路口。东戈说：“喂，伙伴，咱们在一起的日子真不算短了，咱们也坑蒙拐骗了不少日子。现在咱们有了足够的钱，可以不用互相依赖了。这是个岔路口，你往右边走，我往左边走。要是咱们还能相遇，就再合伙干吧。”

于是他们分手了，一个往右走，另一个往左走。要是他们不分手，还会继续行骗，我这长故事也就完不了。这故事虽长，可是真实，嗯，也许太长了些。

狐狸媳妇

[中国]

我得先说一句，省得你说：嘿，哪有这样的事。其实故事就是故事，得寻思寻思里面的意思。

古时候，有一个小伙子，叫大壮，娘儿两个住在山下的一座小屋里。无冬无夏，都是靠上山打柴吃饭。

别看家里穷，大壮长得肩宽身高，朴朴实实的一个好小伙子。早年那号封建社会，都是爹娘做主买卖婚姻，只这个也不知屈死了多少人，许多做爹娘的，不管儿女以后能不能情投意合，只要他家里有钱就行了。有钱的都是三房四妾，穷人有一辈子打光棍……。

看，我说说着，又扯的远了。那大壮已很大了，也是没娶上媳妇，他知道这不怨娘，从来不在娘跟前怨言怨语。寒来暑往，春去秋来，一年又一年，大壮虽不言语，却觉得过的没个盼头，没点滋味。

这一天，正是春暖花开的时候，遍山开着各式各样的鲜花，松树更绿，泉水更明，小河的水哗啦啦地响。春风吹着，日头照着，鸟儿吱吱喳喳的叫。半头午的时候，大壮正在一心一意的打柴，忽然间背后有人笑了起来，笑得又响亮，又脆快。

他回头一看，惊奇的了不得，高大的石壁下面，两个年青妇女，你推我拥，格格地直笑。

离的并不远，看得清清楚楚：那个穿绿衣裳的，鸭蛋脸，长眼细眉，十分秀丽，那个穿红衣裳的，圆脸大眼，两腮通红，笑时露出了雪白的牙齿。

石壁顶上，一棵干枝梅花，开得红艳艳的，只见那穿红衣裳的闺女，往上一跳，一下揪住了石壁缝里长出的松枝，一打滴溜就上去了。

转眼的工夫，就爬到石壁的半腰里，身于那个灵活轻巧呀，看着她上的一点不费劲，简直好像风把她刮上去一样，连大壮这个整天爬山的人也看愣了，闺女爬到石壁顶，弯腰折了满满的一抱梅花，直起腰来，见大壮看她，格格地笑着，把一枝梅花向他扔去。说也奇怪，那闺女扔的那个准法，不偏不后，梅花正打在大壮的头上，大壮一时不知怎么好，老大个汉子，羞的满脸通红。闺女笑得更厉害了。那穿绿衣裳的女子，也笑着说：“二妮，别作孽了，回去吧，叫爹看见，可不是玩的。”

大壮望着两个闺女，转过石壁去不见了。

他心里猜疑，这是谁家两个闺女跑到这埕里来啦。又一想：管他谁家的呢，于我有什么相干。便又动手砍起柴来。

第二天，大壮还是照常上山去砍柴，砍着砍着，扑拉拉的一块石头落在眼前，大壮一歪头，松林里，红衣裳一闪不见了。接着便响起了一连串的咯咯地笑声。这一天，大壮的心怎么也安不下去。

隔了一天，那穿红衣裳的闺女自己抱着一抱柴，笑嘻嘻的向大壮走了过来，看去眼睛更亮，两腮更红。

大壮说道：“你……”可是往下又说不出来了。

闺女放下了柴，又格格地笑着跑走了。大壮很懊恨，怎么自己变得这么

笨口笨舌的。这一天，大壮的心，老是想着那闺女。好容易，又过了一天，大壮看到那闺女在河边的草地上坐着，他鼓了鼓劲向她走去。

那闺女望着他，手掩着嘴，嗤嗤的笑。

笑得大壮又不好意思起来，又站住了，那闺女点头叫他过去。

大壮走了过去，也不知要怎么称呼她，冒冒失失地问道：“你是哪里？”

闺女笑着说：“你管我是哪里做什么！来，我帮你砍柴，看谁砍得多。”

闺女一会树上，一会地下，手快身轻，打的柴虽跟不上大壮多，却也少不了多少。她又爬上了一棵枯树梢，“砰砰叭叭”的折了起来。

这阵，林子里有人喊道：“二妮，你就脱不了那股孩子气，还不快来，爹来了呀。”

二妮从树上跳了下来，歪头端相了一会打下的两堆柴，摇摇头说道：“我打的不如你多，俺姐喊我，我走啦。”说完，转身向树林跑去，跑了几步，又回头向大壮笑了笑。

从这以后，这闺女经常突然从树林里跑出来，有说有笑的和大壮打柴。

她告诉大壮，她姓胡，叫“二妮”。住在大山后面，那个穿绿衣裳的是她的姐姐。

大壮觉得和二妮在一起，说不出的高兴，真是欢天喜地。鸟的叫声，也听着格外的好听。风吹树响也像是在笑，花朵也更加好看，流水也叫人欢喜。

他常想要是自己有这么个媳妇就好了。这桩心思，大壮从来没好意思在二妮跟前提起。

大壮娘见儿子起的更早，回来的更晚，打的柴也更多，儿子这样勤快，她心里自然欢喜，可是她觉得儿子这些日子，总有些两样，看他有时候，很高兴，有时候想什么，想的又直愣愣的，她憋不住问道：“大壮，你有什么心事？”

大壮见娘问，把在山里遇着二妮的事情，一五一十的对娘说了。

娘疑惑的说：“深山野地里，哪来的女人，要是你再碰到她，领家来我看看。”

可巧，一大早二妮就在先前那块石壁顶上等着他了。她自己插了满满的一头野花，也把野花给大壮往头上插，嘻嘻哈哈笑个不停。

大壮笑着说：“今天咱们不打柴了。”

二妮奇怪的问道：“为什么？”

大壮道：“娘想见见你！”

二妮听了，脸一下变了，怪他道：“你呀！还要叫你娘给你相媳妇？”一甩胳膊，转身就走。

大壮急了，三步两步赶上去，吞吞吐吐的说：“你要是不嫌我的话，咱俩就过一辈子。”

二妮也着急的说：“跟你闹着玩。”说完，嗤的一声笑了。

大壮擦着头上的汗也笑了。

这一天，二妮跟着大壮回了家。做了大壮的媳妇。

二妮很勤快，什么营生也做，一点也不嫌大壮家穷，成天价也说也笑，把个大壮娘乐的合不上嘴。过了些日子，大壮娘忽然愁眉不展起来，二妮问她，她说：“孩子，我实不瞒你，下一顿咱们就没有什么下锅了。”

二妮笑着说：“娘，你放心吧。”

二妮走出去，不多时候，端回了满满的一筐箩小米。

大壮娘又惊又喜，不安的问道：“孩子，你这是从哪里弄来的？”

二妮没做声，笑嘻嘻地做饭去了。

天长日久，大壮娘也不把这桩事放在心上了。

过了一年，二妮生了一个小孩，一家四口乐哈哈地过日子，不党的光景，孩子已会跑了。有一天傍落日头，大壮从山里打柴回来，转过了山脚，一眼望见二妮和一个老汉说话，他正想走到跟前看看那老汉是谁，一眨眼的工夫，那老汉不见了。只有二妮一个人直竖竖的站在那里。他三步两步的走到眼前，只见二妮两眼里，泪珠扑拉扑拉的直滚。他简直慌了，因为他从来没有看到二妮哭过。

还没等他开口，二妮说道：“大壮，咱俩今天就要离开了。”

大壮瞪起了眼，这真做梦也没有梦到，还以为是自己耳朵听差了呢。

二妮低声的说道：“俺爹找来啦，马上就要带我回去。”

大壮明白过来，十分伤心的问道：“你真的就走了吗？”

二妮说道：“不走，俺爹是不会依我的，你不要想我，权当咱两个没认识。咱俩是再不能见面了。”说到这里，二妮呜呜的哭。大壮也掉着泪说：“怎么的咱俩也不能离开。”

二妮想了一下说道：“回去，爹就搬家了，你要是实在想的话，在这西南面，千里以外，有棵万年槐，万年槐的底下，有个百里洞，你到那里去找我。”

大壮点了点头，二妮一低头，从口里吐出了一个又亮又红的东西来，捧手接着，往大壮手里塞着说：“你要是没吃的，跟这珠子要，你说：珠子，珠子，给我拿来！”

大壮低头看时，是一颗比豆粒大点的珠子。可是再看时，眼前哪里还有什么二妮，只有一只火红狐狸，蹲在他的脚底下，亮晶晶的眼里往下滴泪。大壮忙蹲下去说道：“二妮，你把你的宝器拿去吧！我怎能为我享福，叫你变成这样子。”

狐狸摇摇头，大壮正要抱起狐狸，背后有人生气的咳了起来，大壮回头一看，什么也没有，再掉头时狐狸也不见了。他疯了样的，四下里找，却踪影也没有，看看天又黑了，也只得回家去啦。

大壮想着二妮，饭也吃不下去，孩子一天价也哭着找娘，婆婆想儿媳妇疼孙子也跟着哭，一个欢欢乐乐的日子弄成了个苦水湾了。

过了几天，大壮打定了主意。要去找二妮。

娘听儿子说了，情愿自己受穷挨饿，也要把珠子带去给二妮。

她给大壮收拾上行李，做了一些干粮，那就不必细说啦。

大壮上了路，风霜雨露的，什么天气都有，走了不知多少日子，少说也有一年的光景，才找到那棵万年槐，那棵万年槐树少说也有十抱粗，槐树底下，一个大洞，黑糊腾腾的，望不见底。大壮心里又喜又怕，不管怎么的，大壮还是下去了。

往里走是个斜坡的，乌黑乌黑的，什么也看不见，他只得摸索着往里走去。

走了有一两天，走着走着，忽然亮了起来。又走了不多远，就望见一个高高的门楼，门楼底下一个黑漆大门，他走到跟前，敲了几下门环，有人走了出来，给他开了门。大壮一看，不是别人，正是二妮叫她姐姐的那个穿绿衣裳的闺女。她一见大壮，惊讶的了不得，忙说：“你怎么到这里来啦，

俺爹一回来，就没你的命啦。”

大壮说道：“怎的，我也要见见二妮。”

她叹了口气说：“你跟我进来吧。”接着她随手把门关上。院子里很宽，一拉正屋，两面厢房，都是一色的砖墙瓦房。她领大壮进了东厢房，往炕上一指说：“那就是二妮。”

大壮一见二妮还是狐狸的样子，心里更是难过，忙向布袋里去掏那珠子。狐狸见了大壮也扑了过来。张口像要说话的样子，却说不出话来，大壮把珠子给狐狸放回口里，狐狸打了一个滚，又变成二妮了。

大壮先是一喜，见二妮瘦了老些，又伤心起来。

二妮拉着大壮的手，嗤嗤的笑个不停，笑着笑着，泪却滴了下来，正在这阵，外面有人叫起门来。

姐姐惊慌的说道：“快藏起来，爹回来了。”

大壮怒目瞪眼，要往外走，姐姐一把把他推了回去，关上房门出去了。

二妮说道：“爹要是叫你去吃饭，你什么也不要吃他的。”

话还没说完，老狐狸走到院子里来了，鼻子搐达、搐达的响，直说：“生人味，生人味！”

听姐姐说道：“哪的生人味，是你出去，带进生上来啦。”

老狐狸说道：“不，搐达搐达鼻子生人气，搐达搐达鼻子生人气。”

姐姐说道：“哪有生人，是二妮的男人来了。”

大壮心里早拿定了主意，要是他不让二妮和自己一块回去，就和他拼了。

外面那老狐狸，哈哈的笑了一阵，说：“快叫他出来见我。”

姐姐开开了门，大壮出去一看，是一个白脸老汉，穿着缎子马褂，见了大壮，忙招呼说：“饿了吧，快上北屋去吃饭。”

大壮跟着他上了北屋，北屋地下，漆得晶亮的方桌上，已摆好了饭桌，十大盘，八大碗，鸡呀，鱼呀，冒出的那个气都喷鼻的香。大壮已经快一天没吃饭了，肚子饿的吱吱的叫，可是他想着二妮的话，白脸老汉怎么让他他也不吃，白脸老汉说：“你不吃菜，吃点面条吧。”

大壮还是不吃，白脸老汉又亲自给他递过一碗面条汤去说：“你不吃面条，喝点汤吧。”

大壮渴的心里出火，口里发干，他想：二妮只说别吃他的东西喝点水许不要紧……他端起碗来，喝着喝着，觉着一根面条，随嘴下去了。大壮回到厢屋里，肚子就痛起来了。二妮问他：“你没有吃他的东西吗？”

大壮说：“没有，喝汤的时候，我觉得有根面条随嘴下去了。”

二妮埋怨他道：“你怎么喝他的汤呢，那不是面条，那是毒蛇！他是想害死你呀。”

大壮听了，懊恨起来。二妮说：“没有别的法子，只有他口里那颗白珠能解毒，我这里还有一坛酒，你提着，咱俩一块去吧。”

他俩到了北屋里，白脸老汉看样正要上炕睡觉，二妮说道：“爹，他远路来到这里，没有别的，带来了一坛桂花好酒，孝敬爹。”她说完揭开了坛子塞，那酒那个香劲，真是不用说了。白脸老汉一见酒，什么也不顾了，端起坛子就喝。

把那坛酒喝完了也醉的和泥块样，二妮从他嘴里拿出了白珠，他变成了狐狸还不知道呢。她把白珠扔在碗里的水里，大壮喝下水去，肚子里咕隆咕隆响了一阵就不痛啦。

二妮把白珠含在嘴里，拉着大壮的手，大壮觉得脚不连地的走了。
不多一阵就出了洞口，不到一天的工夫就到了家，四口人欢欢乐乐的过起日子来了。

董均伦 江源 记

小 猪 倌

[匈牙利]

从前，远在七个大洋的彼岸，在那座玻璃山还要过去的地方，居住着一个穷妇。穷妇有个儿子。他本应照看猪群，可是他非但不正经八百干活，反而到处闯祸。人们拿他没办法，看来他成不了好猪倌。母亲劝他改掉这毛病，结果都是徒劳。

有一天，就是这个没出息的小猪倌，听说国王打算将公主许配给能把自己藏起来、不被公主发现的人做妻子。

“噢，小猪倌，”他在暗暗对自己说，“现在该是你大显身手的时候啦！只要略施小计，就能娶到一位公主。”

他马上收拾好行囊，问母亲要了一个面饼，披上绣着花边的牛篷，独自一人上路了。

他走呀走，翻山越岭，披荆斩棘，跨越矮树丛，有时在森林中穿行，有时行走在平原上。眼看随身带的那块面饼快吃完了，还不见国王的城堡。他又走了七天，最后一口面饼也吃光了，可连国王城堡的影子也还没看见。他口渴极了，舌头干燥得没法转动。

“怎么办呢？难道就这样饿死不成？早知如此，还不如不出来。”

他又支撑着往前走了一程，终于看到一口水井。并沿上栖息着两只白鸽。小猪倌走过去，说：

“噢，小白鸽，我得把你们吃罗，因为我快饿死了！”

两只白鸽说：

“别吃掉我们，小猪倌！你给我们提一桶水上来吧，我们渴极了。做好事会得到好报的。”

经两只白鸽苦苦哀求，小猪倌才没有把它们吃了。他走到井边，提一桶水上来给它们，当然，他自己也痛痛快快地把清凉的井水喝个够。

然后，他继续赶路。

现在，他倒不口渴了，可肚子却像一头被链条拴住的狗，不住地汪汪叫。这时，他正走在一片荒野上，遇到一只跛脚母狐狸。

“噢，跛脚母狐狸，我非把你吃掉不可，不然我自己也活不成啦！”

跛脚母狐狸再三恳求不要吃它，因为它正往家里给孩子们送食物哩。

“小猪倌，做好事会得到好报的。哪天你需要的时候，我会帮你一把的。”

小猪倌饿得瞪着狐狸，眼珠子都快要从小窝里瞪出来了，可他还是不忍心伤害跛脚母狐狸，心想，没准哪天跛脚母狐狸果真会报答他呢。

于是，小猪倌又踉踉跄跄继续赶路了。他走过刚犁过并长出庄稼的田地，又来到满是麦茬儿的休耕地上。他把行囊里的面饼屑统统倒出来，一口吞了下去。可这点吃食，还不够塞牙缝哩。他东倒西歪蹒跚着。他想，他再也到不了他该到的地方啦。

他终于看到远处有一个大湖。他心想，也许能在那里找到个人帮他，或弄到点吃的。他一到湖边，就发现在浅水处有条小鱼自由自在地游动着。

他伸手从水里一把抓起那条小鱼。小鱼却对他这样说：

“别吃我，小猪倌，将来我会报答你的好心的。”

小猪倌久久地望着小鱼；那是一条非常漂亮的鲤鱼，鱼鳞在阳光下闪闪

发亮。他可怜小鱼，便把它放回水里。

饥饿像令人讨厌的旅伴，寸步不离地伴随着他。小猪倌对这次离家不免感到懊悔。可现在后悔也来不及了；即使天崩地裂，也绝对不能回头呀。

他又走呀走。在路旁，他又看到一眼水井，井沿上也栖息着两只白鸽。

“哼，这次你们可哄不了我啦！现在，上帝也罢，人也罢，我才不管呢，我非把你们吃掉不可。”

两只白鸽又苦苦哀求说，只要不吃它们，它们将来一定要报答他的好心肠。

“得啦，你们老用漂亮的许诺来搪塞我。我却像个傻瓜，随便你们糊弄。我都快饿死了，你们却无动于衷。”

他伸手去捉鸽子；可是，两只白鸽一再苦苦央求，末了，他不仅不忍心伤害它们，还从井里提一桶水上来给它们喝，当然，他自己也痛痛快快地喝个饱，然后又继续赶路了。

这时，他真以为永远到不了目的地，要饿死在路上了。

他不记得到底走了多少日子，只记得已经走了很久很久。现在，他只好听天由命了。

他又走了许久，终于来到国王的城堡。

国王就站在城堡的大门口。小猪倌很有礼貌地向国王深深鞠一躬。国王点点头，说：

“小猪倌，你是怎么来到这连鸟儿也飞不来的地方的？你来这里做什么？”

小猪倌把来意告诉国王。他说，他非来不可，因为他听说国王要将公主许配给能在公主眼皮底下把自己隐藏起来的人。他是来碰碰运气的。

“好哇，孩子，好极了！”国王说。“不过，你先看看这根木杆子上已经悬挂着九十九个颗人头，要是你躲藏不了，你的脑袋就要凑成第一百颗啦。”

小猪倌毫不在乎，只是淡淡地说：

“该怎么着就怎么着吧！”

于是他们一起走进城堡。小猪倌提出的第一个要求是给他点吃的，因为他快饿死了。

国王命令仆人侍候小猪倌吃饭，让他饱餐一顿。

第二天清晨，小猪倌刚起床，国王便来催促他趁公主尚未起来赶快躲藏，否则就来不及了。

小猪倌东张西望，想找个躲藏的地方，他朝窗口一瞥，猛然看见他在路上遇到的第一对小白鸽，便走过去推开窗户，小白鸽对他说：

“快来，我们马上把你带走！”

小猪倌毫不迟疑，听从小白鸽的吩咐，随着它们走。它们架起他，像一阵风似的躲到太阳背后去了。

这时候，公主已梳洗完毕，走进花园，摘了一朵最漂亮的玫瑰，然后在花园的一角迅速转了一圈，喊道：

“出来吧，小猪倌，我看见了，你就在太阳背后。”

听公主这么一说，小猪倌又生气又害怕。可他又有办法呢？他只好从太阳背后走出来，径直走进厨房。

每二天，天刚蒙蒙亮，小猪倌就起床了。他朝窗外一看，只见跛脚母狐

狸已经在窗户下蹁跹而立。原来它正在等候他呢。小猪倌匆匆梳洗完毕，推开窗子，跟着狐狸走了。

狐狸把他带到地底下根深的地方，那是它竭力为他挖的。

公主起床后又来到花园，摘下一朵最漂亮的玫瑰，然后在花园的一角迅速转了一圈，说：

“出来吧，小猪倌，我看见了，你在地底下很深的地方！”

小猪倌没有办法，只好出来，打算另找躲藏的地方。

每三天，小猪倌来到湖畔，小鱼把他藏在湖底的夹缝里。

这里可是肉眼看不到的地方。

可是，公主一走进花园，便摘下一朵最漂亮的玫瑰，然后在花园的一角迅速转了一圈，马上叫小猪倌从湖底夹缝里出来。

“哎，这下可完了，我的脑袋可要凑成木杆子上的第一百颗人头啦！”小猪倌在喃喃自语。“既然我三次都躲不过，看来第四次也玄乎。”

他躺在床上，本想稍事休息，睡一小会儿觉，可是，他既无法休息，也不能入睡，他在床上辗转反侧，不敢合眼。

第四天，天刚破晓，他看见窗台上站着一对小白鸽。原来它们是他先前在路上遇到的第二对小白鸽，其中一只一见到他便飞走了，另一只仍留在那里。

他推开窗子，让小白鸽进来。小白鸽对他说：

“快跟我来！我把你变成一朵玫瑰，我也变成一朵玫瑰。”

他和小白鸽果然都变成玫瑰。天一亮，花园里所有的玫瑰花蕾全绽开了。花儿争奇斗艳，一朵比一朵鲜艳。

公主来到花园，寻找最漂亮的玫瑰，她发现有两朵玫瑰漂亮得使她无法决定取舍，便都摘了下来，别在胸前。

她在花园一角迅速转了一圈。哎呀，糟了，她看不见小猪倌。她又迅速转了一圈，仍然看不见小猪倌。

“噢，父亲，我看不见小猪倌了。他躲得很严实，我找不到他啦！”

“你能找到的！你再转一圈，肯定会看见他的。”

公主又在花园一角迅速转了第三圈，然而，即使她再转一百次，也是看不见小猪倌的。

这时，由小白鸽变成的玫瑰从公主胸前飞走了，另一朵玫瑰则变回成小猪倌。

公主出神地望着出现在她面前的小猪倌。

小猪倌走过去，拥抱公主。

“我亲爱的小美人，我属于你，你也属于我。从今往后，咱们至死不离！”

在他们彼此拥抱，相互接吻的时候，小猪倌越变越俊美了。他们站在一起，像一束最漂亮的鲜花。随后，国王在城堡里为他们举办了盛大的婚宴。他们都感到无比的欢乐和幸福。

从此以后，小猪倌成了世界上最英俊的男子汉，公主成了小猪倌梦寐以求的美丽、温顺的妻子。如果他们还没有死去，现在都还幸福地活着。

额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

[保加利亚]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善良而勤恳的人。他什么都有——有具备了各种财物的房子，还有马、羊和各种家畜，他可就是没有儿女。对于这件事情，他觉得很伤心。

每天都有远方的旅客到他家里来。殷勤的主人总是亲热地迎接他们，请他们到屋子里去，女主人就在灶火旁边张罗，准备饭菜。

有这么一天，直到晚上也没有一个人上这个好客人家作客。主人特地跑到外面去张望，看看外面有没有什么旅客走过，要是有人走过的话，他好把人家请到他家里来。等呀，等呀，已经到深夜了，还是一个旅客也没有。他开始烦闷了。他已经想要回家，忽然看见漆黑的街上走过来了一个白胡子一直垂到腰里的老爷爷。老爷爷走到他眼前就说：

“晚安，孩子！”

“欢迎你，老大爷！你怎么这么晚了还在赶路呀？你愿意不愿意到我家里过夜呢？”

“谢谢。”

老爷爷很高兴地就往这个善良的人家里走。他们一同走进了屋子。女主人看见有客人来了，很高兴，卷起了袖子就来准备丰盛的晚饭。老爷爷吃过晚饭以后，开始问主人们日子过得怎么样，问他们是不是希望的东西都有了。

“我们日子过得倒很好，”女主人回答说，“我们的家很富足！可就是没有一个孩子，没有可以放在摇篮里用催眠曲来哄哄的人。”

“你们不要难过，”老爷爷说，“你们会有孩子的。喏，现在睡觉吧——已经过半夜了。”

第二天早上，白胡子老爷爷一大早就起来准备动身。主人把他送到了村外。老爷爷在告别的时候，往自己的衣兜里一摸，摸出来了一个鲜红的苹果，他把这个苹果送给这位亲切的主人说：

“你拿着这个苹果吧！你回家去吧，把苹果切成两半。你和你的妻子一起吃掉半个，过九个月呀，你妻子就会给你生一个非常漂亮的男孩子。那个孩子会有个记号——在额头上有一颗星星。他长大以后，会成为世界上从来没见过的青年勇士的。”

接着老爷爷又把手伸到旅行包里，摸出来了一把可以折起来的马刀。

“这把马刀也送给你，”老爷爷说，“你把它好好地收藏起来。等你的儿子满了二十岁，你就把这把马刀交给他，并且告诉他说，遇到必要的时候，马刀自己会从刀鞘里跳出来的。不过假使不是你的儿子自己，而是别人从刀鞘里抽出了马刀，那末这个额头上有颗星星的青年人就会立刻死掉的……另外那半个苹果，你把它切成十二片。你有十二匹没有生过小马的母马，你分给每一匹马吃一片苹果，它们当中有一匹母马会给你生下一匹前额上有只角的马驹子。你可要特别珍惜这匹马驹子——你的儿子将来要骑这匹马的……好吧，再见，祝你一切都好！”

这个好客的主人回到家里，丝毫不差地照着老爷爷的嘱咐办了。过了一个时候，世界上就出现了一个额头上有颗星星的男孩子，和一匹前额上有只角的马驹子。

这个男孩子长呀，长呀，长大了，眼看他就满二十岁了。他常常到山里去打猎，每次总要带些鹿和羚羊回家来。有一次，他甚至于拖回来了一只大熊。

有一天，村子里忽然传说城里出了一个很厉害的年轻人，他的力气非常大：可以一下折断两个铁马掌。当时，这个勇敢的儿子就对父亲说，他想进城去会会这个大力士。

“你去吧，孩子，不过你先在马棚里给自己选一匹好马。”

这个年轻的小伙子走到马棚里，抓住一匹马的尾巴，把马在自己的头顶上挥了几圈，一下就把它扔到马棚外边去了；接着他又抓起第二匹马的尾巴，把马挥了几圈，扔出去了；后来他又扔出去了第三匹、第四匹、第五匹，还没有选中一匹好马。

“难道我们就没有稍微好一点的马吗？”小伙子问管马的人。

“有，怎么没有！不过它头上有只角。这匹马的脾气可坏了——又踢人、又咬人。像这样的马是没有办法驯服的，根本就不能骑。”

小伙子走到那匹独角马跟前，抓住它的尾巴，想把它挥起来，可是这匹马站着一动也不动，就像生了根似的。

“啊，这匹马正合我的意！”小伙子说。

他骑上了这匹马，就跑去向父母告辞。

父亲一看，儿子把独角马选出来了，心里暗暗地感到高兴，马上去就拿那把马刀。他把马刀拿到院子里来，交给了儿子，并且把那个白胡子老爹爹嘱咐的话都转告给他。

小伙子吻过了父母的手，就动身了。他走呀，走呀，走到了城里，那里就住着有名的可以折断铁马掌的大力士。小伙子在一家铁匠铺里找到了这个大力士，就对他说：

“让我们来比一比力气吧。”

“来吧，”大力士同意了。

大力士拿了两个新的铁马掌，搁在手里，就像折面包一样地折断了。

我们的这个小伙子当时就拿起了三个铁马掌。他把铁马掌一个一个地叠起来，随随便便地一下就把它们全捏碎了。

那个有名的大力士向小伙子跪下来了。

“我承认你比我的力气大些！”大力士说。

这个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马上骑上了自己的独角马，又去寻访别的勇士，要跟他们比一比力气。他旅行了很久，一路上打听，在路上遇到人就问什么地方有出名的青年勇士。后来有个人告诉他，说在一个很远的山里有个人，从来没有能打得过他的。这个骑马的小伙子就往那个地方去了。等他来到了那座大山跟前，一看，在一道大围墙里有一幢白房子。独角马纵身一跳就跳过了围墙，立刻有一个人从房子里跑出来，跳上一匹铁青马，冲到生人面前来了。

“你跑到我的房子里来找什么？”那个人喊着。

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从刀鞘里拔出马刀，在空中一劈——空中发出一阵呼啸的声音。对方忽然往后一退——他看见了马刀，看清了那匹前额上有只角的马，只惊得目不转睛地呆望着。他急忙跳下自己的铁青马，跪倒在小伙子的面前：

“客人，我承认你是无敌的好汉！从今以后，我一辈子都甘心情愿忠心

地服侍你。”

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把马刀插进了刀鞘，下了马，走进了白房子，女仆人们马上就张罗起来，准备好了丰盛的吃喝食物。主人和客人在桌子跟前坐下了。他们吃呀，喝呀，可真开心。最后，他们就结拜成了兄弟。主人开始给客人讲他有些什么样的本领。

“我呀，”主人说，“我能够变成一只熊，变成一只山羊或者一匹驴子，我能够头朝下用手走路，并且脚可以跟手一样地做事。”

“这都是平常的事情——不算什么本领！喏，另外你还会什么？”

“假使我把耳朵贴在地上，我可以听得见人世间所有的人们在讲些什么话。”

“啊，这很好！”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说，“那么再见吧，义兄！”

“再见，义弟！祝你一路平安！可是我们什么时候再见面呢？我又怎么能知道你是活着呢，还是发生了什么事情呢？”

“让我来告诉你，”客人回答说，“喏，你拿着这朵花吧。这朵花长在我母亲的花园里，是我生出来的那一天我母亲种的。从一颗小种子长成了一棵花茎，花茎上开了两朵花，这两朵花开得很好，直到现在都没有凋谢。要到我死了，这两朵才会凋谢哩。你拿着这一朵，我留着另外一朵。你每天都看看自己的这朵花好了。花开着，那你就知道我还活着；假使这朵花凋谢了，你就可以知道我已经不在人间了。”

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说完了这番话，跳上独角马，赶着马就像鹰一样地冲出院子去了。他在青草地上和森林里又飞驰了很久，越过了九道河流。在所有的大路上，小路上，他见到每一个步行的或是坐车骑马的过路人都问，问他们有没有遇到过最有力气的勇士。他很想跟这样的人比一比力气，但是没有一个人能告诉他哪里有这样的勇士。

后来，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走到了一座深深的湖边上。在这座湖中岛上有一间小茅屋。小伙子赶了一下马——想让马去喝点水，可是茅屋里忽然跳出来一个大肚子的人大声地喊：

“喂，你可别喝我的水！我吃多了咸鱼，自己正渴得要命呐。我等了整整一个星期，好不容易才让河水把湖灌满了来给我解渴哩。”

这个大肚子说着就把身子弯到水面上，一口气把一湖的水喝了个精光。

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看着很惊奇，他跳下马就跟这个能喝的大肚子攀谈起来了。他们像朋友一样地谈呀、谈呀，结果就结拜成了兄弟。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在告别的时候，把自己剩下的那朵花给了大肚子，并且把关于这朵花的一切都告诉了他，然后握了握这个义兄的手，骑上马走了。

也不知道又走了多久——独角马下一个深山峡谷里。在这个山谷里矗立着一座高大的盖着金瓦的宝培。

“这里面大概住着什么大人物。”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想着，就去敲那道关着的大门。

他敲了一下，两下，三下，然后隔着围墙往里面看。他只看见沿着石台阶走下来一个年轻的女人，这是一个打扮得非常华丽的美女，浑身上下都是绸缎和黄金，手指上还戴着些闪闪发光的宝石。她走到大门口，开了门，一看见这位英勇善良的青年人就忽然淌起眼泪来了。

“你哭什么呀，美丽的姑娘？”客人问她。

“我怎么能不哭呢，陌生的年轻人！我不得已做了强盗的妻子。我本来

是国王的女儿，一年以前，父母把我嫁给一个善良的年轻人，那是一个不比你差的美男子哩！可是正在举行结婚礼的那一天，忽然来了一伙强盗，进攻我父亲的王宫，强盗们把我从新郎身边抢着就跑。他们把我带到这儿来了。所以我在这儿一天到晚地流眼泪，我的生活是暗无天日的呀。但是我现在痛心的还不是为了我自己，而是为了你，——要知道，你就会这么年纪轻轻地死掉的。这个强盗能毁灭一千个像你这样的人哩。”

“你不要害怕，美丽的姑娘，”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说，“让我来收拾他，结果他的性命吧。”

强盗这时候正在外边打猎。他老远看见有一个骑马的人在和他的女俘虏谈话。他一下冒火了，就像点着了的火药似的，眼睛里火星直冒，——催着马就飞奔到宝塔这儿来。可是强盗还没跑到，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马上就从刀鞘里拔出了自己的马刀，把强盗的马一下劈成了两段，把强盗摔在地上。小伙子接着又用马刀砍了一下——就这么把强盗杀死了。这时候，那个美丽的姑娘正拿着一把小刀站在大门里面，她已经下了决心，假使这个小伙子被强盗战败了，她马上就自杀。但是现在她亲眼看见强盗已经被杀死了，就立刻对胜利者敞开了大门，眼泪汪汪地扑上去把小伙子拥抱起来了。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进了院子，把独角马牵进了马棚，自己就走进宝塔去，住在宝塔里了——他和国王的女儿结了婚。

也不知是过了多久，美丽的姑娘的父亲——国王知道了那个强盗已经死去的消息。他马上就派人来叫女儿回家——说他想把她嫁给一个公爵。但是美丽的姑娘不愿意回去，她对父亲派来的人们说：

“你们回去告诉我的父亲吧，说我什么公爵也不需要，我已经嫁人了。”

这个国王是个非常恶毒的家伙。他开始寻找敢去杀害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的人，可是一个也没有找到。后来呀，一个像狐狸一样狡猾的妖婆子到王宫里来了，她说：

“国王陛下，我敢去杀害那个小伙子，并且把你的女儿带回来。不过你是不是肯给我很多的赏赐呢？”

“我将要赏给你一口袋金币。”国王回答说。

这个妖婆子化装成一个很可怜的老乞丐，就跑到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住的宝塔这儿来。小伙子这时候正出去打猎了。妖婆子敲了敲门。美丽的姑娘出来了，妖婆子就对她说：

“姑娘，可怜可怜我吧！我家里连一点点面包也没有了，周济周济我吧！”

这个美丽的姑娘本来是个慈善心肠的人，她拿出满满一篮面包、烤肉、水果，给了妖婆子，并且说：

“老婆婆，你有困难就再来好了。我总是一个人在家里的。你常常来，我们谈谈，我还会送给你些东西的。”

第二天，妖婆子等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出去打猎的时候，又摸来了。她今天也来，明天也来——就这么跟国王的女儿混熟了。这个狡猾的狐狸就开始仔细地盘问美丽的姑娘，问他跟她的丈夫在一起过得怎么样。

“我们过得很和睦，”美丽的姑娘回答说，“我丈夫对我什么也不会隐瞒的。”

“你可别太相信他了呀，”妖婆子说，“你丈夫决不会什么都不隐瞒你的。比如说吧，你要是问他，他生命的秘密藏在什么东西里面，他就一点也不会告诉你。”

“他会告诉我的！”

“不相信你试试看！你瞧着吧，他不会告诉你的。”

妖婆子走了。晚上，美丽的姑娘摆好了开饭的桌子，垂头丧气地坐在桌旁。

“你为什么这么闷闷不乐呀？”小伙子问她。

“你说说看，你会不会对我隐瞒什么事情呢？”

“你自己也知道，我是不会对你隐瞒什么的。”

“可是你为什么直到现在还没告诉过我，你生命的秘密藏在什么东西里面呢？”

“我一讲出来，就会有祸事的。”

“我求求你，告诉我吧！”妻子眼泪汪汪地请求着。

小伙子为难了，他拍着妻子的肩膀。

“不要哭，”他说，“我来告诉你吧。我生命的秘密就藏在腰间这把马刀上。我自己抽出马刀，那什么不幸的事情也不会发生；要是别人把马刀一抽出刀鞘，我马上就会死掉。这就是我生命的秘密。你可千万不要把这些话对任何人讲呀，不然的话，我可就要完啦。”

第二天妖婆子就探听到了这个秘密——因为美丽的姑娘没有能保守住它。晚上妖婆子动身回去了，可是她刚出院子，就变成了一只猫，又从关着的大门下边钻了进来，溜进了宝塔，躲在小伙子睡觉的床底下。小伙子临睡前取下腰间的马刀，躺下就睡着了。那时候，妖婆子变成的猫就从床底下爬出来，又变成了一个女人，抓起刀鞘，从刀鞘里抽出了马刀，把马刀往窗外一扔。马刀咕咚一声落到湖里去了。就在这一刹那间，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停止了呼吸。

第二天早上，美丽的姑娘一醒过来就哭呀，喊呀，可是妖婆子却跑去报告国王了。恶毒的国王听说女婿已经死了，就武装了整个的军队，命令他们用武力把美丽的姑娘抓回来。但是军队刚刚开到宝塔的大门外边，独角马自己就冲出了大门，当场展开了凶猛的搏斗，独角马独自抵抗着整个的军队，不让任何一个人接近宝塔。

就在这一天，小伙子的两个结拜兄弟，忽然发现他们的花凋谢了。

“唉呀，我们的义弟不在人间了！”他们拍着手大声喊道。

两个义兄就动身去打听，要了解发生了什么事情。能够听见全世界的人讲话的那个义兄，把耳朵贴在地上一听，正好听见妖婆子在对国王说：

“我还没把马刀从刀鞘里完全抽出来，他就可就断了气啦。”

“可是那把马刀呢？”

“我把它扔到宝塔前面的湖里去了。”

“啊哈！”头一个义兄说，“这么说来，害死这个最可爱的小伙子的，就是这个妖婆子呀！我们快去救他的性命吧。”

两个义兄骑在两只巨大的山鹰身上，飞到了宝塔跟前，在湖边降落下来了。那个能喝的大肚子弯下身子去，一口气就把湖水的水全喝光了。只看见那把出了鞘的马刀在湖底上闪了闪亮光。头一个义兄拾起马刀，上了石台阶，就走进停着断了气的小伙子的那间卧室里。他抓起刀鞘，刚刚把马刀插进去一点点，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揉揉眼睛，就坐起来了。

这时候，独角马还在继续勇敢地单独对国王的军队作战，所以还是没有一个人能够接近宝塔。头上有颗星星的小伙子跳起来，拿起刀鞘，就往院

子里跑。他拔出了自己的马刀，等到这把锋利的马刀在敌人的头顶上一呼啸，敌人们就吓得像小鸡似的往四面八方跑散了。小伙子也没有去追赶他们，只跑去把国王和妖婆子捉来了。

他们把恶毒的国王监禁起来；那个妖婆子也受到了应得的惩罚：等到河水又把湖灌满了，小伙子吩咐把妖婆子的手绑起来，把她的一口袋金币拴在她脖子上，然后就把她扔到湖里去了。

沙里 译

三兄弟和一只金苹果

[保加利亚]

从前，有一个老头子，他有三个儿子。老头子年轻时在院子里种了一棵苹果树。每年到彼得洛夫节那天夜里，树上就结出苹果，但是只有一只。这不是普通的苹果，而是金苹果。可是每年都这样，只要苹果在高的树顶上一发光，突然不知哪里飞来一个怪物，发出轰隆轰隆的声音，摘下金苹果，然后就不知去向了。

老头子很痛心。有一次他望了望苹果树，对儿子们说：

“我一辈子没尝到过金苹果的滋味，这该死的怪物！也许你们能够守卫住这金苹果。”

“爸爸，”老大说，“你告诉我们，金苹果什么时候在苹果树的顶梢上发光？”

“今天夜里，第一遍鸡叫时。”

“你给我一张弓和一筒箭，我来射死妖怪。”

“你可要当心。”父亲说，“不过我不相信你能守卫住苹果，因为苹果还没结出来，你一定已睡着了。”

可大儿子还是要去。他拿了父亲用的古老的弓，张开弦，躺在树下，眼睛盯住苹果树梢看。

天黑了，黑得像山羊角里一样，在树梢上有一颗星闪了一下，这颗星很小，像一颗小米。老大想：这一定是金苹果结果了，我再等一下，等它长得大一些。

真的，苹果越长越大。这时，黑暗中鸡第一次叫了。然后刮来一阵醉人的风，老大的头开始往前冲了，弓从手里掉下去了，马上就睡得死人一样了。这时，随着一阵嘈杂声，轰鸣声，妖怪飞来了，带走了金苹果。

第二年，又到了结金苹果的时候了。老二跑到父亲面前说：

“爸爸，今天夜里我来守卫苹果树，你给我弓和箭。”

“你去拿吧！”父亲说，“不过我不相信，你能守得住，昏睡风会刮得你闭住眼睛的。”

夜来临了，老二张着弓，在苹果树下走来走去，以免睡着。妖怪从老远处就看见了老二，于是就刮起昏睡风。风吹到老二脸上，他就打起瞌睡了，倒在苹果树的地上，手中的弓也掉了。树上金苹果还没发出金光，老二已呼噜大睡了。

第三年，小儿子去守卫苹果。他是个机灵的孩子，他不躺在树下，也不走来走去，而是爬到苹果树上，藏在叶子浓密的地方。到半夜里，金苹果开始长出来了，长得非常之快，到长得像鸡蛋大时，整个院子里通亮通亮。鸡啼第一遍，在嘈杂声和轰鸣声中妖怪来了。它在远处一看，没有看见一个人。妖怪想：这么说，今年没有人守卫？所以就没刮起昏睡风。

小兄弟藏在叶子丛中，拿着弓，早就准备好了。妖怪飞到苹果树前，张开口，正想要用牙齿咬苹果时，小兄弟放出一支箭，射中妖怪的舌头，妖怪凄惨地大叫一声，掉转身，愤怒地飞走了。这一次它没有吃成金苹果。

这时，小兄弟爬上苹果树的树梢，伸手摘下了金苹果，交给父亲。

父亲收下了金苹果，说：“孩子，你将来一定是个人才！”

第二天小兄弟起得很早，对父亲说：

“爸爸，我伤了妖怪，但没杀死它。我要去用自己的枣树木棍打死它，否则明年它又要飞来偷金苹果。”

“孩子，你去吧。但你怎么能找到妖怪呢？”

“这并不难，只要顺着血迹就可以了。妖怪飞过的地方，地上一定留有血迹，因为我的箭射穿了它的舌头。”

“我们同你一起去。”两个哥哥对小弟说。

“你们愿意，就一起去。三个人办事情容易成功。”

三兄弟出发了。顺着妖怪的血迹，他们走啊，走啊，走到了一口深井边，血迹就没有了。

“哥哥，”小兄弟说，“妖怪就在这井里。谁下去除妖怪？”

“我去。”老大答道，“但你们怎样放我下去？”

“这不难。我们放开家里带来的绳子，绑住你的腰，放你下去。你到了井底，去找受伤的妖怪，你感到有危险，就拉拉绳子，我们把你拉上来。”

老大开始下去了。但还没到一半，就吓得发抖，拉了拉绳子，兄弟们马上拉他上来。

接着，老二的情况也是如此。

这时老三拿了一根枣木棍子，大声说：“你们放我下去！”

哥哥们用绳子系住他，放他下去。他到了井底，看见一种盘旋式的梯子一直通到地下很深的地方。老三解掉身上绳子，顺着梯子一直往下走。他走啊，走啊，看到前面有什么东西在发光，细细一辨，原来，是一个杂乱的绿色花园，四周用铁栅栏围着，花园的当中是一座白石造的宫殿。他还看见树下有一个姑娘坐着，像画中一样美，正在玩金苹果，时而把苹果往上抛，时而接住。小兄弟一眼就认出这苹果是长在父亲花园里那棵苹果树上的。

“你是谁？”小兄弟问姑娘。

“我是妖怪的女奴隶。你快回去，快逃离此地，否则妖怪碰到你，一下子把你吃掉的。”

“妖怪在哪里？”小兄弟问。

“它到很深的地下去医治伤口了，它现在火气大得不得了。”

“你要我带你到上面光天化日的世界上去吗？”勇士问姑娘。

“想是想的，但不敢同你一起去，妖怪追上我们，要把我们都吃掉的。”

“不要怕！”

小兄弟使姑娘放心了。他用背撞篱笆门，门被撞开了，青年带姑娘出了花园，顺着扶梯往上走。他们走到井底，小兄弟说：

“我用这根绳子，把你缚起来，上面有我的哥哥等着。他们拉你上去后，再把绳子放下来，将我拉上去。我带你去见我的父亲，以后我们结婚，过好日子，你说好吗？”

“好的。”姑娘回答说。她脱下手中的戒指交给青年，说，“这是一只魔戒，它能创造奇迹，你只要看它一眼，心里想着好的东西，你的愿望就能实现。你拿着，站在这里等，如果你的哥哥不想把你拉上去，你就要落到地下更深的地方。那里有一个草地，上面有两只羊在吃草，一只黑一只白，你不要看错，骑到白羊身上，它就会把你带到地面上来。如果你弄错了，骑在黑羊上，你就还要往下掉，到了山谷里。”

青年藏好了戒指，用绳子系住姑娘的腰，拉了一下绳子，两个哥哥拉上

面一头绳子，把姑娘拉了上去，一看，是个绝世无双的美人！

“姑娘应该是我的！”老大说，“我是父母的头生子，”

“不，”老二叫道，“姑娘是我的！”

两个兄弟争论姑娘该属谁，忘记了下面的弟弟。他们打了起来，互相用牙齿咬。

“不要打了！”姑娘叫道，“你们听我说吧，我只嫁给送我结婚衣服的人，衣服要非常薄，能放在核桃壳里。”

兄弟俩一听，打架的手都垂了下来。

“而现在，你们先把弟弟拉上来。”姑娘说。

老大摇摇手说：“决不能这么做！我们把他拉上来，他就要同你结婚，不，还是让他留在井底下吧。”

老大刚说完，弟弟就开始往地下陷，越来越深，直到一块草地上。草地当中有两只羊在吃草，一只白，一只黑，它们互相依偎着。

小兄弟想跳上白羊，但跳得太高了，没骑到白羊身上，却落在黑羊身上。羊摇了摇头，就拼命往下沉。羊带着小兄弟到了谷地上。青年跳下来往四周一看，没有一个活人。他走来走去，竟到了一个城市，敲了敲城门，城门后传来了声音：“是谁？”

“地面上来的客人。”

大门响一下，青年走了进去，一个头戴黑头巾的白发女人迎接他。

“请进来休息一会儿。”女主人对他说，“我马上给你烤饼。”

客人躺在地板上，把枕头靠近墙，而女主人在揉面团。她把面粉倒进浅槽里，往面粉里掺的是眼泪，而不是水。

“姑姑，你怎么啦？”小兄弟问她，“你为什么哭？为什么往面粉里掺眼泪而不是水？难道你们这里没泉水吗？”

“有泉水！怎么没有！我们城里有一个大泉水，但不幸的是：一个吃人的恶魔常常到这里来，把人活活地吃掉。如果不把自己的孩子给妖怪送去，它就不给人水。孩子，我有过六个儿子，一个女儿，日子非常难过，被迫把孩子一个个交给妖怪，去换取一罐一罐水。今天，我把最后一个女儿送去了，我心如刀割，所以我哭了，眼泪落到面团里去了。”

“泉水在哪里？”青年问了后就站了起来。

“在市中心。你马上就找得到的，泉水上有一棵千年古树，树枝十分繁茂，树枝上有一个鹰窝。”

青年扛起枣红木棍，走出大门，就到街上去了。街道上空空荡荡的，没有一个活人。青年找到了泉水，找到了白头发妇女的女儿。姑娘坐在石头上等，吓得浑身发抖。因为妖怪马上就要飞来了。

“姑娘，别怕。”青年说着，抚摸了一下她的头，“我来救你，你走到旁边去，看看有什么情况。”

青年拿着枣木棍等待着。很快地他听到了一阵嘈杂声和轰鸣声，远处出现了妖怪，它在城市上空飞。他想：这就是偷父亲果园里金苹果的那个妖怪。好吧，现在让它尝尝我的枣木棍！

妖怪张牙舞爪地飞近了。而勇敢的青年用枣木棍打它。青年打了许多时候，才把它打死。青年虽然战胜了妖怪，但自己也已精疲力尽了。这时，他对姑娘说：

“你回母亲身边去吧，我在这里睡一会儿，休息一下。”

姑娘跑回家去了，而青年倒在树下睡着了，他刚合拢眼睛，就听到头上有吱吱声。他跳起来往上一看，只见一条三头蛇向一个鹰窝爬去，窝里的雏鹰在啾啾地叫，青年见此情景，立即爬到树上，挥动枣木棍，打死了蛇，蛇掉在地上。这时母鹰正好飞回来，看见一个人俯在鹰窝上，想扑过去，啄人的眼睛，但被雏鹰阻止了。

“妈妈，站住！”雏鹰说，“是这个人救了我们，可你还想害死他！”

母鹰情绪安定后，坐在自己窝里，看了看青年，说：

“你救了我的孩子，你说，我该怎么感谢你？”

“你带我到地面上去吧，别的我什么也不要。”

“好吧，我带你出去。不过你要烤好九炉面包，九头牛，九罐水，把这一切东西都藏在一个铁箱子里。路很远，我需要许多面包，许多水，许多肉。我叫‘加’时，你给我肉，我叫‘比’时，你给我水。”

青年走到白发女人家里，碰到她十分高兴，青年讲了鹰为了把他带到地面上所要求的東西。

“这些事很容易办到！”女人说。

女人到铁匠家去了，请他做一只大铁箱，盖上要有环。然后又到屠夫那里去，要求杀九头牛。她自己开始揉面团，做九炉面包。她的女儿灌满了九罐水。一切都准备好时，青年告别了白发女人和她的女儿，坐在铁桶里，对鹰说：“飞吧！”

鹰的脚爪抓住箱子上的环，就往上飞了。过了一小时，鹰叫：“加！”

青年打开盖子，给鹰吃了一块肉。

鹰又喊：“比！”

青年把一碗水递给鹰喝，青年自己吃着面包。

鹰飞啊，飞啊，把青年载得越来越高了。他们已经飞了九天九夜，鹰疲乏了，要吃肉和水的次数越来越多了。到了第十天肉吃光了。

“加！”鹰叫道。

青年急了：要是鹰没有力气，把箱子放了怎么办？他立即从大腿上割了一块肉给鹰吃。鹰根据气味知道这是人的肉，所以不想吃，留在舌头底下。过了一会儿，鹰又要求吃肉了。青年又在另一只腿上割了一块肉给鹰，但鹰仍然不想吃。

后来，鹰终于把小兄弟带到了地上世界。青年从箱子里伸出头，往四周看了一下，叫道：

“这是我父亲的房子，这是结金苹果的树！”

“再见吧！”鹰对青年说，“快去让你父亲高兴吧。”

青年从箱子里爬出来，想跑到家里去，但一步也走不动了。

“你为什么不走？你怎么啦？”鹰问他。

这时青年才承认他脚不能走，是因为从自己腿上割下了两块肉。鹰笑了一下，把两块肉还给了他，说：

“你给我时，我就知道不是牛肉，所以放在舌头下面，人肉我是不吃的。”

小兄弟把两块肉再贴在原来的伤口上，伤口竟马上长好了，而且可以走路了。青年向鹰行了礼，说：

“我衷心感谢你！”

鹰扑动一下翅膀，就飞走了。而青年向父亲家走去。他看到一棵苹果树下站着他的两个哥哥。他们神情沮丧，在冥思苦想。原来，他们正想不出办

法给姑娘弄到能装在核桃里的魔衣。姑娘看见了青年，拍着手喊：“我要魔衣！”

这时青年想起了姑娘给他的戒指，就看了看手上的戒指，心里想着要一件魔衣。突然，一个核桃不知从哪里滚到他的脚边。姑娘走过去，接过核桃，敲开来。从里面抽出一件完全符合要求的结婚礼服。

这时，两个哥哥向弟弟行了个礼。

“没话说的，姑娘是你的！既然如此，就举行婚礼吧。”两个哥哥说完就去请亲戚朋友了。

在婚宴上，老父亲把小儿子从妖怪手里夺回来的那只金苹果送给儿媳妇。

高山 等编译

丢失的小男孩

[捷克]

有一个很富的人，他的财产多得难以计算。可是这一切财富对他来说又有什么用呢？他没有后代来继承他的财产呀！而且他也已经不年轻了。可怜的，他每天都同他的妻子到大教堂里去祈祷，请求上帝至少赐给他们一个儿子。

过了很久之后，福星开始向他们露出了笑脸。他妻子感到自己要当母亲了。希望一天大似一天，到孩子快要出世时，未来的父亲做了一个梦，梦见即将出世的将是一个儿子，但是在他长到十二岁之前，他的身体不能触地，否则就会丢失掉。

不错！真的生了一个儿子，又健康又可爱。主人立即请了九个保姆，并向她们作了严格的规定：孩子在十二岁以前不许让他触地。多年来，保姆们忠实地执行着主人的规定。几天之后，孩子将过十二岁生日了，可至今连他的指头都没有挨过一次地。保姆们不是用手抱着他，便是把他放在金摇篮里。

主人开始张罗盛大宴会，以庆祝他心爱的儿子快要从恶劣命运中解放出来。突然，院子里一声吓人的狂叫，抱着孩子的保姆出于好奇，也想去看看个仔细。发生什么事了？该死的好奇鬼！她忘了自己的责任，把小孩放在地上，跑到窗前去凑热闹。喊叫声没有了！保姆回来抱孩子时，吓坏了，房里不见小孩。她号啕大哭起来，招得家仆们全跑来瞧瞧。主人也跑了来，他吓得魂不附体地问道：发生了什么事？孩子在哪儿？这时全身发抖的保姆才抽抽泣泣地把刚才发生的事情说了一遍。主人见他的希望毁于瞬间，感到无比悲伤，立刻派人到各处去找。他又是下命令，又是请求，又是一大把一大把地给钱给金子，只要能把他的儿子找回来怎么都行，他们找啊，找啊，费尽了劲，可是没法找到这小男孩。仿佛他从来就没到这个世界上来过。

过了一些时候，悲伤的主人注意到，每天夜里正半夜时分，在他最漂亮的一个房间里总听到一个什么东西在隆隆作响，夹杂着哭诉声。当这种现象一再反复发生时，他就想，会不会是他丢失的儿子呢？他决心好好观察一下。他宣布，谁能到这个房间里过一夜，便奖他三百块金币。三百块金币可不是个小数目啊，而对于一个穷人来说就更是一笔大钱啦！好多人都来参加守夜。可是一等敲过十二点钟，房间里便开始隆隆作响，守夜的人吓得一跑而空，心想：总不能为了三百块金币而把命都送掉吧！连主人也没法知道：谁在弄得隆隆作响，谁在哭诉；是他的儿子呢？还是什么怪物？

离这家庄园不远的地方住着一位磨坊寡妇和她的三个女儿。孤儿寡母的在贫困中挣扎着。关于邻居财主家某房间里半夜隆隆作响和哭泣声，关于三百块金币的消息也传到了她们的小木舍里。大女儿对憔悴的母亲说：“妈妈，为什么我们总是受穷？我去碰碰运气吧，我去守一夜，兴许能发现点什么。三百块金币对我们很有用啊！”母亲摇了摇头，沉思着，然后叹了一口气，放女儿去了。磨坊寡妇的大女儿来到财主家，说是她愿意上这个房间里过一夜。

“你也敢试试？”主人问道，“那么好吧，小姑娘，碰碰运气吧！”

“我去试试，但是劳您驾，先给我一点吃的，我饿极了。”姑娘请求道。主人连忙叫人送来食物，不是吃一顿的，而是三顿晚餐的东西。姑娘按

照自己的需要带了些吃的，还拿了些烤火的劈柴，点上一支蜡，上那间房里去了。她点燃了房里的壁炉，架上一个罐子，摆好了桌子，铺好床，干着活儿时间一晃就过去了。还没等她转过身来，便敲响了十二点钟。房间里立刻开始又响又哭的。小姑娘心惊胆寒地从这个墙角落看到那个墙角落，可是啥也没见着，只有响声和哭声。突然，一切声音都已消失，一个英俊的少年出现在她面前，亲切地问她：“你给谁煮的饭？”

“给自己呀！”姑娘回答说。英俊的小伙子听了感到十分忧伤。他以悲戚的目光凝视着她，过了一会儿又问道：“你为谁摆好了桌子？”“给我自己呀！”姑娘回答说。

英俊少年更显忧伤了。他蓝色的眼睛里噙着泪水。“你给谁铺的床？”他最后问道。

“给我自己呀！”小姑娘像头两次一样地回答说。英俊少年泪如雨下，绝望得两手抽搐，消失不见了。第二天早上，磨坊里的大女儿把夜里所听到和见到的一切告诉了主人，可是没说少年如何悲伤的事。主人遵守诺言给了她三百块金币，并为得到这么多情况而感到高兴。第二天夜晚，磨坊里的二女儿来请求在这间房里过夜，她也要了些做晚餐的食物。她也点燃壁炉，架上罐子，摆好饭桌铺好床，等着半夜来临。当少年出现在她面前，问她“给谁煮的饭？给谁摆的桌子？给谁铺的床？”她总是回答说：为自己，为自己，为自己，就像姐姐告诉她的那样。小伙子像头天夜里一样伤心痛哭，绝望已极，转眼间便消失不见了。二女儿也把夜里听到和见到的一切告诉了主人，可是也没有向主人透露那少年如何为她的回答而感到忧伤这一点。二女儿也得到了三百块金币。

第三天，磨坊寡妇的小女儿说：“亲爱的姐姐，你们的运气这么好，都得到了三百块金币，今晚让我也去碰碰运气吧！兴许上帝能帮我克服恐惧心理。”母亲最疼爱小女儿。既然两个大的都平安无事，就让她去吧！

她也和两个姐姐一样，先请求去那间房子里过夜，然后要点吃的带上，收拾收拾所需要的东西便进去了。她点上壁炉，架上罐子，摆好桌子铺好床，怀着恐惧和希望的心情等着半夜来临。突然，钟声响了十二下，房子里又是闹又是哭的，小姑娘从这个房角瞄到那个房角落，什么也没见着，到处空空荡荡，只有隆隆巨响和悲惨的哭声。突然，一切声音都没有了。一位英俊的少年站在小姑娘面前，亲切地问她：“你给谁煮的饭？”姐姐们曾经告诉她怎么回答。可是当姑娘看了这美丽的少年一眼之后，她心里想，我要是回答他一些别的话，也不致于坏事吧！“喏，给谁煮的饭呀？”少年性急地追问着。“给我自己呀，可是你愿意的话，也给你。”姑娘回答说。少年的忧伤的额头顿时舒展开来。“你给谁摆的桌子呢？”“给自己，你要是愿意的话，也给你。”

一丝淡淡的微笑掠过少年的面颊，“那你的床又是给谁铺的呢？”他第三次问道。

“给我自己，假如你乐意，也给你。”

变得快乐起来的少年拍了一下手说：“你真好，你这一切也是为我准备的！请稍等一下，我还得去和那些至今一直关心我的恩人告别。”一股暖风吹进这小房，房子正中间开了一道无底深缝，少年慢慢向下走去。姑娘想知道他到哪里，便抓着他的后摆，一起下到底部。

在他们面前展现出一个新的世界，右边淌着一条金河，左边竖着座座金

峰，中间是一片绿色的草坪，上面开满了五颜六色的鲜花。少年径直朝前走去。小姑娘悄悄地跟在他后面，免得被他发现。少年弯腰抚摸着草坪上的花朵。他们来到一座金树林，当他们一直走到树林跟前，从树梢上飞下许多珍奇的鸟儿，唱着迷人的歌，它们围着少年飞来飞去，甚至落到他的肩膀上，头上，少年亲切地同它们说话，每一只他都要摸摸。这期间，小姑娘折下一枝金树枝，包在头巾里留个纪念。他们走出金树林，来到银山峰间的银树林中。这时，各种各样的动物跑来围在少年的身旁，高兴得又蹦又跳。少年抚摸了每一只动物，同它们亲切说笑。这时，姑娘悄悄折下一根银树枝。因为她想，等我把这些情况告诉姐姐们时，谁知道她们会不会相信我去过哪里，看见过什么呢。

少年和他的患难之交告别之后，沿着原来的小路返回地面。姑娘仍旧跟在后面，拽着他的衣后摆从深渊回到了地面上的房间里。地缝合拢了。

“我已经回来了，我们可以吃晚饭了！”少年说完，姑娘立即走到炉火前，把煮好的东西端到桌上，他们坐下，吃得很满意。晚饭后，少年又说：“现在我们似乎可以躺下休息了！”他们美美地躺在铺好的床上，但姑娘把带回来的金树枝银树枝隔在他们两人中间。一会儿，两人都睡着了。

第二天，当太阳已经高挂天空，也不见磨坊家的小女儿的一点儿动静。主人已经等得不耐烦了。又等了好大一会儿，可是仍不见她的动静，他担心是不是发生了什么不幸的事情。于是前去看看她究竟出了什么事。可是当他打开房门，发现磨坊女旁边躺着 he 丢失了的心爱的儿子时，谁能描述出他那时的欢乐心情啊！父亲高兴得像孩子一样，把所有的乡亲父老，大小财主请来和他一起欢庆。年轻人看见身旁那两根树枝子，吃惊地问姑娘道：“你一直同我到了下面？正因为你这样忠诚，你才把我解放了出来，知道吗？这两根小树枝将为我们变出两座宫堡，一座金的，一座银的。”后来，磨坊家的小女儿就和被她解救出来的年轻的男主人住在两座宫堡里。

小牧童和狼

[捷克]

有一个小男孩，他是个无依无靠的孤儿。有一天，他到一户只有一匹马的自耕农家去，请求收他当个小牧童。

主人收下了他，让他去照看这匹马，可是一再叮嘱他说：“你要好好照看它，放牧的时候别让狼把它吃掉了。”小牧童牵着马来到草坪，便把缰绳拴在自己的脚上，然后对着森林喊道：“我求求你，狼呀狼，你别把我的马吃掉！”他喊完趴地一躺，睡着了。夜里来了一只狼，把整个一匹马给吃掉了。小男孩一醒来，看见缰绳是空的，急得伤心痛哭。他边哭边回到了主人的家。

“马在哪儿？”主人问他。

“唉，我真倒霉，来了一只狼，把我的马吃掉了”。小男孩哭诉着说。

“好啊！既然狼吃掉了我的马，也让它把你吃掉好啦！”主人恶狠狠地说，因为他是一个心狠而又吝啬的人。

傍晚，他将小男孩送到大草坪里，还把他捆绑着钉在四轮车上，然后回家了。小男孩伤心痛哭，呼天唤地喊救命。半夜时分，绿林好汉们打草坪附近经过。小男孩一听到有人的声音，便大声呼救：“上帝的好儿女啊，救救这个信奉基督的灵魂吧！”绿林好汉们听到这声凄惨的呼救声，慌忙走近他，连同绑他的车子一起带走了。

“喏，拿他怎么办？”一个问另一个道。

“把他留下来给我们烧烧饭，生上火吧！”头目说。于是把他带进了深山老林。

小男孩在他们那里住了很久，日子过得很好，因为他听他们的话，老老实实给他们干活，大家都很喜欢他。有一回，他们决定到另一座山上去抢劫一个富翁，不想带上小男孩。可是又怕他无拘无束，跟在后面去追踪他们，于是把他关在一个大桶里，桶里给他放了能够吃上好几天的食物，以免他饿着；又给他在桶上挖了好几个洞，免得他憋死，还给了他一些钱。然后把装着小男孩和这些东西的大桶挂到一棵粗壮的大树上，就出发了。小男孩虽然有足够的食物和饮料，可心里还是很难过。他想，把他关在桶里，要是谁也不进这林子里来救他，他就得死在桶里了。正当小男孩在桶里这样悲观地思量着时，那条恶狼打森林里过。桶里的熏肉散发出香气，引得恶狼朝这棵大树走来，它到了大树跟前，就几步窜上了树，一个劲儿地对着木桶的窟窿嗅。既然脑袋进不去，它便把尾巴塞了进去。“啊哈！”小男孩想：“我知道这是什么”立刻用两只手紧紧抓住狼尾巴。恶狼感到有个什么东西抓住了它的尾巴，便从树上往下跳。因为小男孩不放手，连人带桶掉到地上，桶碎破了，吓得要死的恶狼跑掉了，小男孩得到了自由。他有满满一口袋钱，还有足够的食物和饮料。“咳，如今我也够富的啦，用不得再给人家当牧马人了！”他喊着离开了森林，来到一座村庄，在那里成家立业，成为一个很好的庄稼汉。

玫瑰花苞

[捷克]

从前有个父亲， he有三个女儿，美丽得就像三朵玫瑰花。其中最小的那个女儿也最漂亮、最厚道、最勤劳。有一回，父亲要到京城去赶集，问三个女儿想让他带点什么回来。大女儿和二女儿都要衣服、珍珠之类的东西，最小的女儿什么也不要，直到她父亲再次问她想要点什么时，她才说：“我什么别的也不想要，爸爸，只要一个玫瑰花苞，可它得是世界上最美丽的花苞。”

“我一定给你捎来！”父亲许完诺，和女儿们道了别，便上路了。

他在集市上给女儿们买了衣服，珍珠，到最后，又去找玫瑰花苞，他跑遍了整个集市，又到各个花园里去找了一通，可是不见玫瑰花苞影子，因为已经过了开花期，她们的父亲即使拿金子去买，也没有人帮得了他这个忙。他因不能满足小女儿这个微小的愿望而感到非常难过，心情沉重地踏上了回家的路。他心不在焉地走着走着，迷了路，来到一座大森林中。他穿过密密的丛林，突然发现前面有一小块谷地，各地正中央长着一丛玫瑰，上面长着唯一的一个漂亮极了的玫瑰花苞。他高兴得叫喊起来，连忙跑到玫瑰丛前把花苞摘下来。刹那间，整个林子一片吼声，仿佛暴风雨已来临。地一摇晃，从玫瑰刺丛下面伸出来一个怪兽脑袋：“你怎么敢把我心爱的花，这朵世界上最美丽的花苞摘走？！”这怪兽像打雷似地吼道，吓得这位老父亲的膝盖直发抖。他用颤抖的声音解释说，他是为谁来摘这个花苞的。接着想把身边所有钱财和贵重物品都交给它。

“我什么别的也不想要你的，只想要你回家时那第一个出来迎接你的人”怪兽说着用凶狠的目光盯着他。可怜的老头有什么办法呢，为了活命，只得暂且答应怪兽的要求。

“三天之内，”怪兽说，“你把回家时最先遇到的人交到这里来；否则的话，饶不了你！”它说完这些话便消失不见了。父亲悲伤地朝家走去，他只希望谁也别出来迎接他。可是，最小的女儿一见父亲朝家走来，连忙放下手中的活儿，飞跑出去迎接他。父亲多么希望最先出来迎接他的是一只猫或者一条狗，而不是他的女儿啊！尤其不希望是他最小的孩子。可是事与愿违，毫无办法。

“爸爸，您给我带来玫瑰花苞了吗？”小女儿迎接父亲时间道。“带来了，带来了，非常美丽，世界上没有任何一朵花能比得上它，可是亲爱的孩子，代价太大了！”父亲哭着说，女儿愣住了，开始责怪父亲不该买这么贵的花苞。父亲摇摇头说：“我的孩子，只要能保住你，我就是把全部财产拿出来换取这个花苞也心甘情愿！”于是他把事情的前前后后都告诉了小女儿，并说三天之内女儿必须到怪兽那里去。女儿吓了一跳，可是由于她又善良又勇敢，便对父亲说：“别难过，爸爸，既然上帝作了这种安排，我只好去。我不管受什么苦，都能熬过来。”她把玫瑰花苞别在腰上，同父亲一道走进了家门。

第三天一大早她和家里人告了别，由哭得死去活来的父亲领着上森林去了。到了林子边，她又告别了父亲，一个人沿着一条小路径直朝那块小谷地走去。她看见了谷地中央的那丛玫瑰，便一步步朝那玫瑰丛走去。她四下里一瞧，不见一个人影。她把花苞拿到手里，勇敢地走到玫瑰丛跟前，碰了它

一下，大声嚷道：“我来了！”顿时，全森林发出雷鸣般的响声，地一摇晃，裂了个大缝。小姑娘一个倒栽葱便掉进了深深的地底下。等她清醒过来，瞧瞧四周，发现自己站在一座非常美丽的大花园中的黑色大理石宫殿前，在她右边站着一头怪兽。她吓得直哆嗦，可是怪兽却用一种温和的声音对她说：“你别怕，美丽的小姑娘，什么事也不会发生，谁也不会欺侮你，你到花园里去走一走，到宫殿各处去看一看，你会在那儿找到床铺和饭菜。可是你不要出声，不管看到什么听到什么你都忍着不说一句话，如果你能百般忍耐，你就能得到幸福。”

怪兽说完这番话便消失了。姑娘惊讶得目瞪口呆。她先在花园里转了转，转到宫堡前，便走了进去。宫堡里面也是黑色的，就连家具、墙壁也都是黑的。有一间房里铺了个单人床，桌上摆了几道菜。小姑娘尝了尝味道，不错，便吃得饱饱的，然后到井边去喝水。天快黑时，她便上床睡觉了。她一声不响地睡着，到了半夜，突然一声巨响，大门哗地一下敞开了，许多各式各样的蚊虫进到屋里，纷纷落到睡着了的小姑娘身上，咬她，扎她，撕扯她，疼得她眼泪直流，可是她连一个字也没说。这些怪物怎么来的就怎么走了。姑娘又睡着了。第二天早上她看到三分之一的宫堡已变成白色的。

那头怪兽在花园里等着她，问她昨天夜里的情况怎么样。姑娘已经不再害怕这头怪兽，甚至并不觉得它太丑了，她告诉他，那些蚊虫是怎么叮咬她的，怪兽因她昨夜一言未发而衷心地感谢她，又用亲切的声音对她说，假如夜里碰到更可怕的情况，求她也千万别出声。怪兽说完就不见了。

姑娘在花园里散了一会儿步，便又回到宫堡里去吃饭，到井边去喝水，晚上又躺到那张床上。到了半夜，比昨夜更可怕更大的吵嚷声把她闹醒了，大门敞开，又闯进一群怪物，像一群野马闯进草地似的扑向小姑娘，它们敲她，打她，扯她的头发，使尽了坏。姑娘却像鱼一样地一言不发。等它们放过她走掉之后，她全身疼得几乎不能动弹，眼泪直流，久久不能入睡。

第二天早上，她刚一走到花园里，那头怪兽已在那里等着她。它十分怜悯这位姑娘，又一次恳求她第三夜仍然要忍耐着，哪怕要她的命也别说一句话。姑娘已经不觉得这头兽有多么丑，甚至乐意听见它悦耳的声音，也很高兴和它交谈，怪兽一消失，她几乎有些舍不得。她瞅了一眼宫堡，发现又白了三分之一。白天，她在花园里休息，然后到宫堡去吃饭，到井里去喝水，一直到黑夜来临。她怀着恐惧躺到床上，可是睡不着，心里暗暗下决心，不管发生什么事情，这次也一定不说一句话。半夜里窜进来一些凶恶无比的怪物，一个劲儿地折磨她，把她拖下床，又是打又是拽，又是扎，姑娘开始一直默不作声，可是在她实在无法忍受这残酷的折磨时，不禁轻声叹息道：“唉，我真不幸！”

刹那间，宫堡摇晃了一下，怪物不见了，一位非常英俊的青年站在姑娘面前吻着她的手。他说他是一个公国大公的儿子，是这座宫堡和这一个地区的主人，说他被一个恶魔巫婆施妖术而变成了一头怪兽，直到他能遇上位能够无言地忍受一切苦难的纯洁姑娘，才能得以解救。“你，美丽的姑娘，解放了我，请你作我的妻子，这个公国的女主人吧！”姑娘当然更愿意成为一位英俊的大公的妻子，而不是同一头怪兽在一起过日子，于是立即定了亲。第二天早上，她看到宫堡里侍从来来去去，整座建筑也变得洁白明亮。

几天之后，大公让侍从套上最漂亮的马车，带上仆从，前呼后拥地去看望老父和姐姐们。当老父亲重又见到自己心爱的女儿，并找到一个善良可靠

的女婿时，他是多么地高兴啊！

贝 罗 娜

[捷克]

从前有一个国王，他有一个美丽的大花园，这是任何花园也无法与它相比的。花园里有一棵枝叶繁茂的大树，它挺拔如冷杉，美丽如菩提。谁来到这花园，都爱盯着这棵大树看个没够，被它的美所陶醉。国王成天绞尽脑汁地思索着，不知这棵大树叫什么名字，为什么不结一个果子。他终于决定向有知识有智慧的人去请教。

他派人将全国的智者、园丁和占卜者请来，把他们领进花园，说：“我亲爱的，这棵树很早以来就长在这里，但从从不结果，我真想知道，这是一棵什么树，是不是也可能结出一些果子来。”

智者、园丁和占卜者都为它的美而惊叹不已，从四面八方围着它看，可就是回答不了国王提出的问题。

突然来了一个瘸腿老人，他站到国王跟前说：“你们别白费劲儿瞎猜了。关于这棵怪树，我倒可以告诉你们一点什么。”大家都专心致意地听着，老人接着说：“当我还是个小孩的时候，有位老人告诉过我说，世界上没有任何一棵树能与这棵大树相比。它也结果子，但是至今人们没有见过。这棵树在半夜前发绿，不一会儿开花，再过一会儿便结果。在半夜里，有人——我不知道是谁，摘下果子便跑掉了。”

“如果是这样的话，”国王高兴地说，“我派人来守着这棵树。它是我的，那它结的果子也应该属于我。”三个儿子站在父亲身旁，等着他的下一步吩咐。国王把脸转向他们说：“我的儿子们，你们对我最忠诚，你们是勇敢而机智的小伙子们，你们中有没有人愿意去看守这棵树啊？”

“我去试试看！”大儿子说，“我抓住小偷，至少能给您拿来一个果子。”

黄昏来临。国王的大儿子邀了几个朋友，和他们一道去到大树底下。他们点燃了一堆篝火，又吃又喝又笑又乐，因此谁也没有睡意。快到半夜时分，他们看到树叶变绿；稍过一会儿，花儿开了；又过了一會兒，长出了一个个小不丁点的亮晶晶的果子；眼瞧着这些果子在长大，刹那间，满树结满了星星般漂亮的金苹果。大家几乎是屏住呼吸地瞅着这棵树。

“咱们只需等上一小会儿，它们就会熟透了。”王子悄声说。眼看就要到半夜了。大家都往树跟前挪，都想第一个摘到苹果。可是突然，雷电交加，狂风暴雨，四处一片漆黑，仿佛世界翻了个儿。谁都吓得晕头转向，不知发生了什么事。不一会儿，风停了，雨也停了，天空重新出现了月亮和星星。看守们抬头望树，苹果已经无影无踪。

“怎么回事？”王子说，“仿佛有股神秘的力量制造了这场大雷雨。”

早上国王迫不及待地等着要见他的儿子，终于见他慢悠悠地走来。当他看到儿子什么也没拿来时，他的心脏几乎停止了跳动。“真糟糕！儿子，你可什么也没给我拿来啊！”“是什么也没拿来。”儿子把一切情况对父亲作了介绍。

父亲一次又一次地问他，这棵树是怎么开花，怎么结果，结出来的苹果是什么样的。他一再为一个苹果也没能留下而感到惋惜。“我至少见一眼这个漂亮的果子也好啊！我真希望能找到一个能守住它的人哩！”这时二儿子说：他想去试试。“只管去试试吧，儿子！可是你要小心，别跟你哥哥那样。”

国王对二儿子说。

二儿子等傍晚一到，便同他的朋友们拿着葡萄酒、烤肉来到花园，准备通宵不睡。他们点燃了篝火，又喝又吃，像过节似的热闹。“朋友们，”王子说，“谁第一个摘下金苹果，我把自己最珍贵的戒指送给他！”“要是这样的话，”另一个说，“我把自己的金剑送给他！”“我把饰有珍贵羽毛的帽子送给他！”第三个人说。“行啊！行啊！”大家异口同声地表示赞成。他们把戒指、宝剑和羽毛帽放在一起，准备送给第一个摘下苹果的人。

临近半夜时分，大树开始发绿，然后开花，再后结出小果子，果子看着看着就长大了，已经能清楚地看到树叶丛中一个个的大苹果。小伙子们纷纷向大树靠拢。“再等一小会儿，苹果就熟透了。”王子悄声说。过了一小会儿他便喊道：“现在摘吧！朋友们，谁第一个摘下它呀？”

大家像疯了似的奔向苹果树。突然，朝他们扑来一股严酷的寒气，冻得他们满脸通红，脚下的地面也结成了冰，他们每走一步都摔倒在地上。漆黑笼罩着大地，他们所有人都冻僵得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没过多久，黑暗消失，气温回升，冰也化得无影无踪，明亮的天空，重又高挂着星星和月亮。小伙子们朝树上一瞧，连一个苹果影子都没见着。他们灰心丧气地收拾好东西，没精打采地离开了花园。

国王已在等候他们。他通夜没有睡觉，一心一意只想着惹人爱的苹果。“是怎么回事啊，儿子？”国王问道。“不知道。”王子回答说，“到半夜突然降下严寒，我们在冰地上腿都差点儿摔断了。”国王听了惊讶不已，一个劲儿地摇着头。

他非常忧伤，因为他知道，一切努力都将徒劳。

“谁爱摘去就让他摘去吧！”国王说。这会儿，最年轻的王子，这位英俊的少年要求去守苹果树。“别去了，儿啊，你不是已经瞧见哥哥们看守的下场了吗？”国王说。小王子却说：“他们不顺利，兴许我的运气能好一点哩！”

时近黄昏，小王子便走进了花园，可是只有他一个人。他什么别的也没带，只带了那支他常爱吹着玩的小笛子，在离苹果树不远的地方躺了下来。夜晚十分宁静，连树叶都纹丝不动。这时，小王子开始吹奏笛子。起初节奏很慢，后来越吹越快，越吹越快。王子吹呀吹呀，时而像在渴求什么，时而他的心仿佛要炸裂，时而又像勇气倍增，到后来，又仿佛在他的每一条血管里都沸腾着欢乐，吹得高山谷地传来了阵阵回声。

快到半夜时分，树叶绿了，紧接着苹果花儿开了，结出一个个小果子来，很快这些小果子便变成了金苹果。小王子看了一眼苹果树，可是没有中断吹笛。他对这些漂亮的果子看得越久，他吹奏出的歌曲便越动人。半夜里，一位身着衣裙的金发姑娘突然飞到树上，还有五十位美丽的小姑娘随她一道，她们动手摘起苹果来。小王子看着看着，目光不舍得从金发姑娘身上移开，他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美丽的姑娘。他停止了吹奏，甚至屏住了呼吸，只顾目不转睛地望着她。

等姑娘们摘完苹果，金发姑娘从树上飞下来，走到英俊的小王子跟前。他惊得目瞪口呆，连自己姓甚名谁都想不起来。金发姑娘对他微微一笑，弯下身子，用银铃般的声音对他说：“你接受了一项艰巨的任务。你的笛声已经向我透露：你有一颗纯洁善良的心，只有对于你，我才可以作出让步。至今一直由我在摘苹果，现在轮到你了。我是在夜里摘的苹果，你将在中午

摘。”

小王子眼里放射着希望的光芒，心脏扑通直跳，忙问：“你是谁？住在哪里？”“我叫贝罗娜，住在黑城。”说完就不见了。

王子惊得像个木头柱子，眼睛久久地盯着金发姑娘站过的地方。直到天色大亮，他才自惊愕中清醒过来。他非常喜欢他的父亲，所以急忙跑去向他报喜：“我守住了苹果！我守住了苹果！”他离得老远就嚷开了。

“在哪儿？”父亲问。

“我现在没有苹果，但我将会每天都有。”儿子回答说，“一位金发女仙，名叫贝罗娜，多少世纪以来她每天半夜来摘走苹果，如今她对我说了，让我每天中午去把苹果摘走。”

半年就这样过去了。可是摘了半年之后，小王子开始变得沉默寡言，不思饮食，什么也无法使他高兴，总爱站在苹果树下，思念金发女仙，白天黑夜地想念着她。他决心出门寻找她并把这个想法告诉了父亲。

“好吧，我的孩子，”国王说，“我看得出来，你坐立不安，想念贝罗娜，那就去找她吧，我乐意为你好上路的准备。”

王子令人给他备好武器，他还挑了一名仆从，骑上马便出发了。他们长途跋涉，越山过岭，跑遍了全世界，也没有打听到关于黑城和金发女仙的一点儿消息。随身所带的一切，已都吃光用尽，各自只剩下一匹马和一把剑。焦急中来到一座宫堡，里面住着一个自称是贝罗娜的母亲的女妖。

她已看到他们朝宫堡的庭院走来，连忙跑去迎接他们，和颜悦色地对他们表示了欢迎，问他们要去哪里，“我们很想知道，”王子说，“您是不是听说过有关黑城和金发的贝罗娜的消息。”

“唉，我的孩子们，”女妖回答说，“你们寻找的，一定能找到。贝罗娜每天中午都到我的花园里来，你们可在那里随意见到她。”

快到中午的时候，心里充满着幸福的王子朝花园走去，女妖注意着这一切，等他稍微走远了一点儿，便把王子的仆从叫到跟前，向他追问一切。问他这是不是那位趁贝罗娜去摘金苹果时结识了她的王子，仆从说是。女妖于是对他说：“我给你一支笛子。等你一看见贝罗娜，马上吹奏这支笛子，让她快些跑到你主人的跟前。现在你走吧，照着我的话去做吧！”

焦急难忍的王子在花园里来回走着，四处张望，迫不及待地等着贝罗娜的来到。中正午时分，仆从发现了树林中约隐约现的贝罗娜，像太阳一样闪闪发光。他立刻想起那女妖对他说的话，掏出小笛，吹了起来。就在这一刹那，他的主人突然沉沉地睡着了。

金发姑娘贝罗娜走到王子跟前，久久地凝视着他，可是见他沉睡不醒，便离去了。她刚一走，王子便醒了。仆从告诉他说，金发贝罗娜到过他这里；可是关于笛子的事他只字未提。王子简直不知道，该埋怨自己睡得太死呢，还是怪仆从没把他叫醒。

第二天，当王子又去到花园时，女妖又像头一天那样，叫仆从见到贝罗娜便吹笛子。心地不善的仆从迷上了金发贝罗娜，所以这样做正合他的心意：让主人沉睡，由他独自一人来把贝罗娜欣赏个够，他一从树林中发现她美丽的面容，立刻吹响笛子让主人入睡。贝罗娜又那样久久地望着王子，她为见到王子又在沉睡而感到懊恼，可是什么也没说便走了。

贝罗娜一走，王子便醒来了，当仆从把刚才的情况说给他听时，他气得头发都竖了起来，差点儿把这不来叫醒他的仆从宰了。他盼着第三天的成功。

可是第三天女妖仍然指使仆从照前两天的干，仆从当然高兴牵着主人的鼻子走罗！他一看见贝罗娜便吹笛子，王子第三次地睡死过去。贝罗娜走到他跟前，悲伤地望着他，哭得像个泪人，可是王子就是不醒。

她久久不舍离去，可又终于不得不离开他。临走前对仆从说：“请对你的主人说，让他将你的帽子挂得比原来低五寸，只有这样才能得到我。”说完就不见了。王子随即醒来，他立刻向仆从打听贝罗娜来过没有。当仆从告诉他说金发姑娘来过，说了些什么时，他伤心极了。他明白在这里是实现不了愿望啦，便带着仆从离去。一路上他都在琢磨贝罗娜最后说的那句话是什么意思。他琢磨了好久，最后终于明白过来，仆从背叛了他。他怒不遏，拔出剑来，把仆从的头砍掉，使这个坏心眼的同路人不再跟着他。

王子独自一人翻山越岭，漫无目标地跋涉着。突然听到一声可怕的叫喊，震得山动地摇。王子朝着发出喊声的方向走去，一直走到一块大草坪上，有三个小鬼在为了一件外套，一双鞋和一根鞭子而争吵。

“上帝保佑，你们为何这般大声喊叫啊？”王子向这些头上长角的小鬼道了声好，它们一个个正在气头上。

“怎么能叫我们不喊叫呢？我们中间谁也不想让步啊”小鬼们同声喊道，差点儿把王子的耳朵震聋。

“你们别同时嚷嚷，一个先说，别的闭上嘴巴！”王子命令它们说。

“那您听着！这件外套，这双鞋和这根鞭子是父亲留给我们的珍贵遗物。谁穿上那件外套就连小鬼也无法看见他；谁穿上那双鞋，想去哪儿就能到哪儿；谁一抽那根鞭子，立刻就能抵达目的地。我们本该一人分一件的，可是谁都想三件一起拿走，所以才争成这样。”

“唉，你们真傻，”王子对它们说，“你们允许的话，我来给你们判决。的确，这三件宝贵的遗物最好由你们其中的一位来接受，可是由谁呢？我给你们出个主意！你们把东西暂且放在这里，都走到那个山岗上去，谁第一个跑到我这里，谁就得到这三样东西。”

傻瓜小鬼们都表示同意，它们立即爬上了那高高的山岗。机灵的王子将外套往身上一披，鞋往脚上一穿，抽了一下鞭子说：“我想去到金发贝罗娜所在的黑城！”就在这一刹那，他便腾云驾雾地飞上了天空，飞过山脉田野，峡谷河流，来到贝罗娜的黑城。

贝罗娜曾经带去摘苹果的那五十位美丽的姑娘中的一位发现了王子，连忙跑去告诉她的女主人。贝罗娜不肯相信，说是王子永远也到不了她这里。她派第二位姑娘，第三位姑娘去打听，直到她们都一致肯定是王子来了时，贝罗娜立刻亲自跑出来欢迎他。

三个小鬼也追着她去找王子，“这该死的！”它们同声嚷道，“竟敢把我们的外套、鞋子、鞭子带到了这儿！”王子把一切东西都归还给了它们，还好好地感谢了它们一番。要不是它们争吵时的那一声喊叫，王子是到不了贝罗娜这里的。贝罗那将他请进自己的宫堡，让他当了她的和全王国的主人。要是人可以不死，他们今天准还幸福地活着。

刘星灿 译

虎 口 屋

[中国]

从前有一个庄里住着娘儿两个，靠种租地过日子，拿去租子就剩不下几颗粮食了。

揭不开锅那是常事啦。有一天吃早饭，娘儿两个只守着一个糠窝窝头，娘说：“大栓呀！你吃了好上坡去做活！”大栓说：“娘！你这么大的年纪啦，你吃了吧！”你推我让的谁也不舍得吃。正在这时，有一个讨饭的老妈妈到了门上，瘦的皮包着骨头，好几天没有吃饭了。娘儿两个把那个糠窝窝给她吃了。老妈妈又说她离这里还有七十多里路，自己怎么的也走不到家啦。娘儿两个听了她的话，都替她着急，大栓很乐意把老妈妈亲自送回家去。

上了路，老妈妈就走不动了，大栓背着她，走一里又一里，从早晨走到天晌，从天晌走到日头偏西，真是一饥难忍，大栓肚子里没有饭，累的筋疲力尽，他还是一句怨言没有，背着老妈妈往前走。又走了一阵，看看日头快要落山，也走了有七十来里路了，前面还是望不见村庄，挡着路的却是一片明光光的大湾。老妈妈叫大栓放下她说：“好心的小伙子，你把我送到家啦，待会从湾里出来个什么，你就拿着，那是我送给你的。”话刚说完，老妈妈向湾里一跳，没到水里去了。

大栓一惊，这不是淹死了吗，不去救她还等什么。他什么也不顾正想往下跳，只见老妈妈从水里露出了半截身子，双手捧着一只花母鸡说：“好心的小伙子，你不用为我担心了，我送你这只花母鸡，它愿意和你一块过日子！”

说完，老妈妈把花母鸡放到岸上，又没到水里去不见了。

花母鸡溜溜地跑到了大栓身边，他抱起它来回回了家。

娘儿两个商议了一下，打扫净了窗外面的鸡窝，把花母鸡放了进去，睡下的时候，半夜多了。

傍天明的时候，花母鸡在鸡窝里咕咕地叫了两声。大栓的娘醒了过来，听了听儿子还打鼾声，她叹了一口气，自言自语的说：“大栓这孩子上坡去做活，能有个米面饼子吃多好！今天早晨连糠窝窝也没有！”

明了天，大栓上坡去了，娘也起来，没有别的下锅，还有一筐箩地瓜叶，打算煮煮，娘儿两个好吃。

掀开锅盖，简直欢喜愣了，锅里黄黄的米面饼子，还蒸的有咸菜，都大冒热气的。

她没听见进来个人，更寻思不出这是鸡给弄的饭。

左思右想，也寻思不开，她把饭拾掇到篮子里，罐子里舀上开水，挑着去送给儿子吃。

到了坡里，便把这回事对大栓说了，大栓听了也觉得奇怪。

做晌饭的时候，大栓娘又坐到炕上，偷偷地听着，别的什么动静也没有，只听得地下“咕！咕！”地两声，接着冒了一阵烟，大栓娘连忙下地去，只见花母鸡慌忙忙地向院子里跑去，掀开锅一看，又是米面饼子，油蒸的咸菜。

晚饭还是这样，娘儿两个从此有了饭吃，不再受饿。

过了些日子，大栓和人家换工，从圈里往外抬粪。

大湾：积水的洼地，胶东一带都叫它“湾”。大的叫大湾，小的叫小湾。

做晌饭的时候，大栓娘坐在炕上自言自语的说：“抬粪这个营生可累！光大栓好说，还有外人，要好有个白面饼吃吃吗！”话刚说完，就听到花母鸡“咕咕”了两声，大栓娘忙从灯窝里偷偷地往外看，只见花母鸡跳进门口里，翅子一扑拉，变成一个很俊的媳妇，灶门口冒了一阵烟，媳妇又成了花母鸡跑出去了。

晌饭，大栓他们吃的白面饼，好菜。

大栓娘把见到的都对儿子说了。

第二天早晨，大栓和一些小伙子掰合一块锄地，大栓说要留在家里挑饭，他偷偷地避在屋门后面。

娘在炕上自言自语的说：“今早上锄地，要好有个饽饽吃吗！”话刚说完，花母鸡咕咕了两声，跳进屋门口里，翅子一扑拉，变成了一个很俊的媳妇。大栓猛的从门后跑了出来抱住了她。

媳妇羞的红了脸，低着头说：“咱两个可得说定了，碰到什么事也不能有三心二意。”

做好了饭，大栓对媳妇说：“你跟我到坡里去吧，等俺吃完饭，你把家什挑回来，我就不用回来送了。”

媳妇答应了。大栓走在前面，媳妇跟在后面，满坡里锄地的人，忘了干活啦，都瞪着眼看。

饭送到地里，小伙子们哪里还顾的吃饭，都光去看了，因为谁也没看到过这么俊的媳妇。

大栓有了个好媳妇，一传十，十传百，传到这庄里老尊长的耳朵里了。

老尊长把大栓娘叫了去，骂了一顿，说她家伤风败俗，媳妇不是明媒正娶的，不能留在这姓里。逼着大栓娘回去把媳妇撵走。要是不撵走，过两天就要把她儿子和媳妇活埋了。

大栓娘回到了家，看看儿子那么欢喜，看看媳妇那么好，怎么也不愿意说出那样的话来，心里难受焦急，得了急病，半天的工夫就不行了。临死的时候，嘱咐儿子媳妇说：“这里不能呆了，你们两个赶快地去逃难吧！”

大栓和媳妇埋了娘，近处不敢落脚，商议了商议，便向远远的大山里奔去了。

路上吃尽了千辛万苦，这天来到了大山的半腰里，迎面起了一阵大旋风，旋风中一条青龙，张牙舞爪，向他俩扑来，大栓吓的浑身直抖，媳妇用身子挡住他，拾起了一块石头扔过去，不偏不歪正打在龙眼上，龙逃了，旋风也煞了。

大栓想起刚才的事情来，不觉说道：“唉！从来也没受过这样的惊吓！”

媳妇脸色忽然变了，她是疑心大栓后悔了，冷冷的说道：“我走了，你愿意回去就回去吧！从今以后我再不带累你了。”

大栓要解说，她却如飞一样的走了。他赶着赶着便看不到她的身影了。大栓爬上了高山，翻过了大沟，棘针挂破了衣裳，石头磨破了脚，还没找到媳妇，他还是往前走。

一直找了三年，在一个山涧里碰着一只老虎，大栓问道：“老虎！你看

灯窝：胶东一带，常常把一栋房子用薄壁隔成好多间。为了节省灯油，在薄壁上留下个一块砖那么大的长方形的小孔，把灯放在里面，这样，点一盏油灯，就能照两间屋子，这个长方形的小孔，就叫“灯窝”。

掰合：是凑合在一起互相帮助的意思。

到我媳妇来吗？”老虎张开口，只见媳妇在虎口里坐着，大栓想也不想，扳着虎牙跳了进去。

从这以后，那虎老张着口，大栓夫妻两个在虎口里当屋过起日子来了。

虎口慢慢变成石头的了，大栓和媳妇的孩子生了孩子，孩子又生了孩子，到现在已经是一个大庄了，那个庄名就叫“虎口屋”。

董均伦 江源 记

特里封的故事

[南斯拉夫]

有什么就说什么，要是没有，造也造不出的。

从前有夫妻两人，不过，像世界上常有的一样，他们很不相配。妻子十分机灵，出身于一个好家庭，而丈夫特里封却笨得不得了，他什么也不会做，不管到哪里去，总是要做点愚蠢的事出来。不仅如此，他还是一个酒鬼。所以，倒霉的妻子气得常常痛骂丈夫。有的人就不怀好意地说：“这丈夫又遭妻子痛骂了。”

妻子也想好好地善意地对待丈夫，但是教傻子等于用水写字！要是别的女人，同这种丈夫一起吃饭，不会超过两天；可她总是怀着希望：不是今天，就是明天，丈夫一定会变样，不再为人们所耻笑了。

妻子就是这样忍耐着，老是骂他，也老是教他，说：“你要明白自己在干什么，你看看别的人，他们是怎么做的，不要老是做傻瓜！”

到了这一年深秋的一天，天气十分寒冷，下着大雪，狂风卷着大地，好像世界的末日到了。可是在他们家里没有一块劈柴。妻子一早就起床，推推傻瓜特里封，说：

“懒惰胚，快起来了！你怎么像熊一样的？快去套好车子，到森林里去，家里一块劈柴也没有了。”

特里封睡在被子里回答说：

“起床我总是要起来的，要是你不同我一起去，我就不到森林里去！”

“愿上帝宽恕你吧，你这个蠢货！你不去不感到难为情吗？说什么，没有我不去，可你身体像牛一样，而我是一个女人，没有力气，我能在这么恶劣的天气里出去吗？哪里见过一个女人同丈夫一起到森林里去砍一车劈柴来的？起床吧，快出发了，否则人们又要嘲笑我们了。”

“那么，就听你的吧。”特里封终于答应了，他不慌不忙地穿好衣，套好牛，就赶着车子去森林了。

由于天冷，他的动作比以前灵活，他很快就装好了一车劈柴。他正想要回家时，一只大老鹰飞到他跟前，停在大车上，说：

“我很饿了兄弟，你的牛给我吃，以后你患难时，我不会不管的。”

傻瓜没有想到，如果送掉一头牛，他要遭到多大的损失。他只是想到妻子要骂的，所以他这样回答：

“好吧，我是会给你牛的，不过，我怎么把车子拉到家里，又怎么对妻子说呢？”

“你担心的就是这些吗？”鹰说，“大车，我以后给你拉到家，别的事情你不用担心，因为世界上不是妻子管丈夫，而是丈夫管妻子。”

“那么你吃吧！”

这时，鹰叫了一声，马上又来了二十几只鹰，把两头牛都吃掉了。

“现在你们给我把大车拉回家。”傻瓜说。

但是鹰们不愿拉车，它们飞到空中，叫道：

“老兄，感谢你，你用得着我们的。”

傻瓜面对着大车，想：怎么办？要是妻子知道事情的真相，又要说我是傻瓜了！现在，两头牛送给鹰吃了，家里一块劈柴也没有，妻子和他的兄弟

一定要打死我，我不回家去了，随便到哪里去吧！

特里封这么想了后就出发了。他走着走着，来到了一块林中空地，这里有一垛干草，为了取暖，他点火烧着了干草。那个干草垛里有许多蛇躲在里面过冬，这时，它们感到又是烟又是热，就一条接一条爬了出来。傻瓜见蛇爬出来，抡起斧头砍杀。最后，一条最大的蛇从火里伸出头来，哀求傻瓜说：

“你饶了我，放走我吧！你要什么，我就给什么。我可以给你几群羊，一群牛，至于钱，只要你背得动，随你拿多少。”

傻瓜很高兴，帮助蛇从火里钻出来，然后跟在它后面去取东西。经过密林，又经过小丛林，傻瓜不知蛇到哪里去了。这时，他才发现自己迷了路，走到了悬崖边上。他又伤心了：啊，我真是傻瓜！早晨把牛给鹰吃，现在又跟着蛇走，走得又饿又累，还以为蛇会给我财富。唉，现在能从这里走出去吗？

这时，一只鹰飞来对他说：

“老兄，你有什么伤心事？我来救你。”

“该死的骗子！你吃了我的牛就不管我了，现在你把我也吃掉吧，因我不能从这里走到人间世界去了。”

“我不会吃你的，你骑在我身上，我把你送到你今天救了的那条大蛇的父亲家里去。它的父亲是蛇王，如果你告诉它，说是你救了它的孩子，它一定会给你几群羊、一群牛和你能背得动的金钱。但是你一样东西也不要拿，你只要它牙齿下面的一粒珠子，那时你一定会变成世界上最富的人。”

傻瓜特里封听了，就骑上鹰，一下子飞到了蛇王的王宫。

“下来吧！”鹰说，“你要当心，千万要记住我给你讲过的话：除了牙齿下面的珠子，别的东西都不能拿。”

特里封走进王宫，来到蛇王面前。蛇公主认出了他，对蛇王说：

“父亲，这个善良的人把我从火里救出来。你奖励他吧，因为这个人很穷，但很诚实。”

于是蛇王马上请特里封坐下，对他说：“如果你是好人，我给你一群羊、一群牛和你能拿得动的钱。”

特里封回答说：“大王！我是个穷人，人们看见我有那么多的牲口，一定会说是偷来的，而且我没有东西可以给它们吃。钱很重，我身体瘦弱拿不动。请把你牙齿下的那粒珠子给我吧。”

蛇王对他的大胆无礼非常愤怒，想一口吃了他，但是女儿为特里封求情。结果蛇王没吃掉傻瓜，给了他珠子，放他走了。

特里封走出了王宫又遇到了鹰，他骑在鹰身上。回到了人间世界，一眨眼鹰不见了，特里封便咒骂起鹰来了：“教傻瓜就等于医死人。鬼叫我去听鹰的话，我为什么不拿点钱、牛和羊回家当个富人呢？至少不会象现在那么挨饿。唉，你这粒珠子啊，给我吃点东西吧！”

傻瓜一边说，一边把珠子扔在地上，但是在珠子掉下的地方出现了一桌美餐佳肴，还有各种乐器，各种玩意儿——真是应有尽有！于是我们的特里封开始吃喝、玩乐，象个国王一样。他想：“还是这粒珠子好。上帝保佑鹰吧，因为是它教我耍的。”

然后他收拾了残席继续走。走到一个村庄中，他又想大吃大喝了，让众人看看他的生活和老爷一样。他尽情地玩，忘记了痛苦。他的身边围了許多人，大家都很奇怪：他这么富裕。

不少人也去找这种珠子，但是他们都到不了蛇的国王那里。即使有人到达了，也是被杀了头，而珠子还是没得到。

正当特里封高兴异常时，来了一个手执生锈钢刀的人，对特里封说：

“ 喂，老兄，我们交换一下：我给你刀，你给我珠子。 ”

“ 你的刀有什么用？ ” 特里封问。

“ 刀的用处可大了，因为这把刀自己会杀掉你要杀的人。 ”

“ 真的吗？那么交换吧。 ”

刀一到了特里封手中，他就下令杀死同他交换珠子的那个人。刀马上就给他送来了那人的头。特里封收回了珠子，现在他有珠子和刀了。

他继续走，碰到了另一个人——肩上背着一根大棍子，手里拿着一根小棍子。

“ 你好，老兄。 ” 过路人说。

“ 你好，老兄。 ” 特里封说，“ 你拿着两根棍子到哪里去？ ”

“ 我在找一个有珠子的人，我们也许能交换一下：他给我珠子，我给他木棍。 ”

“ 我就是有珠子的人。 ” 特里封说，“ 你的棍子有什么用？ ”

“ 喂，老兄，它们的用处可大了：你一叫它们打人，它们就如冰雹打玉米那样打人的腰。这根小棍子可好了，还会抚爱妻子。 ”

“ 真是这样的话，我们就来交换一下。 ” 特里封说。

他们交换了。傻子特里封得到棍子后，对刀发出命令，刀马上给他斩了那个人的头，于是他又收回了珠子。

现在他有了珠子、刀子和两根棍子，于是继续走。他走了不久，就遇到了另一个人：他的头上戴一顶旧帽子，肩上背几只破袋。

“ 你好，老兄！ ”

“ 你好，老兄！ ”

“ 你带着这些破袋，戴着有洞的帽子到哪里去？ ”

“ 我去找一个有珠子的人，想同他交换东西。 ”

“ 你这些东西有什么用？ ”

“ 噢，用处可大了，你在谁的前面脱掉这顶帽子，谁就变成石头。你扔掉这些破袋，里面就会出来无数的军队，个个士兵武装到牙齿。 ”

“ 要是这样，我们就来交换。我就是有珠子的人。 ”

他们马上就交换了。但是特里封一拿到这些宝贝，就命令刀杀掉这人的头，然后取回珠子，就继续走路了。

他走了不久又碰到一个人：肩上背着非常非常粗大的鞭子。

“ 你好，老兄！ ”

“ 你好，老兄！ ”

“ 你拿着这么粗大的鞭子到哪里去？ ”

“ 我去找一个有珠子的人，我想——可以的话——同他交换。 ”

“ 我就是有珠子的人，你的鞭子有什么用？ ”

“ 这根鞭子能复活任何死去的生物，或是人，或是动物。 ”

“ 要是这样，我们就来交换。这是珠子，你把鞭子给我。 ”

他们交换了。但是特里封刚拿到鞭子，马上就叫刀杀掉那个人的头，取回了珠子。

他肩上背着这些宝物，走完了一段漫长的路，回到了自己家门口。

妻子一看到丈夫，对他又是责备，又是谩骂。

“你这个该死的，你完全疯了，头上的帽子换成这种破东西，肩上背着破袋，象个乞丐，这把刀是哪里来的？看来，鬼叫你当了兵，你一定是疯了。大车呢？牛呢？你这个懒汉，不中用的家伙，流浪汉，酒鬼！”

可是特里封装作什么也没看见，什么也没听见，自顾自地走进屋里，在桌边坐下，对珠子说：“给我吃的。”于是桌上马上出现了各种食物和饮料，音乐奏了起来，好象鬼结婚了。他一边吃，一边寻开心。

妻子见此情景，忍不住又骂了起来：“你这个酒鬼，不幸的傻瓜，下流胚，把牛换了吃的、喝的，还把乐师带进屋里来。”

她骂着，骂着，就向他扑过去，想揍他，但特里封说：

“亲爱的，你最好还是坐下来，随你吃，随你喝，随你玩，感谢上帝吧，我们有了吃的。”

妻子还是喋喋不休地骂个不停——她什么都说得出口。特里封忍不住了一——在这种情况下，他是一个淘气鬼——他对那根小棍子说：“请你去安慰一下我亲爱的妻子。”

棍子不会开玩笑，它跳起来打着特里封的妻子。妻子不感到疼，只感到热，热得不得了。她委屈得象一头剪了尾巴的猫一样，跑到父母、兄弟家里去，哭诉着说：特里封打她，他卖了牛，换成吃的、喝的，还把乐师带进家里来。

兄弟们马上准备，拿了棍子，去打特里封，要是可能的话，把他打死。特里封在门外一看到他们，就命令棍子去迎接。棍子不是开玩笑的，没头没脑地乱打着。

全村的人听到吵闹声，拿着铁叉、斧头、棍子跑来了。特里封挥动着主物，对农民们说：“你们识相点，不仅是你们，就是国王带着他的全部军队来，我也不怕。”

这时，农民们向他猛扑过去。特里封不让他们上前一步，他脱下帽子，农民们都变成了石头。他只饶了村长一个人，让他当个特里封力量的见证人。他对村长说：

“现在你明白你们是没有一点力量了吗？”

村长看到特里封害死了那么多人，哭了起来，他非常怕也遭到这样的命运。村长不停地哭，后来，他想：特里封也许有力量使他们复活，所以哀求说：

“特里封，发发慈悲吧，你让这些坏蛋活过来吧，尽管他们闯到你家来胡闹。”

特里封回答说：“好吧，我听你的，让你看看我的威力有多大。”

这时特里封命令鞭子依次地打死去的人。鞭子打到谁身上，谁马上如恶梦惊醒一般……只恨上帝少给了两条腿，头也不回地奔到家里的炉子上——他们如此惧怕特里封。

不过农民们无法忍受如此大的耻辱：这么多的人竟怕一个人，而且还是个傻瓜特里封。于是他们秘密商量——好象是一群恶棍和无赖，秘密地，锁上门，关着窗，象在教堂里那样窃窃私语。

“我们怎么来教训特里封呢？”

村长说：“你们还没听到他是多么的狂妄，他说不怕国王和他的全部军队！”

他们商量好后，给国王写了一封很长很长的呈文。

过了不久，特里封收到了去王宫向国王汇报的命令。他把珠子放在怀里，刀挂在腰上，戴着破帽，肩上挂几个破袋，手里拿了鞭子和棍子，就这么出发了。

特里封就这么个装束来到了王宫。国王正好一个人在家，特里封走到他面前，帽子也不脱，说：“国王陛下，你好！”

国王看了他好多时间才问：“谁带你进宫来见我的？你这么个样子，是乞丐还是疯子？”

特里封回答说：“国王陛下，我不是乞丐，因为我比你强，比你富，但是不压迫别人。我也不是疯子，疯子是你。你以为你能一辈子统治国家吗？只要我愿意，我今天就能不让你见到太阳。我不脱下帽子，是因为你地位比不上我。我要是脱下帽子的话，你就遭灾了。”

国王听到特里封的话，断定他真的发疯了，就说：

“上帝保佑你这不幸的人，走吧，我不想同疯子说话。”

“你既然召我来，就让我们比一下力气，这样我们就没必要再互相怕了。”

国王听了，勃然大怒，命令特里封走到田野上去，又命令士兵列队用箭射死他。国王士兵在列队时，特里封骄傲地站在一边，嘲笑他们。国王一下令射箭，特里封脱下帽子，前面的士兵都变成了石头，只有国王幸免——这是特里封的意志。

国王伤心得哭了，他明白自己没有士兵就要完了，就对特里封说：“你要同我的士兵正式决斗，不要象刚才那么害他们，一言为定。”

“好吧，”特里封说，“我马上使他们复活。”

特里封用鞭子打了每个士兵一下，士兵都醒过来了。他们一醒就马上往回逃。

国王强令士兵们站住，士兵无奈，只得同特里封打了起来。特里封把破袋扔在地上，里面出来的士兵犹如天上的星星一样多。国王见此情景，吓得毛骨悚然，哭叫着：

“你说得对，特里封，我把财产给你。我知道你比我强，你让我活命吧。你愿意的话，我给你半个王国，只要我们能和平相处。”

特里封回答说：“好吧，我让你活命。不过为了使你不说我不高尚，我只拿走你套着两匹马的马车和两头牛拉的牛车。”

国王给了特里封所要求的東西。特里封给妻子送去了两头牛拉的牛车，自己驾着马车，到世界各地旅行去了。

连根拔大力士

[捷克]

还是在卡科国王当权的古老时期，有座村庄里的一个 96 岁的穷母亲，生了一个前所未有的又壮又大的孩子。邻居们都纷纷跑来看热闹，消息传遍了四面八方邻近的村庄，大家都来看这个怪孩子。从来没记得什么地方什么婆娘生出过这样的孩子！

“喏，老伴，我说呀，”幸福的父亲说，“你给这小男孩喂足九奶奶，让他长得力大无比，壮壮实实的。”

“你愿意这样，就照你的办吧！”妻子回答说，她真的这么做了。小男孩长得飞快，父母们简直来不及惊讶，三年之后，母亲带他到林子里去砍云杉，让他把树连根从地里拔出来。可是小男孩的力气还不够。母亲把他带回家来，又喂了他三年奶。小男孩六岁那年，母亲再次领着他上林子里去。这一回，他已经能够像拔苕麻一样地把一棵小一点的云杉拔出来了，可是还拔不动橡树和山毛榉。母亲又喂了他三年奶。等他到了九岁那年，小男孩走进森林，把最大的一棵山毛榉连根拔了出来，让它的树梢朝地，从此得名“连根拔大力士”。

连根拔大力士到 17 岁那年，已经在家里待不住了。父母亲既没有那么多活儿给他干，也没有那么多东西给他吃。有一天，他对父母说：“爸爸妈妈，你们听着：谁老坐在土炕上，永不知世界是啥样！我请求你们允许我出远门去转上一年两年，碰碰运气，我想看看，世上的人都是怎么过日子的。你们不用担心我会忘了你们，等你们老了，我一定会很好地照顾你们的。”

“那么，你就走吧！”父亲说，“我们不拦你。你好好照顾自己，别欺侮别人。”

连根拔大力士告别了父母，离家远行，当天夜里来到一家偏僻的小店。有两位旅客坐在桌边，连根拔大力士凑了过去。

“善良的人们，你们从哪来？”他问他们。

“哪儿也不是。”旅客回答说。

“你们是干什么手艺的？”

“我叫悬崖碎！”他们中间的一个人回答说，“我把一块磨盘石握在手里，使劲一捏，便能把它捏出奶来。”

“而我呢，”另一位旅客说，“叫铁块化，我一下能把几块铁捏成一块！”

“你呢，你是干哪一行的？”两个旅客问连根拔大力士。

“我叫连根拔大力士，我能像拔一根最细的苕麻那样连根拔起森林里的棵棵大树。”连根拔大力士说完之后，又向旅客们补充一句说：“既然如此，兄弟们，让我们成为好朋友吧，我愿和你们同甘共苦。”

“我们也愿意，任何时候也不抛弃你。”悬崖碎和铁块化回答说。

第二天早上，他们三人一道上路了。没走多远，看见几个运货的，他们的车子全都陷在一块糟糕的烂泥地里了。

“你们出了什么事？”连根拔大力士问道。

“雷打火烧的！”其中的一个说，“我们推着一车车铁，陷在泥巴地里了。我们把三十八匹马全拴在一辆车子上，让它们拽也拽不出来。”

“别着急！”连根拔大力士说，“假如你们能给我们一些铁，我们中间

的一个人能拿得动多少您就给多少的话，我们可以帮你们拔出泥坑。”

“你们三个人能拿动多少就拿走多少都行啊，只请你们帮我们爬出这个烂泥坑，不然我们就得困死在这里。”

“快把牲口牵走，”连根拔大力士吩咐他，并开始一辆接一辆地把车子搬到干地上。运货的惊讶得不肯相信自己的眼睛，张着大嘴傻瞪瞪地望着连根拔大力士。等连根拔大力士把全部车辆连同铁块都搬完之后，他说：“活儿我都干完了，现在按照所许诺的给吧！”他从一辆辆车里取出铁块，到后来连一块也没有剩下。

“这太少了，”连根拔大力士说，“但我也不能再多要。现在你们再想想怎么酬报我的两个朋友吧！”老板一听这话，额头上直冒冷汗。悬崖碎一伸手，准备把车子，马匹连人一起抓走，这时，连根拔拦住他说：“别胡闹了！咱们有这些铁就足够了。”老板们也高兴他的马和车子得了救，没再耽搁，套上车便走了。

“小伙子们！”铁块化说，“我把这些铁化成三把长把连枷，咱们可拿着去打庄稼。”连根拔大力士坐在悬崖上，望着铁块化把铁折断，揉搓，让它变软，像发面团一样，然后再捏成连枷和长把。捏好了的连枷重九千七百公斤。朋友们拿着连枷，来到一户财主家，说是愿意给他打粮食。

“你们要是有一百把人，也许可以干得了，可你们才三个人，打不了我家这么多的粮食。”财主说。

“您可别这么说，”连根拔大力士开腔了，“要是到明天傍晚我们还没把您的粮食打完，随您怎么处置我们。”

“那好，你们要什么报酬？”主人问道。

“谁知道您肯付给什么呢！”铁块化说，“怎么样吧，我们能拿动什么就付给我们什么作报酬。我们甚至还可以签个书面合同。”

主人非常愿意和他们签这样的合同，他暗自以为，他们连十五科列茨的东西也拿不走。亲爱的小伙子们，等天一亮便拿起连枷去打粮食。他们不是一把一把地打，而是一垛一垛地打，不到一会儿便打好一大堆，他们就这样从一垛走到另一垛，打得穗屑满天飞。

“小伙子们，”等他们把粮食全打完之后，连根拔大力士说，“咱们没有铲子，就用嘴巴把谷壳吹掉吧！”小伙子们一吹，糠壳四散，留下一粒粒干干净净的粮食。

主人一来，大发雷霆，说是把他的干草都吹散了，可是悬崖碎说：“您可惜什么？您有粮食，干草算得了什么？给我们准备报酬吧！”

“已经准备好了，可是你们没有袋子。”

“您借给我们吧，我们会如数奉还的。”小伙子们说。

“我是不借东西的。”主人说。

“那我们帮您把粮食装到谷仓里吧！”

主人同意了。小伙子把粮食全装进了一个大谷仓。然后把谷仓门和窗户关得严严实实的，等什么准备工作都做好之后，铁块化一使劲，抱起谷仓往肩上一扛，对主人说了声：“祝您过得好！”转眼间，三人已走得无影无踪。

主人惊呆了，可也气坏了。

“喂！”过了一会儿他才慌忙喊道，“快把牛放出来，让它去用角顶他

们！”雇工把公牛放了出来，公牛便朝三位朋友飞奔而去。

“回头看看，后面有什么跺脚的声音？”悬崖碎对其他两人说。

“瞧，”铁块化回答他说，“主人把那头大牛放出来追赶我们了。”

“没关系，只管走你们的吧！”连根拔大力士对他们说。他举起连枷，等公牛靠近他们时，他一甩连枷，打在公牛头上，公牛便鼻面朝下摔倒在地。连根拔大力士抓住公牛的后腿住肩上一扔，继续走他的路。

“瞧，”过一会儿铁块化又嚷嚷道，“快把东西扔下逃命吧，主人放出两条野猪来追我们了！”可是连根拔仍旧劝两个小伙子继续往前走，由他停下来等野猪。接着用连枷打死了野猪，扔在肩上继续扛着往前走。

过了一会，铁块化又嚷道：“瞧，他派了一辆用四匹黑马拉着的车子来追我们了！”话刚落音，车子已经到了他们的后面。这时悬崖碎立即转身，把谷仓放到车上，差点儿没把它压碎，连根拔大力士用连枷抽走了追赶的人们，铁块化抓紧了僵绳。他们把公牛和野猪统统放在车上，慢悠悠地赶着朝回家的路上走去。到家后他们公平合理地作了分配。连根拔大力士把自己那一分给了父母。

然后他们又去另找活儿干。他们来到一座大城市，便向一位市民打听这里有什么新鲜事儿。

“唉，你们还是不问的好，”市民说，“我们的城市遭了大难，但是最不幸的还要算我们的国王，因为他的三个女儿丢失了。她们常去洗澡，却突然不知去向。据说是有个女妖嫉妒她们的美貌，便使妖术控制了她们，后来三条龙把她们拖进了一个洞里。我们的国王急得不知怎么办好，命令全城挂黑纱。他已宣布，谁能解救她们，他将把其中的一个女儿加上半个王国赏给这位好汉。”

“这对我们正合适。咱们找国王去吧！”连根拔大力士一听到这个新闻便嚷道。

“最英明的国王陛下，”他们来到国王面前，连根拔大力士说道，“我们尽管是外地人，前来解除您的忧伤。我们已经听说了关于您的女儿们的不幸事件，假如您能实现自己的诺言，把她们许给我们为妻，我们将要把她们解救出来。即使要付出生命，我们也一定找到她们。请您给我们一根长达三千俄丈的绳子，好让我们能沿着它下到最深的深渊，再给一些煮粥的小米，面包和十二头牛。”

“我都给你们。”国王喊道，“只要你们能把我的女儿救出来。”

小伙子们把食物扛在背上，把牛赶在前头，朝着森林深处走去，他们在森林里走了很久，一直来到一块大草坪。

“咱们在这儿停下来吧！”连根拔大力士说，“咱们到处瞅一瞅，看看有没有个什么可以通到另一个世界去的洞。”其他两人都同意这样做。连根拔大力士和铁块化去找洞，悬崖碎的任务是准备晚餐。他生上了火，把熬粥的小米下到锅里，又杀了一头牛，开始烤肉。正当他独自一个人坐在火堆旁，煮着稀粥烤着肉时，突然老妖婆下巴跳到他上方的一棵松树上对他说：

“你只管煮呀煮稀粥，别想喝到它一口！”

“我不是给自己煮的，而是给连根拔大力士煮的。”悬崖碎说。

“连根拔大力士还在老远的地方，我把这统统拿走！”下巴老妖婆嘟

啾了一声，便从树上跳下来，击败了悬崖碎，然后把小米粥喝个一干二净，把烤牛背走了。

长下巴刚走，连根拔便在山顶上喊道：“你已经煮好了粥烤好了肉吗？”

“唉，烤好个鬼！老妖婆长下巴把粥喝了，把烤牛背走了！”悬崖碎向小伙子们诉苦说，并把发生的事情一一告诉了他们。

“你算什么好汉？”连根拔大力士火了，“我们在外面累了一天，你却把食物拿来喂了废物！”

第二天，铁块化留下了，悬崖碎同连根拔大力士一道出去寻找通向地下的洞口，直到傍晚才回来。

“你煮好了粥吗？煮好了？”连根拔大力士打老远就喊开了。

“煮好了！可是长下巴全给喝光了！”铁块化难过地说。

“你们真不中用，”连根拔又发火了，“明天你们去找洞，我留在这里生火。”

第三天，铁块化和悬崖碎进了森林，连根拔留下煮晚饭。他拔出一棵山毛样，点燃了火，把小米倒在锅里煮粥；又杀了一头牛，开始烤肉。他还做了一个铁圈套，搁在烤肉旁边。这时，松树上又出现了那个老妖婆长下巴。

“你煮呀煮呀煮稀粥，别想喝到它一口！”

“我不是为自己煮的，而是为我的朋友们煮的，你只管下来吧，你是谁？干什么的？”

长下巴跳了下来，很快抓住了铁器。

“啊哈！是你呀！”连根拔微笑道，“我给你在粥中放点儿糖！”他拿起连枷猛揍长下巴，把全身的力气都使了出来。

“哎哟！”长下巴哀叫着，“别打我了！你要多少金银财宝我就给你多少！”

“我什么也不想问你要，我的财产够多的了，”连根拔大力士回答说。朋友们一回来，便问连根拔大力士情况怎么样。

“还不错，不错！这是粥，这是烤肉，那儿是长下巴！”连根拔大力士高兴地对他们说，“来吧，咱们先吃饱肚子，然后去向她打听点什么。”等他们吃饱之后，连根拔大力士说：“小伙子们，咱们现在去问问长下巴，通向地狱的洞口在哪儿。”

他们拿起连枷来到被俘虏的老妖婆跟前，把她揍了个死去活来。

“哎哟，你们别揍我啦！我把你们要找的那个洞口指给你们看。”长下巴求情说。

“那好，”连根拔大力士说。他们捡好东西，按照长下巴的指引来到悬崖处。悬崖碎冲到上面，一块石头一块石头地扒，直到发现那个洞口为止。

“谁下去？”

“我去！”铁块化说。刚放下二十五俄丈的绳子，他便抽动着绳索，让他拽上来。接着由悬崖碎下去，可还没下到一半，他也要求上来。

“既然如此，”连根拔大力士说，“那就让我去吧，可是在我没有使劲抖动一下绳索之前，你们千万不要往外收。现在往下放吧！”

当他下到一半时，闻到一股臭味，而且越来越大，还感到有个什么东西在开始烫他，他受尽折磨之后好不容易才掉到洞底。他四下里瞧了瞧这地底下的世界，到处一片荒凉，黑暗和前所未闻的灼热。他瞅了好久好久，才发现远处有一个小小的灯光。他又走了好久才来到这灯光跟前，看见一座全是

用金子和宝石砌成的宫殿。他走进宫殿，在一个小房间里发现了国王的大女儿。

公主一见来人，吓了一跳，但她还是温柔地问道：“你来干什么？你来这儿寻找什么？亲爱的朋友！”“我是来找你的，公主！”连根拔大力士说，“别耽搁了，快跟我走吧！”

“我不能跟你走，可是你自己快离开这里，否则大祸临头。”

“我什么也不怕，”连根拔大力士说。突然一阵巨响，恶龙回家来了。它先把它那三千公斤重的铁棍往前面一扔，免得拿着费劲儿。公主请求连根拔大力士说：“亲爱的朋友啊，快藏到小房间里去，要不我的丈夫会吃掉你的。”

“管它吃掉不吃掉哩！”连根拔大力士回答说，不过还是按她的请求藏了起来，可是在他躲起来之前先对准恶龙，将这根铁棍扔回三十英里。恶龙握着铁棍，嘟嘟啾啾回家了。它刚一进屋，便四处寻找，并大声吼道：“这里有股人臭味！”

“哎呀，”公主忙说。“哪儿来的人啊？你也知道，这儿从来没来过人，也来不了。”

“不对，不对，就是有人臭味！把他带到这儿来，要不我就吃掉你！否则压不住我的火焰。”恶龙又狂吼道，嘴里喷着火焰。

“哎呀亲爱的丈夫，请你饶了我的兄弟吧，他是前来看望我的。”

“好吧，”恶龙喃喃地说，“我饶了你的兄弟，只管让他出来，和我一块儿用饭！”这时，连根拔大力士来到房里，向恶龙深深鞠躬。“是你，”恶龙问，“把我的棍子往回扔来着？”

“是我！”连根拔大力士说。

恶龙拿来铅面包和木刀用餐，它让连根拔大力士切下一片面包来吃，说然后他们要比试比试，看看谁的力气大。

“我不吃你的面包，但是我可以让你见识见识我的力量！”连根拔大力士说。然后，他们便到打谷场去较量，打谷场的地面是铅的。

“内兄弟，你把我抓住，尽可能地往铅里按！”连根拔大力士不客气，抓住恶龙往铅里按，一直按到它齐腰的地方。恶龙从铅中跳出来，把连根拔大力士反按到铅里，按得他只勉强露出了上半身。连根拔大力士又从铅坑中跳出来，把恶龙连头带身子都按到了铅里，然后拿起连枷，把它的六个脑袋都打得粉碎。

他回到公主的房间里，对她说：“美丽的公主，随你怎么惩罚我吧，我把你的丈夫杀了。”

“哎呀呀，亲爱的朋友，我怎么感谢你呢？你把我解放出来了呀！”公主欢呼着，扑到他面前，快乐地吻他，拥抱他。

“好了，”连根拔大力士说，“你在这儿等我回来，我还要去救你的两个妹妹，把你们带到你亲爱的父亲那里去。”

他来到了第二座更漂亮的宫殿，径直走进一间小房子。二公主正忧愁满怀地坐在那里。她一看见来人，立刻容光焕发，可是一想到他会遭受什么下场，便又心情沉重。

“唉，亲爱的人儿呀，你在这里寻找谁？”她问他。

“找你呀，美丽的公主！”连根拔大力士答道。

“唉，快逃走吧，我亲爱的，这里没有任何好事等着你。等我的丈夫九

头龙一回来，发现你，它便会立即吃掉你的！”

这时响起了吓人的声音，九头龙把六千公斤的棍子扔了回来，免得受累。连根拔大力士跑到房门口，拿起铁棍，往回扔出六十英里。

九头龙见自己的棍子又滚回来了，嘟哝了一句什么，只好捡起它往家走。此间公主把连根拔大力士装在房间里。恶龙怒气冲冲地走进房间，四处查看，嘴里直吐火苗，大声吼道：“不对，有人味儿！”

“唉呀，亲爱的丈夫，哪来的人啊，你又不是不知道，这儿从来没人来过，也来不了。”公主回答说。

可是九头龙在房子里大发雷霆：“就是有人味儿！你把不把他交出来？你要是不交出他来，我先吃了你，然后再吃他！”

惊吓不已的公主跪下来求它说：“饶恕我和我的兄弟吧，他是来看望我的。”

“我饶恕你们，”恶龙回答说，“只管让你的兄弟走出来吧，我高兴和他聊聊。”

连根拔大力士走了出来，他们互相道好，互相从头至脚地打量了一番。

“内兄弟，你就是那个把我的棍子扔回好几十英里的大力士？”

“对，我就是！”连根拔大力士回答说。

“来吧！咱们先吃点东西，然后较量较量！”

恶龙拿来铁面包和铅刀请客人吃晚饭。

“切一片吧，内兄弟，先长点力气，你跟我较量可要费一点劲儿哟！”恶龙劝他说。

“我的力气够大的了，用不着再长力气。可你要是需要长力气的话，只管吃吧！”勇敢的连根拔大力士毫无惧色地说。

恶龙吃得牙齿冒火星，公主另外给了连根拔大力士可吃的食物。

“那咱们就来试试，看谁的力气更大吧！”恶龙吃饱了之后说。

他们来到打谷场，整个场地都是铁的。“你先抓住我，因为要是让我先抓住你的话，你就没有什么时间可剩的了。”

“嗨，你还够狂的！”连根拔大力士说，“还是你先动手吧！”

恶龙抓住了连根拔大力士，把他往铁板地里摔，一直陷进到了胳肢窝。可是连根拔大力士猛地一下从铁坑里跳出来，半个打谷场都被他掀掉了。恶龙吓坏了，连忙求情道：“亲爱的内兄弟，想必已经较量够了吧！”

“也可以算够了，”连根拔大力士气冲冲地喊道，“可是首先我得让你见识见识，木桩是怎么打进树里的。”他抓起恶龙，狠狠地往地里一摔，扎进这么深，只剩下了九个脑袋在外面。“你有本事跳出来呀！”连根拔大力士嚷道。可是恶龙连一动也动不了。连根拔大力士拿起连枷将恶龙的脑袋打得粉碎，然后回到公主那儿对她说：“亲爱的公主，你的丈夫再也没法让你受折磨了。你在这里等着我把你妹妹救出来。”公主谢了他，连根拔大力士毫不迟疑地朝第三个宫殿走去。那是最漂亮的一座，全殿闪烁着金色的光芒。连根拔大力士望着它简直不舍挪步，小公主正在装满金子和珍珠的房间里忧愁地踱来踱去。她一见连根拔大力士，又高兴又担惊地叫了起来，“哎呀，好人儿，你来这里干什么？快逃跑！假如你的命还要紧的话。等我的丈夫十二头龙一回来，它会把你吃掉的！”公主哭着劝他走，因为这位年轻人使她心疼。

可是连根拔大力士却对她说：“公主，你别难过，我不怕你的丈夫！”

顿时地面摇晃，恶龙的棍子抛在宫殿门前。连根拔大力士跳出去，捡起棍子，在头上挥了两圈，然后仍出两百英里远。棍子在空中呼啸着，直像大暴风雨来临。恶龙不得不走回去把棍子捡起来，一肚子不高兴，嘟嘟囔囔扛着棍子回家了。

公主把连根拔大力士藏了起来，可是恶龙立刻感觉出来：“不对，屋里有人味儿！”它以吓人的声音大吼着，忙问妻子说，“谁在你这儿？快承认！要不一口吞掉你！”公主吓得差点儿晕过去：“我只好对你讲实话，我的兄弟来看我了。求求你，别发火，别欺侮他！”

“好，你的兄弟也就是我的内兄弟罗！你把他领出来吧，我想与他一起共进晚餐！”连根拔大力士走出来了。

“欢迎你，内兄弟，”恶龙以雷鸣般的嗓音说道，“是你把我的棍子扔出这么远，使我还得走回去捡起它扛回家来的？”

“对，就是我！”连根拔大力士从容回答说？”

“你真是一条好汉！”恶龙吃惊了，“我从长下巴那儿听说，你要来拜访我。伸出你的右手吧，让我好好地欢迎你！”连根拔大力士和它握了握手。大力士的手指被它握得直冒血，恶龙的手指骨却也被大力士握得粉碎，它疼得尖叫了一声：“谁听说过有这么大力气的人啊！咱们先吃晚饭，然后来看看，谁胜谁负！你的一个脑袋能战胜我的十二个脑袋，这不成了奇耻大辱吗？”他端来钢面包和黄铜刀，请连根拔吃晚饭。

“我用不着长力气，”连根拔大力士说，“我的母亲已花了九年时间让我长足了力气，上帝铸造了我，我的力气完全够了。可是根据你的指头我已看出你锻炼得还不够，你还得靠钢面包来长点力气！”

恶龙满腔怒火。细心的公主已经看出将有一场恶战。连忙给连根拔大力士拿来些吃的，并给了他一枚戒指。谁戴上它，就能增加一百个人的力气。连根拔大力士谢了她，他精神振奋，然后前往宽阔的钢坪上与恶龙决一死战。恶龙的十二条尾巴开始朝四面八方抽打，它左右转动，卷缠，吼叫，嘴里喷着火焰。它踏到哪里，哪里就发出爆炸声，它一声怒吼，一切都震得晃动。突然开始吹起牛来：“我跟这小鸟儿费个什么劲啊？！快把你的灵魂交给个什么人吧！只要我一抓住你，你就得停止呼吸。”说完抓住了连根拔大力士，它使劲摔他，把他摔得嵌进钢地板里，直至没了腰身。可是他迅速跳了出来，抓住了恶龙，他把它摔得这么重，当时就掉了两个脑袋，他把它整个身子扎进钢地之后，立即举起连枷，像砍苹果似的把龙脑袋一个个打落下来。他然后稍微喘了一口气便回到宫里小公主身边去了。

“美丽的公主，”他高兴地对她说，“我已经干完自己的事了，将你和你的姐姐们都救了出来，现在把你们带到你父亲那里去，把你喜欢的东西都带着上路吧！”

“上帝赐福于你！”公主回答说，“我永远忘不了你的帮助。我可以轻而易举地带走整个宫殿和所有财宝。我有一根神鞭，用它一抽宫殿的大门，宫殿立刻变成一只金苹果。”

事情真的这样发生了。他们一走出宫殿，公主关上宫门，将神鞭一抽，它立刻变成了一个金苹果，公主连忙把它收藏好带在身边。他们一道来到大姐、二姐那里，她们也都有一根神鞭，将宫殿变成金苹果。然后连根拔大力士领着她们来到前不久从这儿进来的洞口，上面的小伙子们将公主一个一个拽到了地面，最小的一位，也就是连根拔大力士手上戴着她的戒指的那一位，

最后上来了。现在轮到连根拔大力士了。他是个机警的人，他没有把自己、而是把一大块石头拴在绳子上，他想试试朋友们是不是可靠。

“喏，”那两个在上面说，“这个连根拔大力士可真沉啊！”刚拽到一半，他们便割断绳索。大石头轰隆一声巨响掉了下去，摔得粉碎。“瞧，我差点儿上了大当！”

他非常遗憾地在地下世界独自一人游荡着，足足待了七年。他在漂泊之中突然发现，在一座悬崖上，每年都有一只大鸟送来一只蛋，可是从没孵出一只小鸟来，有个什么东西把蛋吃掉了。原来这是大鸟克莫赫达。它的小鸟全被一条莽蛇吃掉了。连根拔大力士捉住莽蛇，把它杀死了。

不多久，飞来了克莫赫达，它看到小鸟活着，心里非常高兴；它原以为又死了哩！突然，它发现了连根拔大力士，忙说：“好人啊，原来是你救了我的孩子，使它们免于死！你有什么希望，我一定帮你实现！”

“你把我从这个地下世界救出去吧！”连根拔大力士请求它。

“我很乐意满足你的要求，”大鸟克莫赫达对他说，“你腌上一百头牛，再备好一百桶水上路吧！等我带着你往上飞时，我的嘴中将喷出火苗，你立即喂我一百公斤肉和一桶水。”

连根拔大力士高高兴兴地宰了一百头牛腌上，水也准备好了，便坐到大鸟背上。他们飞了好久好久，每当大鸟嘴里喷出火苗，连根拔大力士便塞给它一百公斤肉，再给它喝上一桶水。可是肉吃完了，还看不到路的尽头，大鸟饿了。连根拔大力士立即从自己腿上割下一块肉扔到大鸟嘴里，谢天谢地，总算来到了地面世界。

“你最后扔给我的一块肉，”大鸟说，“可真是一块好肉啊！”

“这是我腿上的肉，”连根拔大力士微笑着说，“因为我没有别的肉可给你吃的了。”

“我能把你的伤治好！”大鸟说着，将一片什么叶子敷在他腿上，伤口立即合拢，肉也长好了。

连根拔大力士热诚地感谢了大鸟，朝着国王住着的那座城市走去。全城挂满了红布。

“这儿在干吗呀？”连根拔大力士问一位市民说。

“正准备盛大宴庆哩！”那市民说，“国王的女儿找回来了，今天他最小的女儿将与救她的那个勇士结婚。”

连根拔大力士慌忙来到王宫大厅，那儿正在准备宴会。公主命令将任何一个请求进来的人放进来。连根拔大力士进到厅里，请求给他一杯酒。公主让人给他倒了一杯红葡萄酒热情款待。连根拔大力士喝了半杯酒，然后将公主曾在地下宫殿里交给他的戒指放进酒杯，重又还给了公主。公主一见酒杯中的戒指，立即高兴得跳起来，大声嚷道：“这是真正的连根拔大力士，将我们救出来的是他，而不是悬崖碎！这悬崖碎有一颗石头心！正是他剪断了连根拔大力士的绳子。我曾经送给连根拔大力士这枚戒指，向他许诺过永远忠实于他！”他们把悬崖碎赶出了王宫，铁块化也跟在他后面。这个坏蛋虽然已经与大公主成亲，但是大公主根本不愿意见到他。即使他早上干净得亮闪闪的，一到晚上又脏得像块锈铁，不配住进银宫里。连根拔大力士立即和小公主举行了婚礼，久久地在金宫殿里过着幸福美满的日子。

神秘的泉水

[中国]

很早很早以前，维吾尔族有一位老公公和一位老婆婆，他们靠拾柴卖过日子。每天，老公公外出拾柴时，老婆婆就给他烤一个油饼带去。

有一天，老公公又去拾柴，来到一个风景幽美的泉边。老公公累了，坐在泉边上，打起盹来。睡梦里猛然听见：“老公公！快起来，请捞起这个东西吧！”老公公定睛一看，只见泉水中间有一把扫帚在呼闪呼闪地打转儿。老公公道：“我要那么一把光秃秃的扫帚有什么用呢？”泉水深处传来了这样的回答声：“只要你说声扫帚开吧！扫帚就会给你许多珍贵的宝贝。”

老公公听了非常高兴，捞起了扫帚。为了继续去拾柴，老公公把扫帚寄放在他的一个最好的朋友家里，嘱咐说：“这把扫帚暂时放在你家里。请你千万不要对扫帚说：扫帚开吧！”说完，老公公便拾柴去了。

等老公公走后，那朋友觉得老公公说的话很奇怪，便对扫帚说道：“扫帚开吧！”霎时，很多五光十色的珍珠、玛瑙从扫帚把儿上滚出来。他赶快收拾起这些宝物。这时，老公公来取扫帚，那朋友却把另外一把扫帚交给了老公公。

老公公回到家里，把扫帚的来历给老婆婆讲了一遍，而后对扫帚说道：“扫帚开吧！”老公公和老婆婆睁大眼睛瞪了大半天，没有一点动静。老公公生气地对老婆婆说道：“你给我烧油饼吧！”

老婆婆烧好油饼，包在腰带里。老公公系上腰带，又到泉边去了。他坐在泉边上，又打起盹来，梦里忽然又听见：“老公公！快起来，请把这个捞起来吧！”老公公一看，原来是一根木尺子。老公公道：“那么一根木尺子，我要它有什么用呢？”

木尺子在水中，嘟噜嘟噜地旋转，水底深处发出回答的响声：“当你需要布的时候，就对尺子说：尺子，尺子，请量布吧！这时，你就会得到穿戴不完的绫罗绸缎。”

老公公带上尺子，又到那朋友的家里去：“这尺子暂时放在你家里，请你不要对尺子说：尺子，尺子，请量布吧！”老公公走后，那朋友对尺子说：“尺子，尺子，请量布吧！”顿时，整匹整匹光闪闪的绸子、缎子，在尺子上飞来舞去，把房子都堆满了。

一会儿，老公公来取尺子，那朋友却把另外一根木尺子给了老公公。

老公公把木尺子放在老婆婆面前，对尺子说道：“尺子，尺子，请量布吧！”等了半天，还是一点动静也没有。老公公生气地说道：“你给我烧油饼吧！”

老婆婆把油饼烧好，包在腰带里。老公公系上腰带又到泉边去了。他坐在泉边上，又打起盹来。在梦里猛听见：“老公公！快起来，请打捞这个东西吧！”

老公公睁开眼睛一看，泉水中间有一只泥碗在滴溜溜地旋转。老公公道：“我要那么一只空碗有啥用呢？”

泉水深处发出这样的回答：“只要你说：要抓饭，碗里就会有抓饭给你吃。”

老公公捞起那只泥碗，又到朋友家里寄放，临走时对朋友说：“请你千

万不要对泥碗说：‘要抓饭’就是了。”

老公公走后，那朋友知道这又是一件宝贝，便又对碗说：“‘要抓饭！’一霎时，泥碗里长出了热腾腾的抓饭，两块油渍渍的肥羊肉，放出喷鼻的香味儿，他们全家大大小小美美地吃了一顿。一会儿老公公来取泥碗，那个朋友却把另外一只给了老公公。

老公公带上泥碗回到家里，对泥碗说道：“要抓饭！”又是好长时间，泥碗，仍然是一只空空的泥碗。这一次，可把老婆婆给惹怒了，说道：“我每天给你烧油饼子吃，你却连一根柴火也拣不回来，叫我怎么做油饼呢！你还在想尽办法欺骗我。”说着，便叫嚷起来。

老公公劝说道：“你不要生气，我今天一定要把其中的秘密找出来。”

老婆婆依从了他的话，又烧了油饼，包在腰带里。老公公系上腰带又到泉边上去。他坐在泉边上，打起盹儿来，梦里只听见：“老公公！快起来，请捞起这个东西吧！”

老公公一看，是一个大南瓜，比枕头还大，在泉水中咕噜咕噜地翻滚着。老公公道：“我要这个南瓜有什么用呢？”

泉水深处这样回答老公公：“只要你对南瓜说：‘出来吧！’你便会从南瓜里得到你所需要的一切东西。”

老公公捞起大南瓜，寻思了半晌，对南瓜说道：“出来吧！”突然叭的一声，南瓜裂成了两半，瓜瓢飞溅，无数的棒子冲着老公公打来。老公公赶忙说道：“进去，进去，快进去！”一霎时，棒子不见了，南瓜成了原来的样子，看不到缝儿，和以前一模一样了。

老公公双手抱着大南瓜，去到那个朋友家里说道：“请你不要对南瓜说：‘出来吧！’”

那朋友几次占到了便宜，现在又见老公公给自己送来个大南瓜，从心底里高兴，便摆筵席，招待老公公。

筵后，老公公困倦了，睡起觉来。那朋友见老公公睡去，便叫自己家里人围在南瓜旁边。他对南瓜说：“出来吧！”这时，南瓜里噼啪一阵轰响，瓜瓢飞起，变成无数的木棒，直飞向人们的头上、身上打去。一霎时，他们被打得头破血流，有的眼珠也被打得掉下来了。

老公公被棍棒的声音惊醒了。

那朋友道：“老公公，求你饶了我的命吧；你的东西，我一件一件地全还给你。”

老公公对南瓜说道：“进去，进去，快进去！”

南瓜合了缝，恢复了原来的样子。

于是，那贪财的朋友就把扫帚、木尺子、泥碗统统归还给了老公公。老公公和老婆婆得到了这些东西，快乐地度着他们的晚年。老公公高兴地笑掉了牙齿，老婆婆高兴得嘴角咧到耳根。

老公公和老婆婆得到宝贝的消息，很快就向四面八方传开，并且很快就传到了国王的耳朵里。大臣建议国王到老公公家里去走一趟，探探虚实。

这天，国王带了大臣、侍卫等多人，来到了老公公家。老公公摆了筵席，接待国王。只见老公公的床上地下，房内房外，盖的铺的都是绸子、缎子，明光闪闪。国王惊奇了，对大臣低声耳语道：“这是怎么回事！真是罕见的财富！你快去探听其中的秘密。”

大臣躲在厨房门下去偷听，只听得厨房内一片“要抓饭！”“尺子，尺

子，请量布！”等等的喊声。大臣急忙去报告国王，国王听了，露出狰狞的笑脸，说：“好！……”

筵席完毕，国王对老公公说：“明天我请你赴宴！”

老公公答应了，说：“谢谢！谢谢！”

第二天，国王派了十名差役请老公公。老公公知道了国王的阴谋诡计，便说道：“我不能去！”差役生气了，动手要抓走老公公。老公公也生气了，对着南瓜道：“出来吧！”一霎时，瓜瓢四溅，变成了无数的棒子，棒头儿像落雨点一样，落在差役们的头上、身上，一会儿把他们打成了肉饼。两个侥幸跑掉的差役，给国王作了报告。国王生气地又派了五十个差役来抓老公公，同样地被打成了肉饼。国王获财不得，反遭污辱，恼羞成怒，最后只得亲自出马，带领了全部人马来抓老公公。结果，国王也被南瓜里的棒子打死了。从此，老公公在人们的拥护之下坐上了黄金宝座，当了国王。老公公当了国王以后，知道庶民百姓的痛苦，一不要款，二不派差，三不要粮。老百姓都说老公公是个好国王。

勇士

桃太郎

[日本]

很早很早以前，在某个地方住着一位老爷爷和一位老奶奶。有一天，老爷爷上山砍柴去了，老奶奶到河边去洗衣服；当老奶奶正在洗衣服的时候，只见从上游河里哗啦哗啦地漂流过来一些桃子。老奶奶顺手捞上一个桃子咬了一口，真有说不出的好味道。她嘴里说：“这桃子真好吃，带一个回去给老头子也尝尝。甜桃子快过来，苦桃子快流开！”

老奶奶这么一念叨，真的有一个特别大的桃子哗啦哗啦地流近身边。

“这真是个大桃子，一定香甜好吃的！”老奶奶说着把它捞起，拿回家去，小心地放在柜橱里。

到了傍晚，老爷爷背着柴禾回来了。“老伴儿，老伴儿，我回来了！”

“老头子，你回来啦。今天我在河里捡了一个大桃子，放在橱柜里给你留着哪，这会儿把它切开，吃了吧！”老奶奶说着从橱柜里拿出大桃子，放在案板上，想切开桃子，她拿起菜刀正要切，说时迟那时快，桃子却噗啦一声自己崩裂开了，从里面蹦跳出一个可爱的小男娃娃来，哇哇哇地直哭。老两口儿吓了一跳，说：“哎哟，哎哟，这可不得了！”

老两口儿一时忙得不可开交。过了一会儿，稍微安静下来以后，老爷爷说：“这是从桃子里生出来的孩子，应该叫他作桃太郎！”就这样，给他起了个名字叫桃太郎。

从此，老两口儿非常细心地抚养他，给他又喂稀饭，又喂鱼。说也奇怪，桃太郎每吃一碗饭，就长一寸，吃两碗就长两寸，他的个子就这样一天天地成长起来。而且他聪明伶俐，简直是达到教一懂十的程度，所以很快就学会了许多东西。加上他越长越有劲，不久，这一带没有一个小孩子能比得上桃太郎的了。他非常乖觉，臂力过人，长成一个仪表堂堂，令人羡慕的英俊少年。老两口儿对桃太郎爱如掌上明珠，口中不断亲昵地呼唤“桃太郎，桃太郎！”万般小心抚养。

有一天，桃太郎来到老两口儿面前，端端正正地坐着，双手着席，毕恭毕敬地对他们说：“爹，娘我都长得这么大啦，想去鬼岛讨伐恶鬼。请给我做些干粮带去，我要日本最好的黄米面团老爷爷老奶奶异口同声地说：“你年纪还小！不管怎么说还是个小孩子呀，去鬼岛与鬼作战，怎能打得过那些魔鬼呢？”

虽然老两口儿苦苦劝阻，但桃太郎就是不听，一定要去。他说：“爹呀，娘，我不说大话，哪怕它百八十只鬼，也吃不住我桃太郎的一击，我准能打赢。”

老爷爷老奶奶见他决心这样大只好答应，说道：“好，去吧！”

小心点，去吧！”

他们赶快做了日本最好的黄米团子，当作干粮叫他带上。然后给他缠上新头巾，穿上新袍褂裙裤，还让他在腰间插上一口宝刀，又准备了一幅竖旗，插在背上，上面写着“日本第一桃太郎”

几个字。把黄米团子装在袋子里，挂在腰间。

准备停当以后，桃太郎辞别二老，向鬼岛出发了。

桃太郎走出村头，有一条狗汪汪地叫着向他跑来，问道：“桃太郎啊，桃太郎，您到哪儿去？”

“我要去鬼岛，擒妖打鬼！”

“我愿跟您一起到鬼岛去擒妖，请您把日本最好的黄米团子给我吃一个吧！”

“好的，你就当我的随从吧！你吃了这个黄米团子，就能增长力气，可以以一当十，你吃了它罢！”

桃太郎说着从腰兜里取出一个黄米团子给狗吃。

把狗收为随从，再往前走了不远，噗啦一声飞出一只野鸡喔喔喔地啼着飞扑过来；它像狗那样向桃太郎要了黄米团子，也做了随从。桃太郎率领着两个随从，又走了一段路，来到大山深处，这一回碰见一只猴子，叽呀叽呀地啼叫，迎面走来，它也向桃太郎要了黄米团子，猴子也成了他的随从。

这样一来，桃太郎手下有了兵，即自封为大将军，让狗扛着旗子，猴子带宝刀，一路浩浩荡荡，向鬼岛直奔而去。

他们到了鬼岛，抬头一看，只见前面矗立着黑黝黝的一座大门。猴子连忙蹦跳上前叩门，咚咚咚地敲起大门，敲得震天价响。只听里面厉声问道：“谁呀？”接着走出来一个红脸大头鬼。

桃太郎吆喝道：“我是日本第一桃太郎，前来鬼岛，要消灭你们这些妖魔鬼怪，你们要放聪明点！”

说进迟，那时快，桃太郎抽出宝刀，朝着红脸鬼砍去。猴子手执长矛，狗和野鸡挥舞宝刀，跟着一齐冲了过去。杀得门口的众小鬼招架不住，哭泣嚎叫，登时乱作一团，抱着脑袋一溜烟向里边逃命。这时，鬼岛深处，众鬼头们正在大摆酒宴，饮酒取乐，猜拳行令，喝得酩酊大醉。众小鬼跑进来报告：“桃太郎来了！”

“什么？桃太郎？桃太郎算得了什么！”

妖魔们根本不把桃太郎放在眼里，慢腾腾地走出屋来，酒壮鬼胆，他们跳出来就和桃太郎一伙厮杀起来。桃太郎这一边只有他们四个，可是因为吃了黄米团子长了力气，个个都抵得上千军万马。砰砰嚓嚓，四个勇士把魔鬼们抓住就摔死，碰见就砍倒，把它们打得一败涂地。

这时鬼的头领黑鬼魔王才出来，双手着地跪在桃太郎面前，拱手作揖，从铜铃般的大眼睛里簌簌地流着眼泪，使劲儿磕头求饶：“我们实在敌不过将军神威，请将军高抬贵手，刀下饶命！从今天起，我们绝不再做伤天害人的坏事了！”

桃太郎答应魔王的恳求，对它说：“好好记住！如果从今以后，你们不再做坏事、能悔过自新的话，我可以饶你鬼命。”

魔王发誓说：“我们发誓今后绝不干坏事。我们愿意把所有的珍宝，全部献于将军麾下！”

说完立即吩咐手下的众小鬼喽罗，把从人间掠夺来的金银财宝，从仓库里统统搬出来，摆在桃太郎面前。

桃太郎把这些金银财宝，满载车上，让狗、猴子和野鸡拉着车，凯旋而归。运回家里当作礼物送给老爷爷老奶奶。老两口儿非常高兴。把桃太郎夸奖了一番。

这件事，不久传到了天皇那里，天皇表彰了他们的战功，于是又赏给了

桃太郎好多奖品。从此以后，老爷爷老奶奶和桃太郎一起，安安稳稳地度过一生。

陈志泉 译

一寸法师

[日本]

很早很早以前，有一位老爷爷和老大娘。他们没儿没女，因此十分盼望得个小孩，盼呀盼的，每天早晚，向神仙祷告：“请神仙赐给我们一个小孩，即使是还没有指头大的小孩也好。”

结果过了一段时间，真的生下一个身长却只有一寸的小男孩。虽然这么矮小，但总归是个小孩呀，老两口儿爱如掌上明珠，精心抚养。这个小孩虽然很聪明，却老也不见长，因为孩子是在神前求来的，附近的大人们，都管他叫作一寸法师；儿童们也嘲笑他作小不点儿。

有一天，一寸法师想到京城去见见世面，就对他父母说：“爸爸、妈妈，请给我几天假。”

他父母听他说，吃了一惊，问道：“你想干什么呀？”

“我想自己出去闯一闯，天地之大，还怕没有我生存的地方？从今以后，我想上京城去见识见识，开开眼界，学点东西，将来当个有本事的人。”

“是呀，是呀！”老两口儿虽然放心不下，但想到一寸法师是这般聪明伶俐，也就立刻答应了。于是，一寸法师带上一只木碗和一双筷子。他把饭碗扣在头上当草帽戴，把筷子当作手杖来拄着；还带上一根绣花针，用麦秆作鞘，把小针刀套在麦秆鞘里，挂在腰上。他是个很孝顺又有志气的孩子，流着眼泪对父母说了声：“那么，我走了！”就往外走。走了不远，遇见一只蚂蚁，因为他听人说过，沿着河往下游去就能到京城，一寸法师问蚂蚁道：“蚂蚁大哥，蚂蚁大哥，去河边怎么走？”

蚂蚁回答：“穿过蒲公英小巷，走到笔头菜路的尽头就到了。”

他往前走不远，就看见了蒲公英开花的地方，从那里进小巷再往前走，果然矗立着笔头菜，那儿还流着一条大河。一寸法师赶紧摘下了一直当草帽戴的木碗，这一回把木碗浮在水面上当船坐，拿两只筷子当作桨来划去。

一寸法师刚一登上船，木碗船就漂流开了，像箭一般飞快地前进，时而骨碌骨碌地打转转，时而随波摇晃，一直向下游流去。漂流的树枝时而差点儿碰着他的木碗船，他立即用筷子当作桨，一划就闪开了。有一回，有条大鱼游来，几乎把木碗船弄翻了，幸而用这支筷桨好不容易才拨转船头，防止了一场事故。

漂着漂着，水越流越慢，不一会儿船就靠了岸，终于到京城一上岸，他又把木碗船当草帽戴，把筷桨当作拐杖用，把小针刀插在腰上。于是，法师首先去拜访京城的大臣。法师来到大臣的高宅大院的门口，就高声叫唤：“劳驾！门上哪位在？家中有人吗？”

看门人答应：“这就来。”走出来一看，门口一个人也没有，他觉得很奇怪，又走进去了，又有声音说：“有人吗？劳驾！”

他又出来一看，还是一个人也没有。他又退回去，又有声音叫。他更觉得奇怪了，就又出去，看门人挪动高齿木屐一看，原来法师站在高齿木屐的屐齿之间呢。他看见法师从木屐底下走了出来，惊得目瞪口呆。

“我是一寸法师，到京城来想学点本领，请把我收为侯爷的家将吧！”

经他这么一说，看门人立即跑到大臣面前报告：“现在大门口来了一个名叫一寸法师的奇怪小孩，他说他情愿作侯爷的家将。他头戴木碗帽，手执

筷杖，腰间别着一根针作宝刀。他的个子只有小指头那么丁点大。”

“哦！”大臣听了，觉得很惊奇。“这可是少见的小孩子，带进来看！”

于是，看门人对一寸法师说：“侯爷有请，请进来！”说着把一寸法师捏起放在手心上，带到大臣面前；大臣也用手掌接过来，看见他身材虽小，却是器宇轩昂，拿到眼前问：“你就是一寸法师吗？”

一寸法师回答：“是呀！您是侯爷吗？初次谒见大人，请您收容我做您的家将吧！”说着他在大臣的掌心上下跪行礼。大家看了，都十分佩服。特别是大臣本人，见他谈吐不凡，很懂礼貌，更是觉得一寸法师又好玩，又可爱，爱得不忍释手。

“好的，好的，一寸法师，我已把你留下，接纳你为我的家将啦。”

“是，感谢侯爷大人！”法师又在大臣的掌上磕头行礼，大家更是佩服。这时大臣问道：“喂，一寸法师，你能做什么？”

一寸法师回答说：“我什么都行。”

“那么你在这儿跳个舞看。”

于是，一寸法师在大臣的掌上跳了个《掌上舞》。从此他的名声大振，不仅是府上的人们，就连大臣的亲戚朋友，以及周围近邻也都知道了。这真是精湛娴熟、饶有风趣的舞蹈，仅仅这么一跳法师就成了大臣家的红人，谁都想把他留在自己身边；大臣的小姐尤其喜欢他，亲昵地叫他“法师，法师”的。

在小姐的桌子上，搭起了一个玩具般的小屋，供法师起居生活。姑娘看书时，他就给她一页一页地翻书，要么就在砚台边上像走钢丝那样走着玩，而且几乎每天都陪小姐上清水寺的观音菩萨处参拜。要是跟在小姐后面走，一不小心就会被人或马踩着，还得随时随地预防猫或狗咬。所以小姐经常把他装在和服的袖兜里，或者藏在腰带结口里。

有一天，他躲进小姐的腰带结口里跟着出去，给观音菩萨上香。半路上遇着三只鬼，正瞧着他们，鬼鬼祟祟地在说些什么。一寸法师想：这是不寻常的事，其中必有缘故。想到这里，他告诉姑娘一声，立即从腰带里跳下来，朝着鬼跑去。因为他个子小，鬼一点也没有发觉，还一面指着姑娘的方向，一面议论着。有一只鬼说：“咱们把那儿经过的小姐和她带着的一寸法师抓走，好不好？”

另一只鬼说：“可是看不见一寸法师呀！”

第三只鬼说：“嗯，他是个像豆粒那么小的孩子，藏在小姐身上的什么地方呢？不是袖兜里就是怀里。”三只鬼如此这般谈着。

一寸法师听到这里，把插在腰间的针刀从麦秆鞘里拔出来。刚好有一只鬼弯起胳膊枕着脑袋，躺在地上谈话，法师呀的一声，把刀扎进这只鬼的大眼睛里。这只鬼还以为是什么虫子飞到自己眼前来了，痛得狂噪惨叫，连忙用两只手捂住眼睛。另外两只鬼看到伙伴这个样子就问道：“怎么啦？怎么回事？”说着他们弯下腰，细看被刺伤眼的鬼的脸孔。

正在这时，一寸法师又跳起来，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把另外两只鬼的四颗眼珠，喳喳喳喳地连扎了四针。鬼实在招架不住，虽然他们力大无比，但眼睛看不见，什么也干不成，只好挥舞着手，用脚乱踢，向空中瞎扑一气。到后来甚至互相间又踢又打。有一个鬼嚎叫“哎呀！受不了，不得了！”另一只鬼说：“逃跑吧，逃跑吧！”三只鬼嚷着：“快跑，快跑！”你东我西地，捂住瞎眼；拼命奔逃。

鬼逃跑以后，一寸法师发现有一把木槌子掉在地上，这叫做万能木槌，是鬼忘掉的宝物。用这槌子一敲，要什么就长出来什么，这东西对人来说太有用了。由于鬼慌慌张张逃跑，竟把它忘掉了。一寸法师捡起它来，拿到姑娘跟前给她看。姑娘看了，说道：“一寸法师，这是万能木槌。用它一敲，要钱有钱，要米有米，想要什么就长出来什么！”

一寸法师却回答道：“我不要钱，也不要米，只要我的个子快快长大！”

于是，姑娘拿着小槌一面敲，一面说：“长！长！一寸法师快快长！”在这魔槌敲响声中，一寸法师的身材，眼看着就长了好几寸，小姐惊喜地把魔槌连敲了几下，一寸法师便长得和平常人一样高，成为一个英俊的小伙子了。于是，法师娶了小姐，把老爷爷老大娘也接到京城，一生过着安安稳稳的日子。

陈志泉 译

胜利者

[日本]

古时候，某海边有一个贫苦的渔民，名叫北川茂。他的全部财产只有一间倾斜的小屋、一条破船和一根钓鱼竿。

有一天，刮着寒冷的西北风。突然有人敲了北川茂家的门。他开门一看，门外站着一位衰弱的老头。

“请让我在你家过一夜。”老头请求说，“我一连走了几十里路，没有休息过，所以请你给我住宿，给我吃点东西。”

北川茂很为难地说：

“恩师，我很穷，所以我只能给你吃一条小鱼。”

于是北川茂给老头看了看炉灶，他的锅里果然在煮一条很小的鱼。

“不过，这条鱼你是自己吃的。”老头说。

北川茂听了，平生第一次说了谎话：

“我刚吃过了晚饭，已经很饱了。”北川茂安慰客人说，“请不要嫌弃我，把这点东西吃了吧！”

当老头吃好晚饭，北川茂把他安置到席子上，而自己饿着肚子就躺在泥地上。

半夜里，老头的呻吟声吵醒了北川茂。

“恩师，您怎么啦？痛吗？”北川茂不安地问。

“我冷，我感到非常冷！你不马上生个火，我就要冻死了！”

北川茂想：怎么办？我没有一点干柴。难道我不能救这位老人，使他因为我的过失而死去吗？

于是北川茂拿了一把斧头，急忙跑到海边，那里停泊着他的一条破船。北川茂抡起斧头，不一会儿他的小船就变成了一堆木柴。他回到家里，就在手提暖炉上生着了火。

屋子里暖和了，老头子从席子上起来，说：

“谢谢你，现在我身体好了，请你告诉我，你的最大愿望是什么？”

北川茂没加思考就回答说：

“我希望每个日本人具有智慧、健康、财产，并且要勇敢、有知识和乐观。”

老头听到这些话，说。

“这些人类的财富，都保存在太阳山山顶上的一个盒子里。现在一条蓝色的龙守卫着这只盒子，谁要想得到这些财富，都得历尽千辛万苦，冒着九死一生的危险！”

“我不怕任何危险！”北川茂说，“你只要告诉我，太阳山在什么地方。”

老人回答说：

“你往南走，但要记住：只有热爱日本人民胜过自己生命的以及决不在死亡面前退步的人才能到达太阳山！”

客人说完，就告别了，走到门口，他回转身，又说了一句：

“我们还会见面的，再见了！”

北川茂一早就出发了。他往南方一直走了二十一天。这一天，他走到一条大河边，波浪哗哗地拍打着岸边的石头。

北川茂想：怎样过河呢？他看到不远处有一所房子，就走了过去，在房子门口，问主人说：

“恩师，我在哪里可得到过河的船？”

主人连连挥手拒绝：

“世界上没有一个人能渡过这条河，它异常湍急，漩涡极其可怕，每一个过河的人没到对岸，就被漩涡卷走死了。”

“但是我一定要过河。”北川茂激动地说。

“任何一个凡人都无法过河。”主人又说了一遍。

“要是我有一匹绸缎，就能马上到达对岸！”北川茂说。

“我给你一匹绸缎。”主人见他这么坚决，就说，“不过，我还是不明白，您怎样过河？”

北川茂收下绸缎，马上做了一只巨大的风筝。风筝做好后，北川茂对主人说：

“请您把我系在风筝上，然后，把我放到天空上去。当风把我吹到对岸后，我就截断绳子，落到地面上。”

主人开始劝说大胆的青年：

“您这样做，是要摔死的，还是留在我家里好好过日子吧，我把独生女儿嫁给你，她长得十分漂亮，我死了后，您就继承我的土地和森林。”

但是北川茂的心里只有一个愿望：使日本人民幸福，所以他说：

“日本有句谚语，‘要取龙身上的宝石，必须同龙搏斗’。谁要使自己同胞幸福，就不应该担心自己的生命！”

“那么就随你的便！”主人说完，就干了起来。

主人把北川茂缚在风筝上。风筝飞到了云端下面，乘着风势飞过了宽阔湍急的河流。他的双脚一踏到地面，就快乐地叫道：

“快赶路！不要耽搁时间！”但他刚走了几步，忽然从树丛里窜出一只老虎。在这一瞬间，北川茂听到身后一种可怕的咝咝声，他回头一看，是一条巨蟒向他爬来。北川茂无法逃命了：前有虎，后有蟒蛇；它们两个都想吃掉北川茂，但是双方谁也不肯相让。

突然一声巨响，从天上飞下一只巨大的兀鹰，抓住北川茂，往空中飞去。北川茂起先以为鹰是在救他，后来，他才明白：兀鹰要把自己带到窝里，然后把他撕碎，吃掉。

兀鹰开始降落，北川茂看见下面是一个波浪翻滚的大海和巨大的海边岩石。鹰又扑动几下翅膀，就到了自己的窝里。这时，鹰却意外地发现窝里有一只猴子正准备吃鹰的孩子，它就大叫一声，丢下人，向猴子猛扑过去。北川茂直往下落，巨浪吞没了他，把他冲到远方去了。北川茂伤心地想：难道我就这样，没有给自己同胞谋幸福就死了？

这时，他发现附近有一条鲸，他就鼓足最后一点力气，向鲸游去，爬到了它的背上。不一会儿，鲸在一个地方呆腻了，就在身边掀起巨浪，游动开了。

北川茂精疲力尽，躺在鲸背上，不知不觉地睡着了。当他醒来时，看见已到了海岸，于是就上了岸。

他的脚刚碰到沙滩，就累得倒下了，失去了知觉。

可怜的北川茂，在地上直躺到被一个放牛的孩子发现，男孩子看见了北川茂就用扇子扇他。慢慢地北川茂睁开了眼睛，但腿站不起来。这时，男孩

子帮助他骑在牛背上，把他带到附近一个竹林里。竹林里有一所宽敞的房子，房子里走出一个人，问男孩：

“你带谁来了？”

“父亲，这个人躺在海滩上，失去了知觉，我不能见死不救。”

父亲夸奖了孩子，就搀扶着北川茂进了屋，给他吃饭，让他睡觉。

北川茂睡了许多时间，当他睡醒后，主人走进房间，问：

“恩师，您到哪儿去？”

“我要到太阳山山顶上去，要为同胞们得到智慧、健康、财产、知识、勇敢和快乐！”

“这座山，我听说过。”孩子的父亲说，“如果您珍惜自己生命的话，请不要去！因为没有一个人活着登上过山顶。你留在我家里，随你心意地生活吧。”

“不！”北川茂坚决地说，“请不要劝我了，只要我活着，什么也不能使我半途而废！”

于是，北川茂继续往南走去。

他走过了荒无人烟的草原，渡过了大湖，穿过了难以通过的原始森林，来到了一片无边无际的沙漠。他在灼热的砂子上走了三天，感到又饥又渴，在第四天，终于看到了太阳山的山顶。

北川茂高兴极了，马上向太阳山奔去，中午就到了山脚下。他没有休息，就往山顶上爬。过了一会，从上面某个地方传来了一种雷鸣般的声音：

“不能再向前一步！否则将被摔死！”

但是要吓住北川茂是不容易的。他拔出宝剑，继续往前冲去。突然许多狗从四面八方向他奔来，它们张开大口，闪着凶恶的眼光，包围了北川茂。

这时，上面又传来了声音。

“转过身，离开此地，它们不会咬你的。如果你往前走一步，它们要撕碎你！”

北川茂用剑朝着最近的一条狗闪了一下，那条狗夹着尾巴逃走了。别的狗刺耳地狂叫着，牙齿咬得格格响。北川茂又用剑朝着离他最近的一条狗闪了一下，这条狗也夹着尾巴逃之夭夭了。

这时，北川茂才明白，狗只是对那些一遇危险就拼命逃的人是可怕的。北川茂明白这个道理后，就坚定地向前走。

于是，那些疯狂的狗只是发出可怜的叫声，逃走了。

但是对勇士北川茂的考验并没结束。他刚走了几步，突然看见一个年轻美貌的姑娘。姑娘迎着他跑来，擦着双手，只是说：

“救命！救命！”

“谁竟敢欺侮你？”北川茂问。

“我逃避一条蓝龙。它在追我，你快救救我！”

“别怕！我会保护您！”北川茂大声说完，举起了宝剑。

姑娘说：

“你要知道，任何宝剑都不能损伤蓝龙。但这儿附近有一个山洞，洞里过去有神住过。这个洞蓝龙从来没进去过……”

“那么，我们快去！”北川茂高兴地说。

姑娘拼命向前跑，北川茂紧紧跟在后面。

北川茂走进山洞，他惊奇得好久不能平静。原来，洞的当中有一只矮桌，

桌上放着许多好吃的食物和酒。

“这是善良的神为我们准备的！”姑娘高兴地说，“你看，神为我们留下了多好的食物，多香的酒！”

姑娘把北川茂安置在雪白的草席上，时而给他喝这种酒，时而又给他喝另一种酒。北川茂一生中从来没喝过那么好的酒。

不一会儿北川茂睡着了。当他醒来时，他又被吓得差一点死去！原来姑娘已不在洞里了，他自己已被一条粗大的链条锁在洞壁上。

现在，北川茂明白了，原来，姑娘是狡猾的蓝龙变的！骗他进了山洞，乘他熟睡时用链条把他锁在洞壁上。

不幸的北川茂躺在山洞里，等可怕的龙来。但龙没有来。

自从北川茂被锁在山洞里以后，又过了许多日子。他受尽饥饿的折磨，力气一天比一天衰竭了。这一天，洞里突然刮起了风，石壁摇动，一条蓝龙来到了他的面前。这龙与众不同，在它蛇一般的头颈上还长着一只巨大的马头，耳朵像牛，肚皮上、背上覆盖着蓝色的鳞片。

“你答应回老家去，我就不碰你！”龙声音暗哑地说，“你要是不同意，我就饿死你。”

“只要我活着，我就决不放弃造福于人民的理想。”北川茂说。

龙张开嘴，于是山洞里就充满了臭味，风又咆哮了，山洞的石顶又抖动。当臭味消失后，山洞里的龙就不见了。但是，又马上出现十个魔鬼，其中一个走到北川茂面前说：

“你只要同意回老家去，我们就给你黄金，你能拿多少，就拿多少。”

北川茂回答说：

“不拿到装着人间财富的盒子，我宁死也不回家去！”

这时，魔鬼们个个手执铁棍，毒打北川茂，每打一下，就问：

“你离开这里吗？”

可是北川茂每一次都回答说：

“不回去！”

魔鬼们对北川茂毫无办法，就急忙去见主人。蓝龙咆哮着冲进山洞，它拉断了北川茂身上的链条，把他拖到一个大瀑布边，推到漩涡里去。但是北川茂刚消失在汹涌的水里，龙又把他拖出来，说：

“你回家去，我给你珍珠主贝，你能拿得动多少，就给你多少，答应吗？”

“不答应！”北川茂叫道，“就是不答应！”

“那么，你的末日到了！”龙咆哮着，把北川茂系在一棵高大的松树上，在他头上压了一块大石头，用一百条绳子系住。龙做完这些后，说：

“这块石头被一百条绳子拴着，每一秒钟我弄断一根绳子。如果一百秒钟后，你还是不回去，石头就要压碎你的头！”

龙说完后，就一条条地把绳子弄断了。九十九秒过去了，现在只有一条绳子拴住大石头了，龙叫道：

“我最后一次问你：你离开这儿还是不离开这儿？”

“不离开！”北川茂又回答说，“我决不离开！”

“这样，你得马上死！”龙疯狂地叫了一下，挥了一下剑，准备砍断石头上的最后一条绳子。这时传来一个威严的声音：

“住手！”

北川茂睁开眼，看到龙身边站着当时来到他家、给他讲过太阳山的那个

老人。这时，老人穿着一件红绸衣服，右手拿着一根金棍子。

凶恶的蓝龙甚至对老人看也不看一眼，挥了一剑，砍断了巨石上的最后一条绳子。但老人实际上是一个法力无比的神，他用金棍触了一下大石头，石头就掉在北川茂脚边。

“我要把你千刀万剐！”龙说完，喷出致命的火焰，冲向老人。但老人马上变成一个巨人，龙见了后，变成一头狮子。这时，巨人又变为老人，举起金棍，只见云层后面利箭纷纷射向狮子。

狮子痛得狂叫，在原地乱跳，不久就死了。

“你战胜了蓝龙！”系在树上的北川茂叫道。

但老人没有急于表示高兴。他掏出一面镜子，放在地上，于是镜子里就照出了云后面发生的一切事：龙正用一支毒箭瞄准老人，老人赶紧把金棍朝它扔去，于是，龙就倒在地上。龙刚接触地面，就变成一只狼，拼命逃去。老人见了，马上变成一只老虎，去追狼。狼又变成了山鹰，老人变成了兀鹰，就在兀鹰捉到山鹰的一瞬间，山鹰收起翅膀，掉在草丛里，变成一只兔子钻到地下去了。这一瞬间兀鹰又变成了野猪，开始挖兔子的洞。兔子从地下跳出来，变成一块石头，从山上往下滚，老人又变成原来的样子，用金棍在石头上打了一下，石头变成了细小的石子。但这些小石子飞到空中，又变成了有毒的苍蝇。老人赶紧抓起一把砂子，往空中一撒，空中顿时出现了许许多多的麻雀。麻雀向苍蝇扑去，啄它们，不一会儿，只留下一只苍蝇了。苍蝇飞到高空去了，过了一会，就在云后面消失了。但老人向云一吹，整个天空布满了蜘蛛网。于是，那只苍蝇给粘在蜘蛛网里了。苍蝇在蛛网里挣扎，但它越是挣扎，越被粘得牢。这时，老人又向苍蝇扔去一根金棍。于是，苍蝇又变成龙，撕破了蛛网。但很快，龙从高空上跌到地上，摔死了。

这时，老人解开北川茂，说：

“你为了同胞的幸福，不惜自己的生命，所以我才来助你一臂之力。你不怕死，不放弃自己的理想，所以邪恶的力量不能置你于死地。你上金山山顶去吧，从现在起，往那儿的路畅通了！”

北川茂无比高兴，忘记了疲劳，直往山顶跑去。在那里他找到了朝夕追求的盒子，拿着它下了山。

北川茂日夜兼程赶回家里，他给同胞们带来了人的崇高品质。他踏上祖国的土地后，打开了盒子盖，于是盒子里飞出了智慧、健康、财产、勇敢、知识和快乐。

据说，这些人类的财富至今还在大地上。但只有那些忘我的人，只想到人民幸福的人才能得到它们。

哥儿仨与蛇精

[日本]

从前，有兄弟三个。老大叫太郎，老二叫次郎，老三叫三郎。他们在山沟里长大，靠猎熊捕虎过日子，都练就了一身好本领，成了使用刀、枪、弓箭的名手。

那时候，深山里有一片长满了梨树和栗子树的地方。可是，进山去摘梨和捡栗子的人，不是失踪就是死亡，总是有去无回。所以，人们管那座山叫“葬身岭”，传说那里有一个吃人的妖精。

有一天，太郎自告奋勇要去除妖，他肩上挎着弓箭，腰里插着钢刀，便匆忙上路了。他翻山越岭，走了一程又一程。他来到一条峡谷里，发现在一块大岩石上有一座很简陋的小茅屋，茅屋前坐着一个白发老婆婆，正在摇着纺车纺棉线。

“喂，大哥，到哪儿去呀？”老婆婆问道。

“我去深山除妖精。”

“可不能去哟！”老婆婆用嘶哑的嗓音说道，“过去进山的人没有一个活着回来的，你还年轻，赶快回家吧，别去白白送命啦！”

“不，我一定要去！老婆婆，请你告诉我这路怎么走。”

“你一定要去吗？”

“是的，不管怎样也要去。”

“咳，太任性了。我的话你可以不听，不过，希望你听听前面溪流的呼唤声，自己再拿主意，我这可是好意呀！”

太郎微笑着，谢绝了她的劝告，毫不畏惧地向前走去。一会儿，来到了溪流旁。湍急的溪流哗哗地唱道：

赶快回家！哗啦啦……

迅速回家！哗啦啦……

“什么‘回家’‘回家’的！”太郎啪地一声拍了一下刀鞘，又嘣地一声拉了一下肩上的弓弦，毫无惧色，一直朝前走去。不一会儿，又来到了一片竹林边。竹林迎着风沙沙地唱道：

赶快回家！沙啦啦……

迅速回家！沙啦啦……

“什么‘回家’‘回家’呀！”太郎又啪地一声拍了一下腰间的刀鞘，嘣地一声拉了一下肩上的弓弦，毫无顾忌地朝前走去。下一会儿，他又来到了一个深潭旁。潭上有一座独木桥，桥下的水面上漂着一个葫芦，葫芦一起一落地唱道：

后退，后退！嗨啦啦……

回家，回家！嗨啦啦……

太郎觉得一路平安，早已把老婆婆的话忘到九霄云外。他心

想，前面不会再有什么危险了，于是毫不理会，迈开大步朝“葬身岭”奔去。不大工夫，便走进一片无边无际的大树林。树林茂密的枝叶纵横交错，阴森怕人。突然间周围又变得明亮起来，他没走多远，只见林中出现了一片荒凉的沼泽。水边草地上站着一个女子，两只眼睛闪着青光。

“年轻人，请问你到哪儿去？”女子微笑着问道。她的笑容显得非常

漂亮，妖艳迷人。太郎一下子被她迷住了，便忐忑不安地回答说：“进深山来除妖精。”

“啊，那深山还远着哩，请在这儿歇歇脚吧！”那女子说着，便坐了下来。

太郎茫然不知所措地站在一旁。

“站着干啥？还不快坐下歇歇。”女子说。

太郎解下肩上的弓箭，坐了下来。那女子凑近他身边，又说：“坐着不如躺下好，请躺下睡一觉吧！”

太郎放下刀，刚一躺下，那女子叫了一声“亲爱的！”一下子现了原形，变成一条大蛇，把太郎紧紧地缠住了……

次郎和三郎在家里等呀等呀的，不见太郎回来，次郎便要去接应哥哥。

“咱们俩一块儿去吧。”三郎说。

“不用，妖精没有什么了不起。你留在家里做做饭什么的，等我们回来。”

次郎也勇敢地向“葬身岭”奔去。

他走了一程又一程，也来到了小茅屋前边。

“站住！”

老婆婆果断地向次郎喊道。她苦口婆心地劝次郎回去，但他只是微微一笑。

次郎继续向前走去，不一会儿，他听到了溪流的歌声：

后退，后退！哗啦啦……

回家，回家！哗啦啦……

次郎照旧朝前走，不一会儿，又听到了竹林的歌声：

后退，后退！沙啦啦……

回家，回家！沙啦啦……

他还是朝前走，又过了一会，听到了葫芦的歌声：

后退，后退！嗨啦啦……

回家，回家！嗨啦啦……

次郎仍一步不停地朝前走，很快便闯进深山老林，登上了“葬身岭”。次郎和太郎一样，也再没有回来。

最后，三郎又朝“葬身岭”奔去。

与两个哥哥相比，三郎的武艺并不怎么高强，但他的耳朵像兔子一样机警，鼻子像猎犬一样灵敏，眼睛像山鹰一般犀利。他走到峡谷中的小茅屋前，也像哥哥一样，向白发老婆婆打听了去“葬身岭”的路。老婆婆目不转睛地看着三郎，微笑着说：“孩子，你进深山除妖，我很放心。”

飞溅奔腾的溪流唱起欢乐的歌儿：

前进，前进！哗啦啦……

上山，上山！哗啦啦……

欢腾的竹林也随风唱起愉快的歌儿：

前进，前进！沙啦啦……

上山，上山！沙啦啦……

独木桥下漂舞的葫芦也唱起胜利的歌儿：

前进，前进！嗨啦啦……

上山，上山！嗨啦啦……

就这样，三郎进入茂密的深山老林，走近了沼泽。沼泽边上也站着那个

妖艳迷人的女子。

“三郎先生，你到哪儿去？”女子问道，接着又微微一笑。

“哎，她怎么知道我的名字？真奇怪！”

正当三郎疑虑不安的时候，那女子已经走到他跟前：“你要去除妖精的那座山还远着哪，请先在这里歇歇脚吧！”

三郎十分警觉，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

“站着干啥，还不快坐下。”

女子催促着，三郎便假意坐了下来。

“坐着不如躺下好，请躺下睡一觉吧！”那女子说着，便把身子靠近了三郎。三郎真地躺下来，但他闭上右眼的时候，就睁开左眼；闭上左眼，就睁开右眼，紧盯着这个可疑的女人，手里紧握着刀把。那女子迫不及待地突然扑过去，又要搂抱三郎……

“哎呀！”只听她尖叫一声，仰面倒在地上。她的嘴被刀刺破，鲜血直流。三郎拿着沾满血的钢刀站了起来：“妖精，快还我两个哥哥！”

话音未落，三郎的钢刀已刺进了那女子的腹部。

那女子转眼间变成了一条大蛇，疼得直打滚。三郎接着又用刀划开了它的肚子，救出了奄奄一息的太郎和次郎，大蛇很快便死去了。

后来发现，在沼泽边上一棵大树的背后，人和各种野兽的骨头堆成了小山，还有许多生了锈的刀、枪和箭簇等。

“葬身岭”上的大蛇被劈死了。附近的老百姓再也不必担惊受怕，可以喜气洋洋地进山摘梨和捡栗子了。

蛇骨塔

[中国]

大理，三塔寺后面的小村庄里，住着一户姓段的。家里统共三口人：农夫老两口和他们的独生姑娘。老农夫除了租种财主家一点土地以外，他们成年累月靠背础石过日子。姑娘留在家里作饭打杂，操劳家务，有时还到山沟里去洗洗衣服。有一天，这姑娘正独自一个人在山沟里洗衣服，忽然从上面冲来两个大甜桃。她急忙把两个甜桃捞了上来，拿起一个就吃。姑娘正吃着桃子，忽然从远处跑来一只母猪，正好从姑娘身边走过，她就把另外一颗桃子摔给母猪吃了。母猪吃完甜桃以后，变成了一只母猪龙，闯进深山密林里不见了。姑娘吃下甜桃以后，不久怀了胎。左邻右舍说长道短，挑唆老农夫把女儿撵出家门。可是老农夫很相信女儿，无论外人怎样挑唆，也不能打动他的心。这姑娘怀胎一直怀了三个年头，在第四个年头上，胎儿才降生下来。孩子一生下，就有七八岁的娃娃那样大。膀大腰圆，金黄色的头发闪闪发光，看起来，浑身是劲。外公从心底里喜爱他。叫他随外公的姓，起了一个名字叫段赤城。段赤城长到五六岁的时候，跟外公一搭里背础石，当石匠。六岁的孩童，背起石头来，一身轻飘飘的，像背起一包棉花一样，一点也不吃力，比他的外公的力气要大多少倍。农民们看见这个孩子气力那样大，也都喜得眉飞色舞地瞅着他笑。

日子过了不久，段赤城的外公忽然得了一场重病死去了。段赤城成了段家独一无二的靠山。家里家外，都靠赤城一人维持。

有一年，大理龙王庙附近，忽然出现了一条恶蟒。每年一到春天，恶蟒藏在海子里等着吃一对童男童女。当地老百姓，要不按时将童男童女献来，恶蟒立即在海子里兴风作浪，把大理附近的居民和田坝统统卷入洪水；老百姓只消把童男童女往海子里一丢，浪花立刻就会平静下来。为了年年要送出一对童男童女，大理附近的老百姓，每天都担着天大的一颗心。

有一天，段赤城正往苍山去背础石，从洱海岸上经过，忽然耳旁传来一片嘈杂的人声和小孩啼哭的声音。他顺着声音走近一看，原来是人们正要往海子里丢进一对童男童女。两个孩子看见一个陌生的人，从人群里钻了进来，他们闪躲着四只恐怖的小眼睛，不住的向这个生人瞅，好像哀求他打救性命似的，看热闹的老百姓，也抹了抹眼泪，指着跟前的两个孩子说：“你看，这两个活蹦乱跳的孩子，谁忍心把他们送进大蟒的嘴里去呢？”

段赤城听了众人说的这番话，又看看那两个浑身索索颤抖的孩子，着实可怜，他立刻高声吼着：“快把这两个可怜的孩子放开，让我下去杀蟒！”说完，他叫众人给他准备下一盘绳子，七把尖刀。众人连忙替他买好送到海边。段赤城在背上缚了两把，嘴里叼着一把，两只手里各攥一把钢刀，浑身都是钢刀。一切都准备妥贴以后，他对看热闹的人们说：“我这次斩杀恶蟒，一定是九死一生，要是真的死了，我只耽心我妈没有人依靠！”

众人说：“你尽管放心下海杀蟒，万一有个三长两短，日后你妈的抚养费，全都担在我们众人身上。”

段赤城点了点头，又说：“我要钻进恶蟒的肚里去制它！你们要是看见恶蟒翻上来黄肚子，就赶快破开蟒肚救我；要是迟了，我就活不成罗！”

段赤城叮嘱的话还没有讲完，突然听见洱海里的水哗啦哗啦地响了起

来，接着水面上翻起了万丈的水花。人们隐约地看见那颗张着血盆大嘴的蟒头，在浪花里晃来晃去，好像在寻找什么食物似的。段赤城早已看得清楚，向前纵身一跳，“唰”地一声就跳进蟒蛇的血盆大嘴里了。段赤城带着满身钢刀，在蟒蛇的肚子里滚来滚去，滚得蟒蛇在大海心里横蹦乱跳。眼看海子里搅起了数万丈高的海花。大蟒在海子里翻腾了一阵，人们猛地看见从蟒蛇的腰背里，刺出一把明晃晃的钢刀。碧绿色的海波，立刻染上了一层鲜红的色彩。接着又搅起一阵海潮，红色的高潮大浪，围绕着大蟒的前前后后，时起时伏。过了一会儿，大蟒终于翻上了黄肚子，海潮慢慢平静下来了。翻着黄肚子的大蟒，顺着海水朝南方飘去。沿河助战的老百姓，看见恶蟒翻上肚子，喜得在岸上拍手叫好。他们急忙撑起一只大木船，跟踪而下，想立时把英雄段赤城从大蟒的肚子里剥出来，搭救英雄的生命。大蟒的尸身，由海心飘近了海岸，大家一齐动手，把它拖上河岸，用快刀小心翼翼地划破蟒肚。蟒肚剥开了，可是段赤城早已闷死在里面了。众人止不住痛哭起来。众人的哭声震动了苍山和洱海，震撼了整个大理城。大家把这位为民除害的义士从蟒蛇的肚里抱出来的时候，发现蟒蛇的肚里全是金银首饰。众人把段赤城装殓起来，埋葬在羊皮村斜阳峰上面，因为他的尸体是在羊皮村打捞起来的。当地老百姓为了永世纪念这位杀蟒的英雄，他们把蟒蛇的骨头烧成灰烬，用蟒蛇肚里的金银首饰，换成雪花白银，在羊皮村斜阳峰的山脚下修盖了一座蛇骨塔。段赤城被尊为羊皮村的本主了。

斜阳峰下的这座蛇骨塔，被碧绿的洱水围绕环抱，远远看去，好像刚刚升起的一颗朦胧新月，游人到此凭吊英雄段赤城，对这座美丽雄伟的蛇骨塔，常是依依不忍离去。

勇士古南

[蒙古]

从前，在一个汗国里，有一对穷苦的牧人夫妇。他们生了一个儿子，取名叫古南。孩子生下来过了一天，一张羊皮就已经裹不过来：羊皮嫌小了。过了两天，两张羊皮都不够裹。过了五天，五张羊皮还嫌小。

这是一个多么魁梧的勇士啊！

父亲送给古南一匹红毛小马，给他制了一副马鞍和一套弓箭。古南开始去打猎。他骑术精，本领好，每次打猎回来，总是带着好些做帽子的狐皮，打死的兔子在马鞍旁边摇来晃去。

有一次，可汗路过这些地方，他听见百姓们谈论古南：

“真是了个了不起的勇士！他才配做可汗呢！我们那个可汗呀，简直像一匹喝水喝坏了的马：吃得很多，可是不会干活。”

可汗非常生气，决心要杀掉勇士古南。他下令把牧人的儿子带来。古南来到的时候，可汗说：

“我听说我的汗国里没有比你更勇敢的人，又听说世界上没有比你的小红马跑得更快的马。我要你到南方去一趟，那儿住着一个十个头的妖怪，你把它带到我帐幕这儿来。”

“好的，”古南说，“你给妖怪准备一个深坑吧！”

勇士给小马配好马具，带了一根一百丈长的套马杆，出发到南方去了。

别人走一年的路程，他只要走一个月，小红马一天就能跑一个月的路程。

勇士骑着马在草原上飞驰，耳朵里只听见呼呼的风声。忽然，小马在路中央停住了，它倒退了几步，用后腿直立起来。

古南问：

“你怎么停下啦？为什么不伏在草地上呢？”

马回答说：

“你看见没有，远处天地相连的地方，有一个黑点子？”

“看见啦，”古南说，“那是一座大山，”

“不是山，那根本不是山，那就是十头妖怪骑在自己的马上。”

“我们冲过去，”古南大喊一声，从肩上拿下弓来。

“不行，”小红马说，“妖怪骑着马的时候谁也打不过它。得想个法子叫它下马。我告诉你怎么办吧。你拿着一百丈长的套马杆，躲到树上去。”

古南照着它的话做了。他爬上树，手里握着套马杆，等候有什么动静。

妖怪老远望见一匹小马在草原上奔跑。它把自己的马打了一鞭，一分钟工夫，马就跑过了三天的路程。

小红马跑到树那里，一动不动地站着。

妖怪跳下马，从腰带上解下一副笼头，想给小红马戴上。这时古南用套马杆一下子套住了妖怪，又从树上跳下来，跳到小马背上，随后就风驰电掣般地奔跑起来。

勇士古南骑马飞奔，妖怪被他一路拖着跑。

不一会，可汗的帐幕里听到震天动地的巨响，惊得马都用后腿直立起来，

可汗：古代蒙古族最高统治者的称号。

牛和羊“哞哞”“咩咩”地乱叫，远处的山峰也给震得崩塌了。

可汗吓得要命，一个老谋士问他说：

“啊，陛下，你可知道，为什么你的汗国里有这种响声？”

“一定是地震！”可汗回答，“你没看见山都摇动了么？”

“不对，”老谋士说，“这是妖怪正在逼近你的帐幕！”

谋士的话还没来得及说完，妖怪已经躺在可汗帐幕的前面了。妖怪的十颗头乱动乱扭，一面吱吱地怪叫。可是它没法脱身，因为古南用钢铁般有力的手紧握着套马杆，牢牢地套住了它。

人们把妖怪埋进了三十丈深的上坑。可汗对古南说：

“任何一个可汗都没有像你这样的勇士。你留在我的帐幕里吧，我封你做诺颜，给你一群马、一群羊、一群牛和一群骆驼，还要把我的女儿嫁给你。”

古南回答可汗说：

“可汗的帐幕虽然好，但是父母的帐幕更好。财富固然宝贵，但是自由更宝贵。”

说完，他仍旧骑上小红马，动身到父母的帐幕那儿去了。

古南在父母的帐幕里待了五天，第六天，可汗的兵士就飞马找他来了。

“可汗召你去，赶快跟我们走！”

古南骑上小红马，来到可汗那里。

可汗说：

“我的汗国里没有比你更勇敢的勇士。世界上没有比你的小红马跑得更快的马。你去把强大的伊里勃森可汗的女儿带来给我做妻子，我让你做我的继承人。要是你带不来的话，我把你扔给狗吃！”

古南拨马回家，在动身远行之前，先和父亲告别。老牧人说：

“你一定走不到伊里勃森可汗的国度的。在你要走的路上，有一条死河。无论是人也好，马也好，都渡不过这条河。谁身上碰到一滴死河的水，他就会立刻死掉。在死河那边还有一个红海。谁身上沾到一滴红海的水，他就会活活给烧死。”

古南丝毫不害怕。他骑上小红马，动身走了。别人走一年的路程，他只要走一个月，小马一天就能跑一个月的路程。

不多时，古南看见了死河。他折了一根芦苇，抛在水里，芦苇马上变黄，枯萎了。

“你爸爸对你说的是真话，”小马说，“这条河的确渡不过去。”

古南忧愁起来。小红马安慰他说：

“你不用愁，我叫我哥哥来帮忙。它一定肯帮助我们的！”

“你哥哥是谁？”古南问。

“别人面前不说，我可不瞒你：我哥哥是草原上的风。”

小红马掉头朝着东方，嘶鸣起来。

风飞快地赶到了死河旁边，比眨眼睛还要快。它把小红马和古南吹到空中，送到了河对岸。

古南继续赶路。别人走一年的路程，他只要走一个月……

一会儿，他到了红海岸边。

古南折了一根芦苇，抛在海里；芦苇“嗤”的一声着了火，一刹那就烧

掉了。

“你爸爸的话不错，”小马说，“这个海也渡不过去。”

古南忧愁起来。

小红马又把头转向东方，嘶鸣起来，比上次叫得更响。

过了一个钟头，小马的哥哥没有来。又过了一个钟头，还是没人来帮忙。

忽然，古南望见远方天空中出现了一朵乌云。乌云迎着古南飘过来，眼看它越来越大。

“这朵乌云是哥哥给我们赶来的，”小红马说。

它的话没有错，乌云挨着古南降落在海岸上，像一块厚毯子似的盖住了地面。古南同小马跳上乌云，风把乌云吹上高空，飞过了红海。

直到看不见海的时候，乌云才降落在草原上。古南再向前走。早晨，他到达了伊里勃森可汗的地界，看见很多的帐幕和形形色色的人。

“为什么有这么多人？是过什么节日吗？”古南问。

人们回答他：

“是个大节日。今天我们这儿有两个勇士比武，他们的名字叫商大干和乌尔多。他们两人谁比赢了，伊里勃森可汗就把女儿嫁给谁。”

古南骑着马到了可汗的帐幕那里，走进去见可汗。

“你来做什么？”伊里勃森可汗发怒说，“你为什么打扰我的安静？”

“我想和你的勇士们比武。”古南回答。

“你也想比武？”可汗感到奇怪，“那你就比吧！”

中午，比赛开始了。第一项是射箭。一树桩上插了一根铁针。勇士们在离开树桩一个月路程的地方开始射箭，要求射中针鼻。

第一个射箭的是商大干。他拉弓弦拉了两天，第三天黎明，把箭射了出去。箭落在紧靠树桩的地方，只差一指长的距离没射中目标。商大干恨得大叫起来，把弓往膝盖上一压，弓折成了两段。

接着是乌尔多射。他拉弓弦拉了四天，第五天黎明，把箭射了出去。箭飞过目标有一指长，一下子落在树桩后面。乌尔多恨得大叫起来，也把弓在膝盖上折断了。

这时古南拿着父亲的弓走出来了。他拉弓弦拉了三天。第四天黎明，把箭射了出去，古南的箭直奔目标，不偏不歪，正好穿在针孔里。

随后开始角力。商大干和乌尔多搏斗了三天，他们互相压着对手。在商大干压住乌尔多的地方，陷下一个五丈深的坑。商大干绕着坑一边走，一边夸口：

“没有再比我力气大的勇士了。可汗非把女儿嫁给我不可。”

古南对他说：

“我想跟你较量较量力气，看看你的脚站得牢不牢。”

于是他们搏斗起来。他们互相把对手往地上压，压了五天。古南用脚一跺地，那里的地就裂开了。商大干跌进裂口里，人们好不容易才抓住他的头发把他拖了出来，可是已经半死不活的了。

举行最后一项比赛的日子到了。

早上，商大干、乌尔多和古南各自骑了马来草原上。商大干骑的那匹黄褐色的马，性情剽悍，眼睛里飞火星。乌尔多骑的是一匹灰斑马，样子凶暴，鼻孔里喷火焰。古南骑的还是那匹小红马，又小又驯良。

人们都嘲笑古南：

“骑这种马只好赶赶羊！”

伊里勃森可汗带着女儿——美丽的采采格来看赛马。

牧人的儿子一看见采采格就爱上了她。可汗的女儿对古南也是一见钟情，她对父亲说：

“我要嫁给那个有小红马的勇士！”

可汗大发脾气，对女儿喊叫说：

“用不着你逃选丈夫！谁最先跑到山那里，谁就是你的丈

可汗一挥袖子，三个勇士立刻向山那边飞驰过去了。跑在最前头的是黄褐马，跟在后面的是灰斑马，最后是小红马。

采采格看见古南落在后面，就伤心地哭了起来。她离开人群，跑进了帐幕。

古南弯下腰，凑着小红马的耳朵说：

“黄褐马和灰斑马都赶到你前面去啦。美丽的采采格不会是我的妻子了，没有她我不愿意活在世上！”

小红马说：

“别难过，你只管放心好了！”

说完，它掉头朝着东方，嘶鸣起来。

草原上立刻吹来了一阵狂风，向黄褐马和灰斑马迎头吹去。商大干和乌尔多拼命地抽打自己的马，可是它们一步也迈不动。小红马追过了它们，最先冲到山脚下。聚集在那里的人都欢呼起来。在欢呼声中采采格走出了帐幕，她想看看她到底要做谁的妻子。她以为不是商大干就是乌尔多，可仔细一看，向可汗面前走来的却是骑着小红马的古南。那两个还没跑到山那里哪！

可汗板起面孔，对古南说：

“你是外乡的勇士。我不晓得你是什么出身，但是我不失信，你把我的女儿娶去得了。不过你要明白：我不拿金子、银子、衣服、马匹、牛羊、骆驼、牧场做我女儿的陪嫁。除此以外，你要什么只管说。”

可汗说了这番话，心里想：“你一定不情愿娶个没陪嫁的妻子。”

古南让未婚妻骑上小红马，坐在自己的背后，然后回答可汗说：

“我不需要金子、银子、衣服、牧场。你不给我马只要给我马驹，不给牛只要给牛犊，不给骆驼只要给小骆驼，不给羊只要给羊羔。”

可汗吩咐一一照办。

采采格和古南向可汗告别后，赶着一小群马驹、牛犊、小骆驼和羊羔走了。走了没有多少路，听见后面响起乱哄哄的声音，回头一望，原来一大群牲口都跟在他们后边走。

采采格十分奇怪。古南说：

“牧人的儿子比可汗更懂得牲口的脾气。向来就是这样：羊羔上哪儿，母羊也跟到哪儿，小骆驼到什么地方，老骆驼也跟到什么地方。这一大群就是为了自己的孩子才跟来的。这下可汗可没法把它们赶回去了。”

古南带着未婚妻向遥远的地方走去，一直走到不属任何可汗管辖的地方。他和采采格在那儿住下来，过着幸福的生活。

秋天第一个月初，古南骑上小红马，急驰到了父母的旧帐幕那里。老远望见父亲和母亲在帐幕外边，便大声说：

“采采格”是花的意思。

“收拾一下，搬到我那儿去住吧。”

老人们依了他的话，跟他搬走了。他们受着儿子和媳妇的敬爱，度过了自己的晚年。

古南和他的妻子时刻照顾着小红马，让它吃燕麦和新鲜的青草。

王崇廉 译

小面包师的铲子

[波兰]

小面包师在埃尔布龙格城住过的年代，离现在大概有五百多年了。人们说，他的名字叫马尔钦内克。他是一个贫穷的寡妇的儿子。他的母亲把他交给一位烤面包的师父照管，让他学一门好手艺。

善良的师傅巴尔托沃米那伊对自己的徒弟很是满意。马尔钦内克是所有徒工中最聪明、最勤恳的一个，他总是及时地从炉子里起出大面包，让他烤得黄灿灿的。谁也不会像他那样善于用白面粉烤甜面人：撒上罂粟籽，有意扭成各种可笑的、好玩儿的形状。

城里所有的姑娘都爱到巴尔托沃米那伊师傅的面包房来买面包，所有的姑娘都喜欢这个年轻、快活的小徒工马尔钦内克，都高兴同他谈话，高兴听他开玩笑，高兴听他唱歌，因为他唱的歌一点也不比他烤的甜面人差。

当时在埃尔布龙格城里只有一个姑娘轻视年轻、快活的小面包师。每当他站在师傅的店前向她问候的时候，她总是噘着嘴巴。她多半也不喜欢听他唱歌，就是喜欢听，脸上也决不表现出来。

这个姑娘名叫阿格涅什卡，是埃尔布龙格城最出名的军械匠乌尔班的女儿，而且是独生女。乌尔班名扬四海，是因为谁也不像他那样善于制作最结实的骑士甲冑，打造出最漂亮的盾牌。他制作的甲冑和盾牌敌人的箭射不穿，敌人的矛也戳不穿。他还会锻造不会折断的宝剑。

因此，金发的阿格涅什卡为父亲的手艺和荣誉感到骄傲，认为跟小面包师打交道是降低了自己的身份。这件事使马尔钦内克很伤心，因为他非常喜欢阿格涅什卡。她的金发梳成辫子，长长的，垂到了膝盖，她的眼睛像天空一样蔚蓝，像矢车菊、勿忘我花一样娇艳，他为她唱过各种各样的歌儿，在这些歌里，他用开玩笑的口气说，面包跟宝剑一样重要，但是阿格涅什卡仍然是一见到他就傲慢地扭过头去。

直到有一天，城里一片惊慌。因为站在城墙上放哨的哨兵吹起了警号，城里有消息说，十字军的骑兵向城市冲来了。城里的人都吓破了胆。怎么办？怎样守卫城市？城里一个骑士也找不到，因为他们都跟着公爵打猎去了，城市无人保卫。十字军都是骑着快马的骑士，他们离城市越来越近了。他们白外套上黑色十字已经看得清清楚楚。怎么办？怎样来保卫埃尔布龙格城？

十字军已经越来越近了，已经离护城河不远了，马上他们就会冲过吊桥，进入城市。

“桥！应该把吊桥吊起来，把城门关起来！”人们叫喊说。

唉呀，怎样才能把吊桥吊起来？为了让桥抬起来，得把拴它的绳子吹断。怎么能砍断，绳子太粗，要是附近有个骑士就好了，他会用剑把绳子砍断。

可就在这时，大家看到，巴尔托沃米那伊师傅的年轻的徒弟，面包师马尔钦内克从人群中挤了出来，他手里举着烤面包的铲子，看得出来是刚从炉子里拿出来的。

人们都望着他，而这位小面包师把铲子朝绳子一砍，砰地一声！这时尽管敌人进攻迫在眉睫，有人还是笑了起来，因为古往今来谁用烤面包的铲子砍断过吊桥的绳子？

不过那些好闹的人立刻停止了取笑，因为绳子被马尔钦内克用铲子砍断

了，吊桥开始抬起。它抬得越来越高，越来越高。得赶快关上城门，因为十字军已经到了护城河边，勒住了马！

吊桥终于抬起来了，而十字军就站在水根深的、宽阔的护城河对面。现在让他们试试进城来吧！

根据这一古老的传说，是面包房的徒工马尔钦内克拯救了埃尔布龙格城不受侵略者的践踏。

后来怎么样了呢？有人说，军械匠的女儿阿格涅什卡对他大发慈悲，嫁给了他，两人一起幸福地生活了许多，许多年。

为了纪念这个壮举，为了说明烤面包的铲子是一点也不比宝剑差的武器，人们把它吊在了城门上，时至今日，埃尔布龙格的人还向到这儿来参观的人指出，当年铲子吊在什么地方哩。

易丽君 译

右肩担太阳左肩担月亮的男孩

[尼泊尔]

某国国王名叫苏巴胡，上帝赏赐给他许许多多的财富和荣誉。但他仍有一件心事：没有儿子，没有人可以继承他的王位。为此，苏巴胡常常朝圣圣地，慷慨地把钱送给需要的人，按时戒斋，虔诚地祈祷上帝，但这都没有用。他娶了几个妻子，希望新的王后给他带来后代，可是，这也没有用。他结了六次婚，一切都依然如故。最后，国王对俗世生活厌倦了，决定去当隐士，住到森林里去。他把王位让给了弟弟，自己只带了一个心腹，就是忠实的大臣，一起走了。

他们走啊！走啊！傍晚时到达了湖岸。这湖非常秀丽，他们决定在这湖岸上过夜。

大臣收集了枯叶，生起了火堆，为国王铺好床。当国王吃完东西，睡下时，大臣手执宝剑，保护国王的睡眠。

到了半夜，湖面突然咆哮起来。忠实的大臣，捏紧宝剑柄，想看个究竟。只见湖水让开一条道路，一个年轻的美女走到岸上来，她收集了枯枝，扫清了一块空地，然后又回到湖里去了。过一会儿，又出现了，拿来了各种各样的小菜。姑娘准备好一切后，就消失在湖里了。湖里咆哮了，湖水又让开一条路，这一次，两个异常美丽的姑娘走到岸上来，他们是姐妹俩，非常相象。她们念了祷词后，坐在空地上品尝每只菜。她们吃饱后，就玩骨牌，亲切交谈。这时一个姑娘对另一个姑娘说：“姐姐，你告诉我，你想生什么样的男孩？”

姐姐答道：

“我想生一个儿子，要象威严的死神马哈加拉那样。妹妹，你想生个什么样的孩子？”

“我想给自己的丈夫生个这样的孩子：他的右肩上担着太阳，左肩上担着月亮！”

姐妹们互相说出珍藏在内心的愿望，然后，她们站起来，跳入湖里，在水下消失了。

“世上竟有这样的美人！”大臣看了后惊奇地说。

第二天，太阳升起时，国王醒了，大臣马上向国王说了半夜里发生的事，并且说：

“国王陛下，你应该马上娶那个小的为妻，以后生个儿子，右肩担太阳，左肩担月亮。”忠实的大臣对国王说完，马上向他说出了自己的具体计划……国王听了后，感到说不出的高兴，对他的心腹大臣所说的完全同意。

苏巴胡和大臣打了一天的猎。傍晚时，回到了美丽的湖边，吃罢晚饭，两人就进行了长时间的谈话，以赶走瞌睡。时近半夜时，国王藏在小树林后面，离姐妹们吃饭的地方不远，而大臣则藏到另一边的树林后面。

午夜十二点正，湖面又咆哮了，湖水让开了一条路，同昨夜一样，先出来一个姑娘，她是女仆，她准备好了一切后，出现了两个艳丽无比的姑娘。她们祈祷后，吃了一只只菜就又玩起骨牌来。

国王一看到妹妹，就产生了爱情，心激烈地跳着，同时又感到不安：要是他娶不到美丽的姑娘，就没有继承人，只好永远做隐士了。那眼下该怎么

怎么办呢？国王一边祈求神帮助，一边等待着下手的机会。

姐妹俩玩够后，站起来就向湖边走去。当姐姐已经跳入水中时，国王从树丛后跳出来，拉住妹妹的手。姑娘挣扎着，叫姐姐帮忙。但是，国王紧紧地拉住她不放，并请求她安静下来，答应让她当王后。国王苦苦哀求姑娘，姑娘终于同意了。不久，国王同森林湖中的美丽的姑娘，在大臣的陪同下，一起回到京城，举行了热闹、隆重的婚礼。

过了两个月，宫里就传说开了小王后怀孕的消息。当老王后们知道小王后将要生一个右肩担太阳、左肩担月亮的儿子时，都气得要命。她们凑在一起，想坏主意，要使她们的对手遭殃。她们想啊，想啊，最后决定请一个星相家站在自己一方，帮她们办事，保证给以重赏。

几天后，国王为了想知道星辰预示他的儿子有什么样的命运，所以就请了星相家来，叫他看看天上的星是如何排列的。星相家看了一下天空，沉思了一会儿，然后卑躬屈膝地说：

“国王，请不要发火！小王后给你生下的不是儿子，是空前的怪物。”

国王一听，脸马上阴沉下来，他不相信星相家的预言，焦急地等着儿子的降生。

第九个月结束了，老王后们买通了接生婆，叫她在小王后养孩子时召唤她们一声。

盼望的这一天来临了。在小王后的房间里，来了她的六个对手、一个接生婆。国王在隔壁房间里，不断派人去问，王后是否生养了。

后来，终于生下了一个非常漂亮的男孩子。接生婆一抱在手里，婴儿右肩上的太阳、左肩上的月亮就以自己眩目的光芒照亮了四周。这时，大王后抓住孩子，用破布一包，塞给接生婆，叫接生婆马上把孩子抱出王宫，扔到池塘里去。另外，在小王后床上放一块木头，代替孩子，再派人告诉国王说，王后给他养的不是儿子，而是一块木头。

国王听了她们的谎报后，气得两眼发黑，愤怒得失去了理智。他可以忍受各种各样灾难，但忍受不住这种耻辱。国王命令把小王后从王宫赶到牲口棚里去，他自己却回到房里，一连十二天没有吃饭。

小王后在牲口棚里的生活是非常苦的。但是无论是自己被赶走的耻辱，还是繁重的劳动都不如她想到孩子时那么痛苦。

不过，她的孩子命里注定是不会死的。接生婆把他扔入池塘时，一条大鱼马上接住，吞进肚子里。于是，孩子就住在鱼的肚子里。鱼象母亲一样，关心他，喂养他，使他长大。鱼自己要吃东西时，就把孩子放出来。孩子躺在岸上，右肩上的太阳和左肩上的月亮向四周发出光灿夺目的光芒。

后来，有一个王后发现这种光，知道孩子还活着，于是王后们暗中打听是谁隐藏了孩子。她们看到池塘里有一条大鱼，在自己吃食时，把孩子放出来，然后又藏在自己肚子里，在水中不见了。

“好，你这个恩人，你等着吧！”大王后叫道，“你要为自己的行为付出代价了！”

于是，国王的妻子们去见王宫的主要医生，买通了他，答应给他一大笔钱。

晚上，大家都睡了，王宫里女人们住的房间里发出了可怕的叫声。国王吓得非同小可，下令叫医生来，问他是什么鬼在折磨他的妻子。过了一会儿，医生跑来报告国王说：

“国王啊，花园的池塘里有一条大鱼，它就是刚才不安的原因。因为它不是真鱼，是披着鱼皮的魔鬼。要救你的妻子只有一个办法：尽快把这怪物杀死，用它的血给王后们擦身子。”

天一亮，国王就立即下令去捉池塘里的大鱼。

这条鱼根本不是普通的鱼。它知道了王后们的阴谋，知道自己将无法得救了，它就开始想如何保护孩子，把他交给谁。它终于想起在王宫马厩里有一匹飞马，鱼叫马到池塘里来，把全部事情都向它说了：它怎样救了孩子，怎样把他养大，而现在王后们又怎样想害死他，等等。然后，它把孩子委托给飞马，叫马象对待自己的孩子一样关心、抚养他。

早晨，王后的仆人们来了。他们在他塘里撒了网，拖上来一条大鱼，接着，把鱼抬到王宫里，剖开了肚子，但是，肚子里一无所有。王后们知道，鱼欺骗了她们，把孩子藏了起来。不过，她们不知道该到哪里去找孩子。

从这以后，飞马抚养着孩子，对他的关心不比鱼差。它也把孩子藏在肚子里，所以它趁大家睡着时，才在夜里吃食物。但是，过了不久，人们发觉马厩里有一匹马，不吃任何人手里的食物。关于这匹马的怪事传开了。王后们知道事情不简单，就叫仆人们监视这匹马，他们看到这匹马一到半夜，大家都睡着时，它就把孩子放在地上，自己吃草或吃粮食，然后又把孩子吞下肚去。仆人们把这一情况马上报告了王后。

恶毒的妒忌者们一听，又动起脑筋，如何赶快把马杀掉。有一天夜里，她们来到马厩，用各种好吃的东西引诱飞马，但是马回过头去，好象什么也没看到似的。王后们十分气愤，跑到王宫里，去向丈夫告状。

“马大概不认识你们。”国王安慰他们说，“你们同我一起去，你们就会看到，我的马尊敬我的程度并不比我的百姓差。”

国王马上同妻子们到马厩里去了。国王走到马的面前，把一棵新鲜的绿草给他吃，但这一次马也不吃。

“岂有此理！畜生也敢不尊敬我这个国家的最高统治者？”国王大怒，马上下令，“把马拉到院子里，把它斩成两段。”

国王的仆人把马从马厩里牵了出来，正要用斧头砍它时，大家大吃一惊：它展开双翅，飞到空中去了！

马飞到了另一个国家，在那里抚养孩子。时间象闪电一样消逝，孩子也在迅速发育长大，马已经不能再把他放在肚子里了。但是马还是寸步不离跟在孩子后面，继续关心他。只要有人接近孩子，马就去保护他，所以，任何人也不能接近孩子。马怕人们妒忌和仇恨，教他想办法遮住自己右肩上的太阳和左肩上的月亮，所以，男孩的双肩上总是盖着东西。

又过了几年，孩子长成了一个出色的青年，他常常骑着自己的飞马不止一次地驰过当地的国王的王宫。

有一次，这个国家的国王想了解他的三个女儿的愿望，他问大女儿：

“我的女儿，你告诉我，你想嫁给谁？”

“父亲，我的丈夫只能是国王。”大女儿答道。

国王向第二个女儿提出同样的问题，她回答说，要嫁给国王的儿子。而小女儿却说：

“那个青年经过我的窗下，我就做他的妻子。”她说完，指了指右肩担太阳、左肩担月亮的那个青年。

国王却说：

“你不能想出更好的话吗？”

但她的小女儿仍是坚持这样说。

过了不久，两个大姐姐出嫁了，一个是国王妻子，另一个是王子妻子，而小公主还是说：

“我想嫁给骑着好马的那个青年！”

国王无可奈何，只得满足自己心爱的小女儿的愿望。小公主就这样成了穷青年的妻子。他的唯一财产是一匹马。他连房子也没有，他把妻子带到哪里去住呢？所以，国王只得送给年轻夫妇一所小房子。

有一次，敌人进犯该国边界。国王召集将军，派他们率领大军去击退敌人。但是军队打不过敌人，国王发愁了：难道自己也要逃命，把王位留给敌人吗？小女儿看到父亲忧愁不安，走到他面前，说：

“父亲，让我的丈夫率领军队去吧！他将以信心和真理为您效劳，使国家免于灭亡。”

国王听从了自己心爱女儿的话，派小女婿带领军队去战斗。小王子一坐上飞马，高举宝剑，右肩担着太阳，左肩担着月亮，带领士兵向敌人冲过去，敌人的军队就动摇了，后来又四处溃逃。没有人能阻挡这位勇敢的女婿。当敌人的军队被赶出国境时，国王在王宫里隆重迎接胜利者，赞扬小女婿的勇敢。

从这以后，关于右肩担太阳、左肩担月亮的不可战胜的将军的传说，在世界各地流传开了，当然也传到了王子的父亲耳朵里。

“看来，妒忌的王后们害了我那湖里来的美人。她一定是真的养了个孩子，这孩子右肩担太阳，左肩担月亮。现在，是别人把他抚养大了，他没有自己的家……”

国王决定到邻国去一次，因为目前那带着光的青年勇士正在那个国家里。国王在庞大的侍从人员护送下，来到了京城，见到了该国的国王。他对邻国的国王诉说了一切。国王下令请青年将军入宫。青年来到时，国王问：

“我心爱的女婿，你从来没说到过你的父亲。”

“我对自己父母的情况一点也不知道。”青年答道，“我除了一匹飞马，别的什么也没有。”

这时国王跳起来，向儿子跑去，拥抱了他，含着眼泪给他讲了他出生时的秘密。父亲请求儿子回到自己的家里去，继承他的王位。

青年说：

“你相信恶毒的馋言，把我的母亲打发到牲口棚里去干活。现在只有你的王后都当我的母亲的女仆，我才回去。”

国王责怪自己轻信馋言，并且下令自己的妻子做湖里来的王后的女仆。

于是，青年勇士回到了祖国，多年来一直思念自己带光的儿子的母亲，终于同儿子见面了。

三个大力士

[中国]

从前达斡尔族有一个名叫巴布嘎的人。不知道他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还是从地里冒出来的，他没家没业，到处流浪。

有一天，他从一个绿色的山麓前经过，看见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太太和白胡齐胸的老头儿，坐在一棵树底下不住地哭泣。他听见他们在哭诉：

我心爱的独生女哟！鄂喏依，阔喏。
因为贪采野外的花朵哟，
叫三颗头颅的蟒盖抢走了哟。
现在啊，你美丽的容貌和珍贵的生命，
保不住了啊，鄂喏依，阔喏。

巴布嘎听了觉得这两位老人家太可怜了，就走过去安慰他们说：

“老妈妈，老爹爹，不要哭吧！就是哭死了，蟒盖也不会把你们的女儿送回来的，你们快把蟒盖走的方向告诉我，让我去找几个朋友，一道去追赶，兴许能把你们的女儿救回来。”

“唉！孩子，你的心是好的。可是世上哪会有从蟒盖手里救出我女儿的办法啊？蟒盖住在人到不了的地方，你再不要去送命吧。”

巴布嘎又说：

“老妈妈，你快告诉我蟒盖朝哪个方向走了。”

老太太抬起胳膊擦擦眼泪，指着前面一条小路说：

“朝这边走啦！”

老头儿甩开老妈妈的手说：

“嘿！你瞎指点什么？”接着，又对巴布嘎说：“孩子，她太伤心啦，连东南西北都辨不清了！蟒盖是朝正北方走的。”

“啧！老妈妈，老爹爹，你们回家吧！我一定要把你们的女儿救出来。你们好好保重，等待着吧！”

“好心的孩子，但愿你平安回来。”

“等着吧！老妈妈，老爹爹，不要为我担忧吧。”

说完他象疾风一样，呼呼地朝着正北方向跑去了。

那正是三伏天。走了不多久，巴布嘎就感到渴了，他舌头干得象一片枯叶，很想喝一口水。可是，离村落还很远，他只好坐在路边歇一会儿。正在这时候，迎面走过来一个挑担的女人，她一头挑着一只木桶，一头挑着一只桦皮桶子。巴布嘎站起来向女人打招呼说：

“大嫂，你桶里装的什么呀？挑到哪里去啊？”

“到地里给你哥哥送水送饭。”

巴布嘎上前一步说道：“大嫂，我赶远路，口渴的受不了啦，把你桦皮桶子里的水给喝一口吧！这儿离村子还远着呢，让我先喝一口好吗？”

巴布嘎，达斡尔语，意思是拳头。

鄂喏依，阔喏，前者是惊叹声，后者是表示惋惜和悔恨的叹语。

女人说：

“不行，我丈夫今天耨地，他一定也渴得难受，正等着水喝呢。你还是到村子里去喝吧。”

“嘿！干渴的滋味，对谁说来都一样。你叫我润一润舌头也行啊，你的心肠怎么这么硬呢？”

女人没法子，便说：

“那你就喝一口吧！”

说着就放下担子让巴布嘎喝水。哪想到巴布嘎接过桦皮桶子，往嘴里一送，竟把一桦皮桶子水都灌进肚里去了。这一下女人动气了：

“你这人怎么这样啊？你把水全喝了，我丈夫没水喝，他会打我呀！”

女人坐在地上呜呜地哭起来了。巴布嘎喝光了人家的水，没曾想反倒站在棱上，闹了个进退两难。他不好意思地说：

“大嫂子，不要哭了，我亲自去向你丈夫赔不是吧。”

于是两个人一起走，到了地头，那女人的丈夫正在耨地。看见他女人来了，就从地垄那头跑过来说：

“快把水递给我，渴得舌头都枯干了。”

当他发现桦皮桶子是空的，顿时变了脸，从地上拾起鞭子朝他女人直抽过来。巴布嘎闪过去，抓住他手说：

“种地的哥哥，不要打大嫂吧，这不是她的过错。水是我给喝光的，所以我特地前来向你赔不是。”

种地人气哼哼地对他女人说：

“快把饭担回去吧！连一口水都没有，想把我噎死吗？”

巴布嘎说：

“哥哥，不要气恼，我喝了你的水后，又有足够的力气了，现在我要用清凉的泉水来还你！”

说罢高举两只拳头，往地头上只凿了几拳头，地被凿出锅口大的窟窿，清凉的泉水从地里滚滚涌出来。种地人打心眼里佩服巴布嘎，把木桶里的饭分成两份，两人一边喝泉水，一边吃了饭。种地人说：

“你的拳头可真了不起呀！”

“哦！我本来就叫巴布嘎呀。”

“要是跟你在一起，到哪儿还愁没有泉眼和水井？咱俩结拜弟兄怎样？”

“结拜吧！”

“你大还是我大？”

“哎，你当哥哥算了。”

种地人当了哥哥，巴布嘎当了弟弟。原来种地人也有惊人的臂力。晚上回来的时候，种地人把犁挂在耳朵上，把四条耕牛，两条两条地分挟在两个腋下，走到家连喘都没喘。吃完饭，临睡觉以前，巴布嘎把结伙搭救老头儿和老太太的独生女的事对种地人说了。种地人说：

“世上有这种事，哪能看着不管呢？但是只咱俩人能行吗？”

“不行再结识几个呗，要是有三、四个人同心合力，难道还怕不能战胜蟒盖吗？”

第二天吃完早饭要出发，种地人背上用犁杖弯成的弓和犁铧箭。巴布嘎说：

“哥哥，你有弓箭，我手里该拿什么才好呢？”

“你有两只拳头就行了呗！”

他们朝北走去，一边走一边找寻合适的人。

有一天，来到高山峻岭之间，看见大群牲畜，那牲畜多得密密麻麻，布满了七个山谷。放牧人看见巴布嘎和种地人，打老远就招着手往这边跑过来，他喊道：

“过路的两位哥哥，请你们停一停脚步，帮我们出一把力吧！”

前几天在我们这儿忽然来了一头野牦牛。它犀利的犄角能把石岩粉碎。一天被它顶死的牲畜就有二、三十头。我们怎么也治不死它，请你们帮帮忙吧！”

巴布嘎说：

“把有那么大本事的牦牛整死，岂不是太可惜吗？你们把它交给我吧！”

放牧人兴冲冲地说：

“啊，你要能治住它的话，我们一定把它送给你，还要再送你五十头肥牛。”

巴布嘎不禁一笑说：

“不要你们的五十头肥牛，只要野牦牛就够了。”

巴布嘎到畜群里，果真看见一头野牦牛。毛色乌黑崭亮，在太阳底下闪闪发光。巴布嘎见它挺住两只后腿，头稍微低下，鼻孔里喷着热气。猛地，它向岩石冲过去。坚硬的犄角，撞在石岩上，石岩迸出点点火星，发出劈啪响声，岩石裂开了好几条缝。巴布嘎看见这样凶猛的野兽，心里真乐坏了。他飞似地跑过去，一下便跳上牦牛脊背，紧紧抓住了它的犄角。黑牦牛撒野惯了，哪能吃得消这一着？它暴跳起来，想把巴布嘎从脊背上甩掉。巴布嘎向前一伏，两腿夹住牛身，象粘住了一样。黑牦牛驮着巴布嘎，撒开四条腿疯跑起来了，它在山壑颠跑的时候，塔头大的石头被蹶起丈高。跑过草地时，地皮象被耕耘了一样，这样不知跑了多长时间，跑了多少里地。它全身的绒毛，都被汗水浸透，湿漉漉的。这时它跑回畜群，慢慢地停下来了。巴布嘎跳下牛背，轻轻拍着黑牦牛的脑门笑着说：

“乖乖，你跑累了，这会儿让我来扛一扛你吧！”

说完，两手举起野牦牛，扛在右肩上。他们向放牧人道了别，又继续往前走了。

他们又走了好远。一天，在路上碰见一个彪形大汉，站在大路中间，叉开两条腿，张着两只胳膊，仰着头，望着天上。巴布嘎扛着野牦牛走到他跟前，问道：

“喂，你在望什么啊？为什么要拦住大路？”

那人若无其事地说：

“嘿！有啥好说的？我昨天这时候把一个碾碾扔上天去了，直到现在还没见落下来。要不这样等着接它，不知什么时候落下来，会把过路的人砸成肉泥酱的，那就该惹出人命案了。”

巴布嘎听了这话自言自语地说：“没想到世上还有这样力气大的人！”他问大汉，“你叫什么名字啊？”

“我叫保勒。”

“我们正在找你这样的人呢，咱们结拜弟兄好不好？”

“结拜弟兄倒是可以的，可是得等我碾碾子落下来以后再说。”

他们三人一起望着天空。不大工夫，上空出现了一个小黑点。保勒说：

“两位哥哥请让一让。”

完了又说：

“碾碾，碾碾，

落进主人手。”

碾碾登一下就掉进他手里。保勒把碾碾收进用皮条编织的网兜里。然后和巴布嘎、种地人结拜为弟兄。种地人问他：

“你今年多大啦？”

“谁知道，我从小耍碾碾玩，把岁数也给忘记了。你们俩当大哥和二哥，我就当小弟吧！”

他们三个坐在一起休息。巴布嘎、种地人向保勒讲了他们为搭救两位老人的独生女而奔波的事情，保勒听了挺乐，说：

“和蟒盖打仗，那多好玩啊！让我用碾碾子去砸碎它脑袋。”

他们三人继续赶路。种地人把犁杖弓和铧子箭挂在耳朵上；巴布嘎把野牦牛扛在肩上；保勒拎着皮网兜装的碾碾。这样又走了好些天，到了北方的一座市镇。他们在市镇找到铁匠，打了两只百斤重的铁杈，套在牦牛的犄角上。保勒的碾碾上也嵌上了三十颗铁齿。种地人的铧子箭上又接了三拃长的铁尖。三个人准备停当，又动身朝正北方向走去。

不知道走了多少白天和夜晚。一天来到一座冒天高的黑山麓。黑山的半山腰有一口大洞，堵洞用的石头足有房子大。洞旁边有一个姑娘正低头哭呢，他们攀登上去，到姑娘跟前，见姑娘被一条锁链捆得紧紧的，种地人开口问：

“姑娘，这是什么地方？是什么人把你捆成这样？”

姑娘抬头一看，愣了：

“啊，三位哥哥，怎么来到这儿？这是三头蟒盖的石窟。蟒盖每天中午都得吃一个人，被它抓来的人，都被吃光了，今天该轮到我了！”

“你怎么被它抓来的呢？你家里还有什么人？”

“唉，因为我从小喜爱花草，那天在野外采花的时候，万恶的三头蟒盖像一阵旋风似的，把我挟在指头缝里，就劫来了。我家还有妈妈爸爸，都年老了；恐怕他们早已伤心死了。”

说完姑娘又痛哭起来了。巴布嘎说：

“别哭，你的妈妈爸爸还好好地活着，我们三人是来搭救你的。”

听了这话，姑娘朝着他们三人咚、咚，一股劲儿地磕头。保勒说：

“行啦，快别磕啦，看你磕得脑门都红了。”

种地人从怀里掏出几块干粮给姑娘吃。她吃完干粮，看了看天色说：

“不好，三头蟒盖快要回来了。”

巴布嘎说：

“不要紧，你藏在石头后面。别害怕，我们会对付它的。”

姑娘刚刚躲到石头后面，日落方向就出现了蟒盖的影子。它沉重的脚步震撼着山岳，蟒盖远远望见自己家门口坐着三个陌生人。它想，不管怎样先吞掉他们再说。想着，它从二里地远就张开了血盆似的大嘴跑过来了。这时候保勒用右手托起碾碾说道：

“碾碾，碾碾，

击中蟒盖的头颅。”

说完把礮子一掷，礮子“日”地一声飞过去，不偏不歪，正好打中了蟒盖中间的头颅。蟒盖只觉得嗡一下，头被打蒙啦。它两手抱住头，仍旧往前跑。黑牦牛一见蟒盖早已眼红了，直要往前冲。巴布嘎说：

“牦牛，牦牛，
顶穿蟒盖的肚皮。”

说完把野牦牛一放，野牦牛曝叫着飞奔过去，甲戴铁权的椅角一顶，扑哧一声，铁杈插进蟒盖肚里。野牦牛把头往两边一甩，蟒盖的肚皮整个被剖开了，蟒盖拖着肚肠还是往前跑。种地人拉开犁杖弓说：

“铍箭，铍箭，
射穿蟒盖的心窝。”

铍箭出了弓弦，嗖地飞过去，穿透了蟒盖的心窝，蟒盖吼了三声，倒地死了。

三个大力士带着姑娘回到那个绿色的山麓。老俩口看见自己的独生女回来了，高兴得哭了，也不知怎样答谢三个大力士才好。他们宰了一头乳牛，请来了远近村落里的人，大家都斟满圣洁的酒，向三位英雄表示敬意和赞颂。

巴布嘎、种地人、保勒三人，以后又为大家做了不少好事，可惜多得记不过来了。

勇敢的小英雄——杰克

[英国]

在一个美丽富饶的乡村里，人们一直过着幸福平静的生活。可是，不久前突然来了一个可怕的巨人——柯尔莫伦。他就住在村外不远的山洞里。他又凶狠又贪心，每天一清早，就到路上找东西吃，人、羊、鹅、猪、狗，他都吃。

有一天，一个村民赶着一车蘑菇，想拉到市场去卖，当他走过山洞附近的时候，巨人一把抓起他，连同马一起吞了下去，甚至连赶车的鞭子也没留下。他就是这样一个贪得无厌的魔鬼。

这里的村民们非常胆小，自从这件事发生以后，他们经常给他送去许多鸡和猪，并且还请求似地说：

“柯尔莫伦先生，请您吃吧！”

“柯尔莫伦先生，请您多吃一点吧！”

“柯尔莫伦先生，您还要吃吗？”

村民们向他叩头，差点儿连额头的皮都碰破了。

柯尔莫伦现在胖得像干草垛那样，他已经用不着到路边去拿吃的了，他现在整天躺在山洞里，要吃什么，只要吼叫一声就可以了：

“喂，老头，你快过来，我现在要吃掉你！”

“大人，我来，我来，”不幸的人驯服地答应着，“我来了，您请吃吧！”

要是柯尔莫伦活上一千年，就要把我、你、我们大家全部吃光。幸好这里有一个叫做杰克的孩子。杰克人虽小，但很勇敢，他天不怕地不怕。他决心要惩罚巨人，要吹掉他的头。

有一天清晨，当村民们还在睡梦中的时候，杰克就悄悄地起床了。他扛着父亲用的铁铲，轻轻地向巨人柯尔莫伦住的山洞走去，来到山洞口就开始掘一个坑。柯尔莫伦听见洞口有声音，就大声嚷道：

“外面是什么人？！在干什么？”

杰克不回答，他藏进了灌木丛里，耐心地等待巨人再次入睡后，他再干。巨人没发现什么动静，就在草垫上翻了个身又睡着了。杰克便又开始了他的工作。巨人柯尔莫伦非常地贪睡，而且根本不会想到有人敢在他的洞穴外给他挖坟墓。所以杰克挖了整整一天他都没发觉。杰克将坑挖好，已是深夜了。他拿来了树枝铺在上面，然后盖上一层雪，把挖好的坑伪装得像平地一般。杰克完工后，就开始准备把巨人柯尔莫伦骗出洞来，好让他自己掉入陷阱。他来到洞口边大声喊道：

“喂！该死的柯尔莫伦，你该起来了！”

他还拾了一块大石头，朝巨人的额头上扔去。巨人大怒，从洞里跳了出来，他看见杰克，恨不得立刻把他撕成碎块吞了。但他怎么也没有想到，会掉进一个不知几时才能出来的坑里！

柯尔莫伦暴跳如雷，企图想从坑里跳出来，但这是不可能的了，杰克把坑挖得很深，很深。他每跳一次都要跌得头破血流。他起先还会叫骂，用拳头威胁杰克。但杰克根本不理睬它。后来，巨人哭了，苦苦哀求杰克放他出来！

“亲爱的兄弟，”他哭叫道，“我现在变好了，不再吃人了！我决不再

同任何人为难了，请您放我出来吧！”

“我不相信！”杰克回答，“你是一个又凶狠又贪婪的吃人魔鬼，这就是对你罪恶的报答！”

接着，杰克砍下了他的头。这个消息一会儿就传遍了整个山村。村民都非常高兴。

“谢谢你，勇敢的杰克，谢谢你救了我们！”村里的男女老少是多么的感激他呵！他们拥抱他，吻他。姑娘们把自己的绸腰带送给他，上面还绣着：

“献给战胜巨人柯尔莫伦、最有力量、最勇敢的英雄——杰克。”

但杰克并没有力这而满足，他还要去战胜一切欺侮人、折磨人的巨人。杰克把腰带系在腰上，磨快了刀，就出发了。他决定先去消灭巨人中最凶恶、最残忍的勃林捷尔波尔。

杰克想：现在必须快去战胜勃林捷尔波尔。因为勃林捷尔波尔在去年，抢走了邻村铁匠家的独生女儿、金发姑娘杰妮，并且把她藏在自己城堡下的一个地窖里。必须杀死勃林捷尔波尔，才能解救出不幸的杰妮。

但是春天过去了，夏天已来临，而杰克还是没有遇到勃林捷尔波尔。杰克焦急地到处寻找：在森林，在山岗，在田野，但无论哪里都没有找到。有一天，天气特别的炎热，杰克经过艰难的路程后，非常疲劳了，就躺在一条凉快的小溪边睡着了。正好在这时，巨人勃林捷尔波尔也想到小溪边来凉快凉快！他突然看见杰克睡在那里，心里高兴地想：这真是送上门来的点心。勃林捷尔波尔正要俯身去捉杰克，突然看见杰克腰带上绣的字。

“呵！原来是这个坏小子，就是他杀死了我的侄子，今天我必须要报仇！”

勃林捷尔波尔不是一般的巨人，他有两个头，一个大，一个小，一个年轻，一个年老。这两个头老是相争相闹，当看见杰克时，一个头就叫了起来，说是把他煮熟吃；另一个头却吵着要烤着吃，最后两个头相互撞了起来。

一个头喊：“煮着吃！”

另一个头叫：“烤着吃！”

吵着争着，它们看杰克被吵醒了，马上住了嘴，装出一副善良的样子，唱起了动听的歌来：

亲爱的孩子，我们多爱你。

我们抚爱你、疼爱你。

我们要让你睡在温暖柔软的床上，

让你在摇篮里做甜美的梦。

还让你吃美味的点心。

其实杰克明白这双头恶魔就是勃林捷尔波尔，他是想把自己骗到城堡里当点心吃。这时杰克想试着逃跑，但已经不可能了，巨人已把他抓了起来，塞进了袋里，带进了城堡，然后装出抚爱的样子，将杰克放到了床上。

“祝你晚安！”一个头说。另一个头也假装礼貌地说：“祝你做个愉快的梦！”

两个头都客客气气地向杰克行了礼，就到外面去了。其实它们是出去商量，怎样吃掉杰克。但杰克并没有睡，他躲在门后听到那个年老的头说：

“趁这个孩子睡着时，用棍子把他打死，然后放在锅里煮。”

而年轻的头却叫道：“不，放在火上烤着吃！”

“不，煮着吃！”

“不，烤着吃！”

杰克现在已经很危险了，他必须马上逃跑。但怎么能够出去呢？门是锁着的，窗上有铁栅。他在屋里来回地走着，想办法离开这里。他终于想出了一个好办法：

他从炉子上拿了一根大木头，放在了床上，然后用被子盖上，自己躲在炉子后面等着。他没等多久，就听见外面响起了沉重的脚步声，整个房子都被这脚步声震动了。不一会儿，门开了，巨人拿着一根棍子，直朝床边走去。来到床前，巨人就举起了手中的棍子，狠狠地向床上的木头打去。

“这孩子终于被我结果了，让我先美美地睡上一觉，再来吃他。”巨人高兴他说着，转身就走了，连门也没关。

杰克乐得差点笑出声来。巨人回到了自己的房间，倒在床上睡着了。杰克悄悄地溜进了巨人的房间，在他的枕头下搜寻地窖的钥匙。他找到了一把奇大的钥匙，这就是禁闭铁匠的女儿——金发美女杰妮那个地窖的钥匙。杰克立刻跑到地窖里，放走了不幸的姑娘。自己回到房里后，他想：让我先美美地睡上一觉，明天再去收拾魔鬼勃林捷尔波尔。

早晨，杰克醒来后就去找巨人，当他来到巨人面前，巨人的两个头都惊得发愣了。呆了很久，两个头同时用颤抖的声音问：“你还活着？你没有死？”

杰克答道：“我为什么要死呢？”

一个头说：“夜里有人用棍子打你的。”另一个头说：“你已经被打死了！”

杰克哈哈大笑起来：“我被打死了？哈！哈！晚上我只感到一条老鼠尾巴在我身上碰了一下。哈，哈，哈！”

勃林捷尔波尔这下可吓坏了，他想：“这下我可完了，我的棍子在他看来，不过是老鼠尾巴！必须赶快逃走，不能白白送死。可是逃到哪里去呢？”

一个头说：“到阁楼上去！”

另一头说：“到地窖里去！”

“不，到阁楼上去！”

“不，到地窖里去！”

两个头争吵着，巨人拿不定主意了！这个时候杰克趁机跳上椅子，举起刀砍下了巨人的两个头来。两个头滚到地上还在叫道：“不，到阁楼上去！”“不，到地窖里去！”

杰克除掉了双头巨人勃林捷尔波尔后，急忙赶回了故乡，全村的人都知道他又战胜了一个魔鬼，大家向他热烈的欢呼：“勇敢的杰克万岁！”

金发姑娘杰妮的父亲格外高兴，他送给杰克一匹骏马，杰克立即骑上马，告别了村里的人们，到遥远的地方又去同各种害人的巨人和各种恶魔斗争去了。

英雄坎德巴依

[中国]

很早很早以前，在卡拉搭吾山里的卡拉苏河边，住着一个名叫卡桑卡甫的穷汉。卡桑卡甫靠着打猎钓鱼过活，他的老婆给人家缝缝补补，编一些渔网什么的，他们就这模样打发着日子。有一天，卡桑卡甫的老婆怀孕了。赶过了九个月零几天时，老婆就分娩了；生了个身子白胖、脑袋滚圆的儿子。父母不由欢天喜地，高兴得拍手称快。他们给孩子起名叫坎德巴依。坎德巴依长得很快，六天就会笑了，十天就会走会跑了，六年就长成个壮实的小伙子。他长得力大无穷，凡和他摔跤的，都不是他的对手；掉进深井里的大犏牛，他能一个人拉上来。父亲去打猎，他也能帮忙了。渐渐地，他也能打斑马了，成了一个百发百中的神枪手了。他打了许多许多的黄羊和羚羊、斑马和梅花鹿，堆起一堆一堆的。卡拉苏河边帐篷里住的所有穷人，都在他的帮助下安居乐业。

一天，坎德巴依出外打猎，在卡拉搭吾山脚下，在一处很高的悬崖底下，看见一只狮子似的灰鬣狼，要吃一只怀孕的骡马，它正用爪子剥着骡马的肚子。坎德巴依赶紧跑上前去，抓住灰鬣狼的尾巴，左右摔了几下，便扔到远处去了。狼连叫几声，就咧着嘴死了。坎德巴依剥了狼皮，来到骡马跟前，见骡马已经奄奄一息了。于是，坎德巴依就用金刚剑划开骡马的肚子，取出了小马驹子。真好，这是个雄马驹。坎德巴依抱着小马驹回到家里，给它起名叫克尔库拉，用斑马的奶来喂养它。

这小马长得很快，还不到六个月，就有六尺长了，毛黄褐黄褐的。克尔库拉长大以后，跑得非常快，简直是一只千里驹，说赶上啥就能赶上啥，甚至能跑着用嘴去捉鸟。坎德巴依象骑飞鹰似的骑着克尔库拉，转眼间便能把奔跑在六座山岗那边的斑马追赶上，抓住它的尾巴。

坎德巴依就这么在各处打猎，他成了很慷慨的人，悲痛的人都得到他的安慰；受苦的人都得到他的援救，他不知啥叫做“自己的”；不会虐待人；所得的东西，众人都是可以共同享受。于是，这个有着克尔库拉马的坎德巴依，就被称为“巴图尔”，闻名于四方。

一天，坎德巴依到远处去打猎。走着走着，碰到一个牧放羊群的小孩，孩子含着眼泪，号哭着。坎德巴依上前去问道：

“你力什么流泪难过？”

孩子的头上生着癞癣，衣服破破烂烂。

“夺去你亲爱的母亲，你还有幸福吗？夺去你巨山似的父亲，你还能过活吗？”

孩子高声叫着说。

“怎么了？你好好说呀！”坎德巴依请求道。

孩子的眼泪流成了湖，他沉重的叹息一声，回答道：

“我是巴图尔麦尔干的独生子，现在有六岁了。敌人来我们家乡抢走了所有牲畜，连个马蹄都没给留下。我爸爸只是很能睡觉的‘巴图尔’，上很远的路回来后，一睡就是六天。我爸爸就是在睡觉时，让敌人偷偷抓住的。

我妈妈要来拉开我爸爸，可那残忍的敌人把她也驮在马鞍前头，带走了。于是，我成了孤儿，穿没穿的，吃没吃的，没有办法只得给塔西卡拉巴依放羊。弄得我累了，我痛苦了，我的嘴唇也裂了，头上长出疥了。我难过悲伤，我哭的是我的父母……”

“要是这么，就别哭了。我去给你找回你的父母来。”坎德巴依说。

孩子听见可高兴啦，他请求道：“好朋友，那先到我们放羊人那里住两天，好好歇歇，再去吧。”

坎德巴依说了声“好”，就去到放羊人住的地方，把打下的斑马，吊在火堆上，准备晚餐。到晚上，别的牧羊人都回来了，就是那个牧羊孤儿没有回来。大家都等他，等啊等啊还不见他回来。坎德巴依实在忍不住，便慢慢合起双眼了。正在这时，那个牧羊孤儿吆喝着羊回来了。

“怎么来迟了？”坎德巴依问道。

“我的肚子有些痛。”孩子说。

第二天，孩子说笑着，去到草原上牧羊。晚上，当大家都回来时，这孩子又没有回来。坎德巴依就去找他，见他昏倒在地上。孩子醒过来后，坎德巴依向他探问底细，他不说话。这下，坎德巴依生气了。孩子见他生气，就回答说：

“自昨天起，每当太阳一落，就有六只天鹅飞到我头顶上问我：

这里有个善良的坎德巴依吗？

克尔库拉马在他手里吗？

他的光芒照在花园里吗？

他的马腿在走动吗？

我向它们回答道：

善良的坎德巴依就是我，

克尔库拉马就在我手里，

花园里照着我的光芒，

我的马腿在走动。

于是，它们扇动自己的翅膀，把我打倒在地上，我就这么昏迷过去了。”

第三天，坎德巴依身穿牧童的衣服，去替牧童放羊。太阳落下了，天也黑尽了，这时只见有六只天鹅飞到坎德巴依的头顶，飞旋六圈，低飞下来问道：

这里有个善良的坎德巴依吗？

克尔库拉马在他手里吗？

他的光芒照在花园里吗？

他的马腿在走动吗？

拥有克尔库拉马的坎德巴依回答道：

花园里照着我的光芒，

我的马腿在走动。

这下惹怒了天鹅们，它们用翅膀来打坎德巴依。可坎德巴依上前去抓住一只天鹅的爪子，天鹅飞走了，他手里只抓到一只金鞋。细细地看去，这只金鞋面上还有字。这以后，坎德巴依又等别的天鹅，等了几天，都再没有来。这时，坎德巴依便告别了牧羊人回家去了。他给父母亲预备下了一年的食粮，自己身穿铠甲，带着武器，拿上六十只马驹的马肠，出发去找那个牧羊孤儿

的父母。

克尔库拉马跑得很快，如同鹰飞一般，一个月的路程，奔跳了六十步就走完了。它简直把山不当山，把河不当河，把海不当海。坎德巴依就这样日夜不停地走着，最后走到一个地方，见有一座高入云端的大山。来到这大山脚下，克尔库拉马就说起话来。

“我的朋友，坎德巴依，我们要去的地方已经不远了。你翻过这山，就可见到一条河。这条河的正中，有个孤岛。那岛上住着神王。你身上带的黄金鞋，就是这神王的女儿的金鞋。那个牧童的父母也在这神王的手中。他们被关在地狱里。地狱的门锁得牢牢的，那钥匙在六十条河流汇合成的大江底下，世人是到不了那江底下去的。在那边山坡上，有个牧放奶牛的巨人，他是在打仗时被俘的人，现在成了神王的奴隶。你去到那人跟前，给他足够的路费，穿起他的衣服，把你的衣服换给他穿，然后，你再把那人释放了，自己去牧放奶牛。现在，你从我尾巴上抽一根毛，把铠甲武器都驮在我的身上，把我放了。现在，我和铠甲武器都对你没有用处。一旦需要我时，你就把我尾巴上的这根毛点燃，那时，我就会出现的。以后的事情，你到那里，自会知道。”

坎德巴依从克尔库拉马身上拔下一根尾巴毛，把它放了，照克尔库拉马说的，他一一照办：放开了牧牛的巨人，给了他足够的路费，穿起他的衣服，自己来牧放奶牛。

傍晚，他赶着牛过河，牛怎么都不下水。坎德巴依一下生了气，抓起牛的后腿，一个个地往河对面扔去。奶牛被扔到河中心的岛上，发出咚咚的响声。这时，神王的一个小女儿在河边看到，惊奇地叫道：

“唉，你发疯啦，怎么糟蹋牲口啊！怎么不象往日似的，喊‘开路的水，开路’呢！”

坎德巴依一听，赶快喊了声：“开路的水，开路！”只见河水分开，中间空出一条路来。

就这么，坎德巴依牧放着牲畜。一天，神王叫来自己的两个儿子，对他们吩咐道：

“今天，黑骊马要下马娃。这是第九次下马娃了。以往，一到下马娃的夜间，马娃子就不见了。今晚，你俩去看守骊马，看看到底是怎么回事。”

这席话也让坎德巴依听到了。

夜晚，神王的两个儿子去看守骊马，坎德巴依也偷偷地跑去了，过不多时，神王的两个儿子就呼噜呼噜地睡着了。只有坎德巴依没有睡，一直在守望着。到天快亮时，骊马生了个金尾巴的马娃子。正在这时，天空好象飞起来一阵乌云，把小马娃带走了。坎德巴依急忙跑上前去一把抓到金尾巴，把金尾巴拉断了。坎德巴依没有办法，只得把金尾巴揣在怀里，去睡觉了。第二天一早，神王唤来两个儿子，询问看到了什么没有。两儿子回答说：

“骊马也没有生产，也没发生什么事。”

神王听了，正在纳闷，坎德巴依走进门来，说：

“陛下，大事不好！”

“怎么啦，你快说吧！”神王惊奇地问。

“我要说的，就是他们这两个说的全是谎话。他俩没有看守，只有我看守了。到半夜，你的两个儿子就睡着了。天亮前，骊马生出只金尾海獭毛的小马娃。可天上好象飞来一阵乌云，将它带走了。我急忙赶去拉它，可只抓

到了个金尾巴，马娃子被乌云中的一只鹰带跑了，……”神王还没等他讲完，就问道：

“那金尾巴呢？”

“陛下，请等一等。我要想拿金尾巴来谋取大利，我就不会对你说的。请看吧，这就是金尾巴。”

坎德巴依从怀中拿出金尾巴时，整个屋内顿时光芒万丈。神王的孩子自觉羞惭，无话可说。

“现在，你们三个都出去找那巨鹰和马驹去。要是找不到，你三个都不要来见我！”神王说。

坎德巴依过了河，把克尔库拉马的那根尾毛点燃着了，于是克尔库拉马出现在眼前，他骑上克尔库拉马，身穿铠甲，带上武器，上路去了。

到了一个地方，马又停下来，对坎德巴依说：

“前边远处，朝天上冒着火焰的，是火河。你要去的地方，就在火河那边。现在，你把眼睛闭着，不等我叫你睁，你不要睁，你要睁开，我们俩就会同归于尽的。”

坎德巴依闭上了两眼。就这样，他们飞驰了一会，觉得先是一阵热气，后是一阵的炙，过了好大工夫，克尔库拉马才说：“睁开眼吧。”坎德巴依这下把双眼睁开一看，已经来到一个岛上了。这岛上有八只金尾马驹，一只无尾马驹，在金槽上喝水。

克尔库拉马又说了话：

“在那颗顶天的高大白杨树上头，有只苏木鲁哦鸟的窝。它六个月去寻找一次食物，十五天后就回来了。现在，它去找食物去了，离回来还有六天。我们为了不落在它手里，就必须在六个钟头内，走完六个月的路。你骑在我身上后，把金水槽放在你身前。这么，那些马驹子就会跟上我们来，一步也不离开。我们领上马驹子过前边的火河时，不能直走，必须拐着弯走。因此我们的路程，来时近，去时远。在我们回去的路上，还有三道难关。先要遇到的是七头魔鬼；再就是白狮子，最后是巫婆。这些个都得战胜，才可过去，这就要看你的力量了。好，咱们走吧，不要延迟了。”

于是，坎德巴依把金水槽放在马的脖子跟前，就走了。那些马驹子也跟了上来。

过了一会，在他们的前面出现了一座大山。这山摇动着向他们逼近，这正是七头魔鬼。坎德巴依将金水槽挪放在地下，那些马驹都围在金水槽周围。

坎德巴依拿着一百帕特曼重的狼牙棒，趁着克尔库拉马的冲劲，直向那魔鬼奔去，只一眨眼的工夫，一下就将魔鬼的一个头打落在地下。接着回过来又是一下，第二个头也滚落在地。就这么连着七下，那七个头就都落在地上，魔鬼也就随之倒在地上。坎德巴依把魔鬼的眼睛剜下来，塞在褡褙里。

坎德巴依来到金水槽前，将它驮上马背，领着马驹子又走。克尔库拉马“唔——唔——”跑得很快，尘土都追不上它；只“嗨”一声的工夫，就翻越过了六个高崖。

过一会，便听到前边狮子的吼叫声。坎德巴依这次把克尔库拉马拴在马驹子跟前，就朝发出声音的方向跑去，没走几步，就有一种吸引力把他吸过去了。一会儿，坎德巴依便看见狮子的嘴了，这张嘴大得像天一样，吸着坎德巴依的就是这张嘴里吐出的气。坎德巴依横握天膀子长的金刚刀，顺狮子的吸力进入狮口，狮子被剖成两半，坎德巴依把狮子的白牙打下来，收进了

褡裢里。

坎德巴依又继续上路了。许许多多的高山峻岭一闪一晃地落在后边。忽然，整个世界都被浓黑的雾气弥漫着了，只有马驹们的金尾发射出的光，照亮了他们的道路。黑雾里，出现了一个打扮得花枝招展的俏丽姑娘。坎德巴依下得马来，直朝姑娘走去。姑娘朝着他的脸看了好一阵，对他说：

“走了这么长的路，辛苦了吧，请到我家里歇歇。”

这个姑娘正是妖婆变的。

“辛苦是辛苦了，我不反对歇息，你就领着我走吧！”坎德巴依说。

姑娘在前面走着，刚要说话，坎德巴依就举起金刚宝剑当头一劈；一瞬间，从金刚宝剑上发出强烈的火光，接着世界又变得云雾弥漫。当云雾再次消散时，那个“姑娘”经过的地方，横躺着分成两块的妖婆，坎德巴依把妖婆的头割下来，装在褡裢里。

“在这个妖婆管的地方，不论飞禽走兽，都无法通过。这时，妖婆的死，还没有谁知道。因此，那只苏木鲁哦鸟，也不会来这里。我们可在这里歇三四天了。”克尔库拉马说。

于是，坎德巴依在这里歇了四天，收拾起妖婆的宝物，把金水槽放在马背上，领着所有的金尾马驹，平安地来到神王那里。

神王喜出望外，摆出盛大的喜筵来欢迎。正在欢宴之间，神王的两个儿子空手回来了，什么也没有找到。他们俩都疲困憔悴，昏昏沉沉，身子像干柴，两腿象芨芨草。

神王把坎德巴依请到上座，问起他的身世来。

“我不是神王，我是凡人的子弟。我的名字叫坎德巴依，众人都叫我是有着克尔库拉马的坎德巴依。我来这里，不是为了游山玩水，是来办一件事的。如果允许，我就说出来。”坎德巴依说。

“说吧，说吧，我的孩子！”神王说。

“几年以前，你的部下抢掠了我们的家乡，把我们的牛马羊群都赶上走了，我们的巴图尔，趁他不防的时候，也被你们给绑架走了。我就是来解救这巴图尔的，这是一件。第二件，就是有一天，我在放牧时，有六只天鹅飞在我头顶，其中有一个天鹅的金鞋掉在我的手里。都说这金鞋只有你的国度里有，我就是拿它来交给主人。”坎德巴依说着把金鞋递给了神王。

神王说：

“真是，我的孩子！叫赶来你家乡的牛马羊群的，叫绑架来你们巴图尔的，就是我。麦尔干和他的妻子，俩人都在我们的手里。麦尔干呆在地狱里，我曾对他说：‘你如果给我做事，我就放开你。’可他真是不可驯服的巴图尔。他说：‘不给仇人做事。’如果放开他后，还要跟我们算账呢，就是这么倔强。”

“你的大名，我们也知道。我曾想把你请来，派你去除掉那个光糟蹋我们马驹子的怪鸟。我自己找你，没有找到，于是，我就派手下去抢掠你的家乡，绑架来你们的巴图尔，心想，你要有骨气的话，一定会找来的。以后，有两年的样子，你没有来。这么，我的六个女儿就去找你了。这正是我第六个女儿的金鞋。现在，我还有一个条件向你提出，这条件就是：世上有个七头魔鬼，有个白狮子，有个妖婆。你去把这三个怪物杀了，拿下它们的头来。你要能做到，我就放回你的巴图尔，退还你们的牲畜财产，并把我的第六个女儿嫁给你。”

坎德巴依把马背上的褡裢拿下来，把白狮的白牙、妖婆的头、七头魔鬼的眼睛都倒在神王面前。神王很高兴，而且感激不尽，便把关在地狱中的麦尔干夫妻和捕来其他的人，都一起释放了，把抢来的牲畜财产全部归还，把第六个女儿嫁给坎德巴依，举行了隆重的婚礼，最后给了坎德巴依很大的报酬，送他回到了自己家乡。坎德巴依把牛羊马群赶回来，都交给了原主。

坎德巴依回到家乡，乡里人个个欢天喜地，举行盛会，大摆欢筵。坎德巴依在的时期，家乡里，没有一个敌人敢来侵犯。

李雍 译

一双金脚

[法国]

在偏僻的波捷比尔有一个铁匠，他身材高大，力气抵得上两头牛。他的皮肤象熏黑的炉子，头发总是蓬乱着，胡子长得齐膝，眼睛亮得好象两块烧红了的煤块。

铁匠一个人住在家里，不允许任何人跨进他的门槛。房屋旁边是铁匠铺，用来接待顾客，但是，没有一个人看到铁匠买过食物。人们以为他是靠吃煤为生的，所以，没有一个人喜欢这位波捷比尔的铁匠。但是，他的手艺好得不得了，方圆百里，无人不知。而且铁匠还是个手艺高超的首饰匠，他做的金银、珠宝首饰可与宫廷里的工匠相媲美。他的唯一助手是一只大黑狼，同马一般高，狼在一个木头轮子里跑，轮子四周用铁栅栏住，狼转动轮子，轮子再带动风箱。

离波捷比尔村不远有一个拉柯丹村，村里有个穷寡妇，她有一个儿子，名叫让，让满十五岁时，对母亲说：

“妈，我们不停地在田里干活，还是吃不饱，我要学会一门手艺，拜波捷比尔村的铁匠为师，好吗！”

母亲吓得面如土色，忙说：

“孩子，你说什么话啊！这个铁匠名声很坏，据说他已害死了七个徒弟。”

“妈妈，你不要怕，我不会被他害死的！”

“孩子，那么就随便你吧！”

第二天，让走到波捷比尔村铁匠家门口，叫道：“铁匠大爷，铁匠大爷！”

铁匠走出铁铺，问：“小青年，你吵嚷什么呀？”

“铁匠大爷，我要拜你为师。”

“好，请你进铺子里来吧。”

让壮着胆进去了。铁匠说：“小伙子，让我看看你的力气！”

让抓住一把沉重的铁锤，挥了一下，扔到铺子外。铁匠又说：“小伙子，再让我看看你的手是否灵巧！”

让走到屋角蜘蛛网前，把蛛丝解开来，缠成线团，一根也没弄断。

“很好，现在让我看看你的勇气！”

让打开铁栅门，门后是一只大黑狼，狼窜出来直扑青年，但青年一点也不慌，抓住狼的头颈，拉断了它的尾巴，把狼扔进笼子里。狼痛得直叫，不住地舔着伤口。

“青年，你的考试通过了，我收你做徒弟，但有一个条件：你吃住都要另找一家人家。工钱我不会少你的。”

“很好，师傅！”

“三天后来这里干活。”

让回到家里对母亲说：“妈，现在我们能过上好日子了！铁匠收我当徒弟了，答应给我工资，三天后我到他那里去工作，但我先要找一个地方，你给我路上吃的干粮。”

母亲在儿子的包袱里放了一块面包、一瓶酒，祝他路途平安。

让告别母亲，秘密地来到波捷比尔村。让想：“我在干活之前，先来打听一下，这个铁匠是个什么人！”于是他藏在干草堆里，观察铁匠的动静。

太阳下山时，铁匠锁上铁铺，走进屋里。当村里教堂钟楼上的大钟敲了十一下时，铁匠轻轻推开门，往四面打量一番，然后象蟋蟀一样叫了起来：

“克里！克里！克里！我的女儿，来吧，四周没有一个人！克里！克里！克里！我的蛇王后，你爬出来吧，我在等你！”

草窠窠响了一阵，一条巨大的黑蛇爬到铁匠面前，它头上摇晃着一朵黑色的百合花，四周镶上金边。蛇问：“父亲，您有什么消息？”

“我收了一个徒弟，他是拉柯丹村一个寡妇的儿子，叫让。”

“拉柯丹村寡妇的儿子？他将会是一个英俊的小伙子，我也不反对嫁给他。”

“女儿，好啊！不过他先要成为一个真正的师傅。现在你走吧，半夜了，我也该走了。”

蛇王后告别父亲爬走了。铁匠环顾四周，顺着河往下游走，让还是跟在后面。在一个四面围着柳榛树的草地上，铁匠停了下来，让藏在一棵大树后。

铁匠脱了衣服，把衣服塞进一棵老柳树的洞里，突然他扔掉身上的人皮，变成了巨大的水獭！教堂的大钟敲了十二下时，水獭——铁匠跳进河里，过了一会儿又潜出水面，他用牙齿咬着一条鱼，贪婪地吃着，吃完后，又潜水去。每一次他探出水面总是咬着一条鱼然后吃掉它。铁匠吃饱后，上了岸，披上人皮，穿上衣服，又成了铁匠。让躲在干草堆里观察铁匠的行动，一连有两天。这一切，别人都不知道。

“好吧，现在我知道了，你是妖怪！但现在这一切还不能说出来。”他心里这么决定后，就向铁匠走去，说：“师傅，您好！我来学手艺了！”

学习开始了，过了三年学生已超过了师傅。有一次师傅对让说：

“我告诉你一件事，三个月后德·弗尔马贡侯爵把大女儿嫁给海岛国王。未婚妻要结婚首饰，我收到了他们的定货。你收拾好工具，到侯爵家里去，他的府邸里有许多金、银、宝石，你先做完粗活，一个月后我来最后加工。”

“好吧！”让回答说。于是他第二天就到侯爵家里去了。

“好极了，师傅，”让心里高兴地想，“我显身手的日子终于来到了！”

侯爵家里金银财宝多的是，让把金刚石、蓝宝石、翡翠都磨光了。没有人看见过让做的那些戒指、手镯、项链、脚镯，比这好的，谁也没看见过。城堡里的全体人，从侯爵本人直到看门的奴仆都对青年师傅的手艺赞不绝口，只有侯爵的小女儿蓝眼睛的惹娜例外。但是让最希望得到她的赞美。从早到晚她只是默默地看着让干活。

有一天只留下惹娜和让两个人。姑娘说：“徒弟，可爱的徒弟，你为我的大姐做了那么好的结婚首饰，那么你为爱你的姑娘做什么呢？”

“我要为她做一条从来没见过的项链。”

“徒弟，可爱的徒弟，你说说那种从来没见过的项链吧！”

“我要用赤金做一条项链，象太阳一样闪光，亲手戴在爱我的姑娘的颈上。”

“徒弟，可爱的徒弟，你给我做这样的项链吧！”

“惹娜，小惹娜，但是德·弗尔马贡侯爵从来不会允许把女儿嫁给一个只靠一双手过活的首饰匠！”

“可爱的让，我爱你，我不怕世界上的一切：不怕穷，不怕忙碌，不怕父亲发怒。”

让一连七夜偷偷地做项链，在第八天项链戴在惹娜的颈上了。

第二天波捷比尔村的铁匠来了，他看了让做的首饰后，皱了皱眉，说：“现在你在我这里没什么可学的了，我平生第一次看到学生胜过了老师。你自由了，自己去开铺子吧，但我要求你再同我一起干三个星期，我一个人完不成那么多的定货。”

让同意了，于是师徒俩去见主人了。

“侯爵大人！你的定货做好了，我们没什么可做了，我的徒弟比我做得还要好。你把工钱付给他吧。”

“他工作出色，这是一千金路易的报酬。”侯爵说完，把缝好的一袋钱扔在让的脚下。

“把这些钱分给穷人吧！”让自豪地说。

半夜里让秘密地同惹娜会面，姑娘痛哭流涕，恋恋不舍告别爱人。

“我的惹娜，别哭！”让安慰她说，“你多看看项链，不要忘记我。不管发生什么事，我一定回到你身边来。”

第二天早晨，让同铁匠一起离开了城堡，回到波捷比尔村。

过了一个星期，铁匠对徒弟说：“让，今天贡多马村有集市，我们要早点去，我们喝口酒就上路！”

“为师傅健康干杯！”

“为你的健康干杯！”

让一口喝下酒，竟倒下了，原来铁匠在酒里渗入昏睡药，所以青年昏睡了。铁匠用绳子缚住让，当让醒来时，喉咙里如火烧一般干，而铁匠在锉新锯子的牙齿。

“啊！徒弟，你醒来了？”师傅叫道，“你以为我会让你把我拴在你的腰带上，夺去我的声誉吗？决不可能！现在你在我手中，一切听我吩咐，你先要同我女儿蛇王结婚。”

“不！”让坚决回答，“我爱上了惹娜。”

这时师傅拿了锯子，锯下了让的右脚。铁匠问：“现在你答应同我女儿蛇王结婚了吗？”

“不。”让斩钉截铁地答，“我永远不同你的女儿结婚，我爱惹娜。”

于是铁匠又锯断了徒弟的左脚，问：“现在你同我女儿、蛇王结婚吗？”

“我宁愿死，也不同你的女儿结婚！”让叫道。铁匠明白让是不怕死的。

于是铁匠又把缚住的让扔在大车上，上面盖了稻草，自己坐上车，抽了马一鞭子，马就如闪电一般飞走了。天黑时，他们到了蛇国，铁匠的女儿蛇王就统治着这个国家。蛇王急不可待地等着父亲，父亲把一切经过全对女儿说了。蛇王恨得吱吱直叫，对让说：“你如果不同我结婚，就把你关在塔楼里：你只能喝脏水坑里的水，吃硬如煤、苦如胆汁的面包。但是，你如果为我做一副首饰，那么金银宝石你要多少就有多少。否则，我要饿死你！”

让看见海岸边有一座高塔，没有屋顶，没有窗，没有门。

“不行，蛇王！”让回答说，“我不同你结婚，即使我要在这高塔里度过生命的最后几天也在所不惜，我爱惹娜。”

“我的忠实奴仆们，过来！”蛇王命令道。这时，从天上降下两只巨大的黑兀鹰，抓住让，把他扔进阴森可怕的塔里。

让在塔里过了七年，他喝水坑里的雨水，吃硬如煤、苦如胆汁的黑面包，为蛇王做金银宝石首饰。蛇王每天晚上爬到塔里来，只有她才能从墙上一个小洞里爬进来。塔的墙又厚又牢，无法推倒。蛇王劝让说：“你同我结婚，

你的苦难就马上结束了。”

“不！”让回答说，“我爱惹娜！惹娜是我的妻子！”

七年来让一直在准备逃出可怕的塔。七年来他积累了一点一滴的金子、银子，后来用银子做了一把利斧和钩子，用金子做了两只脚，同他过去的一模一样。最后他给自己做了两只巨大的金翅膀，又轻又薄，象羽毛一样。让做好逃跑的一切准备后，就穿上金鞋，靠在墙角上，等蛇王来。蛇王头一伸进来，让就踩住它的头颈。蛇王吱吱直叫，张开可怕的口，伸进毒信子，但蛇的牙齿咬住了金鞋。让抡起金斧头，一举斩落蛇王的头。让又把金翅膀插在背上，把银钩子挂在腰上，飞到塔的边缘，然后向故乡飞去。他飞得比燕子还要轻快，当教堂的钟声敲了十一下时，让降到教堂的塔上。从这里波捷比尔村的一切历历在目。让看到铁匠锁上了铁铺的门，到河边去了。钟敲了十二下，铁匠就脱光衣服，丢下人皮，变成巨大的水獭，潜入河里去了。

这时让挥了一下金翅膀起飞了，他抓住妖怪的人皮，塞在腰上，又飞到空中。他在河上飞了一会儿，全力叫：“喂，波捷比尔的铁匠！哈、哈、哈！”

“大鸟，你找我有什么事？”

“波捷比尔铁匠，我给你带来了你的女儿、蛇王的消息！”

“大鸟，你快说，你带来了我女儿的什么消息？”

“我不是鸟，是你过去的徒弟让。我在可怕的黑塔里受了七年苦，我睡了七年光地板，天空当屋顶。我喝了七年脏水，吃了七年硬如煤、苦如胆汁的面包，你的女儿一连折磨了我七年，今天我杀了它的头！”

铁匠叫了起来，声音象一只受伤的鹰。

“波捷比尔铁匠，消息还没完！你从来不是人！你的人皮已在我的腰上了，你永远当水獭吧！”

铁匠潜入水下，以后就没有一个人看到铁匠了。

让飞到了故乡。他降到地面上，收起金翅膀，敲了敲自己的家门。

“谁深更半夜敲门？”

“妈，是我！您的儿子让！”

寡妇开了门，高兴的眼泪夺眶而出，说：“孩子，你离家已七年了，我以为你已死了！”

“妈，我活着，活着！”

母亲抱住儿子头颈，一看到他腰上的人皮，吓了一跳问：“孩子，这是什么？”

“这是波捷比尔村铁匠的皮，他不是人，是妖怪。他害死了七个徒弟，也要害死我。我报了仇，我偷了他的人皮，乘他变成水獭时，让他永远成为水獭了！”让说完，把铁匠的人皮丢进熊熊燃烧的炉子里烧掉了。

皮发出明亮的火光，不一会儿就全烧光了。

让马上吃了点东西，吻了母亲说：

“妈，我马上回来，回来时不是一个人。”

“孩子，你同谁一起回来？”

“我同未婚妻惹娜一起回来，妈。”

“她不是德·弗尔马贡侯爵的女儿吗？”

“是啊，妈！”

第二天在拉柯丹村里举行了婚礼。

让和惹娜生了十二个儿子，个个都好象精选出来似的。让和惹娜活到了

很高的寿数，在同一天离开人间。关于“金脚”首饰匠的精巧工艺的荣誉一直传到现在。

高山 等编译

长 发 妹

[中国]

陡高山腰上有一道长长的瀑布，像一个女人躺在悬崖上，把她的又长又白的头发垂下山来一样。当地的人把这瀑布叫做白发水。这里流传着一个长发妹的故事哩！

很早以前，陡高山附近是没有水的。这里人们吃用的水和田地里用的水都要靠天落雨；假若天不落雨，就得到七里外的小河里去挑水。这里的水像油一样宝贵。

陡高山附近的村庄里有个姑娘，她的头发青黝黝的，由头顶拖到脚后跟。大家叫这姑娘作长发妹。

长发妹家里只有一个风瘫的妈妈，躺在床上动弹不得。家里就靠长发妹一个人养猪来维持生活。

长发妹每天到七里外的小河里挑水，又到陡高山扯猪菜回来喂猪，从早忙到晚。

有一天，长发妹背起竹篮到陡高山上去扯猪菜。她爬上了山腰，爬过一个悬崖，看见一个萝卜菜长在大石壁上，叶子翠翠绿绿的，非常可爱。她想：这个萝卜扯回家去煮来吃，一定香甜可口。

她双手用劲一拔，拔出一个圆圆的红萝卜，有茶杯那么大。石壁上出现了一个圆圆的洞眼，从洞眼里流出一股清清的泉水来。一会儿，“刷”的一声，萝卜从她手里飞了出来；再“卜”的一声，萝卜又塞在石壁上洞眼里，水流不出来啦。

长发妹口里很渴，想喝水。她又把萝卜拔出来，洞眼里流出泉水。她用嘴凑近洞眼，饱饱地喝了几口水。这水清凉甜蜜，像雪梨汁一样。她的嘴刚离开石洞眼，“刷”的一声，萝卜从她手里飞了出来；再“卜”的一声，萝卜仍旧塞在石壁上洞眼里，把水堵住了。

长发妹在悬崖上呆呆地望着，忽然，一阵大风刮来，把长发妹刮到一个山洞里。

山洞里石墩上坐着一个满身黄毛的人。他对长发妹恶声恶气地说：“我这个山泉的秘密给你发现了。你可不能告诉别人，你假如告诉别人，别人也来这里取水，我就杀死你。我是山神，你记着！”

一阵大刚刮来，把长发妹刮到山脚底。

长发妹闷头闷脑地走回家来。她不敢把泉水的事告诉给妈妈听，更不敢告诉给村上的人听。

她看见田地里的土块干巴巴的，村上的男女老少，每天挑着水桶到七里外的小河里去挑水，汗流满面，气喘吁吁。她想告诉村上的人：陡高山上有泉水，只要扯掉萝卜，砍碎萝卜，凿大洞眼，泉水就哗哗流下山来。可一想到凶恶的黄毛人，她的话就咽进肚子里去了。

她痛苦极了！她吃不下饭，睡不着觉，她像个哑子，她像个呆子。她的眼睛不再是水汪汪的，而是阴黯黯的了。她的脸蛋不再是红绯绯的，而是黄蜡蜡的了。她的长头发不再是青黝黝的，而是枯焦焦的了。

妈妈抓住长发妹瘦瘦的手说：“孩子，你有什么病呀？”长发妹咬住嘴唇，不说话。

一天一天过去，一月一月过去。发长妹的头发由青黝黝的变成雪白雪白的了。她没有精神梳理，也没有精神挽起，让长头发散披在身上。

“啊，好奇怪啊！年纪轻轻的姑娘，满头雪白的头发！”人们都在偷偷地谈论着。

长发妹呆呆地靠在大门口，望着来来往往的人。她喃喃地说：“陡高山上有……”她说到这里，就用牙齿紧咬住嘴唇，咬出一个个的血印子。

有一天，长发妹靠在门口，看见一个白胡子老人由七里外的小河里挑回一担水，颤巍巍地在路上走。一不留心，碰着一块石头，跌倒在地上。水泼光了，水桶坏了，老人的腿撞破了，鲜血一直淌着。

长发妹跑过去扶起老人。她在身上撕下一块衣襟，蹲下来替老人绑住伤口。她听着老人哎哟哎哟地哼着。她望着老人闭着的眼睛，脸上的皱纹抽抽搐搐的。

长发妹自言自语地说：“长发妹，你好怕死啊！因为你怕死，田地上的泥块才干巴巴！因为你怕死，田地里的庄稼才黄枯了！因为你怕死，全村的人才汗流满面、气喘吁吁！因为你怕死，老爹爹才跌断了腿！你，你，你……”

她再也忍不住了，忽然大声地对老人说：“老爹爹，陡高山上有泉水啊！只要拔掉萝卜，砍碎萝卜，凿大石洞眼，泉水就哗哗地流下山来了。真的，真的！我亲眼见过！”

她不待老人回答，她站了起来，披着长长的白头发，在村上来回跑着，大声呼喊：

“陡高山有泉水啊！大家快去吧！”

接着，她又说出发现泉水的经过，只是没有把山神的话说出来。

村上人素来认为长发妹是好心肠的孩子，大家都相信她的话。人们有的拿菜刀，有的拿钢凿，跟着长发妹爬上陡高山，爬过大悬崖。长发妹双手拔下石壁上的萝卜，丢在石头上，说：“大家砍碎这萝卜，快！砍碎它，快！”

几把菜刀把红萝卜砍成了碎渣渣。石洞眼的泉水刷刷地射出来了。可是，石洞眼只有茶杯大，泉水流出不多。

长发妹又说：“大家用钢凿下力凿啊！把石洞眼凿得大大的，快凿呀！快凿呀！”

几把凿子凿呀凿呀的，一会儿石洞眼有大碗那么大了！再一会儿，石洞眼有水桶那么大了！再一会儿，石洞眼有大水缸那么大了！

泉水哗哗啦啦地向山下奔流下去。村上的人，呼呼哈哈笑起来。

就在这个时候，一阵大风刮来，长发妹不见了。

大家尽望着泉水笑，没有发觉长发妹不在身边。

后来，有个人问：“长发妹呢？”随着有人回答：“大约她先回家了。先回家向病在床上的妈妈报告好消息去了！”

大家欢欢喜喜地爬过悬崖，走下山来。

可长发妹不是先回家，而是让山神抓去了。山神大声叱责说：

“叫你不要告诉别人，你却带起大批人来砍碎红萝卜，凿大石洞眼。现在要把你杀死！”

长发妹披着白头发，冷冷地说：“为了大家我愿意死！”

山神磨着牙齿说：“我不让你好好死！我要叫你躺在悬崖上，让泉水从高处冲在你身上，叫你长期受痛苦！”

长发妹冷冷地说：“为了大家，我愿意挨水冲。可是，我请求你给我回

家一转，托人照顾我的病妈妈和几个猪仔。”

山神想了一想，说：“给你回家一转。你若不来，我就封住水口，还要杀死全村的人！你来时，自己躺在悬崖上挨水冲，不要再来麻烦我了！”

长发妹点点头，一阵大风把她从洞里刮下山脚。

长发妹望着山上的泉水哗啦啦地流下山来，望着田地上水汪汪的，望着庄稼青乎乎的，她哈哈大笑了！

她回到家里，不能把实话对妈妈讲啊！她只说：“妈，陡高山上有水流下来，我们村上不愁水了。”接着又说：“妈，邻村的小姐妹邀我去玩几天，我交代隔壁婶婶来照顾你和小猪。”

妈妈笑笑地答应说：“好的！”

长发妹到隔壁交代了婶婶，回转家来对妈妈说：“妈，我说不定要在邻村玩十把天啊！你……”

妈说：“你高兴玩就玩吧！隔壁婶婶是个好人，会照顾我的。”

长发妹摸摸妈妈的脸，摸摸妈妈的手，她的眼泪滴下来了。

长发妹到猪栏边，摸摸小猪的头，摸摸小猪的尾巴，她的眼泪滴下来了。

她在房门口说了一句：“妈，我走了！”不等妈回话，她甩着长长的白头发朝陡高山走去。

半路上有一株枝长叶茂的大榕树。长发妹走过树底，摸一摸树干，说：“大榕树啊，以后我不能再来你下面乘凉了！”

忽然，大榕树后走出一个高大的老人，绿色的头发，绿色的胡子，穿着一身绿色的衣服。他说：“长发妹，你去哪里呢？”

长发妹叹了一口气，低着头不出声。

老人说：“你的事情我已知道了。你是好人，我要救你。我凿起一个石头人，像你一样。你来大树后面看吧！”

长发妹转过大树后，看见有一个大石头凿成的石姑娘，很像自己，只是没有头发。长发妹呆住了。

老人说：“山神要你躺在悬崖上挨水冲，这苦可受不了呀！我把这石头人扛到悬崖上，让石头替你受刑。可只缺少长长的白头发。小姑娘，你忍痛吧！我把你的白头发扯下来，安在石头人的头上。这样，山神才不会疑心。”

老人不待回答，就按住长发妹的头扯头发，扯下来安在石头人的头上。说也奇怪，安上就生了根。

长发妹的头光了，石头人的头上却长满了雪白的长头发。

老人笑笑说：“姑娘，你回家吧，这村的田地有水了，你和村上的人下劲耕种吧！以后村上人的生活慢慢好起来的！”说完，他扛起石头人，飞快地朝陡高山跑去。他把石人放在悬崖上，让急流的泉水冲着。泉水冲在石人身上，依着石人的头发流下山来，长长的，白白的。

长发妹靠在树根看呆了。她只觉得自己头上痒痒的，伸手一摸，啊，头发又长出来啦！啊，头发又长长的垂下地来啦！她用手拉到前面一看，青黝黝的。她喜欢得跳起来啦！

她在大榕树下等了许久，不见绿衣老人回来。忽然，微风吹来，大榕树枝摇叶动，发出了声音：“长发妹，山神这家伙被瞒住了。你好好回家吧！”

长发妹望望陡高山上长长的白头发，望望山脚下青乎乎的庄稼，望望田头地尾欢乐的人群，望望绿幽幽的大榕树，甩着青黝黝的长头发，一跳一跳地回家了。

肖甘牛 潘平元 整理

无畏的日丽姑娘

[埃及]

这一年，天大旱，太阳灼烤着大地。田里的庄稼都枯死了，河也干涸了，人们受饥挨饿。

老人们开会商量办法，并请来法力最大的魔术师、巫师。他们说：

“只要你们把美丽的日丽姑娘送给河神，湖里就会有水，而大地就会苏醒。”

老人们听了，就去找日丽的父亲，说：

“只有你才能救我们。”接着，他们把事情的原因告诉了他。

日丽的父亲答应把自己的女儿送到河边。日丽知道后，问父亲：

“父亲，你说：‘只要我的女儿牺牲，全村的人就能得救。’这话对吗？”

父亲回答说：

“对的。”父亲说完，脸色就变灰了。

“那么，雨，你来吧，救救人们吧！”日丽说。

她刚说完，湖里果然有了水，并弄湿了她的脚。

日丽又问母亲：

“妈，你说：‘要是全村人民能得救的话，就让我的日丽去牺牲吧。’这话对吗？”

母亲说：

“这是对的。”她说完，马上用双手捂住脸，不让别人看见她哭了。

“雨！那么你来吧！救救人们吧！”日丽说。

她刚说完，河水涨到她的膝盖了。

日丽又问爷爷：

“爷爷，你说：‘为了挽救全村的人，就让我的日丽去牺牲吧。’这话对吗？”

“对的！”爷爷说完，重重地叹了一口气。

“雨，那么你就来吧！滋润我们的土地吧！”日丽说。

她刚说完，水马上涨到了她的腰部。

日丽又问：

“阿姨，你说：‘只要全村人不死，让我的日丽去牺牲吧。’你说这话对吗？”

“对的。”阿姨的声音抖得很厉害。

“那么活命的雨来吧！”日丽说。

她刚说完，水涨到了她的胸部。

日丽又问：

“伯父，你说：‘为了救人，让我们的日丽就牺牲在湖里吧。’这话对吗？”

“对的。”伯父回答后，他的眼睛沾满了泪水。

“那么，盼望的雨啊，来吧，救救我国人民吧！”日丽说。

她刚说完，水涨到她的肩膀。

日丽姑娘说：“乡亲们，永别了！雨，你来吧，但愿人们都得救；雨，来吧，快来吧！”

于是，水淹没了姑娘的头顶，天空中雷声隆隆，一场瓢泼大雨降到地面上来了。

第二天，村里来了一个青年，他是日丽的未婚夫。他绝望地用鞭子抽打着湖水，因为这湖水夺走了他的未婚妻。

老人们对他说道：

“不要这么打水，我们的日丽姑娘在水下安息。”

这时，从湖的深处传来了姑娘的声音。她说：

“我的未婚夫！你不是也说过‘为了救全村人，让我的日丽去牺牲’的吗？”

青年痛心地说道：

“是的，我说过的。”

这时，湖水突然分开一条路，日丽姑娘从湖底走了上来，她比过去更漂亮了。青年拉着她的手，把她带回家。

后来日丽和未婚夫结了婚，他们俩过着非常幸福的生活。

勇士海森

[埃及]

从前有一个女人，生了一个儿子，取名海森。海森非常勇敢，力大过人，人们给他起了个绰号，叫勇士海森。母亲把他看成是掌上明珠。

海森为自己的绰号而自豪，每天早上醒来，他都要进行锻炼，活动肌肉，然后挺起胸膛走到母亲面前问道：“妈妈，我是最勇敢的勇士吗？”母亲总是骄傲地回答：“你当然是最勇敢的，我的儿子。”

有个邻居老太婆，没有孩子，她非常嫉妒海森的母亲。一天，她对海森的母亲说：“如果明天你的儿子再问你，他是不是最勇敢的勇士，你就说‘夏娃的后代多如牛毛，世界是广大的，我的儿子。’如果你不这样对他说，他就会被骄傲冲昏头脑的。”

海森的母亲听了邻居的话，当海森第二天早晨又向她提出问题，她便回答说：“夏娃的后代多如牛毛，世界是广大的，我的儿子。”

“怎么？妈妈，你不相信我是最勇敢的勇士？”海森说，“好吧！我要出去周游世界，如果我发现了比我还要勇敢的人，我就永远不再回来了。”

母亲极力劝阻海森不要出走，可海森的决心是不可动摇的。他带上剑，装了满满一背囊粮食，告别了母亲，骑着马走了。他决心要看看世界上到底有没有比他更勇敢的人。

他走呀走呀，一天，他来到了一个荒凉的地方，发现前边不远有两个人，一个骑着一头狮子，另一个骑着一只老虎。

“啊！”海森勒住了马缰，心想：他们俩人，一个骑狮子，一个骑老虎，我呢，骑的却是一匹马，看来，这两个人确实比我勇敢。

海森想了想，决定和他们认识一下，以便更多地了解他们。于是他来到那两人面前，翻身下马，向他们施礼。那两人回了礼，也分别从狮子和老虎背上跳了下来，邀请海森和他们一起休息，等炎热的中午过去，再继续赶路。海森接受了邀请，就同他们一起坐在枣椰树下乘凉谈天。

太阳下山了，海森想，是动身的时候了，就问两个同伴要到什么地方去，那两人说他们还想在这里住几天，轮流出去打猎和烤面包。他们问海森是否愿意和他们一起住几天。海森正想和他们较量一下力气和胆量，就欣然同意了。

第二天，轮到海森出去打猎，骑老虎的人拣柴，骑狮子的人留下来烤面包。

晚上，海森打猎回来不久，骑老虎的人也拣柴回来了，可是骑狮人却没有为他们准备好烤熟的面包。

“噢！”骑狮人说，“我把面包烤得又热又香，等你们回来吃，可是来了一个饥饿的老头，他向我要面包吃……”

“你做得很对！人嘛，应该互相帮助。”海森高兴地说。那个骑老虎的人却什么都没说。

过了一天，轮到海森拣柴，骑狮子的人打猎，骑老虎的人留下烤面包。

和头一天一样，当海森和骑狮子的人回来时，骑老虎的人也没有把面包烤好。

“这回面包又到哪儿去啦？”海森问。

“噢！”骑老虎的人回答：“我把面包烤得又热又香，可是来了一个饥饿的老头，他向我要面包吃。”

“你做得很对，人嘛，应该互相帮助。”海森仍然这样说，可那个骑狮子的人却一言不发。

第三天，轮到海森烤面包，那两个人出去打猎拾柴。海森计算好了时间，开始做面包，他把面揉得不软不硬，做成面包条，放在劈啪作响的柴禾上烤。

不一会，荒野上就满是面包的香味。海森闻到面包的香味，直冒口水。“这面包闻着真香，吃起来一定更香。”他一边从火上把烤好的面包拿下来，一边想：“这回呀，那个饥饿的老头连一点面包屑也休想得到。”

其实，根本没有什么饥饿的老头，而是一个大黑怪，它从地下的大黑洞里爬出来，要海森把所有的面包都交给他。

海森打量了一下这个巨人说：“这么说，你就是那个每天都来抢面包的饥饿的老头罗？”

“是的，”巨人说，“你放聪明点，赶快像你的那两个同伴一样乖乖地把面包交给我，要不到的话，那你可是自找麻烦。”

“我喜欢麻烦！”海森高声叫道，“我决不把面包给你！”

“那我只好把你杀死！”巨人说道，就伸出可怕的大手来抓海森。

海森迅速地拔出剑，当巨人还没有碰到他的时候，就一剑割下了巨人的头。

“哈哈！”巨人肩膀上马上又长出了第二个头，他嘲弄地大笑说，“你没想到吧？我还有第二个头。”

“你也不知道我还有第二把剑！”海森麻利地拔出第二把剑，割下巨人的第二个头。

“哈哈！”巨人的肩膀上又长出第三个头，他又大笑道，“我还有第三个头。”

“你看，我也还有第三把剑。”海森拔出第三把剑，割下巨人的第三个头。

就这样，海森一连割下了巨人的六个头，最后当他割下了第七个头，巨人就像一块沉重的大石头，倒在地上死去了。

海森细心地检查无头尸体，发现巨人的左腿上有一块突出的东西，他用剑在上边划开一个口子，露出一个透明的小盒，里面有七只绿色小鸟，他把小盒取出，放在自己的口袋里。

不久，打猎拣柴的两个人回来了，他们向海森要面包吃。

海森拿出了烤好的面包，那两人都羞愧地低下了头，默默坐下来一声不响。海森指着巨人的无头尸体，冷冷地、不屑地说：“每天来向你们要面包吃的那个饥饿的老头已被我杀了，尸体就在这里。”

那两个人低着头，无言以对。海森接着说：“我们到巨人居住的那个世界去看看好吗？我走在前面，抵挡危险。”

那两个人为了掩饰他们的怯懦，就一起叫了起来：“不！不！我们要走在前边抵挡危险。”

“好吧，那我们就轮流走在前边吧。”海森说着把一条绳子束在骑狮人的腰上，然后把他慢慢地吊进黑洞去，可刚刚放到一半，他就大叫起来：“火！火！快点把我拉上来！”

海森把他拽上来。解下他腰上的绳子系在骑虎人的腰上，然后吊下洞去，

可是刚放到一半，骑虎人也大声喊起来：“火！火！快快把我拽上来！”

海森又把他拽了上来。这回该轮到海森下洞去了，他的两个同伴将绳子系在他的腰上，放他下洞。刚下到一半，他感到有火在燃烧，可是他却大声说：“继续放！继续放！快点！快点！”他终于到达了洞底，发现洞里有一个宫殿般的大厦，泉水不停地喷涌，空气凉爽舒适。

海森在洞中穿来走去，被这里的景致迷住了，很想知道谁是这个宫殿的主人。

突然海森听见什么地方有人低声哭泣，他顺着声音找去，在一个小屋里，发现了一个年轻美丽的姑娘被捆在床上，动弹不得。

海森走到床边问：“你是人，还是鬼？”

“我是人。”姑娘回答，“一个大黑怪把我抢来，硬逼着我嫁给他，我拒绝了，他就天天打我，把我捆在这里，怕我逃跑。”

海森替姑娘松开绳子，告诉她那个黑怪已经被杀死了，再也不会来欺负她了，还说他要把姑娘送到上面去。

姑娘听了非常高兴，她很感激海森，于是就把黑怪的秘密宝藏告诉了海森。姑娘帮助海森把金子和宝石装进了许多口袋里。海森用绳子把口袋捆好，然后发信号给上面的人，让他们往上拉。运完宝石和金子，海森又将绳子系在姑娘身上，姑娘也被安全地拉了上去。最后，该轮到海森了。可是那两个人看到不但有了许多金子和宝石，还得到了一位美丽的姑娘，就起了坏心。他们把海森拉到一半就松了手。海森一下子掉了下去。

由于海森住下掉的冲力很大，砸穿了洞底，来到更下一层世界中。他看到那里的人都在不停地哭泣。海森问他们发生了什么事情。人们告诉他，这里有一个海神，他每年都要娶一个漂亮的姑娘做新娘，现在轮到国王的女儿了，她必须嫁给那个海神。

海森让他们带他去见国王的女儿，他发现国王的女儿正一个人坐在水边呜咽，无望地等着海神来娶她。

海森坐在她旁边，安慰她。姑娘感谢海森的好意，劝海森马上离开，担心海神会把他杀死。海森只是大笑。他把头枕在姑娘腿上，告诉她说，如果海神出现，就赶快叫醒他，说完就睡着了。

过了一会儿，姑娘看到海神从水中出现了，她害怕地哭了起来，泪珠落在海森脸上，海森一下子醒了过来。“你快逃命吧！”姑娘哭着说，“否则海神会杀死你的。”可海森却勇敢地站起身，拔出剑来。

“海森，你快给我滚开，把新娘留下！”海神威胁道。

海森并不答话，他举起剑猛地向海神头上劈去，海神却一动也不动。

“你白费力气，海森。”海神嘲笑说，“我不会像凡人那样死掉，我的生命并不在我身体内。”

“这么说，我的命运却捏在你的手心里，我是必定要死的了？你能告诉我，你的生命藏在什么地方吗？我马上就要死了，永远不会走漏秘密的。”

“我的生命藏在七只活着的绿色小鸟中，这些小鸟关在黑色巨人左腿上的透明小盒里，而这个巨人却活在上面一层的世界中。海森，你的死刑到了！”海神狂妄地说。

海森听了海神的话，想起他从黑色巨人的左腿上取下的那个透明小盒中活着的七只绿色小鸟。于是，海森请求海神给他一点时间，他好把自己的灵魂还给上帝。海森转过身来，偷偷拿出那个小盒，一下子用手掐住了那七只

小鸟的脖子。只听海神一声怪叫，就掉进海里死了。

那些躲在远处观看的人们涌上前来，他们高兴得又喊又叫，都夸海森真勇敢。他们把海森举起来，送到了国王那里。国王非常感激海森救了他的女儿，答应把女儿许配给海森，并把财富分给他一半，海森都谢绝了。

“我只有一个要求，”海森对国王说，“请你帮助我；把我送回上面的世界去，我是属于上面那个世界的。”

“我会这样做的。”国王说。他立即召集了全国最有能力的术士和魔术师，命令他们设法满足海森的要求。

术士和魔术师们在那里整整坐了一夜，不停地背诵咒语，天亮时，他们让海森坐在一只魔鹰的翅膀上，这只鹰飞过七层世界，最后终于把海森送到了最上面的世界。

海森上来后，找到那两个骑狮和骑老虎的人，他们正为独占那个姑娘和全部财宝而互不相让，争吵不休。海森杀死了这两个坏家伙，带着姑娘和财宝回到了母亲那里，并把全部经过告诉了母亲。

第二天清晨醒来后，海森活动了一下肌肉，挺起他的胸膛，走到母亲面前问：“我是最勇敢的勇士吗？”

这一回，母亲毫不犹豫地回答说：“你确实是最勇敢的，我的儿子。”

斯洛伐克好男儿

[斯洛伐克]

土耳其人统治斯洛伐克的时候，人民灾难深重。谁都没把握保住自己的自由、财产甚至生命。

那时候，在一座小山城里住着一个名叫瓦沃罗·布列苏拉的。他是一条名副其实的斯洛伐克好汉，所有到他那个地区来烧杀抢劫的土耳其人，都有几分怕他。有一次，当他们得知布列苏拉不在家时，便袭击了他家庭院，他家的雇工想拦阻，可是土耳其人很快就征服了他们，把他们捆了起来。土耳其人准备把仆人们和布列苏拉的妻子都俘虏起来带走，可是他们又想，布列苏拉不会那么快回来，不如在押起俘虏之前，先把庭院烧了，吃个饱喝个够才动身。他们命令布列苏拉的妻子给他们做些最可口的饭菜，而他们则在房子里东游西逛，饮酒作乐，还碰得马刀铿锵作响。

吓得要命的布列苏拉的妻子站在厨房的炉灶前。这时布列苏拉就像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一样，突然神不知鬼不觉地站到了她身旁。

“上帝赐福！”他向她问好之后说，“你请了什么贵客？”

“土耳其人在这里！”妻子吓得战战兢兢地回答说。

“你给这些亲爱的客人煮的什么菜？”

“蔬菜。”妻子回答说。

“放肉吗？”

“没放。”

“那我马上给你拿来！”他大声喊着来到房间里。

土耳其人一听到他的声音，立刻熄了灯，一个挨着一个连滚带爬地往窗子那边退。布列苏拉抓住一个顽敌就是一刀，砍得火星四溅。他马上看清土耳其人在哪里，他们的脑袋一个接一个地掉到地上，连已经跳窗逃到屋外的也没有幸免一死。

就这样，一个好汉独自一人就救出了妻子、整个庄园和所有仆人。

土耳其无法忘记这一惨痛的失败，他们寻思着要报仇。

过了一段时期，土耳其人集结了兵力，在出名的暴君，斯洛伐克地区的残害者贝契卡的率领下，越山过岭来找布列苏拉算账。沿途毁坏了所有的村庄，四处一片悲惨景象，人们被吓得逃进了森林。布列苏拉一再动员他们和土耳其人搏斗也无济于事，因为他们手无寸铁，抵挡不了强军壮马。

布列苏拉只好挑了一个最勇敢的雇工去碰碰运气。他们走啊走啊，一直走到哈塞山下才停下来，彼此商量用什么巧妙的办法来对付强大的土耳其军队。布列苏拉藏在灌木丛中的一口水井旁，那雇工藏在他的附近。布列苏拉对他说，等他一听到信号枪响，就大声嚷嚷：“到这边来，这边来，居拉！萨姆卡！”就像他们有不知多少人似的。

暴君贝契卡率领的土耳其兵一看见水井，便下了马，想喝口水。布列苏拉端着瞄准他们的枪从灌木丛中跳出来，喊道：“欢迎你啊，贝契卡先生！上帝有眼，让你没法再来蹂躏斯洛伐克土地了！”砰地一枪把他打死了。这时他的同伴也放了一枪，还大声嚷嚷：“到我这儿来，小伙子们！”又放了几枪，几个土耳其人应声倒在血泊中，其他人以为落进了陷阱，都吓得要命，眼看连首领也一命呜呼，便扬鞭抽马，狼狈逃窜。

现在，那个土耳其军官就埋在那口水井旁，坟上压着两块大石头。很长时期以来，人们都保存着他那根铁棍，作为他凌辱斯洛伐克土地的罪证。

就这样，瓦沃罗·布列苏拉使整个斯洛伐克摆脱了这个暴君的蹂躏。他的名字将长久地活在斯洛伐克人民心里。光荣归于他——勇敢的好男儿！

刘星灿 译

勇 士

[蒙古]

某国有一个人，名叫巴托尔·谢特基尔都，意思是“勇士”。同一村里还有一个人，名叫爱姆哈伊，意思是“懦夫”。

当敌人进攻该国时，巴托尔·谢特基尔都拿起剑、弓、箭，跨上马，去保卫国家了。可是爱姆哈伊把财宝藏在地里，自己逃到山上，躲避敌人去了。

巴托尔·谢特基尔都同敌人战斗了多天，受了多次伤，但仍不下战场；而且每一次战斗，他总是冲锋在前面，敌人一看见他，就吓得掉转马头往后逃。

但是，在胜利后的庆祝宴会上，谁也没看到光荣的勇士；而无耻的爱姆哈伊却第一个来出席宴会。战士们在草原上找到了巴托尔·谢特基尔都，他躺在草地上，一动不动。

战士们害怕了，问：

“你怎么了？为什么不去参加宴会？”

巴托尔·谢特基尔都站起来，说：

“我的手再也握不牢勇士的剑，敌人的箭也射穿了我的双眼，我成了瞎子，什么也看不见……我不能出席胜利的酒宴了。”

战士们把巴托尔·谢特基尔都送回到帐篷里，对爱姆哈伊说：

“你是他的同乡，你要尽自己力量帮助他。”

爱姆哈伊答道：

“我会像儿子帮助父亲一样帮助他的，因为失明的英雄比小孩子还要弱，连茶也不能煮！”

爱姆哈伊说得很响，可心里想：我可不帮助他，他眼睛瞎掉，不是我的错，我没有叫他去打仗！

他这么想了后就躺在柔软的毡床上了。

爱姆哈伊睡得很熟。他早晨醒来，睁开眼，但什么也看不见。他睡着的时候，眼睛没有了。爱姆哈伊吓得大叫，巴托尔·谢特基尔都听见了叫声，心里想：爱姆哈伊一定有了灾难，我走过去，也许能帮他点忙。

巴托尔·谢特基尔都拿了手杖，摸过去了。他还没走到爱姆哈伊的帐篷，有一个人叫住了他，问：

“你到哪里去？”

“到爱姆哈伊家里去。他可能有了不幸的事，需要我帮助。”

那个人说：

“我会帮助爱姆哈伊的，你告诉我：你为什么没有眼睛了？”

“敌人的箭射中了我的眼睛，现在我看不见太阳、草原、连人的面孔也分不清！”

那个人把手放在巴托尔·谢特基尔都的肩上，说：

“把敌人赶出家园的人，应该看见地面上的太阳和无边的草原。你听我说：你朝这条路一直走，不要拐弯，当一块大石头挡住你的去路时，你用手指触石头，然后，就等事情的结果吧！快走，不要耽搁！”

巴托尔·谢特基尔都按那人的说法走了。他走了许多时候，突然碰到了一块大石头，石头横在路上，怎么也绕不过去。勇士就用手指触了触石头，

他的右眼马上长出来了！又碰了一下手指，左眼长出来了！巴托尔·谢特基尔都高兴得伏在地上，吻着大地，又看了看太阳，幸福得哭了……

正当巴托尔·谢特基尔都准备回家时，忽然看见附近一座山上有一个大花园，花园的当中有一座高房子，他想看看里面有谁住着，就登山了。他走了不多路，就看到一个人在推大圆石，那个人用双手推。巴托尔·谢特基尔都走到那个人面前，问他做什么，为什么要推开石头。

那个人回答说：

“这块石头盖住了山泉，使我们那里的溪水都干了，人们要渴死了。”

巴托尔·谢特基尔都说：

“那样大的石头一百个人也推不动，你一个人怎么能推动它？”

“这是块魔石！”那人解释说，“就是一千个勇士也推它不动。但如果有一个把荣誉看得比生命还重的军人一碰到它，石头马上就会变成灰尘。我国的许多军人都来过了，但石头依然巍然不动。你试试看，碰碰它，也许你一碰它，它就裂开了。”

巴托尔·谢特基尔都碰了一下石头，结果什么也没变化，石头依然躺着，一动不动。

“显然，你也不是勇士。”那个人说，“走你的路吧！”

巴托尔·谢特基尔都走了，不久来到了一座山顶，他看见一个花园，花园里的一座房子旁边有一张摊开的大地毯，地毯上放着各种吃的食物、水果。

巴托尔·谢特基尔都看了一下，他很想吃，他刚想伸手去拿香蕉，转念一想：没有主人在，我怎么能拿？等到主人来，他一定会请我吃的。

他等了很久，还是不见主人来。但这时，他的肚子饿得越来越厉害了。

突然，天空中一阵巨响，花园里出现了一条吃人的三头龙。

“你在这里干什么？”龙问。

“我等主人来，我饿得很！”

龙张开三个嘴，叫道：

“主人们只到早晨才来，随你拿吧，他们不知道是谁吃的。”

“我不能偷别人的东西！”巴托尔·谢特基尔都说。

吃人的龙非常不满，说：

“我对你说，你吃吧！你如果不吃，就将同自己的生命诀别！”

巴托尔·谢特基尔都还是不碰一下食物，也不后退一步，只是说：

“如果照你的做，我将失去了自己的荣誉，没有荣誉我是不能生活的！”

吃人的恶魔一听，就向光荣的战士扑去，而勇士身边既没带弓箭，也没带刀枪。他虽然手无寸铁，但仍不惊慌失措，他拔起一棵松树，挥了一下，打在恶魔的头上，恶魔大叫一声，向巴托尔·谢特基尔都喷出可怕的火焰。但勇士毫不惧怕。

“不听你的！”勇士叫了一声，又用树打到恶魔头上。恶魔口腔里喷出一团黑色烟雾，盖住了整座山，周围一片漆黑，分不清天地，在黑暗中巴托尔·谢特基尔都没有发现敌人偷偷向他走近，结果，恶魔将他推倒在地，在他耳边说：“你快吃，否则我活活吞掉你！”

巴托尔·谢特基尔都感到自己一定要被打死，这时，他最后一次接触母亲大地，大声叫道：

“因诚实而死的人留芳百世，苟且偷安的人，小孩也会忘记他！”

他刚说完，黑烟消失了，他看见面前出现了一个陌生的老人。

“起来吧！为什么还躺着？”老人亲切地说。

“是我给你指出了通往石头的路，”老人又说，“这么说，你找到路了？”
巴托尔·谢特基尔都向老人跪了下来，说：

“谢谢善良的魔术师！恶魔在哪里？”

“这恶魔是我变的，我想弄明白，你珍惜的究竟是什么：是生命还是荣誉。我看到你的诚实像离弦的箭一样直！为别人的幸福而生活吧！”

老人说完就不见了。

巴托尔·谢特基尔都回家去了，他饿得几乎走不动了。他看见那块神奇的大圆石，就靠在上面休息一下。他刚靠上去，大圆石马上变成了粉末，于是石头下的泉水一涌而出。

泉水从山上流到饥渴的人们那里。人们的高兴，使巴托尔·谢特基尔都心里感到甜滋滋的。他继续往前走，来到自己的村里，碰到了爱姆哈伊，他手里拿着拐杖，走一步都要用棍子往前摸索一下，然后再走第二步。

“你怎么啦？”巴托尔·谢特基尔都问，“你为什么这么走路？”

“我遭殃了！双目失明了！再也看不见我的肥羊，我的蒙古包，也看不见银锭闪闪发光了！”

巴托尔·谢特基尔都说：

“你顺这条路一直走，就会到达一块大石头，你只要用手指触一下石头，就等待事情的结果，快去，不要耽搁！”

爱姆哈伊照巴托尔·谢特基尔都所说的走了。他走了很久，终于碰到了一块大石头，他的手指一接触到石头，右眼马上复明了，又接触一次，左眼也复明了，爱姆哈伊多高兴啊！他自己吹嘘起来了，说：

“我真行！能自己制造眼睛！现在我要做出第三只眼睛！”

他说完，又接触了一次石头，马上就在他的额上长出了第三只眼睛，爱姆哈伊高兴得跳了起来，叫道：

“没有人有三只眼睛，可我有！这下，巴托尔，谢特基尔都要眼红得变成瞎子了！”

爱姆哈伊想跑回家去，在别人面前夸耀自己的三只眼，这时，他看见山顶上有一个美丽的花园，他想去看看里面是谁住着。他爬到山上，看到花园里有座平顶房子，房子旁边铺着一块地毯，地毯上有各种美味的食物、水果……

“好极了！”爱姆哈伊心中大喜，“我要痛痛快快地吃一顿！”

他开始吃了，尝了各种食物，一样也没漏吃。直至太阳已西斜，他还在吃，当他拿起最后一块羊肉时，忽然飞来了一只喜鹊，喜鹊停在地毯上，啄了一下苹果，爱姆哈伊一看见，就用羊爪朝喜鹊扔过去，说：

“小偷，滚开！这里的食物不是为你准备的！”

喜鹊飞走了，爱姆哈伊继续吃起水果来了。他就这样一直吃到天黑。爱姆哈伊一个人不敢回家，他就爬到屋顶上，就在那里呼呼大睡了。天亮了，各种野兽都陆续到花园里来了。野兽们看到地毯上的食物一点也没剩下，就叫道：

“是谁偷了我们的食物？！只要捉住贼，就叫他碎尸万段！”

狼嗅了嗅空气，说：

“这里有人的气味！”

熊撑起后掌，看了看屋顶，说：

“屋顶上有一个人躺着，一定是他吃完了我们的食物！”

豺狼难过地说：

“真糟！今年老虎禁止我们吃人，我们当中谁敢破坏兽王的命令？”

“谁也不敢！”野兽们答道。

突然从附近一棵树上飞下一只喜鹊，在爱姆哈伊睡的房顶上盘旋着叫道。

“这不是人！这是一种无名的野兽！”

“喜鹊，你为什么要说谎？他算什么野兽？他是人！”

“不是人！不是人！”喜鹊又叫道，“人只有两只眼，可它却有三只眼！你们哪里见过生着三只眼的人？”

这时，狮子看了看睡着的爱姆哈伊，发现喜鹊说的是实话。

“把它抓起来！”狮子叫道，“这确实不是人！它有三只眼睛！”

于是，野兽们跳到屋顶上，把爱姆哈伊撕得粉碎。

莫 拉”

[中国]

很久很久以前，裕固族人民，赶着自己的牛、羊、骆驼，越过沙漠戈壁，穿过泥泞沼池，跟着水草，起呀，走呀，从遥远的新疆，直走到甘肃的祁连山下。

祁连山下好牧场，牲畜肥壮牧人喜洋洋，可惜，山下有个大冰洞，冰洞里还住着一个大雪妖。它常常兴妖作怪，给草原带来了不少灾害。

每当人们看见山下冰洞里升起茫茫白雾的时候，那就是雪妖发脾气了；你瞧吧，不出一时三刻，狂暴的风雪就来了，一来就是十天半月。厚雪压盖了草原，人没有柴烧，牲畜吃不上草，小羊羔、小牛犊因为经不起严寒，也都被活活冻死了！

人们给雪妖烧过多少香，人们给雪妖磕过多少头，可是，雪妖一点不动心。有个莫拉，平日看着雪妖老是那么作恶行凶，心里气得不得了。有一次，莫拉问爷爷说：“阿爷！雪妖这么凶恶，为什么不把它除灭？”

爷爷摇摇头说：“孩子！雪妖神通广大，谁也不敢动它！”

“天地问，难道没有一个能降服雪妖的人吗？”

“只有太阳神能降服它。可是，太阳神住在东海里，山高路远，有准能去向他学法讨宝呢？”

莫拉听了爷爷的话，立刻拍拍胸脯，坚决他说：“只要能降服雪妖，哪怕山高路远，我也要去拜太阳神学法讨宝！”

草原上的人们，一听说莫拉要去寻太阳神，大伙都来欢送他。东滩上的一位老牧人，送给莫拉一匹日行万里的宝马。西滩上的一位老阿奶，送给莫拉一件避水宝衣。南山里一个猎人，送给莫拉一壶百发百中的神箭。北山上一个牧羊姑娘，把她一条赶羊鞭儿，也送给莫拉了。在万人的欢呼声里，莫拉小英雄穿上主衣，背上神箭，跨上宝马，将手中鞭儿一挥，直向太阳升起的东方，飞一般地奔去了。

主马驮着莫拉，跑过千里草原，越过万重雪山。跑着，跑着，忽然迎面一座立陡陡的石崖，挡住去路。这崖叫“刀刃崖”，崖底扎在地里，崖顶钻进云里。主马浑身汗水流，绕着崖壁打转转，要想飞越，那真比登天还难！莫拉正急的没法，忽听头顶一只百灵鸟唱道：

莫拉哥呀莫拉哥！

宝马鼓劲能钻天，

为何不用你的赶羊鞭？

莫拉果然用手中的牧羊鞭儿，狠狠甩了一下。只听“叭”地一响，像一声炸雷。鞭梢儿冒天伸长，钻入云霄，连人带马，带过了刀刃石崖。

莫拉骑着宝马，继续向东，不知又跑了几千几万里，前面出现一片大森林。这林名叫“黑虎林”，黑虎林里有个黑虎精。黑虎精见有生人从它林边过，便大吼一声，向莫拉扑来。宝马吃了一惊，转回头便朝西方飞奔。黑虎精紧紧追来，眼看要赶上了。正在这个当口上，又听那只百灵鸟儿唱道：

莫拉哥呀莫拉哥！

黑虎精伤不了英雄汉，
为何不用你的箭？

莫拉果然取下主弓，搭上神箭，扭身瞄准黑虎精，只听弓弦响时，黑虎精大吼一声，便跌倒地上死了。

莫拉重新勒转马头，又向东方奔驰。不知又跑了几千几万里，终于来到了东海岸上。远远看见红光影里闪出太阳神的宫殿。可是，大海汪洋，浪高水阔，主马长鸣，渡不过去。莫拉正在着急，忽然又听到那只百灵鸟儿在头顶唱道：

莫拉哥呀莫拉哥！
英雄临危不着急，
为何不用你的避水衣？

莫拉果然穿上避水衣，挥鞭纵马，向海里冲去。只见海水分道，大浪退避，主马踏过水面，一直奔到太阳神的宫殿门前。宫门口坐着一位守护神女，这是太阳神座前的女弟子。穿红戴绿，年纪轻轻，长得很美丽。这姑娘远远望见一个生人骑马踏波，直向宫门闯来，便大喝一声：“吹！莫要乱闯，看法宝！”说着，放出一只神鹰，飞过来要抓莫拉。莫拉抽弓搭箭，一下射死了神鹰，宝马接着便冲到门口了。姑娘吃了一惊，闪身进门，“哗啦”一声，将大门关闭了。莫拉下马，用拳头“咚咚”地擂着金铸银镶的大门，高声喊道：

太阳神，请开门，
草原人民遭灾难，
要求法宝降妖精！

他这样擂着，喊着，一刻也不停。拳头擂肿了，拳头出血了；嗓子喊破了，声音喊哑了。他擂了三天三夜，喊了三天三夜，终于把太阳神感动了。太阳神叫守门神女放莫拉进来。姑娘开了大门，引着莫拉到太阳神座前。太阳神穿着红袍，戴着金冠，摇着金扇，浑身上下，金光闪闪，照得人眼睛都睁不开来。他捋着三尺长的红胡子，笑眯眯他说：

“勇敢的少年！你的来意我已经知道了。现在，我借给你一个神火宝葫芦，教你放宝收主的咒语。你降服了雪妖之后，就把葫芦给我送来，我收你做个徒弟。”说罢，从腰里解下一个光华四射的红葫芦儿，交给莫拉。又命令守门神女去给莫拉传授放宝收主的咒语。莫拉谢过太阳神，跟着姑娘来到大门口。一看他骑来的主马，毛色已经变白了。他大吃一惊，忙问这是什么原因。姑娘说：“在这里一天，人间就是一年；你到这里已经四天了，所以，你的马也就变得老了。”

莫拉听了，心里很着急，就赶快请姑娘传授咒语。这个咒语虽然不长，说起来却特别绕口难记。“放宝咒”学了八十遍，才记下了。接着，姑娘又传授“收宝咒”。可是，莫拉心慌意乱，想着自己离开家乡已经好几年了，不知这几年雪妖又在草原上兴起多少灾害。他恨不得立刻回去，除灭这个大害。这样，他学“收宝咒”的时候，就更难记熟了。他学了四十遍，勉强记住了个大概，便匆匆忙忙，辞别了那神女姑娘，跨马登上了归途。

家乡的父老乡亲，自从莫拉走后，日日夜夜盼望着他能早日取上法宝回来，降妖除害。可是，一年一年过去了，还不见莫拉回来。人们都叹着气说：“唉，可怜的莫拉，大约他永远回不来了！”

直到第八年的冬天，莫拉才回来。他满身尘土，迈着艰难的步伐，徒步

走回家乡。原来，他骑去的马已经衰老不堪，终于在半路上累死了。勇敢的小莫拉，不怕山高路远，一直走了回来。

莫拉回到家乡的第二天，雪妖又在冰洞里喷出白雾，兴起了一场可怕的暴风狂雪。莫拉立即做法降妖。他手掌神火宝葫芦，顶风冒雪，向祁连山下走去。乡亲们擂鼓鸣锣，远远跟着，替他助威。

好一个莫拉，他大步奔到山下，口中念着“放宝咒”，大喝一声“起”，把神火宝葫芦向空中一丢。只见红光一闪，宝葫芦像一个火球，直向妖精住的冰洞里飞去。顿时，一座大冰洞燃起了熊熊烈火。那个为害千百年的凶恶雪妖，便被活活烧死在洞中了。

雪妖烧死了，但那洞里的火光，仍然燃烧不息。莫拉想念“收主咒”收回神火宝葫芦，可是已经忘得一干二净了。那火一直烧着，烧了三天三夜，还是不灭。莫拉直着急。他怕大火漫开，烧毁了森林草原，给家乡人民带来灾难。于是，他下定决心，奋身跳进火光中，去抢那神火宝葫芦。他扑到葫芦上，压住了喷火口，周围的火便渐渐熄了。可是，勇敢的莫拉，却被大火炼成一座红石山，屹立在草原边上。这座石山，永远热烘烘的，不生树木不长草，却把方圆几里地面的冰雪全融化了。冰消雪化，白杨河的流水增多了，草原的牧草长得更茂盛了。牛羊肥壮，人畜两旺，裕固族人民过上平安日子了。每当猎人进山狩猎，牧人出圈放牧，远远望见那座挺拔矗立着的红石山峰的时候，人们都怀着无比感激的心意，向英雄的草原儿子——降雪妖的莫拉致敬。

编 后 记

世界各国都有自己的民间故事，各个民族也都有自己美丽动人的传说。民间故事是一个浩瀚的大海，它以劳动群众为主体，是广大人民思想、感情的忠实表白，是历代社会生活的直接或间接的艺术反映，也是人民文艺才能的有力体现。

少年朋友对于优秀民间故事，历来是十分厚爱的：它可以使你得到启迪，培养高尚的情操，提高识别真善美、假丑恶的能力，丰富知识，并能从中得到无穷的乐趣。

为了方便小读者在浩如烟海的世界民间故事宝库中，以有限的课余时间，能读到优秀的各类民间故事，我们遵照陈伯吹老先生的意见，在编选这套丛书时，根据故事内容，主题，归类分辑，收集世界民间故事中最基本、最常见、最有代表性的篇目。我们为此历时一年有半，披阅了大量民间文学作品，去芜存精，从中精选了许多名篇及广大读者喜闻乐见的作品，进行了归类编辑，分别独立，互不重复，自成体系。

我们编选这套丛书，既是尝试，也是一个很好的学习。由于我们水平有限，掌握的材料也不够丰富，故选得不当，或挂一漏万等恐仍难免，祈望读者和专家批评指正，便于今后修订。

并在此，向给予我们无私帮助和提供资料的朋友们，表示最真挚的谢意。

戴 山 查洪燮
1991年5月于上海

